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林焘

语言学论文集

LINTAO
YUYANXUELUNWENJI

林焘 著



商务印书馆

林焘语言学论文集

林　焘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2001 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林焘语言学论文集/林焘著.—北京:商务印书馆,2001

ISBN 7-100-03076-5

I. 林… II. 林… III. ①汉语-语言学-文集②林焘-文集 IV. H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0)第19232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LÍNTÀO YǓYÁNXUÉ LÙNWÉNJÍ

林焘语言学论文集

林 焘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3076-5/H·780

2001年8月第1版 开本850×1168 1/32

2001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14 5/8

定价:23.00元

自　　序

这本论文集收入我五十年来所写的语言学论文共25篇（其中二篇是和别人合写的），原想按发表年月的先后排列，但不同性质的内容连在一起，反而显得杂乱无章。现在把这些文章大致按性质分类，在目录中各类之间用空行隔开，与传统音韵学有关的一类放在最后。这样安排对读者阅读可能会更方便一些。1950年我在陆志韦先生指导下写出的第一篇论文《经典释文异文之分析》是用文言写的，篇幅较长，而且罗列了大量的异文资料，为了全书的文章风格统一，也为了便于读者查阅这些资料，把这篇文章放在了全书的最后。

四十年代初，我还是一个懵懂的青年，虽然选择了语言学作为我的学习方向，但对语言学的内容实际知之甚少，当时国内语言学的热门是音韵学，于是我也就学起了音韵学。五十年代初，由于教学工作的需要，被分配从事现代汉语的教学工作，研究方向也就从古代转向现代。七十年代末，又是由于教学工作的需要，研究方向又转向现代语音学，和实验仪器打起了交道。两次转变方向，对我个人来说，可以说是有得有失，研究的视野可能有所拓宽，但研究的深度受到影响，往往是"浅尝辄止"，而这正是治学的大忌。第二次转变方向时我已年近六十，接受新事物的能力已大不如前，只能勉力而为。二十年来一面虚心学习，一面结合汉语实际作一些探索性的研究工作，虽时有力不从心之感，但垂暮之年，能够为中国语言学的新领域发挥自己一点点余热，心情还是很愉快的。

收人这本论文集的文章，无论是五、六十年代写的，还是近几年写的，都肯定有不少疏漏和错误的地方，恳切希望能得到读者的批评指正。如果其中的一些看法还能引起读者的兴趣和进一步的思考，则将是我极大的快慰！

林　　焘

2000 年 7 月于北京大学燕南园

目　　录

现代汉语补语轻音现象反映的语法和语义问题…………………… 1
现代汉语轻音和句法结构的关系 ………………………………… 23
北京话的连读音变 ………………………………………………… 49
北京话儿化韵个人读音差异问题 ………………………………… 65
普通话里的v ……………………………………………………… 76
北京话去声连读变调新探 ………………………………………… 81
北京东郊阴阳平调值的转化 ……………………………………… 93
北京话儿化韵的语音分歧………………………………………… 104

探讨北京话轻音性质的初步实验………………………………… 120
声调感知问题……………………………………………………… 142
京剧韵白声调初析………………………………………………… 156

北京官话溯源……………………………………………………… 173
北京官话区的划分………………………………………………… 190

语音教学和字音教学……………………………………………… 202
汉语韵律特征和语音教学………………………………………… 208
语音在语文教学中的地位………………………………………… 219
语音研究和对外汉语教学………………………………………… 228
普通话的语音标准和语音教学…………………………………… 234

关于汉语规范化问题…………………………………………………… 240
现代汉语词汇规范问题………………………………………………… 256

20 世纪的中国语言学 ……………………………………………… 282

“入派三声”补释…………………………………………………… 301
日母音值考……………………………………………………………… 317
陆德明的《经典释文》……………………………………………… 337
经典释文异文之分析…………………………………………………… 349

现代汉语补语轻音现象反映的语法和语义问题

现代汉语补语里的轻音现象可以根据补语的性质分成以下四类：

一、趋向补语

走·来①　　走·过·来　　走·起·来

趋向补语紧接在动词或形容词之后，经常只是一个单词。所有的趋向补语都要轻读，没有例外。

二、可能补语

跑·得快　　跑·不快

可能补语的特点是在主要动词和它的补语之间有“得”或“不”，“得”表示可能，“不”表示不可能。“得”或“不”永远轻读，它们的后面经常是一个单词，这个单词不轻读。

三、程度补语

跑·得很快　　跑·得不快　　跑·得我简直喘不过气来

程度补语在动词之后常常有一个“得”，“得”永远轻读，它的后面可以是一个单词，也可以是一个词组，这个单词或词组不轻读。

---

① 本文依照一般习惯，在汉字前面用“·”号表示轻音，除必要外，不用拼音字母拼写汉字。

四、少数结果补语

听·见了　　气·死了　　记·住了

一般的结果补语都不能轻读(例如"吃完了""听懂了"),只有少数意义有显著改变的是例外,这类轻读的结果补语数目很少,都是一个单词。

有些语法学家把"住在北京、跑到街上"的"在北京、到街上"算做"住、跑"的补语①,"在"和"到"也要轻读。这一类所谓"补语"的性质和以上所举的四类很不相同,算做补语是很不妥当的。"在"和"到"的轻音现象应该另行处理,不能和以上四类并列,在这篇文章里不准备讨论这类轻音现象。

以上所举的四类轻音现象反映出来的问题并不相同,必须分别进行分析,分析时着重说明这些轻音现象所反映出来的语法和语义的问题。

一、趋向补语里的轻音现象

走·来　　跑·去　　放·下
走·过·去　　拿·进·去　　送·回·来
走·起·来　　念·下·去　　写·出·来

上例第一行都是单音节的趋向补语,永远轻读。第二行都是双音节的趋向补语,在一般情况下两个音节都要轻读,但是在加重语气时第一个音节可以不轻读,例如:

走·过·去　　拿·起·来　　抬·上·去
走过·去　　拿起·来　　抬上·去　(加重语气)

---

① 例如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语法小组《语法讲话》,见《中国语文》1953年2月号22页

第三行的补语实际上并不是表示真正的趋向，而是由表示趋向引申出新的意义来，这种具有引申意义的补语也要轻读，可以和一般的趋向补语放在一起讨论。这种补语多半都是双音节，但是不能用一般双音节趋向补语的办法来加重语气，我们只能说“念·下·去”，不能说“念下·去”。

趋向补语之前如果加上“得”或“不”，就变成了可能补语，原来的补语就不再轻读，如果是双音节的，两个音节都不能轻读。例如：

放·得下　　　拿·得进去　　写·不出来

以上这些轻音现象中值得注意的是双音趋向补语。双音趋向补语的第二个音节只能是“来”或“去”，有三种不同的语音现象：

1. “他拿·进·去了”——一般趋向补语。

2. “他拿进·去了”——加重语气，语音现象和“进”做主要动词时相同（例如“他进·去了”）。

3. “他拿·得进去”——变成可能补语时两音节都不再轻读。

我们应该把两个音节都轻读的“·进·去”作为双音趋向补语正常的语音格式，“进·去”的格式在正常情况下只用于“进”做主要动词的时候，加重语气时读成“拿进·去”，正说明这时趋向补语里的“进”已经多少带有主要动词的意味，虽然它还不是主要动词。

变成可能补语后的“他拿·得进去”情况又不同，只有在这种情况下“进去”两个音节才都不轻读。前面已经说过，可能补语的语音格式是“得”或“不”轻读，它们后面的音节不轻读，这种语音格式没有例外。例如：

看·见：看·得见　　回·来：回·不来

按照这种语音格式，“拿·进·去”变成可能补语后，就可能有“拿·得进·去”和“拿·得进去”两种读法。但是，“拿·得进·去”的格式不宜于用，因为“进·去”这种语音格式已经用于主要动词加补语，这样

读就很容易给人一种错觉，以为"进·去"是句中的主要成分。因此，只能采取"进去"两个音节都不轻读的语音格式。从下面几句话的比较就可以看出来语音格式的不同对语法和语义的影响：

想了很久，我才想·起·来。（趋向补语——引申义）
天气不早，我想起·来了。（主要动词）
日子隔得太久，我想·不起来了。（可能补语）
今天我有点不舒服，我想不起·来了。（主要动词）

他的两个孩子都找不着家了，可是后来都让他给找·回·来了。（趋向补语）
我想他这两个孩子一定找·得回来。（可能补语）
我们分头去找，我找·的回·来了①，他找的还没有回来。（主要动词）

"想·起·来、想起·来""想·不起来、想不起·来""找·得回来、找·的回·来"这三组词都只是靠着不同的轻音现象来分别它们的语法作用和意义。两个音节都不轻读的"起来"应该算是可能补语里的语音格式，和趋向补语的语音格式完全不同。

我们肯定了只有两个音节都轻读的"·起·来、·进·去"等等才是真正的趋向补语，对解决趋向补语和宾语在位置上的关系有很大的帮助。

趋向补语和宾语如果同时存在于一个句子里，一般说起来，宾语有三个位置可放：

拿·出·来一本书。
拿一本书·出·来。
拿·出一本书·来。

三种句子的"·出·来"都轻读，那么是不是可以肯定这三个"·出·来"都是趋向补语呢？这要看情况。

① "的"和"得"汉字写法不同，但是声音完全相同，在语音上是无法分别的。

第一种句子的"·出·来"毫无疑问是趋向补语。第二种句子很有些像所谓"连动式"，但是我们不承认它是连动式，因为它的语音格式说明"·出·来"的"·出"不像是主要动词。这种句子事实上有两种读法：

我拿一本书·出·来。

我拿一本书出·来。

第一句的"·出·来"只是说明"拿书"的情况，是趋向补语；第二句的"出·来"则是说明"我"的情况，是连动式[①]；二者的语音形式并不相同。如果只从书面语言来考虑问题，就会把这两种不同的语音现象混同起来。也可能有人会认为动词和趋向补语之间不应该允许插进宾语去，但是这种看法是没有根据的，宾语既然可以放在主语和动词之前，又为什么不能放在趋向补语之前呢？问题还是要看它本身的性质。趋向补语放在宾语之后的时候，实际上它所补足的已经不只限于动词，还应该把动词后面的宾语包括在内。

比较麻烦的是宾语插在"·出·来、·进·去"中间的格式。"拿·出一本书·来"的"·出"和"·来"都轻读，按照语音格式来看，似乎应该算是趋向补语，但是问题出在它们中间插进了一个宾语。补语在句子里是作为一个成分存在的，一个成分的前后不管放上其他什么成分按理说都没有问题，但是在一个成分中间插上其他成分就很难说得通。（例如我们不能在主语中间插上宾语，宾语中间插上主语。）只就这一点来看，我们就有理由怀疑"·出……·来"不是一个成分。我们再看这种句子变成可能补语时的语音现象：

---

① 自然，也有可能是所谓"兼语式"，例如"叫·进·来一个人"可以说成"叫一个人进·来"，这格式和"叫他进·来"（兼语式）完全相同。这种句子不能说成"叫一个人·进·来"，因为意义上不允许，"进来"不能说明"叫一个人"的情况，只能说明"一个人"的情况。

我拿·出一本书·来。

我拿·得出一本书·来

一般的双音趋向补语在变成可能补语后，两个音节都不再轻读，可是这里的"·来"仍然轻读。因此我们更有可能认为只有"·出"才是趋向补语，"·来"不是。为了进一步说明这种看法，我们再比较下面这两组句子：

拿一本书·来。	搬一把椅子·去。
拿·出一本书·来。	搬·进一把椅子·去。
喝水·来。	找朋友·去。

六句话的"来"和"去"都放在句尾表示全句的趋向。不同的是"拿……·来""拿·出……·来""搬……·去""搬·进……·去"可以说成"拿·来……""拿·出·来……""搬·去……""搬·进·去……"，而"喝水来""找朋友去"不能说成"喝·来水""找·去朋友"。

不管这六句话的"来"和"去"来源是否相同，它们在这六句话里的作用应该说是一样的。它们放在句尾表示全句的趋向，而且永远轻读，性质已经接近于语气词。①

我们也可以假设"拿·出……·来、搬·进……·去"的"·来"和"·去"原来就是趋向补语，但是既然用宾语把它和"·出""·进"隔开，又放在句尾轻读，我们就没有理由再承认它们还是趋向补语。我们再比较下面的两组话：

我看·见·了一本书。	我拿·出·来一本书。
我看·见一本书·了。	我拿·出一本书·来。

① "他吃饭·来·着"的"·来·着"表示全句的行为刚刚完成，也许和这里所说的"·来"有关系。古代白话只说"来"，不说"来着"，例如"官人今日在何处吃酒来"（《错斩崔宁》）。这个"来"是否和本文所讨论"来"有关系暂不讨论，但是至少可以证明"来"放在句尾单独起作用的现象在几百年以前就已经存在了。

这两组句子的语法结构并不完全相同，但是可以用它来说明这个问题。我们都承认“看·见·了”和“看·见……·了”里的两个“了”作用不同，从来没有人主张过“看·见……·了”是一种宾语提前的格式。那么，我们又有什么理由一定要把“拿·出……·来”算做宾语提前呢？

由于以上种种理由，我们不能承认“拿·出……·来”“搬·进……·去”的“·来”和“·去”仍是趋向补语。它们的前面有“拿·出”“搬·进”遥相呼应，就很容易给人一种错觉，以为“·出……·来”“·进……·去”是一个单位。实际上这种“·来”“·去”的性质已经接近于语气词，把它们算做一种特殊的语气词，似乎也没有什么不可以。

二、可能补语里的轻音现象

跑·得快　　跑·不快

写·得完　　写·不完

看·得清楚　　看·不清楚

可能补语里有三个现象值得注意：

1．“得”和“不”永远轻读，它们后面的补语永远不轻读。

2．“得”和“不”后面的补语只能是一个单词[①]，如果是一个词组，就成了程度补语。例如“跑得快”是指“能跑快”，“跑得很快”就不是指“能跑很快”，而是指“跑”的程度“很快”。补语如果是一个词组，在表示可能时就不能用“得”或“不”，唯一的办法是在动词前面用“能”或“不能”，例如“能跑得很快、不能跑得很快”。

3．用“得”的可能补语非常容易和用“得”的程度补语相混，

① 而且只能是音节较短的单词。“写得清楚”可以理解成“能写清楚”，“写得乱七八糟”“打得稀里哗啦”就不能理解成“能写乱七八糟”“能打稀里哗啦”。

“跑得快”可以理解为“能跑快”，也可以理解为“跑”的程度“快”。

就意义上所起的作用来看，“得”和“不”都表示可能性，是应该算做一类的，但是它们在语法上所起的作用是否相同，很值得我们注意。

首先我们可以肯定“得、不”不是所谓“词嵌”，因为它们永远不嵌在一个单词的中间。“改动、说明”都是动补结构的单词，我们就不能说成“改得动、说不明”，只能说“能改动、不能说明”。“跑快、写完”都是动补结构的词组，包含两个单词，我们就可以说成“跑得快、写不完”。这种情况就使我们无法承认“得、不”是词嵌，何况承认它们是词嵌，像“对他不起、放心不下”这类宾语插在动词和可能补语之间的句子就完全没有办法解释。

“得、不”也不能都是词尾，把“不”算做“写”的词尾恐怕没有人会同意。它们也不能都是词头，把“得”算做“快”的词头也不会有人同意。

那么，是不是可以把“得”算做词尾，把“不”算做词头呢？这也不妥当。把“得”算做词尾在一般情况下还勉强可以说得通，但是遇到“跑得跑不得”这种格式就很难解释，词尾是应该紧连着它前面的词的，我们很难承认词尾本身还可以带有一个否定副词“不”构成“跑不得”的格式。把“不”算做词头困难更多，在“跑不好”和“他不好”这两句话里，“不”都是用来修饰“好”的，如果认为前一个“不”是词头，后一个“不”是否定副词，就必须举出充足的理由，可是这种理由是很难找到的

唯一的办法就是肯定“不”是一个独立的词。至于“得”，它本来是介乎词和词尾之间的成分，为了在语法上和“不”取得同样的地位，也应该把它算成一个独立的词。否则我们就必须承认“跑得快”是两个词，“跑不好”是三个词。但是在形式上它们都是插在两个词中间，在意义上也都是表示可能性，除非不得已，实在没有必

要对它们采取不同的处理办法。

确定了“得”和“不”都是独立的词对划分词和词组的界限有很大的帮助。凡是两个音节中间能够插进“得、不”变成可能补语的都应该算是两个独立的词，例如“打倒、看见”，既然可以说成“打得倒”“看不见”，就没有理由认为它们是一个词。否则就得承认“打得倒、看不见”是词中有词，或是承认“得、不”是词嵌，这两种说法都是很难成立的。

有些人主张“打倒、看见”是一个词，理由是这些词中间只能插进“得、不”，不能插进任何其他成分。例如“吃饱、站稳”，不但可以说成“吃得饱、站得稳”，而且可以说成“吃得非常饱、站得不太稳”，因此“吃饱、站稳”都是词组。“打倒、看见”则绝对不能说成“打得非常倒、看得不太见”，因此“打倒、看见”都是一个词。

这种主张只注意到“得”和“不”在形式上的地位而忽视了它们后面补语的作用。在这两个音节之间是不是只能插进“得、不”实际上和这两个音节是不是一个单词丝毫没有关系，起作用的是“得、不”后面的成分（也就是补语）的性质。前面已经说过，可能补语在“得、不”之后只能是一个单词，因此一切可能补语在“得、不”之后都不能插进任何其他成分成为词组，如果成为词组，也就由可能补语变成程度补语了。例如：

跑得快	吃得饱	站得稳
跑得很快	吃得非常饱	站得不太稳

“得”后面是一个单词时，表示可能（有时也可以表示程度）；“得”后面是一个词组时，表示程度。因此“得”后面是词还是词组基本上可以确定“得”的作用和意义。无论是哪一种情况，“得”的前面总是一个独立的词，它不能抛开紧接在它后面的“得”而与“得”后面的成分构成一个单词。

至于哪些可能补语可以变成程度补语，则是由补语本身的性质确定的。凡是补语本身不能有程度上分别的，也就是前面不能加上程度性的修饰语的（一般自然是动词），就只能是可能补语，在形式上也就不能由词变成词组。例如：

打得倒	碰得掉	看得见
（打得很倒）①	（碰得非常掉）	（看得不太见）
做得完	推得翻	记得住
（做得很完）	（推得非常翻）	（记得不太住）

凡是补语本身可以有程度上分别的，也就是前面能加上程度性的修饰语的（一般自然是形容词），就可以是程度补语，在形式上也就可以由词扩展成词组。这种补语在只是一个单词时，常常无法决定它是表示可能还是表示程度。例如：

打得碎	吃得饱	看得清楚
打得很碎	吃得非常饱	看得不太清楚
做得好	站得稳	跑得快
做得很好	站得非常稳	跑得不太快

“不”的情况有些不同。“不”只能用于可能补语，不能用于程度补语，因此没有上述的问题。“不”在其他任何情况下都是一个独立的否定副词，把“打不倒、看不见”解释成一个词更是勉强。

“不”不能用于程度补语，也就是说它的后面不能带上一个词组。但是下面的例子好像可以推翻这种看法：

写不好	搬不动	看不清楚
写不大好	搬不太动	看不很清楚

在这种句子里，我们应该把“不大、不太、不很”看成一个单位。因

---

① 加括号的句子表示不成话

为第一，在不用可能补语的形式来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我们只能说"不大能写好、不太能搬动、不很能看清楚"，不能说成"不能写大好、不能搬太动"。"不能看很清楚"可以说，但实际上这是程度补语"不能看得很清楚"的省略。可见"不大、不太、不很"是作为一个单位存在的。第二，如果我们用"得"只替换"不"，或是不成话(例如"写得大好、搬得太动")，或是变成程度补语(例如"看得很清楚")。只有用"得"替换"不大、不太、不很"时才保持它原来的可能性。试比较：

写不大好	写得好	(写得大好)
搬不太动	搬得动	(搬得太动)
看不很清楚	看得清楚	看得很清楚(变程度补语)

第三，"不大、不太、不很"在这种句子里结合得非常紧密，除了"大、太、很"以外，很少能换上其他的词。有时可以用"不老"(例如"看不老清楚")，这"不老"更是一个单位，因为"老清楚"根本就不成话。

我们既然肯定了在可能补语里"得、不"的前后都只能是独立的词，就应该进一步分析一下"得、不"和它前后的词的关系是怎样的。

在一般情况下，"得"总是和它前面的动词关系近(例如"吃得很饱、看得很清楚")，"不"总是用来修饰它后面的动词或形容词(例如"他不好、我不去")，二者作用并不相同。在可能补语里也正是如此[1]，我们可以由它们所表现出来的轻音现象看出这不同的关系。

"得"在可能补语里轻读的高度永远随着它前面音节的调值而

[1] 可能补语里的"得"和"这条路走·得""这个菜吃·得"里的"得"一定是同一来源，后面这种"得"更是很清楚地表示可能性，它只能和前面的动词发生关系。古代汉语"得"常放在动词之前表示可能，例如"圣人吾不得而见之矣，得见君子者斯可矣"(《论语·述而》篇)，这个"得"很明显是助动词，只就语法作用来看，和现代汉语放在动词之后的"得"完全不同。

改变,"不"则不然,它除了要受前面音节的影响以外,有时还要受后面补语调值的影响。我们先看"得":

说得清˥ ·˧˥　　　　说得完˥ ·˨˧˥

说得好˥ ·˧˨˩˦　　　　说得快˥ ·˥˩

这里只举出第一音节是阴平的例子,一般轻音音节在阴平之后是三度(或二度),"得"也正是如此,它的高度丝毫也没有受到它后面音节的影响。

"不"则不然,我们试看下面的例子:

说不清˥ ·˧˥　　　　说不完˥ ·˧˧˥

说不好˥ ·˧˨˩˦　　　　说不快˥ ·˦˥˩

轻音在阴平音节之后照理应该是三度,"不"后面跟着阴平、阳平和上声时都合乎这规律,只有后面跟着去声时,由三度升到五度(至少是四度),这显然是受了后面去声音节的影响。固然,在说得很快的时候,我们有时也可以把"说不快"的"不"说成三度,但是在任何情况下我们都不能把"说不清、说不完、说不好"的"不"说成五度或四度。

"不"在去声前的特殊变化是和它不轻读时的特殊变调有关的。在不轻读时,"不"经常读去声,只有在去声之前变调读阳平(例如"不去˧˥ ˥˩"),也就是由降调变成升调,这种变调影响到可能补语的"不",使得它的轻音高度升高。这一方面可以证明"不"和它后面补语有比较密切的关系,另一方面也说明过去我们以为轻音的高度只受前面音节影响的看法是不够全面的,在一定的情况下,轻音的高度同时要受到它后面音节的影响。

除了轻音的高度以外,我们还可以找到两方面的证据来证明"得"和"不"在可能补语里的作用并不相同。第一,在个别情况下宾语可以放在动词和可能补语之间,这时"得"一定紧连它前面的

动词，宾语要放在它后面；“不”一定紧连它后面的补语，宾语要放在它前面。例如：

“岂能瞒得我过。”

“真会拗他不过。”①

“得”的例子比较少，“不”的例子则很多，例如“对他不起、请你不动、放心不下”等等都是。

第二，有些方言（粤、闽南、客家）处理可能补语的办法和一般不同，表示不可能时“不”放在动词之前，动词之后仍用“得”，这也可以证明“不”的作用永远是修饰后面，不是补足前面。例如：

教得坏	不教得坏
饿得死	不饿得死②

由以上对可能补语的分析，至少我们可以肯定以下两点：1. 可能补语只能是一个音节较短的单词，2. 表示可能时在动词之后加“得”，表示不可能时在补语之前加“不”，“得”和“不”的前后都是独立的词。只从形式上看，“得”和“不”好像只是插在两个音节之间的成分，但是我们不能只是简单地从形式上来解释“得”和“不”的作用，如果认为“得”和“不”的作用只是插在两个音节之间表示可能性，那就很容易混淆一些词和词组的界限。

三、程度补语里的轻音现象

跑·得快	写·得不慢
跑·得很快	写·得很不慢

---

① 二例均见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语法小组《语法讲话》，《中国语文》1953 年 2 月号，23 页。

② 二例均见王力《中国语法理论》上册 162 页。这些方言现在也大都可以说“教不坏”“饿不死”，这可能是受了其他方言（尤其是普通话）的影响。

跑·得我满头大汗　　写·得我头昏眼花

程度补语里的"得"一定要轻读，和可能补语里的"得"声音相同，但是表达的意义并不一样。

在北京话里，程度补语的"得"有两个读音。在一般情况下"得"读成轻音 de，如果后面跟着一个主谓结构的补语，这个"得"既可以读成 de，又可以读成 dou。例如：

跑·得（de 或 dou）我简直喘不过气来。

气·得（de 或 dou）他都哭了。

闹·得（de 或 dou）我都没法子工作了。

像"跑·得很快"一般就不能说成"跑 dou 很快"。这种 dou 的读法很奇怪，按照一般的情况，复合元音的韵母在轻读时都是向单元音集中[1]，这个"得"则不然，原来读单元音 de，在这里反而可以读复合元音 dou，这是不合轻音语音变化规律的。

有一些语法学家认为这个"得"是由"到"变来的[2]，但是他们把程度补语里所有的"得"都看成一个来源。这种看法就不太妥当，在北京话里并不是所有的"得"都可以读成 dou，是否能读 dou 是有一定条件的，二者界限分明，不能乱读。有一些方言和北京话有同样的分别，吴语一部分方言（如常州、宜兴、无锡、绍兴）和湖北通山都把北京话的 dou 读成"到"或"到则"（常州："倦到则眼睛张勿开"），把北京话的 de 读成"得"或"则"（常州："走则慢"）[3]。吴

---

① 例如"木·头"的"头"由 tou 变 to，"进·来"的"来"由 lai 变 le。

② 例如黎锦熙先生在《新著国语文法》里说："特别介词'得'字就是介所到的'到'字的音转。"（237 页）

③ 参看赵元任《现代吴语研究》124 页，赵元任等《湖北方言调查报告》第二册 1529 页。有些方言虽然不用"到"，但是仍可以看出二者的分别，例如苏州话，北京话的 de 苏州话也用"得"（"走得慢"），北京话的 dou 苏州话可以说成"得"，也可以说成"得来"（"倦得（来）眼睛张勿开"），摆摆的情况很像北京话。

语区的"得"或"则"仍读入声，从语音演变上来看，这两个入声字根本不可能是由非入声的"到"变来的。[1]

也有一些语法学家认为这个"得"并不是由"到"变来的[2]，这种看法也是把所有的"得"都看成了一个来源，这样就很难解释为什么北京话有 dou 这一种读法，而且前面所提到的一些方言明明是直到今天仍旧读"到"或"到则"，认为"得"完全和"到"没有关系，恐怕也不合事实。[3]

由此看来，唯一可能的解释是程度补语里的"得"本来就有两个来源：一个是由"到"变来的，这种"得"在北京话有"de，dou"两读，在一些方言里仍读"到"或"到则"[4]；另一个原来就是"得"，北京话只读"得"，一些方言仍读入声"得"或"则"。前者只用于主谓结构之前，后者用于其他结构之前。

古代汉语在这方面也可以给我们一些启发。"走得(de)很快"

---

① 水浒天都外臣本 23 回"打得五七十拳"，贯华堂本"得"作"到"。见《水浒全传》(上册)352 页注 48(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4 年重印本所附各本校勘)。

② 例如王力先生在《中国语法理论》上册的注里说："关于'得'字的来源，胡适在《国语文法概论》(《胡适文存》内)里说是从'到'变来的，'到''得'一声之转。黎锦熙先生采用此说(《国语文法》237 页)。我们不相信这种说法。'到'和'得'的韵母相差很远，'一声之转'的解释是不够的。'我来到不巧了'和'说到林黛玉扑嗤的一声笑了'也是很费解的。"(226 页注 50)"到"和"得"的韵母确实相差很远，但是"到"dou 轻读后读成 dou 是非常自然的，何况复合元音韵母轻读后总是向单元音集中，dou 再受"得"de 的影响变成 de(dau→dou→do→de)也是非常可能的事。

③ 王力先生虽然不相信"得"是由"到"变来的，但是他把"我来的不巧了"称为"递系式"，把"说的林黛玉扑嗤的一声笑了"称为"紧缩式"，并且列出三项理由说明这两种句子中的"的"不同(《中国语法理论》上册 204—205 页)，这种见解是非常精到的。王先生同时认为像"我来的不巧了"一类的句子应该以"我来"作为"不巧"的主语(《中国语法理论》上册 195 页)，这虽然和一般认为"不巧"是"来"的补语的看法非常不同，但是很有道理。本文不准备对这问题多所论述，我们讨论的重点在轻音现象，为了便于和其他补语的轻音现象比较，就暂从一般的说法仍把这种句子算做程度补语。

④ 北京话里的单词"认得、记得、免得、省得"里的"得"也可以有"de，dou"两读，可能原来也是由"到"变来的。

在古代汉语要说成“行甚速”，“愁得(de，dou)胡子头发都白了”在古代汉语要说成“愁至须发尽白”，古代的“至”和现代由“到”变来的“得”(de，dou)之间很可能是有关系的。

“得”的两个不同来源在现代许多方言里都已经混淆起来了，“到”已经逐渐被“得”吞并，只在北京话和其他少数方言里还保留它的痕迹。在北京话里，由“到”变来的“得”原来可能只读 dou，但是这读法逐渐被读 de 的“得”吞并。目前 dou 已经降为土语成分，一般人已经把这两个“得”都读成 de 了。“得”的来源问题很值得参考其他方言做进一步的研究，本文不准备再做更进一步的探讨。

分析“得”的不同来源只不过是为了解释北京话里为什么有时把“得”读成 dou，不能因此就认为应该把读 dou 的“得”复原成“到”。在普通话里，只有一个读 de 的“得”，读 dou 应该算是方言现象。

有人把程度补语的“得”写成“的”，以区别于可能补语里的“得”(例如“跑的快”是表示程度，“跑得快”是表示可能)。这种办法虽然在声音上没有根据，但是确实能把“得”的不同语法作用区别开来①。汉字给我们带来的这一点点好处在拼音文字里就无法表现出来，但是我们可以用词的连写办法来弥补。根据可能补语的特性，我们似乎可以把可能补语连起来写成“跑得快 pǎodékuài”，程度补语分开来写成“跑得 快 pǎodé kuài”。可能补语在“得、不”之后只能是一个单词，和前面连起来写，并没有什么困难。如果一定要在拼音文字里表现出可能补语里“得”和“不”在语法上的不同作用，也可以用短横来表示，例如：“跑得-快 pǎodé-kuài”，“跑-不快 pǎo-bùkuài”。

---

① 如果承认“跑的快”的“快”是谓语，那么写成“的”就更有语法上的根据了。

四、结果补语里的轻音现象

一般的结果补语都不能轻读[1]，只有下面几个单音节的词是例外：

听·见

记·住　改·掉

急·死　拿·开　想·到　买·着(zhao)

此外还有一个"说成、变成、弄成"的"成"可以轻读，但是否轻读是自由的(例如"你把他说成坏人了")，有的时候又根本不能轻读(例如"你给他说媒说成了没有")。不管它是否轻读，对语法或语义甚至语气都没有什么影响，这种情况和上面所举的"听·见、记·住"等完全不同，因此不把它放在一起讨论。

以上所举出的几个轻读的结果补语有以下两个共同特点：

1. 在动词和这些补语之间加上"得"或"不"变成可能补语时，就不再轻读。例如"听·得见、记·得住、改·不掉、急·不死"。

2. 这些词做轻读的结果补语以后，意义大都有所改变。例如"听·见"的"见"不再是"看到"，"记·住"的"住"不再是"居留"，"急·死"的"死"不再是"失去生命"。

我们是否可以考虑把这些轻读的补语算做动词的词尾呢？只就它的轻音现象和意义有所改变这两点来看，它确实和一般所谓的动词词尾"了(le)、着(zhe)"相似，但是至少有下列三点可以证明它们和一般的动词词尾不同：

---

① 这里指的只是紧接着动词的那个音节。双音节补语的第二个音节可以轻读，这是因为原来这个词就轻读，例如"干·净"、"清·楚"原来第二个音节就轻读，做补语时自然仍是轻读("洗干·净"、"写清·楚")，这种轻读和补语无关。

1. 在这些轻读的补语和动词之间可以加上“得”或“不”变成可能性补语(例如“听得见、记不住”),这正是一般单音节补语所共有的特点。一般所谓的动词词尾“了”和“着”绝对不能如此。

2. 除“见”以外,这些轻读补语在加重语气时都可以不轻读,例如“记·住了、改·掉了”在加重语气时可以读成“记住了、改掉了”。“了、着”则永远轻读,绝无例外。

3. 这些轻读补语之后还可以加上“了”(例如“听见了、气死了”),这也是一般补语所共有的现象。如果我们把“见、住”等和“了、着”都算做动词词尾,那么在汉语里就存在着“动词+词尾+词尾”的格式,这恐怕是很难说得通的。何况“了、着”究竟是不是真正的动词词尾到现在也还没有一个定论,我们就更不宜于只用“了、着”作为衡量汉语动词词尾的标准。

这些补语既然不是动词词尾,那么它的轻音现象的产生是不是只因为意义改变呢?这必须由一般不轻读的结果补语的性质说起。

一个词用做不轻读的结果补语时,它的意义并不改变。就它和句中其他成分的关系来看,它和前面的动词处于同等重要的地位,有时甚至还要更重要一些。在没有宾语的句子里,它和主语的关系也许比主要动词和主语的关系还要近一些。我们试比较下面两组句子:

他的脸都急红了。	他的脸都红了。
你吃饱了。	你饱了。

两两比较,左面一行句子里的主要动词倒好像是用来修饰它后面补语的。只就形式上看,我们可以承认左面一行的“红、饱”是它们前面动词的补语;如果兼顾到意义,就不能承认它们的作用只限于

补充说明前面的动词。[1]

在有宾语的句子里，结果补语和它前面的动词也是处于平等的地位，动词说明主语，补语说明宾语，二者分工非常明确。例如：

我擦干净桌子了　　　我擦桌子，桌子干净了。
他碰倒了一个瓶子　　他碰一个瓶子，瓶子倒了。

在这种句子里，补语的作用也不只限于补充说明前面的动词。

轻音的结果补语则不然，除了意义上有较大的改变以外，在句子里的地位也和一般结果补语不同，它在形式上和意义上都只是补充说明前面的动词，和句子里其他成分并没有直接的关系。我们试比较下面几组句子：

他都急·死了　　　他都死了
我看·见了他　　　我见了他
我改·掉这毛病　　（我掉这毛病）

把主要动词取消后，或是意义全变，或是根本不成话，可见这些轻音补语和主语没有直接关系。同样，如果后面有宾语，它和宾语也没有直接关系，例如：

我想·到一件事　　　我想一件事，（一件事到了。）
你拿·开这本书　　　你拿这本书，（这本书开了。）

此外，如果把这些轻音补语从句子里拿出去，对整个句子所表达的意义常常没有什么影响，这种现象也和非轻音补语完全不同。例如：

我都恨·死他了　　　　我都恨他了

[1] 这只是一般情况。"好极了""坏透了"的"极""透"不读轻音，但是它们的作用就只限于补充说明前面的动词。"极"和"透"是两个特殊的补语，它们和前面的动词结合得非常紧，甚至中间不能插进"得、不"变成可能补语，这是一般补语所没有的现象。

他抓·住了一个特务　　　　他抓了一个特务
你卖·掉了一所房子　　　　你卖了一所房子
我买·着了一本书　　　　　我买了一本书

有非轻音结果补语的句子省去主要动词后意义改变不大(例如"他的脸都[急]红了"),有轻音结果补语的句子省去补语后意义改变不大(例如"我都恨[死]他了"),这就充分说明这两种结果补语在句子里的地位是完全不同的。

轻音结果补语在句子里所起的作用之所以和一般结果补语不同,自然和意义的改变有关。但是我们不能因此就认为这种意义的改变只是和轻读有关,除了轻读外,同时和所处的补语地位有关。轻音结果补语一共只有七个,在做补语时有时也可以不轻读,但是意义照样要变。这七个轻音补语的情况并不相同,可以分成三类来说明:

(一)"见"

"见"做结果补语时永远轻读,能够和"见"结合的动词只有"听、闻、看、碰、遇"少数几个。除了"看·见、碰·见、遇·见"以外,"见"在"听、闻"等动词之后意义改变得很大。"见"可能首先只能和"看、碰、遇"结合,以后类推到"听·见、闻·见",意义改变,变成轻音,反过来又影响到"看·见"等的读音。

(二)"住""掉"

"记·住、改·掉"的"住、掉"一般轻读,意义也有较大的改变。在加重语气时可以不轻读,意义仍和轻读时相同。例如:

走着走着,他忽然站·住了。
船摇摆得很利害,你可要站住了。
我一定要改·掉这毛病。
这毛病很难改,没想到你真会改掉了。

(三)"死""开""到""着"

这四个词做补语时不管是否轻读，和做主要动词时比较，意义都有较大的改变。就是在做补语时轻读和不轻读在意义的差别也很大。我们试看下面的例子：

“死” 1. 我都要急·死了。
这朵花好看·死了。
他打·死了一个人。①
2. 别把话说死了。

“开” 1. 你给我走·开。
刚说聊，你们就聊·开了。
打·开门。②
2. 简体字已经推行开了。
事情说开了，咱俩心里也就痛快了。

“到” 1. 每天我都要想·到你。
2. 事情想到了，做起来就不容易出问题。

“着” 1. 我买·着了一本书。
2. 这本书很不容易买到，你算是买着了。

把上面的例子比较一下，就可以看出来以上这四个词由于语法作用不同和语音不同，每个词至少具有三种不同的意义：

动词	非轻音补语	轻音补语
他死了	看死了	乐·死了
开门了	想开了	走·开了
到北京	想到了	提·到你
火着了	买着了	打·着了

动词和非轻音补语在意义上的不同决定于语法作用的不同，非轻音补语和轻音补语在意义上的不同决定于声音的不同。这种现象

①② “打·死”的“死”和“打·开”的“开”意义没有什么改变，轻读可能是受了“急·死”“拿·开”等在语音上类推的影响。“开”作补语时，还有一种用法是否轻读是自由的，例如“房子小人多，可是也坐开了”，这种用法在意义上也有较大的改变。

最足以说明语音和语法以及语义之间的密切的关系，也正可以提醒我们绝对不能把语言的这三方面割裂开来孤立地进行研究。无论是研究语法或是语义，我们都不应该只是在汉字上绕圈子，我们应该多注意有声语言在语音上的特点，这不但有可能使语法或语义的研究得到进一步的发展，而且对文字改革工作也会有直接的帮助。这篇文章只是想在这方面做一次小的尝试，接触的问题较多，内容不免庞杂零乱。至于真正解决问题，还有待于大家的努力。

（原载《北京大学学报》1957年第3期）

现代汉语轻音和句法结构的关系

研究一个语言的句法结构，主要是从词和词之间的结构关系入手。这种结构关系有时能从语音现象中(包括语音的停顿、高低、轻重等)反映出来。少数的句子，如果不考虑它的语音特点，甚至就无法分析它的句法结构。这里只举两个例子：

1. 我不去叫他去

(a)/wǒ,bú qù;jiào tā qù/①

(b)/wǒ,bú qù jiào ta qu/

1a 在第一个"去"之后有一个较大的停顿，"他"和第二个"去"都不轻读；全句由两个分句组成，第二个分句是递系结构。1b 全句中间没有较大的停顿，"他"和第二个"去"都轻读；全句由一个单句组成，"叫他去"是单句中的一部分，它的结构和"看他去、找我来"相同，不是递系结构。

2. 三加四乘五

(a)/sān, jiā sì; chéng wǔ/

(b)/sān; jiā, sì chéng wǔ/

---

① 本文用汉语拼音方案代表普通话声韵调的音位系统。另外，用/,/代表语音的较小停顿，用/;/代表语音的较大停顿：/,/和/;/不等于标点符号里的逗号和分号。

2a 在“四”后有较大的停顿；“三加四”是主语，“乘五”是谓语；用算式来表示是：(3+4)×5=35。2b 在“三”后有较大的停顿；“三”是主语，“加四乘五”是谓语，谓语中“四乘五”是宾语；用算式来表示是：3+(4×5)=23。[1]

在这两个例子里，语音特点对句法结构可以说是起了决定性的作用。一般句子自然并不如此，但是，弄清楚一句话语音结构的特点，对分析它的句法结构，无疑是会有很大帮助的。

本文所要讨论的只是现代汉语（普通话）轻音和句法结构的关系。首先必须弄清楚的是普通话轻音的性质，在这个基础上才有可能讨论与轻音有关的句法结构问题。

一、轻音在语音结构中的地位

一句话总是由许多语音单位构成的。语音单位的分割可大可小，语音结构也就可以分成若干大小不同的层次。在这篇文章里，我们不准备详细讨论应该如何分割语音单位，只想用最简单的办法来说明语音结构的层次关系。例如，前面举出的例 1a，可以根据停顿/;/分割为/wǒ，bú qù/和/jiào tā qù/两个较大的语音单位，这是一个层次（例 1b 就没有这个层次）；/wǒ，bú qù/这个语音单位又可以根据停顿/，/分割为/wǒ/和/bú qù/两个较小的语音单位，这又是一个层次；/bú qù/又可以根据音节分割为/bú/和/qù/两个更小的语音单位，这又是一个层次；/qù/又可以根据声调特点分割为/qu/和/ˋ/两个更小的语音单位，这又是一个层次；qu 又可以根据音素分割为/q/和/ü/

[1] 这种现象不只在汉语里存在。L. Bloomfield 曾经提到，英语里像 two plus three times five plus four（二加三乘五加四）这样的句子也是模糊不清的，它的得数可以是 45，21，29 等等。（参看 L. Bloomfield，*Linguistic Aspect of Science*，1939）

两个更小的语音单位，这又是一个层次。[①]由这个例子可以看出，语音结构和语法结构很相似，它也是一个层次套着另一个层次的。

把语音结构按层次来分析有很多好处，它至少可以使我们注意到一句话里各音节之间的不同结构关系，不至于只把眼光局限在音节单位（也就是"字"单位）的语音分析上。

从语音结构的层次关系来看普通话的轻音现象，就会发现普通话里有许多轻音音节的独立性非常之差，它们不能和有声调的音节处在同一个语音层次。在以音节作为一个层次来分割语音单位时，应该只限于有声调音节，不能包括这些轻音音节；在这个语音层次里，这些轻音音节只能依附于它前面的有声调的音节构成一个语音单位。例如，在分割/mǎi le yí ge chá bēi/（买了一个茶杯）这句话时，就不能把这六个音节放在同一个层次，而应该先分割成/mǎi le/，/yí ge/，/chá/和/bēi/四个语音单位，在更低一层的层次中再分割/mǎi le/和/yí ge/。/wǒ men de shū/（我们的书）应该先分割成/wǒ men de/和/shū/，再分割成/wǒ men/和/de/，然后分割/wǒ men/。

我们提出这种分析方法，是有种种理由的。最容易让人想到的是语音停顿只能在轻音之后，不能在轻音之前。但是，这只能证明轻音和它前面音节的关系近，不能说明它不能和有声调的音节处于同一个语音层次。

所谓轻音音节，实际上是一个短而弱的音节。"轻音"这个名称只能反映出音强减弱的特点，并不能反映出音长变短的特点。[②]后一个

---

① 也可以先分割成/q/和/ó/，再把/ó/分割成/o/和/ˊ/。汉语声调在音节中的地位是一个复杂的问题，这里不能详细讨论。

② 事实上完全依靠音的强弱来分别意义的语言是很少的。一般有轻重音分别的语言，它的轻重音都带有其他能分别这两种音节的成分（如音色或音长的不同等）。参看 D. Jones, *The Phoneme: Its nature and use*, *pp*.455－460，1950。

特点非常重要，由于短，就容易丧失它的音节独立性，少数轻音音节因为读得太短甚至可以丢掉它的韵母，在快读时(也就是轻音音节特别短时)这种倾向尤其明显，例如：

我们/wǒmen/→/wǒm/

豆腐/dòufu/→/dòuf/

东西/dōngx /→/dōngx/

“们、腐、西”的音节独立性比较差，有一部分人实际上已经把这些词读得接近于/wǒm，dòuf，dōngx/了。更明显的是/de/(包括“的、地、得”)，有些人在快读“我的书”/wǒde shū/或“跑得快”/pǎode kuài/时，不但不把/de/的韵母/e/读出来，连/d/也只有成阻和持阻而没有除阻；这个/d/完全丧失了它的音节独立性，只能依附于它前面的音节了。①

根据苏联 T.Π.扎多延柯的实验，② 北京话不但轻音本身的音长很短，连它前面的有声调音节也比一般要短；有轻音音节的双音词语在音长上要比一般的双音词语缩短一半左右。这份资料里的一些细节问题还需要我们进一步研究，但是总的倾向很值得我们注意。在“东西”里的“东”长度是 20，而“东·西”里的“东”长度就只有 15；“东·西”整个的长度也只有 25。“兄·弟”整个长度只有 23.5，比“兄弟”里“兄”的单独长度 25 还要短。这是说明普通话轻音音节和它前面的有声调音节构成一个语音单位的很有力的证据。现在把扎多延柯实验所得的数字资料抄录于下(表见下页)：

普通话轻音音高的变化也可以说明这问题。轻音音节短而弱，音高读成中度最自然，普通话轻音音节在阴平和阳平之后正是如

① 以上纯粹是从实际发音来考虑的，与音位学的分析无关。

② T.Π.扎多延柯：《汉语弱读音节和轻声的实验研究》，载《中国语文》1958 年 12 月号。

成对的词	整个词的长度（时间单位1/40秒）	前一音节的长度（时间单位1/40秒）	后一音节的长度（时间单位1/40秒）
东西 dōngxī	44	20	24
东·西① dōngxi	25	15	10
生活 shēnghuó	50	23	27
生·活 shēnghuo	25	15	10
多少 duōshǎo	52	17	35
多·少 duōshao	24	14	10
兄弟 xiōngdì	44	25	19
兄·弟 xiōngdi	23.5	16	7.5

此。但是，在上声和去声之后音高就有了变化，变化情况大致如下：

阴平＋轻音（桌·子）——[55]＋[3]②

阳平＋轻音（房·子）——[35]＋[3]

上声＋轻音（椅·子）——[21]＋[4]

去声＋轻音（凳·子）——[53]＋[1]

这种变化非常有启发性。上声在一般轻音之前只读成"半上"[21]，它后面轻音音高是[4]，两个音节恰好共同构成一个全上声的调值[214]。③ 去声在轻音之前只读成[53]（或[52]），它后面轻音音高是[1]，两个音节恰好共同构成一个全去声调值[51]。这种变化不只能说明轻音在语音结构中的地位，而且也可以看出汉语声调的调值有超出一个音节的范围而把后面轻音音节包括进去的趋势。

从变调现象也可以看出这种趋势来。普通话的变调突出地表

① "·"号放在汉字前面时，表示这个汉字读轻音。

② 调值标音用五度制。阴平后的轻音音高也可以标成[2]，但与阳平后音高差别很不明显，可以都归入中度。

③ 如果前面的上声变阳平（如"可以"），则轻音的音高按阳平读成[3]。

现在上声，如果上声后面紧跟着一个轻音音节，在单独说这两个音节时，上声的变调一般要受后面轻音原来声调的影响。例如：

小说——小·心（上声＋阴平）
主席——主·人（上声＋阳平）
老板——老·虎（上声＋上声）
手艺——手·艺（上声＋去声）

左边一行第二音节不读轻音，右边一行第二音节读轻音；但是两行的第一音节"小、主、老、手"变调情况相同："小、主、手"变成"半上"，"老"变成阳平。[①]

这样的音节如果处在一句话的中间快读时，变调情况就有变化。第一个上声音节有时可以仍根据后面轻音原来声调来变调，有时又可以不管后面轻音音节，直接和轻音后面的其他音节发生变调关系。例如：

（1）你·们	（2）你好	（3）你·们好
打·的	打水	打·的水
写·得	写好	写·得好
买·了	买米	买·了米
洗·着	洗澡	洗·着澡

第1栏第二音节都读轻音，第一音节读"半上"；第2栏第二音节都是不读轻音的上声字，第一音节读阳平；第3栏都是轻音之后紧跟着一个不读轻音的上声字，这时第一音节可以按第1栏读成"半上"，也可以按第2栏读成阳平。[②]

非上声的变调也有类似的情况，这里只举三音节连读现象来

---

① "上声＋上声"的例外较多，但都读成"半上"，也较有规律。例如在词尾"子"前的上声音节（"椅子、胆子"）和上声叠音词（"奶奶、痒痒"）的第一音节都读成"半上"。

② 第一音节之后跟着两个轻音音节时也有类似情况，如："你·们·的好""打·来·的水"。

说明。普通话三音节连续快读时，如果第一音节是阴平或阳平，第二音节是阳平，则第二音节可以变调读阴平。例如：

非常好/fēicháng hǎo/→/fēichāng hǎo/

说服人/shuōfú rén/→/shuōfū rén/

只有第三音节是轻音时是例外，以下两个例子第二音节都不变调：

非常·的/fēicháng de/

说服·了/shuōfúle/

但是，如果轻音音节之后紧跟着另一个有声调音节同时快读时，则第二音节仍然可以变调。例如：

非常·的好/fēichángde hǎo/→/fēichāngde hǎo/

说服·了人/shuōfúle rén/→/shuōfūle rén/

而且轻音的音高也上升接近于[5]。这说明我们在说这句话时，已经倾向于把这个轻音音节和它前面的音节看成共有一个调值了。

以上所谈的上声变调和非上声变调的特殊变化都是两可的："买·了米"的"买"既可读成阳平，也可读成"半上"；"非常·的好"的"常"既可读成阴平，也可读成阳平。在上声变调中也不是每一句话都能这样变，例如"小·心点""你·是老师"里的"小"和"你"就不能读成阳平。我们在这里提出这种特殊变调现象，目的并不在于说明它有多大的普遍性，只是想从这种现象证明普通话有许多轻音音节逐渐失去了独立性而依附于前面的音节，它们不能和一般有声调的音节处在同一个语音层次。

二、语调轻音和结构轻音

普通话的轻音应该分成两类：一类是属于语调范围的，在同样的上下文里，一般有语调重音和它对立，表示不同的语气。这类轻

音可以称为“语调轻音”，例如：

他·是学生。（一般叙述）

他ˊ是学生。（我的看法并不错）

他˝是学生！①（你别以为他不是学生）

三句话结构完全相同，“是”的三种读法只是表达了三种不同的语气。语调轻音和语言的结构层次并没有直接的关系。

另一类是和语言结构有关的。在同样的上下文里，一般没有重音同它对立，也就是不能重读。这类轻音和语言结构层次的关系非常密切，前一节所谈的种种现象主要就出现在这类轻音里，可以称为“结构轻音”，例如“的、得、们、了、着、吗、啊”等都是。

除了是否有语调轻重音的对立以外，这两类轻音至少还有以下几点不同：

（一）语调轻音和重音的对立只是语气的改变，对句子结构毫无影响，对意义的影响也很小。结构轻音中有极少数也可以有轻音和非轻音两种读法，这两种读法和语气的改变无关，但都对句子结构或意义有较大的影响；影响句子结构的（自然也影响意义）如：

想了半天，我才想·起·来了。
天不早了，我想起·来了。

这间屋子东晒，早·上不如晚·上好。
这门课太深，对同学来说，早上不如晚上好。

只影响意义的如：

别把烟头儿扔在地·下。
解放前他在上海搞地下。

① “ˊ”表示一般重音，“˝”表示加强重音。

刚安静一会儿，你们又说开了。
事情说开了，咱们俩心里也就痛快了。

（二）结构轻音绝对不能放在句首，语调轻音则可以放在句首。例如：

·他怎么还没有来？
·是同学把他的书拿走了。
·都五点了。

（三）结构轻音完全丧失它原来声调的调值，读得很短，即使在特殊情况下需要读得比较重时，也常常如此。例如：

是吃了饭，不是吃着饭。
我说的是"我的"的"的"，不是"跑得"的"得"。

语调轻音一般读得没有结构轻音轻，也没有那么短。它在一定程度上仍保存原来的调值，只是这调值读得比一般轻些，短些。试比较：

（1）他·的学生。　　（2）他·是学生。
　　房·子盖好了。　　　房·都盖好了。

两栏比较，第2栏的"是、都"显然没有第1栏的"的、子"那样轻，那样短，它们也没有完全丧失原来的调值。下面的例子更容易看出语调轻音这方面的特点：

买·一张纸。　　买·一块糖。

在这两句话里，"一"都有语调重音的对立，这种对立只引起语气的改变，例如："买′一张纸"（不是两张纸）；"一"还可以放在句首，例如："一张纸也没买"。可见这里的"一"是语调轻音。比较这两句话的"一"，就会发现读音并不相同，前一句的"一"近于去声，后一句的"一"近于阳平，这是符合于一般"一"的变调规律的：在阴平、阳平和上声之前读去声，在去声之前读阳平。如果这两句里的"一"完全丧失了它的调值，就不可能还保存这种变调规律。

人称代词和一些单音节的副词都常常读成语调轻音。

一般谈人称代词的轻音现象时，只认为它处于宾语位置时才轻读，例如：

有人叫·他。　　他送·你一本书

这种看法并不全面，试看下面的句子：

大家都希望·他来。
他送·你哥哥一本书。
·我没听见。

“希望他来”里的“他来”是“希望”的宾语，“他”是“来”的主语，不是“希望”的宾语。“送你哥哥”里，“送”的宾语不是“你”，而是“你哥哥”，“你”只是“哥哥”的定语。“我没听见”里的“我”则是全句的主语。但是这三个人称代词都可以读成轻音。由此可见，人称代词不论处在句中什么位置都可以轻读。轻读的人称代词都有语调重音同它对立，也不影响句子的结构和意义，应该归入语调轻音。

有一部分单音节副词也可以轻读，大都带有一种特殊的语气。例如：

叫我去，我·就去。（我只好去）
这么大的事，你·都不知道！（没想到你不知道）
讲力气，我·可比不了你。（我无法和你比）
他的业务·还不错。（只就一定程度来看是不错的）
他说的话，谁·也听不懂。（任何人都听不懂）

从语音现象来看，这种副词读得远没有结构轻音那样轻，它很明显地保存着原来的调值，音高也不受前面音节的影响。试比较：

你·都不知道。　　这·都不知道。

两句的“都”虽然都轻读，但是并没有因为处在上声“你”之后就读得高一些，处在去声“这”之后就读得低一些；不管前面是什么声

调,"都"永远读得高而平,只是比一般阴平轻些、短些而已。

这种轻读的副词一般也都有语调重音同它对立。例如:

> 叫我去,我ˊ就去。(看你能把我怎么样)
>
> 这么大的事,你ˊ都不知道!①(那么别人就更不知道了)
>
> 讲力气,我ˊ可比不了你。(我比你差太远了)

还可以放在句首,例如:

> 既然叫我去,·就去吧!
>
> ·都十二点了,还不睡!
>
> ·可把我给急死了。

以上这些现象,都说明这些副词在轻读时是应该属于语调轻音的。

这些副词大都另外有种种不同用法,在那些用法中并不能轻读。例如:

> 别着急,我就去。(我立刻去)
>
> 这些事,你都不知道。(你完全不知道)
>
> 屋里还剩下三个人。(屋里仍旧有三个人)

从表面现象看,"我·就去"(我只好去)和"我就去"(我立刻去)也是依靠轻重音来分别意义的。但是,它的性质究竟和"地·下"和"地下"等的分别不同:"地·下"本身没有语调轻重音的对立,"我·就去"本身则有语调轻重音的对立。换句话说,当"我只好去"讲的"我就去",其中的"就"可以有轻重两读;在"我就去"里的"就"不轻读时,可以有两个意思:一是"我只好去"的强调语气,一是"我立刻去"。究竟用的是哪一个意思,要由上下文来决定。我们可以比较一下这两组句子:

---

① "都"读语调重音时,前面的"你"要读加强重音,不另标出。

我·就去。（我只好去）	地·下
我 ′就去。（上句的强调语气）	——
我就去。（我立刻去）	地下

在一般语气里，"就"的是否轻读，确实能起分别意义的作用，但是不能仅仅根据这一点就认为轻读的"就"不应该归入语调轻音，何况这个"·就"还可以放在句首，而且也没有完全丧失它的去声调值。

三、结构轻音在句法结构中的作用

语音结构的层次和语法结构的层次完全是两回事。同一句话，它的语音层次和语法层次可以完全不同。例如，"同志们""你去吗"的语音层次是"同|志|们"[1]，"你|去‖吗"；语法层次则是"同‖志|们"，"你|去|吗"。

但是，这两种层次也并不是毫无关系。例如，在"木‖头|房‖子""我‖的|朋‖友"这两个结构里，两种层次就是一致的。虽然这种情况比较少，而且只限于较短的结构，但它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了语音层次和语法层次的关系。

前面谈到的两种轻音中，只有结构轻音能反映出语音结构的层次，语调轻音则不能。结构轻音不但能反映出语音结构的层次，而且对分析语法结构的层次有很大的帮助。一些语法成分如"的、得、了、着、吗、呢"等都属于结构轻音，它们之所以轻读，正是同语法结构的层次有关的。

从语法的角度来看，结构轻音不外出现在以下五种情况：

(1) 在非词素音节之后：

螃·蟹　　葡·萄　　胡·芦　　哆·嗦　　马·虎

[1] "|"表示较大的语音或语法层次，"‖"表示较小的层次。

（2）在词素之后：

桌·子　石·头　和·气　男·人　道·理

（3）在单词之后：

说·了　拿·来　看·看　同志·们　伟大·的

（4）在词组之后：

唱歌·的　吃完·了（饭）　大楼·里　同志和朋友·们

三百五十三·个

（5）在句子之后：

你懂·吗　下雨·了　快去·呀　我才不信·呢

屋里没人·吧

第1、2两类轻音音节放在非轻音音节之后构成的语音单位正好是一个词。第3类轻音音节之前如果是单音节的词（如“说·了”），它的语音层次和语法层次是一致的；如果是多音节的词，语音层次和语法层次就不一致。第4、5两类的语音层次和语法层次永远不一致，只有第5类中的单词句如“去·吗”“走·吧”等是例外。

第1、2两类是词法结构问题。哪些双音词的第二个音节应该轻读，似乎很难找出规律来。例如，第1类的“螃·蟹、葡·萄”轻读，“蜻蜓、鹦鹉”就不轻读，第2类的“石·头、和·气”轻读，“砖头、淘气”就不轻读。①对词中的轻音问题，本文不准备讨论。

第3、4、5三类基本上是句法结构问题。轻读的规律性比较强，但是语音层次和语法层次基本上不一致。这现象最值得我们注意，从这里正可以看出结构轻音在句法结构中所起的作用。

在句法结构中语音层次和语法层次虽然经常不一致，但是在分析语法层次时，不能因此就完全不管语音层次。我们把“他·的

---

① 普通话三音节词最后一个音节轻读的很少，在北京土话里也只有“哈喇·子”/hālázi/（唾液）等少数几个。

书"分析成"他·的|书",而不分析成"他|·的书"或"他|·的|书",除了语法方面的理由外,应该说还有语音方面的理由:在语音层次中,"他·的"和"书"处在同一个层次;在分析语法层次时,除非有特殊的理由,不应该把由结构轻音构成的语音层次任意打乱。

在语音结构中,结构轻音只和它前面的音节而不和它后面的音节构成一个语音单位。在语法结构中,结构轻音也就只能和它前面的成分而不能和它后面的成分构成一个语法单位,它可以和前面的一个词构成一个语法单位(如"我·们""伟大·的"),也可以和前面的一个词组构成一个语法单位(如"同志和朋友·们""唱歌·的"),还可以和前面整个句子构成一个语法单位(如"你懂·吗""屋里没人·吧")。当结构轻音放在一个多音词或词组和句子之后时,在语音上它只可能附着在最后一个音节,在语法上则是附着在整个的多音词或词组和句子之后。

最明显的例子是"们、的、地、得、了、着、过"这些语法成分,它们永远轻读。无论前面或后面的成分有多么复杂,我们都只能认为它们是附着在前面的成分之后的。其他的理由不谈(从语法角度看,虽然可能更重要),这些成分既然都属于结构轻音,就说明无论在语音方面还是语法方面,到这里都正是一个划分层次的标志。由此看来,在句法结构中,语音层次和语法层次虽然常常处于矛盾状态,但是仍有它统一的一面。

比较难于处理的是量词"个"。"个"永远轻读,从它的语音特点来看,无疑应该归入结构轻音。当它处在数词或指示代词之后时,很容易分析,例如:"三·个|人","这·个|人";但是它还可以处在其他种种不同的结构中,例如:

(a)说·个故事。

(b)写·个百儿八十字就可以了。

(c)说·个没完。

(d)他的脾气没·个改

(e)打·得·个半死。

a、b两类的"个"处在名词或名词性词组之前，c、d、e三类的"个"处在动词或动词性词组(也可以是形容词)之前。

从语音结构来看，这五类"个"都只能和它前面的动词连在一起，因为它不但属于结构轻音，而且后面可以有一个较小的停顿。从语法结构来看，情况就比较复杂。例如在a类里，"说个"和"个故事"都不能单说(b—e情况相同)，只就这个句子本身来看，缺乏一个非常清楚的语法分割界限。

a类的"个"可能和另外四类的"个"不是同一类词。a类的"个"是地地道道的量词。因为第一，它前面可以加上数词(如"说一个故事"，"说五个故事")；第二，一般量词都能构成这样的结构(如"写张布告"，"买支钢笔")。其他四类的"个"不具备以上两个特点，把它算做助词也许更妥当一些。

如果把b、c、d、e四类的"个"算做助词，在分析语法结构时，它就应该附着在前面动词之后，这是和语音结构的分析一致的。a类实际上是一种量词前加"一"或不加"一"两可的结构，我们把它分析成"说|个故事"(或"写|张布告"，"买|支钢笔")，只就这个结构本身来说，它的宾语是不能单独站住的。这样分析，事实上已经承认了在量词之前有一个没有说出来的"一"。

无论怎样分析，对a类结构总不能采取一般的语法分析方法，分析的结果也总是和语音结构矛盾。在分析语法结构或语音结构时，我们都应该把它看成是一种特殊现象。

弄清楚结构轻音在句法结构中的作用，对分析句法结构有很大的帮助。下面举出三种结构来谈，除了从结构轻音入手来看它们的句法结构关系以外，也从句法结构本身对它们进行一些分析说明，目的还是为了说明结构轻音和句法结构之间的密切关系。

四、补语的轻音现象

关于补语的轻音现象，我曾在《现代汉语补语里的轻音现象反映的语法和语义问题》一文中谈到过，这里只补充两点意见：

（一）在趋向补语里，我曾提出像"拿出一本书来"的格式不应该理解为宾语插在趋向补语"出来"的中间，实际上这种"来"（或"去"）的性质已经接近于语气词。从结构轻音在句法结构中的作用看，也正是如此。"来"（或"去"）在这个地位永远轻读，应该归入结构轻音，它只能和紧放在它前面的结构发生直接关系。在"拿·出一本书·来"里，我们不能任意把"一本书"抽出去，让"来"和"出"发生直接关系，这样做是违反语音结构的要求，同时也是违反句法结构的层次关系的。[1] "拿·出一本书·来"的语法层次应该是："拿｜·出‖一本｜书｜·来"，"拿·出·来一本书"则是："拿｜｜·出｜·来一本‖书"。"拿一本书·来"和"找一个人·去"无论是在语音上还是在语法上，结构都是相同的，不应该把"拿一本书·来"看成是宾语插在述补结构之间的特殊结构（这在语法层次上很不好解释），而把"找一个人·去"看成是另外一种完全不同的结构——例如连动结构。[2]

（二）在可能补语里，我曾认为表示可能时，是在动词之后加轻音"得"，表示不可能时，是在补语之前加轻音"不"，轻音"不"在语音上和后面补语的关系比较近。

"不"的音高要受后面音节的影响，这点我在上述那篇文章里

---

① 在宾语是表示处所的名词时，宾语根本就不能放在"来""去"之后，例如："走进屋去"不能说成"走进去屋"，这种格式就更难解释成宾语插在补语中间。

② "来""去"还有一些比较细致的问题，不准备在这篇文章里讨论。

已经谈到，这里不再重复。此外，“不”的前后如果都是上声音节时，前一个上声绝对不能按“上声＋上声”的规律变调。试比较：

写好　　写·得好　　写·不好

“写好”的“写”一定要变调读阳平；“写·得好”的“写”可以读阳平，也可以读“半上”；“写·不好”的“写”只能读“半上”。

由以上的现象看来，“·不”应该归入语调轻音。但是，事实并不如此简单。首先“·不”没有语调重音的对立；其次它有时可以不读轻音，但这时整个结构和意义都变了。试比较：

这段快板，我说·不好。（我不能说好）
这段快板，我说不好，他说好。（我认为不好）

从这个角度看，可能补语里的“·不”又似乎应该归入结构轻音。

这个问题不大好解决，类似的现象也很少。如果从语音结构和句法结构双方面比较来看，似乎可以把这个“·不”算做一种特殊的语调轻音。它之所以轻读，可能是受了可能补语里的“·得”类推的影响，同语调和结构都没有直接的关系。

五、所谓“介词结构作补语”

对“住·在北京”之类的结构，一般有两种分析法：(1)“住｜在‖北京”，“在北京”是介词结构作“住”的补语；(2)“住‖在｜北京”，“北京”是“住在”的宾语。只从句法结构来考虑，两种分析法互有短长。① 如果同时考虑到结构轻音在句法结构中的作用，显然第二种分析法合理。问题是按照第二种方法来分析，“住·在”应该算

---

① 参看丁声树等著《现代汉语语法讲话》59－60页，商务印书馆，1961年

是什么结构。

能放在"在"的地位的词在口语里常见的只有"在、到、给"，都读轻音，没有语调重音的对立，应该归入结构轻音。它们的作用是表示前面动词的处所、时间("在、到")或受事者的方向("给")。例如：

住·在北京　　　　跑·到屋里(处所)
生·在一九六二年　　等·到晚上十二点(时间)
送·给你　　　　　借·给他(受事者的方向)

这种结构和表示趋向的述补结构有相像的地方，试比较：

放·下书包——放·在桌子上
跑·进屋里去——跑·到屋里去
借·来一本书——借·给一个人

在这两种结构里，动词后的成分除了都要读轻音以外，它们还都表示动作的趋向。"到"的趋向性非常明显，不必解释。"在"说明动作所处的地点或时间，也包含有趋向性。(在北京土话里，"在"和"到"有时不大好分别，参看44页注①。)"给"表示前面动词的动作趋向于后面受事宾语(多半指人或集体)的方向，试比较：

带他——带·给他　　踢他——踢·给他

可见"给"的趋向作用也是很明显的。因此，我们可以把处在动词后的"在、到、给"看成是趋向补语里的一小类。它们的作用既然是表示动作达到的处所、时间或受事者的方向，后面就不能没有表示处所、时间或受事者的宾语。

"在、到、给"和一般趋向补语如"出、进"等的不同，是它们的趋向作用不那么明显。如果已有其他的词语(多半是前面的动词)能把这种趋向表示出来时，读轻音的"在、到、给"有时甚至可以不说出来。例如：

住(·在)城里比住(·在)城外方便。[1]

我的钢笔掉(·在)地下摔坏了。

这么晚跑(·到)这儿来有什么事呀?

他搬(·到)农村去住了。

送(·给)你一本书。

卖(·给)他一件东西。

值得注意的是,另外有一些属于结构轻音的语法成分如"的、地、了、着"等,也有类似的现象。例如:

我(·的)帽子哪儿去了?

慢儿慢儿(·地)说,别着急!

写完(·了)以后再休息。

他吃(·着)饭呐!

这些轻读的语法成分无论是否说出来,词组的基本结构都不变,例如"我的帽子"和"我帽子"都是偏正结构。

这样看起来,把"住·在北京"和"住北京"都分析成述宾结构("住·在|北京""住|北京"),不但和语音结构的分析不矛盾,而且也和其他轻读语法成分省略的结果相一致。把"住·在北京"分析成述补结构("住|·在北京"),而"住北京"又不能不分析成述宾结构("住|北京"),不但和语音结构的分析完全矛盾,而且把简单的语法结构弄得复杂化了。

从文言吸收来的"于、向、往"等(如:"生于一九六二年""走向胜利""开往上海")不读轻音,那是因为口语里根本不说,只能按字来读,它们的作用和"在、到、给"相同,分析方法也应该一样。

为了进一步证实上述的看法,我们还可以从句法结构本身的分析来说明"动词+在、到、给"这种结构的性质。

---

① 括号里的字表示可说可不说。

“动词 + 到”的格式除表示趋向外，还可以表示结果。例如：

跑·到城里　　　　睡·到八点（趋向）
谈·到这件事　　　买·到一本书（结果）

除趋向补语的“到”后面必须带表示处所或时间的宾语以外，这两种“到”没有什么分别。两种格式中间都可以插进“得”或“不”变成可能补语，后面也都可以加“了”表示动作的完成。例如：

跑·得到城里　　　跑·到了城里
谈·不到这件事　　谈·到了这件事

这种情况也说明无论是表趋向的“到”还是表结果的“到”，都和前面动词的关系比较近。

“动词 + 给”的格式情况更简单，除了在“给”之后可以加“了”（如“送·给了你”“交·给了他”）以外，个别的例子还可以用重叠双音动词的办法来重叠（如：“教·给教·给我”），这虽然很缺乏普遍性，但足以说明“教·给我”应该分析成“教·给|我”，而不能分析成“教|·给我”。

比较复杂的是“动词 + 在”的格式。我们先比较下面两种格式：

（a）在北京住　　　在纸上写
（b）住·在北京　　　写·在纸上

a 类是偏正结构，“在北京”是“住”的状语。a、b 两类意思基本相同，这就很容易给我们一个错觉，认为“在北京”是一个整体，可以任意放在“住”的前面或后面。这可能是把“在北京”整个看成是“住”的补语的一个主要原因。[1]

---

[1] “到”和“给”也有类似的情况，只是放在动词之前和放在动词之后意义差别比较大，但也容易让我们误以为在 a、b 两类中它们和宾语都是一个整体。试比较：

（a）到城里跑　　　给你卖
（b）跑·到城里　　　卖·给你

"在"单独存在的时候,后面绝对不能加"了","我在了北京""我在了北京住"都不成话。但是,"动词+在"的格式后面却可以加"了",例如:

住·在了北京　　　　躺·在了床上
写·在了纸上　　　　埋·在了城外

我们应该认为"了"是加在"动词+在"整个格式之后的,结构和"吃完了饭""跑来了一个人"相同。如果把上述a、b两类的"在北京"看成相同的东西,就很难解释为什么只能说"住·在了北京",不能说"在了北京住"。

在北京土话里,"在北京住"和"住·在北京"里的"在"读音并不相同,各有几种不同的读法:

(a) 在北京住:
/zài/北京住
/zǎi/北京住
/āi/北京住
/hàn/北京住
(b) 住·在北京:
住/zai/北京
住/dai/北京
住/dou/北京
住/de/北京

a类的读音也可以用在句中主要动词的位置。例如:

他/zài/家吗?　　　　他/zǎi/家吗?
他/āi/家吗?　　　　他/hàn/家吗?

b类则绝对不能。此外,a类中除/zài/和/zǎi/轻读时可以放在b类位置外,/āi/和/hàn/绝对不能。b类中除/zai/读去声和上声时可以放在a类位置以外,/dai/、/dou/和/de/绝对不能。

本文不打算考证/āi，hàn，dai，dou，de/的来源以及它们应该写成哪几个汉字，[①]也不打算讨论 a 类的/zài，zǎi/和 b 类的/zai/是不是同一个词。如果用“x”代表 a 类各种不同读音，用“·y”代表 b 类各种不同读音；我们可以肯定，x 绝对不等于·y，“x + 北京”和“·y + 北京”也绝对不是可以任意放在动词前后的相同的结构。两种结构应该分析成：

(x + 宾语) + 动词——偏正结构

(动词 + ·y) + 宾语——述宾结构

六、“名词 + 方位词”结构

对“名词 + 方位词”结构最通行的分析法是把它看成偏正结构，名词是定语，修饰方位词。这种分析法是否正确，很值得怀疑。我们还是从轻音现象谈起。

在“名词 + 方位词”结构里，一般方位词如“中、前、外、左、东”等都不能轻读，只有“上”和“里”常常轻读（如“桌·上”“屋·里”），“下”偶而轻读（如“地·下”），这种轻音现象很值得注意。

“上、里”和“下”在轻读时读得很短，完全丧失了它原来的调值。例如“里”，原来读上声，在轻读时，如果前面是去声音节，就读得低而短，并不受它后面音节调值的影响。试比较：

院·里坐/yuànli zuò/

院·里有花儿/yuànli yǒu huār/

两句话的“·里”音高相同，“里”在第二句里并没有受后面上声“有”

---

① /de/的读音可能来自/dou/，/dou/可能来自“到”。在北京土话里，“在”和“到”处在补语位置时，意义差别有时比较小，例如“坐·在椅子上：坐·到椅子上”，“写·在纸上：写·到纸上”。书面语言里这两个字有时也是随便写的。

的影响产生变调现象。[1]此外，它们都不能处在句首，也没有语调重音的对立，不轻读时对结构或意义的影响常常很大(参看30—31页谈语调轻音和结构轻音的分别时所举的例子)。这样看来，“上、里”和“下”轻读时显然应该属于结构轻音。结构轻音在语音结构上附着于它前面的音节，在句法结构上也附着于它前面的成分，是补充说明它前面的成分的。如果把这些轻读的方位词看成是偏正结构中的中心词，受不轻读的音节修饰，这是不符合一般结构轻音的规律的。除非我们能把“名词+轻音方位词”和“名词+非轻音方位词”看成是两种不同的语法结构，否则偏正结构的分析法就很难站得住。但是，这在事实上恐怕困难更大，我们很难说出“屋·里”和“屋中”，“房·上”和“房后”在语法结构上有什么不同。

撇开结构轻音的作用不谈，只从意义关系来看，把这种结构解释成偏正结构也是有困难的。

一般方位词的方位作用都很明显，“上、里(中)”和“下”则不然，它们的方位作用有时很明显，有时不很明显，有时甚至完全丧失了它的方位作用，变成引申的用法。例如：

墙·上挂着一张画儿

家·里没有人。

到年·下可热闹呐！

“墙·上”并不是“墙的上头”，“家里”也不是专指“家的里头”，“年·下”更不是“年的下头”。至于“文学中、基础上、条件下”等等用法，引申作用更加明显，不必多举例。[2]

“上”和“里”有时用得非常抽象，甚至是要不要两可的，例如：

---

[1] 前面谈到语调轻音时，曾举出语调轻音“一”的变调现象(31页)，正好可以和“里”对比。

[2] 参看丁声树等著《现代汉语语法讲话》第76—77页。

领导(·上)同意这种看法

工作(·里)遇到困难。

或是可以互换而不影响意义,例如:

(a) 书·上说得很清楚。

书·里说得很清楚。

(b) 别把烟头儿扔在地·上。

别把烟头儿扔在地·下。

在这种情况下,“上、里”和“下”好像只是为了满足构词的需要,完全没有具体的意义了。

方位词放在名词后面表示具体方位时,不承认它只是补充说明前面名词的方位,而认为名词是修饰后面方位词的,这在意义上看,已很勉强。在方位词不表示具体方位时,这种说法更难讲得通。例如,把“领导·上”分析成“领导”修饰中心词“上”,可是这个中心词没有具体意义,甚至是可有可无的,这就很难让人理解。如果在方位词之前是一个较长的词组,这样分析就更有困难。例如:

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

把“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这样长的词组都看成是修饰语,而它所修饰的中心语却只是一个读轻音的、意义很不具体的“·上”,这种分析法是很难让人接受的。

把“名词+方位词”看成是偏正结构,显然是过分强调了方位词的名词性、认为“名词+方位词”完全等于“名词+名词”,结果就只能分析成偏正结构,而忽略了方位词所特有的方位作用、引申用法和轻音现象。

另外有一种分析方法是把这种方位词看成助词或后置词。这样分析确实没有上述的缺点,但是,又过于忽视方位词的名词性,结果遇到方位词单用的结构,就很不好处理。例如:

上有父母，下有兄弟。

前怕龙，后怕虎。

朝里走。　　往东拐。

桌子的上头。　　以上的意见。

这些单用的方位词，就无法看成是助词或后置词，除非我们承认方位词一单用，就转化成名词了。这样，“东城、里屋、前门”里的方位词是能单用的名词，而“城东、屋里、门前”里的方位词就是不能单用的助词或后置词。但是，我们又有什么理由可以证明方位词放在名词之后就不再是能单用的名词呢？① 很显然，这种解释也是很勉强的。

在分析“名词＋方位词”的结构时，我们应该既照顾方位词所特有的方位作用、引申用法和轻音现象，又照顾它与一般名词所共有的名词性。看起来比较好的分析方法是把这种结构看成一种后补结构：方位词是名词的补语，是补充说明名词的方位的；它可以放在单个名词之后，也可以放在名词性词组之后。

名词补语这种分析法至少有两个好处：首先，它解决了方位词可以单用的问题，因为补语本来就是要用独立的词语充当的；其次，对方位词所特有的方位作用、引申用法和轻音现象也都可以有比较适当的解释。我们可以比较一下表示方位的名词补语和表示趋向的动词补语。这两种补语非常相像，它们都表示方向，都有引申用法，也都有一部分要读轻音。两种结构如此相像，绝对不是偶然的，我们不妨采取相同的分析方法，把它们都看成补语。

把“名词＋方位词”结构看成是名补结构还有一个好处，它可以满足语法结构整齐性的要求。在三类实词中，一般只承认动词

---

① “上、里”和“下”有时读轻音并不能作为不单用的证据，有一些动词的补语读轻音，但仍是单用的，例如：“跑·来、气·死”。

和形容词有补语，结果就形成下列的局面：

修饰语＋动词	动词＋补语
修饰语＋形容词	形容词＋补语
修饰语＋名词	——

现在提出名补结构，正好补足了名词里的空白地位，使得三类实词的结构对当整齐。这虽然不能成为我们的主要论据，但总也可以算是一个补充理由吧。

（原载《中国语文》1962年7月号）

北京话的连读音变

一、两种连读音变

"连读音变"指的是两个或两个以上音节连起来读的时候所产生的语音变化,一般都有比较强的规律性。研究连读音变,除了要找寻它的变化规律以外,还应该看看其中哪些是在任何情况下都必须变的,哪些是变不变两可的,或是只在某种情况下才会变的。这样,我们就可以把连读音变分成两种:一种是不自由的连读音变,只要音变条件出现,就必然产生音变现象;另一种是自由的连读音变,虽然出现了音变条件,但是并不一定必然产生音变现象,音变现象是否产生常常是比较自由的。这样处理,不只对语音实践教学有好处,对如何解释由连读音变产生的某些语音现象,也会有一定的帮助。

北京话连读音变的规律并不十分复杂,在这方面,前人已经做过不少研究。这些音变现象也可以分为不自由的和自由的两种。

二、不自由的连读音变

北京话的变调现象一般都属于不自由的连读音变,其中包括:

(1)上声变调。

(2)去声变调。

(3)"一"和"不"的变调。

这三类的音变规律在一般讨论现代汉语语音的著作中都会谈到，不再一一举例说明。三类之外，另外还有三类也应该归入不自由的连读音变：

(4) 一部分单音形容词重叠时，如果第二个音节同时儿化，就必须变调读成阴平。例如，“小小的、慢慢的”如果读成[ɕiau ɕiaur tə][man mar tə]①，则[ɕiaur]和[mar]就必须读成阴平。

(5)轻音音节处在非轻音音节之后时，它的音高要由前面非轻音音节的调值来决定，因此也是不自由的。轻音音节本身永远没有固定的音高，即使处在一句话的开头②，它的音高也还是要由这个音节原来的调值来决定。原来调值的起点高，它就高；原来调值的起点低，它就低。例如：

·他[55→5]行吗？③

·还[35→3]行吗？

·你[211→2]行吗？

·这[51→5]行吗？

(6)语气词“啊”处在句尾时要根据前一个音节的收声产生各种连读音变，其中有四种是不自由的：

条件	“啊”音变	例
[n+a]	[a→na]	看啊→看哪
[i+a]	[a→ia]	你啊→你呀
[y+a]	[a→ia]	去啊→去呀
[a+a]	[a→ia]	打啊→打呀

只要“啊”处在[－n，－i，－y，－a]之后连读，就绝对不能再读成

① 本文一般用比较宽式的国际音标标音，外加方括号。除必要外，不标声调。

② 参看林焘《现代汉语轻音和句法结构的关系》。

③ 汉字前加“·”号表示该字读轻音。调值用五度制标记。

[a]，因此应该属于不自由的连读音变。六种不自由的连读音变中，只有这一种是音质的变化。

不自由的连读音变除了给北京话的调类带来几个新调型以外，并没有出现任何新的音，也没有出现任何新的音节结构。

三、自由的连读音变

自由的连读音变都是变不变两可的，就是在同一个人的嘴里，也常常是随便读。一般说来，快读时这种音变现象比较容易出现，慢读时比较不常出现，甚至根本不出现。变与不变有时会带来一些语言风格上的差异，例如，有变读时语气显得随便些，没有变读时语气显得严肃些，但是这种差别并不大，有一些自由的连读音变也并没有这种差别。

自由的连读音变所引起的调值变化主要有以下两类：

(1)三个音节连读时，如果第一个音节是阴平或阳平，第二个音节是阳平（包括由上声变来的），则第二个音节可以改读阴平。如：

西红柿[55 + 35 + 51→55 + 55 + 51]

留学生[35 + 35 + 55→35 + 55 + 55]

谁领导[35 + 214 + 214→35 + 35 + 214→35 + 55 + 214]①

(2)一部分单音节形容词重叠但第二音节不儿化和一部分单音节副词重叠时，第二音节可以变调读成阴平。例如，“圆圆的、小小的、大大的、常常、渐渐”。

其余的自由连读音变都是音质的改变、增加或脱落，大都是由音节间的语音同化作用或音节本身的轻读引起的，主要有以下各类：

---

① 如果三个音节都是上声，前两个音节都要变调，第二个音节可以读成阴平。

(3) 韵尾[－n]受后面音节声母发音部位的同化改变了发音部位。例如：

[－n]→[－m]：　　人民[ʐən min→ʐəm min→ʐəmin]

[－n]→[－ɲ]：　　感情[kan tɕhiŋ→kaɲ tɕhiŋ]

[－n]→[－ɳ]：　　班长[pan tʂaŋ→paɳ tʂaŋ]

[－n]→[ŋ]：　　很好[xən xau→xəŋ xau]

(4)声母[p－，t－，k－]受前面音节鼻音韵尾的同化产生了轻微的浊化作用，这种音变在轻音音节中比较明显。例如：

[p－]→[b－]①：　　面包[mian pau→miam bau]

[t－]→[d－]：　　扁豆[pian tou→pian dou]

[k－]→[g－]：　　能·够[nəŋ kou→nəŋ gou]

(5)声母[ts－，tɕ－，tʂ－]受前面音节韵尾[－n，－ŋ]的同化产生了轻微的浊化作用，这种音变主要出现在轻音音节中，在[－n]后要比[－ŋ]后明显一些。例如：

[ts－]→[dz－]：　　盘·子[phan tsɿ→phan dzɿ]
　　胖·子[phaŋ tsɿ→phaŋ dzɿ]

[tɕ－]→[dʑ－]：　　看·见[khan tɕian→khaɲ dʑian]
　　忘·记[uaŋ tɕi→uaŋ dʑi]

[tʂ－]→[dʐ－]：　　站·着[tʂan tʂɿ→tʂaɳ dʐɿ]
　　风·筝[fəŋ tʂəŋ→fəŋ dʐəŋ]

(6)开口呼的零声母音节受前面音节韵尾[－ŋ]的影响在音节开头增加了[ŋ－]音。例如：

平安[phiŋ an→phiŋ ŋan]

定额[tiŋ ɤ→tiŋ ŋɤ]

---

① [b－]等只用来代表[p－]等的轻微浊化，浊化程度并没有国际音标所代表的浊音那样重。

婴儿[iŋ ər→iŋ ŋər]

(7)不属于不自由连读音变的各种“啊”音变：

条件	“啊”音变	例
[-ɿ+a]	[a→za]	字啊
[-ʅ+a]	[a→ʐa]	纸啊
[-r+a]	[a→ʐa]	玩儿啊
[-u+a]	[a→ua]	哭哇(啊)
[-o+a]	[a→ia]	说呀(啊)
[-ɤ+a]	[a→ia]	喝呀(啊)
[-ɛ+a]	[a→ia]	写呀(啊)
[-ə+a]	[a→ia]	我·的呀(啊)
[-ŋ+a]	[a→ŋa]	听啊

一个音节读成轻音时，它的韵母和声母常常产生各种自由音变。严格地讲，这种音变并不是由音节连读引起的，但是轻音音节一般只在连读时才出现，因此也可以放在这里讨论。音节轻读时产生的自由音变现象比较复杂，主要有以下五类：

(8)前响复合韵母[ei][ou]韵尾脱落，主要元音略略升高(标音仍用[e][o])；[ai][au]主要元音[a]舌位升高(标音用[ɛ][ɔ]来代表)，韵尾有时也脱落。例如：

[ei]→[e]：	防·备[faŋ pe]	妹·妹[mei me]
[ou]→[o]：	木·头[mu tho]	牌·楼[phai lo]
[ai]→[ɛi]或[ɛ]：	明·白[miŋ pɛi，miŋ pɛ]	脑·袋[nau tɛi，nau tɛ]
[au]→[ɔu]或[ɔ]：	热·闹[ʐɤ nɔu，ʐɤ nɔ]	牢·靠[lau khɔu，lau khɔ]

(9)低元音和单独做韵母的中元音舌位向[ə]的方向接近，或完全变成[ə](标音一律用[ə]来代表)。例如：

[a]→[ə]：	妈·妈[ma mə]	大·方[ta fəŋ]
	人·家[ʐən tɕiə]	喜·欢[ɕi xuən]

[ɤ]→[ə]:　　哥·哥[kɤ kə]　　随·和[sui xə]
[o]→[ə]:　　萝·卜[luo pə]　　琢·磨[tsuo mə]

韵母[ian]和[iaŋ]处在[tɕ,tɕh,ɕ]之后时主要元音[a]有时甚至完全脱落。例如:

[ian]→[in]:　　新·鲜[ɕin ɕin]　　看·见[khan tɕin]
[iaŋ]→[iŋ]:　　吉·祥[tɕi ɕiŋ]　　木·匠[mu tɕiŋ]

舌尖元音和高元音一般没有以上的变化,只有两个字是例外①:1. 词尾"子"[tsɿ]可以读成[tsə],例如"桌·子"[tʂuo tsə]"孩·子"[xai tsə]。2. 方位词"里"[li]轻读时可以读成[lə],例如"家·里"[tɕia lə]"院·里"[yan lə]②;如果"里"之前已有读[tsə]的"子",则"里"不再变成[lə],例如"院·子·里"不读成[yan tsə lə]。此外,"稀·li糊涂,麻·li麻糊,劈·li叭啦"等四音节词中的[li]也可以读成[lə],一般都把这个[li]写成"里",也可以附在这里。

(10)舌尖元音和单独做韵母的高元音处在擦音或送气塞擦音之后时常常脱落,只剩下声母。例如:

[ɿ]:　　心·思[xin s]　　说·辞[ʂuo tsh]
[ʅ]:　　粮·食[liaŋ ʂ]　　吭·嗤[khəŋ tʂh]
[i]:　　东·西[tuŋ ɕ]　　客·气[khɤ tɕh]
[y]:　　次·序[tshɿ ɕ̫]　　出·去[tʂhu tɕh̫]
[u]:　　工·夫[kuŋ f̫]　　清·楚[tɕhiŋ tʂh̫]

圆唇的[y][u]脱落以后,受[y][u]影响产生的声母圆唇作用仍旧

---

① "的"[ti]读成[tə]是不同语素的不同音读(类似的还有"了"[lə]和"着"[tʂə]),不属于上述音变范围。也有人在比较拿腔作势的语气里故意把该读[tə]的"的"读成[ti],那是照字读音,不是真正的音变。

② "里"还可以读成[lo],可能是由快读"里头"产生的合音:[li thou→li tho→lo],因此,[tɕia lə]="家·里"、[tɕia lo]="家·里·头"。

保持，因此"运·气"[yn tɕh]和"运·去"[yn tɕh̫]，"申·斥"[ʂən tʂh]和"伸·出"[ʂən tʂh̫]的分别仍是很清楚的。

(11)[mu, mə, mən]后面紧跟着其他音节(即不处在停顿之前)时，[-u]和[-ə]常常脱落，[-ən]也有时脱落。例如：

[mu]→[m]：	节·目[tɕiɛ m]	舅·母[tɕiu m]
[mə]→[m]：	那·么[na m]	琢·磨[tsuo m]
[mən]→[m]：	你·们[ni m]	衙·门[ia m]

如果[mu, mə, mən]处在停顿之前，则一般不产生这种音变。

(12)有一些轻音音节在快读时声母脱落，只剩下韵母。例如：

不·是	[pu ʂʅ→pu ʅ]①
四·个	[sɿ kə→sɿ ə]
自·行车	[tsɿ ɕiŋ tʂhɤ→tsɿ iŋ tʂhɤ]
莲·花落	[lian xua lau→lian uə lau]
护·国寺	[xu kuo sɿ→xu uə sɿ]

这类音变比较复杂，主要出现在以下三种音节：1.[ʂʅ]，2.[ɕ]+介音[i]，3.[x]+介音[u]；在三个音节连着快读同时第二音节轻读时更容易出现。下面再举几个例子：

[ʂʅ]→[ʅ]：	收·拾[ʂou ʅ]	白·石桥[pai ʅ tɕhiau]
[ɕi-]→[i-]：	底·下[ti iə]	无·线电[u iən tian]
[xu-]→[u-]：	风·凰[fəŋ uəŋ]	柴·火堆儿[tʂhai uə tuər]

只有"个"[kə]不属于以上三类②。"个"做量词轻读时一般都能读成[ʔə]或[ə]，如果前面的音节是以[u]收尾的，还可以连读成

---

① "不·是"也可以按第(10)条规律读成[pu ʂ]，这样，"不·是"就有了三种读法：[pu ʂʅ][pu ʂ][pu ʅ]。

② 上举"护·国寺"一例也不属于以上三类，但"国"的声母[k]脱落可能先经过了一个同化过程：[xu kuo sɿ→xu xuo sɿ→xu uə sɿ]，因此也可以归入[xu-]→[u-]一类。

[uə]，例如"五·个"[u uə]，"六·个"[liu uə]。"个"处在"两、三"之后时还可以产生快读合音："两·个"[liaŋ kə]→"俩"[lia]，"三·个"[san kə]→"仨"[sa][①]。

以上北京话自由的连读音变共十二类。大部分自由的连读音变都变出来一个新音或比较特殊的音节结构，这些材料对进一步研究北京话的语音系统和音位可能会有一些用处，对研究北京话的语素变体之类的问题也可能会有一些参考价值。下面只提出两个问题来做一些初步的分析。

四、所谓[－m]尾韵

早在三十多年前，赵元任先生就已经注意到北京话里"们"和"么"可以脱落韵母只留下声母[m]，当时赵先生用国语罗马字拼写的拼音读物，就已经把"咱们"等等拼写成 tsarm 等等了[②]。由此就逐渐产生一种看法，认为北京话里也有收[－m]尾的韵母，具体地说，是以下这四个：[am][əm][im][uom]，来源如下：

[am]：	他·们[tham]	咱·们[tsam]	
[əm]：	这·么[tsəm]	那·么[nəm]	哪·么[nəm]
	什·么[ʂəm]	怎·么[tsəm]	

① 这里所说的"快读合音"是从"俩、仨"的来源上说的，"俩、仨"事实上早已不止出现于快读中，"两·个人"无论说得多慢，都可以说成[lia ʐən]。"个"最常和从"一"到"十"的数词结合在一起，在这十个数词中，只有"两"[liaŋ]和"三"[san]是鼻音收尾的；鼻音韵尾脱落，同时产生合音现象，可能是受了儿化韵合音的影响而产生的类推作用。"三"的前面还可以有十位、百位、千位等数词或数词结构，一般也都可以把最后的"三·个"读成"仨"，例如"十仨人，九十仨人，一百五十仨人"等等。只有十位数前面也是"三"时不行，"三十三·个，一百三十三·个"就绝对不能说成"三十仨，一百三十仨"。此外，表示序数的"第三·个"也不常说成"第仨"。

② 例如1929年中华书局出版的国语罗马字对话戏戏谱《最后五分钟》。

[im]：　　你·们[nim]

[uom]：　我·们[uom]　　多·么[tuom]

把[m]算成韵尾,可是这个韵尾只能构成以上四个韵母,内部也毫无系统性可言。这四个韵母又只能出现在以上十个词里,而且都是由自由的连读音变产生的,也就是说,北京话在任何情况下都没有一个音节是必须以[-m]收尾的。只从这方面来看,这个[m]是不是一个真正的韵尾,就已经很值得怀疑了。

前一节第(11)条已经谈到,一个轻音音节只要是读成[mu][mə][mən],在连读时都有可能只剩下声母[m],原不只限于"们、么"两个字。这现象在三音节连续快读时尤其明显。下面再举几个"们、么"以外的例子：

[mu]→[m]：　大·拇哥[ta m kɤ]　　公·母俩[kuŋ m lia]①

[mə]→[m]：　打·磨厂儿[ta m tʂhaŋr]　唾·沫星儿[thu m ɕiər]

[mən]→[m]：　衙·门口儿[ia m khour]　汽·门芯儿[tɕhi m ɕiər]

由以上少数几个例子就可以看出,所谓[m]只出现在[a][ə][i][uo]之后的说法显然是不能成立的。只要是构词或造句上允许,任何一个韵母后面都可以出现这样一个[m]。如果把这个[m]看成是韵尾,那么,遇到"子·母扣儿"[tsɿ m khour],"眵·目糊"[tʂhʅ m xu],就必须承认北京话里有[-ɿm, -ʅm]这样的怪韵母;遇到"公·母俩"以及"项·目"[ɕiaŋ m],"丈·母娘"[tʂaŋ m niaŋ],"两·亩地"[liaŋ m ti]等等②,就必须承认北京话里有[-ŋm]这样的双辅音韵尾。很显然,把这种[m]看成是韵尾,是只注意到了"们、么"两个汉字的连读音变现象,而且是从汉字入手归纳这些音

① 也有人把这个词读成[ku m lia],"公"[kuŋ]的韵尾[-ŋ]脱落。

② [m]出现在[-n]尾韵之后时,[-n]受[m]同化也读成[m],例如:"羡·慕他"[ɕian m tha→ɕiam m tha→ɕiam tha](参看二、第(3)条"人民"一例)。这是两条音变规律同时在起作用。为了举例简单清楚,正文就没有举韵尾收[-n]的例子。

变现象的，结果才出现了四个孤另另的所谓[-m]尾韵。

失去韵母[-u][-ə][-ən]的[m]仍旧是单独成音节的辅音，而不是什么韵尾。前一节已经提到，北京话轻音音节失落韵母的并不限于[m-]音节，前一节第(10)条已经举出了一些这样的例子。从根本性质上看，"豆腐"[touf]"心思"[ɕins]里的[f][s]和"我们"[uom]"舅母"[tɕium]里的[m]是完全一样的。如果[m]是韵尾，[f][s]等等也都应该算是韵尾，这样一来，北京话的语音系统就变得异常复杂，这显然是行不通的。看来只能承认[f][s]等等仍然是独立的音节，那么，[m]自然也同样有资格算是独立的音节。

如果[m]是韵尾，它的音高变化就应该和[-n][-ŋ]完全一样，即韵尾音高等于整个音节调值的终点，例如，"班"[pan⁵⁵]里的[-n]音高是[5]，"办"[pan⁵¹]里的[-n]音高是[1]，但是，[m]的音高并不是这样，它的音高变化和一般独立的轻音音节的音高变化完全相同。试比较①：

贪[than⁵⁵]：　　他们[tha⁵⁵mən³，tha⁵⁵m³]

咱[tsan³⁵]：　　咱们[tsa³⁵mən³，tsa³⁵m³]

公[kuŋ⁵⁵]：　　公母俩[kuŋ⁵⁵mu³lia²¹⁴，kuŋ⁵⁵m³lia²¹⁴，ku⁵⁵m³lia²¹⁴]

这样的例子虽然不多，但很能说明何以[m]不是前一个音节的韵尾，而是独立的轻音音节。

五、"啊"和"呀"

语气词"啊"有种种连读音变，已分别在二、第(6)条和三、第

---

① 轻音音节处在上声和去声之后的音高正是上声和去声调值的终点，不能说明问题，因此没有举这方面的例子。

(7)条里谈到。在“啊”[a]的各种音变中[1]，[za，ʐa，ŋa，ua，na]都来源于语音的连读同化，只有“呀”[ia]是例外。根据“啊”音变的规律，“呀”出现的情况如下：

条件	例	说明
[-i]后	你呀	不自由音变，连读同化
[-y]后	去呀	不自由音变，连读同化
[-a]后	他呀	不自由音变，非连读同化
[-o]后	说呀(啊)	自由音变，非连读同化
[-ɤ]后	热呀(啊)	自由音变，非连读同化
[-ɛ]后	爹呀(啊)	自由音变，非连读同化
[-ə]后	认·得呀(啊)	自由音变，非连读同化

以上七类，除[-i][-y]之后的“呀”来源于连读同化以外，其余五类“呀”的来源都与连读同化无关。这种不由连读同化产生的增音现象在北京话的连读音变中可能是仅有的。尤其是[-a]后的“呀”[ia]，既非连读同化，音变又不自由，和其他各种音变现象比较起来，就容易使人感觉它的独立性强一些，甚至不容易使人意识到它是由“啊”音变产生的。作为经常轻读的语气词，“呀”[ia]又比“啊”[a]的读音显得音节界限清楚一些。由于以上种种原因，在目前的北京话里，“呀”已有超出“啊”音变的范围，并取得与“啊”同等地位的趋势。试看下表所列“啊”[a]和“呀”[ia]等等的出现情况：

	[a]	[ia]	[za]	[ʐa]	[ua]	[na]	[ŋa]
[-ɿ]字	+	+	+	-	-	-	-
[-ʅ]吃	+	+		+		-	
[-r]花儿	+	+	-	+	-	-	-

[1] “啊”和它的各种音变中的[a]实际读音常常接近[ə]（参看三、第(9)条），为了便于说明问题，标音时一律用[a]来代表。

[-i]你	-	+		-	-	-	
[-y]去		+	-	-		-	-
[-u]哭	-	+			+	-	-
[a]打	-	+	-			-	
[o]说	+	+	-	-	-		
[-ɤ]热	+	+	-	-	-	-	-
[-ɛ]写	+	+	-		-		-
[-ə]·的	+	+	-		-	-	-
[-n]看	-	(+)	-	-	-	+	-
[ŋ]听	+	+		-	-	-	+

上表直行所列是出现条件，旁附例字；横行所列是“啊”音变结果，“+”号表示在某条件下可以出现的读音，“-”号表示不能出现的读音。

由上表可以看出，在十二种音节收声中，“呀”[ia]可以出现在任何一种之后，而“啊”[a]则只能出现在九种之后。换句说话，能出现“啊”的地方都可以用“呀”来代替，能出现“呀”的地方不一定能用“啊”来代替①。

“呀”出现在以下六种音节收声之后时并不是由“啊”音变规律产生的：[-ɿ][-ʅ][-r][-u][ŋ][-n]。前五种都属于自由的连读音变(既可读[za,ʐa,ua,ŋa]，又可读[a]，参看上表)。“呀”既然有超出“啊”音变范围的趋势，能出现在这五种收声之后，自然是完全可能的事。[-n]后的“哪”[na]本是不自由的连读音变，但在[-n]后也可以出现“呀”，这个“呀”显然不是连读音变的结果，而是表示一种特殊的语气。例如，说“快来看哪[na←a]”，带有一种提醒、命令的语气，一般说得比较快；说“快来看呀[ia]”，就带有

---

① “啊”不读轻音同时前面略有停顿时，常带有一种“劝听”或“命令”的语气，如“听话，啊!”[a]声调上升表示劝听，下降表示命令。这种“啊”和正文所谈的“啊”并不是一个语气词，也没有那种音变现象，自然可以出现在[-i][-y]等等之后。

一种强迫或"为什么还不如何如何"的语气，一般"看"的声音要提高、拖长。（表中[-n]行[iA]下的"+"号外加括号，表示它与[na]并不是自由连读音变。）

这种情况可以说明"呀"一方面在语音上有超出"啊"音变范围的趋势，另一方面在语气上又有离"啊"而独立的趋势。"呀"有时完全等于"啊"，有时又不完全等于"啊"，不只是北京口语如此，在一些用词严谨的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中，"呀"和"啊"的分工也是相当明显的。在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里，我们以《毛泽东选集》为例，在比较能反映出北京口语情况的著作里，我们以老舍《龙须沟》为例，各举出一些例子来说明这问题。

在《毛泽东选集》里，语气词[a]和它的各种音变一般都写成"啊"或"呵"，不随音变而改汉字。例如：

这是费了何等大的代价才得来的呵！（199页）

是"很熟悉"啊！是"揭露无遗"啊！（843页）

这一个创造，对于我们的民族解放事业，该有多么重大的意义啊！（932页）

以上三例，按音变规律都可以写成"呀"，但原文仍是用"啊"或"呵"。

另外，有一些地方按音变规律不能变"呀"，但原文却用了"呀"，可以分成下列两种情况：

（1）胪列事物。例如：

但是这种新的"剿共"事业，不是已经有人捷足先登、奋勇担负起来了吗？这个人就是汪精卫，他已经是大名鼎鼎的新式反共人物了。谁要加进他那一伙去，那是行的，但是什么资产阶级专政呀，资本主义社会呀，基马尔主义呀，现代国家呀，一党专政呀，一个主义呀，等等花腔，岂非更加不好意思唱了吗？（675页）

计策已定，事不宜迟，于是雇上几个玄学鬼，再加几名托洛茨基，摇

动笔杆枪，就乱唤乱叫，乱打乱刺了一顿。于是什么"一次革命论"呀，共产主义不适合中国国情呀，共产党在中国没有存在之必要呀，八路军新四军破坏抗日、游而不击呀，陕甘宁边区是封建割据呀，共产党不听话、不统一、有阴谋、要捣乱呀，来这么一套，骗那些不知世事的人，……（678页）

什么召开国民大会制定宪法呀，什么改组一党政府为多党政府呀，其目的原是为着孤立中共和其他民主力量；结果却是相反，被孤立的不是中共，也不是任何民主力量，而是反动派自己。（1225页）

在胪列事物时，如果都按"啊"音变来读，遇到不自由的"啊"音变，忽而[a]，忽而[na]，忽而[ia]，反而减弱了胪列的语气。正好有一个"呀"可以代替"啊"出现在任何一种收声之后，因此目前在口语里表达胪列语气时，就有用"呀"[ia]一个音来代替"啊"各种音变的趋势。例如：

酱[-ŋ]呀，醋[-u]呀，肉[-u]呀，菜[-i]呀，可真买了不少。

天[-n]呀，地[-i]呀，神[-n]呀，鬼[-i]呀的，我都不信。

上举《毛泽东选集》里的二个例子正反映出了口语里的这种趋势。

（2）加强语气。例如：

现在你们想减租，我请问你们有什么法子，信神呀，还是信农民会？（35页）

说理的首先一个方法，就是重重地给患病者一个刺激，向他们大喝一声，说："你有病呀！"使患者为之一惊，出一身汗，然后好好地叫他们治疗。（834页）

拿洗脸作比方，我们每天都要洗脸，许多人并且不止洗一次，洗完之后还要拿镜子照一照，要调查研究一番，生怕有什么不妥当的地方。你们看，这是何等地有责任心呀！我们写文章，做演说，只要像洗脸这样负责，就差不多了。（840—841页）

以上三例"呀"之前的音节或是[-n]，或是[-ŋ]，按"啊"音变规律都不能读成"呀"。但是原文写成"呀"，我们按[ia]的声音来读，不

但不觉得别扭，而且还觉得比读[na]或[ŋa]的语气更强烈一些，这就说明"呀"并不完全等于"啊"，而已成为"啊"的一种加强语气。

老舍著、焦菊隐改编的《龙须沟》演出本(1951年6月出版)是比较能反映出北京话口语实际情况的剧本，全文183页，一共用了约400次"啊、呀、哇"等等，粗粗翻阅一遍，其中绝大部分都是符合"啊"音变规律的①，可能只有十二个例外，这十二个例外一律是用"呀"来代替"哇、啊"等等，而没有相反的情况。下面把这十二个例外列举出来，每例只举一句话，句后括号内的汉字表示按"啊"音变规律应该用的字，数字表示原书页数：

1. 这种话您可别瞎聊呀。(哇)(31)
2. 您怎么这么会对付呀?!(哇)(33)
3. 他想办出点事来也可得成呀!(啊)(36)
4. 哪儿是咱们的卫生呀!(啊)(42)
5. 也没人说你窝囊呀?(啊)(56)
6. 他也是难受呀。(哇)(78)
7. 您今儿个不上工呀?(啊)(87)
8.(叫卖声:)还是点辣青椒呀!(哇)(93)
9. 我哪一样儿也没耽误呀!(哇)(102)
10. 学了本事你也得结婚呀!(哪)(106)
11. 看见二嘎子没有呀!(哇)(142)
12. 他这路工人可有活干呀!(哪)(171)

自然，在这些例子里，也可能有一些是作者偶然疏忽写错了的，但这不能解释何以都是以"呀"代替其他，而没有以其他代替"呀"的。总起来看，这些句子都表现了比较强烈的语气，把这些"呀"换成

---

① 原书[a][ŋa]写成"啊"，[ia][za][ʐa]写成"呀"，[ua]写成"哇"，[na]写成"哪"。[zɑ][ʐɑ]写成"呀"，可能是作者认为声音和[ia]比较近，也可能认为本应该读成[ia]。原文也偶有不管音变结果仍写成"啊"的地方，如"我知道你死得冤啊"(70页)，这并不表明在这里不产生"啊"音变。

“哇、哪”等等，语气一般就显得弱一些。这点在前面已经谈到，下面再举几个日常谈话里的例子：

1.(a) 原来他功课不好哇！（一般的出乎意料）
(b) 原来他功课不好呀！（非常出乎意料之外）
2.(a) 快去找人哪！（一般命令）
(b) 快去找人呀！（强烈的命令）
3.(a) 你忙不忙啊？（一般问句）
(b) 你忙不忙呀？（你到底忙不忙？）

从语音上看，各例(b)类“呀”前面那个音节一般要比在(a)类里读得高些、重些、长些，“呀”本身也要比一般语气词读得略略重一些。(b) 类全句的语调一般也比(a) 类高而快一些。

在[-i][-y][-a]之后，“啊”音变的结果也正好是[ia]，而且是不自由的连读音变。这时，只从[ia]本身就很难决定全句应该属于(a)类还是(b)类，唯一的办法是看“呀”前面那个音节和全句的语调怎样读。例如：“原来是你[ni]呀！”“怎么还不去[tɕhy]呀！”“喝不喝茶[ʈʂha]呀？”，如果“你、去、茶”读得较高、较重、较长，全句的语调也比较高而快，就属于(b)类，“呀”是“啊”语气的强调；否则就属于(a)类，“呀”只是“啊”音变的结果。

总之，从总的趋势看，我们很难承认“呀”仍旧只是“啊”音变的结果。在语音上“呀”能出现在任何一种收声之后，在语气上“呀”常常能表示“啊”语气的强调。过去只把“呀”看成是“啊”音变的结果，看来是不够全面的。

（原载《北京大学学报》1963年第6期）

北京话儿化韵
个人读音差异问题

一

近几十年来，北京话的儿化韵可能正处在比较大的变动时期，其中一些韵母的读音相当不稳定，个人之间的差异是相当明显的。这种个人差异可以分为两种。一种差异不影响整个语音系统。例如舌根鼻音韵母 ang，eng 等儿化以后，有些人元音鼻化比较重，有些人非常轻；韵母 a 儿化后，有些人舌位高一些，有些人低一些。这种个人读音差异现象是任何时候在任何语言里都会存在的，不属于本文的讨论范围。

令人感兴趣的是另一种个人读音差异，这种个人读音差异比上一种明显，而且可能影响到语音系统。例如，不少北京人认为"小褂儿"和"小罐儿"声音不同，但也有些北京人认为没有分别；有的人认为"歌儿"和"根儿"分别明显，但也有的人认为完全同音。如果认为有分别，"褂儿""罐儿""歌儿""根儿"就是四个儿化韵母；如果认为没有分别，就只是两个儿化韵母（"褂儿""罐儿"合并、"歌儿""根儿"合并）。

过去讨论北京儿化韵的论著不少，但大都只根据一种读音来归纳儿化韵，有的完全从分，有的完全从合，也有的这个韵母从分，那个韵母从合。北京话到底有多少儿化韵，到目前还没有一致的

意见，对儿化韵音值的描写自然也会有相当大的分歧。有一些论著虽然也谈到了儿化韵的个人读音差异，但多半只是举例介绍性质，系统讨论的似乎不多。本文只想比较系统地介绍这种读音差异现象，并对由此引起的音位处理问题做一些尝试性的解释。完全弄清儿化韵个人读音差异的性质，还必须做大量的调查研究工作，这项工作不是短期内所能完成的。

绝大多数的儿化韵都是由非儿化韵语素加语素"儿"形成的。但有两种儿化韵和语素"儿"完全无关。一种是"今儿、昨儿、前儿、明儿、后儿、几儿"和"这儿、那儿、哪儿"里的"儿"，前者是由"日"变来的，后者是由"里"变来的，虽然汉字也写成"儿"，实际是语素"日"和"里"的语素变体，与语素"儿"并无关系。类似的例子也许还有，但肯定不多。

另一种是连读音变的结果，一般只出现在三音节连读时中间的一个音节。如"连二灶"(双眼灶)读成 liánr zào，"普洱茶"读成 pǔr chá，"窦尔墩"(京剧"连环套"中人名)读成 Dòur dūn。这种儿化韵是由"二、洱、尔"等原来读 er 的音节和前面音节合并而成的，任何读 er 的语素，只要处在三音节的中间，都有可能出现这种连读音变现象。自然，这种连读音变一般只出现在一些人快读时，但是像"连二灶"，即使慢读，一般也是要读成 liánr zào 的(也有读成 liānr zào 的，第一音节进一步变成阴平)，在一些人心目中，可能已经不感觉"连二灶"这个词里还有一个语素"二"了。

现在有一些北京人把这种连读音变的儿化现象进一步扩大，在日常谈话时，甚至可以听到他们把"没人去""没人看""没人理"这种格式里的"没人"连读成一个音节 méir [mər]，这样，连语素"人"rén 都可以只剩下声母的卷舌作用，成为儿化韵的组成成分了。以上这些由连读音变产生的儿化韵自然都和语素"儿"毫无关系。

就分析儿化韵来看，后一个语素究竟是“儿”还是“日”“里”“了”“洱”“尔”“人”或其他，关系不大。无论如何，语素“儿”还是其中的绝大多数。为了便于说明，下文凡是需要提到儿化韵的后一个语素时，一律只以语素“儿”为代表。

二

北京话有几组韵母在儿化后明显地分成两派读法，非儿化韵和儿化韵的分合就形成了比较复杂的局面。这几组韵母是：

（一）ɑr，iɑr，uɑr 三个韵母有两派读法。一派读成[ar][iar][uar]，特点是 ɑ 在儿化后音质基本不变，也有人读成[aɔr][iaɔr][uaɔr]，是前响复元音[aə]的卷舌。这派认为 ɑr[ar]（或[aɔr]）和 ɑir，ɑnr（都读成[ɐr]）不同音。另一派则把 ɑ 的舌位略略升高，ɑr 读成[ɐr]，和 ɑir，ɑnr 同音。按照第二派读音，要合并三个儿化韵母：

1. ɑr－ɑir，ɑnr（把儿—板儿）
2. iɑr＝iɑnr（价儿—件儿）
3. uɑr－uɑir，uɑnr（褂儿—罐儿）

（二）韵母 e 儿化后，一派读成前响复元音[ɤə]的卷舌（也有[ɤ]不卷舌只[ə]卷舌的读法）；另一派则读成单元音，音值不很稳定，介于[ɤ]和[ə]之间，可以用[ɤr]来表示。此外，也有一些人上声和去声按第一派读，阴平和阳平按第二派读。

这两派读音虽然分歧较大，但都认为和-i①，ei，en 儿化后所读的[ər]不同音，“车儿”chēr[tʂʻɤr]（或[tʂʻɤər]）和“吃儿”chīr[tʂʻər]的分别是很明显的。但是，现在有一些人（可能主要是一些青年

---

① -i代表舌尖元音[ɿ]和[ʅ]。

人）读这两套儿化韵母时，在舌根音声母 g,k,h 之后有合并的趋势，在他们嘴里，“车儿”和“吃儿”虽然不同音，但是“歌儿”和“根儿”则没有分别，都读成[kər]。

（二）ier,üer 和 ir,ür（或 iər,üər）读阴平和阳平时分别很明显，如“街儿”jiēr 不等于“鸡儿”jīr，“橛儿”juér 不等于“局儿”júr。上声和去声则有两派读法。一派同阴平和阳平，两套韵母分别很清楚。另一派则把这两套韵母的上声和去声读成同音：“姐儿”等于“几儿（哪一天）”，都读[tɕiər]；“叶儿”等于“（玩）艺儿”，都读[iər]。

ie,üe 两韵母儿化后音值也不很稳定。有些人读成[iɛər][yɛər]，是前响复元音[ɛə]的卷舌，卷舌作用主要在[ə]。另外有些人则读成单元音，是介于[ə]和[ɛ]之间的元音，暂用[iɛr][yɛr]来表示。

北京儿化韵个人读音差异主要就是以上所举的三类，乍看似乎头绪纷繁，归纳起来不过是两派，可以概括成下表：

	甲派读音	乙派读音
1. ar	[aɔr]	[ɐr]
iar	[iaɔr]	[iɐr]
uar	[uaɔr]	[uɐr]
2. er	[ɤər]	[ɤr]*
3. ier	[iɛɔr]	[iɛr]**
üer	[yɛɔr]	[yɛr]**

* 一部分人在 g,k,h 后读[ər]。

** 一部分人上声和去声后读[iər][yər]。

表中三类韵母的两派读音是很有规律性的。甲派把这些韵母读成带[-ɔr]的前响复元音卷舌，乙派读成单元音卷舌。现在有人完全按甲派读，有人完全按乙派读，也有人有的韵母按甲派读，有的韵母按乙派读，情况是相当混乱的。大约甲派可以算是老一派读音，代表儿化韵发展的一个阶段，这阶段“儿”已经和前面音节合并

成一个音节，但音节内部的元音还没有合并。乙派则可以算是新一派读音，代表儿化韵发展的一个新阶段。从乙派内部[ɤr]又有和[ər]合并的趋势（“歌儿”＝“根儿”）、[iɛr][yɛr]又有和[iər][yər]合并的趋势（“姐儿”＝“儿儿”）来看，北京的儿化韵是还有进一步合并的可能的。

北京至今还有一些老年人仍旧把一些应该儿化的音节读成两个音节，例如，有时还可以听到他们把“灯儿”“歌儿”读成 dēng'er，gē'er 两个音节，并没有儿化成 dēngr，gēr。这可能是北京韵母儿化过程没有完成时期读音的残留，由此可以推测，北京话儿化韵儿化作用的完成，很有可能只是近一百多年的事。“歌儿”的读音从[kɤ＋ər]到[kɤər]到[kər]，发展过程非常清楚，这个发展过程同时存在于现代人的嘴里，正可以证明近百年来北京儿化韵正处于比较迅速的变化阶段，这个变化过程至今还没有完成。

除以上三组儿化韵以外，还有一个儿化韵 uengr 存在着个人读音差异。读 ueng 的字本来就很少，可以儿化的大约只有一个“瓮儿”。一派按照儿化的一般规律把它读成[uə̃r]；另一派就把这个唯一的[uə̃r]合并到 ongr 里去读成[ũr]，结果 uengr＝ongr，也就是说，[uə̃r]的读音由于很少出现，被它相近的读音[ũr]同化了。

三

下面讨论儿化韵的音位处理问题。

分析音位最基本的方法之一就是看两个音处在相同的语音环境时是否产生对立关系，如果对立，这两个音就分属两个不同音位。这种分析方法虽然还有它的缺点，但由于汉语音节结构简单，哪些音有对立关系，往往可以一目了然，用这种方法说明汉语音节内部的音位，是比较简单有效的。

但是，在说明儿化韵音位时，遇到个人读音差异的地方，只看对立关系，就很不好处理。例如，如果认为“板儿”[pɐr]和“把儿”[par]不同音，在这一对词里，[ɐ]和[a]形成对立关系，就应该分属两个音位；可是另外有些人认为“板儿”和“把儿”同音，不存在对立关系，自然根本谈不上分属两音位。这样，[ɐ]和[a]究竟是否形成对立关系，直接影响到儿化韵的音位系统；但是，就这两个音在语言中实际所起的作用看，是否形成对立关系又似乎是无足轻重的，无论是分读两音，还是合读一音，除非受过一定的语音训练，都感觉不到另一种读音的存在。只就这一点来看，这种个人读音差异很像是音位中的自由变体，只是它有系统地存在于不同的人嘴里罢了。

如果从分不从合，把[ɐ]和[a]分成两个音位，显然是行不通的，儿化韵中分合不一致的不只是[ɐ][a]一对，如果都分开，势必把整个音位系统搞得支离破碎。如果从合不从分，把[ɐ]和[a]合成一个音位，只就这一对音来说并没有什么问题，但是其他分合不一致的音呢？有些人认为“歌儿”“根儿”同音，那就应该把认为不同音的[kɤr]和[kər]里的[ɤ]和[ə]合并；如果合并，又应该怎样对待“车儿”[tʂʻɤr]和“吃儿”[tʂʻər]的分别呢？这一对音是没有人认为同音的。

这种分合两难的情况正说明只用对立关系说明音位是有它的局限性的。两音的对立关系并不是孤立存在，而是处在整个音位系统之中的。为了解决分合两难的问题，有必要先对儿化韵音位总的情况以及它和语素的关系做一番分析。

四

从语素层次看，所谓儿化韵音节，实际是由一个语素后面加上

语素"儿"形成的,包含两个语素。语素"儿"不过是元音的卷舌作用,和前一个语素的元音同时发出罢了。因此,在分析音位时,首先必须把这个卷舌作用单独分出去,作为一个独立的音位,然后再确定剩下的元音成分的音位地位。这个代表卷舌作用的音位,汉语拼音方案用 r 来代表。在分析儿化韵时,多数情况都应该只把其中的卷舌作用归入音位 r[①],但是,以下两类儿化韵却不能如此处理:

第一类是由韵母 i 变来的儿化韵,如"丝儿"[sər],"事儿"[ʂər]。如果只把这类韵母的卷舌作用归入音位 r,剩下的元音[ə]的音位地位就成了问题。语素"儿"单独读时正是[ər],可见[ə]和它的卷舌作用应该算是一个单位[ər],代表语素"儿"。

第二类是由韵母 i,ü 变来的儿化韵(还包括前面提到的甲派读音中由韵母 a,ia,ua,e,ie,ue 变来的儿化韵),如"鸡儿"[tɕiər],"鱼儿"[yər](以及甲派读音中"把儿"[paər])。这类韵母如果也只把卷舌作用归入音位 r,会遇到上类韵母同样的困难,因此也应该把[ər]看成一个单位,代表语素"儿"。

这样,语素"儿"就有两个语音形式:一个是前一个语素中元音的卷舌作用,可以写成[r];另一个是[ər]。[r]和[ər]都是音位r的音位变体。

在儿化韵音节中,语素"儿"前面的成分代表另一个语素[②],这个语素语音形式的变化,要比语素"儿"复杂。自然,其中也有一些在加上语素"儿"儿化以后,语音变化很小,甚至可以说没有什么变化,例如"兔儿"[tʻur],"桃儿"[tʻaur],"鸡儿"[tɕiər]。但是这样的

---

① 为了行文简便,本文音位标音用汉语拼音方案,不另立符号和标记。

② 如果这个语素不是单音节的,儿化韵音节就和它前面的音节共同形成一个单位,代表一个语素,如"蝴蝶儿""骨朵儿"

韵母只占少数。

大多数情况是儿化以后虽然语音形式有比较明显的变化，但音位结构并没有改变。最突出的例子是 -ng 韵尾的音节，例如“缸儿”gāngr[kãr]，“铃儿”língr[liə̃r]，“灯儿”dēngr[tə̃r]，这类韵母的元音鼻化作用[~]和卷舌作用[r]同时发出，和没有儿化的韵尾 -ng[ŋ]比较，语音形式变化很大，但鼻化作用[~]只是 -ng 的音位变体，音位结构并没有因此发生变化。

比较复杂的是 -i 和 -n 韵尾的音节，儿化后不但语音形式有很大变化，而且这种变化有可能直接影响到音位的结构。例如“袋儿”dàir[tɐr]，“柜儿”guìr[kuər]，“板儿”bǎnr[pɐr]，“棍儿”gùnr[kuər]。这些音节把语素“儿”分出去以后，语素“袋”的语音形式是[tɐ]，“柜”是[kuə]，“板”是[pɐ]，“棍”是[kuə]。更特殊的是 ï 韵母音节，例如“词儿”cír[ts‘ər]，“事儿”shìr[ʂər]，这里的[ər]显然是音位 r 的音位变体，代表语素“儿”，把它分出去，语素“词”的语音形式就只剩下声母[ts‘]，“事”则只剩下声母[ʂ]了。

过去谈儿化韵，一般只从语音层次指出韵尾 -i 和 -n 在儿化时脱落（ï 是否脱落似乎很少有人提到），不大从音位层次或语素层次说明这种脱落对音位或语素的分析有什么影响，应该如何去解释。

在音位层次上，我们很难承认这是音位性的脱落。这种脱落在北京儿化韵中有极强的规律性，绝无例外，这种具有普遍性的语音现象，显然只能在音位内部寻求解释。此外，如果承认这是音位性脱落，在语素层次就必须承认像“袋”“板”“词”这样的语素都有两个语素变体：一个有 -i、-n 和 -ï，一个没有。没有 -i、-n 和 -ï 的语素变体只出现在后面紧跟语素“儿”的时候。这样解释虽然似乎也能言之成理，但是把[ta]看成是语素“袋”的一种语音形式，距离汉族人的语感实在太远了。这样分析，显然是混淆了音

位分析和语素分析的界限。

解释这种语音脱落现象唯一可行的办法是承认一个音位的音位变体可以是零，即不发音。我们过去常用“零声母”这个概念，实际上是用来说明音位之间的结构关系的（从音位结构关系看，“零声母”就是一种“零音位”）。现在把“零”的概念从音位结构关系进一步扩大到一个音位内部，认为一个音位的音位变体也可以是零，就能非常简单明了地把这种语音脱落现象解释清楚。从音位层次看，-i，-n 和 -ɩ 不发音，并不是它们脱落了，而只是它们各有一个“零变体”而已。这样分析所得出的结论，和汉语拼音方案对儿化韵的拼写法完全一致，也可以说是对汉语拼音方案的拼写法做出音位性的解释。

五

确定了儿化韵的音位结构之后，再看个人读音差异所带来的分合两难问题，就可以迎刃而解了。

先看 ar，iar，uar 这一组。“把儿”虽然有两派读音，但是，不管认为它和“板儿”同音还是不同音，这两类音节的音位结构是完全不同的（用汉语拼音方案来表示，“把儿”是 bǎr，“板儿”是 bǎnr）。两派实际读音虽然有分歧，但在音位的处理上则是相同的，即都把“板儿”里的 -n 的音位变体看成是零。读音分歧只是对一个音位的音位变体的个人读法不同，是音位内部各变体的读音分歧，并不影响音位的结构。这种情况在音位分析中本是很常见的，例如北京话的 a，有人读得比央元音略前，有人读得比央元音略后，只是这种读音分歧并没有使得两种音位结构变成同音。“把儿”和“板儿”的特点就在于能够使两种不同的音位结构变成同音。

不同的音位在一定条件下是允许读音相同的，例如，北京大多

数人把 ian 里的 a 和 ie 里的 e 都读成[ε]，a 和 e 两音位在[ε]这个音位变体上出现了音位重叠现象。从“把儿”和“板儿”可以读成同音来看，不同的音位结构也是可以出现结构重叠现象的。“把儿”bǎr 和“板儿”bǎnr 本是完全不同的音位结构，但是由于 n 处在 r 之前时的音位变体是零，于是两种不同的音位结构变成了同音，只是这种结构重叠现象目前还只出现在一部分北京人嘴里罢了。

er 组和 ier，üer 组的情况基本和 ar 组相同。一些人把“歌儿”gēr 和“根儿”gēnr 读成同音，把“姐儿”jiěr 和“几儿”jǐr 读成同音，都可以用音位结构的重叠现象来解释，只是这种重叠现象的出现条件比“把儿”一类更严一些：“歌儿”只限于舌根音声母，“姐儿”只限于上声和去声。

“把儿”“歌儿”“姐儿”实际上都有四种读法，可以列成下表：

	(1)	(2)	(3)	(4)
把儿：	[pa ər]	[paər]	[par]	[pɐr]
歌儿：	[kɤ ər]	[kɤər]	[kɤr]	[kər]
姐儿：	[tɕiɛ ər]	[tɕiɛər]	[tɕiɛr]	[tɕiər]

第一种读法根本没有形成儿化韵，汉语拼音方案应该分别写成 bǎ'er，gē'er，jiě'er，与儿化韵无关。其余三种读法的音位结构相同，汉语拼音方案分别写成 bǎr，gēr，jiěr。第二种读法和第三种读法的分别在于 r 的音位变体不同：前者是[ər]，后者是[r]。第四种读法则是 a，e 的音位变体和前两种不同，这种读法把处在 r 前的 a，e 读成[ɐ]，[ə]，只有这种读法才出现音位结构重叠现象。

一个语言的语音发展虽然比较缓慢，但总是不断发展变化的。如果儿化韵个人读音差异的现象确实能反映出目前阶段北京话语音发展的一个侧面，那就有可能为研究在语音的共时性中如何反

映语音的历时性之类的问题提供一些线索，在这方面，还有大量的工作等待我们去做。

（原载《语文研究》1982年第2辑）

普通话里的 v

普通话的声母和韵母里并没有唇齿浊擦音 v,《汉语拼音方案》规定,用 v 来拼写外来语、少数民族语言和方言。但是,在实际发音中,这个 v 在普通话或北京方言口语里是经常出现的,不但可以出现在声母位置上,还可以出现在韵母位置上,出现频率因人而异,在一个人说普通话的时候,完全不出现 v 的情况是很少的。这个 v 在普通话里并没有形成一个独立的音位,它只是声母 w 和韵母 u 的变读。

先看声母。按照一般说法,普通话的 w 应该读成双唇略有接触产生轻微摩擦的半元音。实际上 w 是有种种变读的,既可以读成双唇毫不接触没有任何摩擦的纯元音 u,也可以读成双唇接触较紧摩擦较强的浊擦辅音(国际音标写成[β])。从双唇不接触到接触较紧,中间很难有明确的界限,听起来分别也不很明显。有不少人更进一步,把它读成和唇齿清擦音 f 相配的唇齿浊擦音 v,例如"文"wén 读成 vén,"碗"wǎn 读成 vǎn,发音部位从双唇变为唇齿,这种变化只要稍微注意,就很容易觉察到。

一个音位有种种不同变读,这是语言中常有的现象,对语言分辨得越精细,所能觉察到的变读就越多。变读有两种:一种是有条件的变读,例如 di,zhi,zi 里的 i 读音不同,是以前面声母的不同性质为条件的;另一种是自由变读,读哪一种声音完全是任意的,上面提到的 w 的三种双唇音变读就是自由变读,双唇接触得松一些或紧一些完全是任意的,没有任何条件来约束。

至于把 w 读成唇齿音 v 应该属于哪一种变读，目前还很难肯定。普通话以 w 开头的音节一共有九个：wu，wa，wo，wai，wei，wan，wen，wang，weng，这九个音节读 v 的情况并不相同，最常见的是把 wei，wen，weng 读成 vei，ven，veng，把 wa，wai，wan，wang 读成 va，vai，van，vang 的略少一些，把 wu，wo 读成 vu，vo 的则极少见，例如很少有人会把"吴"wú 读成 vú，把"我"wǒ 读成 vǒ。既然 w 在圆唇元音 u，o 之前极少读成 v，就不能说 w 变读成 v 是完全自由的。w 的变读很可能正处在变动时期，需要做比较广泛的调查，才能对它的发展趋势有比较清楚的了解。

把 w 读成 v，并不是北京方音土语现象，因为真正的"老北京"并不一定这样读。目前似乎是青年人比较喜欢把 w 读成 v，而且相当普遍，颇有逐渐扩大增多的趋势。我们不能因为《汉语拼音方案》写成 w，就认为读 v 是错误的，读成 v，并没有给汉语拼音方案增加一个声母，v 只是 w 的一种变读而已。

韵母 u 读成 v，只出现在 fu 这个音节里，这样读的人相当多，完全说北京方言土语的"老北京"也是如此，这个 v 显然是韵母 u 的条件变读，因为只有在声母 f 之后才能这样读。

如果单独发 fu 这个音，也还有一些人仍旧把 u 读成真正的圆唇元音，并不变读；但是大多数人都要受到前面声母 f 的影响，把这个 u 读成唇齿音，只是有些人唇齿间的摩擦比较弱，接近于唇齿性的半元音，有些人唇齿间的摩擦比较强，读成了唇齿浊擦辅音 v。如果把 fu 放在一段话里，用日常谈话的速度来读，由于说话比较自然，速度也比较快，受语流中前后音节的影响，绝大多数人都把 fu 读成了 fv。例如，把"大夫"fūfu，"福气"fúqi，"辅助"fǔzhù，"父亲"fùqin 这些词放在一句话里用一般谈话的语气和速度来读，就会发现把 fu 里的 u 读成 v 要比读成纯粹的圆唇元音 u 自然得多，也容易得多，起码也会读成只有轻微摩擦的唇齿性半元音，和辅音

v 也是非常接近的。因此可以认为，普通话里 fu 最常见的实际读音应该是 fv。

从 fu 轻读时儿化的特殊语音变化也可以看出这个 u 已经变读成 v。

普通话的 fu 在轻读时，韵母 u 往往不读出声音来，例如“衣·服”yīfu，“豆·付”dòufu，“丈·夫”zhàngfu 往往读成 yīf，dòuf，zhàngf（轻音音节在汉字前加小圆点表示）。对这种现象有两种不同的解释方法：一种是认为韵母 u 已经脱落[1]；另一种是认为韵母 u 趋向于清音化，也就是说，u 仍然存在，只是读时声带不颤动，成了清音化的元音[2]。我们没有必要在这里讨论哪种解释比较妥当，只是想从轻读 fu 的儿化特殊读音证明 u 实际上已经读成了 v。至于其他因轻读而不读出韵母声音的音节，如“心·思”xīnsɿ 可以读成 xīns，“客·气”kèqi 可以读成 kèq，因与本文无关，更没有必要在这里讨论。

按照一般儿化读音的规律，韵母 u 在儿化时只是把原来的 u 加上卷舌作用，即 u + er→ur，例如“小兔儿”（－ tùr）、“水珠儿”（－ zhūr）；在轻读的时候也是如此，例如“岁·数儿”（－ shur）、“糖葫·芦儿”（－ lur）。但是，轻读的 fu 在儿化时 u 并不按照这条规律来读。fu 轻读的儿化词不多，常见的只有“媳·妇儿”和“工·夫儿（时间）”这两个词，如果按照韵母 u 的一般儿化规律来读，“媳·妇儿”应该读成 xifur，“工·夫儿”应该读成 gōngfur，但是实际上很少有人这样读，“媳·妇儿”要读成 xífer，“工·夫儿”要读成 gōngfer，“妇儿、夫儿”变得和“份儿”同音了。

“媳·妇儿”读成 xífer，可以说是没有例外，任何人都要这样读，

---

① 参看林焘《北京话的连读音变》。

② 参看赵元任《汉语口语语法》吕叔湘译本 27 页，商务印书馆，1979 年。

如果读成 xifur，就像是在咬文嚼字，很不自然，而且无论是“儿媳·妇儿、侄儿媳·妇儿”还是“外甥媳·妇儿”，一律都要这样读。

“工·夫儿”的情况略有不同。在北京话里，当“时间”讲的“工·夫儿”一定要儿化，而且一定要读成 gōngfer，当“本领”讲的“工·夫”或“功·夫”一定不儿化，两者的分别是非常清楚的。普通话可能是受了书面语的影响，当“时间”讲的“工·夫”，也可以不儿化，于是两个不同意义的“工·夫”有时就变成同音词了。把当“时间”讲的“工·夫”读成不儿化的 gōngfu 是普通话的读法，读成儿化的 gōng'er 是北京方言土语的读法。但是，不儿化的读法又会和当“本领”讲的“工·夫”或“功·夫”相混，读成 gōngfer 又嫌北京方言土语的成分太重，于是近些年又产生了第三种读法，就是按韵母 u 的一般儿化规律读成 gōngfur，但目前这样读的人还是比较少的，听起来也有些矫揉造作。

轻音 fu 在儿化后读成 fer，正可以证明其中的韵母 u 已经不是真正的圆唇元音 u，因此不能按照韵母 u 的一般儿化规律 u + er → ur 来读，上文曾经提到轻音 fu 里的 u 往往不发出声音，并且指出对这种现象有两种不同解释。如果解释为韵母脱落，就无所谓是 u 还是 v，反正已经脱落，在儿化时只是声母 f 直接加上 er，即 fu(v) + er → f + er → fer。如果解释为韵母 u 清音化，这个韵母不可能是真正的圆唇元音 u，因为那就很难解释在儿化时何以这个清音化的元音 u 完全没有起作用。实际上清音化的解释更可以证明这个 fu 已经读成了 fv，v 清音化以后正是 f，声母变成同音，后面加上 er，自然要读成 fer，即：fv + er → ff + er → f + er → fer。

普通话里 v 既可以作声母，又可以作韵母，这是就实际读音说的，v 只是声母 w 和韵母 u 的变读，在用《汉语拼音方案》拼写时，自然还必须写成 w 和 u。w 和 u 虽然有 v 的变读，但不能因此就认为只有这样变读才是正确的，也不能因为《汉语拼音方案》用的

是 w 和 u 就反对这样变读。就目前情况看，v 的读法确实已相当普遍，在日常谈话中尤其明显，在普通话的语音教学和研究中都应该注意到这现象，考虑在教学中应该如何正确对待，在研究中应该如何进一步深入了解它的发展趋势。

（原载《汉语学习》1982 年第 6 期）

北京话去声连读变调新探*

一

北京话两个去声音节相连，第一个音节产生变调现象。对这种变调现象目前有两种不同的解释。第一种认为第一个去声音节由全降调[˥˩]51 变为高降调[˥˧]53，这是目前流行最广的看法，另一种是赵元任先生晚年提出来的，在他的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中曾对此有很概括的说明：

> 我曾经订过一条变调的规则，就是去声加去声时，头一个去声并不降到底，即：˥˩ ˥˩ →˥˧ ˥˩，或 51：+ 51：→53:51：，像"大树"。可是因为重音会扩大声调的幅度跟长度，而且除非是轻声，两音节的复合词或词组的第二音节总比较重，所以两个去声连在一起，不必说是 53:51：，应该说是一个小的 51：[˥˩]跟一个大一点的 51：[˥˩]。而且任何一种声调的组合都有类似的现象。比如上声字出现在第二个音节时，总会降得比半上声低。既然这是普遍的现象，就用不着画两套大小不同的调图了。①

按照这种解释，第一个去声音节之所以会听成高降调[˥˧]53，是因为它是一个小[˥˩]51，是音强和音长在起作用，与变调无关。这两

---

* 本文内容曾摘要在维也纳召开的第五届国际语音学会议(1984 年 6 月 25—28 日)上宣读。

①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pp. 28—29. 译文引自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的丁邦新译本 17 页。又，1959 年，赵元任在《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1980)中已明确提出这见解，见该书"声调"一节。

种解释虽然不同，但都肯定第一个去声仍旧是降调，调型并没有发生变化。

最近一个时期，我和北京大学中文系汉语专业的一些教师和学生对北京话进行了比较广泛的调查，发现有不少人把两个去声连读时的第一个去声读成阳平，也就是从全降调[˥˩]51变读成高升调[˧˥]35。这些人都是世居北京的地道北京人，而且这现象遍及城区和近郊，显然不能以例外现象来解释。为了弄清这一问题，我从已经调查到的录音材料中抽选出一部分做了必要的统计分析，统计分析结果表明，这种变调现象和地区、年龄、性别、文化程度都有一定的关系。由于统计取样的数量还不够多，还不能由此得出十分可靠的结论，但至少可以看出产生这种现象的一些线索来。

二

本文所用的统计材料是从北京城区和近郊农村的一百多份录音材料中抽样选出的，共从五个地区选出55个人的材料，每个地区选11人。这五个地区是：城区、东郊、南郊、西郊、北郊。城区选样主要集中在崇文区天桥一带、宣武区牛街一带和东城区东四以北至安定门一带。四郊各在农村选一个调查点：东郊——朝阳区八里桥村，南郊——丰台区西铁营村，西郊——石景山区模式口村，北郊——海淀区清河镇。这些调查点距离城区都比较近，语音系统和城区并没有分别。

从以上五个地区所抽选的材料包括不同年龄、不同文化程度和不同性别的人。年龄的划分以65岁以上为老年，35岁至64岁为中年，20岁至34岁为青年。文化程度分两类，基本以是否受过完整的小学教育为分界线；在文化低的一类里包括一部分文盲和

半文盲。调查材料分为询问单词和随便谈话两部分，在从录音材料中挑选两个去声相连的词和词组时，包括了这两部分材料，一共挑选出 512 个两个去声相连的词和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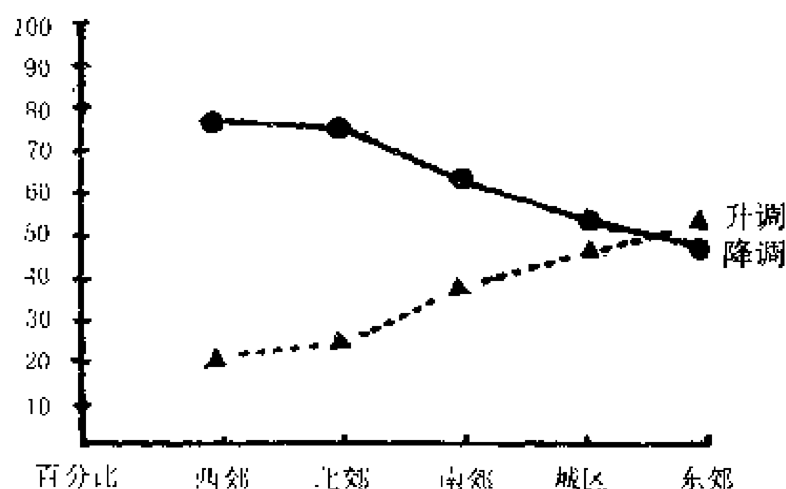
这 512 个词和词组是进行统计分析的基础。第一步工作是逐个仔细听辨，结果发现其中有 184 个前一个音节由原来的降调变成了和阳平相同的升调，占总数的三分之一以上。与地区、年龄、性别、文化程度有关的统计数字在表一中列出，降调一栏表示前一个音节仍旧保持降调，升调一栏表示已变读成升调，括号内是读成降调或升调的百分比：

表　一

		降　调	升　调	共计
地区	城区	63(53.4%)	55(46.6%)	118
	东郊	38(48.7%)	40(51.3%)	78
	南郊	73(61.9%)	45(38.1%)	118
	西郊	76(78.4%)	21(21.6%)	97
	北郊	78(77.3%)	23(22.7%)	101
		328(64.1%)	184(35.9%)	5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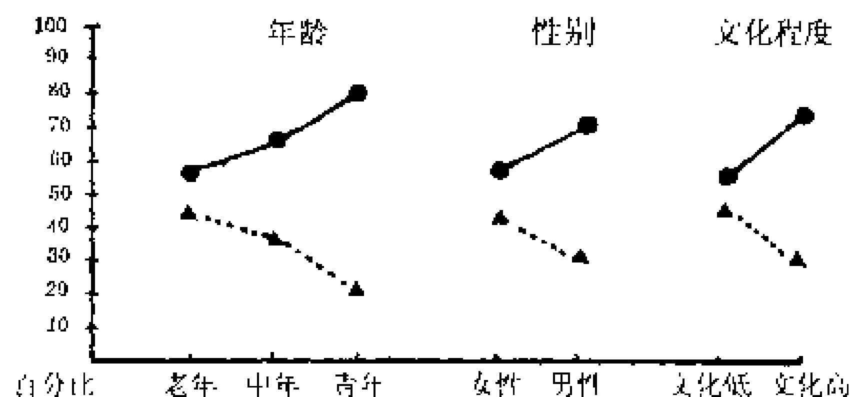
		降　调	升　调	共计
年龄	老	127(56.7%)	97(43.3%)	224
	中	107(62.9%)	63(37.1%)	170
	青	94(79.7%)	24(20.3%)	118
性别	女	128(57.1%)	96(42.9%)	224
	男	200(69.4%)	88(30.6%)	288
文化	低	171(57.6%)	126(42.4%)	297
	高	157(73%)	58(27%)	215

图　一



从地区统计看，西郊和北郊读降调的百分比最高，接近于80%；南郊和城区的百分比显著下降，在60%左右；最低的是东郊，读降调的人还不到50%。这趋势可以从图一中清楚地看出来：图一中圆点和实线代表降调，三角点和虚线代表升调。变调随地区推移而变化的趋势是非常明显的：降调从势力比较大的西郊和北郊向城区和南郊推移，最后达到东郊；升调则相反。这种趋势显然是无法用偶然的巧合来解释的。

图　二



从年龄统计看，年纪越轻，读成降调的越多，青年人读升调的只有20.3%，还不到老年人43.3%的一半。从性别统计看，男性读降调的百分比要比女性高。从文化程度统计看，文化高的人读降调的百分比要比文化低的人高得多。以上三种统计的比较可以从图二中看出来；其实，年龄、性别、文化程度这三方面的因素是相互密切联系的。目前在我国，青年人所受的教育平均要比中年人高，中年人又比老年人高；男性所受的教育平均也要比女性高一些。在我们调查的一百多人中，文盲和半文盲都是老年人，而且以女性居多。因此，这三方面因素中，文化程度是起关键作用的。也可以说，把去声连读变调读成降调，是文化程度比较高的一种语音标志。

但是，文化程度的差别对地区的分布并没有多大影响。城区的文化程度自然要比近郊农村高，但读成降调的百分比只略高于东郊，远远低于西郊和北郊的农村。可见地区分布是确定北京话去声变调读法的最重要的因素。

三

以上512条材料都是直接用耳朵听辨的，为了验证听辨结果是否准确，又从这512条例子中随机抽选出100条来（每个地区抽选20条），用语图仪做出这100条的窄带语图，观察第一音节谐波的走向，以此确定调型的升降。观察结果表明，凡是听成升调的音节，窄带语图的谐波都表现为上升的调型，证明升调的听辨结果是可靠的。但是，听成降调的音节在窄带语图的谐波上则表现为两种调型：降调和平调。表三是这100个去声音节在窄带语图上所表现的调型分地区的统计：

图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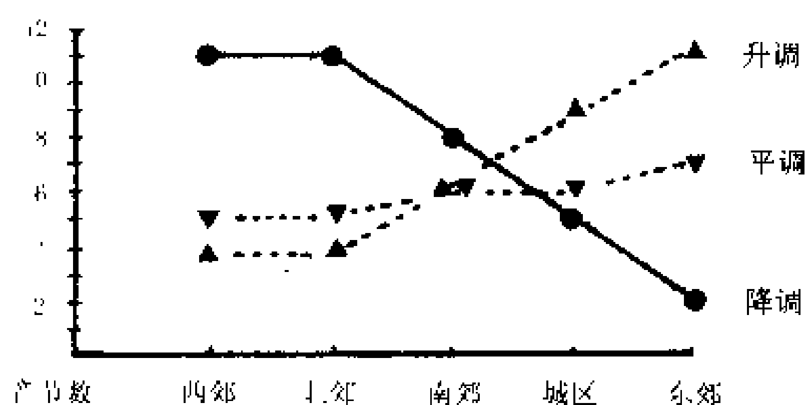


表　二

	降调	平调	升调	共计
城区	5	6	9	20
东郊	2	7	11	20
南郊	8	6	6	20
西郊	11	5	4	20
北郊	11	5	4	20
	37	29	34	100

从表二可以看出，在随机抽选的这100条材料中，读成平调的比例相当大，降调、平调和升调大致各占去声连读变调的三分之一。所有的平调在听觉上都听成降调，和真正的降调加在一起，一共66条，和表一对512条材料所做统计中降调占64.1%的百分比基本一致。在这66条中，实际是平调的29条，占43.9%，接近一半。

从地区分布看，升调比率低的地区（如西郊和北郊）平调的比率也低，升调比率高的地区（如城区和东郊）平调的比率也有上升的趋势。从图三中可以很清楚地看出这种倾向：图三中倒三角点和虚线代表平调，它在各地区间的比率变化和升调基本上是一致的。平调虽然在听觉上都听成降调，实际上是升调和降调之间的

过渡形式。

四

从以上的统计分析可以看出，北京话去声连读变调实际有三种形式：降调、平调、升调。只从听觉来分析，也有降调和升调两种形式。但是，变读成升调的现象过去从来没有被人注意到，这可能有两方面的原因：一个原因是过去的研究只着重于单个双音词和词组读音的变化，对日常谈话中表现出来的连读变调现象比较忽视；另一个原因是过去的调查对象一般只限于文化较高、识字较多的人，对文化低的人和文盲的语言重视不够。本文的调查统计材料已经证明，变读成升调的现象主要就是存在于文化低的人随随便便的日常谈话中的。有时还出现这种情况：同一个发音人读同一个两去声相连的双音词，在认真单独读这个词时第一个音节读降调，在随便谈话时就读成了升调；同是随便谈话，在着重说这个词时第一音节读降调，在不经心说到这个词时又读成了升调。

文化低的人往往和外界接触少，比较容易保留旧的语言形式。因此，升调的读法很可能是去声连读变调的早期形式，也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北京话去声还没有读成全降调时的调值。自然，近几百年来北京话去声调值的演变以及连读变调的情况我们还不很清楚，也不准备在这篇文章里讨论，但从各方面的材料看，至少在十五六世纪时，北京话去声调值并不是现在的全降调，而是一个较高的调子，[1]或许就是一个接近高升调的调子，或许只在连读变调时变成高升调，目前还无法肯定。这个调子在变成现在的全降

[1] 梅祖麟认为16世纪官话去声的调值是[55]，参看梅祖麟：Tones and tone sandhi in 16th century Mandarin,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5·2, 1977.

调以后，可能只在连读变调中仍旧保存着原来的升调读法，只是到后来才逐步向降调转变的。平调则是升调向降调转变时的过渡形式。这个过渡到目前还没有完成，于是形成了这种降调和升调并存的共时变异现象。

升调和降调的调型完全相反，在转变时以平调作为过渡形式，变成平调以后就一律听成降调，这是和音长有密切关系的。我在用合成语音的方法对北京话轻音做听辨测验时，发现听音人听辨能力要受音长的制约，音长越短，调型的变化对听辨所起的作用就越小。[1] 北京话双音词的前一个音节一般都比后一个略短一些，在我们抽选出做语图的 100 条材料中，绝大部分都是从日常谈话中截取出来的，速度较快，前一个音节的长度一般都在 200 毫秒以下，最短的只有 130 毫秒左右，这时听音人对调型升降的分辨能力已经比较差，往往只是根据上下文来猜测，把听到的比较模糊的调型归入已知的声调模式中去。这可能就是把去声的平调变读一律听成降调的主要原因，也是原来的升调能够逐步转变成降调的一个原因。

另一种可能性是：升调的读法是受邻近方言的影响才形成的，和历史音变并无关系。但是，从已掌握的调查材料看，这种可能性是很小的。前面已经谈到，读升调比率最高的地区在东郊，根据我们的调查，从东郊的调查点八里桥村以东的通县和以南的大兴县一直到以北的顺义、平谷、怀柔、密云各县，去声的读法都和北京城区一样，是全降调[˥˩]51。根据 50 年代河北省方言的调查材料，甚至东面远到河北省的三河、大厂、香河、蓟县、宝坻，南面远到安次、永清、武清，北面远到兴隆、滦平、丰宁等县，去声的读法也都是

① 林焘：《探讨北京话轻音性质的初步实验》。

[˥˩]51，没有变化。[1] 在这一大片地区里，并没有把去声读成升调的，因此，没有任何迹象可以说明北京东郊读升调的比率高是受邻近方言的影响；至于比率原就比较低的西郊和北郊，就更难用邻近方言的影响来解释了。

五

只从语音演变的角度看，像这种从升调向降调变化的连读变调现象是很容易产生类推作用的，一旦这种变调现象产生，按说很快就能类推到所有具有这种变调条件的词上去。但是实际情况并非如此。这种变化显然已经经历了比较长的时期，看来可能是通过一个个词或词组读音的变化逐步扩散开的[2]，这个扩散过程直到今天也还没有完成。

在我们抽选的512条材料中，一共出现了138个词或词组，其中第一音节只读降调的有95个，只读升调的有18个，共计113个，绝大多数在全部材料中都只出现过一两次。为了便于参考，下面把这113个词和词组全部列出，按出现次数排列，出现次数相同的按音序排列：

只读降调（95个，出现120次）

稻地　纪念　去世　睡觉　最后　做事　以上6个各出现3次　背后　待业　放假　介绍　困难　木料　四辈儿　四代　太暗　外地　下地　再见　种稻子　以上13个各出现2次　案件　办社　半夜　报废　背兴　部队　大瓣子　大地　大褂　大后方　大话　大骆驼　大件儿　第二代　弟妇　地窨

---

[1] 参看中国科学院河北分院语文研究所和河北北京师范学院合编的《河北方言概况》62—67页，河北人民出版社，1962。

[2] 参看 William S-Y Wang（王士元）Language Change—a Lexical Perspective．*Annual Review of Anthropology*，9.353—71，1979.

了 电镀 电力 电磨 电器 对味儿 兑现 剁碎 恶霸 二寸 二弟 费电 废话 费事 附件 故去 挂面 柜面儿 坏事 会算 计划 记事 酱菜 就这样儿 扩大 立柜 六瓣儿 六代 六月 卖布 卖破烂儿 念错 泡料 配电 配料 破碎机 让座儿 上辈儿 上供 是味儿 试验 受累 受气 受热 顺利 四寸 四害 宿舍 蒜瓣儿 外县 细磨 岳父 月票 战斗 照相 正式 正字 治病 自动 作价儿 坐这边儿 以上 76 个各出现 1 次

只读升调(18 个,出现 21 次)

电线 卖艺的 注意 以上 3 个各出现 2 次 按份儿 变戏法儿 大妹子 逗乐儿 饭铺 放炮 会用 混饭 叫二姐 扣肉 立夏 弄坏 入社 剩饭 事后 以上 15 个各出现 1 次

除以上 113 个以外,余下的 25 个都有降调和升调两种读法,出现次数都比较多,下面以出现次数为序列出这 25 个词和词组(数目字代表出现次数):

	降调	升调	共计		降调	升调	共计
现在	49	44	93	唱大鼓	1	2	3
树叶儿	36	17	53	副业	1	2	3
弟妹	35	15	50	故意	1	2	3
过去	26	23	49	教授	1	2	3
闰月	18	8	26	卖药的	1	2	3
碍事	14	8	22	月月	1	2	3
电视	6	9	15	种地	1	2	3
大队	3	5	8	最近	1	2	3
社会	4	3	7	电扇	1	1	2
唱戏	1	4	5	瘦肉	1	1	2
过日子	2	2	4	算卦	1	1	2
受罪	1	3	4	种菜	1	1	2
毕业	1	2	3		208	163	371

与前面只读降调和升调的两类合计,降调共出现120 + 208 = 328 次,升调共出现21 + 163 = 184 次,总计 328 + 184 = 512 次。

仅仅从以上这 138 个词和词组的读法还很难估计去声连读变调通过词和词组扩散时是否有规律可循。但从这些材料至少可以清楚地看出，只要词和词组出现的频率高，就会有降调和升调两种读法。出现五次以上的词和词组共有十个，其中“现在、过去、社会”两种读法大致各占一半，“电视、大队、唱戏”升调读法超过降调。这六个词都只出现在随便谈话的录音材料中。“树叶儿、弟妹、闰月、碍事”都是回答询问单词时单说的，升调比率显著下降，只占三分之一左右。[1] 由此可见，升调的读法确实主要存在于漫不经心的谈话中。

对比这三类词的出现情况，可以发现日常生活中常用词第一音节似乎比较容易读成升调。例如：“电线”比较常用，出现两次，都读成升调；“电视”目前在近郊农村已基本普及，出现十五次，有九次读成升调；“电扇”则升调和降调各一次；“电磨、电镀、电器、电力”都不是日常生活常用词，虽然都只出现一次，但四个词都读降调。在农村中“大队”是常用词，出现八次，有五次读成升调；“大妹子”是亲属称谓，出现一次，读成升调；可是“大件儿、大地、大话、大辫子、大骆驼、大后方、大褂”这七个词就都读成降调。自然，是否常用，并没有绝对的标准，只能说读音变化有这样一种趋向而已。我们分析的材料很有限，只有一百多个词和词组，其中大多数又只出现一两次，很难说究竟哪种读法占优势。像“最后、睡觉、再见”应该说都是很常用的词，但恰巧出现次数都不多，而且都只有降调的读法。实际上在调查现场和发音人分手时，曾听到好几个人把“再见”的“再”读成升调，只是当时并没有录下音，不能算做正式的

[1] 这四个词作为单词来询问的目的与去声连读变调并无关系。“树叶儿”是问儿化韵，“弟妹”是问亲属称谓，“闰月、碍事”是问“闰”和“碍”的声韵母读法。这四个词正好都是两个去声连读，因此可以放在一起统计分析。

调查材料统计在内。

根据本文的统计分析，可以认为北京话去声连读变调从升调向降调的演变过程目前已接近完成。虽然升调事实上仍大量存在，但出现的条件已很有限制。我们可以把词和词组从升调向降调的演变分为未变、正在变和已变三个阶段。未变阶段早已过去，已经没有一个词或词组还必须变读成升调；正在变阶段仍然存在，表现为升调和降调并存的共时变异现象，但升调的出现只限于讲话人文化低、日常随便谈话和常用词这三种情况；除这三种情况外，向降调的演变可以说已经完成，达到了已变阶段。读降调目前可以说是有文化修养和讲话认真的一种标志，这种读法正在逐步扩散开。随着人民文化水平的迅速提高和普通话的推广，可能用不了很长时间正在变阶段就会过去，完全达到已变阶段，整个演变过程也就完成了。

（原载《中国语文》1985 年第 2 期）

北京东郊阴阳平调值的转化

从北京城区往东，经过顺义县到平谷县，虽然仍旧属于北京市，但语音已经发生明显的变化，最突出的是阴阳平调值变得完全相反。平谷人说“鲜肉”“糖水”，北京城里人听起来像是说“咸肉”“汤水”。两种调值的分界线大致在北京城区东北约50公里处，也就是顺义县张各庄以西、曾庄以东一带。1984年4月，北京大学汉语专业部分师生曾到这一带做过方言调查，主要就是想了解这两种相反的调值在分界地带是如何相遇的。这几年来，始终没有时间整理这批调查材料，直到最近，才由我略加整理，写成这篇文章。

一

调查工作是在平谷县城和顺义县城之间进行的，两县城距离约40公里。从平谷县城往西，每隔四五公里，调查一个点，到顺义县张各庄以西，阴阳平调值才开始发生变化，再向西约五六公里到曾庄，阴阳平调值的转化基本完成，再往西，就和北京城区阴阳平调值完全相同了。张各庄和曾庄之间是两种调值相遇的地带，在这地带内又加细调查了7个点，即张各庄（张镇）、良善庄、赵各庄、小三渠村、大三渠村、柏树庄、曾庄，每个点调查了8个人。张各庄、良善庄和曾庄在平谷至北京的公路线上，赵各庄和柏树庄在公路之北，小三渠村和大三渠村在公路之南。

在这个地带，有一条自北向南的河流，当地称为“金鸡河”，可能是洵河上游的支流，河床宽不过十几米，目前水流很小，但据当地人说，过去常发大水，能淹没下游宝坻一带，因此有“金鸡开膛，宝坻没粮”的民谣。这条金鸡河，基本上可以作为两种调值的分界线。张各庄、良善庄、赵各庄、小三渠村都在金鸡河东，阴阳平调值都比较接近平谷，大三渠村、柏树庄、曾庄都在金鸡河西，阴阳平调值都和北京基本相同。小三渠村和大三渠村东西相隔仅 1 公里，只因中间隔着金鸡河，阴阳平调值的差别就相当大。

这地带的东端张各庄已经和平谷的阴阳平调值没有什么区别，西端的曾庄也已经和北京的阴阳平调值没有什么区别。处在这两端中间的良善庄、赵各庄、小三渠、大三渠和柏树庄阴阳平调值都表现出不同程度的不稳定。这种不稳定不只表现在个人之间调值有差异，也表现在同一个人读阴阳平时调值摇摆不定，形成相当复杂的语音变异。语音变异本是语言中普遍存在的现象，但是在这地带，阴阳平调值的不稳定有其特殊性。这种不稳定是在北京和平谷完全相反的两种调值之间产生的，能够反映出完全相反的调值是如何完成互换过程的。这种不稳定又是在力量强弱极为悬殊的两种方言之间产生的，因此发展趋势极为明显，即向强方言北京话靠拢。如果以北京话的阴阳平为标准，从平谷逐步向西，可以明显看出阴阳平调值的“未变→正在变→已变”三个阶段，地区间的语音变化能够相当完整地反映出语音的历时音变过程。

二

调查材料可以分为两类：1. 问单字，阴阳平对比，如“窗—床，枪—墙，烟—盐”等。2. 问阴阳平组成的双音词和词组，如“鸡窝、猪皮、人中、鼻梁”“摔交、回家、梳头、摇头”等，包括一些在农村中

还使用不久的新词，如"沙发、公粮、承包、经营"等。此外还问一些阴阳平对比的词或词组，如"飞机—肥鸡，梯子—蹄子，衣服—姨夫，鲜鸡蛋—咸鸡蛋"。

从第一类单字对比可以很清楚看出这地带阴阳平调值非常不稳定。阴平调值有[35][33][44][45][55]五种读法，阳平有[55][45][35]三种读法。在调查的原始记音材料中，阴平还有记成[34][334][445]的，整理时分别合并到[35][33][44]；阳平还有记成[455]的，整理时并入[55]。在整理过程中，曾选择了少数单字录音材料做出窄带语图，测量计算后与调查时的记音核对，并没有发现明显的记音失误。

从东面的良善庄到西面的柏树庄，5 个点的阴阳平调值呈现出逐渐向北京话靠拢的趋势。5 个点各调查了 8 个人，共 40 人，下面是这 40 人阴阳平读音按地点分布的情况：[1]

表　一

		良善庄	小三渠	赵各庄	大三渠	柏树庄
阴平	[35]	4	3	1	0	0
	[33]	2	4	2	0	1
	[44]	2	1	2	4	1
	[45]	0	0	3	0	1
	[55]	0	0	0	4	5
阳平	[55]	4	4	1	0	0
	[45]	4	2	0	1	0
	[35]	0	2	7	7	8

虽然每个点只调查了 8 个人，总的趋势已经表现得相当明显。其间金鸡河起了非常重要的分界作用，前面已经提到，河两岸的小三

[1] 调查时考虑到了发音人年龄、文化程度和性别的不同分布，可能是由于人数还不够多，整理时并没有发现对调值有明显的影响。

渠和大三渠相隔仅一公里，但阴阳平调值差别相当大，从表一可以很清楚地看出，小三渠仍接近平谷话，大三渠已经和北京话基本相同了。

从5个点的分布看，调值从东到西并不是突变的，而是有一个明显的渐变过程。从各点本身看，都明显表现出读音摇摆不定。从各点的关系看，阴平是由平谷的[35]经过5个点的[33][44][45]从东向西逐渐变成北京的[55]的，阳平则是由平谷的[55]从东向西经过[45]变成北京的[35]的。在北京话占有绝对优势的情况下，尚且经历了这么一段摇摆不定的过程，如果是处在两种势均力敌的方言之间，估计就会表现得更加错综复杂。

北京话的四声，如果用区别特征来表示，可以分为"高""低""升""降"四个特征，即：

阴平　高[H]　　阳平　升[R]　　上声　低[L]　去声　降[F]

平谷也用这四个特征分辨声调，只是阴平和阳平的特征正和北京相反。调值的互换实质上是区别特征的互换。在调值互换的过程中，区别特征的变化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在被调查的40人中，都认为阴阳平有区别意义的作用，即没有一个人认为"窗，床""枪，墙"等同音，但他们用来区别阴阳平的调值又各不相同，下面把调查中已出现的阴阳平调值的不同对立关系全部列举出来：

表　二

阴平－阳平	良善庄	小三渠	赵各庄	大三渠	柏树庄
[35]－[55]	3	3	1	0	0
－[45]	1	0	0	0	0
[33]－[55]	0	1	0	0	0
－[45]	2	2	0	0	0
－[35]	0	1	2	0	1
[44]－[55]	1	0	0	0	0
－[45]	1	0	0	1	0

-[35]	0	1	2	3	1
[45]-[35]	0	0	3	0	1
[55]-[35]	0	0	0	4	5

这地带阴平共有5种调值，阳平有3种调值，可能出现的对立应该有15种，实际出现的只有10种。[35]～[35]，[45]～[45]，[55]～[55]这三种自然不可能出现，因为那将表示阴阳平调值完全相同，无法区别。余下两种没有出现的对立是[45]～[55]和[55]～[45]。

从以上10种对立关系可以看出，在平谷和北京之间的阴阳平转化过程中，除原来有的区别特征"高[H]"和"升[R]"以外，另外还有一个"中[M]"在起作用。阴阳平共出现5种调值，从区别特征的层次看，应该是：

H [55][45]　M [33][44]　R [35]

10种对立关系则是：

R～H [35]～[55] [35]～[45]

M～H [33]～[55] [33]～[45] [44]～[55] [44]～[45]

M～R [33]～[35] [44]～[35]

H～R [45]～[35] [55]～[35]

[35]～[35]和[45]～[55]等5种对立关系之所以不可能出现，正是因为区别特征相同，不可能构成对立。阴阳平调值的转化实质上是区别特征的转化，M在转化过程中起了中介的作用。

表一所列阴阳平调值分布情况，用这3个特征来表示应该是：

表　三

		良善庄	小三渠	赵各庄	大三渠	柏树庄
阴平	R	4	3	1	0	0
	M	4	5	4	4	2
	H	0	0	3	4	6
阳平	H	8	6	1	1	0
	R	0	2	7	7	8

三

阴阳平调值的转化在这一带也反映在连读变调。当阴阳平音节处在另一音节之前时可能产生变调，变调的方向是向北京话靠拢，但是并没有形成严格的变调规律。总起来看，这一地带的阴阳平变调可以分为两种情况：一是变调结果不同，例如，同是把阴平读成[35]的人，在连读时有的人变读成[33]，有的人变读成[55]，有的人则根本不变读。二是变调条件不同，有的人只在阴平之前变调，有的人只在阳平之前变调，有的人在四声之前都变调，还有一些人只在某些词中变调（以新词居多，如"飞机、工分、生产、经营、收音机"等），呈现出通过词汇扩散完成调值转化的趋势。

以上两种情况交织在一起，变调现象自然就显得非常零散杂乱，似乎很难理出一个头绪来。但是，如果从调值转化总的趋势入手来整理分析，在这些杂乱无章的现象中是仍旧可以看出一条相当清楚的线索来的。下面选择20个阴阳平相配的双音词（或词组）作为整理的对象：

阴平＋阴平	鸡胗	肩窝	工分	加工	摔交
阴平＋阳平	鸡毛	胸脯	公粮	经营	梳头
阳平＋阴平	羊羔	人中	农村	承包	回家
阳平＋阳平	羊蹄	鼻梁	邮局	完成	摇头

直行第一行是农村常见的与动物有关的名词，第二行是身体名称，第三行是较新的双音名词，第四行是较新的双音动词，第五行是双音动宾词组。以上20个双音词，在5个点所调查的40人中，共应出现800次，有22次漏查，实际出现778次，连读变调情况用前面归纳的特征R、H、M来概括表述如下：

前字阴平变调情况统计(共 388 次):

表　四

良善庄		小三渠村		赵各庄		大三渠村		柏树庄	
R	10	R	9	R	5				
R→M/_H	14	R→M/_H	12						
R→H/_R	10	R→H/_R	8	R→H/_R	3				
R→H/_H	6	R→H/_H	1	R→H/_H	2				
M	40	M	35	M	24	M	20	M	10
		M→H/_M	10	M→H/_M	5	M→H/_M	10	M→H/_M	5
		M→H/_R	5	M→H/_R	6	M→H/_R	10	M→H/_R	5
				H	29	H	40	H	54
R	10		9		5		0		0
M	54		47		24		20		10
H	16		24		45		60		64
	80		80		74		80		74

前字阳平变调情况统计(共 390 次):

表　五

良善庄		小三渠村		赵各庄		大三渠村		柏树庄	
H	61	H	39	H	4	H	10		
		H→M/_R	6						
H→M/_H	18	H→M/_H	9						
H→R/_R	1	H→R/_R	2	H→R/_R	2				
		H→R/_H	4	H→R/_H	4				
		R	18	R	57	R	67	R	76
		R→H/_R	2	R→H/_R	2	R→H/_R	3	R→H/_R	2

			R→H/ H 3	-	-
H	61	41	9	13	2
M	18	15	0	0	0
R	1	24	63	67	76
	80	80	72	80	78

表中特征后面的数字是该特征出现的次数。箭头表示变调，斜线后是变调条件。例如，原来把阴平读成[35][R]阳平读成[55][H]的人，如果两阴平相连，前一阴平变读成[55]，就写作 R→H/_H；如果阴平后面跟着阳平变读成[33]，就写作 R→M/_H。表中用横线隔开的最后几行是各特征在各点出现的总次数。

以上的调查统计说明，连读变调在阴阳平转化过程中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总的趋势是连读变调走在了单字调值转化的前面，这可能是调值变化过程很容易产生的现象，对研究历史音变可能也有一些参考价值。

从这 5 个点连读变调的总情况看，阴平读 R 的已经变得很少，读 M 和 H 的增加了很多，阳平读 H 的数目也明显下降。以良善庄为例，在单字读音中阴平读 R 和 M 的各 4 人，没有读 H 的（参看表三），阳平则全部读 H。但在连读变调时，80 次读音中阴平读 R 的只剩下 10 次，其余的变成了 M 和 H，H 是单字读音时没有出现过的，也就是说，阴平在连读变调时已经出现和北京话相同的读法了。阳平也不再是全部读成 H，有 19 次读成 M 和 R，都是单字读音时没有出现过的。

把表四、表五和表三放在一起比较，更可以看出在转化过程中 M 所起的中介作用非常重要，转化过程应该是：

阴平　R→M→H　　　　阳平　H→M→R

阴平和阳平虽然都以 M 作为中介，但转化过程并不是同时发生

的，因此不会混淆。[1] 阴平的转化过程在表三和表四中都表现得非常明显，阳平在表三中并没有出现M，在表五中只有良善庄和小三渠出现十几次M的读法，[2] 转化过程很不明显，这可以说明这地带阴平调值的转化先于阳平。

表四阴平各种变调都符合从R向H转化的顺序。表五阳平则不同，除符合转化顺序的H→M和H→R以外，还出现了少数R→H的例子，也就是说，已经读成升调的阳平在连读变调时又返回去读成高平调。除良善庄外，其余4个点都有少数几个例子，一共出现12次，其中有9次是“R→H/_R”，都集中在“邮局”一个词上，显然这是例外读法，“邮局”的这种例外读法实际上分布很广，连北京城区也有不少人读成“yōujú[HR]”。除此之外，赵各庄还出现了3次“R→H/_H”的例子，其中“回家”2次，“农村”1次，可以认为是旧读法在一些常用词语中的残留。

常用词语保存旧读的实际远不只这3个，例如，大三渠和柏树庄阴平已没有读成[35]的（参看表一和表四），但是，“妈妈、姑姑、哥哥”这3个常见的亲属称谓，在被调查的16个人中，除“妈妈”全读成[55]以外，仍有4人把“姑姑”读成[35]，3人把“哥哥”读成[35]。阳平也有类似的情况，“爷爷、婆婆、姨姨”也并不是都读成[35]，仍旧有少数人读成[55]。附近的地名“张各庄”（或“张镇”），这两个点有4个人把其中的“张”读成[35]，有一位被调查的青年人还主动向我们介绍，这个字该念zhāng[H]，可是当地人读“张各庄”时都念zháng[R]，读zhāng[H]的很少。但是，我们调查的结

[1] 实际上阴阳平相混的情况在调查时也发生过。有些发音人阴阳平调值本来就不稳定，有时会把“飞机”和“肥鸡”读成同音，“鲜鸡蛋”和“咸鸡蛋”也没有分别。但是，在请发音人再读一遍时，一般都能意识到应该不同音，并且能够主动改正过来。

[2] 赵各庄和大三渠因为只有一个人把阳平读成H，次数太少，可能因此没有出现M。

果仍是读 zhāng[H]的占大多数，可能是由于发音人在调查环境中尽量想把音念“正”的缘故。

四

上文已经指出，本文选出来整理分析的20个双音词(或词组)按直行排列可以分为5种类型。在这5种类型中，“工分”和“加工”两类新词比较容易产生变调，除此之外，5种类型在连读变调时并没有表现出明显的差别。

从表四和表五中也可以看出新词容易变调的倾向。例如，表四中良善庄、小三渠、赵各庄都出现了少数“R→H/_H”，一共只9次，其中良善庄有1人已形成较严格的变调条件(即阴平[35]在阳平[55]之前都读成[55])，占去5次，余下4次集中在“公粮”和“经营”这两个词上。在表五中这3个点也都出现了少数“H→R/_R”，次数更少，一共只有5次，都集中在“承包”一个词上。

一方面，新词比较容易产生变调；另一方面，常用旧词比较容易保存旧读法，也就是不容易产生变调。这种现象说明，这地带阴阳平连读变调实际上是通过词汇扩散的方式来表现的。变调由新词开始，逐渐扩展到常用旧词，用这种方式来完成调值的转化。这种情况和北京话去声连读变调的发展过程很相似。北京话两个去声相连时，前一个去声一般仍读降调，但是，文化较低的人在随随便便谈话时，也常常出现升调的读法，而且大都出现在常用词中，升调的读法可能是旧读法的残留。[1]

过去的词汇扩散研究证明，在语音变化方面，词汇的扩散是从使用频率较高的常用词开始，然后逐步扩展到使用频率低的非常

[1] 参看林焘《北京话去声连读变调新探》。

用词的。[1]为什么这里的研究结果恰恰相反，是由新词向常用旧词扩散呢？这主要是因为，无论是本文所讨论的阴阳平调值转化，还是北京话的去声连读变调，都是在北京标准音的强大影响下进行的，都是向北京话靠拢的一种表现，是有其特殊条件的。北京标准音通过各种途径（包括广播和电视）不断影响当地人的语言，尤其是在听到和学习一些新词时，无论是自觉不自觉，都很容易受到这些词的标准读音的影响。至于常用旧词，原来的读法早已成为习惯，相对来说，自然比较不容易被标准读音所替代。值得注意的是，这种影响首先出现在连读变调，这也说明调值转化时连读变调可能是走在最前面的。

（原载《中国语文》1991 年第 1 期）

---

[1] 参看王士元 Language Change—a Lexical Perspective（语言变化的词汇透视），*Annual Review of Anthropology* 9: 353—71, 1979.（译文载《语言研究》1982 年第 2 期）

北京话儿化韵的语音分歧*

一

北京话儿化韵中有一些韵母存在着明显的个人语音分歧，主要有以下五种：

1．a，ia，ua 儿化以后，有的人分别和 anr（或 air），ianr，uanr（或 uair）变成同音：

（刀）把儿 =（花）瓣儿　　鸭儿（梨）= 烟儿（煤）

（小）褂儿 =（小）罐儿

有的人并不变成同音。

2．单韵母 e 儿化以后，有的人和 ïr，enr（或 eir）变成同音：

（小）车儿 =（小）吃儿　　（唱）歌儿 =（鞋）跟儿

有的人并不变成同音。另外，有的人只在舌根音声母 g，k，h 之后才变成同音，其他声母之后不同音：

（小）车 ≠（小）吃儿　　（唱）歌儿 =（鞋）跟儿

还有的人阴平和阳平不同音，上声和去声同音：

小（车）儿 ≠（小）吃儿　　这儿 =（一）阵儿

3．ie，üe 儿化以后，有的人分别和 ir，ür 变成同音：

---

* 本文与沈炯合写。

(树)叶儿=(玩)意儿　　(木)橛儿=(金)桔儿

有的人并不变成同音。另外,有的人阴平和阳平不同音,上声和去声同音:

爷儿(俩)≠姨儿　　(树)叶儿=(玩)意儿

4. uo 儿化以后,有的人和 unr,uir 变成同音:

(红)果儿=(打)滚儿　　(对)过儿=(小)柜儿

有的人并不变成同音。

5. 以 -ng 为韵尾的韵母儿化以后,多数人是 -ng 韵尾消失,元音鼻化;有的人连元音的鼻化作用也消失,于是:

(花)瓶儿=(粉)皮儿　　(麻)绳儿=(眼)神儿

(肩)膀儿=(木)板儿

由于存在着上述五种分歧,儿化韵成为北京语音系统中最不稳定的因素。近几十年来,讨论北京话儿化韵的论著不少,大都是根据研究者本人观察所得进行描写和分析。由于每个研究者的学术背景和语言背景不同,所能观察到的往往只是儿化韵语音分歧的一个侧面,对儿化韵的描写和分析自然也就存在不同的见解。长期以来对北京话儿化韵语音分歧的情况一直缺乏比较系统、全面的调查和了解,因此很难对这些不同见解产生的原因以及应该如何认识这些见解做出能够令人信服的论断。1982—1984 年,北京大学中文系汉语专业部分师生对北京话进行过三期比较系统的调查,调查项目中有一项就是儿化韵语音分歧情况。现在由我们把当时的调查资料整理出来,写成文章,对今后北京话儿化韵的研究或可有一些参考价值。

三期调查共调查了 25 个点,其中城区 9 个点(包括北大等邻近城区的 3 个点),郊区县 16 个点,被调查的总人数为 449 人。

所设计的儿化韵调查表用的是对比词方法，调查发音人各对比词是否同音。共设计了 23 组对比词，包括了上述五种分歧，我们从中选择了调查记录完整的 16 对作为进一步分析的资料，这 16 对是：

(1) (刀)把儿－(花)瓣儿　ar-anr
(2) (小)褂儿－(小)罐儿　uar-uanr
(3) 小(车)儿－(小)吃儿　er-ir
(4) (唱)歌儿－(鞋)跟儿　er-enr
(5) 这儿－(一)阵儿　er-enr
(6) 爷儿(俩)－姨儿　er-ir
(7) (树)叶儿－(玩)意儿　ier-ir
(8) (红)果儿－(打)滚儿　uor-uenr
(9) (眼)镜儿－(有)劲儿　ingr-inr
(10) (花)瓶儿－(粉)皮儿　ingr-ir
(11) (电)影儿－(马)尾儿　ingr-ir
(12) (门)缝儿－(两)份儿　ingr-enr
(13) (麻)绳儿－(眼)神儿　engr-enr
(14) (肩)膀儿－(木)板儿　angr-anr
(15) (蛋)黄儿－(铁)环儿　uangr-uanr
(16) 娘儿(俩)－(窗)帘儿　iangr-ianr

调查人都曾经受过方言调查训练，调查中以三至四人为一组。调查表只供调查人使用。有一些发音人是文盲或半文盲，根本无法使用调查表，即使是文化水平较高的人，也不宜用读词表的办法，那样会使发音人变得过分谨慎，发音不自然，甚至带上念书读字的腔调，会大大降低样品的可靠性。因此我们宁可用一些直观的办法，能用图画表示的，如"刀把儿、树叶儿、眼镜儿"等等，尽量用事先准备好的素描画询问其说法，其他或利用当场实物，或有意从自由谈话引出。调查人根据情况偶尔询问发音人是否同音。按说发音人的判断应该是正确的，但由于受到非儿化韵

语音或汉字读音的影响，有时也会做出错误的判断。因此调查人事后要根据自己记的音，参考录音，经过讨论，确定是否同音。有少数对比音节发音人没有用儿化形式说出来，这一部分不计入统计基数。

二

16 组对比词由 449 人发音，得到大约 7000 个分合记录。经过统计分析，计算出每一对比组合并百分数如下：

(1)	把儿＝瓣儿	83.75%	(9)	镜儿＝劲儿	8.31%
(2)	褂儿＝罐儿	83.14%	(10)	瓶儿＝皮儿	5.81%
(3)	车儿＝吃儿	11.24%	(11)	影儿＝尾儿	4.98%
(4)	歌儿＝跟儿	10.37%	(12)	缝儿＝份儿	5.36%
(5)	这儿＝阵儿	40.00%	(13)	绳儿＝神儿	7.75%
(6)	爷儿＝姨儿	27.70%	(14)	膀儿＝板儿	3.95%
(7)	叶儿＝意儿	48.16%	(15)	黄儿＝环儿	4.47%
(8)	果儿＝滚儿	26.14%	(16)	娘儿＝帘儿	23.91%

在这 16 个对比组中，(1)“把儿－瓣儿”和(2)“褂儿－罐儿”的合并率远远高于其他 14 对，达到 80% 以上，韵母 a 儿化以后和 air，anr 合并在北京话中已占绝对优势，但仍有近 20% 的人次没有把这两个对比组作同音处理。是这个合并过程还没有完成，还是语言风格差异所致，目前还很难肯定。

在单韵母 e 儿化的三个对比组中，(3)“车儿－吃儿”是非舌根音声母，(4)“歌儿－跟儿”是舌根音声母，两对的合并率相当接近，过去一般认为舌根音声母对儿化韵合并有影响，看来并不符合实际情况。这两对都是阴平声对比，合并率只略高于 10%。(5)“这儿－阵儿”是去声对比，合并率升高到 40%。北京话单韵母 e

的舌位在上声和去声时比阴平和阳平时略低，而且往往有复元音的动程、阴平、阳平的 e 跟 en 里央元音[ə]的舌位更接近，去声 e 的舌位离 en 里的[ə]较远，可是合并率反而大大提高，这说明声调的变化确实起了很大的作用。从总体上看，这三个对比组的合并率相当低，一些人在语势较强时并不合并，因此很容易使人得出单韵母 e 儿化后并不和其他韵母合并的结论。调查结果并非如此。有一些人不论语势强弱都以合并为主。即使是语势强不合并的人，在不太经意的日常谈话中也往往会出现合并现象的。

(6)“爷儿－姨儿”属阴平，(7)“叶儿－意儿”属去声，(7)的合并率比(6)高得多，说明声调对 ier(或 üer)有很大的影响，去声(以及上声)时元音有较强的央化倾向，因此有将近一半的人把(7)的 ier 和 ir[iər]合并成同音了。(6)的“爷儿”和“姨儿”所处语境不同，用来对比并不理想。初期调查中另有“(南小)街儿－(小)鸡儿”一组对比词，可惜后来被“精简”了。统计分析中基数规模的大小对置信度是很重要的，所以这里只好用“爷儿－姨儿”这一对了。“爷儿”处在双音词的前一音节，比单音词“姨儿”的音长要短得多，元音清晰度相应地会低一些，这也可能是(6)合并率较高的原因之一。

(8)“果儿－滚儿”的合并率超过四分之一，和单韵母 e 儿化时相似。一些人在语势较强时不合并，在不经心的谈话中才出现合并现象。也有少数人不论语势强弱都合并。

(9)－(16)这八个对比组中的一方都是以－ng 为韵尾的。带－ng 韵尾的韵母儿化后韵尾消失，元音鼻化，但鼻化程度有强有弱，总的趋势是元音舌位越高鼻化越弱。鼻化作用完全消失因而对比组合并成同音的只占少数，一般都没有超过 10%。鼻化最弱的只是在音节末尾略略鼻化，已接近鼻化消失，可以认为是正在向鼻化消失方向过渡，也就是说，对比词处于正在合并的阶段。这种

情况大约也只有10%。在以－ng为韵尾的对比组中，只有最后一对(16)“娘儿－帘儿”合并百分数高达23.91%，属于特例。“娘儿”的对比词本来应该用“年儿”或“黏儿”，但组成的词都不常用，只好选择音近的“帘儿”，虽然声母由n改为l，对比词并不同音，合并率仍然比其他－ng韵尾高出许多。“娘儿俩”(或“娘儿仨”)里，“娘儿”的韵腹ɑ有的人央化成[ə]，鼻化作用已经消失的，“娘儿”就被说成[ȵiər]，变成和“泥儿”同音，在统计时也归入合并的一类。央元音的发音显然和“娘儿”处在双音词第一个音节时音节时长较短有关，此外，北京话“爷儿俩、姐儿俩、哥儿俩”(或“～儿仨”)的韵腹都可以央化成[ə]，显然也受到了这些词类推作用的影响。

三

北京话儿化韵在性别方面并不存在语音分歧，这从449人简单的合并百分数就可以清楚地反映出来：

性别	人数	对比组(1)－(8)	对比组(9)－(16)	对比组(1)－(16)
女性	210	42.9%	9.0%	24.1%
男性	239	41.3%	7.4%	23.1%

男和女的调查人数基本相同，无论是(1)－(8)和(9)－(16)分别还是合并计算，百分数都十分接近，可见性别对儿化韵语音并没有明显的影响

民族、文化和年龄等因素的比较以及不同地区的比较，都比性别的比较复杂得多，只凭抽样调查得出的百分数还难以说明这些数字的差别有什么意义。为此，下文在百分数的基础上还进一步计算出相关数(r)和卡方(χ^2)。依据卡方来估计误差概率就可以得出比较可靠的结论来。

本文采用简单的四格表原理来计算有关数字，例如在"果儿滚儿"一组城区九个点与非城区各点比较所做的计算：

	合并数	非合并数	合计
城区	a = 72 (38.7%)	b = 114 (61.3%)	u = 186 (100%)
非城区	c = 43 (16.9%)	d = 211 (83.1%)	v = 254 (100%)
全市	s = 115	t = 325	n = 440

四格表中 a,b,c 和 d 分别是样品数，s,t,u,v 和 n 是纵横合计数。

相关数　$r = (a \times d - b \times c) \div \sqrt{s \times t \times u \times v} = 0.245$

卡方　$\chi^2 = n \times r^2 = 26.38$

根据统计学原理，四格表卡方数≥3.84 时，误差概率≤0.05，百分数的差别是显著的；四格表卡方数≥6.63 时，误差概率≤0.01，百分数差别是非常显著的。本例卡方数 26.38＞6.63，因此合并百分数 38.7 和 16.9 有非常显著的差别。相关数 = 1 表示完全相关，这里 0.245 的数值并不大，它反映的只是按城区与非城区分类这一对比组会有语音差别的某种相关因素。

下文在百分数后用[*]号表示卡方数在 3.84 以上差别显著，用[**]表示卡方数在 6.63 以上差别非常显著。卡方数在 3.84 以下时统计误差过大，所得百分数只能作为分析研究的参考数据。

在 449 位发音人中，汉族 368 人，占绝大多数，满族 39 人，回族 37 人，蒙族 5 人。蒙族人数过少，不能简单地用四格表作推算，因为误差概率相当大，这里就不引用有关数字了。①

民族	人数	对比组(1)-(8) %	对比组(9)-(16) %	对比组(1)-(16) %
汉族	368	39.5 **	8.0	22.3 **

① 北京郊区有一些满族和回族聚居地区，当时未做专门调查。下表统计分析中的满族、回族和蒙族主要是城区居民。

回族	37	49.3 *	10.9	27.9 * *
满族	39	59.1 * *	6.2	30.6 * *

从上表可以清楚地看出，(1)－(16)满族的合并百分数最高，回族次之，汉族最低。(1)－(8)合并百分数依次降低10%，差距很明显。[1]对比组(9)－(16)都以－ng收尾，满族合并率反而降为最低，因为卡方数太小，只有1.65，这个合并率只有参考价值。由此得到的(1)－(16)总合并率自然会受到影响，即使如此，满族的百分数也达到30.6%，仍然最高。

赵元任先生在《汉语口语语法》一书中曾经谈到满族人和其他北京人儿化韵发音不同。根据赵先生的观察，辛亥革命以前满族人常把"儿"念成独立的音节，"兔儿爷"说成tù'eryé，辛亥革命以后才和其他北京人一样说成tùryé。[2]满族这种特殊读法实际上至今也还没有完全消失。我们曾请溥仪之弟爱新觉罗·溥任(金任之)先生发音。在交谈时溥任先生就曾有两次把"一个样儿"说成yíge yàng'er。北京西郊香山脚下原有一片八旗健锐营驻地，这一带村落至今仍聚居着满族人，保存了一些满族风俗习惯和满语词，据调查，当地一些满族人依旧把"这儿、孩儿、院儿、兔儿爷、连儿灶"等词语里的"儿"说成独立的轻音音节。[3]

以上例证说明满族人儿化韵的语音变化应该是相当慢的，因此至今残留着"儿"独立成音节的形式。但是，根据上文我们的调查统计材料看，满族儿化韵合并率反而最高，似乎又说明语音变化

---

① 城区(1)－(8)对比组汉族和回族的合并百分数接近，非城区汉族合并率降低，造成全市10个百分点的差距，而被调查到的满族发音人主要在城区，因此城区满族比汉回两族只高出10个百分点。

② 赵元任《汉语口语语法》英文本140页。

③ 引自赵杰《北京话满语底层和"轻音""儿化"探源》，北京大学博士论文，1994年。

比汉族和回族都快。辛亥革命以后，满族不再处于统治地位，城里大多数满族人和汉族人混居在一起，甚至改用汉姓，语言也自然而然地接近汉族，甚至有意模仿汉族人的口音和说法。一方面可能是由于模仿和类推的"矫枉过正"，另一方面可能是各阶层大量外地人拥进北京，新来北京的汉族人儿化韵口音有从分不从合的倾向，这样经过几十年的变化，满族儿化韵的合并率反而变得比汉族还要高。只有望族和满族聚居地区，可能是因为民族保护意识或聚居因素起了作用，依旧保存了辛亥革命前的一些口音。这种表面看去似乎矛盾的现象正可以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北京话儿化韵近百年来的发展变化是相当错综复杂的。

文化因素分为高、中、低三个层次，高中以上为高，人数较少，高小以上为中，初小以下包括文盲为低，人数较多。统计结果如下：

文化程度	人数	对比组(1)-(8) %	对比组(9)-(16) %	对比组(1)-(16) %
高	73	43.9	10.0	25.3
中	170	43.2	10.1 **	25.1
低	206	40.4	5.8 **	21.6 **

文化因素和年龄因素实际上是有交错的，文化高的多是青年人，文盲和半文盲几乎都是老年人，因此上表的百分数不能看成纯粹是文化程度上的差别，但基本上也能够反映出文化高低对儿化韵语音的影响。此外，上表的九项合并百分数中只有三项有[**]，(1)-(8)三项只可作为参考数据，(9)-(16)高类百分数接近中类，合计的(1)-(16)里高和中两类归并在一起后的大类跟低类之间的差别是有显著意义的，置信度也是高的。总的来看，文化程度分类反映的差别对(1)-(8)组没有值得注意的影响，(9)-(16)组里文化低合并率相当低，中高类发音人鼻化消失的比例数略微高

一些。(16)"娘儿－帘儿"的情形比较特殊，文化低的人合并率反而比中高类的高出5个百分点。如果把这一对作为特例不计算在内，－ng韵尾合并率的差别还会拉开，文化程度的影响也会更明显一些。

年龄分为老、中、青三个层次，60岁以上属老年，36岁至59岁属中年，35岁以下属青年。统计结果分析如下：

年龄层	人数	对比组(1)－(8) %	对比组(9)－(16) %	对比组(1)－(16) %
老年	167	46.1**	5.8**	23.8
中年	138	39.7	4.2**	21.0**
青年	144	39.7	14.4**	25.7**

表中(1)－(8)和(9)－(16)呈不同的趋向。(1)－(8)老年人合并率高，中年人和青年人合并率低。(9)－(16)青年人合并率高，老年人和中年人合并率低。赵元任先生曾经说到过新旧两代儿化韵读音的分歧，认为老一代区分以下儿化韵：

果儿≠滚儿	歌儿≠根儿
(小)鸡儿≠(小)街儿	样儿≠燕儿

新一代已经不能区分。就是说，老一代比青年一代的合并率低。[1] 赵先生的论断和上表(1)－(8)不一致，但是和(9)－(16)则是一致的。李思敬的观察结果和赵先生恰恰相反，认为是老一代不分，新一代才分，[2]和上表(1)－(8)虽然一致，但是和(9)－(16)又不一致。从本文的统计分析结果看，老一代和新一代的语音分歧实际上是两种不同的作用在产生影响。一种是元音的央化，作

---

[1] 参看赵元任《汉语口语语法》(吕译本)33页和《语言问题》129页。

[2] 参看李思敬《汉语"儿"[ɚ]音史研究》(增订版)107—112页，商务印书馆，1994年。

用于(1)－(8),另一种是元音的鼻化,作用于(9)－(16)。两种作用对青年一代的影响都明显地减弱,央化作用减弱的结果是(1)－(8)的合并率降低,鼻化作用减弱是使(8)－(16)的合并率提高。中年一代处于老、青两代之间,(1)－(8)的合并率和青年一代相同,(9)－(16)则接近老年一代,甚至比老年人还低一些。从中年人所表现出来的特点来看,当代北京话鼻化作用的减弱可能晚于央化作用的减弱。央化减弱使合并趋势逆转的同时或之前应当还有央化的合并势力,所以可以估计,赵先生依据的是早期观察,当时(1)－(8)的央化作用可能仍在加强,因此老一代可能区分,而青年一代可能不区分。当然,那只是对本世纪初叶情形的推测。

本文所说合并现象是相当严格的,实际上(9)－(16)还有弱鼻化问题。上文提到鼻化最弱的只是在音节末尾略略鼻化、已接近鼻化消失的现象,并且把这种现象看成对比词处于正在合并阶段。以城区年龄层为例,(9)－(16)合并、正在合并和合计的统计数如下:

合并:鼻化消失	正在合并:弱鼻化	合计:鼻化消失+弱鼻化
青** 老** 中**	青** 老 中*	青** 老** 中**
26%>5%>4%	14%>9%>7%	40%>14%>11%
差别 22%	7%	29%

从上表可以明显地看出,弱鼻化是很活跃的因素。把－ng尾韵母已经合并和正在合并的放在一起,“合并”百分数明显地提高了,拉开了差距,置信度也增加了。因为没有仪器的帮助,弱鼻化的调查比较困难,可能掺杂调查者的主观成分,降低了统计材料的可靠性,因此弱鼻化的具体数据只能当作研究的参考,但是从总体来看,还是很有说服力的,从中可以看出年龄层的相关性最佳,青年人和文化中高层是合并倾向的关键。以下是(9)－(16)合并和正在合并合计的各种因素的统计数字:

	年龄	文化	民族	性别
[城区]	青** 老** 中**	中**高 低**	回 汉 满**	男** 女**
	40%＞14%＞11%	26%＞23%＞13%	24%＞21%＞13%	23%＞17%
	差别 29%	13%	11%	6%
[全市]	青** 老** 中**	中** 高 低**	回** 汉* 满	男 女
	23%＞12%＞10%	19%＞16%＞11%	23%＞14%＞13%	16%＞14%
	差别 13%	8%	10%	2%

(9)—(16)全市三个年龄层的合并百分数(不包括正在合并的弱鼻化,下同)分别是:“老”5.8%,“中”4.2%,“青”14.4%。上文在介绍全市总合并率时曾经指出,(9)－(15)的合并率都不到10%,只有(16)“娘儿－宿儿”是例外,达到23.9%。青年一代(9)－(16)的合并率比老年和中年人提高了一倍以上,其中(16)是个例外。前面曾经谈到,(16)的合并率和文化程度密切相关,文化低的人更容易把“娘儿俩”说成“泥儿俩”。我们所调查的青年人一般都有小学以上文化水平,没有文盲和半文盲,在城区,这些青年人(16)的合并率不但没有和(9)－(15)一起提高大约20个百分点,反而比老年低了4个百分点。如果把(16)作为特例除外,只统计(9)－(15)的合并率,全市三个年龄段重新计算的百分数分别是:“老”2.9%,“中”1.8%,“青”12.8%。这就更能说明鼻化作用的消失(以及弱化)在青年一代是相当活跃的因素。

四

在所调查的25个点中,城区9个点共调查了189人,郊区县16个点共调查了260人。城区和郊区县16组对比词的合并百分数分别列举如下:

合并百分数(%)			相关数	卡方
全市	城区	非城区	r	χ^2

(1)－(16)	25.15	31.51＞20.46	.126	106.60**
(1)把儿＝瓣儿	83.75	91.44＞78.13	.178	14.08**
(2)褂儿＝罐儿	83.14	89.73＞78.10	.154	10.12**
(3)车儿－吃儿	11.24	10.27＜11.90	.025	0.23
(4)歌儿＝跟儿	10.37	14.13＞ 7.60	.106	4.86*
(5)这儿－阵儿	40.00	57.06＞27.04	.304	37.78**
(6)爷儿－姨儿	27.70	41.90＞17.41	.270	31.08**
(7)叶儿－意儿	48.16	67.21＞34.26	.326	46.03**
(8)果儿－滚儿	26.14	38.71＞16.93	.245	26.38**
(9)镜儿－劲儿	8.31	15.30＞ 2.94	.222	20.73**
(10)瓶儿－皮儿	5.81	10.27＞ 2.45	.165	11.78**
(11)影儿＝尾儿	4.98	7.27＞ 3.38	.088	3.13
(12)缝儿＝份儿	5.36	10.33＞ 1.63	.191	15.65**
(13)绳儿＝神儿	7.75	12.50＞ 4.31	.151	9.14**
(14)膀儿＝板儿	3.95	8.02＞ 0.82	.183	14.42**
(15)黄儿－环儿	4.47	6.59＞ 2.97	.086	3.00
(16)娘儿＝帘儿	23.91	13.37＜31.85	－.215	20.03**

表中用卡方数说明城区与非城区合并率差别有显著意义的一对(*),有非常显著意义的12对(**),另有3对合并率的差别并不显著。16对中有两对城区与非城区之间呈负相关,也就是说城区的合并率低于非城区,其他14对都是正相关,城区的合并率高于非城区。(3)一对没有显著差别,可以忽略不计,实际上只有(16)一对的负相关是有显著意义的表现。上文已经谈到(16)“娘儿－帘儿”是个特例,因此上表总的情形表明城区的合并率是高于非城区的.表中第一行16对总统计的数据表明城区和非城区有11个百分点的差别,差别是极其显著的。(5)－(8)四对相关数较大,分别有22到33个百分点的差别,说明元音央化作用在城区比郊区县普遍。(9)－(15)7对城区和非城区的合并率都很低,但是城区仍高于非城区,只是相关数都低于0.23,从总体来看,鼻化

作用的减弱远没有央化作用普遍。

全市25个调查点16对对比词的合并率存在着明显的地区差别，下面分为城区、东北区、西南区、东南区和西北区五部分分别列举：

	调 查 点	人数	%	r	χ^2
1.城区189人	细米巷(崇文区)	29	28.1	0.018	2.190
28.1－36.2%	北号匠营胡同(东城区)	24	29.7	0.025	4.318＊
	西铁匠营(丰台区)	24	30.6	0.031	6.356＊
	牛街(宣武区)	18	31.4	0.029	5.797＊
	五道营胡同(东城区)	16	31.7	0.030	5.944＊
	阔带胡同(西城区)	27	32.7	0.044	13.05＊＊
	蓝旗营(海淀区)	15	33.3	0.035	8.170＊＊
	天桥(崇文区)	18	33.7	0.041	11.52＊＊
	北大(海淀区)	18	36.2	0.047	14.82＊＊
2.东北区80人	清河南镇(海淀区)	24	21.3	－0.021	3.100
21.3－38.1%	琉璃庙(怀柔县)	12	22.9	－0.009	0.492
	北安河(海淀区)	15	25.0	－0.001	0.003
	顺义(县城)	14	28.1	0.011	0.816
	不老屯(密云县)	15	38.1	0.050	16.63＊＊
3.西南区66人	黄村(大兴县)	12	24.7	－0.002	0.018
24.7－39.4%	芦沟桥(丰台区)	15	25.3	0.001	0.004
	模式口(石景山区)	23	25.8	0.003	0.068
	周口店(房山区)	16	39.4	0.065	28.36＊＊
4.东南区56人	漷县村(通县)	18	4.8	－0.096	62.48＊＊
4.8－17.1%	平谷(县城)	14	9.0	－0.067	30.47＊＊
	管庄八里桥(朝阳区)	24	17.1	0.046	14.04＊＊
5.西北区58人	延庆(县城)	16	3.4	－0.095	60.80＊＊
3.4－16.2%	怀柔(县城)	15	16.0	－0.041	11.05＊＊
	斋堂(门头沟区)	15	16.2	－0.038	9.486＊＊
	昌平(县城)	12	16.2	－0.035	8.064＊＊

以上五个地区内各调查点按合并率高低顺序排列。北大和附近的蓝旗营在海淀区，本不属于城区，但这两个点的语言特点实际上和城区相似，和海淀区其他调查点清河和北安河反而有较大的差别。

清河镇位于北大和蓝旗营东北，从镇南可以望见北大的水塔，距离很近。但是，北大和蓝旗营儿化韵的合并率高达30％以上，清河的合并率则只有21.3％，是东北区中最低的，差别非常明显。不但儿化韵如此，北京话声母w有w和v两种读法，清河读v的只占19％，和近郊相同，北大和蓝旗营则以读v为主，约占60％，和城区一致，界限也是相当分明的。[1]20年代以来，原燕京大学和毗邻的清华大学都不断有城区居民迁入，50年代北大迁至原燕京大学旧址后，城区居民增加更为迅速，这一带的语言也就逐渐有了城区的特点。从表中还可以看出，北大儿化合并率在城区中也是最高的，这可能是因为北大发音人的文化程度都比较高，因而合并率也相应地高于城区其他各点。另外，西铁匠营就在南三环路以北原北京城墙外，儿化韵发音属城区类型，也归入城区类。

五个地区中，城区的合并率最高，平均在30％以上，东北郊区县和西南郊区县也都相当高，最低的清河也有21.3％。东南地区和西北地区合并率大幅度下降，都在20％以下，东南漷县村最低，只有4.8％，西北延庆县最低，只有3.4％。20％以上的高合并率地区形成一个从东北到西南的中轴线，低合并率地区分别在中轴线西北和东南两侧。中轴线上有三个高峰点，一个是中心的地区，另两个是两极的不老屯和周口店，都在山区，合并率比城区还要高，已接近40％（见附图）。[2]这条中轴线大致呈45°倾斜，城区这个高峰被四周合并率较低的近邻区所包围。这个现象和北京话声母w的w、v两种语音分歧的地理分布颇有些相似。北京话声母w远郊以v音为主，近郊以w音为主，城区又以v音为主，形成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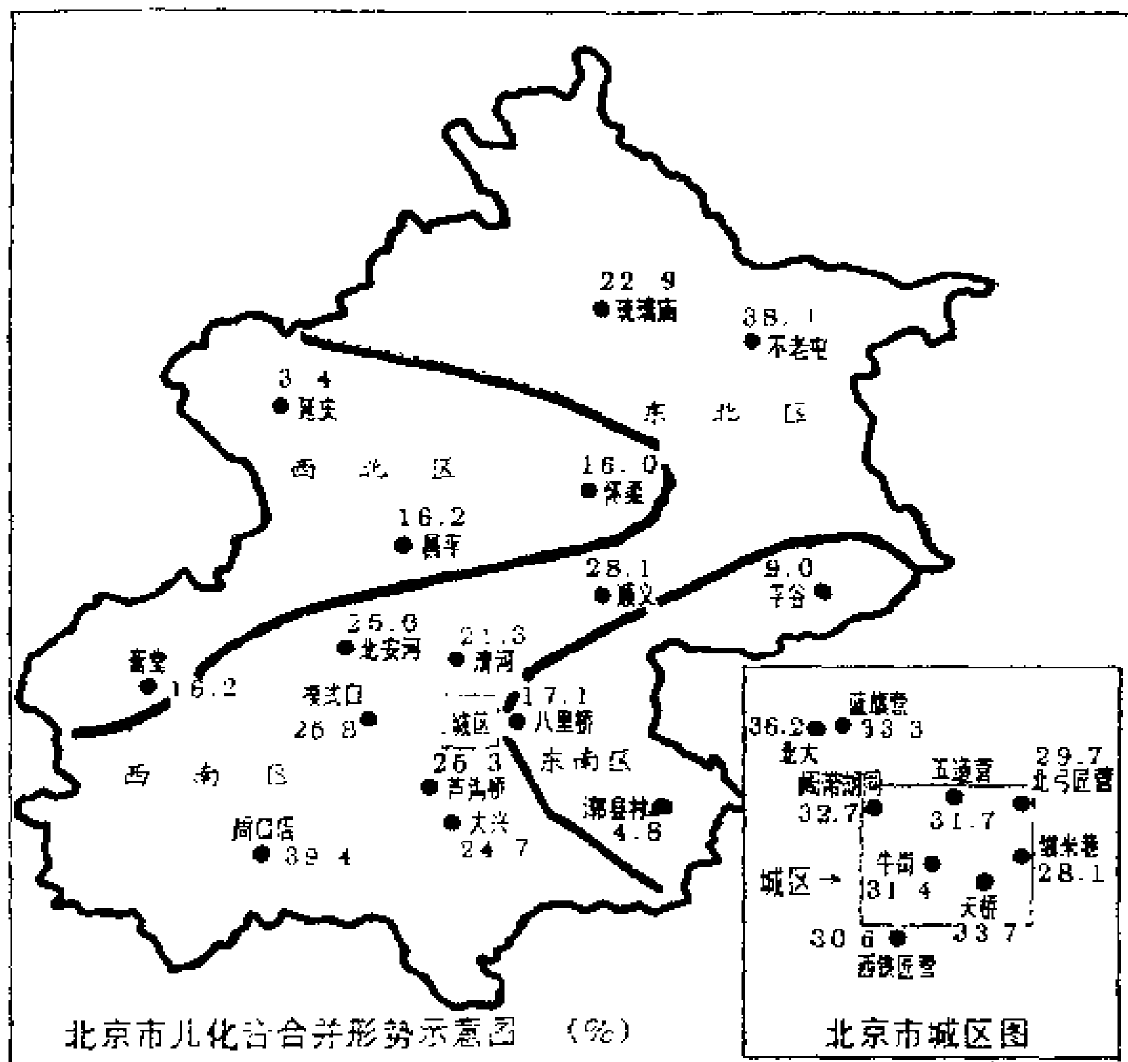
---

① 参看沈炯《北京话合口呼零声母的语音分歧》，《中国语文》1987年第5期。

② 中轴线两极的高合并率是孤立的两个高峰点，还是东北方向直到河北滦平一带，西南方向直到河北涿县一带都是如此，由于缺少调查材料，目前还无法做出判断。这两个高峰点和城区所形成的高峰点显然并没有直接关系。

个 v 型发音的环形山形势，也有一条大约 45°倾斜的中轴线，只是所覆盖的面积比较宽。北京官话的历史发展早已形成了一个东北宽阔西南狭窄的袋形北京官话区，在这个区域中，北京话又是处在一条 45°倾斜的方言分界线上的方言岛。[1]这样看来，儿化韵所形成的中轴线和声母 w 的中轴线之所以相似，并不是一种巧合，而是北京话历史发展的结果。

附　图



北京市儿化韵合并形势示意图　(%)

（原载《中国语文》1995 年第 3 期）

---

[1] 参看林焘《北京官话溯源》和《北京官话区的划分》。

探讨北京话轻音性质的初步实验*

本实验主要想用语音合成的手段探讨北京话轻音的性质。近些年来对轻重音的研究已经证明，所谓轻重音，并不单纯是音的强弱问题，实际上音长、音高、音强甚至音色都在起作用。①至于哪一方面起主导作用，哪一方面的作用是次要的，各个语言并不相同。合成出某一种语言的轻重音，变换其音长、音高和音强的参数，让本地人听测判断，是探讨轻重音本质的一种很有效的办法。②

合成语音所用的电子计算机是 PDP 11 型的，所用软件是 D. H. Klatt 设计的，③程序比较简单，合成出的语音也比较逼真。由

---

* 本实验是北京大学中文系语音实验室和美国柏克莱加州大学王士元教授(Professor William S-Y Wang)领导的语言分析研究室(Project on Linguistic Analysis)合作科研项目中的一个课题，这个项目是我国教育部和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U.S. National Science Foundation)共同批准的中美基础科学合作项目之一。在美国工作期间，得到王士元教授的热情帮助和大力支持，在此谨表深切谢意。又，本文曾提交在北京召开的第十五届国际汉藏语言学会议。

① 参看 I. Lehiste, Suprasegmentals pp. 125—139, 1970, The MIT Press, Cambridge, Mass. 有关北京话轻音，参看林茂灿、颜景助《北京话轻声的声学性质》，《方言》1980 年第 3 期

② 参看 D. B. Fry, Experiments in the Perception of Stress, *Language and Speech*, vol. I, Part2, pp. 126－152, 1958.

③ D. H. Klatt, Software for a Cascade/Parallel Formant Synthesizer, *J. Acoust. Soc. Amer.* 67(3), 1980.

于是第一次做合成语音工作，又限于时间，有一些音（如擦音、舌根音）合成得不够理想，最后只选出以下几对比较接近自然语言的轻重音作为进一步实验的材料。

重重	重轻	重重	重轻
鸭头——	丫·头	大衣	大·意
亿——	姨·姨	大姨	
马头——	码·头	大义	
大爷——	大·爷①		

左边四对词的第一音节声调不同，包括阴平（鸭、丫），阳平（一变调、姨）、上声（马、码）、去声（大）；右边四个词的第二音节声调不同，分别是阴平（衣）、阳平（姨）、去声（义）、轻音（·意），由于没有 dàyǐ 这样一个词，所以没有列出上声。

本实验主要是探讨音长、音高和音强在北京话轻音中的作用，这三方面的合成参数如下：②

音长——北京话四声音长显然有区别，但这区别是相对的，本实验主要只考察音长在轻音中的作用，对重音音节四声音长的相对差别可以不考虑。为了便于计算，前一音节的音长一律合成为 210 毫秒（ms），后一音节重音合成为 240 毫秒，轻音合成为 140 毫秒：

重＋重　210ms＋240ms＝450ms

重＋轻　210ms＋140ms＝350ms

林茂灿、颜景助和 J. J. Drecher、李抱忱都曾对北京话轻重音的音长做过测量，两文所得结论基本一致，即轻音音节要比同位置的重音

---

① 轻音音节在汉字前加小圆点。“大·爷”是指伯父，“大爷”是指不好劳动、高居人上的男人。

② 音色合成参数较复杂，全部列举，将占很大篇幅，因与本文关系不大，暂从略。

音节短得多，本实验就是参考他们的数据拟定的。[①]

音高——音高由基频决定，合成时基频定在60赫兹(Hz)至140赫兹之间。折算成通用的五度制。约20赫兹升高一度。重音音节四声基频如下：

	前音节	后音节
阴平	140—130Hz	120—120Hz
阳平	100—140Hz	80—140Hz
上声	120—100—100Hz	—
去声	140—80Hz	120—60Hz

由于后面紧跟着另一个音节，前一音节阴平调型略降听去才比较自然；去声只降到80赫兹；上声如果按照五度制的[211]折算，基频应该大致在80—60—60赫兹，但合成以后听去太低，提高到120—100—100赫兹，倒比较接近自然发音。后一音节的起点一般都比前一音节略低(上声未出现，从略)，但有个别例外。轻音音节的音高采用一般说法由前面音节的声调决定，上声后用微升调，其余三声后用降调。合成时所用基频如下：

阴平后	120—60Hz，	阳平后	130—80Hz
上声后	100—130Hz，	去声后	100—60Hz

音强——音强由振幅决定，合成时定在60分贝(dB)，前一音节开头10—20毫秒和后一音节收尾10—20毫秒各下降10—20分贝。如果第一音节是塞音，则音节开头20毫秒左右振幅的分贝是零，然后再从40分贝上升到60分贝。第二音节是塞音时情况相同，但前面音节收尾要下降约10分贝。

---

① 林茂灿、颜景助文见120页注①。J. J. Dreher and Pao-ch'en Lee, Instrumental Investigation of Single and Paired Mandarin Tonemes, Monumenta Serica, *Journal of Oriental Studies*, vol. 27, 1968.

一、实验方法

实验分三步骤进行:1. 有计划地改变上述各合成词第二音节的音强、音长和音高的合成参数,使得每个合成词的第二音节都有不同的音强、音长和音高。2. 对全部合成词进行随机排列,请 60 位听音人做听辨测验;3. 对听辨结果做出统计,观察音强、音长和音高对轻音所起的作用。

改变各合成词第二音节的音强、音长和音高的情况如下:

"重重"型的七个词(鸭头、一亿、马头、大爷、大衣、大姨、大义)音强的改变是把第二音节的振幅降低 5 分贝,两音节的音强由原来的 60dB + 60dB 变为 60dB + 55dB,听辨是否由"重重"型变为"重轻"型。音长的改变采取逐步切音的办法,即把第二音节的收尾切去若干毫秒,共分三步,第一步切去 100 毫秒,第二步切去 130 毫秒,第三步切去 150 毫秒,形成四种"重重"型音长:

1. 210ms + 240ms = 450ms
2. 210ms + 140ms = 350ms
3. 210ms + 110ms = 320ms
4. 210ms + 90ms = 300ms

第二种 350 毫秒和合成的"重轻"型音长相同,后一音节为前一音节的三分之二;第三种 320 毫秒后一音节音长约为前一音节的一半;第四种 300 毫秒后一音节音长不到前一音节的一半。

"重重"型单纯音高的改变没有可能听成"重轻"型,因此没有必要单纯改变"重重"型的音高参数。

"重轻"型的五个词(丫·头、姨·姨、码·头、大·爷、大·意)音强的改变和"重重"型相反,即把第二音节增加 5 分贝,两音节的音强由原来的 60dB + 60dB 变为 60dB + 65dB,听辨是否由"重轻"型变

为“重重”型。改变音长的办法同“重重”型，形成 3 种“重轻”型音长：

1. 210ms + 140ms = 350ms
2. 210ms + 110ms = 320ms
3. 210ms + 90ms = 300ms

音高的改变是把轻音音节的基频改变成 130—130 赫兹和 80—120（或 140—80）赫兹两种，这样，每个轻音音节就都有了 3 种调值：

	降（或升）	平	升（或降）
阴平后	120—60Hz	130—130Hz	80—120Hz
阳平后	130—80Hz	130—130Hz	80—120Hz
上声后	100—130Hz	130—130Hz	140—80Hz
去声后	100—60Hz	130—130Hz	80—120Hz

为了考察轻音音节中音高和音长的关系，上表中每个调值又分为 140 毫秒，110 毫秒，90 毫秒三种音长，结果每个轻音音节都合成出 9 种不同的音长和音高。以“丫·头”为例，轻音“头”的 9 种音高和音长如下：

	降	平	升
140ms	120—60Hz	130—130Hz	80—120Hz
110ms	120—73Hz	130—130Hz	80—111Hz
90ms	120—82Hz	130—130Hz	80—105Hz

在听辨时要确定其中哪些听起来像“丫·头”，哪些像“鸭头”，哪些都不像，从中考察音高和音长在轻音音节中的作用。

参加听辨测验的 60 人大部分是北京大学中文系汉语专业 78、79 级学生和研究生、进修教师，都具备一定的语音学知识，其中一部分人还参加过方言调查工作；其余的人（约 20 人）一般也都具有中等或中等以上文化水平。60 人中，有 30 人是从小在北京

长大的，能说很流利的北京话，另外 30 人来自各方言区，说北京话的流利程度不等，但都在北京生活了两三年或更多时间，都能比较准确地理解北京话。

听辨测验主要是在教室内进行的，用录音机播放随机排列出的听辨材料，集体听辨。每条材料连续播放 3 次，间隔 3 秒；各条材料之间间隔 5 秒。听辨人听完 3 次以后，在 5 秒时间内确定所听材料是“重重”型（如“鸭头”）还是“重轻”型（如“丫·头”），或是两者都不是，各自依次用笔标记在印发的听辨材料上。

有 12 位从小在北京长大的听音人是在实验室内分别单独听辨的，听辨人的条件和听辨环境都较好，听辨准确率应该比较高，但从总的听辨统计数字看，所提高的准确率并不很大，对听辨结果的分析并没有什么重要的影响。下面以“鸭头（450 毫秒）”和“丫·头（350 毫秒）”为例，分别列举不同情况的听辨结果和百分比，其中“A 类 12 人”指单独听辨的 12 人，“B 类 30 人”指 30 位从小在北京生长的听辨人（包括 A 类 12 人），“C 类 30 人”指 30 位不能说流利北京话的听辨人，“总计 60 人”指参加听辨测验的总人数（即 B 类人数和 C 类人数的总和）

		听辨结果		
		鸭头	丫·头	不能分辨
鸭头 450 ms	A 类 12 人	12（100%）	0（0%）	0（0%）
	B 类 30 人	29（97%）	1（3%）	0（0%）
	C 类 30 人	26（87%）	1（3%）	3（10%）
	总计 60 人	55（92%）	2（3%）	3（5%）
丫·头 350 ms	A 类 12 人	0（0%）	11（92%）	1（8%）
	B 类 30 人	2（7%）	25（83%）	3（10%）
	C 类 30 人	1（3%）	22（74%）	7（23%）
	总计 60 人	3（5%）	47（78%）	10（17%）

从上表可以明显看出从 A 类到 C 类的听辨准确率逐步下降，“鸭

头 450ms"从 A 类的 100% 下降到 C 类的 87%,"丫·头 350ms"从 A 类的 92% 下降到 C 类的 74%,但是下降以后主要是"不能分辨"的比率提高,对统计听辨结果并没有什么显著的影响。值得注意的是 A 类的听辨准确率并不是永远最高,例如下表中的 A 类准确率就比 B 类低:

		听辨结果		
		大义	大·意	不能分辨
大义 450 ms	A 类 12 人	10 (84%)	2 (16%)	0 (0%)
	B 类 30 人	27 (90%)	2 (7%)	1 (3%)
	C 类 30 人	23 (77%)	4 (13%)	3 (10%)
	总计 60 人	50 (83%)	6 (10%)	4 (7%)
大·意 350 ms	A 类 12 人	0 (0%)	12 (100%)	0 (0%)
	B 类 30 人	2 (7%)	27 (90%)	1 (3%)
	C 类 30 人	5 (17%)	22 (73%)	3 (10%)
	总计 60 人	7 (12%)	49 (82%)	4 (6%)

在"大义 450ms"中,A 类的准确率只有 84%,比 B 类的 90% 要低。这种情况在整个听辨统计材料中虽然不多,但也可以说明只依靠 A 类的听辨结果,并不见得一定最可靠。下文为了避免统计数字过于复杂,只列出 B 组 30 位北京人和总人数 60 人的统计数字,其余从略。[1]

二、实验结果

根据上述实验方法,共合成出 5 种"重重"型(改变音强 1 种,改变音长 4 种)和 10 种"重轻"型(改变音强 1 种,改变音长和音高 9 种),共计 15 种,作为听辨材料。下面把这 15 种听辨材料的听

---

① C 类的统计数字由总人数减去 B 类人数即可得出,因此实际上略去的只是 A 类。

辨结果分类列出统计数字，并加必要的说明。

1. 改变音强

“重重”型（450ms，60dB）第二音节减 5 分贝和“重轻”型（350ms，60dB）第二音节加 5 分贝的听辨结果如下：

	听辨结果		
	“重重”型	“重轻”型	不能分辨
鸭头（-5dB）	24（80%）	2（7%）	4（13%）
	45（75%）	5（8%）	10（17%）[1]
一亿（-5dB）	20（67%）	7（23%）	3（10%）
	36（60%）	14（23%）	10（17%）
马头（-5dB）	18（60%）	4（13%）	8（27%）
	38（64%）	8（13%）	14（23%）
大爷（-5dB）	30（100%）	0（0%）	0（0%）
	49（82%）	9（15%）	2（3%）
大衣（-5dB）	30（100%）	0（0%）	0（0%）
	58（96%）	1（2%）	1（2%）
大姨（-5dB）	26（87%）	1（3%）	3（10%）
	44（74%）	8（13%）	8（13%）
大义（-5dB）	21（70%）	5（17%）	4（13%）
	38（63%）	16（27%）	6（10%）
丫·头（+5dB）	6（20%）	20（67%）	4（13%）
	12（20%）	38（63%）	10（17%）
姨·姨（+5dB）	9（30%）	16（53%）	5（17%）
	23（38%）	27（45%）	10（17%）
码·头（+5dB）	12（40%）	5（17%）	13（43%）
	21（35%）	17（28%）	22（37%）
大·爷（+5dB）	1（3%）	28（94%）	1（3%）
	7（12%）	45（75%）	8（13%）
大·意（+5dB）	5（17%）	23（76%）	2（7%）
	17（28%）	36（60%）	7（12%）

① 上行是 B 类 30 人（从小在北京生长）的统计数字，下行是听辨总人数 60 人的统计数字，括号内为百分比。下同。

从上表可以看出，无论是“重重”型减5分贝或“重轻”型加5分贝，听辨结果都没有根本变化，大多数“重重”仍听成“重重”，“重轻”仍听成“重轻”。[1] 下面把上表中7个“重重”型词和5个“重轻”型词的听辨平均值和百分比列出来，与没有改变音强时(60分贝)的听辨平均值和百分比对比[2]，更可以看出单纯改变音强对听辨的影响不大。

	听辨结果		
	“重重”型	“重轻”型	不能分辨
“重重”型 60dB	27 (90%)	1 (3%)	2 (7%)
	50 (84%)	4 (6%)	6 (10%)
55dB	24 (80%)	3 (10%)	3 (10%)
	44 (73%)	9 (15%)	7 (12%)
“重重”型 60dB	6 (20%)	20 (67%)	4 (13%)
	12 (20%)	38 (63%)	10 (17%)
65dB	7 (23%)	18 (60%)	5 (17%)
	16 (27%)	33 (55%)	11 (18%)

以“重重”型60人的听辨为例，未改变音强前，听成“重重”的50人，占84%(听成“重轻”的4人，不能分辨的6人)。第二音节降低5分贝后，听成“重重”的仍旧有44人，占73%(听成“重轻”的增为9人，不能分辨的增为7人)。虽然听成“重重”的百分比略有下降，但仍占绝大多数。“重轻”型的听辨情况相似，第二音节增加5分贝后，大部分仍是听成“重轻”，听成“重重”和不能分辨的只占

---

① 严格地讲，音强的比较不单纯是增减5分贝的问题，不同元音响度的差异(如a比i响度大)也会起作用。但从以上实验结果看，不同元音的不同响度对本实验的听辨结果似乎没有显著的影响。

② 没有改变音强时7个“重重”型词和5个“重轻”型词的听辨结果见下文，这里只列出平均值。

少数。[1]

2. 改变音长

这里只介绍"重重"型改变音长的听辨结果，"重轻"型留到下文和改变音高一起讨论。

"重重"型共改变4次音长，即450ms，350ms，320ms，300ms。7个"重重"型词的听辨结果分别列表如下：

	听辨结果		
	鸭头	丫·头	不能分辨
鸭头 450ms	29 (97%)	1 (3%)	0 (0%)
	55 (92%)	2 (3%)	3 (5%)
350ms	20 (67%)	8 (27%)	2 (6%)
	30 (50%)	25 (42%)	5 (8%)
320ms	7 (23%)	20 (67%)	3 (10%)
	14 (23%)	39 (65%)	7 (12%)
300ms	0 (0%)	27 (90%)	3 (10%)
	1 (2%)	51 (85%)	8 (13%)

	一亿	姨·姨	不能分辨
一亿 450ms	27 (90%)	0 (0%)	3 (10%)
	51 (85%)	2 (3%)	7 (12%)
350ms	26 (87%)	1 (3%)	3 (10%)
	47 (78%)	7 (12%)	6 (10%)
320ms	20 (67%)	6 (20%)	4 (13%)
	38 (63%)	15 (25%)	7 (12%)
300ms	22 (73%)	6 (20%)	2 (7%)
	38 (63%)	14 (24%)	8 (13%)

[1] 只有"码·头"是例外，详见下文

	马　头	码·头	不能分辨
马头 450ms	19 (63%)	3 (10%)	8 (27%)
	38 (63%)	7 (12%)	15 (25%)
350ms	15 (50%)	7 (23%)	8 (27%)
	31 (52%)	13 (22%)	16 (26%)
320ms	4 (13%)	11 (37%)	15 (50%)
	7 (12%)	24 (40%)	29 (48%)
300ms	1 (3%)	7 (23%)	22 (74%)
	3 (5%)	23 (38%)	34 (57%)

	大　爷	大·爷	不能分辨
大爷 450ms	29 (97%)	1 (3%)	0 (0%)
	46 (77%)	6 (10%)	8 (13%)
350ms	16 (53%)	3 (10%)	11 (37%)
	29 (48%)	10 (17%)	21 (35%)
320ms	8 (27%)	7 (23%)	15 (50%)
	20 (33%)	19 (32%)	21 (35%)
300ms	2 (7%)	18 (60%)	10 (33%)
	10 (17%)	30 (50%)	20 (33%)

	大　衣	大·意	不能分辨
大衣 450ms	30 (100%)	0 (0%)	0 (0%)
	59 (98%)	0 (0%)	1 (2%)
350ms	29 (97%)	1 (3%)	0 (0%)
	58 (96%)	1 (2%)	1 (2%)
320ms	25 (83%)	3 (10%)	2 (7%)
	48 (80%)	6 (10%)	6 (10%)
300ms	22 (73%)	2 (7%)	6 (20%)
	43 (72%)	8 (13%)	9 (15%)

	大　姨	大·意	不能分辨
大姨 450ms	28 (94%)	2 (3%)	2 (3%)
	52 (86%)	4 (7%)	4 (7%)
350ms	20 (66%)	2 (7%)	8 (27%)
	37 (62%)	11 (18%)	12 (20%)
320ms	17 (56%)	11 (37%)	2 (7%)
	32 (53%)	21 (35%)	7 (12%)
300ms	1 (3%)	25 (84%)	4 (13%)
	8 (13%)	45 (75%)	7 (12%)

	大　义	大·意	不能分辨
大义 450ms	27 (90%)	2 (7%)	1 (3%)
	50 (83%)	6 (10%)	4 (7%)
350ms	25 (83%)	3 (0%)	2 (7%)
	47 (79%)	8 (13%)	5 (8%)
320ms	22 (74%)	4 (13%)	4 (13%)
	39 (65%)	12 (20%)	9 (15%)
300ms	16 (54%)	4 (13%)	10 (33%)
	33 (55%)	14 (23%)	13 (22%)

以上7个"重重"型词的听辨平均值和百分比统计如下：

	重　重	重　轻	不能分辨
重重 450ms	27 (90%)	1 (3%)	2 (7%)
	50 (83%)	4 (7%)	6 (10%)
350ms	21 (70%)	4 (13%)	5 (17%)
	40 (67%)	11 (18%)	9 (15%)
320ms	15 (50%)	9 (30%)	6 (20%)
	28 (47%)	20 (33%)	12 (20%)
300ms	9 (30%)	13 (43%)	8 (27%)
	19 (32%)	27 (45%)	14 (23%)

从以上的统计数字可以清楚地看出，随着音长逐步缩短，“重重”型听成“重重”的比率明显地逐步下降，听成“重轻”的比率明显地逐步上升，不能分辨的比率也逐步上升，但幅度较小。这种现象可以充分说明，音长在听辨轻音时是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的。

“重重”型第二音节的声调对变化幅度的大小关系很大。7个“重重”型词中，第二音节是阳平的有4个（鸭头，马头，大爷，大姨），幅度变化最大；去声2个（一亿，大义），变化较小；阴平1个（大衣），变化最小。三种声调幅度变化比较如下（只列60人听辨结果，阳平和去声是平均值）：

		重重	重轻	不能分辨
阳平	450ms	48 (80%)	5 (8%)	7 (12%)
	350ms	32 (53%)	15 (25%)	13 (22%)
	320ms	18 (30%)	26 (43%)	16 (27%)
	300ms	6 (10%)	37 (62%)	17 (28%)
去声	450ms	51 (85%)	4 (7%)	5 (8%)
	350ms	47 (79%)	8 (13%)	5 (8%)
	320ms	39 (65%)	13 (22%)	8 (13%)
	300ms	36 (60%)	14 (23%)	10 (17%)
阴平	450ms	59 (98%)	0 (0%)	1 (2%)
	350ms	58 (96%)	1 (2%)	1 (2%)
	320ms	48 (80%)	6 (10%)	6 (10%)
	300ms	43 (72%)	8 (13%)	9 (15%)

去声和阴平变化幅度很小，即使音长短到300毫秒（第二音节只有90毫秒），听成“重重”的百分比仍旧相当高，这说明音高在听辨轻音时也是起相当大作用的。

前面已经谈到，本实验改变音长的办法是把第二音节的收尾切去一定长度，无论切去多少毫秒，第二音节的开头部分都没有受

到影响，音高不会有变化，这可能就是不同声调变化幅度大小相差很远的原因。阳平开头在 80 赫兹，不高不低，变化幅度就大；去声和阴平开头在 120 赫兹，相当高，变化幅度就小。阴平始终保持在这样的高度，因此变化幅度最小，即使音长短到 300 毫秒，仍有约四分之三的人听成"重重"型。如果从轻音的角度看这现象，那就是轻音音高太高时听成"重轻"的百分比就低，不高不低时听成"重轻"的百分比就高(上表中没有上声例子，如果以上解释正确，上声音长缩短时，听辨的变化幅度也应该是比较大的)。

过去一般认为轻音在阴平、阳平、去声之后是降调，在上声之后是微升调，本实验在合成"重轻"型音节时也是这样处理的。但是，"鸭头、大爷、大姨"的第二音节都是升调，音长变短后，听辨成"丫·头、大·爷、大·意"的比率都相当高，可见调型的升降对听辨轻音的作用似乎不大，这问题下面还要讨论。

3 改变音高

上文已经提到，"重重"型没有必要做单纯改变音高的听辨测验。"重轻"型第二音节改变音高后形成降、平、升 3 种调型，加上 350 毫秒、320 毫秒、300 毫秒 3 种音长，共形成 9 种不同音高和音长(参看 124 页)。5 个"重轻"型词的 9 种听测结果如下：

	鸭 头	丫·头	不能分辨
丫·头(降调)	350ms		
	2 (7%)	25 (83%)	3 (10%)
	3 (5%)	47 (78%)	10 (17%)
	320ms		
	1 (3%)	26 (87%)	3 (10%)
	4 (7%)	44 (73%)	12 (20%)
	300ms		
	0 (0%)	28 (93%)	2 (7%)
	1 (2%)	53 (88%)	6 (10%)

	鸭头	丫·头	不能分辨
丫·头(平调) 350ms			
	2 (7%)	3 (10%)	25 (83%)
	8 (13%)	12 (20%)	40 (67%)
320ms			
	4 (13%)	8 (17%)	21 (70%)
	12 (20%)	20 (33%)	28 (47%)
300ms			
	4 (13%)	8 (27%)	18 (60%)
	15 (25%)	21 (35%)	24 (40%)
丫·头(升调) 350ms			
	26 (87%)	1 (3%)	3 (10%)
	43 (72%)	9 (15%)	8 (13%)
320ms			
	15 (50%)	10 (33%)	5 (17%)
	20 (33%)	29 (49%)	11 (18%)
300ms			
	2 (7%)	24 (80%)	4 (13%)
	4 (7%)	45 (75%)	11 (18%)

降调随着音长缩短，听成"丫·头"的百分比逐步提高，但没有"重重"型的"鸭头"提高的幅度大(参看 129 页)。平调不能分辨的占大多数，但随着音长缩短，不能分辨的比率逐步降低。升调音长 350 毫秒时大部分听成"鸭头"，把升调听成阴平"头"，说明音高仍起很大作用；但随着音长缩短，音高作用逐步缩小，听成"丫·头"的比率提高得很快。

	一亿	姨·姨	不能分辨
姨·姨(降调) 350ms			
	13 (43%)	13 (43%)	4 (14%)
	22 (37%)	29 (48%)	9 (15%)
320ms			
	7 (23%)	18 (60%)	5 (17%)
	20 (33%)	28 (47%)	12 (20%)
300ms			
	10 (33%)	15 (50%)	5 (17%)
	26 (43%)	24 (40%)	10 (17%)

	一亿	姨·姨	不能分辨
姨·姨(平调)	350ms		
	1 (3%)	19 (64%)	10 (33%)
	5 (8%)	36 (60%)	19 (32%)
	320ms		
	0 (0%)	13 (43%)	17 (57%)
	4 (7%)	29 (48%)	27 (45%)
	300ms		
	1 (3%)	15 (50%)	14 (47%)
	5 (8%)	36 (60%)	19 (32%)
姨·姨(升调)	350ms		
	9 (30%)	7 (23%)	14 (47%)
	17 (28%)	24 (40%)	19 (32%)
	320ms		
	4 (13%)	9 (30%)	17 (57%)
	12 (20%)	17 (28%)	31 (52%)
	300ms		
	4 (13%)	16 (54%)	10 (33%)
	13 (22%)	35 (58%)	12 (20%)

降调音长自 350 毫秒缩短到 320 毫秒时，听成“姨·姨”的百分比显著提高，但缩短到 300 毫秒，反而略有下降。平调很少听成“一亿”的，只是在“姨·姨”和“不能分辨”之间摇摆，很不稳定。升调随着音长缩短，听成“姨·姨”的百分比逐步提高，但不能分辨的比率也比较高。

总起来看，“姨·姨”的听辨结果不稳定，音高和音长所起的作用不像“丫·头”那样清楚。这可能与合成时“姨·姨”第一音节基频终点较高有关。“姨·姨”第一音节的基频是 80—140 赫兹，终点 140 赫兹是合成的各音节中最高的，第二音节降调开头也相应提高到 130—80 赫兹，缩短到 300 毫秒时，所余基频是 130—99 赫兹，较高，虽然短，但下降幅度小，听去有些像高平调，可能因此听

成“姨·姨”的百分比反而不如320毫秒高。第二音节平调的音高和其他“重轻”型一样，都是130—130赫兹，比第一音节终点140赫兹降低10赫兹，大部分听音人在“姨·姨”和“不能分辨”之间摇摆不定，有一些人认为听起来更像问句“姨·姨?”。有50%左右的人把平调也听成“姨·姨”，可能就是因为受了语调的影响。

		马　头	码·头	不能分辨
码·头(升调)	350ms			
		10 (33%)	8 (27%)	12 (40%)
		17 (28%)	19 (32%)	24 (40%)
	320ms			
		3 (10%)	16 (53%)	11 (37%)
		6 (10%)	32 (53%)	22 (37%)
	300ms			
		2 (7%)	16 (53%)	12 (40%)
		12 (20%)	30 (50%)	18 (30%)
码·头(平调)	350ms			
		1 (3%)	15 (50%)	14 (47%)
		2 (4%)	29 (48%)	29 (48%)
	320ms			
		2 (7%)	12 (40%)	16 (53%)
		8 (13%)	24 (40%)	28 (47%)
	300ms			
		2 (7%)	16 (53%)	12 (40%)
		6 (10%)	31 (52%)	23 (38%)
码·头(降调)	350ms			
		4 (13%)	5 (17%)	21 (70%)
		14 (23%)	14 (23%)	32 (54%)
	320ms			
		4 (13%)	14 (47%)	12(40%)
		9 (15%)	27 (45%)	24 (40%)
	300ms			
		1 (3%)	21 (70%)	8 (27%)
		6 (10%)	32 (53%)	22 (37%)

一般认为上声之后的轻声是个微升调，因此上表中先列升调，把降

调作为变式。升调和降调随着音长缩短，听成“码·头”的百分比都有所提高，但升调提高的幅度还没有降调大。这可以说明上声之后轻音调型的升降在听辨时是没有明显分别的。平调的听辨情况和“姨·姨”类似，在“码·头”和“不能分辨”之间摇摆不定，部分人认为听起来像问句“码·头?”。无论是升调、平调或降调，不能分辨“马头”和“码·头”的比率都相当高（音强听测结果也是如此，见130页）。“码·头”读轻音似乎并不稳定，有些听音人认为是否轻读是两可的，不像“丫·头，姨·姨”等绝对不能不轻读，这可能是“不能分辨”比率较高的主要原因。[1]

		大 爷	大·爷	不能分辨
大·爷（降调）	350ms			
		1 （3%）	28 （94%）	1 （3%）
		9 （15%）	45 （75%）	6 （10%）
	320ms			
		0 （0%）	27 （90%）	3 （10%）
		6 （10%）	44 （73%）	10 （17%）
	300ms			
		1 （3%）	25 （84%）	4 （13%）
		5 （8%）	43 （72%）	12 （20%）
大·爷（平调）	350ms			
		4 （13%）	3 （10%）	23 （77%）
		16 （27%）	11 （18%）	33 （55%）
	320ms			
		2 （7%）	4 （13%）	24 （80%）
		16 （27%）	13 （22%）	31 （51%）
	300ms			
		2 （7%）	3 （10%）	25 （83%）
		10 （17%）	10 （17%）	40 （66%）

[1] “不能分辨”有两种情况：一种是既不像“重重”，又不像“重轻”，“丫·头”平调不能分辨的比率较高属于这一种；另一种是既像“重重”，又像“重轻”，不好确定，“码·头”的情况属于这一种。

	大爷	大·爷	不能分辨
大·爷(升调)	350ms		
	23 (77%)	1 (3%)	6 (20%)
	40 (66%)	10 (17%)	10 (17%)
	320ms		
	18 (60%)	3 (10%)	9 (30%)
	36 (60%)	9 (15%)	15 (25%)
	300ms		
	5 (17%)	16 (53%)	9 (30%)
	16 (27%)	29 (48%)	15 (25%)

"大·爷"降调的3种音长都是听成"重轻"占绝对优势,但随着音长缩短,百分比反而略有下降。平调不能分辨的占大多数。升调音长350毫秒时大部分听成"重重"型的"大爷",仍旧是阳平;随着音长缩短,听成"大·爷"的比率提高很快,与"丫·头"的情况很相似。

	大义	大·意	不能分辨
大·意(降调)	350ms		
	2 (7%)	27 (90%)	1 (3%)
	7 (12%)	49 (82%)	4 (6%)
	320ms		
	1 (3%)	27 (90%)	2 (7%)
	6 (10%)	49 (82%)	5 (8%)
	300ms		
	0 (0%)	30 (100%)	0 (0%)
	4 (7%)	48 (80%)	8 (13%)
大·意(平调)	350ms		
	3 (10%)	0 (0%)	28 (93%)
	11 (18%)	8 (13%)	41 (69%)
	320ms		
	3 (10%)	4 (13%)	23 (77%)
	11 (18%)	15 (25%)	34 (57%)
	300ms		
	5 (17%)	1 (3%)	24 (80%)
	11 (18%)	13 (22%)	36 (60%)

大·意(升调)	大义	大·意	不能分辨
350ms			
	7 (23%)	7 (23%)	16 (54%)
	19 (32%)	20 (33%)	21 (35%)
320ms			
	3 (10%)	13 (43%)	14 (47%)
	15 (25%)	23 (38%)	22 (37%)
300ms			
	1 (3%)	24 (80%)	5 (17%)
	8 (13%)	44 (74%)	8 (13%)

降调的3种音长听成"大·意"的百分比都很高,不同音长对听辨所起的作用不明显。平调的大多数都属于不能分辨,但随着音长缩短,比率逐步降低。升调随着音长缩短,听成"大·意"的比率提高得比较快。

三、几点讨论

1. 在北京话里,音强对分辨轻重音所起的作用很小,减弱"重重"型或增强"重轻"型第二音节的音强,都没有使听辨结果发生显著的变化。只有"码·头",在增加5分贝后听成"重重"型"马头"的占多数,这和把"码·头"听成"重轻"型的百分比本来就不高有关。下面比较一下"码·头"350毫秒60分贝和65分贝的听辨结果:

	马头	码·头	不能分辨
60dB	10 (33%)	8 (27%)	12 (40%)
	17 (28%)	19 (32%)	24 (40%)
65dB	12 (40%)	5 (17%)	13 (43%)
	21 (35%)	17 (28%)	32 (37%)

从上表可以看出增加5分贝后听辨结果的变化并不很大，如果和“丫·头”350毫秒比较，就可以看得更清楚：

	鸭 头	丫·头	不能分辨
60dB	2 (7%)	25 (83%)	3 (10%)
	3 (5%)	47 (78%)	10 (17%)
65dB	6 (20%)	20 (67%)	4 (13%)
	12 (20%)	38 (63%)	10 (17%)

“码·头”增加到65分贝时，听成“马头”的虽然占35—40%，但和60分贝的28—33%比较，变化不算大，还没有“丫·头”从5—7%增加到20%大。此外，“丫·头”不能分辨的只占百分之十几，“码·头”不能分辨的高达百分之四十左右，几乎占一半，这说明把“码·头”听成“重轻”型的百分比本来就很低，可能是因为在合成“马头”和“码·头”时第二音节的音高过于接近(马头80—140Hz，码·头100—130Hz)，所以不易分辨。“码·头”是否轻读，在有些人看来本就是两可的(参看137页)，自然也会影响到听辨结果。①

2. 音长在听辨北京话轻重音时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在“重重”型中，第二音节音长越短，听成轻音的比率就越高，这趋势非常明显，可以说是没有例外。但是，比率高低同时还要受轻音起点音高的制约，起点太高，比率就要下降。“重轻”型情况和“重重”型相似，但趋势没有那样显著，少数情况如“大·爷(降调)”还出现了相反的趋势，即音长缩短后，听成“重轻”型的百分比反而略有降低，但只出现在轻音合成为平调和降调的例子中，而且为数不多，可能是因为本实验合成的平调和降调音高起点较高，音长越短，起点高度所起的作用就越明显，听成“重轻”型的百分比也就随着下降。

3. 音高在听辨北京话轻音音节时所起的作用远没有音长重

① 此外，在口语中是否常用对听辨结果也会有影响，听辨人平时不常听到的，在听辨时也就比较不容易分辨。

要，它的作用主要在音节起点的高低。至于多高的起点听成“重轻”型的百分比最高，以及起点高低是否要受前一音节音高的影响，只从本实验有限的合成材料中还很难做出任何结论来。调型的升降也起一些作用，但比较小，要受音长的制约，音长越短，调型升降对听辨所起的作用就越小。在自然语言中，单独读“重轻”型时轻音的调型可能是略降的（上声之后可能略升），但在连续的语流中，这种调型要起多大的变化，目前还不很清楚。只从本实验的听辨结果看，调型的升降显然不是轻音的本质特点。如果北京话轻音音长确实只是前一音节的一半左右，则轻音调型的升降对听辨的影响应该是很小的。

4. 近些年来，国外对一些语言的重音所做的实验研究证明，在分辨重音时，音强往往并不是决定性的因素，这和本实验的听辨结果是一致的。一些非声调语言如英语、法语，分辨重音起主要作用的是音高①。汉语是有声调语言，音高的变化在重音音节中已经起了非常重要的辨义作用，在分辨轻重音时以音长的变化为主，音高和音长在语言中所起的作用就有了明确的分工。从本实验可以看出，这种分工在北京话里是相当明显的，至于汉语各方言以及其他有声调语言是否都是如此，需要逐个进行实验研究以后，才能得出有普遍意义的结论。②

（原载《语言学论丛》第10辑，1983年）

---

① 参看120页注②所引D.B. Fry文章和D.L. Bolinger, A Theory of Pitch Accent in English Word 14, pp. 109—149, 1958.

② Westin等人认为南瑞典语分辨重音和英、法语相似，也是以音高为主，而南瑞典语被认为是有声调语言的。见K. Westin, R.G. Buddenhagen, D.H. Obrecht, An experimental analysis of the relative importance of pitch, quantity, and intensity as cues to phonemic distinctions in south Swedish, *Language and Speech* 9, pp. 114—126, 1966 但瑞典语声调的辨义作用远没有汉语重要。

声调感知问题*

人类在感知言语所产生的声波时，要受到前后语言环境的强烈影响。同样的声波在不同的语言环境中可以被感知为声音不相同的词。P. Ladefoged 和 D. E. Broadbent 在二十多年前曾经做过一个非常著名的元音感知实验。他们用合成语音的方法把合成出的 bit，bet，bat，but 这四个词放在一个句子最后，然后改变这个句子中各元音的共振峰频率。随着前面这个句子共振峰频率的改变，对 bit 等四个词的识别也发生了变化，同一个 bit，在一种共振峰频率的句子之后听成 bit，在另一种共振峰频率的句子之后就会听成 bet①。这个发现大大加深了对元音信息传递的认识。本文则是想用类似的方法考察语言环境的变化对声调信息传递的影响。

声调主要是由音节中浊音部分的基频和音长决定的。振幅的曲拱（contour）、呼吸量和喉音化（laryngealization）等等也都可以成为声调的组成成分，在特殊情况下，例如耳语时，元音的共振峰也能起区别声调的作用。②但是，感知声调，主要是依靠基频和音长。

---

* 本文是和美国加州大学柏克利分校王士元教授合写的，是中国教育部和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共同批准的中美基础科学合作项目中的一个课题。

① P. Ladefoged and D. E. Broadbent, Information Conveyed by Vowels, *J. Acoust. Soc. Amer.* 29.98—104 (1957).

② W. Meyer-eppler, Realization of Prosodic features in Whispered Speech, *J. Acoust. Soc. Amer.* 29 104—6(1957). C. M. Wise and P. H. Chong, Intelligibility of Whispering in a Tone Language, *J. Speech and Hearing Disorders* 22.335—9(1957). A. S. Abramson, Tonal Experiments with Whispered Thai. in A. Valdman (Ed.), Papers in Linguistics and Phonetics to the Memory of Pierre Delattre. The Hague: Mouton pp 31—44(1972).

在自然语言中，声调的基频是很不稳定的，经常要受到前后音节调型和语调调型等方面的影响，连读变调就是很突出的例子。但是，由这种影响所产生的基频变化一般只发生在固定的音域(range of pitch)之内，现在常用的五度制标调，实际就是为音域标定了大致固定的范围。例如，我们在谈到北京话的上声变调时，实际包含着一个条件，那就是后面音节的音域和前面上声音节的音域相当或大致相当。用五度制来说，就是这两个音节从1度到5度的音高范围相当或大致相当。平时我们识别元音，也是在前后具有大致相当的共振峰频率范围之内进行的。前面提到的P. Ladefoged和D.E. Broadbent的实验已经证明，前面元音共振峰频率的改变能对感知元音产生影响，那么，声调音域的改变会不会影响它邻近音节声调的识别呢？这是很值得我们探讨的问题。

音长和元音的识别率有密切的关系，如果单元音短于50ms(毫秒)或60ms，识别率就要大大降低。[①]声调贯穿于音节的浊音部分，影响识别声调的音长自然要比60ms长得多。在北京话里，音长是识别轻音非常重要的因素，有关轻音的实验证明，调型的高低升降虽然对识别轻音也起作用，但要受音长的制约，音长越短，调型所起的作用就越小。[②] 这说明在识别声调时，音长所起的作用也是不容忽视的。

本文对声调感知的考察，只限于基频和音长的变化这两方面。我们只选择北京话的一些阴平声音节作为考察对象，北京话调类简单，调类之间高低升降的差别很清楚，比较容易听辨，而在北京话里，阴平声的调型又最稳定单纯，不但容易设计，也便于和其他

① 梁之安：《单元音识别率与音节长短的关系》，《声学学报》2卷1期(1965)，W.A. Aimsworth, Duration as a Factor in the Recognition of Synthetic Vowels, *J. of Phonetics* 9 333—42(1981).

② 林焘：《探讨北京话轻音性质的初步实验》。

调类比较，为了尽量减少其他因素（如语调）对听辨实验的影响，我们把要考察的阴平声音节只放在另一个音节之前构成双音词，前面的阴平声音节用 S－A 来代表，后面的音节用 S－B 来代表。S－A的音节长度尽量控制在 200—300ms 之间，即正常语速的长度。S－B 是 S－A 的语言环境，在设计时，有意识地几次改变 S－B 的音高，使 S－A 和 S－B 之间的音域关系发生变化，让本地人听辨 S－A 原来的调类阴平声是否因此有所改变；如果改变，是否还要受到 S－A 本身音长的影响。设计的听辨材料分两种：一种是用计算机合成的，另一种是自然语音的重新组合。

合成语音的感知实验

合成语音是用 PDP11 电子计算机进行的，所用软件是 D.H. Klatt 设计的[①]，共合成出“掰的”和“搭的”两个双音词。S－A“掰”和“搭”音长 210ms，除去前面清音声母所占的时间，能够感知到的基频“掰 bā”约为 160ms，“搭 dā”约为 180ms。S－B“的”是轻音，音长 140ms。S－A 是平调，基频 115Hz（赫兹），相当于较低音调男人的声音。S－B 是处在阴平声之后的轻音，用降调。为了考察 S－B 的音高变化对感知 S－A 的影响，在合成时把 S－B 的音高分为四级，最低 110－70Hz，每级增加 10Hz，最高一级 140—100Hz。[②] S－A 和 S－B 的音高关系如下：

---

① D. H. Klatt, Software for a Cascade/Parallel Formant Synthesizer, *J. Acoust. Soc. Amer.* 67 971－95 (1980).

② 开始时把 S－B 的音高分为十一级，从 90—50Hz 开始，每级增加 5Hz，最高一级 140—100Hz。在做试验性听测时发现，S－B 低于 100－70Hz 时，S－A 一律听成原声调阴平，没有例外；每级只增加 5Hz，幅度太小，不易分辨。为了避免听辨内容过于复杂，只从中选出 110－70Hz 以上的四级作为正式听测材料。

S-A	S-B	
掰,搭 115Hz	的$_1$	110—70Hz
	的$_2$	120—80Hz
	的$_3$	130—90Hz
	的$_4$	140—100Hz

以上共合成出八个双音词,"掰的"和"搭的"各四个,把这八个双音词的录音和下节自然语音重新组合成的十二个双音词的录音放在一起,进行随机排列,每个词重复三次,请本地人听辨。听音人共十位,都是从小在北京生长大的,不会说其他方言。听测都是单独进行的,用较高级的盒式录音机播放。在印发给听音人的听测材料上,按照随机排列出的录音顺序,依次列出 S-A 可能出现的阴平、阳平和上声三种读音,写成汉字作为例词。bāide 的例词是"掰的、白的、摆的",dāde 的例词是"搭的、答的、打的"。听音人听完一个词的三遍录音后,立即在听测材料上圈出是哪一个例词。全部材料播放两次,第二次供听音人校改。

合成语音的听辨结果表明,随着 S-B 音高的变化,原来是平调的 S-A 有可能被听成三种声调:1. 原来的阴平声,即高平调;2. 阳平声,即高升调;3. 上声,接近于低平调。听辨结果列表如下:

S-A	S-B	掰的	白的	摆的
1. 掰 210ms 115—115Hz	的$_1$ 140ms 110—70Hz(−5)	10	0	0
2. 掰 210ms 115—115Hz	的$_2$ 140ms 120—80Hz(5)	8	2	0
3. 掰 210ms 115—115Hz	的$_3$ 140ms 130—90Hz(15)	2	8	0
4. 掰 210ms 115—115Hz	的$_4$ 140ms 140—100Hz(25)	0	10	0

表右数字是听测结果。S－B音高值后面括号内的数字是S－B音高起点和S－A音高终点之间的音高差，音高差用D来表示。从听测结果可以明显地看出，在判断S－A的调类时，D值起很重要的作用。表中各例词的S－A音高绝对值都是115Hz，由于D值的变化，对S－A调类的判断也随着发生变化。例1"掰的$_1$"D＝－5，十位听音人都把S－A听成原声调"掰"。从例2到例4，D值逐步提高，听成阳平"白"的比率也逐步提高。到例4"掰的$_4$"时，D＝25，所有听音人都把S－A原来的高平调听成高升调"白"，无一例外。在这四个例子中，没有人把S－A听成上声"摆"。

S－A	S－B	搭的	答的	打的
5. 搭 210ms 115—115Hz	的$_1$ 140ms 110－70Hz(－5)	10	0	0
6. 搭 210ms 115—115Hz	的$_2$ 140ms 120－80Hz(5)	10	0	0
7. 搭 210ms 115—115Hz	的$_3$ 140ms 130－90Hz(15)	7	3	0
8. 搭 210ms 115—115Hz	的$_4$ 140ms 140－100Hz(25)	3	6	1

"搭的"听辨结果的总趋势和"掰的"相同，但把S－A平调"搭"听成升调"答"的比率要小得多。到例7"搭的$_3$"D＝15时，才有三人把S－A听成"答"，例8"搭的$_4$"D＝25，把S－A听成"答"的有六人，听成"打"有一人，仍有三人听成原来的阴平声"搭"。前面已经提到，除去前面清音声母所占的时间，"掰"能够感知到的音高约为160ms，"搭"约为180ms，"搭"可以感知到的音高略长一些，这可能是听成升调"答"的比率比较小的一个原因，同时也可能是有人把它听成上声"打"的原因，关于这个问题，下面还要详细讨论。

自然语音重新组合的感知实验

把自然语音中的某些音段用一定的方式重新加以组合，考察在感知上是否有变化，这实际上也是一种语音合成。本实验用了两种方式重新组合自然语音。第一种是读出一个双音词 A_1B_1 以后，再提高声调单读这个双音词中的第二个音节 B_2，[1] 录下音来，用凯氏语图仪(sonagraph)测出每个音节的音长和音高，[2] 然后用微型电子计算机 TRS80－Ⅰ取出双音词中的 A_1 和单读的音节 B_2，把它们重新组合成 A_1B_2，让本地人听辨。用这种方式一共组合了四对词，音长和音高的参数如下：

$S-A_1$	$(S-B_1)$	$S-B_2$	$S-B_2$
掰$_1$	(的$_1$)	的$_2$	—
300ms	(116ms)	183ms	—
148—144Hz	(110—80Hz)	200—150Hz	—
鲜$_1$	(的$_1$)	的$_2$	—
266ms	(100ms)	170ms	—
160—156Hz	(130—100Hz)	190—120Hz	—
青$_1$	(天$_1$)	天$_2$	天$_3$
200ms	(316ms)	333ms	266ms
168—168Hz	(124—112Hz)	188—188Hz	220—220Hz

最后一个双音词“青天”的 S－B“天”在单读时两次提高声调，形成 B_2 和 B_3 两个不同音高的音节跟前面的 A_1 组合。用这种方式组合成四个双音词：1. 掰$_1$ 的$_2$，2. 鲜$_1$ 的$_2$，3. 青$_1$ 天$_2$，4. 青$_1$ 天$_3$。其

---

① 自然语音的实验材料都是本文作者之一林焘用正常速度发音录制的

② Kay 7029A 型语图仪做出的 4KHz 窄带语图。用一般米尺测量，每厘米约折合音长 16ms，音高 40Hz。这样计算出的数据只是近似值，但已能满足本实验的需要。

中S－B_2或S－B_3的基频起点比S－B_1的基频起点高出60至96Hz。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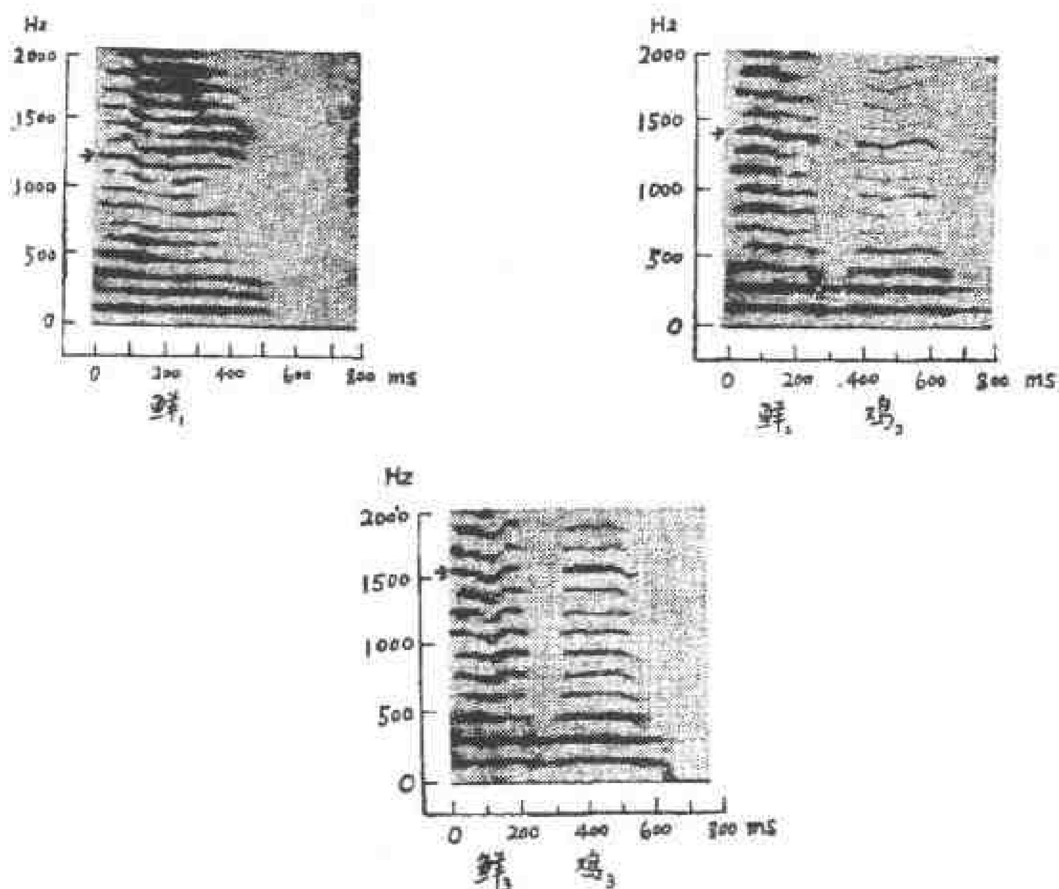
第二种方式是用三种不同音高读同一个双音词，形成A_1B_1，A_2B_2，A_3B_3三个双音词，用语图仪测出它们的音长和音高，然后用电子切音器切出音节A_1和B_2，B_3，分别重新组合成A_1B_2和A_1B_3。① 共读了三组词，音长和音高参数如下：

S－A_1	(S－B_1)	(S－A_2)	S－B_2	(S－A_3)	S－B_3
鲜$_1$	—	(鲜$_2$)	鸡$_2$	(鲜$_3$)	鸡$_3$
500ms	—	(300ms)	400ms	(250ms)	316ms
116－108Hz	—	(140－136Hz)	132－148Hz	(152－152Hz)	152－148Hz
支$_1$	(援$_1$)	(支$_2$)	援$_2$	(支$_3$)	援$_3$
183ms	(333ms)	(183ms)	333ms	(200ms)	300ms
148－148Hz	(104－136Hz)	(164－164Hz)	112－136Hz	(196－180Hz)	124－144Hz
七$_1$	(十$_1$)	(七$_2$)	十$_2$	(七$_3$)	十$_3$
116ms	(233ms)	(133ms)	216ms	(116ms)	200ms
160－148Hz	(116－130Hz)	(180－164Hz)	130－160Hz	(192－180Hz)	140－164Hz

用这种方式共组合成六个双音词：1. 鲜$_1$鸡$_2$，2. 鲜$_1$鸡$_3$，3. 支$_1$援$_2$，4. 支$_1$援$_3$，5. 七$_1$十$_2$，6. 七$_1$十$_3$。在一般情况，双音词第一个音节的音长总要比单读这个音节时短一些，为了便于考察S－A的音长对听辨的影响，在“鲜鸡”这一组词里，我们有意只单读“鲜$_1$”，没有读“鸡$_1$”，这样读出的“鲜$_1$”音节比较长，在组成“鲜$_1$鸡$_2$”时，对“鲜$_1$”的韵尾－n做了三种不同长度的切除，组成三种不同音长的“鲜$_1$鸡$_2$”。此外，在组合“鲜$_1$鸡$_3$”时，为了避免“鲜$_1$”音节太长听起来不像是双音词“鲜鸡”，对“鲜$_1$”的韵尾－n也做了切除，使“鲜$_1$”的音长保持在300ms左右。切除后“鲜$_1$”的音长可以

① 电子切音器是北京大学无线电系吴阿华同志为北大中文系语音实验室设计，由北京大学仪器厂试制的。

由电子切音器直接显示出来。“鲜$_1$”全长 500ms，大部分都是韵尾 -n 的音长，把“鲜$_1$”的音长切短到只有 166ms 时，听去仍是一个很完整清楚的 xiān。下面列出“鲜$_1$”“鲜$_2$ 鸡$_2$”“鲜$_3$ 鸡$_3$”的窄带语图（左侧箭头所指处是第十个谐波，把它的频率除以 10，就是基频的频率）：



以上用第二种方式共组成八个双音词（“鲜$_1$ 鸡$_2$”有三个），连同第一种方式组成的四个，共计十二个双音词，和上节用计算机合成出的八个双音词（例 1 至例 8）放在一起进行随机排列，请本地人听辨。

下面先列出用第一种方式组成的四个双音词的听辨结果：

S A	S B	掰的	白的	摆的
9. 掰$_1$ 300ms 148—144Hz	的$_2$ 183ms 200—150Hz(56)	0	1	9
		鲜的	咸的	险的
10. 鲜$_1$ 266ms 160—156Hz	的$_2$ 170ms 190—120Hz(34)	4	6	0
		青天	晴天	请天
11. 青$_1$ 200ms 168—168Hz	天$_2$ 333ms 188—188Hz(20)	5	4	1
12. 青$_1$ 200ms 168—168Hz	天$_3$ 266ms 220—220Hz(52)	1	2	7

例9"掰$_1$ 的$_2$"的听辨结果和上节例1—4的"掰的"完全不同，上节的四个"掰的"没有一个人听成上声"摆的"，而例9"掰$_1$ 的$_2$"则绝大多数人都听成了接近低平调的上声"摆的"。"掰$_1$ 的$_2$"是用自然语言重新组合的，音长和音高与例1—4的"掰的"差别很大。例9的"掰$_1$"音长达300ms，在北京话里是比较长的音节，比例1—4的"掰"210ms几乎长三分之一；此外，例9"掰$_1$ 的$_2$" D＝56，比前面四个"掰的"中D值最高的例4(D＝25)要高出一倍多。这两方面的差别正是听辨结果完全不同的原因。

比较例9"掰$_1$ 的$_2$"和例10"鲜$_1$ 的$_2$"的不同听辨结果，也能看出音长和D值对听辨的影响。绝大部分人都把"掰$_1$ 的$_2$"听成上声"摆的"，可是没有一个人把"鲜$_1$ 的$_2$"听成上声"险的"，听成阴平"鲜的"和阳平"咸的"各约占一半。听辨结果如此不同，也是由音长和D值两方面的差别决定的。"鲜$_1$"比"掰$_1$"短34ms，"鲜$_1$ 的$_2$"的D值只有34Hz，"掰$_1$ 的$_2$"则有56Hz。"鲜$_1$"比较短，D值又比较小，这就是没有人听成上声的原因。但是，和前面例1—4"掰的"和例5—8"搭的"比较，"鲜$_1$"的音长要长出56ms，D值也大一些，因此听辨结果是在阴平"鲜的"和阳平"咸的"之间摇摆不定。

从例11"青$_1$天$_2$"和例12"青$_1$天$_3$"听测结果的不同可以明显看出D值在听辨时所起的作用。两例的"青$_1$"音长和音高完全相同,"天$_2$"和"天$_3$"都是较长的平调,比前面各例中的轻音"的"更便于做D值的对比。例11"青$_1$天$_2$"D=20,听成阴平"青天"和阳平"晴天"的比例是5:4,各约占一半,只有一人听成上声"请天",例12"青$_1$天$_3$"D=52,比例11"青$_1$天$_2$"大一倍多,结果大多数人听成上声"请天",只有两人听成阳平"晴天",一人听成阴平"青天"。听辨结果如此不同,显然是由于D值的差别。

用第二种方式组成的八个双音词听辨结果如下:

S-A	S-B	鲜鸡	咸鸡	险机
13. 鲜$_1$ 333ms 116—108Hz	鸡$_3$ 316ms 132—148Hz(44)	0	2	8
14. 鲜$_1$ 200ms 116—108Hz	鸡$_2$ 400ms 132—128Hz(24)	0	3	7
15. 鲜$_1$ 183ms 116—108Hz	鸡$_2$ 400ms 132—128Hz(24)	0	6	4
16. 鲜$_1$ 166ms 116—108Hz	鸡$_2$ 400ms 132—128Hz(24)	0	8	2
		支援	职员	纸源
17. 支$_1$ 166ms 148—148Hz	援$_2$ 333ms 112—136Hz(-36)	5	5	0
18. 支$_1$ 150ms 148—148Hz	援$_1$ 300ms 124—144Hz(24)	2	8	0
		七十	其实	乞食
19. 七$_1$ 116ms 160—152Hz	十$_2$ 216ms 130—160Hz(22)	4	5	1
20. 七$_1$ 100ms 160—152Hz	十$_3$ 200ms 140—164Hz(-12)	3	7	0

例13—16的四个"鲜鸡"是相当典型的例子。从例13到例16,

S－A"鲜$_1$"的音长逐步被切短；例 13 的 S－B 是"鸡$_3$"；，比例 14－16"鸡$_2$"的基频高出 20Hz。由于 S－A 音长的变化和 D 值的差别，这四个"鲜鸡"的听辨结果很不相同，但是没有一个人仍旧把这四个词的 S－A 听成原来的阴平声"鲜"。先看例 13"鲜$_1$ 鸡$_3$"，S－A"鲜$_1$"长达 333ms，在双音词的 S－A 位置上，这是相当长的音节，它的 D 值也有 44Hz，比例 14—16 的"鲜$_1$ 鸡$_2$"高出约一倍，结果有八人把 S－A 听成接近低平调的上声"险"，只有两人听成阳平"咸"。例 14—16 的 S－A 音长短得多(例 16 只有例 13 音长的一半)，D 值也比较小，只有 24Hz，三者的差别只在 S－A 的音长，从例 14 到例 16，随着 S－A 音长的缩短，把"鲜鸡"听成"咸鸡"的比率逐步提高，这个趋势是相当明显的。

从例 1 到例 16，S－B 都是降调或平调，例 17 到例 20 的"支援"和"七十"的 S－B 则是升调阳平声，起点比前面各例低得多。变换升调 S－B 的音高，同样对听辨 S－A 有影响，听辨结果和前面各例相同，只是对 D 值的计算方法不一样。下面先比较"支$_1$ 援$_1$""支$_1$ 援$_2$""支$_1$ 援$_3$"的音长和音高：

支$_1$ 183ms	援$_1$ 333ms
148—148Hz	104—136Hz(－44)
支$_1$ 166ms	援$_2$ 333ms
148—148Hz	112—136Hz(－36)
支$_1$ 150ms	援$_3$ 300ms
148—148Hz	124—144Hz(－24)

为了考察 S－A 音长的变化对听辨的影响，在"支$_1$"和"援$_2$""援$_3$"组合时，都对"支$_1$"的音长做了适当的切除。"支$_1$"原来就比较短，只有 183ms，每次只从尚尾部分切除约十分之一的音长：和"援$_2$"组合时切除 17ms，和"援$_3$"组合时再切除 16ms。S－B"援"是阳平声，和它前面阴平声 S－A"支"组合时，D 值必然是负数，它的基频

越高，D值的负数就越小。例17"支$_1$ 援$_2$"的听测结果是"支援"和"职员"各占一半，没有人听成"纸源"。这可能是因为"援$_2$"只比"援$_1$"高8Hz，差别较小，因此听辨结果在阴平声和阳平声之间摇摆不定。例18"支$_1$ 援$_3$"则基本上都听成"职员"，没有一个人听成"纸源"。把阴平"支$_1$"听成阳平"职"，主要是因为"援$_3$"基频较高（比"援$_1$"高出20Hz）。没有人听成上声"纸"，可能是因为例18的"支$_1$"比较短，只有150ms，而"援$_3$"的基频也还不够高。如果把"支$_1$"加长，同时提高"援$_3$"的基频，估计可能会有些人把它听成"纸源"的。

下面比较"七$_1$ 十$_1$""七$_1$ 十$_2$""七$_1$ 十$_3$"的音长和音高：

七$_1$ 116ms	十$_1$ 233ms
160—152Hz	116—130Hz(36)
七$_1$ 116ms	十$_2$ 216ms
160—152Hz	130—160Hz(-22)
七$_1$ 100ms	十$_3$ 200ms
160—152Hz	140—164Hz(12)

"七$_1$"原来只有116ms，已经非常短，只能做一次切除，因此只在和"十$_3$"组合时把"七$_1$"的韵尾部分切除16ms，成为100ms。在和"十$_2$"组合时仍保持原来的音长116ms。"七十"的听测结果和"支援"非常相似，例19"七$_1$ 十$_2$"也是听成阴平"七十"和阳平"其实"各约占一半，只有一人听成上声"乞食"。例20"七$_1$ 十$_3$"也是听成阳平的比率明显升高，但是仍然有三个人听成原来的阴平声"七十"。

对听测结果的讨论

以上几方面的听测结果清楚地表明，同一个言语刺激由于受

到话语中其他音节结构的影响，是可以被感知为不同的语言范畴的。本实验的性质和前面提到的 P. Ladefoged 和 D. E. Broadbent 所做的实验很相似，只是他们考察的是处在话语最后位置的元音，而我们考察的则是处在话语最前位置的声调。两种实验都证明，听觉在感知一个言语刺激时，是存在着差异性的，这种差异性是由听错觉(auditory illusion)产生的。

在有声调的语言里，听觉在刚刚接受到一个音节的基频刺激时，不可能立刻就确定它的音域并且把它归入已经习得的调类中去，必须和前后音节的音高比较，才能做出判断。如果前面没有其他音节，就只能和它后面的音节比较，才能反转回去判断前面的基频应该属于哪一个调类。本实验中大多数听音人都把例 9"掰$_1$的$_2$"听成"摆的"，就是这个道理。"掰$_1$"和"的$_2$"之间的 D 值相当大，达到 56Hz，听音人就根据基频较高的"的$_2$"反转回去判断"掰$_1$"是一个低平调，把它归入了上声调类。如果这个音节比较短，在听觉还没有辨别清楚它的基频之前，后面音节的基频刺激已经达到，就有可能扰乱听觉的感知过程，产生听错觉，做出错误的判断。本实验中所有听音人都把例 4"掰的$_4$"听成"白的"，就是这个道理。例 4 的"掰"比较短，只有 210ms，和"的$_4$"之间的 D 值也比较大，有 25Hz，可能在听音人还没有完全辨清"掰"的基频之前，后面的"的$_4$"的比较高的基频已经到达，扰乱了听音人的感知过程，产生了听错觉，把明明是平调的"掰"误听成了升调"白"。

目前我们对听觉机理的了解还很不够，以上不过是一种推测性的解释。由于本实验的听测材料有限，也还不能根据这些材料计算出音长和音高的听觉差阈(difference limen)。有关这方面的进一步探讨，主要属于实验心理学的研究范围，不可能在本文内讨论。

声调感知的差异性对研究变调现象和声调的历史音变都有很

大的参考价值。如果一个声调的基频刺激由于前后语言环境的影响使得听音人产生了听错觉，听音人就很有可能根据听错觉来发音，而听错觉是每一个人都会遇到的，一旦这种发音被社会上部分人所接受，就形成了变调现象，也会由此对声调的历史音变发生影响。自然，绝对不能认为一切变调现象和声调的历史音变都是由此产生的，但至少可能是产生这些现象的原因之一。在这方面，还有大量的工作等待我们去做。

（原载《中国语言学报》第 2 期，1984 年）

京剧韵白声调初析

王力先生生前很喜爱京剧。三十多年前，当他知道我也是一个京剧爱好者以后，曾经几次和我讨论京剧中的语言问题，觉得其中大有文章可做。后来，传统京剧被归入了"四旧"之列，连欣赏的可能性都没有，更谈不上研究它的语言了。十年浩劫以后，王先生早已年逾古稀，在繁忙的学术活动中仍念念不忘京剧语言的研究，1980年秋，邀集了吴宗济、刘曾复、欧阳中石三位先生和我，希望能共同对京剧语言做一番系统的研究工作。我们在王先生的领导下进行过几次讨论，拟定出写作大纲，分担任务，并且准备利用北大中文系的语音实验室做一些必要的语音实验。遗憾的是大家当时都很忙，没有能按时完成任务，只有王先生，仅仅用了不到半年的时间就把所担任的几节初稿写出来交大家传阅。对王先生这种认真勤奋的精神，我们只能感到钦佩和惭愧！现在王先生已经作古，梁木颓坏，这个研究计划也就无法完成了。所幸王先生所写的几节已交吴宗济先生之婿马龙文同志整理，其中两节已在《戏曲艺术》杂志1986年第1、2两期上发表，没有因为我们的延宕而湮没。

虽然我在当时没有能完成王先生分配的任务，但一直是惦念着这项工作的。1983年我在美国柏克利加州大学时，曾利用王士元先生语音实验室的可见音高仪(Visible pitch)做了一些京剧韵白声调的实验，希望能为未来的研究打下基础。回国以后，这份实验材料放在抽屉里一直没有动过。最近为了写纪念王先生的文章，翻出来看看，虽然相当零乱粗糙，但是我想，如果把它整理出来

作为纪念王先生的文章发表，也许更有特殊的纪念意义。王先生生前一直希望能用现代语音学的实验方法探讨京剧语音中的一些问题，这个愿望始终未能实现，我就以这篇文章敬献于王先生在天之灵。

一

京剧语言是一种人工的艺术语言，它来源于自然语言，但经过一百多年京剧演员的艺术加工，已经不同于任何一种汉语方言。它有自己独特的语音系统，只在舞台上为少数京剧演员所使用，并不起一般的社会交际作用。京剧演员可以在声韵调系统允许的条件下对某些声母、韵母或声调做一定的艺术加工，以突出某一行当或某一流派的特色。在京剧中有一些音的读法是某一行当所特有的（如净角特别突出鼻音韵尾），甚至只是某一行当中某一流派所特有的（如周信芳的麒派念白中有一些字音的读法是其他老生流派所没有的），只要同行承认，听众欣赏，就可以流传开来，别的行当或别的流派完全可以不必效法。于是京剧的语音系统呈现出一种各派纷陈、百花争艳的局面，这说明京剧这种艺术语言已相当成熟，但也给调查分析工作带来相当大的困难。

这种困难在研究京剧声调时更显得突出。京剧声调分为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四个调类，这是大家都必须遵循的，但是它们的调值却不那么容易确定。京剧是舞台语言，不但要求吐字清楚，而且要求语调有非常清楚的抑扬顿挫。京剧韵白的语调模式和自然语言的差别相当大，其中一个突出的特点就是用改变声调调值的办法来表现不同的语气。例如，旦角常自称"女儿"或"女儿家"，在韵白中，这个"女"既可读降调，也可读高平调，还可读升调，不同的调值可以表示不同的语气。不同的流派也常利用调值的这种变

化突出自己流派的特色。例如梅兰芳念"女儿"时,往往三种读法交错使用,表现出梅派大方自然的特色;程砚秋念"女儿"时,主要以高平读法为主,表现出程派端庄凝重的特色。调值的这种特殊变化,再加上声调本身的连读变调,就使得京剧韵白声调的调值极富变化,不大容易把握住它的本质特点。

京剧极盛时期的二、三十年代,也有一些文章曾经谈到京剧声调问题,但大都缺乏科学描写的方法,立论也往往古今南北杂糅,不得要领。第一篇对京剧韵白的调值做出具体描写的文章可能是我叔岳杜颖陶先生1932年所写的《北剧音韵考》①,他说:

"京音大数八角鼓各种调子采用北平的四声,至少昆曲皮黄则不然。其阴平仿佛北平的阳平,阳平却仿佛北平的去声(有时尾音一挑,好像北平的上声),上声却仿佛北平的阴平,去声则绝类北平上声。"

用方言类比对照的办法描写调值,今天看起来自然不免过于粗略,但和以前谈京剧声调的文章比起来,至少给了我们一个比较明确清晰的轮廓。罗常培先生在1936年所写的《旧剧中的几个音韵问题》② 一文中引用了这段话,并且根据这种描写按五度制标调把京剧韵白四个声调的调值标成:

阴平	阳平	上声	去声
˧˥ [35]	˥˩ [51]	˥ [55]	˨˩˦ [214]

接着罗先生加上了这样儿句话:

"不过,这种对照还得经过精密的审核,我们才能接受,所以在这里只能存而不论,留待以后研究。"

---

① 《剧学月刊》创刊号,51-62页,1932。

② 《东方杂志》33卷1期,393-410页,1936。1963年收入《罗常培语言学论文选集》时,"旧剧"改为"京剧"。

罗先生京剧造诣很深，又是我国现代语言学奠基人之一，为京剧声调审音定值，按说应该是轻而易举的事，但在这里却采取了“存而不论，留待以后研究”的态度，这一方面说明罗先生治学谨严，不草率下结论，另一方面也可以看出罗先生已经看到了京剧调值的复杂性，必须经过“精密的审核”，才能得出比较可靠的结论，因此宁可存而不论。

近几年来，京剧韵白的声调问题又引起了人们的注意。杨振淇《试论京剧韵白字音的四声》[1]一文对京剧四声调值和连读变调规律都做了比较详细的分析，同时还介绍了近些年其他一些人的研究成果，其中包括姜可瑜《关于京剧语音改革的几个理论问题》一文和徐慕云、黄家衡《京剧字韵》一书对京剧韵白四声所定的音值[2]，列举如下：

	阴平	阳平	上声	去声
杨振淇	˥ [55]	˧˩ [31]	˦˥ [45]	˨˩ [21]
姜可瑜	˦ [44]	˦˨ [42]	˨˦ [24]	˨˩˨ [212]
徐慕云	˥ [55]	˧˩ [31]	˦˨ [42]	˧˥ [35]

俞振飞在《振飞曲谱》[3]所附《习曲要解》中也用五度制标调法对比普通话和昆曲念白。昆曲念白和京剧大同小异，尤其是北曲念白更是相似。俞氏认为“昆曲念上声和去声的调值，正好和普通话相反，即上声字的声调符号应为‘ˋ’，去声字的声调符号应为‘ˇ’，无论南曲、北曲，都是如此”。俞氏并没有指出阴平和阳平有什么分别，大约至少是认为基本相同，这样，他所定的调值就应该是：

---

①《中国语文》1983年1期，71—76页。

② 姜文载《山东大学文科论文集刊》1979年1期，《京剧字韵》上海文艺出版社1980年出版第二版。均未见到，材料转引自杨振淇文章。

③ 上海文艺出版社1982年出版

阴平	阳平	上声	去声
˥ [55]	˧˥ [35]	˥˩ [51]	˨˩˦ [214]

各家分歧非常之大，除阴平调值基本相同外，其他三声甚至出现同一调类升调降调完全相反的矛盾情况。这可能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有些相互矛盾的读法在京剧韵白中实际都存在，只是出现在不同的语调或不同的连读变调条件中，各家审音都只考虑到其中的一种读法；另一个原因是审音出现了失误。如果采用调查一般方言常用的对比例字的方法先确定调查例字，就可以大大减少语调或连读变调的影响；用音高仪测定例字的音高，就可以避免审音上的失误。本文就是想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在这方面做一些初步尝试。

二

本文选用了一些京剧中常用的双音词作为实验材料，让四个声调在前后两个音节都出现，从中考查在双音节词中调值变化的情况。为了便于对比调值，各声调处于前一音节时选用同一个字，这样可以避免声韵母的变化对声调升降曲线的影响，共选用了以下 16 个双音词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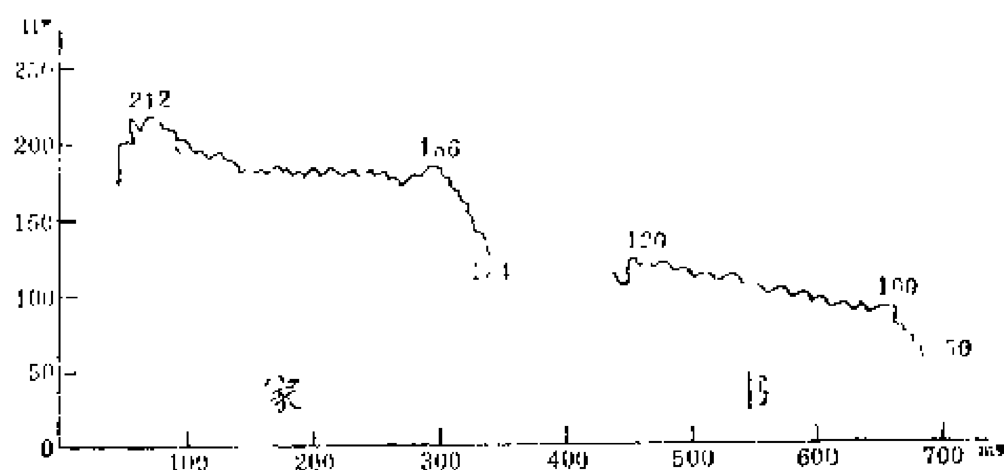
家书	家财	家法	家眷
人家	人情	人品	人氏
小心	小侄	小姐	小弟
大街	大才	大宝	大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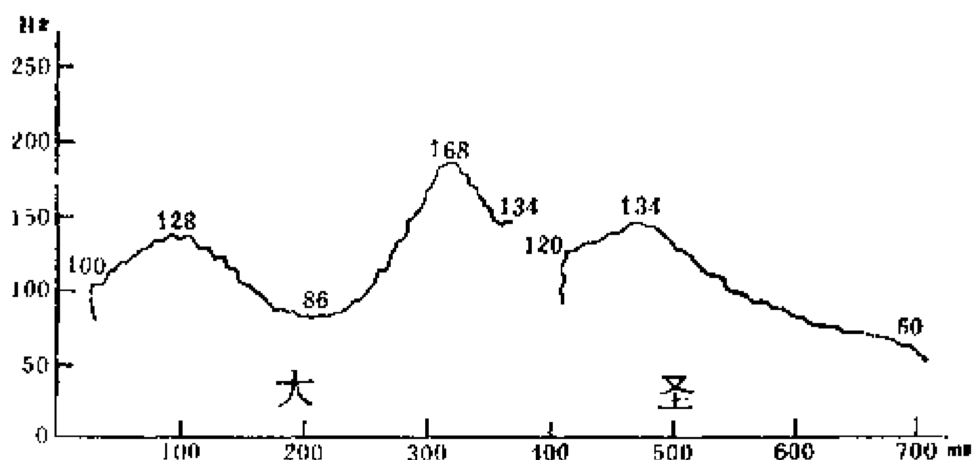
① 这 16 个双音词在京剧中都比较常见，不熟悉京剧的人可能对其中的几个比较生疏，略作解释如下："人家"指住户，如"大户人家"；"人氏"指籍贯，如"庐江舒城人氏"；"大宝"指帝位，如"新登大宝"；"大圣"指齐天大圣孙悟空。

横行自上至下前一音节按四声顺序排列，各声调都选用了同一个字，即"家、人、小、大"。直行自左至右后一音节按四声排列，即"书、财、法、眷"等等。16个词中阴、阳、上、去四声在前后音节各出现四次，共计八次，对了解调值的基本情况已经够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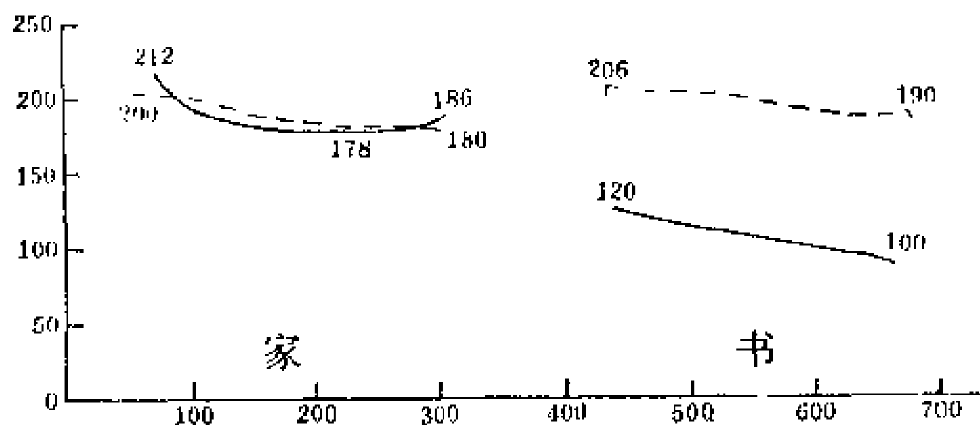
发音用一般老生的念白，不带任何语气，尽量避免流派的影响，但有几个词仍可以有两种不同读法，只好同时保留，供进一步分析研究时参考。老生念白在各行当中最具有代表性，而且频率较低，易于量测观察。请京剧老生演员做发音人自然比较理想，但当时是在国外做的实验，无此条件。我虽非京剧演员，也并不是特别擅长老生念白，但爱好京剧已几十年，相信读以上这些词还不至于有不合京剧规范的地方。此外，在读的时候还可以有意识地尽量摆脱语调和流派的影响，就这一点来说，可能比京剧演员更容易符合实验要求一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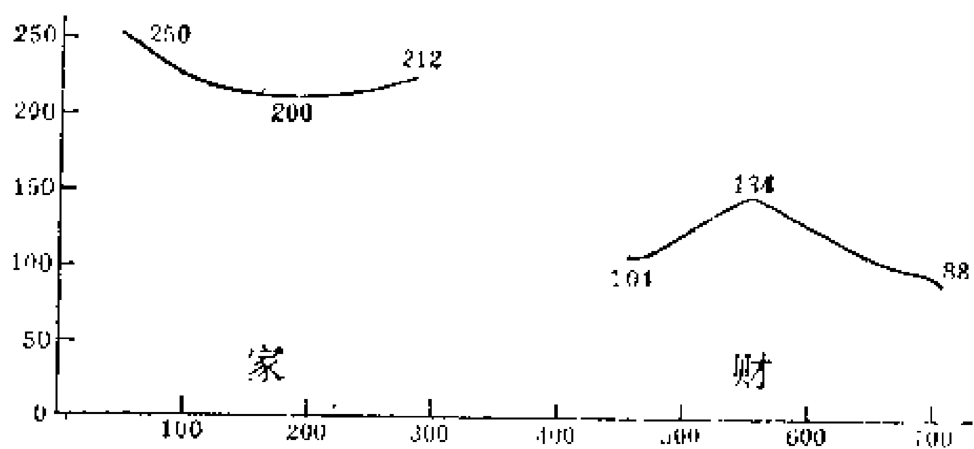
实验时面对话筒逐个读这16个双音词，在音高仪的萤光屏上显示出基频的升降曲线，把确定频率的光点移动到曲线的开头、末尾和转折的地方，数字显示器上显示出频率的数值，然后用透明纸铺在萤光屏上，把升降曲线用笔拓下来，标上频率，如以下两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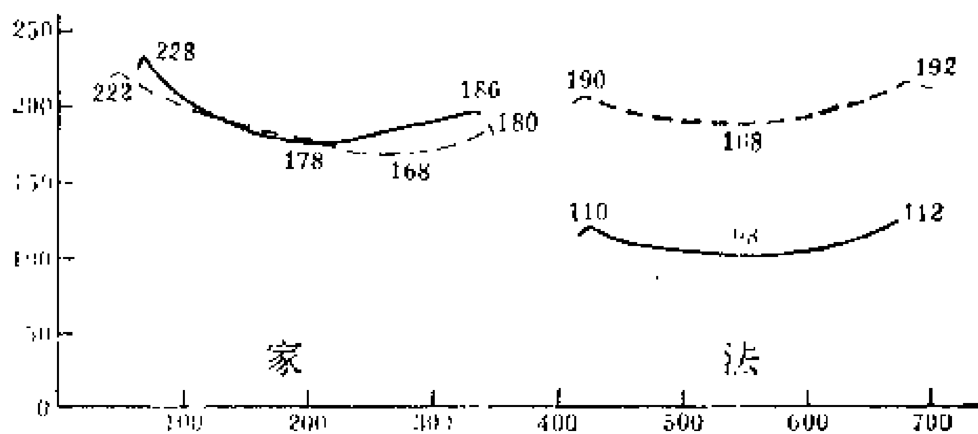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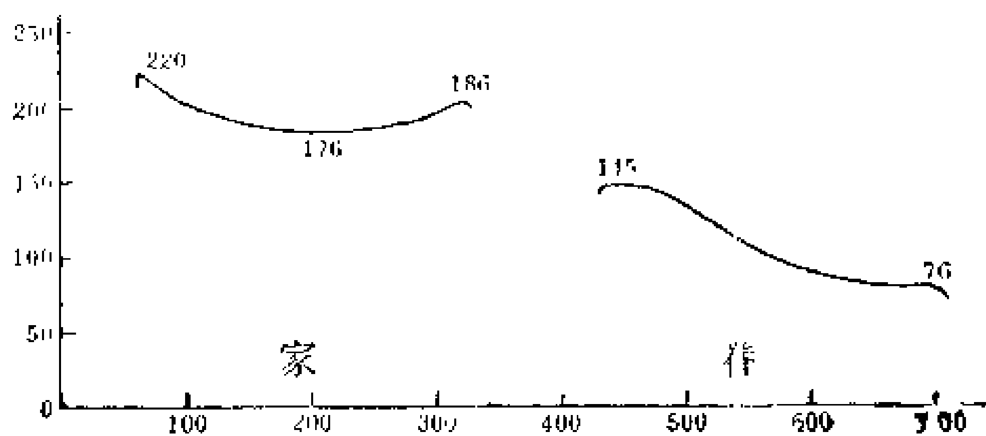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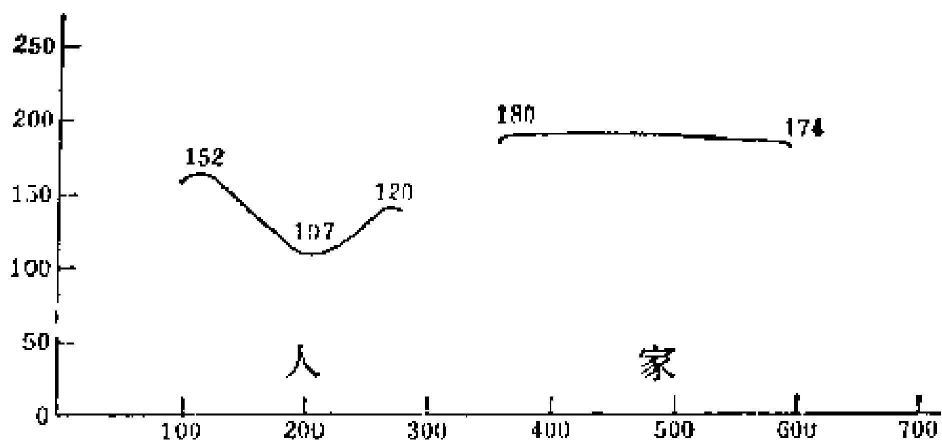
各图都是从萤光屏上手工拓下来的,直坐标频率赫兹(Hz)标尺和横坐标时长毫秒(ms)标尺是后加上去的,因此图中的频率位置不可能十分准确,但用来说明各音节调值的基本情况,也已经够用了。由于声带开始颤动时有一段由松到紧的过程,收尾时又有一段由紧到松的过程,因此升降曲线的开头往往有一小段上升,收尾往往有一小段下降,在确定音节的调型时,这种升降都不计算在内。下面列出这16个双音词的调型频率示意图,原图中因声带颤动升降曲线呈浪纹形,示意图中简化成直线。一个音节可能有两种读法时,放在同一图内,另加一虚线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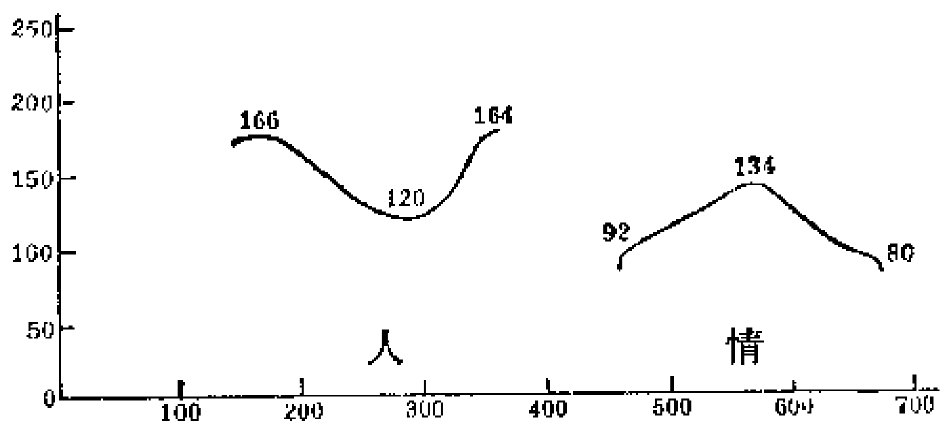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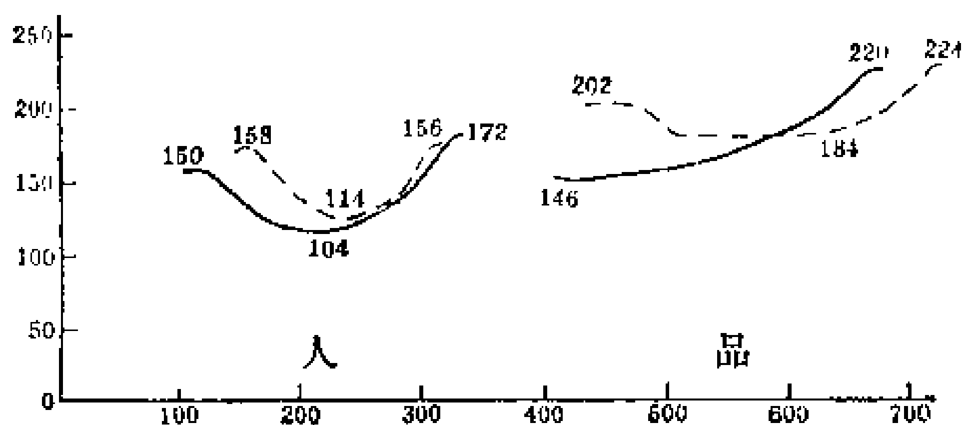

250
200
150
100
50
0
100
200
300
400
600
250
212
200
101
88
家
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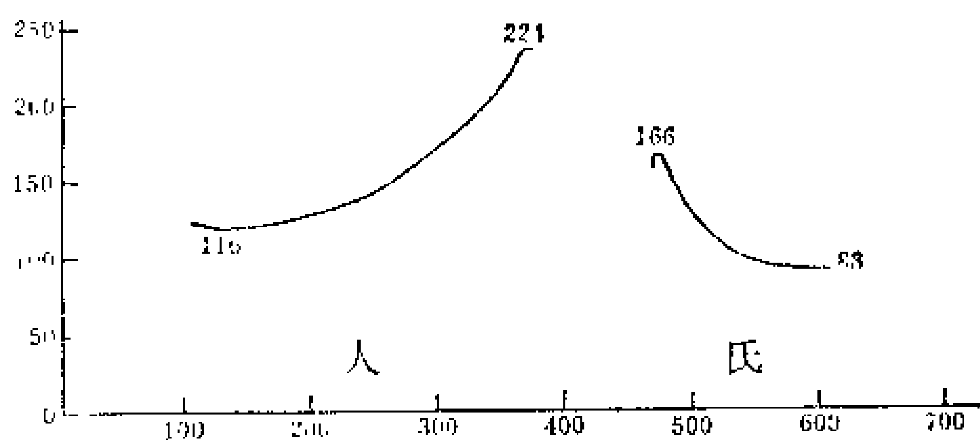

250
0
200
400
500
600
700
228
222
186
180
178
168
190
192
110
112
家
法


200
100
0
100
400
500
600
220
186
176
76
家
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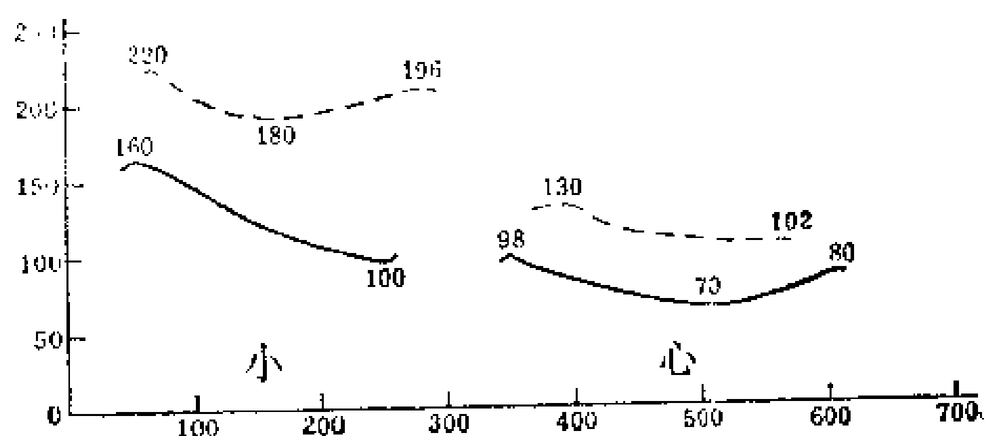

250
200
150
100
50
0
152
107
120
180
174
人
家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250
200
150
100
50
0
166
120
164
92
134
80
人
情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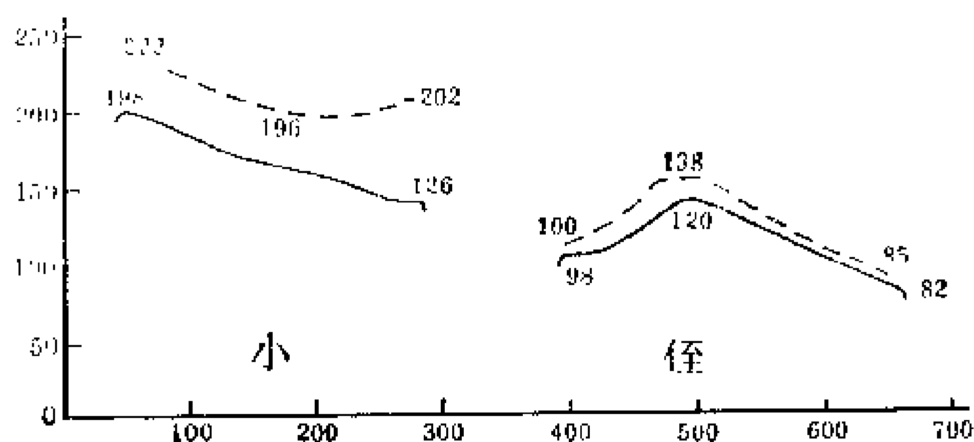

250
200
150
100
50
0
150
158
114
104
156
172
202
146
184
220
224
人
品
100
200
300
400
600
600
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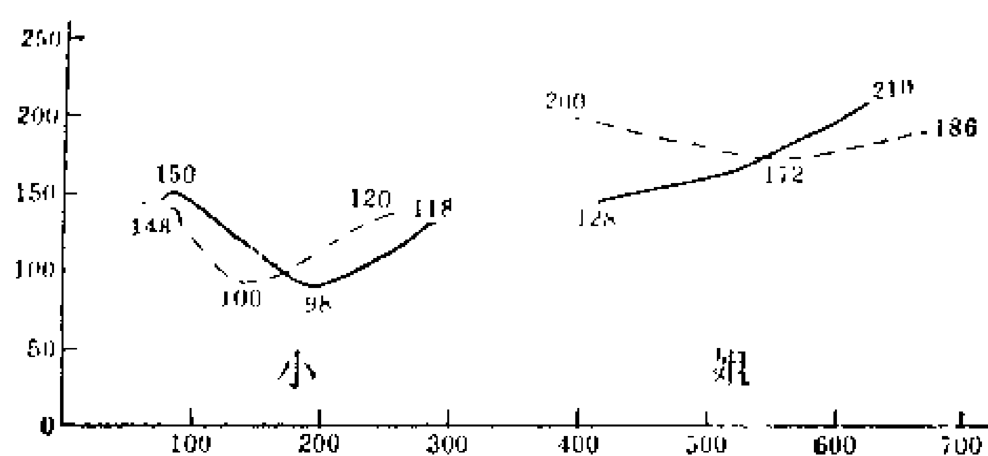
150
50
0
300
400
500
600
700
221
166
人
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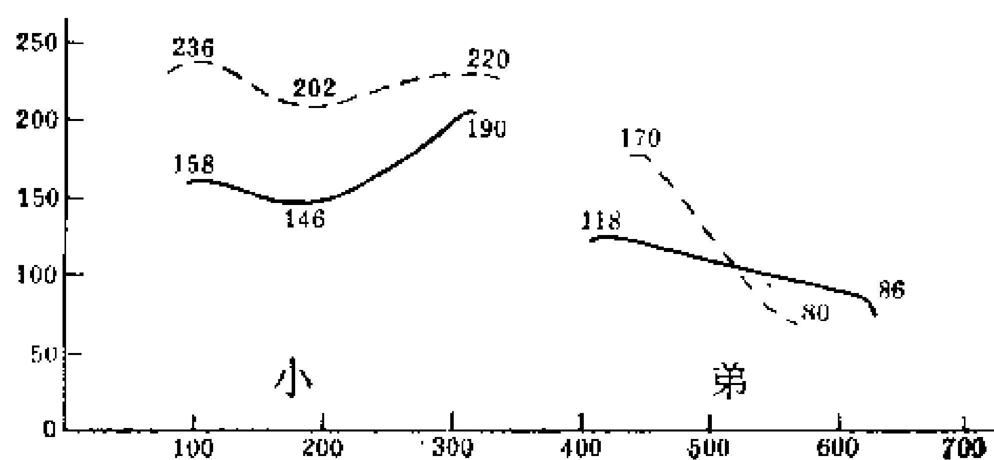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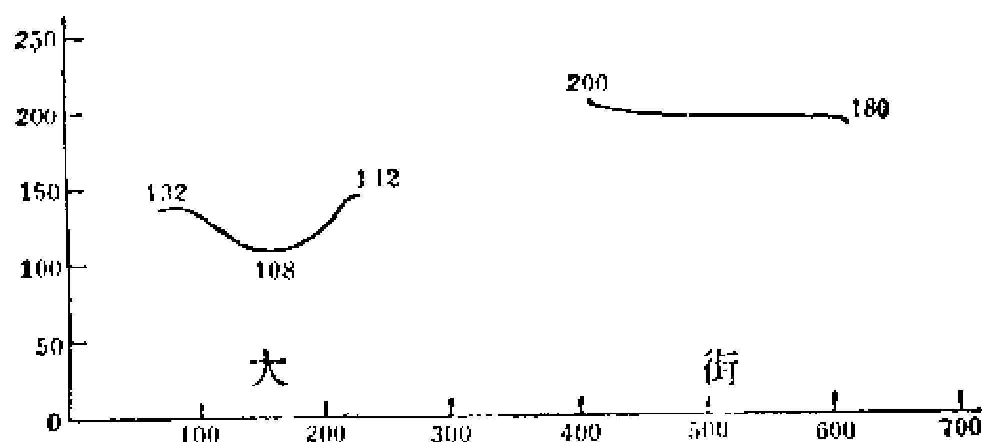
200
100
50
0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220
196
180
160
100
130
102
98
80
70
小
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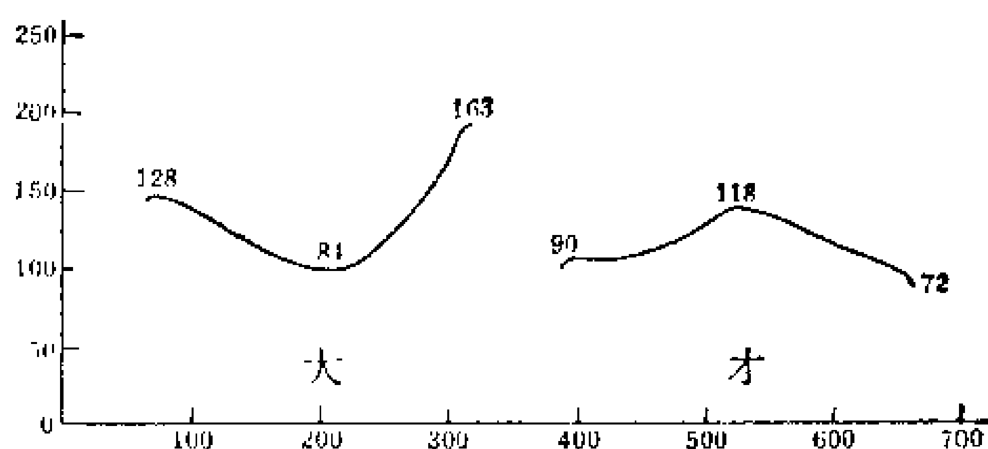


50
0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202
196
126
138
100
120
98
85
82
小
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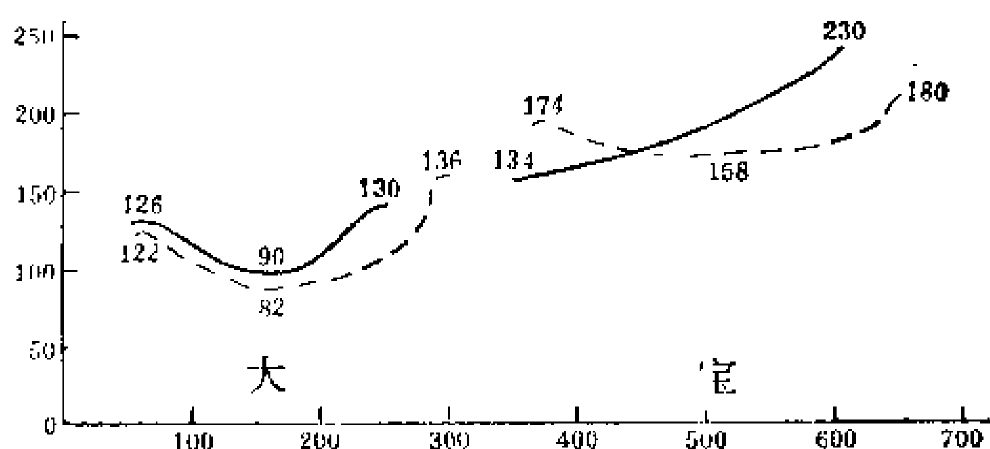

250
200
150
100
50
0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150
148
100
98
120
118
200
128
172
210
186
小
姐


250
200
150
100
50
0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236
202
220
158
146
190
170
118
80
86
小
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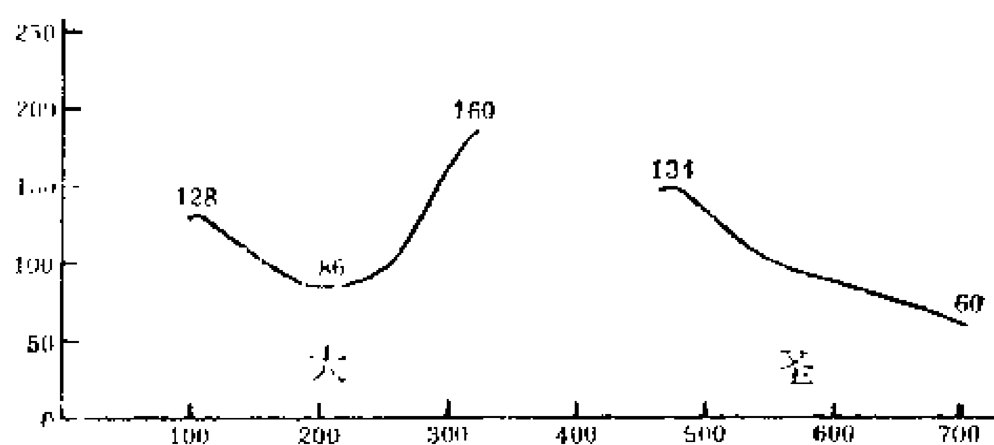

250
200
150
100
50
0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132
108
112
200
180
大
街



250
200
150
100
50
0
128
81
163
90
118
72
大
才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250
200
150
100
50
0
126
122
90
82
130
136
134
174
158
230
180
大
官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250
200
100
50
128
86
160
134
60
大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三

根据上面所列16个双音词的频率示意图，京剧韵白四声调值可以做如下描述：

1. 阴平

阴平处在前音节时，四例调型基本相同，其中有二例终点都是186赫，是偶然的巧合，但也能说明阴平处在前音节时调值变动很小。阴平频率较高，在200赫左右，略呈弧形下降，但弧度很小，最低点和终点相差一般只在10赫左右。可以认为是平直略降的高调型。

阴平处在后音节时仍是平直略降的调型，除在上声后（小心）仍略呈弧形外，其余三例都是平直的。阴平在阴平和上声之后（家书、小心）频率下降很多，约降100赫。在阳平和去声之后（人家、大街）频率变化不大。在阴平之后（家书）另有一种读法和在阳平、去声之后相同，频率并不下降。

2. 阳平

阳平在阴平、阳平、上声之前时（人家、人情、人品）是降升调，频率较低，大致在100—160赫之间，升降幅度约50赫。在去声之前（人民）读成升调，频率较高，终点超过220赫，幅度也较大，在100赫以上。

阳平在后音节时是升降调，频率更低一些，大致在90—130赫之间，升降幅度也小一些，大都在30赫左右。

3. 上声

上声情况比较复杂。处在阴平和阳平之前（小心、小侄）的上声有两种读法：一是降调，在200和100赫之间，下降幅度较大，在60赫以上；另一种读法调型基本平直而略降，频率较高，和阴平调

型相同。上声在上声之前(小姐)读成降升调,频率较低,降升幅度约 50 赫;在去声之前(小弟)读升调,频率较高,幅度约 50 赫,也可以读成高平调,和在阴平、阳平之前的第二种读法相同。

上声在阴平之后(家法)读成频率较低的平调,在 100 赫左右,和低调型的阴平调极相似;在阳平、上声、去声之后(人品、小姐、大宝)读成升调,频率较高,终点都超过 200 赫,和阳平在去声之前(人民)的调型极相似。

处在后音节的上声还都可以读成略呈降升弧形的平调,频率较高,和阴平调型极相似。

4. 去声

去声在前音节时四例调型基本相同,都是降升调,频率较低;在阳平和去声之前(大才、大圣)幅度较大,约有 80 赫,在阴平和上声之前(大街、大宝)幅度较小,只有 40 赫左右。

去声在后音节时四例调型也基本相同,都是频率较低的降调,起点大都在 150 赫左右。

为了便于说明比较,把图中的频率折算成五度制标写自然最理想。但由于实验材料少,数据有限,不可能做出精确的折算,只能根据频率高低升降的趋势结合听觉改写成五度制,细微的分别不可能表现出来。用五度制标写的四声调值变化大致如下表:

	前音节				后音节			
	_阴	_阳	_上	_去	阴_	阳_	上_	去_
阴平:	[55]	[55]	[55]	[55]	[22]	[55]	[22]	[55]
	(家书)	(家财)	(家法)	(家眷)	[55]			
阳平:	[313]	[313]	[313]	[35]	(家书)	(人家)	(小心)	(大街)
	(人家)	(人情)	(人品)	(人民)	[121]	[121]	[121]	[121]
上声:	[42]	[42]	[313]	[35]	(家财)	(人情)	(小侄)	(大才)
	[55]	[55]		[55]	[22]	[35]	[35]	[35]

	(小心)	(小侄)	(小姐)	(小弟)	[55]	[55]	[55]	[55]
去声：	[212]	[313]	[212]	[313]	(家法)	(人品)	(小姐)	(大宝)
	(大街)	(大才)	(大宝)	(大圣)	[31]	[31]	[31]	[31]
					(家眷)	(人氏)	(小弟)	(大圣)

从上表可以清楚地看出：阴平和上声调值都较高，绝大部分上声都可以和阴平读成同音；阳平和去声调值都较低，处在前音节时，除阳平在去声之前（人氏）外，也都可以读成同音。杨振淇把阴平、上声归入高调，阳平、去声归入低调，大体分为两类，是很有道理的。京剧的四声在一定的条件下确实是可以合并为两声的，例如以下几对词在京剧中就可以读成同音：

乌云——伍员(yún)　　　　文官——问官
三生(有幸)——三省(六县)　大贤——大限

"乌"和"伍"、"生"和"省"都是阴平和上声相混，读高调；"文"和"问"、"贤"和"限"都是阳平和去声相混，读低调。高调中阴平和上声的区别只有在上声之前才绝对不会相混，这时上声已转入低调类，又跟阳平和去声可以读同音了。试比较：

五子——无子　　　买马——卖马

"五"和"无"在这里可以读同音，是上声和阳平相混；"买"和"卖"在这里可以读同音，是上声和去声相混，相混的条件是后面紧跟着上声音节。

在低调类中，阳平和去声处在后音节时有分别，处在前音节时基本同音，但去声处在高调类之前时要读得略低一些，阳平处在去声之前时则转入了高调类，和上声可以读成同音，试比较：

刘氏——柳氏　　　食用——使用

"刘"和"柳"、"食"和"使"都是阳平和上声相混，条件是必须处在去

声之前。

根据以上的分析比较，可以初步得出这样的结论：

1. 京剧四声分为高调和低调两大类，基本调值如下：

高调：	阴平˥［55］	上声˧˥［35］
低调：	阳平˩˨˩［121］	去声˧˩［31］

2. 京剧四声变调基本规律如下：

阴平	［55］→［22］/（阴）、上__	（家书），小心
阳平	［121］→［313］/__阴、阳、上	人家，人情，人品
	→［35］/__去	人氏
上声	［35］→［42］（→［55］）/__阴、阳	小心，小侄，（小弟）
	→［313］/__上	小姐
	→［55］（→［22］）/阴__	家法
	（→［55］/阴、上、去__）	（人品，小姐，大宝）
去声	［31］→［212］/__阴、上	大街，大宝
	→［313］/__阳、去	大才，大圣

调值外加圆括号的表示变不变两可。在 16 个双音词中，只有阴平＋阳平（家财）和阴平＋去声（家眷）没有变调。前后音节必须都变的只有上声＋阴平（小心），这里就有一个变调顺序问题，可以有两种解释方法：

［35］＋［55］→ ┌→［35］＋［22］┐ →［42］（［55］）＋［22］
　　　　　　　 └→［42］＋［55］┘

第一种解释先变后音节，第一步骤“［55］→［22］/上__”，符合阴平变调规律，在京剧念白中也偶可出现第一步骤的读法。第二种解释先变前音节，第一步骤“［35］→［42］/__阴”，符合上声变调第一条规律，但在京剧中不存在这种读法。两两相较，宁可采取第一种解释。这样还有一个好处，可以使上声变调第一条规律只限于低调之前，因为到第二步骤“［35］→［42］/__阴”时，阴平已从［55］变

[22],属于低调类了。

从以上的变调规律看,高低调的分别起了很重要的作用。我们可以把以上的变调规律做进一步的归纳:

1. 阴平[55]在高调后读[22];

2. 阳平[121]处前音节时读[313],但在去声之前读[35];

3. 上声[35]在低调前读[42]或[55],但在另一上声之前读[313],同阳平;上声处后音节时可读[55],同阴平。

4. 去声[31]在高调前读[212],在低调前读[313],同阳平。

以上对京剧四声基本调值以及变调基本规律的描写和杨振淇的研究结果比较接近,但杨文讨论变调规律时没有能摆脱语调对调值变化的影响,本文把研究范围只限于16个双音词,可能比较客观一些,但材料太少,也还不能反映出京剧变调规律的全貌。如果以此为基础,进一步探索京剧声调的复杂变化,或者可以比较容易理出一个头绪来。

(原载《王力先生纪念论文集》,1990年)

北京官话溯源

北京官话和北京话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北京话指的只是北京城区话。以北京市城区为中心，东至通县，西至昌平，南至丰台，北至怀柔，说的都是北京城区话，只占北京市总面积三分之一左右。北京城区话虽然处在河北省的中心，但是和河北省方言的关系反而没有和东北各省方言近。从我国东北地区（包括内蒙古自治区的东部）经过河北省东北部的围场、承德一带直到北京市城区，形成一个东北宽阔、西南狭窄的区域。在这个相当广大的区域内，各方言的声韵系统十分相近，调类完全相同，调值极其相似，无疑应该同属于一个方言区，这个方言区可以称为北京官话区。我另有《北京官话区的划分》一文专门讨论这问题，本文主要从历史的角度探讨这个官话区形成的原因。

在这个官话区内，从东北地区到北京，在历史上有两个共同特点：一是民族长期杂居，二是人口不断流动，这种情况持续将近千年，对东北方言和北京话的发展有极其深远的影响。下文就从这两方面入手分析北京话和东北方言之所以如此接近的历史原因。

一

从历史上看，北京可以说是由汉族和我国北方少数民族共同建立起来的。北京在唐代属幽州，是唐代的北方军事重镇。由于临近北方少数民族，当时的幽州地区已经居住着相当多的

少数民族。[1] 公元936年,石敬塘把燕云十六州割让给契丹,北京地区从此脱离中原汉族的统治,成为辽金两代少数民族政权的南方重镇。契丹把析津府(今北京)定为南京,成为辽代五京之一。金灭辽后,定为中都。公元1153年,金海陵王从上京(今黑龙江阿城县南)迁都到中都燕京,这是北京正式成为一国首都之始。从辽至金,北京的政治、经济地位迅速上升,大量的北方少数民族不断涌进现在的北京地区,原来居住在北京地区的汉族人民和北方少数民族杂居在一起,被迫或自愿加强了与我国东北地区的联系,和宋朝统治的中原地区广大汉族人民反而在政治上完全分离,交往也受到严重阻碍。这种情况一直延续达三百年之久。和外族语言长期密切接触,和广大中原地区的本族语言反而关系疏远,北京话从一千年以前就开始处于这种和其他汉语方言完全不同的特殊语言背景中。这种语言背景对北京话的发展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使得北京话在辽金时期就可能已经成为我国发展最快、结构最简单的汉语方言。

蒙古族统治者灭金建立元朝后,于公元1272年把金中都燕京改建成大都,大批蒙古人来到大都。原金朝统治下的汉族人和契丹、女真同被称为"汉人",是低于蒙古人、色目人,高于"南人"(主要是原南宋统治下的汉族人)的"三等公民"。蒙古族统治者这种分化汉族的政策,使得原居住在大都的汉族人地位不同于"南人",和契丹、女真人能够继续保持密切联系,同时又被迫和新来的蒙古族人相杂而居,和蒙语产生交往。

蒙古族统治者和契丹、女真族统治者不同,在入主中原以前,

———————

① 据《新唐书·地理志三》,唐天宝年间(742—755年)幽州地区共有人口371312人,其中就有不少少数民族,包括突厥、靺鞨、奚、契丹、室韦等族,共计34293人(转引自《北京史》57页)。这个数目虽然不可能十分准确,但也可看出当时幽州地区少数民族相当多,已占幽州总人口的十分之一左右。

和汉族接触较少，受汉族文化的影响也很小，所建立的蒙古帝国横跨欧亚，汉族地区不过是其中的一部分。原住在大都的汉族人和蒙古族人有交往，在当时是比较突然的。元朝统治者强迫汉族人学蒙语，有少数蒙语词汇如“胡同”等确实也被当时大都话所吸收，并且一直流传到今天。但是，两种语言的接触是比较突然的，文化背景又相差较大，再加上时间还不到一百年，因此，蒙语对元大都话的影响估计并不很大。[1] 所谓元大都话，实际是辽金两代居住在北京地区的汉族人民和契丹、女真等族经过几百年密切交往逐渐形成的，到元建大都时已趋于成熟，成为现代北京话的源头。

到了明代，北京脱离四百多年少数民族贵族的统治，重新归属于汉族统治者建立的政权。元朝覆亡时蒙古族统治者仓促撤离大都，但在大都和附近居住的其他少数民族并没有离开。明初学者白范北来，到北京以前路过蓟州时所写的诗中有这样两句：“人烟多戍卒，市语杂番声”（见《明诗综》卷 13，《天府广记》卷 44 亦收此诗）。街市上的“番声”能够给初到的外地人留下深刻的印象，可见当时北京附近的外族人仍是相当多的。

经过元末的大动乱，大都城已残破不堪，人口稀少，土地荒芜，从明代开国到永乐初迁都北京以前，一直是“商贾未集，市廛尚疏”（见《宛署杂记》卷 6“廊头”条）。为了发展生产，繁荣经济，明初采取了大量移民的政策充实北京，当时移民的情况，《明史·太祖本纪》和《成祖本纪》记载甚详。例如，攻占大都后不久，洪武四年（公

---

[1] 元白话碑中的所谓“白话”，晦涩难读，实际是杂糅进蒙语成分的不地道的汉语，是不高明的翻译。从元初到元末，这种“白话”始终没有明显的变化，这也可以从一个侧面说明在元代近一百年的时间内汉蒙两种语言的关系并不密切。现存的《老乞大》《朴通事》中确实有一些受蒙古语影响的痕迹，但有的恐怕只是“洋泾浜”性质的，不见得已在汉族人中通行。《老乞大》中的“是汉儿人有”句，《集览》注明：“元时语必于言终用‘有’字，如语助实非语助，今俗不用”，就是相当典型的例子。

元1371年)三月"徙山后民万七千户屯北平"。六月"又徙沙漠遗民三万二千户屯田北平"。移民范围从山西、山东直到江浙一带,每次动辄万户。洪武三十五年(1402年)明成祖朱棣即位后,更加频繁地从各地向北京移民。是年五月朱棣在南京即皇帝位,九月就"徙山西民无田者实北平"。永乐元年(1403年)改北平为北京,"八月,徙直隶、苏州等十郡、浙江等九省富民实北京";二年"九月,徙山西民万户实北京";三年"九月,徙山西民万户实北京"。连续四年,向北京大量移民,为迁都做了必要的准备。

永乐十九年(1421年)迁都北京后,大批高级官吏从南京移居北京,加上从攻占元大都后就一直守卫在北京的大量军队以及从全国各地陆续征召来京的各行各业工匠,数量也是相当可观的。把以上各种来源的移民计算在一起,从明代开国到迁都北京,五十多年的时间,全国各地先后移居北京的汉族人每户如以五口计,估计当有几十万人。这些人分散居住在北京城内和附近各地,大大改变了北京的人口结构,使得明初人口十分稀少的北京再度繁荣起来。这时和北京话接触最频繁的已不再是契丹、女真等少数民族语言,而是来自中原和长江以南的各地汉语方言了。①

方言之间虽有分歧,但同是汉语,差别不大,这可能是中古以后发展迅速的北京话到明代趋于稳定的主要原因,当时方言来源不一、五方杂处,也不可能只向某一地区的方言靠拢,自然,在明代这二百多年中,北京话不可能毫无发展,在发展过程中也必然要受到所接触的各地方言的影响。明沈榜《宛署杂记》卷17"方言"条

---

① 俞敏(1984)认为现代北京话受安徽话影响较大,鲁国尧(1985)认为南京话"或许即为官话的基础方言",都是根据明初移民的情况所做的推测。实际上明初移民来源远不限安徽、南京两地,元末随燕王"扫北"来北京的军队和后来迁都从南京移居北京的官吏只是明初北京移民的一小部分,这两部分人也不见得必然是安徽人和南京人占大多数。

下说"第民杂五方，里巷中言语亦有不可晓者"，可见明万历年间（1573—1620年）北京话词语来源就已相当复杂。沈榜共收集当时北京方言词语八十余条，流传至今的只有一半左右，其余有的来自外族语（如"不明白曰乌卢班"），有的来自其他方言（如"呼舅母曰妗子"），有的随事物消亡而消失（如"总角曰拐子头"）。值得注意的是"父曰爹，又曰别平声，又曰大"条，父亲的称呼竟有三种之多，其中"爹"大约是原有的，"大"可能来自山西，"别平声"可能来自江淮一带，至今山西和江淮一带仍有这样称呼父亲的，从中正可以看出当时各地方言对北京话的影响。至于今天最常用的"爸"，则当时尚未出现。古清入声字在《中原音韵》全归上声，可是明徐孝《重订司马温公等韵图经》就已经和现代北京话一样把古清入声字分别归入了阴、阳、上、去四声，徐孝所记音系可能代表了明万历年间的北京话（参看陆志韦1947），当时入声消失未久，可能是在北京的不同方言对清入声字的不同读法影响到北京话，才形成今天这种似无规律可寻的局面。

公元1644年清兵入关以后，北京再度成为少数民族统治者管辖的首都。大批满族人移居北京，对北京的人口结构和语言都有很大影响。北京话和东北方言的关系进一步密切，包括东北方言在内的北京官话区开始形成。为了进一步阐述这些问题，有必要先介绍一下古代东北地区民族和语言的情况。

二

远在一千多年以前，我国东北地区就是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从唐代契丹、靺鞨经金元两代女真直到明末形成的满族，历代在东北占统治地位的民族所用的语言都属于阿尔泰语系。因此，古代东北地区原来很可能是以阿尔泰语作为通行语言的。但是，最迟

在辽代(907—1125年),就已经有大批汉族人移居东北。辽代初期,契丹族统治者为了削弱女真族的实力,把一部分汉化较深的女真人迁徙到辽阳一带,称为熟女真,其余的则称为生女真。熟女真的存在,说明一千年前居住在东北的汉人已相当多,否则不可能出现女真人汉化的现象。

自辽至清,一千年来不断有大批汉族人从内地移居东北,其中绝大多数都是在战争中被掠去的,根据历代史书记载,被掠汉人数量之多相当惊人。他们和当地少数民族居住在一起,处于被奴役的地位,但是他们有较高的文化和生产技术,对当地少数民族的发展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自然也影响到当地语言的使用。

契丹建立辽国以前,就已经不断从战争中俘虏大批奴隶,不仅有北部其他少数民族,也有幽燕地区的大批汉人。到辽建国时,汉人的势力已相当大。辽所建都城上京临潢(今内蒙巴林左旗南)的南城"谓之汉城,南当横街,各有楼对峙,下列井肆";东京辽阳的外城"谓之汉城,分南北市,中为看楼,晨集南市,夕集北市"(均见《辽史·地理志》),可见汉人在商业上非常活跃,很有力量。辽还依靠汉族俘虏中的知识分子如韩延徽等制定典章制度,并且采纳他们的意见设置投下州县,把俘虏的人集居在一起,"树城郭,分市里,以居汉人之降者"(《辽史·韩延徽传》,契丹人称之为"汉儿城寨"。这样的州县,有的仍沿用俘虏原来所属州县的名称。《辽史·地理志》中迁各族俘虏建州县的例子比比皆是,其中汉族俘虏)多是幽燕地区的人,如沈州(今沈阳一带)"乐郊县,太祖俘蓟州三河民,建三河县,后更名","灵源县,太祖俘蓟州吏民,建渔阳县,后更名";祺州(今开原西北)"庆云县,太祖俘密云民,于此建密云县,后更名"。甚至辽上京临潢府所属临潢县,也是"太祖天赞初南攻燕、蓟,以所俘人户散居潢水之北,县临潢水,故以名"。在辽太祖阿保机时期(907—926年),所俘虏的大批幽燕地区的人分布在东北各

地，和当地各民族不断交往，他们所说的方言是幽燕地区的方言，从那时起，北京及其附近的方言就已扩展到东北各地，并且影响东北各少数民族。辽得燕云十六州后，幽燕地区的汉人和少数民族的关系更加密切，语言之间的交往也肯定比过去更加频繁了。

公元1115年，女真族完颜部首领阿骨打在统一女真各部后建立了金朝，七年后即灭辽，女真族兴起时，过去被契丹陆续掠往东北的幽燕地区汉族人已在东北生产蕃息二百年左右，他们在东北各地，和女真族以及其他民族居住在一起，以所掌握的文化和生产技术影响当地少数民族，少数民族中有不少人在汉人长期影响下逐步汉化，甚至放弃了自己的语言。金朝就是在女真族汉化已相当深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

金世宗完颜雍于公元1161年即位，当时迁都燕京不过八年，就已经为女真人不能说女真语担忧了，《金史·世宗本纪中》有这样一段记载：

> [大定十三年]四月，上御睿思殿，命歌者歌女直词。顾谓皇太子及诸王曰："朕思先朝所行之事，未尝暂忘，故时听此词，亦欲令汝辈知之。汝辈自幼惟习汉人风俗，不知女直纯实之风，至于文字语言，或不通晓，是忘本也。"

当时的皇太子允恭因早逝未能继承皇位，他确实是不大能说女真语。《金史·世纪补》：

> [大定]十年八月，帝(指皇太子允恭)在承华殿经筵，太子太保寿王爽启曰："殿下颇未熟本朝语，何不屏去左右汉官，皆用女直人。"

这条建议并没有被采纳。皇太子生于金皇统六年(1146年)，大定十年时二十四岁，迁都燕京时已有七岁，如果迁都前生长在女真语的环境中，必然已能说女真话，长大不至于"颇未熟本朝语"，可见迁都前女真贵族在上京时就已经习惯于使用汉语了。

女真贵族文化高，较早接受汉化，以至完全放弃了本族的语言，但并不能认为当时整个女真族都已经不说女真话。金开国不久，就创制了女真文字（女真大字创于公元1119年，小字创于1138年），文字是纪录语言的，如果女真人在当时都已经不通晓女真语，就没有创制文字的必要了。汉语是在女真族中逐步扩展开的，到金世宗时，连宫廷卫士也有不说女真语的了。为了防止女真族完全汉化，金世宗不得不下命令："应卫士有不闲女直语者，并勒习学，仍自后不得汉语"（见《金史·世宗本纪中》）。

一个民族主动放弃自己的语言，一般要经过相当漫长的过程。前面已经提到，女真贵族在迁都燕京时就已经习惯于使用汉语，当时距金开国只有38年，在这短短的时间内，语言的使用不可能突然发生如此大的变化。由此可以推测，在金开国以前汉语在女真族中的使用已经相当普遍。迁都以前，女真族所接触的汉族人主要是契丹从幽燕地区陆续掠去的，因此女真族所说的汉语应该也就是原来幽燕地区的汉语方言，迁都以后，又把这种方言带回燕京。

在金统治我国北方的一百多年中，中原地区和东北地区之间的人口流动十分频繁。女真贵族每次南侵，都要掳掠大批汉人和财物回去，先在幽燕地区，后来遍及中原各地，次数之多，数量之大，相当惊人。金太祖阿骨打和北宋联合破辽，于公元1122年攻下辽都燕京，次年退出时，把燕京城掠夺一空，燕京人几乎全部被迫北迁，"民庶寺院，一扫而空"，"城市丘墟，狐狸穴处"，北宋所得的燕京几乎是一座空城，当时的北京遭到了一次空前的劫难，人口也发生极大变化。女真贵族掠夺规模之大，由此也可见一斑。金灭辽后，除继续强迫汉族人北迁外，又陆续把大批女真人南迁到燕山以南，淮河以北。大批人口不断南北交流，无疑会对我国北方语言的发展产生影响。南迁的女真人逐渐被汉族同化，语言早与汉

人无别。东北地区则不断增加新迁入的汉族人，和早期来的汉人加在一起，数量是相当可观的。汉族文化高，人口又多，汉语在东北各族语言中自然就占了优势，而当时东北通行的汉语正是在以燕京话为中心的幽燕方言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三

辽金两代移居东北的汉族人主要定居在今辽宁、吉林和内蒙古东南部。原居住在黑龙江和松花江下游的女真人当时和汉族人接触还比较少，从元代开始，也逐步南迁，接近汉人居住的地方。明朝根据居住地区和生产水平的不同，把他们分为建州、海西和"野人"三大部。建州女真住在牡丹江流域，和汉人接触最多，较早地接受了汉文化。明初建州女真的首领阿哈出和猛哥帖木儿都曾被明封为建州卫指挥使。阿哈出曾把女儿嫁给明成祖，猛哥帖木儿曾几次到南京和北京朝贡，可见当时建州女真和汉族人的关系已非常密切。

一百多年以后，猛哥帖木儿的后代努尔哈赤统一了女真各部，于公元1616年称汗建国，天命四年(1619年)时，"东至海，西至明辽东界，北自蒙古科尔沁之嫩乌喇江，南暨朝鲜国境，凡语音相同之国，俱征讨徕服而统一之"(见《清太祖实录》卷6)。这时，我国一个新民族共同体开始形成，这就是满族。满族有自己的"相同语音"满语，但在满族形成时，汉语在东北早已居于优势地位，当时又有不少汉人自愿加入满族或和满人通婚，他们说的仍是汉语。因此，在满族形成阶段，汉语在满族中就已经成为通行语言了。

努尔哈赤幼年家世已经衰微，曾任当时建州女真首领王杲部下。他自幼精通汉语，才智出众，广交汉人，爱读《三国演义》《水浒》等书，受汉文化影响很深，终于完成统一女真各部的大

业。从努尔哈赤统一女真各部到顺治元年(1644 年)入主中原，只有二十多年的时间，语言本身不可能发生很大变化，可是在这期间，又有大量的汉族人涌进东北，汉语在东北处于更加重要的地位。

这二十多年主要是清太宗皇太极统治时期。皇太极即位后，定族名为满族，建立了清朝，他着重于改善大清统治下满汉两族的关系，重用汉官，解放大批汉人奴隶，编为民户。这个政策很得汉族人心，当时明辽东地区政治极为腐败，大批辽东汉人逃亡到满族权贵的统治区，有所谓"生于辽，不如走于胡"的说法，努尔哈赤和皇太极都曾多次入侵明朝，攻占了大批土地，俘掠大批人畜。崇祯九年(1636 年)，清军入关长驱直入，包围了北京城，从北京附近俘虏了 18 万人畜和各种物资回去。两年以后，再度入关，所向披靡，经河北至山东，攻占济南，沿途仅人畜就俘获 46 万。清太宗逝世的前一年(1642 年)，清军又一次攻取山东，直抵兖州，沿途掠夺更多，仅人口就俘获了近 37 万人。史书记载，也可能有所夸张，但六年之中，如此胁迫大量汉人北去，确实可以说是空前的。

清军入关前的多次入侵，对内地人民是空前浩劫，北京附近和河北、山东大批的汉族人再一次被迫进入东北地区，再加上新被占领的辽东一带的大量汉人，满族统治者管辖地区的汉族人口骤增。当时满族人和人数众多的汉族人接触，不能不使用这种汉语方言；新加入满族的汉人原来就不会说满语，使用的也是这种方言。满语在满族中退居次要的地位。到清人关前，满族人之间一般也都以汉语对话，连地名和官名等用语也都用汉语名称了。清太宗对满族人不说满语深感忧虑，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加强满语的地位。天聪六年(1632 年)对努尔哈赤创制才三十年的满文做了重大改革，以便满人学习，扩大满语影响。两年以后，又决定将地名和官名的汉语名称改为满语名称，天聪八年四月下谕：

朕闻国家承天创业，各有制度，不相沿袭，未有弃其国语反习他国之语者。事不忘初，是以能垂之久远，永世弗替也。……今我国官名，俱因汉文，从其旧号。夫知其善而不能从，与知其非而不能省，俱未为得也。朕缵承基业，岂可改我国之制而听从他国。嗣后我国官名及城邑名，俱当易以满语。……毋得仍袭汉语旧名，俱照我国新定者称之。若不遵我国新定之名仍称汉字旧名者，是不奉国法恣行悖乱者也，察出决不轻恕。（《清太宗实录》卷18）

历史并不像清太宗所估计的那样，清朝并没有因为使用“他国之语”而国运不能“垂之久远”。这是清军入关前十年的事，尽管清太宗忧心忡忡，也已无法挽回满族人“弃其国语反习他国之语”的大势。满族统治者就是在这样的语言背景下倾八旗兵力进关入主中国的。

四

努尔哈赤初建八旗时，以三百丁为一牛录，根据《皇朝文献通考》等书记载，初建时共有满洲牛录308个、蒙古牛录76个，汉军牛录16个（参看《皇朝文献通考·兵考一》）。因此，当时八旗兵力共计应有12万人，满、蒙、汉人分配情况和比例如下：

满人	308×300＝92400人	（77%）
蒙古人	76×300＝22800人	（19%）
汉人	16×300＝4800人	（4%）
共计	120000人	

很明显，当时满人在八旗中占有绝对优势。随着军事活动的需要，八旗组织迅速扩大，已经不可能只依靠人数有限的满人力量，于是在清太宗时陆续增编了汉军八旗和蒙军八旗，大批投满汉人就这样被补充进去。到清军入关时，八旗成分已经发生根本性的变化，

安双成(1983)根据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所藏雍正时满文档案介绍了清初八旗人口的情况。雍正元年,怡亲王允祥奉雍正命用满文奏本向雍正密奏了顺治、康熙、雍正三朝有关年份八旗男丁的具体数目,根据这份材料,顺治五年(1648 年)八旗男丁共有 346931 人,满、蒙、汉人的分配情况和比例如下:

满人	55330 人(16%)
蒙古人	28785 人(8%)
汉人	262816 人(76%)
共计	346931 人

当时入关才四年,八旗兵力的比例和四年前攻占北京时不会有很大的不同。这时八旗男丁总数比四十多年前初建时增加了约三倍,其中汉人(包括汉军和"包衣"等)数量骤增,从原来只占 4%上升到 76%,代替满人占了绝对优势。这些在旗汉人中的大多数原来都是世代居住在东北的汉族人,他们所说的汉语方言就成为八旗的通用语言,在清军攻占北京后,这种方言随着八旗兵进入北京。在金迁都燕京时随女真族回到北京之后,这种方言又随清军再一次回到它的"故乡"北京

清军进入北京后,大量圈占北京城郊的房屋和土地,北京内城全部划为八旗驻地,所有内城汉人除已投充者外一律被迫迁居外城。内外城居民界限分明。内城主要是新从东北移居来的八旗军(包括满洲、蒙古和汉军三种人),外城则是原来住在北京的汉族人和其他民族的人。八旗在内城各有自己的驻地:正黄旗和镶黄旗在内城之北,正红旗和镶红旗在内城之西,正白旗和镶白旗在内城之东,正蓝旗和镶蓝旗在内城之南。各旗内部的满、蒙、汉军也都各有自己的管辖范围。

清朝是倾八旗兵力入关进占北京的。北京是新夺取的首都,又是通向中原的咽喉要地,自然是重兵镇守。当时进驻北京的八

旗男丁估计总有几万人，八旗兵一向是携带家属和奴隶进驻各地的，每男丁如果按五口之家计算，再加上皇亲贵族带来的大批家属和奴隶，则新从东北移居北京内城的人总数当有几十万。这是北京又一次的人口大变动。八旗驻地是严禁一般汉人居住的，顺治三年曾专为此事下谕："嗣后投充满洲者，听随本主居住；未经投充，不得留居旗下。如违，并其主家治罪"（见《清世祖实录》卷24）。直到清中叶，满汉分居内外城的规定仍执行得相当严格。乾隆时，吴长元编《宸垣识略》，仍分卷记载当时八旗分驻内城的详细情况，所附北京地图中也绘明各旗驻地的界限。可见经过一百多年，满汉分居和八旗分驻内城的情况并没有任何改变。

清初的满汉分居政策使得北京外城的汉族人口骤增，外城很快就发展成为北京的商业和文化中心。各地来京的官宦、商贾以及历年的应试举子也都只能居住在外城。外城各业杂陈，会馆林立，《宸垣识略》"采录省郡会馆之著者，以便公车戾止"，在卷九和卷十的最后，共列出乾隆时北京的各地会馆近二百所，这些会馆都聚集在外城，可见当时北京外城五方杂处、人口密集的程度。

乾隆以后，满汉分居内外城的规定就执行得不十分严格了，原住外城的汉人逐步迁居到内城，原属八旗的人也有住在外城的了。但一直到清末，内外城人口结构并没有根本性的改变。根据光绪34年（1908年）民政部的统计，这一年北京人口总数是705604人，内外城和八旗人口的分配如下表（材料转引自《北京史》356页）：

内城人口：	414528人	（八旗人口：223248人，占53.9%）
外城人口：	291076人	（八旗人口：13523人，占4.6%）
共　计：	705604人	（八旗人口：236771人，占33.6%）

内城人口中，八旗只占53.9%，虽然大大降低，但仍是多数。内城八旗人口比清初大幅度下降，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不少原在旗汉

人已出旗为民户,一是从外城迁人大量汉人。外城人口中,八旗不过一万多人,只占4.6%,外城二百多年来一直是汉族人占绝大多数,其中除历代居住北京的本地人以外,还包括许多从全国各地来京的操各种方言的汉族人。

现代北京话就是在三百年来内外城人口结构完全不同的条件下逐渐形成的。外城汉人说的是土生土长的北京话,这种方言在元代以后一直和汉语各地方言有密切接触。内城八旗人说的是从东北带来的汉语方言,源头是辽金时期以燕京话为中心的幽燕方言,一直和东北少数民族语言有密切接触。两种方言来源相同,但所处地区和所接触的语言不同,自然会逐渐产生一些差异,但自辽至明,两地区的人口不断大量流动,两种方言之间始终保持密切的联系,因此并没有产生重大的分歧。到了清代,两种方言在北京汇合,一在内城,一在外城,相互之间差别本来就不大,再经过极为密切的长时期的交流,就逐渐融为一体,成为现代的北京话。由于内外城人口结构在清代一直没有重大改变,这个融合过程是相当缓慢的,直到五六十年前,还能明显感到内城满族人和外城汉族人说话不完全一样。随着城市交通不断发达,内外城人口大量流动,这种差异到目前可以说已基本不存在,从现在年轻的北京人嘴里,已经完全听不出内外城还有什么区别了。

五

一千年来我国东北地区和北京人口相互流动的历史情况充分说明东北方言和北京话有非常密切的关系。东北方言是一千年前在现代北京话的前身幽燕方言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在发展的过程中,仍旧不断和北京话保持密切接触,并且曾两次“回归”北京:一次是12世纪中叶金女真族统治者迁都燕京时,另一次是17世

史名城中是独一无二的。

统治北京官话区的少数民族包括契丹、女真、蒙古和满族，都属于阿尔泰语系。因此，北京官话在形成的过程中，很可能会受到阿尔泰语的影响。在这方面，国外的一些学者如日本的桥本万太郎和美国的罗杰瑞、梅祖麟都曾做过非常有意义的探索，并且已经取得很大成绩。但在当时的少数民族统治者管辖的地区，汉族的人数和文化始终处于优势地位，汉语始终是最通行的语言。当时的汉语虽然可能会受到阿尔泰语的一些影响，但估计影响不会很大。对北京官话的形成和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并不是这些少数民族的语言，而是这些少数民族统治者历代所执行的掠夺人口的政策。当时居住在现在北京官话区内的汉族人不断被迫大批迁徙，他们所说的方言也随着不断流动，经常和不同的语言和方言接触。语言和社会一样，越是封闭，发展得就越慢；越是开放，发展得就越快。北京官话就是始终处于相当开放的环境之中的。现在的北京官话和汉语其他方言比较，不但方言内部的分歧最小，而且语音结构最简单，保留的古音成分最少，可以说是发展最迅速的汉语方言。虽然历代的东北少数民族统治者掠夺人口的手段相当原始和残酷，但在客观上确实起了促进北京官话形成和发展的重要作用。

参考文献

北京大学历史系《北京史》编写组(1985)：《北京史》，北京出版社。

陆志韦(1947)：《记徐孝重订司马温公等韵图经》，《燕京学报》32.169—196。

俞敏(1984)：《北京音系的成长和它受的周围影响》，《方言》1984.272—277。

鲁国尧(1985)：《明代官话及其基础方言问题》，《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4.47—52。

徐通锵(1981)：《历史上汉语和其他语言的融合问题说略》，《语言学论丛》7.195—210。

贺巍(1986)：《东北官话的分区(稿)》，《方言》1986.172—181。

贺巍、钱曾怡、陈淑静(1986):《河北省北京市天津市方言的分区(稿)》,《方言》1986 241--252。
林焘:《北京官话区的划分》,见本集。
全汉升、王业键(1961):《清代的人口变动》,《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32.139—180,台湾。
安双成(1983):《顺康雍三朝八旗丁额浅析》,《历史档案》10.100—103,北京。

(原载《中国语文》1987 年第 3 期)

北京官话区的划分

本文主要讨论两个问题：一是如何确定北京官话的区域，二是在北京官话的区域内如何确定北京城区话的区域。

一

北京城区话在北京官话区中具有特殊重要的地位，确定北京官话的区域时，可以以北京城区话为核心，比较各方言点和它的异同，决定是否属于同一方言区。如果一个方言点和北京城区话的声韵系统没有重要的差异，同时调类相同，调值相似，就应该承认这个方言点和北京城区话同属于北京官话区。以这个标准来衡量，北京官话不只包括北京市附近河北省的一些方言，还应该包括大部分东北方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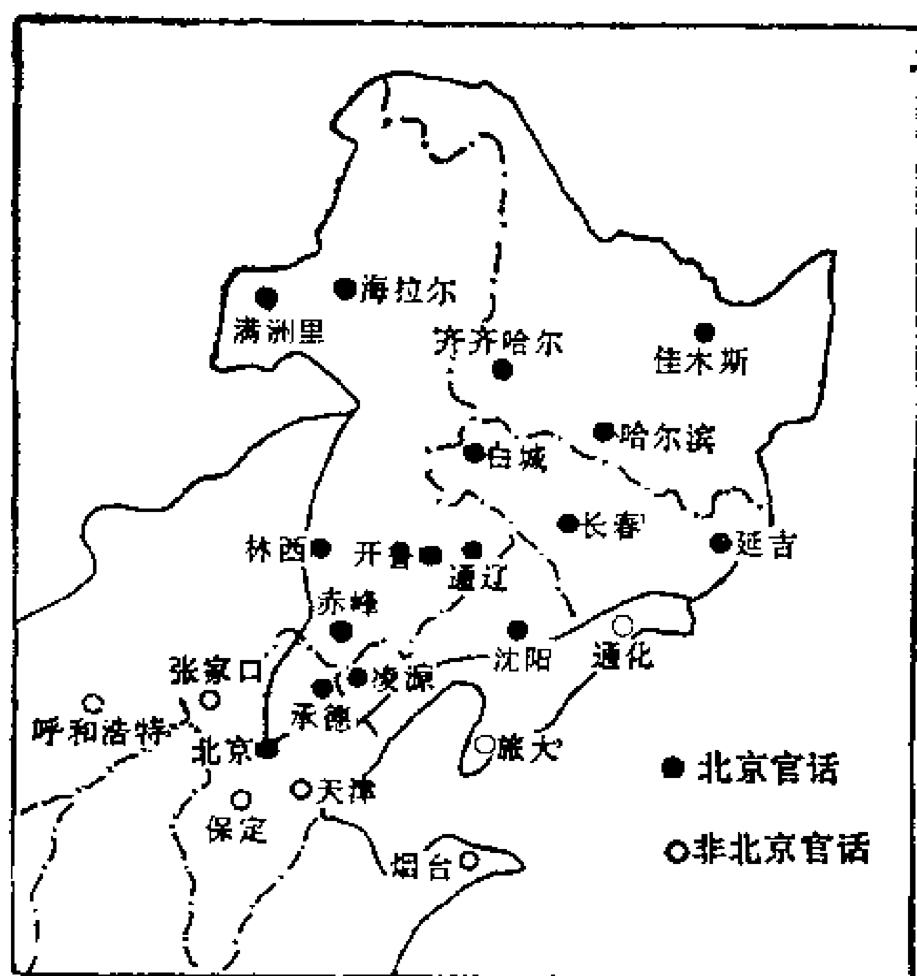
我国东北地区（包括内蒙古自治区的东北部，下同）绝大多数方言的声韵系统和北京城区话十分近似，主要差别只在[tʂ tʂʻ ʂ ʐ]这套声母的读法，东北方言[tʂ tʂʻ ʂ]往往和[ts tsʻ s]相混，[ʐ]则大都读成零声母。东北方言的调类和北京城区话完全相同，古四声在今调类中的分合关系也基本一致，只有古清入声字的分配不尽相同，东北方言古清入今读上声的字比北京城区话多。从东北各省直到河北省南部石家庄、邢台一带，在这广大地区内绝大多数方言的调类分合关系都是如此，即分为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四类，这就为我们提供了极其方便的条件来比较这些方言之间调值的异

同，从而确定这广大地区内各方言和北京城区话之间的关系。

调值是汉语语音中相当"敏感"的成分，是一般人从听感上判断两个方言是否相似常用的标准。一般人都感觉到，离北京只有二百多里的天津话和保定话，听起来还没有离北京千里之遥的哈尔滨话和长春话更接近北京话，原因也就在此。学说普通话或一种方言，如果调值掌握不好，即使声母和韵母读得很正确，听起来也还是不像的。在其他条件基本相同的情况下，根据调值来确定方言之间的关系，应该说是比较可靠的。

50年代方言普查时期曾发表过一些有关东北各省和河北省方言的资料，最近《方言》季刊又陆续发表了几篇这方面的文章。我们可以根据这些材料来考查以北京市为中心、从东北各省到河北南部这广大地区调值的异同情况，北京市的方言资料（包括远郊区）则主要依据近几年北京大学汉语专业部分师生所做的调查记录。这些调查材料由于调查的时代不同，调查人的水平也不一样，调值的描写可能会出现一些细微的分歧或误差，如果只用来比较少数方言之间的调值关系，这种分歧或误差可能会影响结论。我们现在是用来考查从东北到河北南部广大地区方言调值异同总的情况，即使其中有少数方言的调值描写不十分准确，也不会影响总的结论。

比较方言调值的异同可以只比较一个调类的调值，画出同言线。例如，在这个地区内，以北京城区话为核心，把上声读成降升调的范围最大，把阴平读成升调的范围最小。这种比较自然也很有意义，但不能只根据一个调类的读法确定方言之间的关系。如果把四个调类的调值放在一起比较，调值全同或全相似，关系必然密切，就应该同属一个方言区。根据这个标准画出同言线，就可以了解到以北京城区话为核心的北京官话区的基本轮廓，如图一：



图一　北京官话分布图

从图一可以看出，北京官话区以北京市为起点，从西向东，范围逐步扩大，形成西南狭窄、东北宽阔的喇叭形区域，包括河北省东北部、内蒙古东部和东北三省的绝大部分。在这个人口达一亿以上的广大区域内，不但声韵系统基本相同，调类全同，而且调值全同或极近似，这在汉语方言中是绝无仅有的。这个方言区如果按惯用的地理位置来命名，似乎应该称之为"东北官话"，但由于北京话的重要地位，仍以称"北京官话"为宜。贺巍、钱曾怡、陈淑静(1986)所划分的北京官话区范围比本文小得多，不包括东北方言。李荣(1985)先生认为"北京官话的特性是古清音入声今分归阴平、阳平、上声、去声……东北三省有许多方言比河北省更接近北京"，但未明确说明这些东北方言是否也应该属于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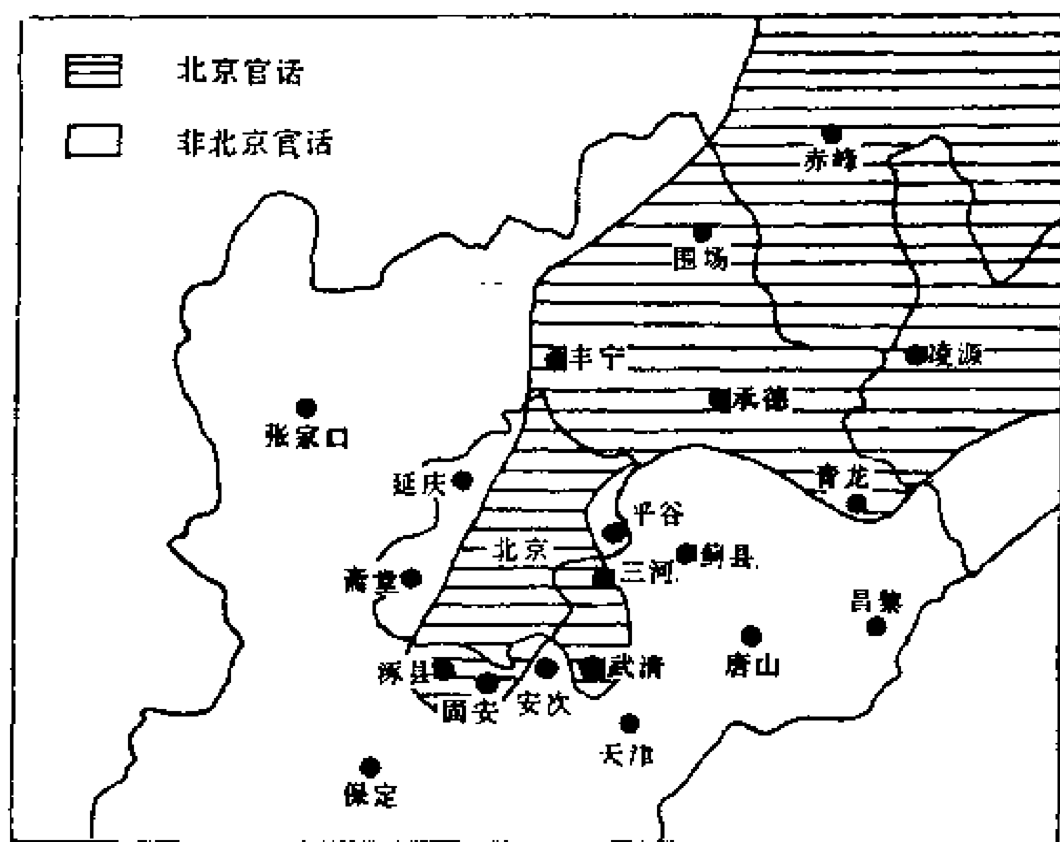
官话，东北大多数方言的古清音入声也是分别归入阴平、阳平、上声、去声的，只是归入上声的较多，另外三声的分配也和北京话不尽相同。这只是数量上的差别，并未影响方言的特性，因此不宜把东北方言从北京官话中分离出去。

从北京市向东北方向延伸，经过河北省承德、滦平、隆化、围场直到内蒙古自治区的赤峰、林西、开鲁、通辽，这一片地区四个调类的调值都被记成[55][35][214][51]，和北京城区话个同；再向北经内蒙的乌兰浩特、扎兰屯直到海拉尔、满洲里一带，所记调值略低，是[44][35][213][42]。（以上参看《河北方言概况》和张清常1959）从内蒙东北部向东南经黑龙江、吉林至辽宁省中部，各材料所记调值大致是[33][35][213][42]。郭正彦（1986）所记黑龙江方言、孙维张等（1986）所记吉林方言和贺巍（1986）所记东北官话都把阴平记成[44]或[33]，宋学等（1963）所记辽宁方言则把辽宁北部阜新、朝阳、法库一带的阴平记成[44]，中部沈阳、本溪、鞍山一带记成[33]。记音时调值的高低略有差异，只要不影响调类的分合，本无关紧要，但把以上这些材料放在一起比较，就可以看出北京官话区调值变化的总趋势是从西向东，逐渐降低。这趋势在阴平表现得最为突出，辽宁中部可能是变化比较明显的区域。

至于辽宁南部，以最南端的旅大市为中心，向北到辽宁瓦房堡、盖县，向东经辽宁东南的桓仁直到吉林南部通化一带，阴平调值都记成降升调（参看宋学1959、1963，孙维张等1986，贺巍1986），与北京城区话和东北其他地区相距甚远，这个地区的绝大部分都应该属于胶辽官话。南端的新金和长海的阴平和阳平合并，只有三个调类，和隔海相望的山东烟台一致，更可以看出山东移民的影响。

二

北京官话区从东北地区进入河北省后，范围就逐步缩小，只占河北省东北部和北京市的一部分，形成狭窄的袋形。到达北京城区以后，又继续向南延伸到距北京市不远的河北涿县、固安和武清一带。这个狭窄的袋形区域大致如图二所示：



图二　北京官话区南部

图二中袋形区域内各方言点四个调类的调值可以说是完全相同(邻近东北地区的赤峰、凌源以及青龙可能略低一些)。袋形区域以外各方言点的调值则分歧很大，其中除张家口平声不分阴阳且有入声，与北京官话调类完全不同以外，其余各点也都是四个调类，古四声在今调类中的分合关系和北京官话也完全相同，但是调值的差别则很大，下面比较保定、天津、唐山、平谷、蓟县、昌黎等九

处今四声的调值：

	阴平	阳平	上声	去声
保定	45	22	214	51
天津	21	45	213	53
唐山	55	22	213	51
平谷	35	55	214	51
延庆	42	55	214	31
斋堂	52	11	25	33
安次	35	31	24	51
蓟县	55	22	213	51
昌黎	32	13	213	55

以上九个点除唐山和邻近的蓟县调值全同以外，其余各点的阴平和阳平调值分歧很大，看不出相互之间有什么密切的关系。袋形区域内的十几个方言点则恰恰相反，不但调值完全相同，而且一直扩展到东北广大地区。袋形区域内外的调值表现如此不同，正可以证明北京官话区域的范围应该根据调值的异同来确定。

三

平时所说的北京音系实际指的是以北京城区话为核心的语音系统。几十年前，北京城区话的内部可能还有一些地区差异，据说，东城话和西城话，南城话和北城话，都有一些不一样，但恐怕主要也只是少数词的用法或轻音儿化的一些读法不同，就整个音系来说，可能并没有什么分别。随着交通不断发达，人口不断流动，这种可能有过的地区间的细微差异目前已经不复存在了，不但住在不同地区的青年人之间没有差异，就是老年人之间也已没有明显的分别。自然，不同民族或不同文化程度的人目前在词的用法或轻音儿化的读法等方面还各有一些特点，这些特点也可能反映

在某一地区(如牛街一带回族居民较多,天桥一带知识分子居民较少),但这并不能算是地区之间的方言差异。

近几年来,北京大学中文系汉语专业的部分师生对北京市各区县近 40 个点约 600 人做了调查,其中属于城区的东城、西城、宣武、崇文四个区共调查了 9 个点,约 200 人,并没有发现明显的地区性的语言差异。郊区共调查了约 30 个点,近 400 人,其中除东部远郊平谷县、西部远郊延庆县和门头沟区斋堂乡一带所调查的各点不属于北京官话范围以外,其余二十几个点和标准北京音系比较,北部近郊海淀区和昌平县一带差异很小,其他各点则有较明显的分歧,主要表现在以下两方面:

(1)一些字的读音不同,北京城区读[tsɤ ts'ɤ sɤ]的一些古入声字如"责、择、册、策、色",远郊各县大都读成[tʂai tʂ'ai ʂai],近郊区县则和城区相同。北京城区一些古浊声母合口字郊区读成开口,如"农[nəŋ ˧˥],暖[nan ˨˩˦],乱[lan ˥˩],闰[ʐən],弱[ʐau]",除海淀、昌平一带以外,远郊和近郊都如此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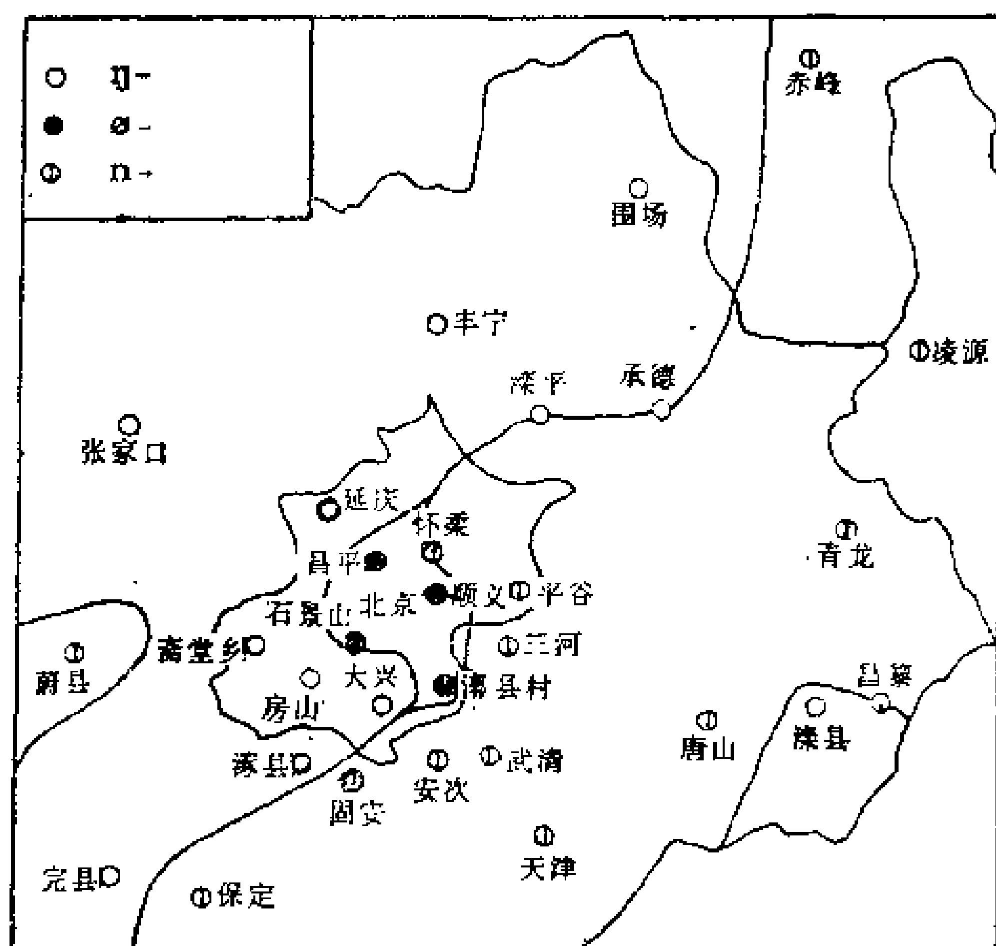
(2)古影疑母开口一二等字如"爱、安、藕、恶"城区读零声母[ai an ou ɤ],北部远郊怀柔、密云一带读[nai nan nou nɤ],南部远郊大兴、房山一带读[ŋai ŋan ŋou ŋɤ]。

以上两方面的分歧是确定北京城区话的区域可能采用的两项标准。但是,一些字读音的不同不适于采用。首先,这种不同只限于少数字的读音,并没有引起音韵结构的变化。其次,这种读音分歧的界限并不十分分明。例如,北京城区人一直也说"择[tʂai ˧˥]菜拣菜""掉色[ʂai ˨˩˦]颜色脱落",一些人甚至也说"暖[nan ˨˩˦]和""乱[lan ˥˩]七八糟";远郊区也有不少人受广播和电视的影响,说"毛泽[tsɤ ˧˥]东"和"农[nuŋ ˧˥]村"了。

古影疑两母开口一二等字的不同读法是相当理想的确定北京城区话区域的标准。贺巍(1986)根据这个标准为东北官话分区,

实际上完全可以扩大用于整个北京官话区。北京城区话的区域也可以据此来确定。

北京城区把"爱、安、藕、恶"等字读成零声母，范围是很小的。城区以东和以北的怀柔、密云和平谷都读[n-]，城区以西和以南的延庆、门头沟、房山、大兴都读[ŋ-]，零声母的读法处在中间。实际上，[n-]的读法从北京市东北部远郊县一直延伸到河北省东部（包括天津市）和东北各省，[ŋ-]的读法从北京市西部和南部远郊县一直延伸到河北省西部以及内蒙古和山西。如果以北京市为中心向东北方向和西南方向画一条线，线右都读[n-]，线左都读[ŋ-]，北京城区话的零声母读法实际是被这两种读法所包围的，大致如图三所示：



图三　北京市及附近地区"爱安藕恶"四字的声母

图三表示北京官话在北京市和河北省的大致范围，从东北走向西

南的粗线是[n-]和[ŋ-]的分界线，这条粗线到北京城区分为两股，两股中间正是读零声母的北京城区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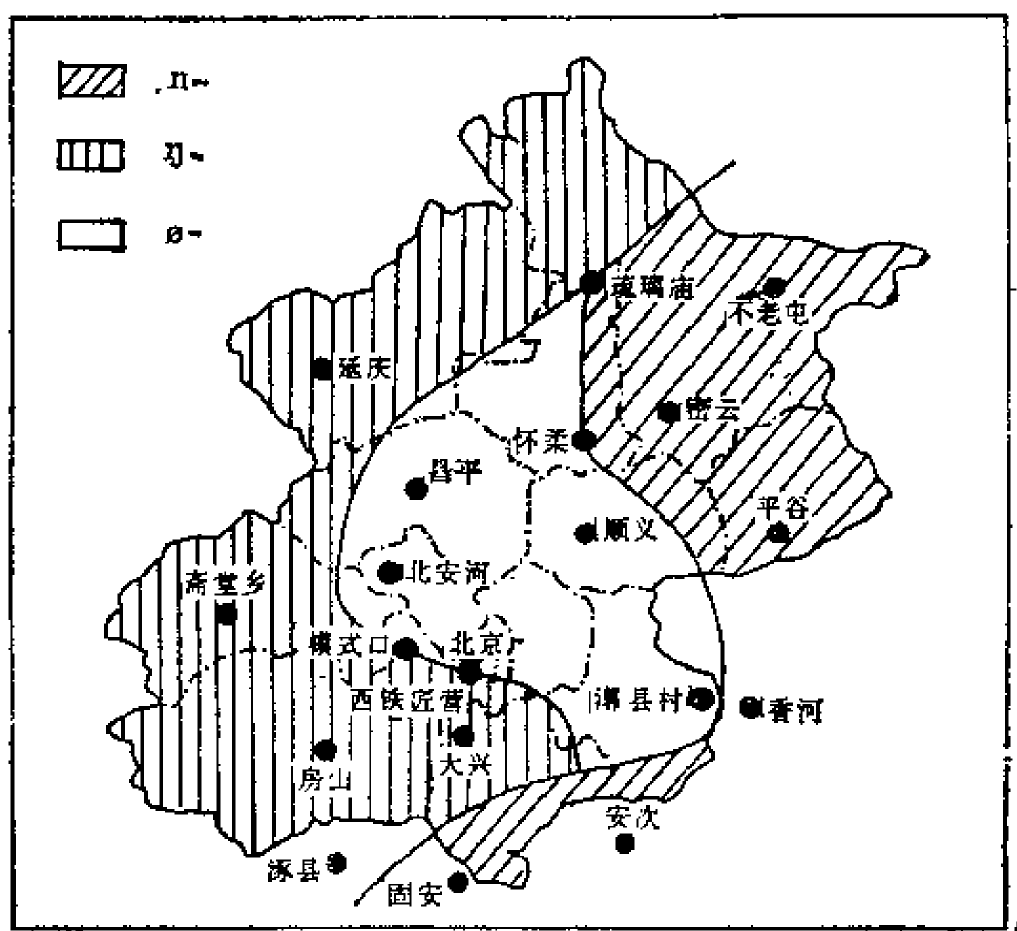
贺巍(1986)根据是否读零声母把东北地区的官话分为哈阜、吉沈、黑松三片：哈阜片读[n-]，吉沈片读零声母，黑松片读[n-]或零声母不定。东北地区的官话既然和北京话同属一个大方言区，贺文所划分的哈阜片就不必局限于东北地区，还可以继续向西南方向延伸，一直延伸到北京市以南的河北固安、武清和三河。（参看图三）这个片的名称似也可相应的改动，或可称为"哈承片"。

图三中北京官话区的范围内还有一些读[ŋ-]的地方，包括承德以北的围场、丰宁和北京市南部的大兴、房山以及河北省涿县，这种读法是北京官话区和河北省西部从张家口直到完县以南大片读[ŋ-]的方言区之间的过渡，不必另划分成独立的方言片。

四

北京城区话实际上只是北京官话区西南角上的一个小小的方言岛。由于它的特殊重要地位，邻近的方言正在逐步向前靠拢。这个方言岛的范围日益扩大，不断变化，很难为它画出一条准确的分界线，只能根据目前掌握的材料大致描绘出它的轮廓。

根据北大师生对北京市各区县近40个点的调查记录，有一些地点零声母和[n-]（或[ŋ-]）的读法同时并存，说明这些地点受北京城区话的影响正处在由[n-]（或[ŋ-]）向零声母过渡的阶段，可以把这些地点看成是北京城区话的分界线。其余大部分地点只有一种读法，如果读零声母的地点邻近读[n-]（或[ŋ-]）的地点，就暂以两地点之间的中线作为北京城区话的分界线。图四是根据这种办法为北京市零声母、[n-]和[ŋ-]三种读法划分的大致界限，从中可以看出北京城区话的大致范围：



图四　北京市"爱安藕恶"四字的声母

图四各点中，北安河属海淀区，琉璃庙属怀柔县，漷县村属通县，西铁匠营属丰台区，模式口属石景山区，斋堂乡属门头沟区，不老屯属密云县、怀柔[n- ø-]两种读法并存，西铁匠营和模式口[ŋ- ø-]两种读法并存。琉璃庙是[n- ŋ- ø-]三种读法同时并存，可以说是正处在三种读法的交界线上。所谓同时并存，包括各种不同情况：有的是不同的人读法不同，一般是青年人读零声母的多，中老年人读[n-]或[ŋ-]的多；有的是不同韵母读法不同，如"爱、安"读[ai an]、"藕、恶"读[ŋou ŋɤ]；也有的是任意自由变读。凡是出现两种或三种读法的地点，不管属于哪种情况，也不管哪种读法占优势（西铁匠营调查的24人中，绝大多数都读零声母，只有两个人读[ŋ-]），都一律作为北京城区的分界线。

北京市北部昌平读零声母，延庆读[ŋ-]，北安河读零声母，斋堂读[ŋ-]。东部顺义读零声母，平谷读[n-]；东南角漷县村读零声母，与漷县村邻近的河北省香河县则读[n-]。由于调查的方言点有限，在这些地方还没有发现两种读法并存的现象，只能暂以两种读法之间的中线作为分界线。

根据以上办法确定的北京城区话的区域只占北京市总面积的三分之一左右，约五千多平方公里。过去的面积可能更小一些，现已无从查考。目前邻近方言正迅速向北京城区话靠拢，城区话的面积今后无疑将会逐步扩大。这个扩大过程过去大约就一直存在，只是不会有今天这样迅速。如果能对周围的方言点再做比较全面细微的调查，就可以对北京城区话目前的状况和今后的发展趋势了解得更清楚一些。

参考文献

贺　巍、钱曾怡、陈淑静（1986）：《河北省北京市天津市方言的分区（稿）》，《方言》1986.241—252。

贺　巍（1986）：《东北官话的分区（稿）》，《方言》1986.172—181。

林　焘（1987）：《北京官话溯源》，见本集。

郭正彦（1986）：《黑龙江方言分区略说》，《方言》1986.182—185

孙维张、路野、李丽君（1986）：《吉林方言略说》，《方言》1986.39—45。

辽宁大学中文系语言教研室（执笔人宋学）（1963）：《辽宁语音说略》，《中国语文》1963 104—114。

宋　学（1959）：《辽宁（九个地区）与北京声调对应关系》，《方言与普通话集刊》第七本 1959.14—17，文字改革出版社。

张清常（1959）：《内蒙古自治区汉语方音与普通话语音对应规律》，《内蒙古大学学报》第 1 期 1959.7.5—103。

李　荣（1985）：《官话方言的分区》，《方言》1985.2—5。

河北北京师范学院、中国科学院河北省分院语文研究所（1961）：《河北方言概况》，河北人民出版社。

河北省吕黎县县志编委会、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1960):《吕黎方言志》,科学出版社。

(原载《方言》1987年第3期)

语音教学和字音教学

我们现在使用的文字还是方块汉字，我们的语音教学也就很难完全脱离汉字。无论是方言区的人学说普通话，还是外国朋友学说汉语，往往都要通过汉字来学。话本是说给人听的，有了文字，就可以写给人看了。看着写出来的话学，总比听着别人说的话学方便一些；而且，外国朋友学汉语，如果只听不看，学会了也只是个文盲。因此，语音教学目前无法完全脱离汉字。但是，我们过去的语音教学似乎有一些过于受汉字的局限了，语音教学基本上变成了字音教学，似乎只要把每一个汉字的字音读准确了，语音教学的教学任务就算是完成了。

目前小学生在识字前先学汉语拼音方案，这应该说是一种儿童语音教学。但是，汉语拼音方案只是识汉字的拐棍，等到认得千把汉字以后，拐棍一丢，再也不管汉语拼音方案了，年岁越大，丢得越多，到了成年，就忘得精光。如果仅仅就识字教育这一个方面来看，这种现象似乎也无可厚非，因为教学的目的本就是识汉字。汉族小学生听和说汉语是毫无问题的，小学语文课首先需要解决的就是识字问题，识字以后，才能阅读，才能写作。如果不只是为了识汉字（例如方言区的小学生可以用它来学普通话），这种丢拐棍的办法就不大妥当。至于外国朋友学汉语，如果过早地只接触汉字，语音教学更会受到很大的局限。道理很简单，识汉字只能解决读和写的问题，不能很好地解决听和说的问题。听和说本是读和写的基础，听和说的能力比较差，是不容易有很高的读和写的水平

的

以汉字为基础的字音教学，应该只是语音教学的第一个阶段。有一个问题很值得研究，方言区的人说普通话，无论说得多么蹩脚，听起来总还是汉语的腔调，外国朋友说汉语，除了少数说得特别好的以外，或多或少总有一些地方听起来不够汉语的味儿。到底哪些地方汉语的味儿不够呢？这需要做深入的研究，但总起来说，问题并不在声母和韵母，主要是声调、轻重音和语调说得不够好。这些问题往往不是字音教学所能解决的。例如，我们没有讲清楚汉语疑问句的语调有哪些特点，学习时应该注意哪些问题，外国朋友读到疑问句，就只好按照他本国的语调读，结果自然不像汉语。只用字音教学的办法教外国朋友汉语，只能做到"字正"，很难做到"腔圆"，结果还是外国腔调的汉语。

汉字常常把一些重要的语音现象掩盖住，从一个字到一句话都存在这问题。大家都说汉字难写难认，但是在分辨同音语素时，正因为难写难认，反而帮了我们不少忙。例如，同一个 shì，代表许多不同的语素，汉字分别写成"市、视、示、士、事、世、式、试……"，虽然不能说把所有的同音语素都分别得一清二楚，至少可以说是大致不差。但是，就在这个问题上，汉字也有时会帮我们倒忙。试比较下列几组字：

醒 xǐng－省 xǐng	省 xǐng－省 shěng
谈 tán－弹 tán	弹 tán－弹 dàn
触 chù－处 chù	处 chù－处 chǔ

左边一行"醒－省"等同音异义，右边一行"省－省"等异音异义。如果不受汉字的影响，按一般道理讲，异音异义应该比同音异义容易分辨得多。但是，由于使用了汉字，情况恰恰相反。左边一行虽然同音异义，由于用的汉字不同，给我们感觉是差别很大。右边一行明明是异音异义，由于用的汉字相同，分别起来反而比较困难。

这就是汉字帮了我们倒忙。

音节越长，字越多，汉字帮倒忙的可能性就越小。例如，右边一行如果写成“反省－省钱”，“弹琴－炮弹”，“各处－处理”，依靠上下文的帮助，是比较容易把同一个汉字的不同读音分辨清楚的。（自然也还有人读错，例如把“反省”读成 fǎnshěng，把“处理”读成 chùlǐ，也还是受到了汉字的干扰。）但这并不是说在音节多、字多的情况下汉字就不会帮倒忙了，如果帮倒忙，分辨起来就更不容易。例如疑问代词 něixiē 和指示代词 nèixiē，过去一般都写成“那些”，就很不容易分辨，在比较长的上下文里有时也会发生混淆，例如“我一直不知道那些东西是他买的”，这个“那”究竟是读 něi，还是读 nèi，直接影响到全句的意思。最近一些年，一般文章都把 něixiē 写成“哪些”，才避免了这种混淆现象。但是，类似的情况还有不少，而且很难也用汉字来区别。下面举几个比较熟悉的例子。

颜色：1．yánsè 颜色鲜艳。
　　　2．yánshai 用蓝颜色染衣服。
大意：1．dàyì 段落大意。
　　　2．dàyi 不要太大意。
言语：1．yányǔ 言语不清
　　　2．yányu 言语一声。

这些双音词都是异音异义的，口语里说起来分别得一清二楚，但是用汉字写出来，就只有靠上下文才能理解，没有上下文，就会发生歧义。这种现象甚至在比较长的话语里也是存在的，只是更容易被我们忽略罢了。例如“一年就生产五百斤”。这句话有两个意思：1．只一年就已经生产了五百斤，是说生产数量之多。2．一年仅仅生产了五百斤，是说生产数量之少。如果从用字写出来的话看，这句话可以说是有歧义现象。如果从用嘴说出来的话看，这两个意义的实际语音是有相当明显的区别的：前一个意义的“就”不

能重读，后一个意义的“就”要重读。（此外还有一些语音区别，不一一列举。）这句话的两个意思是用两种语音形式表达出来的，严格地讲，这并不是同一句话存在着多义或歧义现象。

另外还有一些话，不但能表达两种意思，语法结构也随着意义的不同而不同。例如“喜欢淘气的孩子”，有两个意思：1. 喜欢的是淘气的孩子。2. 孩子喜欢淘气。这两个意思的语法结构完全不同。前一个意思“淘气的孩子”是“喜欢”的宾语，后一个意思，“喜欢淘气的”是“孩子”的定语。这种意思和语法结构都不同的情况是否在语音现象上毫无反映呢？不是的。用一般的速度说话时，前一个意思“喜欢”和“淘气的孩子”之间的语音停顿略长，后一个意思“喜欢淘气”和“的孩子”之间的停顿略长。换句话说，前一个意思只能读成“喜欢——淘气的孩子”，不读成“喜欢淘气——的孩子”。后一个意思则恰恰相反。汉字把这种语音上的区别掩盖住了，只看写出来的话，就只能承认这是同一句话的多义或歧义现象，而实际上它们的语音表达方式并不是完全相同的。

我们并不否认一句话可以产生多义或歧义，如果摆脱汉字的影响，把被汉字所掩盖的语音现象全部摆出来，就会发现有不少看似多义或歧义的话，它们的语音形式并不完全相同。

上面举的一些例子只不过是想说明，在语音教学中过早地依赖汉字，是容易忽视许多应该注意的语音现象的。我们过去习惯于把语音教学局限于汉字，一个字音内部的声、韵、调讲得不厌其烦，字音以外的语音现象如轻重音、停顿、语调等常常是一笔带过。这不能完全怪讲语音课的教师，这方面的研究成果确实也太少了。但如果教学上给予足够的重视，不是也可以推动这方面的科学研究工作吗？

在语音教学中，严格要求每个字的声、韵、调都发音正确，这无疑是完全必要的。但在有限的教学时间内，只注意字音而忽视字

音以外语音现象的教学，就不妥当了。尤其是教外国朋友讲汉语，如果过于要求"字正"，一定要他们把 zh，ch，sh，r 这样一些难发的音说得完全正确，因而忽视了"腔圆"的要求，结果可能因小失大，教出来的还是外国腔调的汉语。就以 zh，ch，sh，r 这一套音为例，在汉族人当中，究竟有多少人在说普通话时能说得和北京人完全一样呢？我们似乎也不必对外国朋友要求过高，把有限的语音教学时间都用在纠正个别声母或韵母发音不够准确上，使得他们望而生畏。方言区的人对某些声母或韵母可能读不准确，例如，把"生命"shēngmìng 读成 shēnmìn，把"知识"zhīshi 读成 zīsi 或 jīxi，但全句话听起来仍旧是汉语的腔调，这主要是因为汉语究竟是统一的民族语言，各方言之间的分歧虽然比较大，但是，不但字音之间有对应规律，字音以外的语音表达方式也有许多相同的地方。至于教外国朋友汉语，情况就完全不同了，除掌握字音以外，还应该让他们多多熟悉字音以外的语音表达方式，从语音教学的全过程看，这部分的重要性并不亚于字音教学。

北京语言学院编的《汉语课本》第一册的"说明"里说："语音部分的编写原则是通过语流练语音。在教学中要注意把练习说话和声、韵、调的单项练习结合起来。"这个原则完全正确，看出了过去语音教学中存在的问题。但是，怎样才能真正做到"通过语流练语音"呢？怎样把"练习说话"和字音教学结合起来呢？这样的问题很值得通过实践总结经验、深入研究。从原则上看，通过语流练语音和字音教学不应该是对立的，语流是由一个个音节组成的，一个音节一般也就是一个字音。音节是组成语流的基础，字音教学也应该是语音教学的基础。过去的字音教学虽然有很大缺点，但能比较系统地、完整地学习声、韵、调，这个优点似乎应该在今后的语音教学中保存下来。

所谓"语流"，应该是指有声音的，能用耳朵听的。写在纸上的

一段话，不管是用汉字，还是用汉语拼音方案，都只能算是“字流”，而不是“语流”，因为它并没有把语流所表现的各方面语音特点都表现出来。过去我们的语音教学常常是用眼多，用耳少；用眼看字流去读的时间多，用耳听语流去模仿的时间少。通过语流练语音，就应该多用耳，少用眼，不只学生应该如此，教师也应该如此。举一个值得讨论的例子，普通话上声音节单独念时的调值是[214]，这是客观事实。但是这个[214]的调值学起来确实不容易，不但外国朋友，就是方言区的人也觉得很难学好。过去从字音教学出发，把字音孤立起来，自然会认为，教上声的调值，就必须先教[214]。结果是教师难教，学生难学。如果把上声的调值放在语流里看，究竟最常见的调值是[214]还是[21]（或[211]）呢？恐怕还是后者。如果[21]比[214]容易学，又更常见，为什么不先学[21]，然后再学[214]呢？上声的调值应该怎样教，这是一个值得讨论的问题。举这样的例子，只不过是为了说明我们应该通过“语流”而不是“字流”来进行语音教学，这样才能真正打破字音教学的框框，才容易发现新的问题。这不但对外国朋友学汉语有帮助，对今后汉语的研究工作都会产生一定影响的。

（原载《语言教学与研究》1979 年第 4 期）

汉语韵律特征和语音教学*

一

韵律特征又称超音质特征、超音质成分或超音段成分，指的是语音中音高、音长和音强的变化。有两个特点：一是它的共时性，韵律特征永远和音质成分共时存在，无法像元音和辅音那样可以按照时间先后把它单独切分提取出来；二是它的相对性，任何一种韵律特征都必须和它同类的特征相比较才能显示它的特点，不像元音和辅音那样可以用比较客观的标准来描写和分析。因此，描写和分析韵律特征就要比元音和辅音困难一些。在一般语音教学中，除非是有明显的辨义作用（如汉语声调），对韵律特征一般是重视不够的。

每一个音段，不管是多短或多长，都必然有一定的音高、音长和音强，构成这个音段特有的韵律特征，人类巧妙地运用这些韵律特征，使它在语言中积极发挥作用：有时用来分辨意义，有时用来表达感情，有时用来增加音段的听辨率。作用是多方面的，而且是相互交织在一起的。各语言都有自己的运用韵律特征的特色，汉语是韵律性很强的语言，可以说是充分调动了韵律特征各方面的特点。汉语语音教学应该特别重视韵律特征在语音中所起的种种不同的作用。音高、音长和音强虽然比较难于描写和分析，但发音

* 本文是在新加坡召开的世界华文教学研讨会（1989年12月）上的发言。

时都比较容易控制和模仿，比元音和辅音这些音质成分可能要容易得多。汉语语音教学，尤其是对外汉语语音教学，只要适当注意这方面的问题，就有可能大大提高学习的效果。

二

韵律特征在语音的各层次表现并不相同，可以从四个层次来描述：1.音位层，2.音节层，3.音节组合层，4.语句层。

在音位层，韵律特征往往能起提高音质音位的听辨剩余度的作用，使得音质音位的感知更加准确，更加清楚。例如，普通话 b[p]：p[p']，d[t]：t[t']，g[k]：k[k']等等的区别，一般解释为送气和不送气的对立，是送气多少的不同，其实在这些对立的音位中，音长的差别也起了很重要的作用，送气的[p'][t'][k']的音长平均起来要比不送气的[p][t][k]长十倍左右，是耳朵非常容易辨别出来的。英语送气和不送气不构成对立，送气音只出现在音节开头，而且送气比汉语要弱，时长自然也比较短些。送气强弱和时间长短是互为因果的，语音教学如果能重视送气和音长的关系，就可以加深对送气的理解，更容易体会出汉语送气和不送气对立的特点。

复元音中各元音的响度不同，一般根据响度分为前响、后响和中响三类，但在具体描写时，又多半只把重点放在元音音质的细微差别上，实际并没有考虑响度本身的变化。响度固然和元音音质有关，但音强和音长也起很重要的作用。例如普通话里的 ai[ai]，[a]舌位低，固然必然会比[i]响一些，但更重要的是[a]比[i]长得多，[i]读得短而弱，因此音质往往显得不十分稳定。不同语言的复元音中各元音的音长比例往往不同，英语 I[ai]里的[a]和[i]的音长就比较接近些，[i]的音质也比较清晰一些。在说话比较快时每个音节都很短，这时普通话的[ai]变得接近于单元音[ɛ]，英语

的[ai]则基本上仍能保持从[a]到[i]的动程，虽然动程要缩短一些。这种区别主要就是因为两种语言[ai]的音长比例不同，在音节压缩得很短时，普通话里[a]占优势，[i]合并到[a]里面去，英语里[a]和[i]音长基本相当，因此仍能保持一定的动程。

以上两例说明韵律特征对分辨音质音位也能起很重要的作用，在语音教学中如果能适当地结合，是有可能提高教学效果的。例如，英语 pie[p'ai]（馅饼），tie[t'ai]（绳结）和普通话的“派”和“太”声音非常相似，但并不完全相同，在说明音质上的细微差别的同时，指出辅音送气长短和前后两元音的音长比例也不相同，就能更准确地把两种语言的差异显示出来。

三

韵律特征在音节层最突出的表现是声调语言中的声调。在声调语言中，音节的高、低、升、降起了分辨意义的作用。声调的数目远比声母和韵母少，在语音结构中的负担自然也就重得多。汉语普通话有 21 个声母，可是只有四个声调，如果某一个声母读不准，并不一定会被听的人很快觉察出来，因为另外还有 20 个声母也在语流中不断出现，各声母的出现频率都不会很高。如果某一个声调读不准，立刻就会让人感觉出来，因为平均每四个音节就要出现一次这个声调，出现频率非常高，自然容易被人觉察。声调可以说是语音结构中最敏感的成分，学习普通话，只要声调读准，即使卷舌声母发得不够好或是 in，ing 没有分清，听起来仍是相当流利的。从这个意义讲，声调教学比声母和韵母的教学更要重要一些，但是，也更难一些。

首先，声调的调域是相对的。五度制标调从最低的 1 度到最高的 5 度，是声调的调域范围，任何调值都不能高于或低于这个调

域，但是调域本身并没有绝对的标准，不只是每个人调域的频率范围不同，就是同一个人，说话时的调域也是有时宽，有时窄，有时高，有时低的。要求一个人永远用同样宽窄和高低的调域说话是不可能的。其次，每一个调类的调值在一定的调域范围内也并不是很稳定的，除了连读变调所引起的调值变化外，在单独说一个音节时，也并不是每一个调类就只有一个调值。普通话的四个调类，在单独说时标准调值阴平是[55]，阳平[35]，上声[214]，去声[51]，但不能认为只有这样说才是正确的。从窄带语图或音高显示仪可以清楚看出，单说这四个调类，并不总是这四种调值，如果用五度制表示，阴平也可以是[44]，上声也可以是[212]或[312]，去声也可以是[41]，变化最多的是阳平，除了也可以读成[25]或[24]之外，还可以读成降升调[325]或[425]，和上声的调型非常相似，只是上声是低降升，阳平是高降升，这也可能就是两个上声音节相连前一上声能够变成阳平的语音基础。

一方面，调域是相对的，另一方面，调值在调域中不十分稳定，这自然给学习声调，尤其是母语没有声调的人学习声调，带来一些困难。其实学习声调，主要应该是学会分清调类，至于调值，并不必要求十分严格，一定要和标准调值读得完全一致，实际上也没有人完全根据标准调值说话的。在这种认识的基础上，改变一些教学方法，是有可能减少一些学习上的困难的。例如，学习普通话四个调类，就不一定拘泥于五度制，改为高、中、低三度，也同样可以把四个调类分别清楚。

区别特征理论对声调教学可以有很大启发作用。如果把普通话阴平的区别特征定为高，阳平定为升，上声定为低，去声定为降，在普通话声调教学中，就可以只用四个特征分辨四个调类，先分辨高和低，确定了调域，然后先易后难，再分辨降和升，把四个调类分辨清楚。上声曲折调[214]向来是学习声调的难点，改为只用低特

征来表现，自然容易学一些，实际上[214]只处于语音停顿之前，出现频率远比处在语流中间的连读变调[211]低得多，[211]正能充分反映低特征的特点，因此可以说，掌握住低特征，就已经掌握了上声最常见的调值了。

五度制标调简便准确，不受调域变化的影响，是相当理想的标写调值的方法，但是从声调教学的角度看，重要的是区别调类，对调值的要求并不很高，是否一定也采用五度制，要从语言的实际出发，全面了解调值变化的情况之后，才能做出决定。因此，适用于普通话的方法，并不一定也适用于其他方言或其他声调语言。

四

汉语韵律特征在音节组合层起很重要的作用，变化也很复杂，主要表现在轻重音和连读变调。轻重音的区别和连读变调的产生都和音长有密切的关系，无论是轻重音的强弱，还是声调的高低升降，在感知时都必然要受音长的制约。一般说来，音节越长，响度就越高，也就越容易分辨高低升降。音节组合在一起时，各音节的长短不可能完全一样，说话速度不同，音节的长短也不相同，这些因素都会对轻重音和连读变调产生影响。

普通话两音节组合在一起时，如果是重重型，一般是后音节比前音节长，如果是重轻型，必然是后音节比前音节短，这是分辨普通话重重型和重轻型的主要依据，轻音音节之所以轻，主要并不是因为音强减弱，而是因为发音时间短，因而响度低，听起来轻。

轻音本身也是有长有短的，例如“唱得好”和“唱唱京戏”的第二个音节都读轻音，但“得 de”比“唱 chang”要短一些。说话速度快慢不同，轻音音节的长短自然也不同。轻音音节读得比较长时，能感觉到音高的变化，一般都是降调（在上声之前还可以读成平

调），因此，把轻音音节解释为短降调，是更符合语音实际的，普通话四个声调的不同调值在轻音音节中实际上已经中和成为一个短降调。如果音节很短时，甚至连降调也不那么明显了，这时响度一般也比较低，也就是听起来比较轻。轻音音高自然也随着前面音节调值的不同而有些变化，这是在语流中自然产生的，而且并不十分稳定，在语音教学中，似乎没有必要强调。

汉语连读变调有种种不同情况，普通话比较简单，在双音节组合中，只有上声和去声两种变调，都是逆向的，即前音节调值受后音节影响而变。这种变调也是和音长密切相关的。前面已经提到，汉语双音节组合，一般总是前音节比后音节短一些，不但短，而且高一些，调域也窄一些，形成前短后长、前高后低，前窄后宽的双音节模式。连读变调就是在这样的模式中进行的。

上声处在其他三声之前读成[211]，如果语音教学中上声改为以低特征为主，这种变调可以不讲自明。需要进一步说明的反而是处在停顿之前的降升调[214]或[212]]312]，后尾上升，实际可以算是一种停顿标志，这种上升不但可高可低，而且是可有可无的。"马车""马路"不管读多慢，"马"也只能读[211]，后尾绝对不能上升。"骑马"的"马"，如果后面不紧跟着其他音节，"马"的后尾一般要上升，但也可以不上升，升就给人一种停顿的感觉，升得越高，停顿的感觉越强。多年来一直是用读单字的办法确定调值，这可能就是把上声调值标成[214]的主要原因。

上声处在另一上声之前变调读成[35]或[24]，都具有阳平的升特征，也是阳平最常见的调值，因此，应该认为这时上声已经和阳平中和成为一个声调了。两上声相连，实际原来是两个低特征相连，但是前一个上声较短、较高，才有可能和阳平中和。音长越短，调值的升降就越不明显，在说话速度比较快时，连阳平的升特征都可以消失，变得只是短而高，听起来接近于[44]或[55]，可以

说又进一步变成了阴平，例如"手表""悔改""有水"一般和"熟表""回改""游水"同音，如果读得比较快，听起来就像是"收表""灰改""优水"了。

去声连读变调也有类似的情况。赵元任先生早在50年代就已经修正了他自己发现的两去声连读前一音节变读成[53]的说法，认为前一音节应该是一个"小[51]"，也可以说是[42]。这实际上已经说明了前后音节的调域不同。遗憾的是一般语音教学至今大都仍旧沿用[53]的旧说法。这个小[51]不但小，而且短，可以说是个短[42]。如果说话速度比较快，[42]的降特征同样也可能消失，也可以变得只是短而高，和阴平非常接近。例如，"现在""介绍""受罪"，如果读得比较快，听起来就是"先在""街绍""收罪"。在北京，还有一部分人把前一个去声读成升调，听起来又像是"闲在""节绍""熟罪"。这种上升的读法可能是上声调值历史音变的残留现象，但也可以说明去声变调至少在目前是几种形式并存的。

由于变调现象也不是十分稳定的，因此在教学中也应该有一些灵活性，对音高的变化似乎不必过于苛求。最好同时能指出前后两音节长短不同，调域宽窄也不一样，只要能够缩短前一音节的音长，调域变窄，音高的细致变化自然也就不那样重要了。

普通话三音节和四音节组合的轻重音变化和连读变调自然要比双音节复杂，音节之间可以有"单—双""双—单"种种不同的组合关系，但基本上都是由两音节组合扩展成的，轻重音和连读变调的变化同样要受到音节长短和调域宽窄高低的制约。一般说来，多音节组合总是末音节较长，调域也较宽、较低，因此听起来也比较重，至于其他变化，由于音节之间存在着不同的组合关系，表达的内容也复杂一些，更容易受到语气的影响，因此相当错综多变，但和两音节组合没有本质上的不同。例如，三音节中三个上声音节相连，一般解释变调过程是：上＋上＋上→上＋阳＋上（或阳＋

上+上)→阳+阳+上→阳+阴+上。其实,"阳+阴+上"并不一定必然是最后的变调形式。在说话比较缓慢时,中间音节仍旧可以读阳平,前面音节也不一定必须变阳平,仍旧可以保持原来的低特征[211]。说话比较快时,不但中间音节,连前面音节也可以变阴平。这样,"上+上+上"至少可以有以下四种变调形式:上+阳+上,阳+阳+上,阳+阴+上,阴+阴+上。"纸老虎"既可以读成"纸劳虎",也可以读成"直劳虎",还可以读成"直捞虎",甚至可以读成"支捞虎",因说话的速度和个人的习惯而改变。变化虽然如此复杂,但实际上并没有超出两音节组合的变调模式。在语音教学中,似乎不宜于只肯定某一种变调形式,也不宜于只把眼光局限于调值的种种变化。音节组合越长,就越应该把韵律特征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待,在语流中去模仿、去体会。韵律特征的相对性强,而且不很稳定,容易受到各种外来因素的影响,分解过细,变成一些烦琐的规律,在教学中是很难有实用价值的。

五

语句层是由音节和音节组合组成的,可以只是一个音节或一个音节组合,但更多的情况是几个音节组合共同组成语句,各音节组合之间往往有或长或短的停顿。各音节组合本身都有自己的韵律特征,和语句的韵律特征汇合在一起,才能完整地表现出语句的语调。汉语韵律特征在音节层和音节组合层都已经起了很重要的作用,在组合成语调时,又需要适应语调韵律特征的需要,这就使得汉语语调研究头绪纷繁,分外困难,直到目前,可以说是还处于初步探索阶段。但是总起来看,汉语语调的变化主要仍是各音节和各音节组合的长短快慢和调域宽窄高低的变化。

语调重音实际上是把一个音节或音节组合的调域放宽和音长

加长的结果，响度增加，听起来自然就成了重音。调域放宽和音长加长以后，由音节短产生的一些韵律特征的变化也就不会再存在。例如，“悔改”快读时，“悔”可以读成阴平“灰”，但是在“一点儿没有悔改的意思”这句话里，如果语调重音放在“悔”，就不能再说成“灰”，只能变读成阳平“回”，在特别强调时，甚至有可能读低调[211]。“工作之所以有成绩，是因为领导好，同事也好”这句话如果说得比较快，“导”和“也”可以读成阴平“刀”和“椰”；如果语速正常，语调重音又放在“领导”和“也”，这两个词的调域放宽，音长加长，“导”和“也”不但不能再读阴平，甚至可以不变阳平，仍旧读低调的[211]。从这个例子可以看出，“上＋上”有时可以不变“阳＋上”，“上＋上＋上”另外也还有一个“阳＋上＋上”的变调形式，但是，这种变化和音节组合无关，也不是一般所理解的连读变调，而只是语句层中加重语气的一种表现方法。

语调的高低升降变化最多，和声调的高低升降并不会发生矛盾，这是因为语调的高低升降主要是各音节调域整体的高低升降变化，声调的高低升降则只是一个音节调域范围内调值的高低升降。语句中各音节的调域逐步下降变低，就形成陈述语调，逐步上升变高，就形成疑问语调。每个音节在语句中的调域地位可以很高，也可以很低，但在音节内部都仍然保持着自己的调值，因此，不管调域地位高低有多大差别，仍然能够根据音节内部调值的变化分辨每个音节的意义。例如，电台播音员播出“北京人民广播电台”的台名时，整个语气是下降的，也就是音节的调域依次逐步下降，最后的“台”调域比开头的“北”低，上声“北”的调值是[211]，阳平“台”应该是[35]，但是听起来明显比“北”低得多，也比另两个阳平“人”和“民”低，上升的幅度也小，在窄带语图或音高显示仪上，显示得非常明显，如果用同样高度的五度制来表示，“人”和“民”是[35]，“台”则可能只有[12]，甚至还要低一些。在语句层，音节调

域的高低宽窄就是这样不断变化，形成了种种不同的语调。

从以上简略的介绍可以看出，汉语韵律特征在语流中的变化是很复杂的，语音教学的内容也应该是很丰富的。过去似乎把精力过于集中在单个音节的声韵调上，实际上只是一种字音教学。声韵调是汉语语音教学的基础，无疑应该放在首位，但是，对一个音节进入语句后韵律特征的变化如果注意不够，即使每个音节都读得很准，听起来必然仍旧是不够流利顺畅，可以说只做到了"字正"，并没有达到"腔圆"。母语没有声调的外国朋友在学汉语的时候更容易如此。对他们来说，读准普通话的四个声调虽然有困难，但经过努力，一般都能做到；要能够在语句中运用自如，不带洋腔洋调，就不那么容易，真正能够做到的似乎并不多。问题往往就在于语音教学只着重于字音的分析和模仿，对字音进入语句后韵律特征的种种变化重视不够，学生在学习比较复杂的语句时也只能是对着书本上的汉字用拼字音的办法来读，没有注意韵律特征的种种变化，而这些变化在他们的母语中又大都是根本不存在的。因此，对他们来说，加强这方面的训练，就显得特别重要。语音教学在语言教学的全过程中应该是贯彻始终的，正音训练并不应该只是初级阶段的要求。自然，音节组合层和语句层韵律特征有更明显的相对性和不稳定性，很难像字音中声韵调那样分析出固定模式来学习，这就要求在教学法上多想些办法，在练习声调的同时，就注意调域和音长等方面的作用，选择典型例子，注意比较，不断模仿，自然可以逐步形成习惯。在这方面，语音教学还是有大量工作可做的。

参考文献

赵元任(1980):《语言问题》，商务印书馆。

林焘、王理嘉等(1985):《北京语音实验录》，北京大学出版社。

吴宗济(1980):《试论普通话语音的"区别特征"及其相互关系》,《中国语文》,第5期。
吴宗济(1985):《普通话三字组变调规律》,《中国语言学报》,第2期。
吴宗济(1989):《普通话辅音送气/不送气区别的实验研究》,《中国语言学报》,第3期。
林茂灿、林联合等(1980):《普通话二字词变调的实验研究》,《中国语文》,第1期。
林茂灿、颜景助(1980):《北京话轻声的声学性质》,《方言》,第3期。
林茂灿、颜景助、孙国华(1984):《北京话两字组正常重音的初步实验》,《方言》,第1期。
颜景助、林茂灿(1988):《北京话三字组重音的声学表现》,《方言》,第3期。
曹剑芬、杨顺安(1984):《北京话复合元音的实验研究》,《中国语文》,第6期。
林焘(1985):《北京话去声连读变调新探》,《中国语文》,第2期。
林焘、王士元(1985):《声调感知问题》,《中国语言学报》,第2期。
余蔼芹(1986):《声调教法的商榷》,《第一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论文选》。
赵金铭(1988):《从一些声调语言的声调说到汉语声调》,《第二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论文选》。
沈晓楠(1989):《关于美国人学习汉语声调》,《世界汉语教学》,第3期。
Lehiste, I (1970): *Suprasegmentals*, Cambridge, MIT Press.

语音在语文教学中的地位*

一

语文教学的目的是提高学生运用语言的能力，一般的理解是提高学生书面语言的阅读和写作能力，这自然是正确的。但是，运用语言并不只限于书面语言，一个人运用口语的时间要比书面语言多得多，而且并不是不需要提高的，例如，发音是否标准，吟诵和朗读技巧是否掌握，辩论和演讲的能力如何，都是需要不断训练提高的。尤其是汉语，方言复杂分歧，学习普通话的标准读音，对一些方言区的人来说，恐怕是一生也不一定能学到家的。口语和书面语是语言表达的两种形式，是互相影响的，无法截然分开，在语文教学中，也应该尽量使这两种形式结合在一起。

使用拼音文字的语言，口语和书面语结合比较紧密，小孩子学习书面语，首先学字母的拼法，从比较字母拼法和口语读音的异同入手，逐步学会一个个词的书写形式。汉语的书面语是用汉字来表现的，学习书面语，首先是学认汉字，从识别和记忆汉字入手，逐步学会一个个语素在书面语中的用法。汉字是古今相通的，古代的语素通过汉字大量地积累在现代书面语言里，这些语素在口语里并不常用，但可以影响口语的表达，例如，“作祟”的“祟”、“吊唁”的“唁”、“滥竽充数”的“竽”等等都是如此，这是汉语书面语言的一

* 本文是在香港语文学会召开的第五届国际研讨会（1989年12月）上的发言。

大特点，认字多少成为语文水平高低的一个重要标志，也是历来中国语文教学都把很大精力放在识字上的主要原因。

从表面上看，学习拼音文字对语音学的要求应该比学习汉字高，学习汉字基本上是一个个字死记的，似乎不大需要语音学的帮助。但是，语文教学并不只是识字，正因为中国的语文教育无法脱离汉字，就更需要语音学的知识来补充，用这些知识来了解汉字无法反映出来的汉语语音特点，用这些知识来提高口语运用的能力，这对阅读和写作能力的提高也会有很大的帮助。

二

中国旧时的语文教学是综合性的，是把文章作为整体来学习，吟诵和背诵是当时语文教学的重要方法，通过不断吟诵和背诵，逐步加深对文章内容和形式各方面特点的理解。那时除了经书需要逐句讲解外，对一般文章是不大做词句和文意分析的，主要靠自己去体会。"读书千遍，其意自见。"这里的"读"不只是指"阅读"，还包括"吟读"。清代古文家姚鼐曾经说："大抵学古文者，必要放声疾读又缓读，久而自悟，若但能默看，即终生作外行也。"可见"默看"很难体会到文章的三昧，只有放声读，才能对文章的整体，包括语音方面的特色，有比较深入的理解。此外，那时的语文教学还很重视韵律的学习，从小就要学会对对子，大一些就要学旧诗，这对体会汉语语音特点也是很有帮助的。

近几十年来，随着白话文的兴起，语文教学有了很大改进，语法、词汇和修辞的内容在语文教学中都受到了应有的重视，只是语音教学反而大大削弱，几乎成为可有可无的内容。自然，今天不能再提倡过去那种死记硬背的老办法，但是把文章作为整体来学习的传统似乎仍值得重视，继承其中的合理成分，对语音、词汇、语法

和修辞不应有所偏废。好文章能琅琅上口，就是因为注意到声音的美，知道如何发挥汉语语音的特点，如果忽视这方面的修养，写出文章来就很有可能是拗口难读的。

吟诵和背诵仍应该是语文教学不可缺少的环节，不只是儿童，成人也应该如此，要口目并用，才能取得最好的效果。过去吟诵的古文，是已经死去的语言，用什么方言读都可以，现代的白话文都是用普通话写的，是用现在仍在使用，而且生命力很强的汉民族共同语写的，只有用普通话来吟诵和背诵才能反映出文章的语音特色，如果用方言来读，就有可能读不上口，成为一种南腔北调、听起来刺耳的口语形式。冰心的《笑》里有几句极平常的文字："一会儿好容易雨晴了，连忙走下坡儿去。迎头看见月儿从海面上来了，猛然记得有件东西忘下了，站住了，回过头来。这茅屋里的老妇人——她倚着门儿，抱着花儿，向着我微微的笑。"假如用广州话吟读，就有些拗口，不大容易读出味道来，几个"儿"字更难处理，都读成广州话的 yi，会显得有点不伦不类。如果用普通话吟读，就非常顺当，这几个"儿"字，哪个不能儿化，哪个必须儿化，如何儿化，处理是不同的，这就需要有一些语音学的知识，懂得其中的道理，自己写文章也就可以慢慢体会出哪些"儿"必须用，哪些"儿"可用可不用，哪些"儿"不能用，不至于像现在一些文章那样漫无章法了。

其实我们从儿童时代一开始接受语文教育，就已经在学习普通话了，说广州话的人从书面语的学习中知道写文章时不能用"佢""唔"，要写成"他""不"，"你食先"要写成"你先吃"，这都是在学习普通话，如果连这一点都不会，就无法提笔写文章了。今天所强调的学习普通话，是口语形式的学习，也就是语音上的学习，用普通话写出来的文章，只有用普通话来吟诵，来朗读，才会体会到语音安排是否和谐妥贴，读起来是否琅琅上口。

三

汉语语音的特色主要反映在节拍、声韵和四声上。汉语的语素基本上是单音节的，一个音节一个汉字，也就是一个语素；音节结构可以分解为声母和韵母两部分，整齐划一；每个音节都有声调。这些都是汉语的语音特点，了解这些特点，对提高阅读和写作能力会有很大帮助。因为语素是单音节性的，所以句子的节拍非常明显，特别讲究对偶排比；因为音节都能分成声母和韵母两部分，所以特别讲究押韵，重视词语的双声叠韵关系；因为每个音节都有声调，所以句子抑扬起伏有音乐感，重视音节之间的平仄关系。

我们小时候学儿歌，实际上就是在接受节拍、押韵和四声的训练。儿歌不但节拍分明，而且押韵，韵脚一般还要求声调相同。这种训练对我们长大说话写文章都有影响。一般说来，说汉语的人都有比较强的语言节奏感，说话写文章都知道要节拍匀称。例如，我们比较喜欢让单音节和单音节配合，双音节和双音节配合，觉得这样说起来才顺口，"报"和"杂志"连着说，总爱说成"报纸杂志"不大说"报杂志"，"阅读书报"不大能说成"看书报"或"读书报"，但是可以说成"看书""看报"或"读书""读报"。

写文章时讲究对偶和排比，也是要求节拍匀称的一种表现，曹禺《北京人》里有这样一段话："你看，这就是当初的北京人。那时候的人要爱就爱，要恨就恨，要哭就哭，要喊就喊，他们自由地活着，没有礼教来拘束，没有文明来捆绑，没有虚伪，没有欺诈，没有阴险，没有陷害，太阳晒着，风吹着，雨淋着，没有现在这么多人吃人的礼教同文明，而他们是非常快活的。"这是段相当口语化的文字，运用了大量的对偶和排比的手法而不着雕琢痕迹，读起来节拍

分明，铿锵有力。这类例子是举不胜举的。每一位提笔写文章的人都有如何使节拍匀称、单双音节配合妥当的经验，这是不需要语音学知识就能做到的，但实际上这也是汉语语音特点在一个方面的反映。

四

押韵是诗歌的基本要求之一，主要是使同一个声音在各个句子的末尾重复出现，产生一种回环反复的美，不但吟诵时可以引起美感，而且可以起到烘托意义和感情的作用。各种语言的诗歌（包括民谣）都有押韵的要求，汉语由于韵母结构简单整齐，对押韵的要求就更加严格一些，一首诗歌往往一韵到底，这在西洋诗歌中是很少见的。

真正懂得诗歌，就必须懂得押韵的道理。现代诗歌都是用普通话写的，虽然押韵有宽有严，有时还不免受方音的影响，但都是根据普通话韵母来押韵的。学习现代诗歌应该和学习普通话结合起来，需要知道普通话韵母在诗歌中是如何通押的，例如，"地 di"可以和"去 qu"押韵，"歌 ge"可以和"多 duo"押韵等等。旧诗词是根据古代韵母押韵的，学习古诗词，也需要知道一些语音演变、古今押韵不同的道理。

汉语还有一种特有的利用语音特点构成词语的表达方式，就是所谓"双声叠韵"。双声词语声母相同，如"辉煌 huihuang"、"艰巨 jianju"、"玲珑 linglong"；叠韵词语韵母相同，如"彷徨 panghuang"，"逍遥 xiaoyao"，"从容 congrong"。双声叠韵词语读起来和谐悦耳，常常能起到烘托词义的作用。

在上古时期，汉语里就已经存在大量的双声叠韵词语，《诗经》第一首《关雎》里的"窈窕淑女"，"参差荇菜"，"辗转反侧"等句，前

两个字都构成双声或叠韵，类似的例子在《诗经》里是很多的。旧诗词一向很讲究双声叠韵，在对仗中表现得最明显，例如白居易的"田园寥落干戈后，骨肉流离道路中"，杜甫的"怅望千秋一洒泪，萧条异代不同时"都是千古名句，白诗"寥落"对"流离"是双声对仗，杜诗"怅望"对"萧条"是叠韵对仗，吟诵起来回环反复，大大增强了美的感受。

在现代文章里，双声叠韵的作用已经没有古诗词里那么重要了，但是成熟的作家在选择词语时仍是很重视双声叠韵的作用的，例如鲁迅《故乡》："苍黄的天底下，远近横着几个萧索的荒村，没有一些活气。"其中的两个形容词"苍黄"是叠韵，"萧索"是双声，声音和谐交错，和全句表达的思想感情密切配合，读起来韵味隽永，余味无穷。这样的例子，如果没有语音知识，不读出声来，是很难体会出来的。

五

讲究平仄，是汉语利用语音修饰语言的最重要的方式。传统把汉语的四声分为平仄两类，平指平声，仄指上、去、入三声。为什么古人要把四声中的平声独立出来和其他三声对立呢？为什么不是平上一类、去入一类，或是平上去一类、入声一类呢？现在还没有办法解释得十分清楚，但肯定和当时声调的高低升降长短都有关系。根据古人对四声读法的一些描写来看，古代平声肯定是一个平的调子，拉长了声音不会变；上声和去声估计是上升或下降的调子，拉长了声音就会变；入声肯定是一个短促的调子，无法拉长。这样，和平声相对的仄声可以说是包括两个特点：一是调子不平，二是声音短。做诗写文章，注意平仄相配，读起来就显得长短相间，抑扬有致，听起来十分悦耳。

现代汉语各方言的声调基本上保存了古代四声的格局，但声调类别的分合变化很大，例如广州话进一步分为九个声调，上海话分为七个声调等等。普通话仍是四个声调，但是入声已经消失，平声分为阴平和阳平两类，和古四声的内容也并不相同。各类声调的读音在各方言中分歧更大。绝大多数方言都把古代平声分成阴平和阳平两类，阴平仍以读平调的居多，阳平则大多数读成升调或降调；上声和去声也不一定必然是不平的调子，例如广州话去声的“去”就读成平调；许多方言的入声已经消失，保存入声的方言也不一定必然把入声读成短促的调子，例如长沙话就是如此。

尽管各方言声调分歧如此之大，可是都仍然保存着平仄分类的传统，平声只指平声演变来的阴平和阳平，仄声包括其他各声。各方言平仄分类如此一致，并不能认为完全是受古代诗歌格律的影响。过去的民间艺人并不知道什么叫平仄，甚至可能连字都不认识，但是他们也很懂得平仄的道理，民间文艺押韵时，往往是各句平仄相间的，传统京剧唱词为了押韵，有时会出现“马能行”，“马走战”、“地平川”，“细听开怀”之类的不通词语，可见创作者文化水平不高，可是唱词韵脚，总也是两句平仄交替，这恐怕无法认为是古代诗歌格律的影响，只能说是汉语语音特性使然的了。

一般的散文里，平仄也同样能起很重要的作用。散文里的对偶、排比讲究平仄谐调。从历代传诵不衰的对偶名句中往往就可以看出平仄的作用，例如：“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范仲淹《岳阳楼记》），前句“先”和“忧”都是平声，后句“后”和“乐”都是仄声，一扬一抑，增强前后两句的对比感。“苟全性命于乱世，不求闻达于诸侯”（诸葛亮《出师表》），前句以两仄声“乱世”收尾，后句以两平声“诸侯”收尾，遥遥相对，语音上构成一种整体感，使前后两句所表达的内容更加紧密地联系在一起。“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王勃《滕王阁序》），更接近于诗歌的格律，两句

的平仄格式是“仄平—仄平仄—平平，平仄—仄平平—仄仄”，都是三个节拍，节拍收尾音节读得长一些，对平仄要求也高一些，前句三节拍的收尾是“平—仄—平”，后句是“仄—平—仄”。就本句来说，是平仄相错，就前后句关系来说，是平仄相对，这和律诗的要求是一致的，可以说是达到了形式美和内容美的高度统一。

现代人写文章仍然常常要用对偶、排比的句子，如果同时注意平仄协调，就会使文章音调和谐，顿挫分明，加强了文章的表现力。有经验的作家是会很巧妙地运用平仄关系来表现语言的形式美的。例如老舍《骆驼祥子》：“从风里雨里的咬牙，从饭里茶里的自苦，才赚出那辆车”，前两句形成对偶，前句“风—雨—咬牙”是“平—仄—仄平”，后句“饭—茶—自苦”是“仄—平—仄仄”，正是不着痕迹地用了平仄相错和相对的手法。即使不是对偶和排比，有时也可以利用平仄关系增强语言的效果，例如朱自清《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里有这样几句：“一眼望去，疏疏的林，淡淡的月，衬着蓝蔚的天，颇像荒江野渡的光景”，其中“疏疏”和“林”都是平声，“淡淡”和“月”都是仄声，前后相对，接着“蓝蔚”和“天”则是“平仄—平”交错，最后，“荒江野渡”是“平平仄仄”，平仄关系几次变化，配上相当整齐的节拍，读起来起伏错落，韵味无穷。

六

好的文章不但耐看，而且耐读，吟诵时抑扬有致，流传自如，能给人一种美的享受。如果读起来拗口，听起来刺耳，给人一种不快的感觉，即使内容很好，也不能算是一篇好文章。老一辈作家都是深通其中的道理的，他们大都受过严格的吟诵和背诵的训练，懂得声韵和平仄，因此写出的文章能够音调和谐，声情并茂。近几十年来，语音在语文教学中的地位被削弱了，写文章也不太重视声音的

美，有的文章读起来实在拗口得很，这是很令人遗憾的事。

从以上的简略介绍可以看出，语音在语文教学中无疑是应该有一定的地位的。不同语言的语音特点不同，但道理应该是一样的。口语能力的培养应该是语文教学很重要的一个方面，和阅读、写作能力的培养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汉语口语和书面语之间有很大的距离，口语能力的培养容易被忽视，就更应该加强这方面的训练。首先必须学会普通话，这是提高口语能力的基础，学会普通话，才有可能体会出用普通话写成的现代文章在声音方面的特点，判断是音调和谐还是拗口难读，才有可能使汉语的声音美在文章中得到充分的体现，而学习普通话本身，原就是一种语音训练，本来就应该是语文教学的一项重要内容的。

语音研究和对外汉语教学*

学习一种新的语言，在积累新的知识的过程中，总是要不断修正因自己母语的干扰而产生的错误。这个积累和修正的过程在学习词汇和语法时最为明显，不断积累，不断修正，就一定能学好。学习语音也应该是这样一个过程。但是，由于语音的结构规律比较强，在初学阶段只要比较努力，一般都可以基本掌握，在掌握了基本结构之后，往往就把注意力过早地转移到词汇和语法的学习，对如何纠正自己不正确的发音，不再像初学时那样重视。外国朋友学汉语，也普遍存在这种现象，久而久之，就形成了一种"洋腔洋调"。能够把汉语说得比较流畅的外国朋友确实不少，但是真正一点儿洋腔洋调也不带的似乎并不多见。我们常说学语言必须打好基础，语音就是语言的物质基础，只要发音准确流利，即使词汇量有限、掌握的语法点也不多，本地人听起来也会觉得相当地道。对自己没有学过的或自知还不能熟练掌握的词汇和语法点在谈话时可以用"藏拙"的办法有意避开不用，语音可不行，只要一张嘴，哪些音没有学好，一定会立刻露出马脚，想藏拙也藏不了。一个人可以通过谈话和阅读主动扩展自己的词汇和语法点，可是很难完全靠自己纠正不正确的发音，一旦自己的洋腔洋调形成习惯，积习难改，再想纠正，就十分困难了。如何改进语音教学，使得洋腔洋调在没有形成固定习惯以前尽量减少它的影响，应该说是当前对外

---

* 本文是在北京召开的第五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1996年8月）上的大会发言。

汉语教学亟待解决的一个问题。

除了学生自己放松了对语音的要求以外，我们的教学法和教材对如何进一步提高学生的语音能力重视不够，也是形成洋腔洋调的一个重要原因。一般的汉语教学都是在初学时先集中学习汉语语音，用最短的时间让学生掌握汉语语音的基本结构。至于应该集中多长的时间，看法并不一致，也不必强求一致。问题在于应该怎样教基本结构，在学生掌握基本结构以后还应该不应该有更高的要求。几十年来，我们已经习惯于只教二十几个声母、三十几个韵母和四个声调，只是在深浅程度和难易顺序上考虑如何改进，例如，变调应该教到什么程度？声母的学习顺序应该怎样排列？怎样能让学生更容易学会卷舌声母等等。对汉语音节以上各语音层次有哪些特点，应该如何学习，就很少考虑。这种教法很容易把学生引导到只注意单个汉字的"字"音，读课文实际上不过是在读一个个汉字，忽视了活生生口语的学习和模仿，即使是高年级的学生也往往如此。从根本上说，语音学习只不过是一种模仿活动，是一种口耳训练。多听多模仿是提高语音水平的唯一途径，不只是模仿"字"音，还要模仿整句话的轻重高低、语调模式。这种模仿训练应该贯穿整个学习过程，而不只是初学阶段的要求。

"字"音的训练实质上是声韵调的训练，是汉语语音教学的基础，在初学阶段必须集中精力把基础打好。外国朋友学习汉语的声母和韵母一般并不存在很大困难，其中的一些难点如声母 zh、ch、sh、r 和韵母 yu 等，其实也是汉语方言区的人学习普通话的难点，汉语方言区的人发这些音也往往不准确，但是说普通话的时候绝对不会因此变成洋腔洋调。外国朋友如果这些音也发不准确，在初学阶段似乎没有必要过分苛求，如果把学习语音的有限时间过多地用在舌头翘到什么程度、嘴唇圆到什么程度才算正确，要求过高，一时又难以达到，反而容易使学生在初学阶段就丧失了学好

汉语的信心，实际是得不偿失的。

洋腔洋调形成的关键并不在声母和韵母，而在声调和比声调更高的语音层次。汉语普通话的声调只有四个，比声母和韵母少得多，在语音结构中的负担自然也就重得多。如果某一个声母或韵母读不准，并不一定立刻就会被人察觉，因为另外还有二十个声母或三十几个韵母也不断在话语中出现，各声母或韵母的出现频率都不会很高。声调可不然，某一个声调读不准，立刻就会被人听出来，因为平均每四个音节就会出现一次这个声调。声调可以说是汉语语音结构中最敏感的成分，只要把声调读准，即使是 zh，ch，sh，r 的舌头没有翘起来，或是 yu 的嘴唇没有圆起来，听起来仍旧是相当流利的汉语。可见，在学习汉语语音基本结构阶段，声调教学比声母和韵母教学更为重要一些，但是，确实也更难一些。近20年来，由于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语音学的研究方法和研究内容都有很大的突破，汉语语音的研究在国内外都已经取得一些相当有价值的成果，如果能够运用这些成果改进汉语语音教学，尤其是声调和更高语音层次的教学，是有可能使汉语语音教学出现一个新面貌的。

我们常用五度制标写声调的调值，从最低的 1 度到最高的 5 度，是声调的调域界限。声调的调域界限是相对的，并没有绝对的标准，不但个人之间有很大差异，就是同一个人，说话时的调域也是有时宽，有时窄，有时高，有时低。要求一个人永远用同样宽窄和高低的调域说话是不可能的。即使是同样宽窄和高低的调域，其中各个调类的调值也并不是十分稳定的。除了连读变调引起的调值变化外，在单独说一个音节时，调值也并不是固定不变。汉语普通话四个声调的标准调值是：阴平[55]，阳平[35]，上声[214]，去声[51]，但是不能认为单独说普通话一个音节时只有这样说才是正确的。从现代语音学实验分析的结果看，在同一个调域里单

说这四个调类，并不总是这四种调值，如果用五度制表示，阴平也可以是[44]，上声也可以是[212]或[312]，去声也可以是[41]，变化最多的是阳平，既可以读成[25]或[24]，也可以读成[325]或[425]，和上声的调型非常相似，只是上声是低降升，阳平是高降升。由此可见，学习声调，主要应该是学会分清调类，至于调值，不必过于严格要求，一定要和标准调值说得完全一致，实际上也没有人完全根据标准调值说话的。

赵元任先生创立的五度制标调法简便准确，不受调域变化的影响，是相当理想的标写调值的方法，已经在国际上被广泛采用。但是，从声调教学的角度看，重要的是区分调类，对调值的要求并不很高，似乎就不一定要拘泥于五度制，学习汉语普通话的四个调类，改为高、中、低三度，也完全可以把四个调类分别清楚。

近年流行的区别特征理论对声调教学可能有更大的启发作用。如果按照区别特征理论把普通话阴平的特征定为高，阳平定为升，上声定为低，去声定为降，在声调教学中就可以只用四个特征分辨四个调类，首先分辨阴平的高和上声的低，确定了调域，然后先易后难，先学去声的降，后学阳平的升，这样就可以把普通话的四个调类分辨清楚。上声曲折调[214]向来是学习声调的难点，改为只用低特征来表现，自然容易学一些，实际上[214]只处于语音停顿之前，出现的次数比处在话语中间的[211]少得多，[211]正充分反映上声低特征的特点，掌握住低特征，就能够相当准确地读出上声最常见的调值，再学停顿之前的[214]就可能不再那样困难了。

除声调以外，对汉语轻重音和语调教学重视不够也是洋腔洋调形成的主要原因。过去这方面的研究成果少，教学上无可借鉴，想重视也无法重视。近些年汉语轻重音和语调研究都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是应该考虑如何把这些研究成果运用到汉语语音教学

中的时候了。自然，这要比改进声调教学复杂一些。下面简单介绍国内外近年来研究轻重音的一些成果，看看对改进语音教学是否有可以参考借鉴的地方。

近年来国内外的研究都已经证明，所谓轻重音，并不只是声音强弱的分别，而是音长、音高和音强三方面因素在综合起作用。哪一种因素起主导作用，各语言并不相同。普通话两音节组合在一起时，分为中重型（或称重重型）和重轻型两种，根据近年来国内的一些研究成果来看，主要都不是靠音强来分别轻重。中重型的双音节词语如"学校、客厅、木料、儿童"主要是后音节比前音节长，而且音高略低，调域也宽一些，形成前短后长、前高后低、前窄后宽的双音节模式。这是普通话双音节组合的主要语音模式。普通话也有不少重轻型的双音节词语如："学生、客气、木头、儿子"等等，这些词语的后音节比前音节短得多，调域也很窄，听起来显得很轻，也就是一般所说的轻音音节。

其他语言轻重音的性质并不一定和汉语相同。英国语音学家Dennis Fry 在50年代的一次著名实验表明，英语重音（stress）起主导作用的也不是音强，而是音高，也就是说，英语重音音节的频率明显增加，声音变高。'subject 和 sub'ject 的分别主要在于前一个词的第一个音节频率明显增加，后一个词的第二个音节频率明显增加。其他英语语音学家也得出过相似的结论。因此，在讲授汉语轻重音时，对以英语为母语的学生，如果只强调重音强、轻音弱，学生就很可能用英语增高频率的办法读汉语的重音，声音虽然加重了，但是很可能同时改变了音节的频率，读成另外一个声调，甚至会出现汉语根本不可能存在的调值，形成了洋腔洋调。

在汉语双音节词中，中重型是主要的；英语的双音节词中除前缀型的如 re'ly, con'firm, pre'fer, dis'miss 等以外，则是以重音在前的居多数，和汉语重轻型模式比较相近，但是，汉语音译英语双

音节词时，一般都不用语音模式和英语相近的重轻型，而是把重音移后，改为中重型，如 'coffee－咖 '啡、'sofa－沙 '发、'radar－雷 '达，甚至英语塞音尾的单音节词音译时也往往改为汉语中重型的双音节词，如 jeep－吉 '普、watt－瓦 '特、tank－坦 '克。最为明显的是音译双音节的人名：'Mary－玛 '丽、'David－大 '卫、'Newton－牛 '顿、'Lincoln－林 '肯、Ford－福 '特、Bush－布 '什。这些例子说明英语和汉语双音节词语的常见重音模式是相反的，说英语的人学汉语的双音节词语，最容易在重音上受到母语的干扰，而汉语中占绝大多数的恰恰正是双音节词语，其中又以两个语素构成的中重型合成词最多，例如"书 '桌、家 '庭、理 '想、工 '作"等等都是。英语也有大量的复合词(compound word)，结构和汉语合成词相同，但是重音多数在前一个成分，例如 'midnight，'snowball，'appletree，'keyhole，'dining-room 等。如果用英语复合词的常见语音模式读汉语的合成词，不但重音错放在前一个语素，由于加重，还可能会把这个语素原有的调值频率提高，"国 '家"读起来像是"'郭家"或是"'过家"、"北 '京"读起来像是"'碑京"或是"'被京"

洋腔洋调形成的原因很复杂，上面所举双音节词语的例子还是比较简单的一种，而且只限于汉语和英语对比，但从中也可以看出一些问题值得我们在改进汉语语音教学时思考。我们不能满足于初学阶段能够教会学生读准单个音节的声母、韵母和声调，还应该在更高的语音层次上多下些工夫。如何借鉴当前语音学研究的一些成果，并且在教学法和教材中体现出来，是当前改进语音教学应该着重研究的一个方面，如果在这方面有所突破，相信对外汉语语音教学一定能够前进一大步的。

（原载《世界汉语教学》1996 年第 3 期）

普通话的语音标准和语音教学*

普通话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具有规范性。语言是否合乎规范，从根本上说，是约定俗成的。规范的内容也并不是僵死的，要随着语言的发展而不断变化。每个人的经历和语言背景不同，对一些语言现象是否算是已经约定俗成，已经规范，会有不同的看法。例如："好冷，好漂亮"是大家公认的普通话说法，可是"好高兴，我好进来吗"里"好"的用法是否也可以算是普通话？目前新闻媒体常出现"按揭""收入不菲"之类的词语，商店餐馆常贴出的"本店有售""生猛海鲜"之类的招贴，这些词语是否应该仍旧算是方言词语？"打的、面的"现在已经是北京市民最常用的词语，"的"字还由此增加了一个过去没有的阴平读法 dī，这种用法和读法算不算是已经进入了普通话？类似的问题还可以举出很多，不同方言区的人或是不同社会阶层的人，回答肯定不会相同。

不只是语法和词汇如此，已经有了明确标准的语音也同样存在类似的问题。

从 1924 年"国语统一筹备会"正式确定以北京语音作为"国语"的标准音以后，七十多年来，北京语音的标准音地位始终没有改变，今后也不会改变。但是，标准音的"标准"应该包含哪些内容，一般的认识似乎只停留在较低的层次上，具体地说，就是只理

---

* 本文是在德国汉诺威召开的第六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1999 年 8 月）上的发言。

解为《汉语拼音方案》或注音字母里所列的声母、韵母和声调的发音是否准确，如果细致一些，再加上轻音儿化和连读变调。这些内容确实已经能够勾画出北京话的语音系统，但是，如何发音才算是符合标准，例如韵母 iong 可以不可以读成撮口呼，“左边(儿)”应该不应该儿化，大家的意见就不一定一致。至于音节进入语句后产生的各种音变以及语调的高低升降等，就更难给出一个大家公认的标准。普通话的语音并不等同于北京话，但区别究竟在哪里？乍看起来似乎很容易解释：把北京话中的方言土语成分取消就是普通话，例如“东西儿”“逮 dēi 小偷”是北京方言土语，“东西”“逮 dǎi 小偷”就是普通话；再进一步，还可以根据《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来确定，例如“骨 gú 头”“学 xiáo 太极拳”是北京方言土语，“骨 gǔ 头”“学 xué 太极拳”就是普通话。但是，在语音教学中遇到实际问题，这样的解释并不一定那么管用。

北京话往往把“我们两个 wǒmen liǎngge”说成“我们俩 wǒm liǎ”，这种说法早已经常出现在书面语言里，一般都承认已经被普通话所吸收，但是其中的“我们”可以像北京话一样说成 wǒm 吗？北京话也把“两个人”说成“俩人”，把“我们三个 wǒmen sānge”说成“我们仨 wǒm sā”，这些说法是否也能进入普通话，至少在目前恐怕是不同意的占多数。根据《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一)会儿”应该读第四声(yī)huìr，语音教学自然应该根据《审音表》来注音，教师在课堂上也必须这样教，可是，至少是在北京，学生在日常生活中更多听到的可能还是读第三声的(yī)huǐr，甚至教师在下课时说“休息一会儿”的时候，稍不留意也会说成第三声(yī)huǐr，这自然会给学生带来困惑。是允许这种“俗读”进入普通话，还是必须坚持《审音表》规定的正音标准，也是语音教学难于处理的问题。

普通话虽然是超越各方言之上的汉民族共同语，但是必须植根于方言之中才有生命力，否则就会僵化。普通话和方言的区别

是显而易见的，但是要想在两者之间划出一条十分清楚明确的界限，又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这条界限本来就是模糊的。处在这条模糊界限上的语言成分是不稳定的，有的渐渐被普通话吸收，有的最终被普通话排斥，要看社会是否共同有此需要，从近几十年普通话吸收方言词汇的情况是可以明显看出这个过程的。

普通话语音和北京话之间也同样存在这样一条模糊界限，只是变化没有词汇那样迅速，那样明显，比较容易察觉的是儿化韵和轻音音节。北京话的儿化和轻音词语特别丰富，成为十分突出的方言特色，普通话也有儿化韵和轻音音节，但儿化和轻音词语要少得多。儿化词语在书面上的写法很不规范，例如"小孩儿、一点儿、花儿、玩儿"以及"冰棍儿、馅儿饼"等等，在说普通话的时候也是需要儿化的，可是在书面上写不写出这个"儿"字则是完全随意的，甚至是不写出的时候居多。至于在口语里第二音节必须轻读的普通话词语如"太阳、先生、喜欢、干净、知道"等等在书面上根本就无法表现出来。这种在书面上没有规范和无法表现的语音现象给语音教学带来一些麻烦，但一般规范性的词典如《现代汉语词典》都已逐个标明，掌握起来并不困难。

还有一些北京话的儿化和轻音词语在普通话里的读法是两可的。儿化的如"(有)事儿、(树)根儿、(左)边儿、(进)门儿、(一百)分儿"，轻读的如"春天、办理、出路、界限、批评"，这类词语在普通话里是否需要儿化和轻读，要看语言环境，正式场合一般不儿化和轻读，比较随便的谈话儿化和轻读的比较多。此外，社会阶层和文化程度比较高的人在说这类词语的时候儿化和轻读的也比较少。这类词语的儿化和轻音读法能表现出明显的口语风格，可以认为是正处在普通话和北京话之间的模糊界限上，词典里是否标明也是比较随意的，在语音教学中除有意突出口语风格外最好尽量避免使用。

普通话里有一些不能儿化和轻读的词语在北京话里是可以儿化和轻读的。儿化的如“时候儿、记性儿、花样儿、东西儿、(冒)烟儿”,轻读的如“自然、艺术、时间、规模、高明”。北京话里还有相当多的没有被普通话吸收的方言词语要读儿化和轻音,儿化的如“今儿(今天)、天儿(天气)、末了儿(最后)、老爷儿(太阳)、立马儿(立刻)”,轻读的如“赶罗(催促)、二乎(畏缩)、待见(喜爱)、真着(清楚)、捏咕(捏)”,这些词语最能反映北京方言的地方色彩,显然并不能进入普通话。在正式场合讲话,或是社会阶层和文化水平较高的北京人,也很少使用这类词语。有的口语教材选用这类词语来表现口语风格,显然是不妥当的,因为那是在教北京方言土语,而不是教普通话。

北京话只是汉语的一种方言,并没有严格的规范要求,存在着明显的内部分歧。由于说北京话的人社会结构层次交错复杂,形成了多种的语言变体,不同社会阶层、不同文化水平、不同生活区域、不同年龄、不同职业、不同性别都可能有各自的用词造句以及表达方式的特点,甚至语音也存在着明显的分歧,普通话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的,在语音教学中应该如何对待标准音内部的这些语音分歧呢?

有一些语音分歧属于词语读音的不同,例如“在 zài 北京住”也可以说成“在 zǎi 北京住”,“把 bǎ 自行车丢了”也可以说成“把 bǎ 自行车丢了”,“折腾 teng”也可以说成“折腾 deng”,“耕 gēng 地”也可以说成“耕 jīng 地”。这类语音分歧在北京话里很常见,《审音表》已经规定了规范的读法,界限十分分明,不规范的读法只能算是“俗读”。问题是一些常见的俗读,如“一会儿 yīhuìr”说成 yìhuǐr,“乒乓球 pīngpāngqiú”说成 bīngbāngqiú,“人才济济 réncáijǐjǐ”说成 réncáijìjì,是否一定不允许在语音教学中出现。

北京话的声母、韵母和声调的读法也同样存在分歧现象。有

的分歧比较细微，例如，有的人说声母 l 时舌尖抵住齿龈，有的人舌尖翘起抵住硬腭；有的人说 iong 时 i 要圆唇，有的人并不圆唇；有的人第一声读得比较高，有的人则比较低。这种细微的差别一般人并不见得能够察觉，在语音教学中没有必要在这些细微差别上斤斤计较。有的分歧比较明显，例如，有的人说 w 时用双唇，有的人用唇齿，读成 v 或和 v 类似的声音，“新闻 wén”读成“新闻 vén”，“袜 wà 子”读成“袜 và 子”。有的人把“(刀)把儿 bàr—(花)瓣儿 bànr”“(树)叶儿 yèr—(玩)意儿 yìr”“(这)儿 zhèr—(一)阵儿 zhènr”读成同音，有的人并不读成同音，甚至“(眼)镜儿 jìngr—(有)劲儿 jìnr”“(花)瓶儿 píngr—(粉)皮儿 pír”都有人读成同音。

根据近年来的抽样调查统计，目前把双唇音 w 读成唇齿音的北京人已占一半以上，尤其是文化水平较高的青年人，已经有近70%的人读成唇齿音。儿化韵进一步合并的趋势也相当明显，以“(刀)把儿—(花)瓣儿”一类合并率最高，达到90%以上，“(树)叶儿—(玩)意儿”一类接近70%，“(这)儿—(一)阵儿”一类接近60%，“(眼)镜儿—(有)劲儿”一类也有10%以上的人读成同音。语音的发展变化是极其错综复杂的，不能只根据这些调查统计结果就完全肯定未来的发展方向，现在虽然有70%的北京青年人把 w 说成唇齿音，但是目前还很难确定这是代表北京话 w 读音总的发展趋势，还是只代表北京青年人发音的特性。近些年来儿化韵确实有很明显的合并趋势，但合并到一定程度是否就会停止，目前更是难以预料。

语音教学需要有较严格的语音标准，目前我们还没有能为普通话的语音系统定出完整详尽的标准读音。各种语音学著作对普通话音系的描写有不少不一致的地方，使我们不知所从，例如，r 是擦音还是通音，ou 里的 o 是否圆唇等等，都还没有一个明确的读音标准作为教学的依据。但是，即使有了一套标准读音，也总会

在标准读音的边缘存在着模糊区域，模糊区域所反映出的语音分歧说明语音正在发展变化之中，而且往往是语音发展变化的动力。如果一种语言完全不存在模糊区域，这种语言也就快要僵死了。因此，在普通话里不应该排斥模糊区域和内部分歧的存在。这不仅仅是因为难于确定模糊区域和内部分歧中的哪一种读音更能代表发展的方向，更重要的是普通话本身也是在不断发展变化的。普通话无疑应该有比较强的规范性，但规范并不等于把语言限死不许变化，变化就有可能产生分歧，也可以说，分歧是变化过程中不可避免的现象。允许模糊区域和内部分歧在普通话里存在，将能对普通话的语音发展起到促进作用。在语音教学中，一方面要掌握较严格的语音标准，另一方面也必须对存在分歧的语音现象采取较宽松的态度。

普通话比北京话的使用范围广泛得多，所包含的语言变体也比北京话丰富得多，不同社会阶层、不同文化水平、不同年龄、不同职业、不同性别的人说普通话都会有各自的特点，同是一个人，日常谈话和正式发言时所说的普通话用词、造句甚至发音都会有相当明显的差别，这些差别形成普通话的多种语言变体，有的和北京话比较接近，有的距离就远一些，以儿化和轻音为例，社会阶层和文化水平高的人说普通话的时候，儿化和轻音一般都用得比较少，如果是在正式会议上的发言，就更会有意避免用儿化和轻音，但是不能由此认为儿化和轻音用得越少就越像普通话，用得多还是少，要看是普通话里的哪一种变体。在普通话的各种变体中，可以以初中文化程度以上的北京人在比较正式场合所说的普通话作为核心，确定普通话的标准读音也应该以这个核心为主，其他的变体环绕着这核心，既不断受核心的影响，又不断给核心以影响，共同组成了丰富多彩的汉民族共同语——普通话。

关于汉语规范化问题

一

在没有谈到汉语规范化问题之前，必须对普通话、大众语和文学语言的关系有所说明。只有弄清楚了普通话、大众语和文学语言的分别，才有可能正确地理解汉语的规范化问题。

“普通话”这个名称早已存在[1]，一般是指不纯粹的北京话。瞿秋白曾对普通话的内容做了如下的说明：

> 最近三十年来，凡是新的研究学术所用的言语，工商业发展之中的技术上的言语，政治上社会交际上的言语，事实上大半发生于“南边人”的嘴里——江、浙、赣、粤、湘、鄂、川等省的人的嘴里。同时，这里又并没有历史久远的一个中心城市；大家只能学着北京话。结果，势必至于是“蓝青官话”变成实际上的普通话。[2]

我们知道，各地的“蓝青官话”都带有自己的地方方言色彩，很难找出一定的标准。如果想从各种不同的“蓝青官话”中找出一个共同的标准，那仍旧是北京话，因为各地的“蓝青官话”实际上都是以北京话为基础，但是都掺进了一些自己地方方言的成分，而掺进方言成分的多寡又是因人因地而异的。

---

[1] 普通话这名称产生的具体时期很难确定，起初用它来代替“官话”这名称，这也表现了汉民族语上升发展的一种倾向。魏建功先生根据“普通”这个词来自日本，断定“普通话”必然是晚清以后新创出来的。这说法是可信的。

[2] 《瞿秋白文集》，2卷，673页

我们一般所指的“普通话”就是这种“蓝青官话”，这种普通话的产生是文学语言发展过程中所必经的阶段，由这种普通话可以看出来方言怎样逐渐趋向于文学语言。我们可以肯定地说，无论文学语言多么发达，只要方言还没有被全民语言完全消磨掉，这种“蓝青官话”式的普通话就一定会存在。但是，在文学语言的影响下，各地“蓝青官话”的差别将要逐渐减少，到这差别消失的时候，方言才可以说完全被消磨掉。“蓝青官话”式的普通话只是方言被消磨的过程中的具体反映，它并不是文学语言。

有些人只是片面地看到普通话的势力正在逐渐扩大，而没有找到这种势力扩大的基本原因，于是把作为文学语言的基础的北京方言和普通话对立起来，认为文学语言应该只以普通话为基础，理由就是说普通话的人要比说北京方言的人多得多，这是错误的看法。

“大众语”这名称产生于“普通话”之后，1934 年秋天起，在上海展开了大众语问题的论战。从这次论战以后，“大众语”这个名称才正式确立起来。

所谓“大众语”，应该了解为整个人民大众的语言，不能把它和知识分子的语言对立起来，当时大众语运动的总倾向也正是如此的。但是，当时马尔学派正在军阀式地统治着整个苏联语言学界，有些人在参加论战时不免受到了马尔学派的一些影响。这些人没有注意到大众语的全民性，而把它作为一种阶级语言来看待，因此把大众语和知识分子的语言对立起来。这种偏向对后来是起了一些影响的。直到最近，还有人对知识分子的语言采取了否定的态度，这种看法是非常错误的。

当胡适对大众语表示怀疑和反对时[①]，鲁迅就曾给予了有力

---

① 参看《大众语在那儿》一文，《胡适论学近著》，548—551 页。

的反驳，为大众语运动扫除了障碍。但鲁迅所起的作用还不仅在于此，更重要的是他在当时对现代汉语文学语言已有了明确的认识，并且看出了在大众语运动中一些人所存在的偏向；在有些人把大众语当作阶级的语言而否定知识分子的语言时，鲁迅明确指出了这些人的错误：

> 读书人常常看轻别人，以为较新、较难的字句，自己能懂、大众却不能懂，所以为大众计，是必须彻底扫荡的；说话作文，越俗，就越好。这意见发展开来，他就要不自觉的成为新国粹派。或则希图大众语在大众中推行得快，主张什么都要配合大众的胃口，甚至于说要"迎合大众"，故意多骂几句，以博大众的欢心。这当然自有他的苦心孤诣，但这样下去，可要成为大众的新帮闲的。
>
> 说起大众来，界限宽泛得很，其中包括着各式各样的人，但即使"目不识丁"的文盲，由我看来，其实也并不如读书人所推想的那么愚蠢。他们是要知识，要新的知识，要学习，能摄取的。当然，如果满口新语法、新名词，他们是什么也不懂；但逐渐的检必要的灌输进去，他们都会接受；那消化的力量，也许还赛过成见更多的读书人。……所以，新国粹派的主张，虽然好像为大众设想，实际上倒尽了拖住的任务。……所以，"迎合大众"的新帮闲，是绝对要不得的①。

鲁迅当时虽然没有明确提出语言没有阶级性来，但是他已看到把大众语和知识分子的语言完全对立起来是错误的。他劝告这些人不要成为"新国粹派"，不要成为"大众的新帮闲"，他指出提倡大众语不是为了"迎合大众"，而是为了提高大众。

远在20年以前，鲁迅就对文学语言的规范化进行了积极的工作，他的意见在今天仍有其重要意义，这很容易使我们想到高尔基在马尔学派称霸时期对苏联文学语言规范化的贡献。在建立现代汉语文学语言规范化的今天，我们有必要重新学习一下鲁迅的这

---

① 《且介亭杂文》：《门外文谈》，《鲁迅全集》6卷，109—111页。

些透辟的见解来加强我们在工作中的警惕性。

二

现代汉语文学语言应该以活的口语为其基础，而具体存在于人嘴里的活的口语一般说起来都有它的方言色彩，因此，在谈文学语言规范化以前，必须弄清楚文学语言和方言的关系。

A.C.契科巴瓦曾对文学语言和方言的相互关系用下列的原理来表明：1.文学语言照例只有一个，2.文学语言是在某一种方言的基础上建立的①。第二点对我们尤为重要。如果不注意到基础方言的作用，就很容易受到马尔"方言融合论"的影响而走上错误的道路。

现代汉语文学语言毫无疑问是应该以北京方言作为它的基础方言的，这首先因为北京是全国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几百年来，汉语的文学语言始终是以北京方言为基础来酝酿的，在目前，广播、电影、戏剧也已经以北京方言为基础传播到全国各个角落里。从这种情况可以看出来，北京方言对使用其他方言的人已经产生极大的影响，这就使得北京方言必须成为现代汉语文学语言的基础方言。

但是，以北京方言为基础并不意味着排斥其他方言，恰恰相反，方言是文学语言不断丰富的源泉。文学语言一方面不断从各方言中吸取优美的富于表现力的成分来丰富自己，另一方面也给予各方言以影响，使它们服从文学语言的规范。

不过，我们也不能因为北京方言只是文学语言的"基础"，而任意从北京方言中取消一些东西，或任意从各方言中选择一些东西

① 参看A.C.Чикобава著，周嘉桂译：《语言学概论》上册，107页。

加进北京方言。我们对所谓“基础”应该有一个整体的理解，不能把“基础”看成四分五裂、可以任意增减的东西。除了一般词汇以外，主观地想在基础方言的语音、语法或基本词汇上增减一些东西是不正确的。我们绝对不能忘记文学语言以活的口语为基础的这一重要原则，如果主观增减的结果使得建立起来的文学语言不具体存在于任何一个人的口里，那就是违反原则的，自然也就是行不通的。目前主张由各方言糅合成普通话再发展成文学语言的人虽然已逐渐减少，但是主张由基础方言中去一些东西，再由各方言中采取一些东西的人仍还不少，这现象尤其表现在语音方面，这就是想使我们的文学语言脱离了现实的活的口语的基础，变成架空的东西。

文学语言不但是要以活的方言为基础，而且要和人民大众日常生活的口语相接近，日常生活的口语一般说起来都有其方言性，文学语言只有和它相接近才有可能把各方言中有价值的东西吸收进来。如果文学语言和人民大众日常生活的口语之间存在着较大的差异，那就等于拒绝用活的方言口语来丰富自己，其结果就使得文学语言不能向前发展(中国的文言文就正是这种性质)。必须指出，只有在人民掌握政权之后，城乡对抗性的矛盾已不存在，文化教育逐渐普及，文学语言才真正有可能迅速地和人民大众日常生活的口语相结合。在反动阶级掌握政权时期，纵然建立起了全民的文学语言，也是不能和人民大众日常生活的口语紧密结合的，更不容易从各方言中大量地吸取养料来丰富自己，在那时候，文学语言是不可能迅速地发展的。只有在人民掌握政权以后，文学语言才能获得充分的、毫无阻碍的发展。

但是，文学语言和人民大众日常生活的口语的相结合绝对不能了解为简单地写出人民大众日常生活的口语。前面已经说过，文学语言是经过加工的，文学语言一定要超出人民大众日常生活

的口语的范围而成为推动人民大众日常生活的口语向前发展的主要力量。因此，文学语言一方面要依靠人民大众日常生活的口语向前发展，另一方面又成为发展人民大众日常生活的口语的力量。我们反对把基础方言任意增减，我们也反对死抱住基础方言作为一成不变的标准。我们不能把基础方言和文学语言之间简单地划一个等号，文学语言（包括书面的和口头的）有提高一切方言（包括基础方言）的责任。普希金说：“仅仅用口语来书写意味着还不懂语言”，这句话是值得我们深思的。

在这里有必要谈一下近几年常常提到的“写话”。写“话”，是正确的，但是要写规范化了的“话”；如果只是要求写出人民大众日常生活的口语，那就是忽视了书面语言的加工作用，这点在后面还要提到。至于为了普及教育而要求初识字的人“写话”，则是另外一个问题。我们应该要求初识字的人能够由写日常生活的话逐渐提高到写规范化了的话，这样才符合文学语言总的要求。

为了避免文学语言发展的自流现象，我们必须使文学语言规范化。现代汉语的方言众多，差别也比较大，这自然为文学语言提供了无限的、极端丰富的源泉，但是对文学语言规范化的建立也带来了不少的困难。因此在讨论汉语规范化问题时，对文学语言和方言之间的关系更需要有一个正确的理解。

三

讨论了文学语言和方言之间的关系之后，才有可能再进一步讨论文学语言的规范化问题。具体一点说，也就是文学语言中语音、词汇、语法这三方面如何规范化的问题。首先，我们应该对“规范化”这概念做一个总的叙述。

文学语言是民族共同语的加了工的形式，而方言土语则是文

学语言丰富的源泉，因此规范化一般只及于文学语言，文学语言应该在一定的规范之下吸收方言土语中的成分。契科巴瓦说："文学语言的发展不能不加以管理，不能不加以规范。然而谁也不管某村或某州某区的人怎样讲话，因为方言口语的规范是没有确定的；它的发展是没有任何机关加以规范化的。"[①] 这一段话很重要。各个方言如果都加以不同的规范，势必会妨碍到方言应该在统一的民族语言领导下逐渐消磨掉这个总原则。相反地，文学语言则必须加以规范化，这样才使得文学语言在丰富自己时（不管是吸收方言成分还是吸收古语或外来语）有一定的规范可以遵循，否则文学语言的丰富一定要跟着带来文学语言的混乱或分歧。在文学语言有一定的规范的影响下，方言土语才更容易逐渐趋向于统一的文学语言。方言土语没有自己的规范，但是它一定要处在文学语言规范的影响之下而逐渐向后者集中。

把文学语言加以规范化并不是给文学语言规定下若干死板的条例使得它不能向前发展；恰恰相反，为了促进文学语言的发展，我们才必须使它有一定的规范。语言永远不停地发展，如果不加以规范而在发展中产生自流现象，这将对语言整个的发展带来一定的妨害。由此可见，我们所说的规范化和所谓的"标准语"是有本质上的不同的。"标准语"是静止地、孤立地看语言，给语言定出若干标准来叫人遵循，并且把它和方言土语完全对立起来，这就使得语言的发展受到一定的阻碍；"规范化"则是就语言的发展给定出一定的规范，从而促进语言的发展。"标准"是死的，"规范"是活的。当然，给"标准语"以新的内容把它作为规范化的同义语，也不是不可以的。

因此，我们不能只凭少数人的直觉或主观看法来确定哪些合

① 同243页注①，109页。

乎规范，哪些不合乎规范。例如我们不能只墨守自己口语的习惯就认为“解放”“丰富”“斗争”这些词兼跨词类的现象是不应该的，我们也不必因为有些人喜欢滥拆双音词而矫枉过正地认为“鞠了三个躬”是错误的。因为这样就容易使语言僵死不动。规范化既是离不开语言的发展，那么它就必须根据语言内部发展规律来决定，而不能只是孤立地看成一时或一地的语言。就目前汉语的情况来说，在整个语言内部发展的规律之下，规范化还要特别着重于能够适应从汉字转变到拼音文字的过程。

在目前，我们建立现代汉语文学语言的规范化，必须反对以下三种倾向：

一、反对形式主义的搬用——有些人，尤其是初学写作的人，对于文学语言的加工了解得不正确，不知道文学语言的加工是为了更自然，更准确，因而只是在写作中堆砌一些“美丽的词藻”，以为这样就能提高我们的语言。也有一些人，并没有认真学习祖国的语言，不注意祖国语言的内部规律，而只是形式地学习外国语言，生硬地搬用一些外来词语或语法形式堆砌到自己的语言里去。这种情况在翻译作品中最为明显。这些形式主义的倾向已经有很多人指出来过，它还谈不上是语言自发性的发展，这对语言的发展极端有害，在建立语言的规范化时，首先必须反对这种形式主义的倾向。

二、反对自然主义的滥用土语——有些人误解了文学语言必须以人民大众活的口语为基础这原则，以为如实地把人民大众日常生活的口语记录下来就能成为文学语言，而文学语言也应该完全以人民大众日常生活的口语为其规范。这种自然主义的倾向毫无疑问就是鲁迅所说的“大众的新帮闲”。有人用这种倾向来写文章，有人用这种倾向来研究汉语，这种影响是相当大的。我们完全赞成在文艺作品里适当地运用一些方言土语，这是文学语言吸收

方言土语中优秀成分的一个很重要的方法；我们也完全赞成细致深入地研究一种方言土语（尤其是作为文学语言基础方言的北京话），这对于文学语言的规范化将起很大的作用。但是，创作也好，研究也好，只有在正确地认识文学语言规范化的作用的前提下，才能发挥积极的意义；否则只能给群众带来错误的影响，对文学语言的传播起了阻碍作用，那么自然也就妨碍了语言的发展。

三、反对主观主义的自创规律——有些人在写文章时把语言中一些特殊的、不能成为规律的熟语当作规律，把这种自创的“规律”任意类推运用。例如根据“鞠着躬”、“理着发”就类推出“哄着笑”、“动了员”。更有一些人只是根据自己主观的看法“创造”出一些除了自己谁也不懂的所谓“生造词语”。这些做法都给语言带来相当大的混乱。

由以上可以看出来文学语言规范化的建立是一件极其复杂艰巨的工作，这个艰巨的任务绝对不是几个专家或一些语文工作者所能完成的。无论是文艺创作、政治论文、翻译作品、公文书信，都对文学语言的规范化起着巨大的作用。尤其是文艺工作者，首先应该把语言的规范化当作自己的一项严肃任务，应该认识到自己有促进语言规范化的责任，更应该认识到语言规范化对文化的发展和普及所起的巨大的作用。

四

下面具体讨论一下现代汉语文学语言中语音、语法、词汇三方面的规范化问题。这问题太大，不是这一篇文章所能解决得了的，这里只能根据前面所谈的一些原则谈一些个人的体会和看法。

首先谈现代汉语文学语言中的语音规范化问题。

语音规范化本是文学语言中的严重问题，但是在使用汉字的

今天，这个问题的性质有些特殊，无论说哪一种方言的人都可以用自己的方音读出汉字，了解书面语言。在使用汉字时期，语音规范化的重点应该放在统一字的读音问题上，这对于未来拼音文字的推行有极大的帮助。在这个时期我们更应该努力去建立汉语观念，打倒汉字观念。在制定拼音文字时，语音的规范化则是最重要、最基本的问题。经过几十年来，尤其是解放后几年来语言学者的努力，语音规范化的问题比较地有条件解决了，存在的问题也非常具体了，因此在这篇文章中也准备多谈一些语音规范化的问题。

现代汉语文学语言既以北京方言为基础，它的语音规范就不能离开北京音系，所谓以北京方音为基础似乎应该理解为基本上不打乱北京方音声、韵、调配合的关系。如果名义上是以北京方音为基础，可是制定出来的语音规范和拼音文字，会说北京话的人根本念不出、写不出，反而要整天拿着正音、正字的书籍来说话或写字，那么原有的北京方言就完全失去它的基础作用了。

有些主张分尖团的人估计了一下全国各主要方言尖团分布的情况，于是得出结论说，全国分尖团的方言比不分的方言多，因此我们的文学语言或拼音文字应该分尖团。还有人从北京郊区或南城找到了一些分尖团的例子，就说："看，北京方言也分尖团"，这种简单地少数服从多数的机械看法是不对的。难道我们要求所有不分尖团的人都像京剧艺人那样下死工夫去记尖团吗？与此相反，要求自己的方言中分尖团的人在文学语言和拼音文字中不分尖团是不难的，因为尖团的合并有一定的规律，不必一个字一个字的死记

除了尖团音问题以外，声调的存废也是目前争论的问题。

我们应该肯定，声调在汉语中是客观存在的，是汉语语音中的一个很突出的特色，它具有区别意义的作用；在汉语语音的发展中，声调也占有极重要的位置；各方言的调值虽然区别较大，但是

调类则有其共同性，在语音的规范化中忽视声调是不应该的。

近年来复音词大量增加，声调在区别意义上的作用也许没有以前大了，但是它仍是汉语的特色之一，它在汉语语音的发展中仍占着重要的位置，汉语的发展历史告诉我们声调并不会逐渐衰亡下去。如果对声母和韵母已有了很完善的规范而声调任其自流地发展，其结果势必影响到声母、韵母，而使原有的规范陷于混乱与分歧。我们应该注意到在汉语发展历史中声调和声母、韵母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要求人为地制止这种关系是不可能的。我们不能只孤立地看声调在区别意义上的作用而忽视了它在语言发展中的作用。

声调在语音规范化中的重要作用是必须肯定的。至于在拼音文字中应该如何表示声调那是技术性的问题，技术性问题是不能和原则性问题混在一起的。如果因为技术上的困难就要改变原则，那就是本末倒置。

儿化问题在语音规范化或拼音文字中并不严重，能够区别意义的儿化词（如“白面：白面儿”）在整个儿化词中究竟还占少数。就目前产生新词的情况来看，儿化在区别意义上的作用并没有什么发展，很少有新词是用儿化的办法产生的。一般说起来，学习有区别意义作用的儿化词并不困难，困难倒在于那些在北京方言中大量存在而区别意义的作用比较小的儿化词（如“电影：电影儿”）。实际上这些词是否应该儿化是作者自己的风格问题，不必强求一致。一个能说纯粹北京方言的人运用儿化的程度也要依语言环境而异，何况在加了工的文学语言中。

在讨论语音的规范化时，我们不能忽视目前广播、戏剧、电影等等在语音规范化上打下的良好的基础，撇开这基础而想要另起炉灶是一定行不通的。只有根据这个基础来制定语音的规范和拼音文字才是切实可行的，才是广大人民群众所能接受的。

其次谈现代汉语文学语言中的语法规范化问题。

语法构造最稳定，各方言之间语法的分歧也最小，一般说起来，在文学语言中，语法的规范化问题应该是比较不严重的。但是，就汉语的目前情况来说，语法规范化问题又有其特殊的地位。直到现在为止，我们还没有建立起一套完整的、意见一致的现代汉语语法系统，这就给语法的规范化带来了一定的困难。目前首要的任务就是根据历史发展来找寻汉语语法的规律，有了规律，谈规范化才不至于落空。

目前语法学家对语法系统虽然还没有完全一致的见解，不过对哪些句子通，哪些句子不通，看法基本上还是一致的，而且在解释某一个具体句子为什么不通时，术语尽管用得不同，意见还没有什么分歧。但是，如果以文学语言规范化来要求，则只停留在"通"或"不通"的阶段是远远不够的，"通"的句子只说明汉语里允许这样说，这种说法是否能为文学语言所容纳而成为全民语言的规范则是另外一个问题，而这正是我们过去注意得不够的问题。

目前对语法的规范化似乎首先应该注意以下三方面的问题：

一、方言土语（尤其是作为基础方言的北京方言）的一些特殊语法形式应该如何处理？"唱的唱歌，跳的跳舞"的格式存在于一些方言中，这种句子在日常会话中是通的，但是我们是否认为它合乎文学语言语法的规范而吸收进文学语言中去？

二、由翻译作品的影响所产生的一些特殊语法形式应该如何处理？哪些格式合乎汉语语法发展的趋势而把它肯定下来（例如"化""性""者"等词尾性成分的大量应用）？哪些格式不合汉语语法发展的趋势而不能把它吸收进文学语言里去（例如冗长的修饰语）？

三、有些古代汉语里的语法形式目前已不存在于口语里，可是由于书面语言的影响，到现在还大量存在于书面形式的文学语

言里，例如"写于深夜里"、"致以深切的敬意"等等。这些从古代吸收来的语法形式哪些合乎规范，哪些不合乎规范？

严格地讲，不同的语法形式一般都能表达出不同的思想感情。在确定语法规范化时，似乎不宜于过分强调语法形式不应该重复而只由这方面加以规范，那样就很容易削弱了文学语言在语法形式的表达上的丰富性和灵活性。

语法的规范化在文学语言中虽然不是最严重的问题，但在具体解决时却是一个最困难的问题。我们迫切希望语法专家们能够共同编写出一部规范性的语法，这样一般人在运用文学语言时才可以有所参考，而研究语法的人也可以根据规范性的语法分出主从轻重，逐步解决语法上存在的问题

最后谈现代汉语文学语言中的词汇规范化问题。

在语言发展中词汇发展得最快，各方言间词汇的分歧也比较大，因此文学语言中词汇的规范化是一个严重的问题。

全国解放以后，地方割据局面已经完全消除，各地区经济和文化的关系空前密切，新词产生的地域性也随着显著地比过去减少了，各方言在词汇上的分歧已不像过去那样严重，像过去带有浓厚方言色彩的广州话的"士担""恤衫"这类受外来语影响产生的新词已逐渐为"邮票""衬衫"所代替；同是"轮船"，在广州叫"火船"、在福州叫"车船"的现象也逐渐减少。这种方言性很浓厚的新词注定了不能再发展下去。全国的真正统一已为词汇的规范化准备下了良好的条件。

词汇的规范化主要就在于减少各方言间用词的分歧，使各方言的词汇能逐渐趋于统一，有用的方言性词语应该逐渐被文学语言吸收，没有用的应该逐渐被淘汰。如果各方言的词汇能够趋于统一，对于语音的规范化和语法的规范化都会有很大帮助的。

词汇的规范化自然不是限制词汇的发展，也不是限定了一个

词的词义不让它变化，如果把每一个词的词义固定住，实际就等于让词汇僵死不动，而这是事实上不可能的。词汇的规范化更不是限制新词的产生，只有新词不断产生，文学语言才能逐渐地丰富起来。词汇规范化的主要作用就在于使新词的产生有一定的规范，具体地说，也就是新词的产生首先要合乎语言的传统，其次要能普遍为人所理解，最后，还要能为作品的内容服务。

为作品的内容服务这一点在词汇的规范化中有其特殊的意义，这说明词汇的规范化必须顾及文学语言（尤其是文学作品的语言）风格的多样性。因此，在一般词汇方面，作家在文学作品中可以有权利超出文学语言的范围适当地使用一些方言土语或其他成分。只有在活的人民的语言基础上给予作家充分创造新词的能力，文学语言的词汇才能得到极大的发展。

文学语言和方言的复杂关系在词汇的规范化中反映得也最明显。由文学语言总的原则来看，词汇的规范化似乎首先应该注意以下三方面的问题：

一、词汇的规范化不能只由是否存在于现在的口语中来决定。如果只用口语来衡量，那就无异于限制词汇的发展。例如"图表""纸张"这些文言性的词语最初并不存在于口语中，可是我们已经把它吸收到文学语言中来。又如"父亲""母亲"这些词可能并不存在于任何方言土语中，各方言的说法也极不一致，但是我们仍然应该把它算作合乎规范的词。这是否会同原来口语中存在的"爸爸""妈妈"重复呢？不会的。"父亲"和"爸爸"虽然是同义词，但是具有不同的意义色彩，也就是说一部分词容许有书面上和口头上不同的专门使用的场合的。同义词的存在是丰富语言词汇的主要方法之一，如果不允许语言中同义词的存在，语言的词汇就不能得到充分的发展。

二、如果在同一方言中并行存在着两个意义完全相等的完全

同义词，而它们的分别只在于方言性的大小时，这种重复就是完全不必要的，因为这种重复的词除了方言性以外并不能表达出任何不同的思想感情，这就必须在二者之间选择合乎语言传统的和有普遍性的作为规范。这情况在北京方言中尤为重要，因为北京方言是选择规范化词汇的主要根据。例如在北京方言里，"星期"和"礼拜"、"日历"和"月份牌"、"火柴"和"取灯儿"同时并存，这就必须选择"星期、日历、火柴"作为规范化的词。但这并不表示禁止使用方言性较浓厚的同义词，在表达一定的语言风格或方言色彩，能为作品的内容很好地服务时，这些词在文学作品中仍是可以运用的。甚至可能由于文学作品的运用，这些词逐渐变成非完全同义词，具有了不同的意义色彩而为文学语言所吸收。另外有一些完全同义词如"代替"和"替代"、"粮食"和"食粮"、"灵魂"和"魂灵"，连方言性的差别都没有，那就更需要从其中选择一个作为文学语言的规范了。

三、如果不同的方言对同一个词有不同的说法，那么首先应该考虑的是北京方言，例如"太阳"有许多方言叫"日头"，"他"有许多方言叫"伊"，这都必须以北京方言为准绳而不能机械地比较用哪一个词的方言多。否则词汇的规范化将陷于混乱，而北京方言也就失去了作为基础方言的资格。

我们必须根据汉语词汇发展的一般趋势和内部规律来确定文学语言词汇规范化的原则，再根据这些原则编写出一部规范性词典，这个工作在目前已是迫不及待的了。

由文学语言的规范化问题我们可以很清楚地看出，所谓规范化就是要在语言发展的过程中发挥我们的"主观能动性"，使语言能够按照它自己的发展规律更迅速地向前发展，从而促进文化的发展，但是我们千万不可以把"主观能动性"了解为"主观随意性"，毛主席教导我们："研究所有这些矛盾的特性，都不能带主观随意

性，必须对它们实行具体的分析。离开具体的分析，就不能认识任何矛盾的特性。"① 如果对我们语言的发展规律还没有具体地分析，就想确定语言的规范应该怎样，不应该怎样，以为凭自己主观的力量就能把语言的发展导向自己创造出来的"规范"，而认为这就是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这种看法是完全错误的，它将给汉语的规范化带来极大的妨害，这是我们进行汉语规范化工作时所应该随时警惕的。

（原载《中国语文》1955 年第 8 期）

---

① 《矛盾论》，《毛泽东选集》，2 卷，783 页。

现代汉语词汇规范问题*

一、词汇规范的主要根据

词汇规范和语音、文字的规范性质不很相同，但是有非常密切的关系。例如同音词的分化，实质上就包含着语音、文字和词汇三方面的规范问题在内，"食油"和"石油"是应该由"定型字"来分化，还是应该由词汇方面来分化，就必须把三方面的规范联系起来共同考虑。至于儿化和轻音的规范，就更要牵涉到词汇方面的问题。

只就现代汉语词汇本身来看，目前它的规范问题是否严重呢？应当说，是很严重的。这问题可以从汉语发展的情况谈起。

语言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的，它的发展首先表现在词汇上。语言发展得越快，它的词汇的规范问题也就显得越突出。三千年来，中国一直停滞在封建社会，社会的发展异常迟缓，语言中词汇的变化也就比较小，无论是新词的产生还是旧词的消亡必然都比较慢，因此词汇规范问题是显得不够突出的。

鸦片战争以后，中国一步一步地变成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语言也就有了比较大的变化，这时词汇规范问题就已经逐渐明显了。全国解放以后，中国社会起了根本的变化，社会的发展是惊

* 本文是1955年为北京大学中文系语言专门化同学讲授"现代汉语规范问题"课词汇部分的讲稿，讲稿中原有"词语简缩和生造词语问题"一节，准备补充材料另写，不在此处发表。

人的迅速的，这种飞跃的发展势必直接影响到语言——首先是它的词汇的发展。旧词正在迅速地死亡，新词正在迅速地产生，目前汉语的词汇正处在向所未有的变化中，这种变化使得词汇的规范问题非常突出地表现出来。

词汇的发展不外旧词的消亡、新词的产生和词义的转变，这里面都有规范问题存在。有一些长期存在于书面语言的旧词，例如“购、售、之、亦、勿”等等，是否因为口语里已有“买、卖、的、也、不要”等等就让它们消亡，就是值得我们考虑的问题。

新词常常是先由个人（主要是作家）创造出来的，然后再在社会上逐渐经受考验，得到社会上公认以后，才有资格进入全民语言的词汇中去。一个新词初产生时并不是一下子就可以得到社会的公认的，因此常常有许多意义完全相同的新词同时存在于语言里，例如“扩音器、麦克风”“维他命、维生素”“康拜因、联合收割机”“子音、辅音”“香烟、纸烟、烟卷”等等，正在同时存在于汉语里经受社会的考验。词汇发展得越迅速，这种现象就越容易产生。这现象正像汉字中的异体字一样浪费我们的精力，也给语言带来了不必要的混乱。对这些词，我们是必须给予明确的规范的。

一个词的意义是可以发展的。意义发展了，词的配合和用法就会改变，有人同意这种改变，有人不同意，于是词义就产生了摇摆不定的现象。例如，过去我们只说“闹得很”“闹嗓子”“闹水灾”，后来可以说“闹情绪”“闹脾气”，就已经有人不赞成了，现在不但可以说“闹革命”“闹生产”，农村合作化以后还可以说“闹工分”（大家共同热烈地分工分）。对这些“闹”的用法，我们是否都同意，意见就可能不一致。

由上面所举的例子可以看出来，词汇在迅速发展时，它的规范问题很值得注意。为了促进民族共同语的形成，为了减少语言的混乱和学习语言时不必要的负担，对目前词汇的发展加以明确的

规范已是刻不容缓的事了。

建立词汇的规范是否可以像语音一样以北京话为标准呢？这是绝对不可以的，我们可以从三方面来说明。

首先，语音的发展非常缓慢，通常要经过几十年甚至几百年才能看出它的变化，这就使我们有可能在目前选择北京语音作为标准音。词汇则不然，它几乎处在经常变动中，这变动并不是局限在一种方言之内的。要给一个经常变动的东西确定一个哪怕是暂时固定不移的“标准”，那是不可能的事。因此我们对词汇的规范不能提“标准”，只能提“基础”，也就是说在一定的基础上对它的经常变动加以适当的规范。

其次，任何语言的语音都有严密的、固定的语音系统，这就使得我们容易定出标准。词汇的性质和语音很不相同，我们无法在词汇中找出像语音的声韵调配合关系那样严密固定的系统，这样也就很难以一个地方方言的词汇作为“标准”，叫其他地方的人来学习。

最后，就目前的事实来看，我们民族共同语的词汇早已超越于各方言之上，而不是以一个方言的词汇为“标准”了。这是最主要的原因。大概根本就没有人主张用北京话的“hān”“抠(kōu)门儿”做为规范化的词，而不用“粗”“吝啬”。

词汇规范的主要根据应该是“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的普通话。理由很简单，词汇规范虽然不能以一种方言的词汇作为标准，但是也不能空无依傍，我们必须有一个“基础”作为词汇规范化的主要根据。事实上只有北方话有资格作为这“基础”。这首先因为全国使用北方话的人最多，总数将近四亿(包括东南官话和西南官话)，约占使用汉语全部人口百分之七十以上。其次，几千年来汉族的政治文化经济的中心始终在北方，北方话几千年来一直是汉族共同语的基础，而且这种北方话早已以北京话为核心进入了书

面语言，是一种久经书面语言提炼的语言。最后，北方话既然以北京话为核心，就能和"以北京音为标准音"这个条件很好地配合起来，不会存在音和义之间的矛盾，在词汇上"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是应该和在语音上"以北京音为标准音"联系起来看的。

在这里，我们有必要特别提出近几百年书面语言在词汇规范方面所起的重要作用。几百年来的白话作品虽然可能有一部分带有一定的地方色彩，但是总起来说，它们都是以北方话作为基础方言的，这种全国基本上一致的书面语言一直流传了好几百年，直到五四运动以后才取得了正式的地位，它早已为汉语的规范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

这良好的基础并不在语音方面，因为中国的书面语言并不能把声音表示出来。良好的基础主要是在词汇和语法两方面，而在词汇方面表现得尤其突出。这种书面语言可以让人知道哪些词是全民共同理解的，可以写入书面语言；哪些词是纯粹方言性的，不能写入书面语言。就这样经过几百年的提炼，已经有很大数量的词得到了初步的规范。自然，我们同时也应该认识到，书面语言之所以能起这样的作用，是与民族共同语的逐渐形成分不开的。

新词的产生和被考验，一般也是要通过书面语言，在吸收古代成分和外来成分时更是如此。这对于语言的发展是有很大帮助的。

但是，不容否认，书面语言也为目前我们使用的语言带来一定程度的混乱。有些人在运用书面语言时并不注意书面语言应该和口语密切结合的原则，而只是无原则地乱创造、乱吸收，这现象在今天的翻译作品中尤其显著。目前词汇规范问题之所以如此严重，主要就是这种现象造成的。

词汇规范化工作的阶段性总结应该是一部规范性的词典，这部词典应该对每一个词都能标出它的读音，分析它的意义，说明它

的用法。随着词汇不停的发展，对这词典还应该随时加以补充和修正。截到现在为止，我们还没有一部好的词典，这使得我们无法知道现代汉语里词的数目和用法，这种现象是不能让人满意的。有些人可能注意到了词汇规范的重要性，可是由于自己的语言修养不够，分辨不出什么样的词和用法才是合乎规范的，结果用起词来还是不合规范。如果有一部好词典，这类问题就不至于产生了。因此，目前我们进行词汇规范工作的最迫切的任务就是编出一部规范性的词典。目前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正在集中人力编纂《现代汉语词典》，等到这部词典出版以后，目前存在的许多词汇规范问题就必然会得到很好的解决

二、方言词的规范问题

简单地说，方言词规范的原则不外两方面：

一、凡是普通话里还没有相同的词来表达的方言性的词，就应该吸收进来丰富普通话；例如西南官话里的“搞”和“垮”就是这样被吸收进来的。

二、凡是普通话里已经有相同的词来表达的方言性的词，就应该受到排斥，以免重复和混乱；例如普通话里已有“时候”这词，就不必再把吴语里的“辰光”吸收进来。

第一项是吸收的原则，第二项是排斥的原则。这两项原则应该不会有人反对，问题在于在实际工作中如何具体运用这两项原则。

几百年来，普通话始终是在比较自流的情况下逐渐形成的，这种情况直接反映在书面语言里。不少方言词已经被吸收到普通话里丰富了普通话，例如“搞、垮、垃圾、扯皮”等等都是。吸收的情况既然比较自流，各方言区的人就有可能通过书面语言任意把一些

不必要的方言词用到普通话里去。于是在目前普通话里就有一些意义完全相同的方言词同时并存，例如“自行车、脚踏车”“窗户、窗子”“歌儿、歌子”“一头牛、一条牛”等等，这些词都已经同时存在于目前的普通话里，也已经同时出现于全国通行的书面语言里。对这些同时并存于普通话里的、来源于方言的词应该如何处理，就是一件必须解决的事。

凡是普通话里没有的方言词，按照原则，都应该不断把它们吸收到普通话里去，只是这种吸收不应该再是自流的。但是，明明有一些方言词在普通话里并没有相同的词来表达，目前又似乎还没有条件被普通话吸收。例如北京话里的“怹、肉头、麻利、糊弄、巴拉”等等，今天还只能算是方言词，对这些词我们应该如何处理？现在我们对方言词汇了解得还不够，等到方言普查工作深入展开以后，这问题就更值得我们注意。

自然，我们也不应该过分夸大这类的问题。从汉语发展总的趋势来看，方言词已经随着民族共同语的形成而逐渐缩小其使用范围。目前新词产生的地域性已经显著地比过去减少了。过去一个新事物出现，各方言区常常给予不同的名称。例如同是“自行车”，上海叫“脚踏车”，广州叫“单车”；同是“洋车”，上海叫“黄包车”，福州叫“车仔”；同是“轮船”，广州叫“火船”，福州叫“车船”。这种现象随着全国的真正统一和民族共同语的形成已经不可能再有进一步的发展。因此方言词规范问题在目前虽然仍是相当严重，但是它的严重性必然会逐渐减低的。

就目前来说，我们应该如何对待方言词呢？这可以分成三种情况来处理。第一是如何对待基础方言之外的各方言的词汇，第二是如何对待基础方言之内的各方言的词汇，第三是如何对待基础方言的核心北京方言的词汇。

北方方言以外各方言既然不是普通话的基础方言，因此除了

特殊情况之外，这些方言的特殊词一般是不被普通话吸收的。近几十年来，像粤语、闽语、湘语的方言词能够被普通话吸收的非常之少，甚至连偶而进入书面语言的机会都很少。（这里指的是用普通话写的作品，方言文学并不包括在内。）

只有吴语的情况比较特殊。五四以后直到抗战以前，由于上海的特殊地位，有许多作家曾经把大量的吴语区的方言词介绍进书面语言里去，像“揩、晓得、作声、歇子、噱头、白相、晨光、娘姨、打烊、把戏、尴尬、弄堂、瘪三、拆烂污、触霉头、吃得消、亭子间、写字间、水门汀、像煞有介事”等等都常常出现在书面语言里，这就使得这些词很有可能被普通话吸收。但是，虽然经过了大量的介绍，实际上能够通过书面语言真正进入普通话里去的并不太多。几十年的经验证明，这些方言词进入普通话是比较困难的，像“打烊”“白相”这类词，在普通话里并没有完全相等的词，可是吸收起来也照样有困难。

为什么这些词不能很顺利地被普通话吸收呢？语音上的障碍可能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如果在吸收时还保留原来的声音，那就破坏了普通话的声音系统，自然不容易被人接受。（“揩”kā 是例外，但是 kā 这声音本来存在于普通话里，只是没有阴平声，因此还是有吸收的可能。北方人有可能把“咖啡”jiāfēi 读成 kāfē 的原因也就在此。）如果把这些方言词改按标准音读，又显得有些不伦不类。要是按标准音读出“潮浴”（吴语“洗澡”）“执输”（粤语“泄气”），无论是苏州人、广州人还是北京人都会感到不知所云。就是已经有可能被普通话吸收的“噱头、尴尬、拆烂污、像煞有介事”等等，完全用标准音读，在目前也还会让有些人感到不习惯。由此可见，方言语音的分歧对普通话词汇吸收方言词是起了一定阻碍作用的。

就目前来说，对待基础方言以外的方言词的办法可以先由语

音来考虑。这些词按标准音读出来以后如果广大的官话区的人听起来感到不习惯，就暂时不要收进来，比较习惯的就可以收进来。例如"写意、蛮好、揩油、扯皮、吃得消、转念头"等等，按照标准音读出来非常自然，就可以被普通话吸收进来。

目前普通话已大力推广，方言的语音也将逐渐趋于统一，基础方言以外方言词被吸收的情况在不久的将来一定会有变化，但是这问题在目前还无法考虑。

第二种情况是如何对待基础方言内各方言的词汇。广义的北方方言包括"东南官话"和"西南官话"在内，区域很广，词汇的共同性比较大，但是各方言仍然有许多方言性很浓厚的词。例如天津话，和北京方言最接近，可是也还有许多独特的方言词(北京的"酱油、花生"，天津就叫"青酱、果仁")。其他各地方言词的差别自然更要大。对待基础方言内部词汇的分歧，就和第一种情况不能完全相同，这主要是因为基础方言内各方言的语音差别比较小，这就为词汇的吸收创造了比较有利的条件。

抗战以前，进入书面语言比较多的方言是吴语，抗战以后，则有许多作家把陕北方言、东北方言以及西南方言用到书面语言里去，这个改变是很显著的。这些进入书面语言的词可以分成两种，第一种是使用范围比较小或是方言色彩特别浓的词，例如"黑瞎子(东北"熊")、牤子(东北"没有阉割过的公牛")、唠嗑(东北"聊天")、儿花(陕北"儿子")、地板(山西"地")、醪糟(西南"江米酒")、抄手(四川"馄饨")、锅魁(四川"烧饼")"等等，这些词一般是比较难于让其他地区的人了解的。另一种是使用范围比较广或是方言色彩比较淡的词，例如"搞、垮、啥、咋、馍、棒子、自家、名堂、硬是、整人、二流子、伤脑筋"等等，这些词在书面语言里比较常见，甚至还常常出现在其他地区人的嘴里。

对待这两种方言词是不能采取同一种态度的。第一种词既然

使用范围比较狭小，普通话里如果已有普遍使用的词，自然不必吸收（如东北的“黑瞎子”）；即使普通话里还没有适当的词，一般也不必把它们立刻吸收进普通话里去（如东北的“牤子”）。第二种词就要和北京话作比较，我们应该记住基础方言是以北京话为核心的，如果北京话里已经有和它完全同义的词，一般就应该吸收北京话的，例如“啥、什么”“咋、怎么”“馍、馒头”“自家、自己”等等，都应该以北京话为准。其他的词则要考虑情况，已经被广泛运用的应该赶快把它肯定下来，例如“搞、垮、整人、二流子、伤脑筋”等等；还没有被广泛运用的则可以让它在群众中继续受一个时期的考验，不要过早地肯定它或否定它

第三种情况是如何对待北京方言的词汇。北京话是基础方言的核心，普通话正是以它为核心来吸收其他各方言的词汇的，因此对待北京方言的词汇主要不是应该吸收哪些词，而是应该排斥哪些词。排斥的情况分两种，第一种是普通话里的词和北京土语的词完全同义，例如“找死、作(zuō)死”“说真的、真格的”“说话、言语(yányi)”“老鼠、耗子”“春天、春景天”等等。这些词在北京话本身实际上就常常是两种说法同时并存，这自然要以已经进入普通话的作为规范化了的词，排斥另一类比较土的。

另一种是北京话里有而普通话里没有的，这在前面已经提到过，例如“悠、倅、肉头、款式、糊弄、娇情、纥繨、一死儿”等等，在目前的普通话里就很难找到和这些词完全同义的词。这现象也不限于北京话，各方言和普通话比较时，都会发现类似的问题，前面谈第二种情况时也已经接触到。这类问题处理起来是比较困难的，我们不能为了发展普通话的词汇就把北京方言以及其他方言的这类词一古脑地都吸收进来，我们也不能因为这类词的方言色彩比较浓厚就一律加以排斥，那将给普通话吸收方言词加上了不必要的人为限制。孤立地看这些词里哪一个有发展前途，似乎也看不

出个头绪。比较妥当的办法是等一等，让这些词在群众中继续经受考验，看到它有广泛流行的可能时再加以肯定。我们不要误以为普通话里没有完全同义词的方言词就一定会被普通话吸收，那要看这个词所代表的意义是否有可能为全民所需要。例如北京话的“您”，如果全民对第三人称代词需要尊称，“您”自然会被吸收进普通话；如果全民不需要，虽然明知有“您”这样一个词，可是它也永远只是北京话里的方言词。至于全民是否需要，就绝对不是少数人能够主观加以决定的。

总起来说，吸收和排斥的原则的具体运用是很复杂的，在具体运用这两个原则时应该注意以下四点：

一、不要孤立地只在各方言词之间比较优劣来决定吸收哪一个，要全面地考虑到语言的词汇的各个方面。词汇的发展并不是只靠着吸收方言词，如果已经从其他方面吸收了好的成分，那么根本就可以不考虑方言词。例如“火柴、星期”这两个已经非常通行的词就不是直接从方言里吸取来的，既然已经吸收了“火柴、星期”，就没有必要再比较“洋火、取灯儿、自来火”或是“礼拜一、拜一”哪一个好。

二、不要静止地看一个词在目前是否仍然起作用。只要这个词还没死去，它就一定会在语言里起作用。应该看哪些词在群众中已经受到一定的考验而有了发展的前途，哪些词已经逐渐不为群众所常用；哪些词的作用范围正在一天天地扩大，哪些词的使用范围正在缩小。例如“垃圾”这个词就很有发展前途，它比北方方言原有的“脏土”意义也要明确得多，这种词就应该肯定下来。

三、不要简单地看普通话里是否已经有完全同义词。有同义词的一律排斥，没有的一律吸收，这样对待方言词是不正确的。有些看起来像是完全同义词，但是在吸收进来以后有可能变成非完全同义词，那就应该吸收。例如“弄堂”和“胡同”这两个词，如果就

它们在自己方言区域所起的作用来看，是完全同义的，上海只有“弄堂”没有“胡同”，北京只有“胡同”没有“弄堂”；但是，正因为它们都有很强的区域性，也就表达出了不同的地方色彩；“弄堂”和“胡同”表达出了南方和北方两种不同的街道形式，严格地说起来，是不能算做完全同义词的。

四、不要机械地比较哪个方言词使用的人多。根据使用的人多少来确定吸收或排斥是完全错误的。我们应该特别注意到北方方言是基础方言，而这基础方言又是以北京话作为核心的。例如“日头”和“太阳”这两个词，就全国来看，在方言里使用“日头”的人可能并不比使用“太阳”的人少，可是我们早就把“太阳”吸收进来而排斥了“日头”，多少年来的书面语言一直是如此，基础方言所起的巨大作用也就在此。在目前，也还有一些方言词同时并存于普通话里，例如“窗户、窗子”“歌儿、歌子”等等，孤立地比较它们的优劣就很困难，这就应该考虑吸收属于基础方言的“窗户”和“歌儿”，而不要只是比较哪一个使用的人多。

三、古代词语的规范问题

用吸收古代词语的方法来丰富我们的普通话是目前一项很重要的工作，但同时也是一项很复杂的工作，丰富的文化遗产留给我们无穷的古代词语，这些词语中哪些是“还有生气的东西”，哪些是“已经死了的词汇和典故”，就不是一下子可以决定的。

就目前来说，吸收古代词语的情况是相当混乱的。这首先是由于有些人在写文章时还是常常脱离口语的基础去吸收古代词语，他们把古代词语和现代汉语割裂开，只是把一些古代词语生硬地灌注在现在的书面语言里。其次是由于有些人还没有认真地学习古人的语言，就喜欢把自己一知半解的古代词语胡乱吸收进来，

以为这样就能使自己的词汇丰富。

以上是吸收古代词语陷于混乱的主要原因。这种混乱现象在翻译作品里更是常见，有些不大负责的翻译家为了分别原文的同义词，或是一时找不到适当的词来翻译原文，就常常随便选用一些古代词语来搪塞。有些人就直接从这些翻译作品中去学习古代词语，结果是越学习，越混乱。

目前吸收古代词语的混乱不规范现象可以分成三种情况：

一、口语里已经有很适当的词来表达，可是偏偏用一个古代词。例如口语明明说“回北京”，偏偏写成“返北京”；口语里明明说“没落的家庭”，偏偏写成“没落之家”（可能是受日语的影响）；口语里明明说“这样也不好”，偏偏写成“这样亦不好”；口语里明明说“我并没有什么意见”，偏偏写成“我并无什么意见”。

二、对古代词语一知半解，吸收得不恰当，整个语句显得不文不白，非常不调和。例如受了“佳作”的影响写出“这本书可能是作者作品中最佳的”，受了“铭刻在心”的影响写出“一种永铭在心头的声音”，受了“该人、该校”的影响写出“该等”。

三、把一些完全死去的古代词语吸收进来，作者自己不完全懂，读者也不完全懂，所能看到的只是“美丽”的词藻。鲁迅在《人生识字糊涂始》（见《且介亭杂文二集》）一文中所举出的“崚嶒”“巉岩”“幽婉”“蹒跚”“嗫嚅”等等，正是这一类的典型例子。

第三种情况是真正已经死去了的词，我们完全没有必要吸收，不必讨论。前两种情况大都不是古代词语本身的问题，而只是运用得不当，是应该和一般的用词不当属于一类的。例如“归、返”好像都是古代词语，孤立起来看，似乎应该受到排斥，但是在“归队”“归国华侨”“一去不复返”“返校节”这些词里就不能用“回”，而“回家”“回北京”就不宜于说成“返家”“归北京”。因此“归、返”这类词就不是一个是否还有生气的问题，而是一个是否能用得恰当的问

题。

汉语在修辞上一向是讲求字句匀称、音节响亮的，虽然有许多古代词语和现代词语完全同义，但是音节数目并不一定相同，这就使得古代词语在现代语言中有了充分发挥作用的机会。我们不能认为"既不清楚、又无头绪"的"无"一定要改成"没有"；在一定的书面语言环境，"请勿吸烟""严禁烟火"改成纯粹口语的"请不要抽烟""严厉地禁止烟火"，看着反倒不够醒目；"禁止钓鱼"虽然比"禁止垂钓"更口语化一些，但是"禁止垂钓"也有它独特的修辞色彩，似乎也不能完全把它否定。

由汉语修辞手法的多样化正可以看出来对古代词语的规范问题不可以看得太死板，我们应该根据不同的情况运用不同的方法来处理。所谓吸收古代词语，实际上是把口语里不常用的还有生气的古代词语吸收进来，用来提炼我们的书面语言，更从而进一步丰富我们的口语。

我们目前口语里所用的词汇绝大部分是从古代继承下来的，从"人、天、牛、马、风、雨"直到"学习、矛盾、牺牲"，都是从古代语言继承下来的，因此我们绝对不能把古代词语和现代词语完全割裂开来看。一般说起来，只要是现代还能够应用而且能够普遍为人理解的就都应该属于现代词语范围之内。但是，在这些词语中有一些在古代比较常用，到现在它们的使用范围变得非常狭小而固定，它们在古代的常用地位已经被口语中其他的词语所替代，这些词我们可以把它们归入"古代词语"。例如"购粮证""阅报处""携眷参加""第一届""病故"等等，孤立起来看，"购、阅、携、眷、届、故"似乎都应该被"买、看、带、家属、次、死"所替代，但是在上述的使用范围内我们绝对不能认为它们不合规范而把它们否定掉。

所谓吸收古代词语应该理解为使现代仍然存在的或应该存在的古代词语发挥出它应有的作用，从而丰富我们的语言。这些词

语从古代就一直使用，到现在它们的使用范围变得比较狭小了，正因为使用范围有了变化，因此才产生了规范问题。我们让这些词语发挥作用并不只是单纯地为了承继古代的遗产，更重要的是为了发展我们现代的语言，“用以丰富我们的文章、演说和讲话”（毛主席《反对党八股》）。

我们必须正确地理解毛主席在《反对党八股》一文中所指出的古人语言里“有生命的东西”“还有生气的东西”。既然“有生命”“有生气”，自然就还具体存在于现代语言中，只是我们还“没有充分的合理的利用”。今天我们首先应该注意到的是“合理的”利用，“充分的”利用则是更进一步的事。

我们更应该注意到毛主席所提出的“坚决反对去用已经死了的语汇和典故”。这一类的词语和典故之所以已经死去，绝大部分是因为它们所代表的事物也已经死去；但是也有少数词语是因为口语里已经有了其他活的新鲜的词语代替了它，这种词语是不能再用的，例如现在还有人写出“在那复古的时代”“轩着鼻子”等等句子，这都是很不合规范的。在吸收古代词语的时候，我们并不要求起“死”回“生”，已经死去的东西，就只有让它死去，这是没有什么可惋惜的。

由此可见，使用古代词语不合规范，常常不是词语本身的问题，而是使用的人用得不适当。我们不能一味地否定古代词语，也不能一味地肯定它。在词汇规范工作中，我们应该根据不同的文体和不同的修辞作用来确定如何处理古代词语。例如“携、带”“届、次”看去好像完全同义，我们不能把“携、届”看做已经死了的古代词而加以否定，“携眷”“携手”“第一届”等等已是今天非常常用的词组了，我们不宜于改动它，也没有必要改动它。在规范性的词典里必须注明这些词的用法和使用范围，仍旧应该把它们算做规范化了的词。

四、外来词的规范问题

前两节谈到方言词和古代词语的规范，那都是对具体存在于汉语中的词（无论是存在于方言还是存在于古代）如何吸收的问题，这种吸收是有所本的，问题只在于吸收的尺度不容易确定。外来词的规范则不同，从根本来看，吸收外来词实际上是如何根据外来的新事物在汉语创造新词的问题，这种创造常常和原来外国语言有密切的关系。因此这个问题既有吸收，又有创造，问题的性质自然就要复杂得多。

外来词一般都是先出现于书面语言，最初是翻译者个人的创造，翻译者把外来词用汉字译出来介绍进书面语言，然后经过考验逐渐进入口语。由于翻译的时、地、人不同，也由于翻译的方式不同，同一个外来词就有可能出现好几种不同的译法，也就是出现了好几个完全同义的外来词。这些词既不是土生土长的，又不是从古代承继下来的，在它们产生的初期很难确定哪一个合乎规范。

吸收外来词是非常必要的，外来词中"于我们有用的东西"是非常之多的，拒绝吸收外来词就无异于使我们语言的发展陷于迟缓。问题只在于应该如何吸收，应该如何把吸收外来词的工作纳入正轨。

一般说起来，汉语吸收外来词主要限于外来事物的名称，动词形容词能被吸收的很少；纵然有，也是用自创新词的办法（例如"扬弃"），用音译或其他方法的可以说绝无仅有。（"我磅了一下"不能算是规范的用法，但是这个"磅"也还是由名词转化来的。）因此外来词的问题主要集中在名词。

前面谈到由于翻译的时、地、人不同，同一个外来词可以有不同的译名，时、地不同的规范问题都容易解决。时期不同的，例如

过去译成"赛恩思、德律风、名学",现在译成"科学、电话、逻辑",这些自然要以现在的为规范。地点不同的,例如北京叫"衬衫"、广州叫"恤衫",北京叫"暖气"、上海叫"水汀",北京叫"机器"、吉林叫"马神",这些自然要以北京的为规范。

最麻烦的是翻译的人不同。同一个时期,同一个地点,"引得、索引""洋灰、水泥""巧克力、可可糖""西红柿、番茄""马达、发动机"可以同时并存,甚至于可以同时并存在一个人的嘴里。尤其是翻译出来的人名和地名,更容易让人混乱,发现元素周期表的一位俄国科学家可以有"孟德列夫、门捷列夫、门德列夫、门德列也夫……"好几个汉名;太平洋上的一群岛屿,既可称为"夏威夷",又可叫做"檀香山"。这种混乱的现象有一部分是由汉字带来的,翻译的人常常只从汉字入手,不从汉语本身入手,甚至于还想出了用新创汉字的办法来解决吸收外来词的问题(例如化学元素名称)。

以上这些问题总起来看,就是吸收没有原则、方法不固定,我们必须迅速定出吸收外来词的原则来,这必须由汉语吸收外来词的特点来入手解决。

几千年来,我们不断地用吸收外来词的办法来丰富我们的语言。但是吸收范围之广、对汉语影响之深,莫过于近几十年。近几十年,汉语的外来词主要是从和汉语接触较多的几种外国语来吸收,最重要的就是日、英、俄三种语言,这三种语言和汉语的特性都相距很远,西洋语言那种直接从音上互相借用的办法对我们不大适用,一般说起来,我们采取的是比较间接的办法。

汉语吸收外来词大致可以分为两种情况,第一种是根据外来的事物自创新词,第二种是根据外来语言的原词加以翻译或借用。

根据外来的事物自创新词所根据的只是外来的事物,并不是外来的语言。例如"火车、轮船、电话、电影、水泥、自行车"等等,和原来外国词的声音和意义都毫无关系。这种词严格地说起来并不

能算是外来词，而只是根据外来事物的某一方面的特性，给它创造一个新词。（过去的习惯不是根据事物本身的特性而是根据事物从外国来的这个特性，因此常常把中国原来就有的词前面加上"胡、番、洋、西"来表示这东西是外来的，例如"胡椒、番茄、洋灰、西服"等等都是，甚至于还要分成"东洋车、西洋镜"。到现在，外来的事物多了，这种方法也不常用了。）

这种根据外来事物自创出来的新词的规范问题相当严重。一种外来事物总是具有各种不同的特性，注意到的特性不一样，创造出来的新词也就不相同。例如"水泥、洋灰""自行车、脚踏车""番茄、西红柿""小汽车、小轿车""烟卷、香烟""俄语、俄文""留声机、话匣子""唯物论、唯物主义"等等，都是由于注意到的特性不同，才产生了不同的名称。这些词都同时并存于目前的普通话里，甚至还同时并存于同一个人的嘴里。对这些词必须加以适当的规范，规范的时候可以根据下列两项原则：

一、注意它的普遍性。所谓普遍性，就是要注意它在目前书面语言里出现的情况以及它和北方方言尤其是它的核心北京话的关系。例如"香烟、烟卷"在北京方言里同时并存，但是在书面上一般是用"香烟"，就应该肯定"香烟"。又如"自行车、脚踏车"在书面上都常见，但是北方方言一般都说"自行车"，就应该肯定"自行车"。

二、注意它的确切性。所谓确切性，就是要比较哪一个词更能确切地反映出它所代表的事物的特性。例如"俄语、俄文"显然是"俄语"更确切，"唯物论、唯物主义"显然是"唯物主义"更确切，那就应该肯定"俄语"和"唯物主义"。但是，确切性必须要从属于普遍性，也就是说首先考虑的应该是普遍性。例如"自行车、脚踏车"，似乎"脚踏车"比"自行车"确切一些（汽车、电车、火车都是"自行"的），但是我们仍然应该肯定"自行车"，因为它比"脚踏车"的普

遍性大。

除了根据外来事物自创新词以外，汉语在吸收外来词的时候还可以采取比较直接的办法，那就是直接根据外来语的原词加以翻译或借用。严格地说，只有用这种办法吸收进来的词才可以算是真正的外来词。这种办法可以分为四种：

一、音译　人名和地名自然要用音译，但是其他词也可以用。有的词把外来语的每一个音节都用汉字翻译过来，例如“吨、泵、苏打、咖啡、杜马、凡士林、托拉斯、布拉吉、苏维埃、阿司匹林、歇斯底里、布尔什维克”等等。有的词只采用原来词中的一个音节，这个原来词音节的数目一般都是比较少的，例如“一打(dozen)铅笔”“一百米(meter)”。化学元素的名称如“钙、铝、氦”等等也是采取一个音节，但因为是新创汉字，情况和前面不全相同。个别的词还可以把原文的字母用上，例如“X光、三K党”，那是因为原词就是用一个字母，无法用汉字译过来。

二、义译　这里所指的义译并不是根据外来事物创造新词，而是完全根据外来词的原义直接翻译过来，例如“足球”(football)“马力”(horse power)“工作日”(трудодень)“上层建筑”(надстройка)“自我批评”(самокритика)等等。能够义译的多半都是原文的词本就是由两个有意义的部分组成的，像foot-ball，надстройка，这些词的构成方式和汉语一般词的构成方式很相似，因此能够采用义译的办法。

三、音译兼义译　把原来的词一半音译、一半义译，这种办法也很普通。义译的部分有时是原词本就有的，而且原来也多半是两个有意义的部分组成的，例如“冰激凌”(*ice* cream)“吉普车”(jeep *car*)“布尔什维主义”(Большевизм)“斯达哈诺夫工作者”(стахановец)等等。也有义译部分是原文的词所没有的，为了分清类别，在音译之后再加上去，例如“卡车、啤酒、瓦斯弹、法兰绒、

哀的美敦书"等等。此外还有一种特殊的音译兼义译，就是音中带义，例如"坦克、逻辑、维他命、乌托邦、盖世太保"等等。

四、借用　借用是直接把原文的词借用到汉语里来。我们无法直接从使用拼音文字的西洋语言直接借用词，只有日本语有此可能，因为日本文用了一些汉字，例如"干部、手续、场合、肯定、积极"等等都是从日本借来的。这种直接借用的词多半都是在清末介绍西学时大批进入汉语的。这类词一般都很难把它的结构分析清楚，因为它们本来不是土生土长的。这种借用办法到现在已经不用了。

以上四种方法，除了最后一种因为日本语对汉语的影响逐渐变小已经不用以外，其余三种方法在目前都还在用，再加上前面谈到的根据外来事物自创新词的方法，目前汉语吸收外来词还有四种方法可用。方法不固定，吸收外来词时规范问题自然也就非常严重，"青霉素、盘尼西林""瓦斯弹、毒气弹""布拉吉、连衣裙""维他命、维生素""卡秋莎、火箭炮"等词可以同时存在，就是因为吸收外来词的方法还没有一致。

我们必须把吸收外来词的方法确定下来，我们应该比较一下哪一种方法比较好，哪一种方法比较合乎汉语发展的内部规律。如果这个问题能够得到彻底解决，吸收外来词的规范问题就可以说解决一大半了。

用音译的办法来吸收外来词是不很妥当的。汉语词的结构特性是音节简单，词中每一个音节大都有比较具体的意义。单音节词不必说，多音节词里除了少数如"玻璃、葡萄、蜘蛛、彷徨"等以外，其余大都是一个音节(在目前就是一个汉字)有一个音节的意义，例如"语言、农民、机器、吸收、规范"等等都是，这并不是受汉字的影响，汉语本身的特性就是如此。这种特性和西洋语言非常不同，西洋语言把词的一个个音节分开来，就丝毫没有意义，例如把

英语 language（语言）分成 lan，gua，ge，或是把俄语 язык（语言）分成 я，зык，各音节都没有具体意义。（俄语 язык 中的 я 虽然是独立的词，可是和作为词中一个音节的 я 并没有关系。）我们学习或了解汉语里的一个多音节的词，一般总是由它的每个音节所具有的意义入手的。在汉语中大量采用音译的办法是不符合汉语这特性的，我们听见“杜马、布拉吉、托拉斯、歇斯底里、烟士披里纯”这些音译的词，就无法由声音上知道它们的意义，只有把几个音节放在一起死记。改用拼音文字以后这困难照样存在，在使用汉字的今天这困难更是严重。（“电话”刚传到中国时，按音译成“德律风”，一般群众则把它读成“得来风”，变成音中有义，这正说明汉语对多音节词是要求每一个音节都有意义的。）

音兼义的办法似乎照顾到了汉语的特性，但是照顾得很不彻底，例如“吉普车、瓦斯弹、哀的美敦书”的前一半仍然是没有意义的声音符号，学习起来仍然有很大的困难。至于音中带义的如“逻辑、坦克、雷达”等等本来就译得比较牵强，要求每一个外来词都用这办法，根本是不可能的事。

因此，汉语吸收外来词最适当的办法只有义译或自创新词。过去的历史也正可以说明这一点。从“淡巴菰”直到“德摩克拉西、赛恩思、德律风”以至“烟士披里纯、梵哑铃、哀的美敦书”，采用的都是音译法，但是都只不过是通行了一个很短的时期，就被具有汉语特性的“烟草、民主、科学、电话、灵感、提琴、最后通牒”所替代了。

义译的办法虽然好，但是外来语的原词不见得都能分成两部分让我们来义译，因此，最适合于汉语的办法还是根据外来事物自创新词。前面说过，用这种办法吸收进来的词并不能算是真正的外来词，可是占了汉语所吸收的外来词中的绝对多数，有人认为汉语对外来借词有其不可渗透性，原因也就在此。

这里可能存在一个问题：既然我们要逐渐向拼音文字过渡，目前是否应该大量采取音译的办法来适应未来的拼音文字呢？

前面已经谈到，汉语的特性使得我们在吸收外来词时无法大量采用音译。文字改革的目的是改革"文字"，它有可能使语言受到影响，但不可能使语言改变了根本的特性。将来改用拼音文字以后，汉语原来的特性必定仍然存在，汉语的结构必然仍是音节比较简单，每一个音节也必然仍是大都有比较具体的意义。只要这种特性仍然存在，就不宜于大量采取音译的办法。例如，我们遇见атом或катюша，是按音译成 atom 或 kaqiusha 呢，还是译成 yuánzǐ（原子）或 huǒjiànpào（火箭炮）呢？大概我们还是应该采取后者，因为后者具有汉语的特性，无论是听起来或看起来都容易为人理解，为人接受。

因此我们主张：有可能根据外来词直接义译的，就应该采取义译（例如"足球、自我批评"），这类词无疑是很少的；没有可能直接义译的，就应该根据汉语原有的词素自己创造新词（例如"火车、香烟"），这类词无疑是占绝大多数的。以上就是我们在吸收外来词时应该采取的原则。

自然，我们也并不是完全排斥音译或音兼义译。已经广泛应用的音译词我们必须把它们肯定下来，例如"坦克、咖啡、沙发、苏维埃、凡士林、布尔什维克"等等，这些词事实上也无法不肯定下来。要注意，这些已经广泛应用的音译词绝大部分是双音或单音的，（有些词音节虽然较多，但常常也是对原词的音节有所缩减，例如"苏维埃"，完全按原词音译，应该是"苏维埃特"四个音节，现在简化成了三个音节。）这也是符合于汉语音节简单的特性的。一个完全不懂外国语的人听见"磅、打、沙发、咖啡"，他的感觉不会和听见"盘尼西林、歇斯底里"一样，单音节或双音节的音译词是比较容易给人一种土生土长的感觉的。但是这种音节较少的音译词不可

能大量产生，因为西洋语言里单音和双音的词是比较少的。

音节简单是汉语吸收外来词的一个很重要的条件。如果已经根据声音译出了音节比较简单的新词，后来又根据事物的特性用较长的词组来表示，这较长的词组有时就不能像“电话”那样很快地替代了音译词。例如音译的“康拜因”就没有因为“联合收割机”的出现而立刻消失，在这对词中，汉语的两种特性——音节简单和每一个音节都有意义——之间有了矛盾，在目前是口语里比较常说“康拜因”，书面上比较常出现“联合收割机”。

除了上述情况以外，人名和地名我们也无法不用音译。在目前使用汉字时期，除了已经广泛应用成为定型的词（如“马克思、列宁、莫斯科、巴黎”）以外，我们最好把什么音用什么汉字译固定下来，用的汉字一定是要常见的，像“娅、茜、妲、诃、茨”等等应该避免。目前汉语拼音方案已经正式公布，在翻译人名地名时可以逐渐由用汉字过渡到用拼音字母，把用拼音字母写出来的人名地名逐步正式用到书面语言里去。至于如何用汉语拼音字母来翻译外国人名地名，则是另外一个问题，这里不准备讨论。

五、词义的规范问题

吸收或创造新词虽然是丰富我们词汇的一个很重要的方法，但并不是唯一的方法。另一种常用的方法是给予旧词以新的意义，也就是用扩展旧词意义的方法来丰富我们的词汇。一个旧词可以由它原有的意义发展出新的意义，越是常用词越是如此，这就使得我们语言的词汇一天比一天丰富多彩。例如“开”原来的意思只是“把关的东西打开”，现在我们有了机器和用机器造成的汽车、火车等等，我们就可以把“开”的原来意义发展引申一下，于是既可以“开机器”，又可以“开汽车、开火车”，我们并没有必要再为“机

器"或"汽车、火车"另造两个新的动词。如果产生一个新的意义就一定要造出一个新的词，那末词汇不是丰富多彩，而是繁琐难记了。

但是，在词义发展的过程中，常常会发生词义摇摆不定的现象。词义有了新的发展时，大家的看法就不见得一致，对意义比较抽象的词更是如此。例如"基本上"，有人从"质"上理解，认为指的是"本质上"；有人从"量"上理解，认为指的是"大部分"。又如"一贯"，有人认为只能用于肯定句，"一贯不积极"是不能说的；有人认为"一贯不积极"是正确的。此外如"十天以内"是否包括"第十天"，"讲师以上"是否包括"讲师"，也都没有一个一致的看法。诸如此类，例子很多。

这种摇摆不定的现象也表现在词的配合上。有人认为"存在"后面不能带宾语，因此不能说"存在着很大缺点"或"存在着很大错误"；有人却认为可以。有人认为"当"的后面一定要用"时候"，"当……的时候"是固定的格式；有人认为"当"后用不用"时候"是两可的。

有些词义的发展明明很不合理，例如"情绪"可以"闹"，"态度"可以"耍"。有人认为这种发展是不好的，应该反对；有人认为既然群众早已这样用了，就只有承认。

关心语言的运用的人常常会在这些问题上引起争论，但往往得不到结果。问题就在于这些现象在目前本来就是摇摆不定的。对这种摇摆不定的现象我们应该有一个正确的认识，要求立刻得到全部的解决则是不容易的。

在社会上已经得到普遍运用的词我们无法不承认。我们不能只从逻辑的角度看它合理不合理，因此"闹情绪""耍态度"之类的用法我们必须肯定下来。如果只从逻辑角度来看，扩展出来的意义至少有一大半要被反对掉，例如"开火车"也并不是"把火车打

开”，可是我们却承认这种说法是正确的。我们不要忘掉词义永远是在发展的，“情绪”之可以“闹”，只是说明“闹”这个词有了新的意义，绝对不能用“闹”原来的意义来衡量“闹情绪”是否正确。

但是，我们也不能因此就认为词的意义可以任意发展。过去既成的语言事实我们只有承认，以后对这类问题则不能仍然任其自流发展下去。目前我们迫切地要求一部规范性的词典，正可以解决这类的问题，这部词典应该能对词义摇摆不定的现象加以阶段性的决定。对这问题我们不能太保守，可是也不要对新产生的词义过早加以肯定。我们应该认识到：既然词义随时在发展，就免不了有摇摆不定的现象存在；只要我们注意语言的运用，注意规范化工作，这种摇摆不定的现象是有可能缩到最小的限度的。

除了词义摇摆不定的现象以外，词汇的规范工作还有很重要的一方面，那就是如何处理同义词的问题。实际上前面各节所接触到的问题几乎全是同义词的问题，这里只想就同义词本身的性质来看应该如何对它进行规范。

一般所说的同义词可以分为两种。一种是完全同义词，这种词无论从哪一方面来看意义都完全相同，在语句中无论如何换用，都不会影响到意义的表达，例如“洋灰、水泥”“布拉吉、连衣裙”“子音、辅音”等等都是。另有一种是非完全同义词，这种词的意义基本上相同，只是在感情色彩上或应用范围上有比较细致的分别，例如“固执、顽固”“美丽、漂亮”“掌握、把握”等等都是。

非完全同义词可以使语言的词汇丰富多彩，是语言的词汇丰富的一个重要标志，它不属于词汇规范问题之内。完全同义词的情况则相反，它是词汇规范工作的主要对象。一般说起来，非完全同义词里名词比较少，动词和形容词比较多，完全同义词的情况则名词较多，动词和形容词较少。

完全同义词是语言里有害的东西，我们应该加以规范，但是对

这问题的处理也不宜过于简单化，这可以分两种情况来谈。

第一种情况是由于词素颠倒所产生的完全同义词。两个相同的词素颠倒以后可以构成两个毫无关系的词（例如“语法、法语”），也可以构成非完全同义词（例如“开展、展开”），也可以构成完全同义词，例如“粮食、食粮”“灵魂、魂灵”“整齐、齐整”“讲演、演讲”“力气、气力”等等，这种完全同义词无论在书面上或口头上都使用得相当普遍，在同一个人的嘴里也是随便用。在词汇规范工作中，这种词是比较难于处理的，有人主张让它们继续在语言里受考验，但是这些词大都不是新产生的，继续受考验，恐怕也不会有什么结果。对这类词，最好的办法就是在词典中做比较硬性的规定，只选择其中的一个作为规范的词。选择的时候要经过慎重的比较和考虑，例如“粮食”和“食粮”本来很难确定，但是国家既然有“粮食部”，而不叫做“食粮部”，自然就应该选择“粮食”。

第二种情况是来自方言、古语、外来语的完全同义词，这类词的规范问题前几节已经详细谈过，这里再就词义的范围总起来做一些补充。

有一些完全同义词在不同的文体中是可以起不同的作用的，例如“父亲、爸爸”“月亮、月球”等等，它们在不同文体中的作用并不一样，这点就和“维他命、维生素”，“番茄、西红柿”等等不很相同。这些词的性质可以说是介乎完全同义词和非完全同义词之间，因此有可能发展成为非完全同义词，严格地说，已经不能算是真正的完全同义词，例如“生日、诞辰”“弄堂、胡同”等等，现在已经变成具有不同感情色彩或不同使用范围的非完全同义词了。对这些同义词我们应该多注意它们发展的趋势，在处理时无妨从宽一些。

就是真正的完全同义词，我们处理时也应该比较灵活，如果作者为了表达一定的语言风格，并且能为作品更好的服务，在一定的

条件下(尤其是文艺作品中)是可以自由选择一些完全同义词来运用的。在《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这部书里,为了表现当地农村的特点,有好几篇文章都适当地选用了一些当地的方言词。夏衍在《包身工》这篇文章里用"拿莫温"(No. One)代替"领班",也是为了有意识地暴露帝国主义在中国残酷经济剥削下所表现出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的色彩。这种用法孤立起来看,是不规范的,但是它在整个文章中却起了积极作用,因此应该肯定。这说明对词汇规范工作不能看得太死板,完全同义词毫无问题是应该加以规范的,在这些词被规范以后我们自然应该只用那些合乎规范的词;但是,对那些不合规范的词也不应该一律采取完全否定的态度,禁止它们再出现在语言里,我们千万不能把规范工作绝对化了。在一定的语言环境里,有一些不规范的词还是可能起作用的,例如"粮食、食粮",我们可以肯定"粮食",但是一个诗人在用这个词和"-ang、-ang"等音节押韵的时候用了"食粮",(例如:"火车在飞奔,车轮在歌唱,装载着木柴和食粮。")我们就不能批评他没有注意到语言的规范。

(原载《语言学论丛》第3辑,1959年)

20世纪的中国语言学

中国语言学的历史源远流长，早在两千年以前就已经取得了极其辉煌的成就。汉代扬雄《方言》、许慎《说文》和刘熙《释名》可以说是中国语言学的三部开山之作，自此以后，以通经解字为目的的"小学"迅速发展，形成"文字、音韵、训诂"三大分支，成为历代中国语言学的主流，到18世纪清代乾嘉时期达到高峰。进入19世纪以后，随着国势的衰微，已经逐步走向衰落。19世纪末，西方文化开始像潮水般涌进中国，这个势头贯穿整个20世纪，中国语言学在这个势头的影响下，又焕发出了新的生命活力。

20世纪中国语言学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不断探索如何把西方的语言学理论和中国的语言实际相结合，在探索的过程中，视野不断扩大，认识不断深入，研究的重点也逐渐从古代转向现代，从书面转向口语。一百年来，经过几代语言学家的努力，到20世纪末，中国语言学已经成为多学科交错、流派纷呈的新型学科。

19世纪末叶，中国从惟我独尊的泱泱大国沦为向列强割地赔款的半封建半殖民地国家，民族危机空前严重，爱国有识之士忧心忡忡，纷纷向西方和日本寻求救国富民的办法，不少知识分子到西方和日本去留学，西洋的政治思想和科学文化大量地介绍到中国来。1898年，在新思潮的影响下，发生了百日维新的"戊戌变法"，从政治上动摇了已经腐朽的封建制度；也就是在这一年，具有维新思想的马建忠在兄长马相伯的协助下用十几年时间写成的《马氏文通》出版，这是对以文字、音韵、训诂为主流的中国传统语言学的

一次有力的冲击。《马氏文通》是中国第一部引进西方语言学理论和方法研究汉语的著作，也是第一部系统地研究汉语语法的著作，虽然在引进中不免有生搬硬套的地方，研究的对象也只局限于文言文，但开创了用西方语言学理论和方法研究汉语的风气，并且把汉语语法研究从传统的训诂学中独立出来，这是两项具有划时代意义的贡献，为20世纪中国语言学的发展道路开创先河。

在西方拼音文字和日本假名影响下，1892年，卢戆章为厦门音拟定的切音字《一目了然初阶》出版，这是第一部切音字方案，此后的20年，有近30种切音字方案陆续出版，早期以拼写东南沿海方言为主，进入20世纪以后，拼写官话音成为主流。切音字方案虽然只流行了20年，但流行范围较广，且切合实际，为注音字母的制定和国语的推行奠定了基础。1902年，京师大学堂总教习吴汝纶到日本考察学政，回国后建议学习日本的经验，在中国推行以北京话为标准的国语。1911年清政府制定了《统一国语办法案》，还没有来得及实行，清政府就被推翻了。次年民国政府成立后，1913年召开"读音统一会"，议定了汉字国定读音（国音）和注音字母，由于保守力量的反对和政局动荡不定，直到1918年才正式公布。注音字母的制定和国语的推行是中国语言学摆脱传统羁绊，面向世界，面向社会实际需要的开始。

20世纪初，从日本和欧美涌进中国的西方文化和中国传统文化的冲撞日趋激烈，当时维护旧文化的势力相当强大，他们蔑视提倡新文化的人，1905年《国粹学报》的发刊辞把新派学者视为"无识陋儒"，斥责他们"扬西抑中，视旧籍如苴土"，新文化进入旧文化的重要堡垒"国学"更是十分困难的事。中国的传统语言学是"国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却能够在五四以前比较早地接受新文化的影响，这和注音字母的制定和国语的推行密切相关。1918年，钱玄同在北京大学授课的讲义《文字学音篇》出版，这是中国第一部

概论性的音韵学著作，其中用相当多的篇幅讲解注音字母，并且用音标作为标音工具。中国语言学家已经开始走上革新的道路，为五四以后的蓬勃发展起到披荆斩棘的先导作用。中国语言学正在酝酿着新的大转变。

1919 年爆发的五四运动彻底摧毁了旧文化堡垒，在包括国学在内的各个文化领域，新文化都开始居于主导地位。中国语言学也产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开始系统地接受西方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呈现出生气勃勃的崭新面貌。从五四运动到 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这将近 20 年的时间，是中国语言学向现代化转变的重要历史时期，是为中国现代语言学奠定基础的时期。

五四运动的前一年，胡适发表了著名的《建设的文学革命》一文，提出"国语的文学，文学的国语"的口号，在社会上引起强烈的反响。五四以后，国语的推行和席卷全国的白话文运动密切地结合在一起，形成了很有声势的国语运动。中国语言学的研究内容开始扩大，研究重点从古代转向现代汉语。1924 年，为适应国语运动的需要，黎锦熙编写的《新著国语文法》出版，这是中国第一部系统地研究白话文语法并形成完整的语法体系的著作，虽然所建立的语法体系基本借鉴于英语语法，但立论严谨，材料丰富，分析详尽，对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具有开拓性的作用，几十年来，在师范教育系统一直有十分广泛的影响，是 20 世纪前期最重要的语法著作。

20 年代初，在欧美留学的赵元任、刘复、林语堂等人先后回国，直接把西方的语言学理论和方法介绍到中国。当时西方语言学的主流正在从 19 世纪盛行的历史比较语言学向结构主义语言学过渡，和自然科学相结合的实验语音学也已经走出萌芽阶段，这些西方语言学理论和方法传到中国后，大大开阔了中国语言学家的视野，中国语言学从此彻底脱离了闭关自守的状态，开始运用西

方先进的语言学理论和方法研究汉语。

赵元任、刘复、林语堂等人回国后，都积极投身于国语统一运动，他们和当时国内的语言学家钱玄同、黎锦熙、汪怡一起组成"数人会"，研究并创制了国语罗马字，成为注音字母的第二式。1924年，刘复的《四声实验录》出版，这是中国第一部用实验方法研究汉语语音的著作。刘复回国后，在北京大学创立了"语音乐律实验室"，开展实验语音学研究工作。1928年，赵元任《现代吴语的研究》出版，这是第一部用现代的语言调查方法调查汉语方言的著作，用国际音标记录汉语方言，是研究汉语方言的开山之作。中国语言学研究开始走上了科学的、现代化的道路。

1928年，在当时的中央研究院院长蔡元培的倡导下，成立了历史语言研究所，赵元任任语言组组长，确定以调查汉语方言和建立语音实验室为工作重点。在赵元任的规划和带领下，从1928年到1937年，调查了广东、广西、安徽、江西、湖南、湖北等省约200处方言。赵元任1930年创制了五度制标调法，目前已经成为国际上最通行的标记声调的方法。1934年，赵元任发表了著名的"音位标音法的多能性"(英文)一文，以汉语、英语等语言为例，阐述音位的应用和理论，指出归纳音位系统时可以有多种选择，这篇文章至今仍被国际公认为音位学创始时期的经典著作之一。

瑞典汉学家高本汉(Bernhard J. Karlgren)于1915年至1926年之间完成了四卷巨著《中国音韵学研究》(法文)，用历史比较语言学方法对汉语中古音进行了全面的构拟；在此基础上，高氏又进一步对汉语上古音进行构拟，发表了一系列研究上古音的著作。赵元任、罗常培、李方桂1931年开始把《中国音韵学研究》译成中文，于1940年出版，译文对原书作了不少订正和补充，学术价值超过原书。高本汉的论著在中国引起了十分强烈的反响，中国语言学家在高度评价高氏成就的同时，也提出了不少批评和修改的意

见，林语堂、李方桂、罗常培等人在高氏构拟的基础上对汉语上古音和中古音的构拟都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古音构拟方法的引进彻底改变了中国音韵学的面貌，形成了一个崭新的音韵学研究高潮。在这高潮的推动下，近代音和等韵研究也有了很大发展，一向晦涩难懂的音韵学术语和图表也都从现代语音学的角度给予了科学的解释。1936年，王力编写的《中国音韵学》出版（1956年再版时改称《汉语音韵学》），这是一部概论性的著作，扼要概述了1936年以前中国音韵学在现代化过程中所取得的成就，对音韵学的普及起过重要的作用。

1932年，陈望道《修辞学发凡》出版，以丰富的古代和现代汉语修辞例证为基础，在先进思想的指导下，参考中外修辞理论，对汉语修辞方式作出系统而详尽的分析归纳，创立了崭新的修辞学体系，为中国现代修辞学的建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在19世纪和20世纪之交，甲骨文的出土和敦煌文书的发现对20世纪中国语言学也产生了重大的影响。1898年甲骨文出土后经罗振玉、王国维、郭沫若等人的整理和考释，到30年代已经取得很大成绩，形成了一门独立的学科"古文字学"，50年代以后得到更大的发展。1900年敦煌藏经洞发现的敦煌文书中有唐五代写本和刻本的《切韵》类韵书的残卷，是研究《切韵》的珍贵资料，30年代经刘复、罗常培、魏建功整理汇集成《十韵汇编》；敦煌文献中还蕴藏着大量与近代汉语研究有关的资料，这些文献经敦煌学者几十年的整理汇集，到80年代才有条件充分运用到近代汉语研究中。

从1919年五四运动开始到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在这将近20年的时间里，中国语言学相当顺利地接受了西方语言学理论和方法，取得了十分突出的成就，一些研究成果已经达到了当时国际先进水平。正在有可能取得更加令人鼓舞的成就的时候，卢沟桥

畔响起了日本侵略者的炮声，全民抗日战争开始，中国语言学蓬勃发展的势头受到严重阻碍，国语运动、方言调查和新建立起的现代化语音实验室工作都因战争陷于停顿。1945年抗战胜利后，紧接着是三年内战，中国语言学家在这十几年的艰苦环境中仍旧一直坚持自己的研究工作，推动中国语言学缓慢地向现代化方向前进，这个时期最显著的成就是汉语语法研究取得了新的突破。

抗战前夕，王力在1936年发表了《中国文法学初探》一文，已经对当时汉语语法研究因袭套用英语语法的风气提出批评，并且初步探讨了汉语语法特点和研究方法。这篇文章的发表，说明汉语语法研究正在酝酿着一次新的飞跃。到30年代末，陈望道、方光焘等人在上海发起了一场文法革新的讨论，对中国语法研究机械模仿西洋语法的倾向提出尖锐的批评，并且从理论的角度讨论了汉语语法研究中的一些原则问题。40年代，王力《中国现代语法》《中国语法理论》、吕叔湘《中国文法要略》和高名凯《汉语语法论》先后出版，这几部语法专著都以普通语言学理论为指导，对汉语语法进行全面分析，形成各自不同的语法体系，汉语语法研究从过去以模仿西洋语法为主开始走上了有理论指导的各家争鸣的新阶段。吕叔湘在40年代还发表了一系列研究近代汉语语法的论文，开拓出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新方向。

抗日战争时期，大部分语言学家随着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内迁到抗战的后方中国西南地区，经过一个时期的整顿，从1940年起恢复了汉语方言调查工作，过去很少为人注意的西南地区汉语方言和少数民族语言受到了重视。调查重点转移到四川和云南，这项调查工作直到抗战胜利才结束。一些语言学家深入西南少数民族地区，调查了壮侗、苗瑶、藏缅等语族的语言，积累了丰富的资料，出版了李方桂《龙州土语》《莫话记略》和罗常培《贡山俅语初探》等专著，为少数民族语言研究开拓了道路，奠定了基础。这个

时期音韵学研究也取得了很大进展，研究内容更趋于深入细密，董同龢《上古音韵表稿》和陆志韦《古音说略》先后在四川和北平出版，这两部专著都是在高本汉的构拟基础上进行新的探索，董书所列出的上古音表是当时最严整完备的上古音体系，陆书用统计方法分析构拟古音，为音韵学研究开辟了新的研究途径。陆志韦在40年代末还发表了一系列研究近代汉语语音的论文，大大推动了近代汉语语音研究。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次年就成立了语言研究所，直属中国科学院，是中国科学院最早成立的几个研究所之一(1977年中国社会科学研究院成立后改属中国社会科学研究院)。1954年成立了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直属国务院(1985年改称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这两个机构的成立，标志着中国语言学将更加有领导、有计划地向现代化方向前进。党和政府制定的文字改革、推广普通话和汉语规范化三大语文政策成为中国语言学发展的指针，面向社会实际需要成为中国语言学发展的新方向。

针对新中国建立初期相当普遍存在的语言使用混乱现象，1951年《人民日报》发表社论号召全国人民正确地使用祖国语言，同时开始连载吕叔湘、朱德熙《语法修辞讲话》，传播语法知识，指导语言的运用。在社论的号召下，社会上很快就形成了学习语法修辞的热潮，1952年《语法修辞讲话》出版了单行本，多次再版，成为全国最畅销书之一。各地也纷纷出版普及性的语法读物。为了适应中学语法教学的需要，人民教育出版社中学汉语编辑室由张志公主编，于1956年出版了《暂拟汉语语法教学系统》，这个系统是综合各家语法系统编写成的，因此很难做到十分严谨完整，但简练通俗，非常适合中小学语法教学，出版后被广泛采用，对普及汉语语法知识起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1955年10月，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和教育部联合召开了全

国文字改革会议，紧接着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召开了现代汉语规范化问题学术会议，这两个会议对中国语言学的发展起了十分重要的促进作用。全国文字改革会议通过了《汉字简化方案》，决定以“普通话”的名称代替过去使用的“国语”，并在全国大力推广，确定普通话的内容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会议并建议早日拟定《汉语拼音方案》。现代汉语规范化学术会议全面讨论了现代汉语规范化问题，为了配合普通话的推广，建议在两年时间内完成汉语方言初步普查工作。

两个会议之后，在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的领导下组织各方面的专家学者拟定《汉语拼音方案》，经过两年多的修改和试行，1958年由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正式批准实施。方言普查工作也在同年基本完成，共调查了1849个市县的汉语方言，教育部和语言研究所联合举办了三期普通话语音训练班，培养了专门的方言调查人员参加这项调查工作。在此期间，中国少数民族语言调查工作也在大力展开，1956年成立了中国科学院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所，举办了语言调查训练班，组成七个工作队共700多人分赴全国各少数民族地区调查语言，到1959年共调查了42个民族的语言。

从1949年新中国成立到1959年这10年的时间内，在正确的语文政策指引下，中国语言学和社会实际需要密切结合，取得了十分可喜的成就。《汉字简化方案》《汉语拼音方案》的制定和普通话的推广都是影响到全国人民文化生活的大事，汉语方言和少数民族语言调查范围之广，规模之大，也是空前的，培养了大批语言学人才，积累了丰富的语言资料，也大大普及了语言学的知识。这个时期正处在全国都在向苏联学习的高潮中，对中国语言学的发展也产生了不小的影响。

1950年，斯大林《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发表，在中国语言学界引起了很大的震动，掀起了学习的热潮，苏联语言学论著也大量翻译介绍到中国，过去在中国流行的西方语言学理论则成为被批判的对象。到50年代末，引发了一场长达四年的语言和言语问题的大辩论，对言语是否有阶级性展开了激烈的论战，在论战中对西方语言学理论采取了全盘否定的态度。语言学理论虽然这时在中国得到前所未有的重视，但当时只是向苏联学习，没有能正确对待西方文化以及批判与继承的关系，因此发展实际上是相当缓慢的。

50年代，高等院校按照苏联教育模式进行了全面的教学改革，语言学方面的课程不再采用过去以文字、音韵、训诂为主的课程系列，改为语言学理论、现代汉语、古代汉语、汉语史四大类，分设相应的教研室，突出了理论和实际、共时和历时的分野。这个教学体系一直沿用至今，对语言学人才的培养和研究方向的分工都产生深远的影响。1954年王力在北大开始讲授"汉语史"课程，讲义是在当时苏联语言学的影响下编写的，1958年以《汉语史稿》的名称正式出版，这是中国第一部总结前人研究成果全面阐述汉语发展历史的著作，受到国内外语言学界的重视。

40年代以后，西方语言学处于一个新的蓬勃发展时期，在美国盛行的描写语言学派思想和方法到五六十年代传到中国，这个学派倡导的分析语言结构的方法比较严谨客观，受到中国语言学家的重视。早在1948年，赵元任在美国所编写的汉语教材《国语入门》(英文)的"序论"中已经把美国结构主义学派的方法引入汉语语法研究，1952年，李荣把"序论"译成汉语，以《北京口语语法》为书名介绍到国内。1952年至1953年，《中国语文》杂志连载了以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语法小组名义编写的《语法讲话》，也是借鉴结构主义学派的分析方法全面分析汉语语法结构。这两部著

作在中国语言学界引起相当大的反响。《语法讲话》经过近10年的修订，于1961年改名为《现代汉语语法讲话》正式出版，由丁声树、吕叔湘、李荣等八人署名。这部著作着重在语言事实的分析，例证丰富，分析深入，形成相当严密完整的语法体系，为50年代以后汉语语法研究打下坚实的基础，大大推动了汉语语法研究工作。从1953年到1957年，在《中国语文》和《语文学习》等杂志上，共开展过四次全国性的语法专题讨论，其中影响较大的是汉语词类问题的讨论和主语宾语问题的讨论。这几次讨论虽然没有能得出一致的结论，但加深了对汉语语法特性的认识，活跃了学术讨论的自由空气。但有的文章已经受到当时"左"的思潮影响，出现了乱扣帽子，不以理服人的现象。1955年出版了胡附、文炼的《现代汉语语法探索》，主要从理论角度探讨汉语语法研究的方法和方向，具有总结过去、开拓未来方向的作用，受到语法学界的普遍重视。在"左"的思潮日益泛滥的情况下，仍然有一些眼光敏锐的语法学家冒着被批判的危险，试着用西方语言学新兴的方法为汉语语法探求新的研究途径，其中最突出的代表是朱德熙。从1956年到1962年，朱德熙连续发表了《现代汉语形容词研究》《说"的"》《论句法结构》三篇论文，结合汉语特点逐步引进结构主义学派和生成语法学派的一些研究方法，引起了语法学界相当大的震动，并由此展开了相当深入的讨论。

三四十年代形成的音韵学研究高潮到50年代初仍有所延续。李荣40年代所写的学位论文《切韵音系》在1952年出版，这部著作以新发现的唐写本《刊谬补缺切韵》为依据，对自高本汉以来各家构拟的《切韵》音值做了相当全面的考察，提出许多很有价值的修订意见，是对50年代以前《切韵》研究的一次阶段性总结。在此以后，中国政治运动频仍，极"左"思潮逐渐泛滥，在"厚古薄今""崇洋媚外"的批判声中，音韵学研究仍在艰难地前进。为了做到"古

为今用"，配合汉语方言调查等工作，出版了一些普及性的音韵学著作，研究工作也不再以西方引进的古音构拟为重点。罗常培、周祖谟1958年出版了《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第一分册)填补了从《诗经》音到《切韵》音之间韵部分合的空白，具有开拓性的意义。50年代末和60年代初分别展开了《切韵》音系的性质和《中原音韵》的语音基础两次专题讨论，都达到了一定的深度，这两次讨论活跃了音韵学研究的学术空气，拓宽了研究思路，也加深了对中古音和近古音的认识，尤为难得的是有不少年轻学者参加。这个时期，考古发掘工作取得很大的成绩，不断有新的甲骨文、金文和战国文字等出土，大大丰富了古文字的研究内容，对古文字的考释和断代研究都有令人瞩目的进展，郭沫若、唐兰、于省吾、容庚等老一辈文字学家在这方面都作出了重要贡献。

方言研究在50年代普查的基础上到60年代有较大的提高，语言研究所在丁声树、李荣的率领下对河北昌黎方言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调查工作，1960年编写成《昌黎方言志》一书出版，该书调查内容丰富、描写分析精细，为方言调查工作树立了样板。北京大学中文系语言学教研室于1962年出版了《汉语方言字汇》，1964年又出版了《汉语方言词汇》，这两部书用表格形式汇集汉语各主要方言读音和词汇的特点，虽然选材和调查还有不够精密之处，但内容全面，便于比较研究，受到国内外的重视。

1966年，爆发了震惊世界的"文化大革命"，中国文化受到严重摧残，知识分子受到空前迫害，学术活动从1966年到1978年的十几年间处于完全停顿的状态。而在这时期，西方语言学又正在形成一个新的发展高潮。曾经风靡一时的美国结构语言学派已经让位于新兴的生成语法学派，电子计算机的迅速发展为语言研究提供了新的手段，实验语音学有了质的飞跃，语言学和其他学科的跨学科研究也逐渐成熟，形成了社会语言学、心理语言学、计算语

言学等新的交叉学科，语言学的研究范围已经大大拓宽。海外新一代研究汉语的语言学家也正在崛起，在新兴的语言学理论和方法的影响下，发表了许多思路开阔、见解新颖的论著。“文化大革命”以前，经过两三代中国语言学家的艰苦努力，中国语言学和西方语言学的差距本来已经在逐步缩小，“文化大革命”的摧残又使这个差距迅速扩大，差距之大甚至超过了二四十年代。

1978年以后，在改革开放政策的指引下，中国语言学和其他学科一样，获得了新的生命活力，语言学家也开始有了比较宽松自由的研究环境，各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培养出了大批具有博士和硕士学位的语言学新生力量。经过老、中、青三代语言学家的共同努力，科研成果不断涌现，范围之广，内容之深，大大超过了过去几十年。1980年，成立了全国性的语言学术团体“中国语言学会”，各省市也相继成立了地方性的语言学会，专科性学会如“音韵学研究会”、“古文字研究会”、“汉语方言学会”、“中国修辞学会”等更如雨后春笋般涌现。这些学会一般两三年举行一次学术会议，没有正式成立学会的如语法学和语音学也经常举行类似的专科性会议。语言学方面的期刊杂志80年代以前只有《中国语文》等三四种，80年代以后增加到近20种。本世纪的最后20年成为百年来中国语言学最为繁荣兴旺的时期。

一些老一辈语言学家在这20年中先后逝世，他们为本世纪中国语言学的现代化付出了毕生的精力，直到晚年还发挥余热，为中国语言学的发展做出他们最后的贡献。我们将永远感谢他们，怀念他们。王力从70年代末开始对《汉语史稿》做全面的修订，分为《汉语语音史》《汉语语法史》《汉语词汇史》三部书在80年代陆续出版，把他一生对汉语语音、语法、词汇历史和现状的研究成果集中起来留给后人。吕叔湘晚年写成《汉语语法分析问题》一书于1979年出版，以简洁明快的文字对近百年汉语语法研究作出纲要

式的小结，摆出目前存在的问题，分析深入，引人深思，为今后语法研究指明了方向；1985 年，吕叔湘又把 40 年代的旧稿《近代汉语指代词》整理补充出版，对近代汉语语法研究起到了示范作用。旅居美国的赵元任在 1968 年出版了《中国话的文法》(英文)，运用美国描写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对汉语口语语法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分析，材料丰富，见解深刻，对汉语语法研究具有里程碑的作用，吕叔湘以古稀高龄把这部巨著节译成中文，于 1979 年以《汉语口语语法》的书名出版(1980 年另有丁邦新的全译本《中国话的文法》在香港出版)。李方桂 1971 年在台湾出版了《上古音研究》，短短的篇幅概括出近百年国内外上古音研究的成果，提出自己新颖而极具启发性的见解，这部著作 1982 年在大陆出版，在音韵学界产生广泛的影响。李方桂于 1977 年出版的《台语比较手册》(英文)是他一生研究台语的总结性著作，为原始台语构拟出相当完整的语音系统，对侗台语族比较研究具有重大的推动作用。

实验语音学研究在本世纪的最后 20 年得到了向所未有的大发展，从而使语音研究产生了质的飞跃。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科学院声学研究所和北京大学等高等院校相继建立了现代化的语音实验室，培养出新型的语音学人才。80 年代语音研究的工作重点主要放在用现代语音实验方法分析普通话元音、辅音、声调、轻重音和语调等，为言语工程提供了可靠的语音特征参量，并且初步研制成功了普通话语音合成系统。1989 年出版的吴宗济、林茂灿主编的《实验语音学概要》相当全面地介绍了这个时期国内外语音学的研究成果。到了 90 年代，语音研究内容又深入了一步，着重在普通话协同发音和语流音变等方面的实验分析，语音合成技术更有了明显的进步，清晰度和自然度都有很大提高，语料库的建立和标记手段的研究也已经开始。在此期间，区别特征理论、生成音系学、自主音段音系学等西方新兴的音系学理论陆续介绍到中国，

一些语音学家把这些理论和方法运用到汉语语音研究，为汉语语音研究开拓了新的领域。

汉语词汇研究这时期最突出的特点是各种综合性和专科性词典大量涌现，形成了词典编纂的热潮。质量最高、影响最大的是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编写的《现代汉语词典》，这部词典从50年代就已经开始编写，几经波折，直到1978年才正式出版。这是中国第一部规范性词典，由吕叔湘、丁声树先后任主编，词典体例严谨，释义精当，在国内外受到普遍好评。为了适应近年来汉语词汇迅速发展的形势，经过修改补充，1996年出版了《现代汉语词典》修订本。新版《辞源》和新版《辞海》也在80年代陆续出版。此外，还集中了一些语言学家的力量编写出《汉语大词典》和《汉语大字典》。《汉语大词典》收词语37万条，是中国目前最大的一部汉语词典；《汉语大字典》收字54000个，是收字最完备的汉字字典。80年代以来出版或修订的这几部词典和字典在社会上有广泛的影响，虽然都还存在着一些不足之处，但不到20年的时间能连续出版这样几部大型词典和字典，这本身就是一件十分了不起的事。这个时期汉语词义研究正处于新的探索阶段，60年代西方开始流行的义素分析法开始引入汉语词义研究，取得可喜的研究成果。随着社会上新词语不断大量出现，对新词语的收集整理和分析研究成为汉语词汇研究的一个新热点。

语法研究在80年代以后发展最为迅速，也最为活跃。朱德熙1992年逝世前陆续出版了《现代汉语语法研究》《语法讲义》《语法答问》《语法丛稿》四本书，汇集了他一生研究汉语语法的成果。朱德熙几十年不断借鉴西方一些新的语法理论和方法，融会贯通，建立起了崭新的汉语语法体系，在研究方法和理论探讨方面都作出重要的贡献，对80年代以后汉语语法研究有深远影响。胡裕树、张斌1989年出版的论文集《汉语语法研究》对一系列与汉语语法

研究方向有关的根本性问题作了深入的探讨，其中“语义、语法、语用”三个平面的观点受到语法学界的普遍重视。在老一辈语法学家的引导下，这个时期涌现出一大批中青年语法学者，他们思想活跃，敢于创新，不断学习和借鉴国外新兴各学派的语法理论，探索适应汉语语法特点的新思路，开拓研究汉语语法的新领域，目前从认知语法、配价语法、功能语法等方面入手研究汉语语法已经蔚然成风，很有可能为汉语语法研究开创出新的局面。在这些中青年语法学者的努力下，对能充分反映汉语语法特点的虚词、动词、句型、复句等方面的研究，都取得了高水平的成就；对语法形式和语法意义之间的关系如歧义结构、语义指向等方面的研究也有了突破性的进展。此外，横向的方言语法研究和纵向的古今语法比较研究也开始成为研究的新热点。在本世纪的最后20年，汉语语法研究呈现出向多元化发展的局面，成为中国语言学中最活跃、最繁荣的分支。汉语修辞研究在这个时期也对汉语修辞的理论和研究方法进行了相当深入的探讨，一些新的研究方向如段落篇章和语体风格的研究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

汉语方言调查研究工作在“文化大革命”后恢复得比较早。1979年《方言》杂志创刊，1981年成立了“汉语方言学会”，这两件事对方言研究起到了重要的促进和交流作用。方言调查也从一般性的语音描写逐步走向深化，对方言中的文白异读、连读变调、儿化音变等现象都有相当深入的调查分析报告发表。各地方言的调查点大大增加，调查方法也日趋精确细密，主要的大方言区如吴语、闽语、粤语（珠江三角洲）、晋语、赣语等都有相当全面的综合调查报告出版。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也把三四十年代在云南、四川和湖南调查的方言资料整理成三部调查报告出版。中国社会科学院和澳大利亚人文科学院合编的《中国语言地图集》是中国第一部语言地图集，分区明确，方言层次分明，集中反映了当

前汉语方言的研究水平。过去一直是方言研究薄弱环节的方言词汇和语法研究这时期也取得很大发展，各地方言词典陆续出版，有地点方言的，也有大方言区的。90年代初，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组织编纂《现代汉语方言大词典》，历时八年，到1999年4月，分卷本41种全部出齐，把汉语方言词汇研究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这时期少数民族语言的调查研究工作也取得丰硕的成果，1987年出版了《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丛书》57本，共收入59种少数民族语言，对这些少数民族语言的语音、词汇和语法特点都作出了简明扼要的介绍，反映出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新水平。

以文字、音韵、训诂为主体的中国传统语言学这个时期的发展也是十分迅速的，80年代分别成立了文字、音韵、训诂三个全国性的学术组织，研究队伍大大扩大，研究方法也不断创新。古文字学随着考古发掘中各时期的古文字大量出土，形成包括甲骨文、金文、战国文字、秦汉简牍帛书在内的相当完整的古文字研究体系，为汉字理论研究奠定了基础。近代汉语研究一向是中国语言学的薄弱环节，80年代以后异军突起，一跃成为研究热点，大量的研究近代汉语语音、词汇、语法的论著发表，一些文章吸取海外的研究成果，使得研究视野明显扩大。对近代汉语研究资料的整理也取得十分突出的成就。这个时期由于充分利用了敦煌变文、笔记小说和禅宗语录等资料，近代汉语词汇和语法研究的成就显得更为突出一些。

音韵学这时也处于一个新的繁荣时期，发表的文章数量超过了前80年的总和，研究方法和研究领域都有新的突破。古音构拟又重新成为研究热点，在方法上比较重视亲属语言的比较和对音资料的运用，并且已经开始涉及周代以前远古汉语和所谓"原始汉语"的语音构拟问题，这是古音构拟的一个很重要的进展。历代诗文用韵研究是这时期音韵研究的另一个热点，从魏晋南北朝经隋

唐五代直至宋元的诗文，包括敦煌变文的用韵，都有学者进行钩稽分析归纳，为了解汉魏以后一千年来汉语韵部分合情况提供了翔实可靠的例证。古汉语语法研究也同样有很大发展，不少论著在研究方法上试图和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相结合，拓宽了研究思路，对古代虚词和句法的研究水平比过去有显著的提高，除发表了大量这方面的论文以外，还出版了好几部专著。断代和古代典籍专书语法研究也是这时期的一大特点，《诗经》《左传》《楚辞》《吕氏春秋》等书的语法研究都有专书出版，从对专书的语法剖析显现出不同时代的语法特点，使古代语法研究更加细密严谨。

这个时期的国际交流活动更是达到了空前的规模，中国的语言学家不断到国外去学习和访问，国外著名语言学家也有不少到中国来讲学和交流经验。国际上重要的语言学会议目前差不多都有中国的语言学家去参加，一些会议还到中国来举行。国外语言学著作的翻译和介绍工作在 80 年代以后也形成了向所未有的高潮，从 20 年代西方语言学经典著作到现代国外各重要语言学派的论著几乎都有中译本出版，并有专门刊登国外语言学新成就和动态的刊物《国外语言学》(1999 年起改名为《当代语言学》)，这些翻译和介绍工作对中国语言学的发展起到重要的促进作用。社会语言学和心理语言学等新兴的跨学科研究方向在这个时期也日趋成熟，发表了不少十分有价值的论著，大大拓宽了中国语言学的研究领域。中国语言学已经跻身于国际语言学之中，融入国际语言学的大潮流了。

随着中国的国际地位日益提高，各国学习和研究汉语的人迅猛增加，来华学习汉语的外国朋友在 60 年代每年有 3000 多人，到 90 年代末猛增到每年 5 万人左右。汉语作为第二语言的教学和研究工作迅速发展，1987 年在中国成立了“世界汉语教学学会”，这是在中国成立的第一个国际性语言学术团体，已有 41 个国家的

900多位学者参加。研究这方面教学方法和教学理论的论著日益增多，形成一门新型学科“对外汉语教学”，20年来在人才培养、理论建设和国际学术交流等方面都做了大量的工作，成为中国语言学一支十分有前途的新兴力量。

50年代以后，计算机技术以惊人的速度飞速发展，影响到所有学科的科学研究工作，中国语言学自然也不例外。新兴的言语工程技术以语言为研究对象，语音识别与合成、语言信息处理、机器翻译等方面的研究工作从根本上说都是在研究语言，都迫切需要语言学家共同合作来完成。中国语言学在这方面起步较晚，但在言语工程技术专家和语言学家的共同努力下，20年时间也取得了飞跃的进展，汉语语音识别与合成、汉语自然语言理解、中文信息处理、汉语语料库的建设、现代汉字字频统计、现代汉语词频和句型频度统计等方面的研究成果都已经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这些项目的进行也大大促进了中国语言学本身的科学研究，尤为难能可贵的是一些言语工程技术专家在研究的过程中也加入了汉语研究的行列。对外汉语教学的蓬勃兴起和言语工程技术的迅速发展都发生在本世纪最后20年，对中国语言学今后的发展必将产生深远的影响。

20世纪是中国人民饱经忧患的一百年，也是中国人民一直充满着希望的一百年。这个世纪开始时，现代西方文化已经在中国传播，并且和中国的传统文化产生激烈的冲撞。这个冲撞过程贯穿整个世纪，在这期间，中国人不断调整自己，以适应西方传来的先进思想和方法，并且逐渐吸收甚至融合到自己固有的文化中去。中国人思想意识和文化观念转变之大，为千余年来所未有。回顾这一百年发展变化过程，是相当艰难曲折的。战争、自然的和人为的灾难、不断的政治运动使我们失去了近半个世纪的宝贵时间，“左”倾思潮在五六十年代以后的泛滥又使我们没有机会培养自己

独立思考的能力，难以认识学术思想先进与落后的标准。直到改革开放以后，这种局面才得到根本扭转。中国语言学在这艰难曲折的中西文化冲撞过程中一直能够站在适应和吸收的前列，早在30年代初就已经彻底摆脱了文字、音韵、训诂只是经学附庸的地位，建立起了具有现代意义的语言学。1937年抗日战争之后，中国语言学的发展几经波折，40年间起起伏伏，艰难前进，直到本世纪的最后20年，才开始有比较民主自由的学术研究气氛，经过老、中、青三代语言学家20年的不懈努力，现在的中国语言学已经发展成为能够和现代科学技术相结合、具有许多分支的现代化的语言科学，能够和已经进入信息时代的国际先进语言学接上轨，跻身于国际语言学之林而并无逊色。20世纪的中国语言学彻底改变了两千年来中国传统语言学的面貌，为中国语言学发展史写下了光辉的一页，也为21世纪中国语言学的腾飞奠定了相当坚实的基础。

参考文献

王力(1981)：《中国语言学史》，山西人民出版社。
何九盈(1995)：《中国现代语言学史》，广东人民出版社。
许嘉璐等主编(1996)：《中国语言学现状与展望》，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刘坚主编(1998)：《20世纪的中国语言学》，北京大学出版社。
周法高(1980)：《论中国语言学》，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
梅祖麟(1998)：《中国语言学的传统和创新》，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原载《20世纪中国学术大典·语言卷》，福建教育出版社，2001年)

“入派三声”补释

周德清《中原音韵》提出的“入派三声”现象揭示出汉语从中古到现代的一条重要语音规律。在现代广大的官话区域内，绝大多数方言都是遵循这条规律的。对这条规律的产生背景和发展情况前人已经有过不少论述，但有些问题始终没有得出一致的结论，甚至看法完全相反。本文只集中讨论其中的两个问题：一是《中原音韵》“入派三声”的性质，二是现代北京话“入派三声”的规律。前者是“考古”，后者是“释今”，主要根据旧日札记补充修改而成，作为前人研究“入派三声”问题的补释。

一、《中原音韵》“入派三声”的性质

《中原音韵》把入声分别派入三声，按说这已经足以证明当时入声已经消失。30年代，赵荫棠在《中原音韵研究》(1936)一书中还引了陶宗仪《辍耕录》里的两句话作为旁证①，我们无妨多引几句，可以更清楚地了解这条旁证的背景。《辍耕录》卷四“广寒秋”条引虞集咏蜀汉事所写的散曲，两字一韵，其中有不少入声和平、去相押，于是陶氏说：

“盖两字一韵比之一句两韵尤难。先生之学问该博，虽一时娱戏，亦过人远矣。……今中州之韵入声似平声，又可作去声，所以‘蜀、术’等字

① 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13—14页(1956年商务印书馆重印本)。

皆与鱼、虞相近。"

陶宗仪只比周德清约晚三四十年，虞集又是曾为《中原音韵》作序的名流学者，这条材料可以说是相当有力的旁证。60年代，廖珣英对关汉卿和诸宫调的用韵做了统计分析，发现入声叶入三声的现象已很普遍[1]，这可以算是当时入声已消失的又一个旁证。

首先提出《中原音韵》仍保存入声的是陆志韦先生。陆先生在《释中原音韵》(1946)一文中根据周德清对"入派三声"的安排和解释提出三条证据证明当时入声仍然存在[2]，从此对这个问题形成了完全对立的两派意见。最近杨耐思同志在《中原音韵音系》(1981)一书中赞同陆先生的看法，并且做了进一步论证[3]，但是王力先生在给该书写的序里又明确表示"我始终不肯采用陆说"，可见这个问题至今还远没有取得一致的意见。

从《中原音韵》对"入派三声"的安排看，入声虽然已经派入三声，但并没有混入三声，凡原是入声的字，一律放在三声之后，前面冠以"入声作某声"，界限是很分明的。从周氏自己对"入派三声"的解释看，更让人感觉当时入声似乎确实仍然存在，在"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中，周氏曾多次谈到"入派三声"问题，这里只举出最重要的两条：

"入声派入平、上、去三声者，以广其押韵，为作词而设耳。然呼吸言语之间，还有入声之别。"

"入声派入平、上、去三声，……次本韵后，使黑白分明，以别本声、外来，庶便学者。有才者本韵自足矣。"[4]

---

① 廖珣英《关汉卿戏曲的用韵》，《中国语文》1963年第4期；《诸宫调的用韵》，《中国语文》1964年第1期。

② 《燕京学报》31期，58—60页，1946。

③ 《中原音韵音系》46—65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

④ 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本，卷一，211页，中国戏剧出版社，1959。

周氏在《中原音韵·自序》中又说：

> "夫声分平仄者，谓无入声，以入声派入平、上、去三声也。……派入三声者，广其韵耳，有才者本韵自足矣。"①

上引三段话中有三点值得注意：1. "呼吸言语之间，还有入声之别"；2. 派入三声是为"作词而设"，"广其押韵"，对"有才者"则"本韵自足"；3. 入声"次本韵后，使黑白分明，以别本声、外来"。周德清自己的解释按说最有权威性，可以说这是主张仍保存入声一派的主要依据。

但是，对周德清自己的这些解释还应该放在当时他所处的语言背景中来观察，才能得出比较可靠的结论。

周德清是江西高安人，在《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中说："余尝于天下都会之所，闻人间通济之言"，在《后序》里也说自己"尝游江海"，但他的主要活动似乎只在家乡江西一带。虞集晚年告病回江西后为《中原音韵》写的序里说：

> "余还山中，眊且废矣；德清留滞江南，又无有赏其音者。"

这至少可以证明虞集在江西为《中原音韵》写序时周德清是"留滞江南"的。周氏的交游似乎颇广，不但有名流显宦虞集，还有西域人琐非复初，而且都为他作了序。《中原音韵》里提到的人名除以上两人外，还有为他作序的青原罗宗信，促使他编写《中原音韵》早死的青原萧存存，和他讨论问题的清〔青〕原曾玄隐。有趣的是这三个人都是江西同一个地方的人。虞集原籍四川，但寓居江西临川，老年仍回到江西养老，也可以算是周德清的同乡。由周德清在编《中原音韵》时期所交往的人主要都是江西本地人，也可以推测出当时他的主要活动是在江西一带。其中只有一个人不是江西人，那就是向他

---

① 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本，卷一，175 页。

请教音韵的亳州孙德卿，周德清和孙有一段对话很重要：

"亳州友人孙德卿长于隐语，谓：《中原音韵》三声，乃四海所同者，不独正语作词。夫曹娥义社，天下一家，虽有谜韵，学者反被其误，半是南方之音，不能施于四方，非一家之义。今之所编，四海同音，何所往而不可也。诗禅得之，字字皆可为法。余曰：尝有此恨。切谓言语既正，谜字亦正矣。从葺音韵以来，每与同志包猜，用此为则。平、上、去本声则可；但入声作三声，如平声'伏'与'扶'，上声'拂'与'斧'，去声'屋'与'误'字之类，俱同声则不可。何也？入声作三声者，广其押韵，为作词而设耳，毋以此为比，当以呼吸言语还有入声之别而辨之可也。德卿曰：然。"①

明王伯良《曲律》讥笑"德清浅士，韵中略疏数语，辄已文理不通"②。上面这段文字写得确实不怎么高明，但还能大致读懂。孙德卿是亳州人，应该比较接近"中原之音"，认为"《中原音韵》三声，乃四海所同者"，赞扬周德清把四声派入三声。周德清则站在"南方之音"立场，强调"呼吸言语之间还有入声之别"。周德清虽然说服了孙德卿，但从这段话正可以看出，由于两人的语言背景不同，对入声的看法也完全不同。

周德清编写《中原音韵》看来是在他的家乡一带完成的，和他讨论研究音韵问题的人绝大多数都是他的同乡，这一带方言至今仍保存入声③，周德清是在有入声的语言环境中根据当时北曲用韵的情况编成这部《中原音韵》的。从北曲用韵看，入声明明已经派入三声；从自己的方言看，入声又明明存在。周氏自然不可能用现代语言学的观点来解决这个矛盾，于是只好屡次声明"呼吸言语之间还有入声之别"，入派三声只是"以广其押韵，为作词而设"，这些话显然都是站在有入声的方言的立场来解释入声已经消失的

---

① 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本，卷一，212—213 页

② 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本，卷四，111 页

③ 参看颜森《高安（老屋周家）方言的语音系统》，《方言》1981 年 2 期。

“中原之音”的。了解到这一点，就不会被“入派三声”和“呼吸言语之间还有入声”之间的矛盾所困扰，也就不会得出《中原音韵》还保存入声的结论了。

入派三声的规律是周氏根据北曲用韵归纳出来的，他在“正语作词起例”中说得明白：

> “平、上、去、入四声，《音韵》无入声，派入平、上、去三声。前辈佳作中间，备载明白，但未有以集之者。今撮其同声，或有未当，与我同志改而正诸。”①

如果他自己的方言也没有入声，又何必一定要从“前辈佳作”中去“撮其同声”，并且声明“或有未当，与我同志改而正诸”呢。这并不是一般的谦虚话，周氏是精于曲律的，编写《中原音韵》的态度也是很严谨的，入派三声是他对韵书的一大革新，可是偏偏自己方言又有入声，因此对入声的分派采取极其谨慎的态度。

既然《中原音韵》入声已经消失，为什么周德清还要把它另立一类，“使黑白分明，以别本声、外来”呢？除了他自己方言的影响外，更重要的是“平、上、去、入”四声系统一千多年来对读书人的深远影响，注意到这一点，才能比较全面地了解周氏何以对入声如此偏爱，一定要把入声分列出来，造成《中原音韵》还保存入声的假象。

从《中原音韵》时期开始，入声在北方一些方言区逐步消失，但是我们绝对不能低估入声在已消失入声的北方方言区中的影响。这种影响可以说一直延续到20世纪40年代，也就是说，直到距今三四十年前才完全消失。历经六百多年，入声始终顽强地存在于以北京话为中心的北方方言的读书音中，这和我国传统诗歌韵文讲求平仄和四声有极为密切的关系。入派三声现象打乱了传统的平仄概念和四声系统，一大批入声字变成了平声，作诗填词甚至查

① 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本，卷一，210页。

检工具书都成了问题。于是，口语里明明没有了入声，也要在读书时硬加上死记硬背，而且要把它读成比较短的调子，一切读书人都要遵循，直到五十多年前我在北京读小学时仍是如此，更不用说一二百年甚至几百年以前了。

入声影响之大使得20年代提倡注音字母的一些语文改革先进人物都无法抗拒，1918年公布的注音字母就把声调分为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和入声五个声调。1920年王璞在上海编制的"中华国音留声机片"和1921年赵元任在美国编制的"国语留声机片"阴阳上去四声全依北京话，但又都保存入声，读音略短促。①1924年，刘复《四声实验录》出版，这是用当时的先进仪器对汉语四声进行科学研究的第一部著作，刘氏在对北京话声调所做的分析中发现入声单成一类，他在附注中说：

"大家都知道北京是没有入声的；可是我用《五方元音》上所载的入声来试验，结果虽然与下平[按：即阳平]相近，却也并不全同。"②

从今天实验语音学的标准看，刘氏对声调的测断自然还比较粗疏，但从中也完全可以看出当时一般说北京话的读书人仍是把入声看成单独一类，并且有意把它读成另外的调子的。直到1932年当时的教育部公布《国音常用字汇》时才在该书说明中明确提出："本书对于旧入声字，依北平音系，分配于阴平、阳平、上、去四声之中。"但是，下面还紧接着一段值得注意的文字：

"可是，入声的读法，还应该兼存。因为讽诵前代的韵文，尤其是律诗与词，若将某某入声字读成阴平或阳平，或将一首诗中几个押韵的入

---

① 参看黎锦熙《国语运动史纲》卷二。当时有所谓"国音"和"京音"之争，争论的焦点也就在"国音"是否应该保存入声。

② 刘复《四声实验录》，56页，上海群益出版社，1951年中华书局重印。北京话的发音人是当时和刘氏一起在法国留学的陈绵，虽然是福建人，但生长在北京，说一口地道的北京话，能代表当时北京一般读书人的口音。陈氏后来成为著名话剧导演。

声字读成阴平、阳平、上、去几个不同的声调，必至音律失谐，美感消灭，所以这是应该依旧音读为入声的，……故本书对于旧入声字，虽依北平音分配于阴平、阳平、上、去四声之中，但不与原读这四声的字相混，用'㊅'号标明，并记入声的拼法于下。"①

从这段文字正可以看出"前代的韵文，尤其是律诗与词"对北京读书音影响之大，入声依靠这种影响，一直顽强地保存在北京话的读书音中。在此以后，1937年张洵如编的《北京音系十三辙》以及解放初（1950年）中国大辞典编纂处编的《增注中华新韵》都仍旧把入声单列在各韵之后，标明"入变阴平""入变阳平"等等，可以说是和《中原音韵》的"使黑白分明，以别本声、外来"的办法完全相同。

以上简略回顾从20年代注音字母到50年代《增注中华新韵》的历史，只是想说明这样一个道理：20世纪的语音学家在拟定注音字母和编写韵书时尚且对入声如此"恋恋不舍"，又怎么能要求六百年前的周德清就能和入声彻底决裂，更何况他自己方言里原本就有入声。如果五六百年以后有人根据上述20年代到50年代的书面材料推断出北京话在20世纪时还有入声，并不能认为是荒唐可笑的，因为有注音字母和一些韵书甚至语音实验的成果为证，比我们今天研究《中原音韵》的材料丰富得多，但结论终究是不可靠的，因为没有注意到这个时期读书音和口语音的分别。

周德清所归纳出的入派三声规律基本符合元代戏曲用韵情况，也和今天北方方言区入声分配情况相符合。只有清入声的归属是个问题。杨耐思同志曾指出："元代的戏曲里，中古清入声字叶入上声的，恐怕还不到半数，而周德清则一律派入上声"，认为这是周德清"未当之处"②。如果只和元曲用韵比较，也可以说是周

---

① 转引自黎锦熙《国语运动史纲》，268—269页。

② 《中原音韵音系》，48页。

氏处理未当，但以周氏编写态度之谨严，恐非一时疏忽，而是另有所据。最大可能是周氏编写时除从元曲中"撮其同声"以外，还以中原地区某些方言作为参考标准。这些方言是否就可以算是《中原音韵》的语音基础，目前还很难考订。

现代北方方言中，确有把清入声字全归入上声的，例如胶辽官话（包括青岛、烟台、大连等地）就是如此[1]，这些方言与《中原音韵》时期的"中原之音"是否有联系，目前还不得而知。现代北京话清入声是分别派入四声的。根据本文下节的分析，并非像一般所说的那样漫无规律可寻，读成上声的可以算是例外字，数量很少。语音规律不是短时期所能形成的，元大都话是北京话的祖语，看来在元大都时期把清入声全归入上声的可能性很小。这样，周德清所参考的方言很可能并不是元大都话，而是接近于今天胶辽官话的某些"中原"方言。

二、现代北京话"入派三声"的规律

《中原音韵》里"入派三声"有很强的规律性：古全浊入归阳平，古次浊入归去声，古清入归上声。这些规律在现代官话方言中有的符合，有的不符合。古全浊入归阳平可以算是从古至今的一条通例，至于古次浊入和古清入则各方言都有自己的特点，和《中原音韵》一致的只有胶辽官话。最复杂的是北京官话，古清入分别归入阴、阳、上、去四声，一般认为漫无规律可寻。[2]

五十多年前，白涤洲在《北音入声演变考》(1931)中根据《广

---

① 参看李荣《官话方言的分区》，《方言》1985年1期。

② 同注①。

韵》693个入声切字今读情况归纳出两条规律：①

1. 属于塞声和塞擦声的清声不送气各纽，或塞声、塞擦声和擦声的浊声各纽的入声字，现在北音读阳平。

2. 属于塞声和塞擦声的清声送气各纽，或鼻声、边声和影喻各纽的入声字，现在北音读去声。

白氏把所有古入声字都归入现代阳平和去声两类。古全浊入归阳平，古次浊入归去声，这是大家所公认的，也是和《中原音韵》相同的。至于古清入，白氏根据统计结果认为归类与声母是否送气有关：不送气清入归阳平，送气清入归去声。这是很重要的发现，可惜只列出统计结果，没有把这693个入声切字的今读列出来，无从核对。实际上《广韵》中有不少入声切字，包括列在它下面的同音字，都是不常见的僻字，现在应该如何读，只能根据反切来推断，把推断出的今读和实际存在的今读放在一起统计，就会大大降低统计结果的可靠性。此外，入声字受读书音影响最深，白氏在确定今读时是如何对待读书音的，也已无法知晓。

陆志韦先生看到了白涤洲统计的这个缺点，在《国语入声演变小注》②(1948)一文中，陆先生根据北京话口语单音词古清入声字的读法重新做出统计，统计结果如下：

	阴	阳	上	去
古不送气清入变	38	42	23	13
古送气清入变				
(1)带塞音的	34	10	11	26
(2)纯擦的	22	2	7	8
	56	12	18	34

① 见《女师大学术季刊》二卷二期20页，1931。

② 《燕京学报》34期，1948。

陆先生指出，这张表和白氏的统计有两点不同："(1)口语上，送气并不教清入声变为去声，至少不像读音的集中。(2)不送气的清入声多变阴平声跟阳平声，少变上去声，不像读音的集中在阳平声。"白氏的统计是否就完全代表读书音，似乎很难肯定，但至少两家结论是很不相同的。可惜陆先生也只列出统计结果，没有把每个入声字在口语中的读法列出来，也是无从核对。①此外，一共只统计了120个字，数量太少，也比较容易出现误差。陆先生在文章最后说："严格的说：要问中古清入声怎样变成今音的，我们的回答还只可以是'无规则'，'不知道'"这几句话可以说是代表了近几十年来语言学界的普遍看法。

古清入声在现代北京话里是否确实变得"无规则"，白涤洲的"有规则"结论是否应该被推翻，由于白、陆两家的统计材料都无法核实，很难做出正确的判断。要想彻底弄清这问题，只能重新再做一次统计。

本文选择了540个常用古入声字作为统计对象。统计的最大困难在于古入声在今读中的声调异读相当多。异读最多的如"索"字，可以有四种读法，四声俱全；此外如"缉"字，可读阴平、阳平和去声，"幅"字可读阳平、上声和去声，都有三种读法，至于有两种读法的就更多了。对待这些异读材料，不能只根据自己的正音标准决定取舍，只要有这样读的，就应该承认，如果在大量的异读入声字中只选择一种读法来统计，势必会大大降低统计结果的可靠性。②

---

① 从陆先生文中所举今读的少数例子看，有些读法值得商榷，例如认为"条、跌、出"今读阳平，"识、撮"今读去声等等(25页)，就不尽符合北京口语实际读音，其中有的至少是两读并存。

② 白涤洲和陆先生是如何处理这些异读入声字的，已无法了解，但从他们的文章看，似乎并没有考虑这因素。

在统计古入声字今读时，首先必须把有异读的和没有异读的区分开。有异读的入声字可以分为两种：1. 自由异读，如上举的“缉”和“幅”，可能是不同的人读法不同，也可能在同一个人嘴里就随便读，总之，没有任何条件。2. 条件异读，如“答”在“答应”中只读阴平，在“回答”中只读阳平，因词而异。另外有一些异读字的自由异读只出现在某些词中，因此也是有条件的，也应该归入条件异读，如“尺”一般读上声，但在“尺寸”这个词中则有阳平和上声两种读法、“拨”一般读阴平，但在“挑拨”这个词中则有阴平和阳平两种读法。对某一个古入声字在北京话里是否有异读以及应该怎样异读，由于每个人的语言背景不同，肯定会有不同的看法，但就总体来说，总是大同小异的，少量的分歧意见并不会影响统计结果的可靠性。本文所选择的540个古入声字中，共有134字有异读，约占总数的四分之一，其中自由异读97字，条件异读37字。

没有异读的古入声字共406个，这些字读音稳定，用来做统计最为可靠，下面是这406个字的统计结果：

	阴平	阳平	上声	去声	共计
古全浊入	0(0%)	81(84%)	1(1%)	15(15%)	97
古次浊入	3(3%)	1(1%)	0(0%)	107(96%)	111
古清入	53(27%)	42(21%)	19(10%)	84(42%)	198
	56	124	20	206	406

规律性最强的是古次浊入，111个例字归入去声的有107字，占总数的96%，只有四个例外，其中三个口语动词“拉、捏、摸”读阴平，另一个“膜”读阳平。古全浊入的规律性就差一些，97个例字归入阳平的有81字，占总数的84%，归入上声(属)只一个，其余15字归入去声，占总数的15%。古清入例字最多，共198字，分配似乎没有明显的规律性，但归入上声的最少，只占总数的十分之一。本文上节已经提到，只从这点看，就已经很使人怀疑《中原音韵》所代

表的"中原之音"并不是现代北京话的祖语。

白涤洲曾发现古清入的今读和声母是否送气密切相关，陆志韦先生根据他所统计的口语材料基本推翻了白氏的结论。现在我们再根据本文所选择的198个古清入声字对这问题做一次检验，看看古清入分派在北京话里时究竟有没有一些规律可寻。下面把这些古清入声字分为不送气、送气、擦音和"影"母四类，统计结果如下：

	阴平	阳平	上声	去声	共计
不送气	15(20%)	38(51%)	12(16%)	10(13%)	75
送气	21(30%)	2(3%)	5(7%)	41(60%)	69
擦音	12(32%)	2(5%)	1(2%)	23(61%)	38
"影"母	5(31%)	0(0%)	1(6%)	10(63%)	16
	53	42	19	84	198

以上统计证明白涤洲的结论基本上是正确的。从上表可以明显地看出，送气、擦音和"影"母的分配情况相同，可以合并成一类，这类都约有百分之六十归入去声，约有百分之三十归入阴平，归入阳平和上声的很少。不送气独成一类，归入阳平的约一半，其余分入其他三声，但也是归入阴平的比较多。因此，应该承认古清入在北京话里的分配还是有它的规律性的，只是没有古全浊入和古次浊入的规律性强罢了。

下面讨论有异读的古入声字。这类入声字在北京话里读音不稳定，不适宜用来作统计材料，但是，从异读在四声中的分配情况，也可以看出总的趋势是与上述规律相吻合的。下面是古入声字北京话异读分配表（按异读的次数统计）[1]：

[1] 有一些异读字韵母和声调都不同，这类字的异读除少数外（如"色"sè，shǎi），大都属于旧读书音（如"黑"hè，hēi，"百"bǎi，bó），为了使统计材料单纯，一律未计算在内。

	阴平	阳平	上声	去声	共计	异读
古全浊入	6	37	2	30	37 字	38 次
古次浊入	2	2	4	8	8 字	8 次
古不送气清入	23	34	6	13	36 字	40 次
古送气清入	10	2	5	8	12 字	13 次
古擦音清入	17	17	10	28	33 字	39 次
古"影"母	5	4	0	7	8 字	8 次
					134 字	146 次

从上表可以看出，古全浊入都有阳平一读，另一读绝大部分是去声。古次浊入都有去声一读，另一读分入其他三声，古不送气清入除两字（鲫、笃）外，都有阳平一读，另一读绝大部分是阴平。古送气清入除四字（匹、劈、撇、尺）外，都有去声一读，但读阴平的比去声还要多两字。古擦音清入除五字（失、忽、锡、撒、黑）外，都有去声一读，另一读分入其他三声。古"影"母除"挖"字外，也都有去声一读，另一读分入阴平和阳平。古清入除符合规律的一读外，另一读绝大部分是阴平，倾向性是很明显的；此外，四类古清入都有不符合规律的例外字，而古全浊入和古次浊入则无一例外字，这也说明古清入的规律性确实比较差。入声发音本来就比较短促，清入声的声母都是声带不颤动的清辅音，音高的基频在声母阶段无法表现出来，基频的长度显然要比浊入和次浊入短，实验证明，音长越短，在听觉上分辨音高的能力也就越差①，这可能就是古清入今读规律性较差的主要原因。

根据以上的统计分析，我们可以这样描述古入声字在现代北京话里的分配规律：古全浊入和古不送气清入归入北京话阳平，其余归入去声；但古清入规律性较差，约有三分之一归入阴平。这样

① 参看林焘《探讨北京话轻音性质的初步实验》。

的描述要比认为古清入的分配漫无规律更符合实际情况些。

下面把本文选择的540个常用古入声字在北京话里的分配情况分项列出，每项之下按现代北京话声母分列，中隔逗号。异读字在每字后用数码标明声调，即1＝阴平，2＝阳平，3＝上声，4＝去声，条件异读放在自由异读之后，用圆圈○隔开。

古全浊入(134字)

阴平(0)：——

阳平(81)：拔(离别踱脖薄白，叠谍达夺笛敌狄独读牍毒，乏伐筏罚佛服伏，合盒活滑猾核，捷集及杰竭截绝嚼极局，俗，十拾什舌折本)实勺芍食蚀石熟，狭峡匣协侠挟习学席，杂昨贼族，闸炸糕)铡辙侄着重)浊濯镯直值植择宅轴

上声(1)：属

去声(15)：弼，或惑获划，剧，辟，洽，涉术述射，特，续，掷

异读(37)：勃^{1,2}泊^{2,4}雹^{2,4}，帛^{2,4}，蝶^{2,4}跌^{1,2}铎^{2,4}(揣度^{2,4}踱^{2,4}，缚^{2,4}復^{2,4}，鹤^{2,4}，辑^{2,4}掘^{1,2}疾^{1,2}倔^{2,4}籍^{2,4}藉^{2,4}寂^{2,4}，仆^{2,4}曝^{2,4}瀑^{2,4}，硕^{2,4}赎^{2,4}蜀^{2,3}淑^{1,2}，突^{1,2,4}，袭^{2,4}辖^{2,4}穴^{2,4}夕^{2,4}，泽^{2,4}，蛰^{2,4}秩^{2,4}凿^{2,4}殖^{2,4}逐^{2,4}

古次浊入(119字)

阴平(3)：拉，摸，捏

阳平(1)：膜

上声(0)：—

去声(107)：鄂腭，腊蜡猎立粒辣列烈裂劣栗律率落烙骆洛酪络乐略肋力历历鹿禄六陆绿录，灭蔑篾末沫密蜜没殁莫幕寞漠墨默陌麦脉木沐日穆牧，纳聂镊捺孽匿诺虐疟匿逆溺，入热日

若弱肉褥，袜物勿，葉业悦阅月越粤逸药钥跃嶽岳乐翼域亦译易液腑疫役育玉狱欲欲浴

异读(8)： 额^{2,4}，掠^{3,4}勒^{1,4}戮$^{3.4}$，觅^{2,4}，辱^{3,4}，日^{1,4}，○涂抹^{3}—抹^{4}灰

古不送气清入(111 字)

阴平(15)： 八憋，搭滴督，鸽刮胳郭，接揭，汁桌隻粥

阳平(38)： (区别博伯，得德嫡，国格革隔，袂劫急级节洁决诀吉桔爵觉角色)菊，卒则责足，扎辄褶执札酌啄职竹烛

上声(12)： 笔北百，给縠谷，甲脚戟，眨窄嘱

去声(10)： 毕必不碧璧壁，各，窒筑祝

异读(36)： 驳^{1,2}逼^{1,2}，笃^{3,4}，割^{1,2}，缉$^{1.2,4}$即^{2,4}鲫^{3,4}稷^{2,4}积^{1,2}迹^{1,2,4}绩^{1,2,4}击^{1,2}激^{1,2}，扎$^{1.2}$哲^{2,4}浙^{2,4}拙^{1,2}质^{2,4}卓^{1,2}捉^{1,2}，○答^{1}应—回答^{2}，的^{2}确—目的^{4}，葛^{2}布—葛^{3}(姓)，作^{1}坊—作^{2}料—作^{4}文，折^{1}跟头—折^{2}断，扎^{1}根—扎^{2}挣。拨^{1}弄—挑拨^{1,2}，剥^{1}削—剥^{1,2}夺，柏^{2}林—松柏^{2,4}，骨^{1}干—骨^{2,3}头，阁^{2}子—阁$^{2.3}$楼，夹^{1}子—夹^{1,2}道，结^{2}构—结$^{1.2}$果，脊^{2}梁—脊$^{2.3}$椎，织^{1}布—纺织^{1,2}，摘^{1}帽—摘^{1,2}要

古送气清入(81 字)

阴平(21)： 擦，插出戳拆吃，磕哭，拍扑，掐缺七漆屈，贴脱托讬踢秃

阳平(2)： 察，咳

上声(5)： 渴，乞曲，塔铁

去声(41)： 错侧测恻策册促，彻撤辍绰斥畜触，括阔廓扩刻克客，迫魄僻，恰妾怯泣窃阙讫迄雀鹊却确，踏榻拓忒惕

异读(12)： 赤^{2,4}，酷^{1,4}，匹^{1,3}，戚^{1,4}，○劈^{1}山—劈^{3}柴，切^{1}开—亲

切^{4}。撮^{1}土—撮$^{1\,4}$合，七尺^{3}—尺$^{2\,3}$寸，窟^{1}窿—石窟$^{1\,4}$，撇^{3}捺—撇$^{1\,3}$开，泼^{1}水—活泼$^{1\,1}$，碑帖^{4}—妥帖$^{1\,4}$—请帖$^{3\,4}$

古擦音清入(71 字)

阴平(12)： 发，豁，湿杀刷说叔，吸腈薛歇膝

阳平(2)： 福，胁

上声(1)： 郝

去声(23)： 赫嚇，涩萨色啬速肃粟，霎摄设率式饰释，泄屑恤隙畜蓄旭

异读(33)： 疑$^{1\,4}$弗$^{2\,4}$拂$^{2\,4}$幅$^{2\,3\,4}$複$^{2\,4}$腹$^{2\,4}$覆$^{2\,4}$，忽$^{1\,2}$霍$^{3\,4}$，索$^{1\ \ 3\,4}$宿 ^{3}缩$^{1\,4}$，失$^{1\,2}$室^{3}，识$^{2\,4}$束$^{2\,4}$，血$^{3\,4}$悉$^{1\,4}$戌$^{1\,4}$削$^{1\,4}$息$^{1\,4}$惜$^{1\,2\,4}$昔$^{1\,2\,4}$锡$^{1\,2}$析$^{1\,4}$晰$^{1\,4}$，○喝^{1}水—喝^{4}采，黑^{1}色—黑^{4}豆，撒^{1}手—撒^{3}种，塞^{1}子—要塞^{4} 法^{2}子—方法^{3}—法$^{3\,4}$国，适^{4}时—适$^{2\,4}$当，雨雪^{3}—雪$^{3\,4}$耻

古“影”母(24 字)

阴平(5)： 屋，鸭押一约

阳平(0)： — —

上声(1)： 乙

去声(10)：恶遏，握沃，轧谒郁忆亿郁

异读(8)：厄$^{1\,4}$扼$^{2\,4}$，抑$^{2\,4}$，○挖^{1}土—耳挖^{2}子，压^{1}迫—压^{4}根儿 作揖^{1}—揖$^{1\,4}$让，噎^{1}死—噎$^{1\,4}$嗝，利益^{4}—益$^{2\,4}$处

(1985 年 6 月)

(原载《语言学论丛》第 17 辑，1992 年)

日母音值考

一、现代日母的音值

北京话"日、如、肉、人、让"等字的声母都来源于古"日"母，汉语拼音方案用 r 来表示，实际音值过去一直描写为舌尖后浊擦音[ʐ]，和清擦音[ʂ]相对。最早把 r 描写成[ʐ]的可能是高本汉(B. Karlgren)，他在《中国音韵学研究》(1921)一书中把这个声母的音值定为"跟 ʂ 相当的浊音"(中译本 183 页)，几十年来被中外各种语言学著作所沿用，几乎已成定论，直到赵元任先生的《中国话的文法》(1968)出版，在声母表中把这个 r 标写为国际音标的[ɻ]，归入浊通音(voiced continuants)，和 l 同属一类，才否定了它是和[ʂ]相对的浊擦音的看法。至于为什么要这样改动，赵先生并没有解释。①后来，王力先生在《现代汉语语音分析中的几个问题》(1979)一文中，从听感、语音系统、语音发展规律和来源四个方面论证这个 r 不可能是浊擦音[ʐ]，论断精确，具有很强的说服力。当时王先生认为实际音值应该是卷舌闪音[ɽ]，后来在《再论日母的音值，兼论普通话声母表》(1983)一文中改变了看法，也认为这个 r 应该是浊通音[ɻ]。②

赵、王两先生的意见无疑是正确的。近些年来，用实验语音学

---

①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p. 22.

② 两文均见《王力文集》卷十七。

方法对北京话的声母曾经做过相当精密的测算，所得数值也充分说明这个 r 完全不具备擦音的特性。吴宗济先生主编的《汉语普通话单音节语图册》(1986)共列出普通话 1200 多个单音节的语图，对每个语图中的元音和辅音都做出相当精确的量测。从书中所列出的图例可以看出，普通话 f，s，sh，x 等擦音声母在语图上都表现为相当长的一段“乱纹(fill)”，这是声音产生摩擦时出现噪音的典型表现，可是在以 r 为声母的语图中，就很少有这样的乱纹出现。

《语图册》对 r 的说明(46 页)也指出：“这个辅音的摩擦程度常常不够明显，特别在连读中属于后字时更是这样，因此有人认为它不是擦音。”但是，在说明 r 不同于“零声母”一类元音之后，又强调它“同一般擦音的规律一样，是由弱到强逐渐成声的”，于是仍旧把这个 r 描写为浊擦音。其实，由弱到强逐渐成声并不是擦音所特有的。像鼻音和边音也都存在这种现象，只是没有擦音那么明显而已，因此似乎不宜仅仅据此就把 r 定为擦音。r 如果存在着由弱到强的现象，也是和鼻音、边音更接近一些，并没有擦音那么明显。

除语图上很少出现乱纹以外，更重要的是 r 的时长特征和一般擦音完全不相同。一般擦音的时长都比较长，接近于 200 毫秒。下面把《语图册》所列辅音声学参量表(38—40 页)中五个擦音的时长数据全部列出，其中汉字是例字，A 是男发音人，B 是女发音人，数据的单位是毫秒：

		A	B			A	B
f：	发 fa	198	131	x：	虾 xia	186	194
	夫 fu	179	186		虚 xu	246	201
s：	仨 sa	186	171		希 xi	216	276
	苏 su	220	164	h：	哈 ha	160	56

	私 si	283	201		呼 hu	141	86
sh:	沙 sha	179	153		喝 he	149	175
	书 shu	171	216				
	诗 shi	216	231				

表中只有 h 的时长较短，女发音人有两次还不到 100 毫秒，其余的擦音时长基本上都在 200 毫秒左右。h 本身能量很弱，是一个个性很不强的辅音，时长较短，并不足为奇。把上面所列的时长数据加以平均，五个擦音的平均数值如下：

	A	B
f:	189	159
s:	230	179
sh:	189	200
x:	216	224
h:	150	106
平均:	195	174

下面再把鼻音、边音和 r 的时长数据全部列出：

		A	B			A	B
m:	妈 ma	63	67	r:	然 ran	60	52
	模 mu	82	45		入 ru	67	71
	眯 mi	63	52		日 ri	24	89
n:	那 na	34	67		热 re	82	112
	奴 nu	59	44				
	泥 ni	67	44				
	女 nü	59	74				
l:	拉 la	74	97				
	炉 lu	59	70				
	梨 li	74	74				
	吕 lü	82	52				

平均数值如下：

	A	B		A	B
m:	69	54	r:	58	81
n:	55	57			
l:	73	73			
平均：	66	61			

r和鼻音、边音一样，时长都比擦音短一半以上，显然不应该归入擦音一类，而是和鼻音、边音相近。r并不具备鼻音的特征，因此性质和边音l最相似，应该同属一类，即赵元任和王力先生所说的"浊通音"。赵、王两位先生根据发音部位的不同把l[l]定为舌尖通音，把r[ɹ]定为卷舌通音，这样处理，可以使北京话的声母表简单整齐。但是，在北京话里，l并不一定必然读成和d，t，n同部位的舌尖音，有一些北京人为了强调l和n的区别，也把l读成卷舌音，和r的分别仍然非常清楚，"路心"和"人心"并没有变成同音，可见l和r的不同主要并不在于是否卷舌。1978年《国际语音学会会报》上发表的《国际音标（修改至1979年）》把[l]改定为"边（通）音 leteral (approximant)"，把[ɹ]改定为"（中）通音（median）approximant"，[1]正能非常准确地说明北京话[l]和r[ɹ]的分别。如果加以简化，可以按传统把l称为边音，r则可以简称为通音。通音译自approximant，原有发音部位很靠近的意思，可以说是在有无摩擦之间，正符合北京话r[ɹ]的特点。其实，用国际音标的[ɹ]来表示也是没有必要的，《国际语音学会关于国际音标的说明》中辅音表说明有一条明确规定："假定某语言在ɹ，ʀ，ʁ三个音当中只有一个，可是没有舌尖滚音r，就可以用r来表示。"[2]北京话的r正符合这条件，因此完全可以用常见的音标[r]来表示，不必用[ɹ]或其他更复杂的符号。

---

[1] 中译本见《方言》季刊1979年第4期。

[2] 同上，1987年第1期。

把日母字读成卷舌通音[r]并不是北京话特有的方音现象。《汉语方音字汇》(第二版)收录了20种方言，在"方言音系简介"所列各方言声母表中，用[ʐ]标写声母的有四种方言，其中北京话、济南话和西安话都注明[ʐ]的摩擦性不强，实际音值为卷舌的[ɻ]；只有合肥话的[ʐ]没有加这样的附注。此外，武汉话有声母[ɻ]，注明"老年中年人口音日母字'热人'等声母为n，青年人口音转为ɻ。"(14页)在其他一些北方方言调查报告中，有不少用[ʐ]标写声母的，是否摩擦性不强，因没有更细致的描写，无从断定。但至少可以认为卷舌通音[r]的读法在北方方言中是相当普遍的，过去一般都标写为[ʐ]，没有能反映出摩擦性不强的特性。

从上面的描写可以看出，[r]和舌尖元音[ʅ]的性质非常相像。所谓舌尖元音，一般都认为是一种比摩擦音稍稍放宽的声音。罗常培、王均《普通语音学纲要》(1981)对[ʅ]的解释是："像念摩擦辅音[ʐ]的样子，让气流的通路稍稍放宽到刚刚可以减去摩擦的程度，就可以构成。"(75页)这样发出来的声音和上面描写的[r]究竟是否有区别呢?

[r]和[ʅ]的发音部位都是卷舌，发音方法都是比摩擦音稍稍放宽，放宽到什么程度也都比较自由。[r]可以放宽到刚刚没有摩擦，也可以有轻微摩擦，在有意强调这个音时摩擦可以相当强，产生了[ʐ]的变体，这大约就是过去一直把它描写成[ʐ]的原因。[ʅ]的情况可以说是和[r]完全相同，北京话的"知吃师日"的韵母并不总是一点摩擦也没有，不但可以有轻微摩擦，在有意强调时也和[r]一样，可以产生相当强的摩擦。如果一定要强调它们之间有区别，也只能说是[r]最常见的变体是有轻微摩擦，[ʅ]则是刚刚没有摩擦。很显然，这只是它们处在声母和韵母不同位置上所产生的变体差异，并不是本质上的区别。

舌尖元音原是20年代初高本汉专门为记录中国语言设计的，

国际语音学会制定的国际音标几十年来几经修订，始终没有把舌尖元音列入，而是用辅音附加符号的办法来表示，例如[ʅ]标写成[ʐ̩]或[r]。从音理上讲，确实没有单立舌尖元音一类的理由，但是，对汉语这样的以声韵结构为音节基础的语言，专门设立舌尖元音用来说明一些特殊韵母，音节结构的分析和解释可以简洁清楚得多。[r]和[ʅ]在音理上虽然没有本质上的区别，在描写汉语这样的语言时，也没有必要一定要把它们合二为一。

二、中古日母的音值

高本汉把中古《切韵》时期的日母拟测为ńź[ȵʑ]，几十年来被广泛采纳，但也始终存在着不同看法。李荣《切韵音系》(1956)根据梵汉对音和汉语方言认为应该是ń[ȵ]，这种看法来自马伯乐(H. Maspero)，但论证比马氏精确有力。[①]王力先生过去一直同意高本汉的拟测，直到晚年才改变了看法，在《汉语语音史》(1985)一书中认为日母在隋——中唐时期应该是[ȵ]，到晚唐——五代时期演变为闪音[r]。[②]

高本汉把日母拟测为[ȵʑ]，看来是一种不得已的办法。高氏看到汉语方言日母字的读音相当零乱，“很难找出一个音来把所有近代的音都能推本到它。”在他看来，他所拟定的《切韵》声母系统中，只剩下一个r(ɹ)可供选择，但没有采用，主要是因为和他拟测的三等j化产生矛盾，日母都是三等字，而他认为r是不能出现在j之前的，只好放弃。沙畹(Chavanne)和伯希和(Pelliot)曾经根据译音把日母解释为“źń”[ʑȵ]，高氏批评这种音根本不可能存在，但

① 《切韵音系》125—126页。
② 《王力文集》卷十，213页和287页。

又迁就这种假设，只是略做改动，把两个音简单地掉一个过儿，改写成[nʑ]，就认为是可以接受的了。[1]

现代方言日母的读音可以说是分为两派。一派读成浊擦音[z][ʐ][v]等，包括通音[r]和零声母；另一派读成鼻音[n][ȵ][ŋ]等，包括边音[l]。高氏找不到一个合适的音作为这两派读音的共同来源，就把两派读音拼合在一起，成为[nʑ]，后来他在 *Compendium of Phonetics in Ancient and Archaic Chinese*（中古和上古汉语语音简编）(1953)中对这种拟测做出更明确的解释。首先他断定日母必然是舌面音性质的，理由是只在三等韵的前面出现。在舌面音中，高氏已经把浊擦音[ʑ]用于禅母，把鼻音[ȵ]用于娘母，在这种情况下，只能认为日母是这两个音的结合。[2]高氏把日母限定为舌面音的理由并不充分，在这不充分理由的限制下做出这样的拟定，也可以说是出于无奈。更何况娘母本就是后起的，是否能成为独立的声母还是个待讨论的问题，高氏把[ȵ]用于娘母，其结果是自己缚住了自己的手脚。

李荣和王力两先生都认为隋唐时期并不存在独立的娘母，他们把日母拟成[ȵ]，就是很自然的事了，不过王力先生认为到晚唐——五代时期娘母已经独立，读成原来日母的[ȵ]，日母则由[ȵ]演变为闪音[r]。是否闪音，暂不讨论。王先生把晚唐——五代的日母拟测成[r]性质的，有两个理由：一是"韵图把来日二母排在一起，称为半舌、半齿，可见来日二母相近"，二是"现代普通话日母读[ɹ]。"[3]在韵图中，总是把来母和日母排在一起独成一类的，音韵地位和现代普通话的 l，r 非常相似，把韵图中的日母拟定为[r]，是

[1] 详见《中国音韵学研究》(中译本)338—339 页。

[2] *Compendium of Phonetics in Ancient and Archaic Chinese* pp.18.

[3] 《王力文集》卷十，287 页。

非常有见地的。但是，现在最古的韵图《通志七音略》和《韵镜》都是南宋时期的作品，王先生据此推断出晚唐——五代时期就已经产生这种变化，根据似嫌不足。我们认为，从宋代起，日母可以肯定已经读成[r]性质的音，直到现在，没有产生过明显的变化。问题在于宋代以前是否就是如此。

敦煌唐写本守温韵学残卷所列三十字母把日母排在知彻澄三母之后，和端透定泥同属舌音，即：

舌音　端透定泥是舌头音

知彻澄日是舌上音

日母和泥母所处位置相同，很像是个鼻音。但是，比守温早的唐写本《归三十字母例》却是另一种排法，排在知彻澄之后的不是日母，而是来母，即：知彻澄来。来母并非鼻音，守温把来母改为日母，恐怕主要是从发音部位考虑的。这时的日母是否具有鼻音性质，只凭字母的位置是很难确定的。

《归三十字母例》是现存最早的有关字母的资料，字母的排列已经根据发音部位，相当整齐，只是"审穿禅日心邪照"七母排列顺序显得有些杂乱无章。把日母列在审穿禅三母之后，似非传写之误，这种排列法到敦煌五代刻本《切韵》残卷中仍能反映出来。《切韵》残卷中平上两部分韵内纽次按照五音的类属排列，来母在二等韵中和知彻澄排在一起，日母和照穿床审禅排在一起，和《归三十字母例》是一致的。①

守温和《归三十字母例》的不同主要在来日两母的位置，如果把日母假定为r性质的音，这种不同就很容易解释，在汉语语音系统中，l和r一类通音的发音部位一般都是非区别性的，《归三十字

① 详见周祖谟《唐五代韵书集存》937页。

母例》和守温的分类以发音部位为标准，l 和 r 位置不稳定，甚至可以替换位置，正是因为发音部位并没有起区别性作用，问题在于这时的日母究竟是否已经是 r 性质的音，只凭字母的位置，也是很难确定的。

罗常培《梵文颚音五母的藏汉对音研究》(1931)一文详细列举出自西晋至唐代梵文 ca，cha，ja，jha，ña 五母的汉文对音分歧，并做出精辟的分析。[1] 从罗先生列举的 ña 对音资料看，从西晋竺法护(286 年)到唐代善无畏(724 年)，梵文 ña 都是用"若、壤"等日母字对译的，但是到唐大历时，不空(771 年)改用了"孃"字，不空以后各家也都是如此。这个变化很值得注意，李荣《切韵音系》对此做出相当合理的解释："何以善无畏(724 年)以前全用日母字对梵文 ña，到不空(771 年)才用孃字。依照我们的说法，日母一直是[ȵ]，所以善无畏以前都用来对梵文 ña，到不空那时候，日母的音变了，才用孃[niaŋ]去对梵文 ña。"(126 页)至于日母变成了什么音，则没有提到。

不空所改动的汉文对音并不只限于日母，而是有系统的改动。罗常培先生在上引文中已经指出，梵文颚音五母在不空之前的汉文对音"总不外乎'正齿音'照、穿、禅和'半齿音'日母字"，不空之后"总不外乎'齿头音'的精、清、从和'舌上音'的娘母字"。

值得注意的是，日母字被娘母字替代以后，并没有从对音中消失，而是改为梵文 ja 的对音，在不空以前的善无畏就已经是如此。善无畏以前 ja 都是用禅母字"阇、社、禅、膳"等对音，善无畏开始改用"若"，不空改用"惹"，都是日母字。梵文 ja 是浊塞擦音，并非鼻音，原来用禅母字对音应该说是比较接近的，改用日母字，如果这时日母是鼻音，善无畏和不空岂非舍近而求诸远。

---

① 详见《罗常培语言学论文选集》54—64 页。

不过，除日母以外，善无畏同时还改用鼻音字和梵文浊塞音对音。上引罗文附有《四十九根本字诸经译文异同表》，和《圆明字轮四十二字诸经译文异同表》，李荣《切韵音系》根据大正新修大藏经对两表做了必要的订正，收入该书附录，下面以《切韵音系》所附"根本字译文表"中的浊塞音和鼻音为例，列出三组浊塞音和鼻音的汉文对音变化情况：

	ba	bha	ma	da	dha	na	da	dha	na
义净(690)	婆	吠	摩	拕	但	娜	荼	袒	拏
善无畏(724)	摩	婆	摩	娜	驮	囊	拏	荼	拏
不空(771)	麽	婆	莽	娜	驮	囊	拏	荼	拏

从善无畏起，梵文浊塞音 ba，da，da 都由义净和以前各家所用塞音"婆，拕，荼"改为鼻音"摩(麽)，娜，拏"，和鼻音 ma，na，na 的对音没有分别，甚至所用的对音字都有相同的。梵文对音内容极为复杂，要受到时代、方音和宗派等方面因素的影响，上述对音的变化，既可能是善无畏以后所据梵文方音 ba，da，da 带有鼻音性，也可能是所据汉语方音 m，n 带有塞音性，或者还有其他更复杂的原因，现在已经很难考证清楚。下面再看梵文 ja，jha，ña 三母的对音变化：

	ja	jha	ña
义净(690)	社	缕	喏
善无畏(724)	若	社	壤
不空(771)	惹	酇	孃

义净用"缕"译 jha，《广韵》"缕，苏可切，又楚宜切"，非浊声母，疑为错字。义净以前各家都是用禅母字"阇、膳、禅、社"等译 jha，和 ja 没有分别。善无畏 ja 和 ña 的对音都改用日母字"若、壤"，变成 ja 和 ña 没有分别，和 ba，da，da 的改动非常相似。到了不空，又进了一步，用"惹"对 ja，用"孃"对 ña，分属日、娘两母，并不像译 ba，

da,da 那样都用鼻音字。用日母字译 ja，和 ña 分得很清楚，这说明日母的读音可能有了变化，所以不空可以用来分别 ja 和 ña，从日母由和 ña 对音转为和 ja 对音，替代了原来禅母的位置看，很可能这时的日母已经不带有鼻音性质了。

日本汉音和吴音对汉语日母字的译法截然不同，这是很值得注意的现象。高本汉已经看到这点，并把这种不同和汉语方言的两派读音联系起来，他在上引 *Compendium* 一书中讨论中古日母拟音时说："困难在于汉音和所有官话方言暗示一个浊擦音，吴音、越南音和各种南方方言则暗示一个鼻音。"日本汉音的日母字读成[dʑ]或[z]，吴音读成[n]。①举例说明这种现象时，只选了"日、忍、闰、饶"四个例字，官话方言只以北京话为例，南方方言只以客家话和福州话为例，不免过于简略，记音也比较粗疏。从今天掌握的汉语方言资料来看，读[r]或浊擦音的一派确实主要分布在广大的官话区域，从北京向南的中原地区以读[r]或[ʐ]为主，西南官话和晋语的一些方言以读[z]为主，山东东部和东北官话以读零声母为主。读鼻音的一派主要分布在一些南方方言，以东南部方言为主，闽北方言如福州话和建瓯话日母全读鼻音，吴方言如苏州话和温州话白读为鼻音，文读则为浊擦音[z]，文读音显然是受官话读音的影响。此外，两派地区内都有一些方言把日母字读成[l]，扬州、南昌和厦门都是如此，济南则是开口字读[r]，合口字读[l]。[l]发音既接近[r]，又接近[n]，很像是两派读音之间的过渡音。

一般认为，日本汉音是隋唐时期传入日本的长安音，吴音是六朝时期传入日本的南方音。至少从南北朝起，我国东南部方言就

---

① 根据高本汉《中国音韵学研究》第四卷"方言字汇"中译本的标音。高氏在本卷的绪论中说："关于日本译音我用的是《汉和大辞林》跟《汉和大字典》(我们得时常记住那些音读大都是理论上的读音，好些读法是现在日语所不用的)"。(中译本 542 页)

已经具有十分突出的方言色彩。自南北朝至唐代，提到江东音或吴音的记载不胜枚举，主要是与当时的所谓"通语、通音"对立而言的。日本吴音来自江东，日母字读[n]，正和现代东南地区一派相同；汉音来自当时长安音，应是通语流行的地区，日母字读[dʑ]或[ʑ]，正和现代官话地区一派相同。由此可见，现代日母两派读音在隋唐时期就已经形成了：通语地区读浊擦音一类的音，江东地区读鼻音。

隋唐时期通语的日母字如果读成浊擦音一类的音，它的发音部位就不可能和正齿音"照、穿、床、审、禅"相同，因为床母是浊塞擦音，禅母是浊擦音，已经不可能再有日母的位置。除了正齿音外，唯一的可能是日母和舌上音"知、彻、澄"发音部位相同，守温把日母排在知、彻、澄之后也是有力的旁证。

罗常培先生在《知彻澄娘音值考》(1931)一文中根据梵汉对音认为中古知彻澄应该是卷舌音，但没有被后来一些学者所接受。知彻澄可以在三等韵母前出现，三等韵的特点是有韵头[i]。王力先生在《汉语语音史》(1985)中说："依汉语的习惯，卷舌音是不能和韵头i相拼的"，陆志韦先生在《古音说略》(1947)中认为卷舌音加[i]是"怪音"，李荣先生在《切韵音系》中也认为卷舌音"跟[i]拼就部位上说有困难"，① 但是，李方桂先生在《上古音研究》(1980)中讨论中古声母时仍旧是赞同罗先生卷舌音的拟测。② 看来知彻澄三母是否卷舌音，首先需要解决的是卷舌音究竟能不能和[i]相拼。

从现在已发表的汉语方言资料看，卷舌声母并不是绝对不能和[i]相拼，客家话就有这样的音，广东兴宁客家话"喝茶"说成[ʂit

① 分别见《王力文集》卷十，213页；《古音说略》14页，《切韵音系》127页。

② 《上古音研究》7页。

tʂʻa],[ʂ]可以和[i]相拼,就是例证。[①] 罗常培先生在《京剧中的几个音韵问题》(1935)一文中总结京剧"上口字"的条理,其中第一条就是北京话里读[tʂʅ,tʂʻʅ,ʂʅ,ʐʅ]的字,在《中原音韵》属齐微部的如"知、迟、世、日",京剧要读成[tʂi,tʂʻi,ʂi,ʐi],属支思部的如"支、之、是、二"读音和北京话相同。[②] 罗先生只谈到京剧,其实比京剧古老的昆曲也是如此。戏剧语言虽然是经过艺术加工的舞台语言,但必然来源于自然语言。在昆曲和京剧中,卷舌音和[i]相拼,能够流传几百年,而且如此成系统,绝对不可能是戏剧演员向壁虚造出来的。

既然从客家方言和传统戏剧语言中都可以找到卷舌音和[i]相拼的例证,把中古知彻澄三母拟测为卷舌音就应该是可以接受的。日母和知彻澄三母同部位,又读成浊擦音一类的音,最合理的拟测自然就是卷舌浊擦音[ʐ]。也就是说,从中古到现在,日母的发音基本上没有变化。

不空把日母字的梵文对音从 na 改为 ja,显然是根据当时的通语,可以证明至少到中唐时期日母在通语地区已经读成[ʐ]一类的音了,不空以前如何,不好肯定。不空以后不久,[ʐ]大约就已经开始向通音[r]转化,因此在《归三十字母例》和守温字母排列中日母的地位不稳定,可以和来母互换位置。不空以后直到宋代,可以说是从[ʐ]变为宋代韵图半齿音[r]的过渡时期。

综上所述,可以认为从中古时期到现在,日母在以北方方言为基础的通语地区,一直以读浊擦音[ʐ]或通音[r]为主;在以吴语为核心的东南部地区,一直以读鼻音为主。一千多年来并没有明显的变化。把中古日母拟测为[ȵ],所代表的只是当时的吴音,并非

---

① 引自黄雪贞《客家话的分布与内部异同》,《方言》季刊 1987 年 2 期。

② 《罗常培语言学论文选集》172－173 页。

当时的通语。

三、上古日母的音值

上古声母的拟测主要依靠谐声字。谐声字并不是同一个时代和地域产生的，内容非常复杂，有些现象今天还很难解释清楚，只能根据谐声的大势做出尽可能合理的拟测。章太炎提出上古"娘日二母归泥"说，确定了日母在上古是鼻音性质的，基本上已成为后来学者的共识。高本汉把上古日母拟测为舌面鼻音＊ń[ȵ]，李方桂先生拟定为舌尖音[n]，但也认为受介音[j]颚化变成 ńj[ȵj]①。从中古到现代，东南部地区一直把日母读成鼻音，可以说是上古音的遗存。

上古日母字读鼻音的根据主要是日母和泥娘二母互谐的频率高，但在和其他声母互谐时，有一些现象也不容忽视。陆志韦先生在《古音说略》中根据大徐本《说文》详细列出《广韵》声母在《说文》中谐声通转次数统计表，②并利用统计方法计算出各声母的"几遇数"。下面列出陆先生统计的日母谐声通转次数和几遇数，通转五次以下的省去不列，原表所用声母代表字后用括号注出通用字母名称：

	次数	几遇数
而(日)母自身互谐	85	15.40
与女(娘)母通转	16	1.11
与奴(泥)母通转	50	12.40
与息(心)母通转	28	3.70
与式(审)母通转	5	0.90

① 《上古音研究》101页。

② 《古音说略》254－256页。

与丑(彻)母通转	9	2.50
与五(疑)母通转	21	(3.90)

日母和疑母通转的21次,依大徐本只有“尧”字生日母字6次,“兒”字生疑母字15次,“兒”声字一共才有16个,这种通转可疑,原表几遇数外加括号标明,陆先生认为也许是特种方言的现象,①本文转引时放在最后,几遇数照原表加括号表示可疑。

从日母谐声通转次数表中可以清楚地看出,日母和心母的通转次数仅次于泥母,几遇数相当高,和审母、彻母的通转次数也不低,这可以说明上古日母和擦音的关系也是相当密切的。按道理讲,日母应该和浊擦音关系更密切,可是在陆先生的统计表中,日母和禅、邪两母根本不通转。禅、邪两母在上古是否是浊擦音,甚至是否存在,向来有不同的意见,从它们和日母不存在通转关系看,恐怕也很难说在上古时是浊擦音。

上古日母和擦音的关系密切,从谐声字中,是很容易发现的,例如“儒、孺”都是日母字,声符“需”是心母字;“絮”是心母,“恕”是审母,声符“如”则是日母字。类似的例子还有不少。高本汉自然也看到了这现象,他的解决办法是把原来读擦音的字拟测为复辅音声母*sn-。在Grammata Serica(1940)中,他把上举例中“需”的声母定为*sn-,“絮”也定为*sn-,“恕”则定为*śń-[ɕn̥-]。高氏所拟测的上古复辅音声母相当杂乱无章,遇到一些通转关系比较复杂的声母,往往就用复辅音来解释,毫无系统性可言,*sn-就是典型的例子,这种“头疼医头,脚疼医脚”的办法根本不能解决问题。

为了便于进一步比较分析,下面列出心母谐声通转次数和几遇数。陆先生把心母分为息、苏两母,息母只出现在介音[i]之前,

① 《古音说略》250页和264页。

和日母通转，苏母不和日母通转。下表只列息母，息母的通转总次数比而母大得多，和息母通转10次以下的省去不列：

	次数	几遇数
息(心)母自身互谐	86	8.60
与苏(心)母通转	24	4.50
与所(审)母通转	32	6.50
与七(清)母通转	23	2.90
与子(精)母通转	10	1.30
与以(喻)母通转	20	0.90
与而(日)母通转	28	3.70

在上表所列和心母通转的声母中，除日母以外，都是擦音或塞擦音，日母的通转次数和几遇数在其中都相当高，这也可以从另一个角度说明上古日母和擦音的关系确实非常密切，绝对不是偶然的通谐。

解释这种现象最简单的办法就是把上古日母拟测为*sn-一类的复辅音，这自然要比高本汉只把心母字中"需、絮"等少数几个和日母谐声的字拟测为*sn-系统性强一些。李方桂先生拟测的上古声母系统中就有s词头一类的复辅音，根据李先生的拟测，s词头的字到中古大多数变成s和z，[1]也正和上文把中古日母拟测为擦音的演变过程相符合。不过，上古复辅音声母问题非常复杂，在整个上古声母系统中起码应该有它自己的系统性，只凭日母和擦音的关系密切就单独把它定为复辅音，理由是不够充分的。

把上古日母拟测为鼻音*[ȵ]或*[n]，目前基本上已成为定论。从日母的谐声通转次数和几遇数看，和鼻音声母的通转也确实要比擦音频繁得多。中古和现代方言的日母读音一直是分为擦

① 《上古音研究》91页

音和鼻音两派，至少在《诗经》时代，汉语就已经存在着方言分歧，从上古日母和擦音通转较多的现象看，很可能这两派读音在上古就已经存在，只不过当时鼻音是主流，或许就是所谓“雅言”的读法，擦音的读法则只限于少数地方方言。随着北方政治和文化力量的扩展，擦音的读法逐渐扩大，鼻音的读法逐渐缩小，到中古时期，擦音替代鼻音成为当时通语的读法，鼻音的读法只局限于东南部地区，直到现代仍是如此。至于这两派读音是都来源于上古以前的同一个声母，例如 *sn ，还是各有不同的来源，今天就更难做出判断了。

四、馀 论

高本汉在《中国音韵学研究》中讨论日母时，把日母的拟测看成是“最危险的暗礁之一”（中译本 338 页），这确实是经验之谈。在中古时期，日母的音韵地位不稳定，在现代汉语方言中，日母的读音最零乱，这给拟测带来很大的困难。高氏把中古日母拟测为[ȵʑ]，上文已经提到，本就是很牵强的办法，但是他以此为中心，上推上古音，下连现代音，于是出现了一些相当特殊的音变现象。

高氏认为，日母从上古到现代北京话的音变过程是：*ȵi→ȵ'i→ȵʑ→ʐ，除此之外，还有两项补充，一是中古到现代一些南方方言的音变过程是 ȵʑi→ȵi、一是止摄开口三等字“兒、耳、二”等从中古到现代北京话的音变过程是 ȵʑi→ʐi→ʐʅ→ʐ→əʐ→ər。[1] 这两项补充都十分缺乏说服力。按照高氏的拟测，从上古到现代一些南方方言的日母音变的全过程就是：*ȵi→ȵʑi→ȵi，中古插进一

---

[1] 参看 *Grammata Serica*，pp. 15, 47。为了便于在本文中比较，音标转写为通用的国际音标。

个[ʑ]，到现代又消失了，这个[ʑ]是否真的在南方地区存在过，就很值得怀疑。至于他所拟测的"兒、耳、二"等字的音变过程未免过于复杂，而且十分牵强。王力先生过去虽然同意中古日母拟测成[ȵʑ]，但也并没有接受高氏对[ər]产生过程的解释，认为是一个"尚待研究"的问题。[1]

王先生到晚年在《汉语语音史》中对日母的演变提出了一套新的见解，认为日母直到中唐时期仍是[ȵ]，晚唐五代演变成闪音[r]，到元代分化为闪音[r]和卷舌音[ɽ]两母，[r]后来转变为[ɽ]，[ɽ]后来转变为[ər]。[2] 这样的解释自然要比高本汉简明合理一些。遗憾的是王先生没有详细解释何以必须经过闪音阶段。王先生认为到元代闪音分化为两母，显然是为了给后来[ər]的产生找寻原因。如果把王先生的闪音改为通音[r]，像本文所拟测的那样，止摄三等开口就是[ri]，其中的[i]先受[r]同化成[rɿ̣]（或[rʴ]），再进一步放松就成为[ər]，音变过程可以相当简单明了。至于"日"字，因为原是入声字，由[ri]变[rɿ]的过程产生得晚一些，因此没有能和"兒、耳、二"等一起变成[ər]，可以算是特例。其他日母字则始终保持着通音[r]的读音。

古音的拟测本只能求其近似值，音变过程的解释也最好能选择最简单明了的。从上古到现代，汉语始终存在着明显的方言分歧，但是，从上古的雅言到中古的通语直至现代的普通话，又始终存在着一种优势方言超越在各地方言之上。所谓古音拟测，自然主要就是拟测这种优势方言的语音系统和它的演变过程，但同时也必须考虑各时期方言对古代语音文献资料如谐声字、韵书、韵图等的影响。这个分寸有时很不好掌握。不考虑方言的影响，有一

---

① 见《汉语史稿》，《王力文集》卷九，166页。
② 参看《王力文集》卷十，387页。

些因方言羼入而产生的语音现象就很难解释清楚；过多地考虑方言的影响，把一些难于解决的问题简单地用方言现象来解释，实际上等于没有解决问题。在这方面，日母似乎比较容易处理一些。日母在现代方言中的两派读音差别很大，很难找到共同的特征作为拟测的基础，这两派现代读音在地域上的分布界限也比较分明，而且可以直接和古代方言联系，基本上具备了从方言影响的角度来考虑的条件，这样拟测出来的日母音值也许可以更接近实际情况一些。

参考文献

董同龢(1944)：《上古音韵表稿》，石印本，四川李庄。

李方桂(1980)：《上古音研究》，商务印书馆。

李荣(1956)：《切韵音系》，科学出版社。

陆志韦(1947)：《古音说略》，哈佛燕京学社。

罗常培(1931)：《知彻澄娘古音考》，收入《罗常培语言学论文选集》，中华书局，1963。

罗常培(1931)：《梵文颚音五母的藏汉对音研究》，收入《罗常培语言学论文选集》。

罗常培(1931)：《敦煌写本守温韵学残卷跋》，收入《罗常培语言学论文选集》。

罗常培、王均(1956)：《普通语音学纲要》，商务印书馆。

沈兼士(1944)：《广韵声系》，文字改革出版社1960年重印本。

王力(1958)：《汉语史稿》，见《王力文集》第九卷，山东教育出版社。

王力(1979)：《现代汉语语音分析中的几个问题》，收入《王力文集》第17卷。

王力(1983)：《再论日母的音值，兼论普通话声母表》，收入《王力文集》第17卷。

王力(1985)：《汉语语音史》，见《王力文集》第十卷。

吴宗济(1986)：《汉语普通话单音节语图册》，社会科学出版社。

周祖谟(1963)：《切韵的性质和它的音系基础》，收入《问学集》，中华书局，1966。

周祖谟(1983)：《唐五代韵书集存》，中华书局。

北京大学中文系(1989):《汉语方音字汇》(第二版),文字改革出版社。
赵元任、罗常培、李方桂译(1940):《中国音韵学研究》,译自 B. Karlgren: *Étude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1915－26.
B. Karlgren(1940): *Grammata Serica*, BMFEA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12.
B. Karlgren(1953): *Compendium of Phonetics in Ancient and Archaic Chinese*, BMFEA 26.
Y. R. Chao(1968):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中国话的文法),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原载《燕京学报》新1期,1996年)

陆德明的《经典释文》

隋文帝仁寿元年（公元601年），陆法言在北方完成了《切韵》的编写工作。就在《切韵》成书之前十几年，陆德明在南方也完成了他的《经典释文》的编辑工作。这两部对后世语言学研究有很大影响的作品，一南一北，几乎同时出现，这在中国语言学的历史上是很少见的。

陆德明，名元朗，苏州人。生于梁末陈初（公元550年左右），卒于唐贞观初年（公元630年左右）。① 在他的青年时代，就以博通诸经著名。《旧唐书·陆德明传》里说："陈太建中，太子征四方名儒，讲于承光殿，德明年始弱冠，往参焉。国子祭酒徐克开讲，恃贵纵辩，众莫敢当。德明使与抗对，合朝赏叹。"隋代和唐初，陆德明都被征为学士，与孔颖达齐名。唐太宗李世民做太子的时候，选拔出当时最著名的学者十八人，称为"十八学士"，命大画家阎立本画成著名的"十八学士图"，成为千古名作。陆德明就被选在这十八学士之内，可见他在当时学术界的地位是很高的。

---

① 《旧唐书·陆德明传》和《新唐书·陆德明传》都没有载明陆德明生卒年月。清钱大昕《疑年录》只注明陆氏卒于唐贞观初，未注他的生年；下并有按语："史不载其年寿，然尝从学于周弘正，弘正卒于陈太建六年甲午，假使弱冠受学，距贞观元年丁亥已五十四年矣，其寿当亦近八十也。"姜亮夫《历代人物年里碑传综表》中肯定陆氏生于梁太平元年（公元556年），卒于唐贞观元年（公元627年），未知何所本，不敢盲从。按：《旧唐书》和《新唐书》都说他在陈太建中"年始弱冠"，陈太建共十四年，在公元569－582，那时陆德明约20岁，则他的生年当在公元549－562年之间。《旧唐书·陆德明传》："贞观初，拜国子博士，封吴县男，寻卒。"《册府元龟》卷九十七："贞观十六年，四月甲辰，太宗阅陆德明《经典释文》……叹曰：'德明虽亡，此书足可传习。'"可见陆德明卒于贞观元年之后，十六年之前，即公元627－643年之间。

《经典释文》是陆德明一生最重要的著作，共分三十卷，内容是注释当时重要经典的经文和通行注文的音义。第一卷《序录》包括"序""条例""次第""注解传述人"四部分："序"说明编著的因由，"条例"说明编著的方法，"次第"解释安排各种经典先后次序的理由，"注解传述人"介绍各种经典传述的源流；后两部分是研究经学源流很重要的材料。从第二卷到第三十卷分别注释《周易》、《古文尚书》、《毛诗》、《周礼》、《仪礼》、《礼记》、《春秋左传》、《春秋公羊传》、《春秋穀梁传》、《孝经》、《论语》、《老子》、《庄子》、《尔雅》等十四部著作经文和注文的音义。① 书中只录出被注的经文或注文，或一字，或两三字，全句录出的时候比较少，前后不连贯，读起来比较费力气。在一定程度上，我们也可以把这部书看成是按经注原文顺序安排的古代读经字典。

陆德明编著《经典释文》，是以注音为主，兼及释义和校勘的。这部书为汉语语音史保留下一大批宝贵材料，只可惜到现在我们还没有系统地加以整理，也还没有充分地加以利用。陆德明在《经典释文·序》里一开头就说：

> 夫书音之作，作者多矣。前儒撰著，光乎篇籍。其来既久，诚无间然。……汉魏迄今，遗文可见，或专出己意，或祖述旧音。各师成心，制作如面；加以楚夏声异，南北语殊，是非信其所闻，轻重因其所习，后学钻仰，罕逢指要。

中间又谈到了他编书的经过：

> 粤以癸卯之岁，承乏上庠，循省旧音，苦其太简；况微言久绝，大义愈

---

① 陆德明在《经典释文》中收《老子》、《庄子》而不收《孟子》，曾引起清儒的辩论。《四库提要》说："其列老庄于经典，而不取孟子，颇不可解。盖北宋以前，孟子不列于经，而老庄则自西晋以来，为士大夫所推尚，德明生于陈季，犹沿六代之余波也。"这说法是可信的。《旧唐书·陆德明传》说他"初受学于周宏正，善言玄理"。则陆德明把《老子》（道德经）、《庄子》（南华真经）收入《经典释文》，本是很自然的事。有些清儒从自己所持的经学见解出发来看待一千多年前的陆德明，自然会感到莫名其妙。

乖，攻乎异端，竞生穿凿，……遂因暇景，救其不逮，研精六籍，采摭九流，搜访异同，校之苍雅，辄撰集五典、孝经、论语及老、庄、尔雅音，合为三帙三十卷，号曰《经典释文》。

陆德明所处的时代，正是"音韵锋出，各有土风，递相非笑"[1]的时代。当时经师注音，或用古音，或用自己方音，非常混乱，这在陆氏的序里已说得很明白。陆氏在整理这些音注时，基本上采用了兼容并蓄的方法。他在"条例"里说：

文字音训，今古不同。前儒作音，多不依注，注者自读，亦未兼通。今之所撰，微加斟酌。若典籍常用，会理合时，便即遵承，标之于首。其音堪互用，义可并行，或字有多音，众家别读，苟有所取，靡不毕书，各题氏姓，以相甄识。义乖于经，亦不悉记。其"或音""一音"者，盖出于浅近，示传闻见。

陆氏在每字之下"标之于首"的音切都有所本，而不是他自己的创造，这是毫无疑问的。不但在"条例"中已有所说明，从各字下的音切中也可以看出来。首先，他所用的注音方法不统一，有时用反切，有时用直音。这类例子举不胜举，例如卷二《周易音义》页一上：[2]

易：盈隻反　　传：直恋反

但是：

偏：音篇　　无：音無

如果他在音注方面有所创造，或做了比较大的加工，体例就不会如此不一致。其次，一字之下分列几个反切时，有时这几个反切明明是同音，只是用字不同，陆氏也把它们都收了进去。例如卷五《毛

---

① 见颜之推：《颜氏家训·音辞篇》。

② 本文引《经典释文》注明卷页时用通志堂本，下文不一一注出。

诗音义》页 上：

兴：虚应反，沈许甑反

“沈”是沈重的音注。“虚、许”同属“晓”母，“应、甑”都在《广韵》“证”韵。卷二十四《论语音义》页三下：

盼：普苋反，又匹苋反

“普、匹”同属“滂”母。在《经典释文》中同音而收入不同反切的例子很不少，这更可以证明陆德明是“述而不作”的。

《经典释文》所收的音注是兼容并包的，但是在编排时，哪一个应该“标之于首”，哪一个应该算做“众家别读”而又“苟有所取”，陆氏自己还是有一个“微加斟酌”的标准的。“条例”里提出的标准是“典籍常用，会理合时”，但是“会理合时”指的又是什么？只有弄清楚这个标准问题，才能真正了解他所收的反切的性质。根据一些材料，我们可以这样肯定：在“古今”音注之中，先今而后古；在“南北”音注之中，取南而舍北。

古今问题比较清楚，陆氏在“条例”中已说得明白：

然古人音书，止为譬况之说。孙炎始为反语，魏朝以降渐繁。世变人移，音讹字替。如徐仙民反“易”为“神石”，郭景纯反“馁”为“羽盐”，刘昌宗用“承”音“乘”，许叔重读“皿”为“猛”。若斯之俦，今亦存之音内，既不敢遗旧，且欲俟之来哲。

可见陆氏只是因为“不敢遗旧”才把这些古音保留下来的，并不是认为应该按古音来读。在安排音切次序时，显然也把这些古音放在后面，而不“标之于首”。例如卷十八《左传音义》页二十五上里正收了“许叔重读‘皿’为‘猛’”的音，陆氏就没有把它“标之于首”：

皿：命景反，说文读若猛，字林音猛。

南北问题比较复杂，从《经典释文》本身看不出个头绪来，只好

把话先扯得远一些，从《经典释文》成书的年代谈起。

《经典释文·序》里说："粤以癸卯之岁，承乏上庠，循省旧音，苦其太简；……遂因暇景，救其不逮，……"可见《经典释文》开始著作于癸卯年。癸卯又是指哪一年呢？由陈至唐初，共有两个癸卯：一是陈至德元年（公元583年），一是唐贞观十七年（公元643年）。贞观十六年时，陆德明已不在人世（参看上文337页注①），则癸卯必是陈至德元年。[1] 钱大昕的《又跋经典释文》在这方面更举出另外一些有力的证据：

> 若癸卯岁则贞观十七年也，恐元朗已先卒，即或尚存，亦年近九十，不复能著书矣。……窃意癸卯乃是陈后主至德元年，元朗尝受业于周宏正，宏正卒于太建中，则至德癸卯，元朗年已非少。……细检此书，所述近代儒家，惟及梁陈而止，若周隋人撰音疏，绝不一及，又可证其撰述，必在陈时也。[2]

弄清楚这一点非常重要，因为陆德明在入隋以前始终住在南方，而当时经学又明显地分为南学、北学两派，各有师承。清皮锡瑞《经学历史》里说：

> 《经典释文》，亦是南学。其书创始于陈后主元年，成书在未入隋以前。……中引北音，止一再见。《序录》于干宝《周礼音》注云："江南无此书，不详何人。"于《论语》云："北学有杜弼注，世颇行之。"北方大儒，如徐遵明，未尝一引。陆本南人，未通北学，固无怪也。[3]

---

① 清代有些学者误以为癸卯是唐贞观十七年，如桂馥说："叙所称实贞观之癸卯也"（见桂馥《札朴》卷七"陆德明"条，商务印书馆，1958年，253页），显然他们没有看到《册府元龟》的材料。另外还有一些材料可以证明贞观癸卯是错误的，可参看吴承仕：《经典释文序录疏证》1—3页。

② 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二十七。

③ 皮锡瑞：《经学历史》，中华书局，1959年，207页。按：皮说实本自清许宗彦《记南北学》一文（载《鉴止水斋集》）。皮、许两氏引《序录》中"北学有杜弼注，世颇行之"一句应在"老子"条下，两书均误作"论语"。

钱大昕在《十驾斋养新录》卷二十“陆德明”条下也说：

> 又此书所录注解传述人，多是南士。沈重晚虽仕周，其书久行江左。此外北方学者，绝不齿及。可证元朗著此书，在陈而不在隋唐也。①

到隋代，经学的南北两派已逐渐合一。如果陆德明在入隋北上之后仍没有完成《经典释文》的编写工作，他就不可能一点不考虑北方学者的研究成果。因此，我们可以肯定，《经典释文》开始编纂于陈至德元年(公元583年)，完成于隋灭陈(公元589年)之前。在《经典释文》成书之前，陆德明既没有到北方去过，也很少接触北方学者的著作。他所收的音切，基本上是南人的音切，而当时经师注音，又正是“楚夏异声，南北语殊，是非信其所闻，轻重因其所习”。因此，我们又可以肯定，《经典释文》所收的“标之于首”的音注基本上可以反映出当时的南音系统。当时在政治上和学术上都是南北畛域分明，这也使得始终住在南方的陆德明在考虑音注时不能不以南音为主。

《经典释文·条例》里又说：“方言差别，固自不同，河北江南，最为钜异；或失在浮清，或滞于沉浊。今之去取，冀祛兹弊。”可见陆德明在去取音注时，对“浮清”的南音和“沉浊”的北音同样地不满意。那末他根据的又是什么样的南音呢？估计可能就是当时受到北音很大影响的所谓“金陵音”，而不是他自己嘴里的苏州话。当时的金陵音在南方士大夫阶层中的影响很大，陆德明编《经典释文》时又正住在陈都建康(即金陵)“承乏上庠”。说他以金陵音为标准来决定去取，应该是没有什么问题的。

金陵音在东晋时无疑受了北音很大的影响，但它究竟仍然是南音的代表。全面研究《经典释文》的音切，应该可以大致看出当时金陵音的轮廓；用它来同《切韵》音系对比，对了解《切韵》的性质

① 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商务印书馆，1957年，466页。

也必然有很大帮助。

《经典释文》卷一最后附刻全书共注释经文 9992 字，注文 6129 字；合计 16121 字。绝大部分注释都有音切，估计《经典释文》所收音切总在一万条以上。拿《经典释文》的反切同《广韵》的反切对比，不外三种情况：

（1）音同，反切用字也相同。如：

《释文》：亢，苦浪反（卷二，页一下）
《广韵》：亢，苦浪切（去声"宕"韵）①

（2）音同，反切用字不同。如：

《释文》：易，盈隻反（卷二，页一上）
《广韵》：易，羊益切（入声"昔"韵）

"盈、羊"同属"喻"四等"以"母，"隻、益"同在《广韵》"昔"韵。

（3）音不同（反切用字自然也不同）。声母不同的如：

《释文》：讼，才用反（卷二，页四上）
《广韵》：讼，似用切（去声"用"韵）②

"才"属"从"母，"似"属"邪"母。韵母不同的如：

《释文》：炳，兵领反（卷二，页十九上）
《广韵》：炳，兵永切（上声"梗"韵）

"领"在《广韵》上声"静"韵，"永"在《广韵》上声"梗"韵。声调不同的如：

《释文》：冥，莫定反（卷三，页三上）

---

① 以下所举各例中《广韵》的反切，和故宫影印《唐写本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以及各种《切韵》残卷的反切都相同。

② 《广韵》平声"锺"韵下也收"讼"字，"祥容切"，下有又音"徐用切"。"祥、徐"和"似"都属"邪"母。

《广韵》：冥，莫经切（平声"青"韵）

"定"在《广韵》去声"径"韵，"经"在平声"青"韵。

粗略看去，似乎属于第二类的最多。属于第三类"音不同"的可能比第二类少，但最值得注意。实际情况如何，还有待于进一步分析比较。

陆德明只是以金陵音作为去取编排各家音注的标准，他所做的工作大约只是比较各家音注，看哪一个最接近当时的金陵音，就把它"标之于首"。他注音的目的在于读经，而不是为了反映当时的实际语音情况；因此我们很难期望能从这一万多条音注中，归纳出一个比较详细的金陵音系统来，最多也只能求得一个金陵音的大致轮廓。何况《经典释文》所收音切的可靠性，也有值得怀疑的地方，例如陆氏特别强调一字异读现象，《条例》中特别指出：

> 夫质有精粗谓之好恶并如字，心有爱憎称为好恶上呼报反下乌路反；当体即云名誉音预，论情则曰毁誉音余……此等或近代始分，或古已为别，相仍积习，有自来矣。余承师说，皆辨析之。

用四声来区别词义，本是汉语里客观存在的事实，汉魏学者发现了这个特点，但到六朝人注解经书时，就不免过分强调，变成了脱离实际语音强生分别，而《经典释文》正是集这种强生分别的大成，收进了许多这种反切。清儒对这点批评得很厉害。例如钱大昕说：

> 长、深、高、广，俱有去音。陆德明云："凡度长短曰长，直亮反；度浅深曰深，尸鸩反；度广狭曰广，光旷反；度高下曰高，古到反。相承用此音，或皆依字读。"又《周礼》"前期"之"前"，徐音"昨见反"，是"前"亦有去声也。此类皆出于六朝经师，强生分别，不合于古音。[1]

问题倒不在于"不合于古音"，而在于事实上根本就没有过这种读

[1] 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75页。

音。陆氏大量收入这种反切，但是说明"或皆依字读"，在反切之下也多半都注上"或如字"，态度还是比较谨慎的。

除了音注之外，陆德明在《经典释文》里还做了许多释义和校勘工作。他收集了大量的古人注解，比较了当时各种本子的异同，一一注出，为我们保存了一大批已经散失的古代材料。在释义方面，例如《庄子·养生主》"庖丁为文惠君解牛"一句里的"庖丁"，有人认为应该解做"厨工"，有人则认为"丁"是厨工的名字，后一种解释就来源于《经典释文》：

> 庖丁：庖人；丁，其名也。（卷二十六，页十一上）

《经典释文》的校勘工作分两种：一是全句的校勘，例如《论语·颜渊》："公曰：'善哉！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虽有粟，吾得而食诸'"中的最后一句，《经典释文》正文作："吾焉得而食诸"，下面的注释是：

> 本亦作"焉得而食诸"。焉，於虔反。本今作"吾得而食诸"。（卷二十四，页十四上）

三种本子所表达的语气是很不相同的。就句子的结构来看，现在通行的"吾得而食诸"似乎不如《经典释文》所保存的另两种来得完整。

另一种是单字的校勘。在这方面陆氏为我们保存了一大批古代经籍的异文，估计约有 8000 条左右。其中一半以上的异文是同声旁的，一望而知是古代的假借字。例如：

> 谬：本或作"缪"（卷二，页一下）
> 挥：本亦作"辉"（卷二，页二上）
> 媾：本作"冓"……本或作"構"者非（卷二，页一上）
> 幾：郑作"機"（卷二，页三上）

其余的异文主要分为以下几类：

（1）错字。例如：

能全：一本"能令"（卷二，页一下）

分：本又作"介"（卷二十八，页二十四上）

（2）异体字。例如：

傚：本又作"伻"（卷三，页十二上）

嫂：本今作"嫂"（卷二十九，页十七下）

（3）近义字。例如：

寇：郑、王肃本作"戎"（卷二，页四上）

子曰：一本作"子言"（卷二十四，页十六下）

（4）同音字。例如：

率：本亦作"帅"（卷六，页十一上）

含：本又作"函"（卷十一，页三十一上）

（5）音近字。这一类最值得我们注意，其中包括了一大批《广韵》不同音但上古音相近的字，是研究上古音很重要的参考材料。例如：

特：韩诗作"直"（卷五，页十五下）

罢：本或作"疲"（卷五，页八上）

"特"在《广韵》"德"韵，"直"在"职"韵；上古同属"之"部。"罢"在《广韵》"蟹"韵，"疲"在"支"韵；上古同属"歌"部。比较复杂的如：

番：应劭作"皮"（卷十七，页十九下）

帵：或作"幹"（卷九，页二十二下）

"番"和"皮"阴阳对转，"帵"和"幹"开合不同。在这类中还包括一批声母不同或韵尾不同的异文，对研究上古音更有帮助。例如：

饘：本又作"飦"（卷十一，页十二下）

任叔：左氏作“仍叔”（卷二十六，页六上）

“饘”从“亶”声，“飦”从“干”声，舌齿音通喉牙音。“任”上古属“侵”部，“仍”上古属“蒸”部，“侵”-m和“蒸”-ŋ通转。钱大昕在论证“古无轻唇音”和“舌音类隔之说不可信”时，就大量地利用了《经典释文》中这类异文。①

陆氏在校勘时，基本上也采取了“述而不作”的态度，他在“条例”中说：

> 余既撰音，须定纰缪。若两本俱用，二理兼通，今并出之，以明同异；其泾渭相乱，朱紫可分，亦悉书之，随加刊正。复有他经别本，词反义乖，而又存之者，示博异闻耳。

“随加刊正”的例子如：

慎：本或作“顺”，非。（卷二，页二下）

事实上这种例子比较少，反而是“示博异闻”的比较多。有些异文的错误非常明显，可是陆氏并未加以刊正，上举“错字”一类正是如此；比较复杂的如：

授坐：本又作“俛仰”（卷十一，页三下）

《礼记·曲礼上》：“授立不跪，授坐不立。”郑注：“为烦尊者，俛仰受之。”“授坐”和“俛仰”并不是真正的异文，而是经文和注文杂乱所致。陆氏不慎，竟把它当做异文，也没有加以刊正。这种例子在《经典释文》中也并不是个别的，在利用《经典释文》的异文时必须特别注意。

目前通行的《经典释文》共有两种版本，一是清徐乾学刻的通志堂本，一是清卢文弨刻的抱经堂本，两本互有优劣。由于历代的

① 参看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101—117页。

改窜和翻刻，这两种本子都已远不是陆氏编书时的本来面目了。其中变动最大的是宋人窜改过的《尚书音义》和《孝经音义》，例如《尚书音义》页五下：

谗：切韵士咸反
殄：切韵徒典反

《切韵》成书晚于《经典释文》，这两条显然是后人加进去的。

近代在敦煌发现了好几种唐写本《经典释文》残卷，和今天通行本差别很大。解放后，北京图书馆收得宋本《经典释文》(其中有许多页是元人补刻的)，比较接近于今天的通行本。如果有人能对《经典释文》做一番校勘工作，使它能够比较接近于陆氏编书时的本来面目，在我们研究汉语史的时候，就更可以充分利用这批宝贵的材料了。

（原载《中国语文》1962 年 3 月号）

经典释文异文之分析*

一、异文发生之原因及其价值

陆德明经典释文备释经注音义。其自序云，“研精六籍，采摭九流，搜访异同，校之苍雅。……古今并录，括其枢要”。谓之集大成虽或未敢，然其方法实甚谨严。条例云：

> 余既撰音，须定纰缪。若两本俱用，二理兼通，今并出之，以明同异。其泾渭相乱，朱紫可分，亦悉书之，随加刊正。复有他经别本词反义乖，而又存之者，示博异闻耳。经籍文字相承已久，至如“悦”字作“说”，“闲”字为“閒”，“智”但作“知”，“汝”止为“女”，若此之类，今并依旧音之。

则陆氏于各家经注实未任意取舍；不论是非，兼容并蓄，于是古代经注同异，烂然可观矣。

释文注中，常云“本又作某”，“亦作某”，如周易音义第一页：

第 亦作弟　谬 本亦作缪　邪 字又作耶

凡此之类，无论其见于经文或注文，皆本文所谓“异文”。其所以发

* 本文是1948年起在陆志韦先生指导下两人通力合作、共同完成的。当时陆先生任燕京大学校长，公务十分繁忙，这项研究工作时作时辍，历时两年，才由我写成全文初稿，请陆先生审定修改。初稿完成后我即因病卧床半年多，没有能协助陆先生完成定稿工作。在校改定稿时陆先生发现有一些需补正的条目，但已来不及补进原稿，于是另写就《经典释文异文之分析——补正》一文，于次年发表在《燕京学报》第四十期上。此次发表，也收进了《补正》一文的内容，分列在有关各节之后，以供参考。

生者，或以传本有别，或以家法不同，而所谓家法或亦由于不同传本。古书传写，自秦至唐八百余年，以字形之改变，钞胥之疏误，以及经生之臆改，甚至任意矫造，致使真伪混淆，莫衷一是。如释文条例所引：

郑康成云："其始书之也，仓卒无其字，或以音类比方假借为之，趣于近之而已。受之者非一邦之人，人用其乡，同言异字，同字异言，于兹遂生矣。"

班固云："后世经传既已乖离，传学者又不思多闻阙疑之义，而务碎义逃难，便词巧说，安其所习，毁其不见，终以自弊，此学者之大患也。"

盖汉时经籍已多异文。降及本初熹平之间，"章句疏漏，而多以浮华相向，……高名善士多坐流废。后遂至忿争，多相言告。亦有私行金货，定兰台漆书经字，以合其私文"，[1] 于是经文更多乖舛。然则异文者，大率古人所书别字。雅言之，即许慎所谓本无其字，依声托事之假借也。许说犹本引申之义，而郑玄云云，假借即别字耳。古者除原始象形字外，字无本义。古人之假借即今人之别字。今分析经典释文之异文，亦即分析古经注之别字而已。而汉后隶变俗体，以及亥豕鲁鱼，又变本加厉矣。

今人书别字者，多在有意无意之间。其有意者，不知有本字或不屑为本字也；无意者，偶出之笔误也。别字与本字之关系不外：(一)在某方言中读音相近，(二)形体相似，(三)意义相类。以理忖之，古代别字之发生与今或无二致。且时亘八百年，致古方言为绝代语，而异文更不易识矣。以声韵学言之，苟能详考释文之异文，则其音讹者不特可为古方言之证据，抑或于周秦汉魏韵部之分合，声母之通转，有所发明。至其形义讹误者，则可据以考订各家经注之是非。

[1] 后汉书儒林传序。

释文一条正文下时兼举数种释解，数种反切。其中固多有出于家法或方言之歧异者，然绝大多数恐仍为经文传写之讹。后人即据误字以造反切，且复望文生义。原有误字之钞卷一旦失传，则后人所造音义为陆氏收入释文者，即变为一字数音数义。原有误字之钞卷为陆氏所曾见且引入释文者，即为经注本身之异文。明乎此始可以读释文。

清人考定周秦声母，除谐声字外，几全以异文为资料，然率皆断章取义，任意取舍。其于异文之研究较有系统者，似仅李富孙，赵坦，朱骏声等数家而已。[①] 惜所收异文，不限一书，材料芜杂；且时以后人著作释前朝异文，未免因果倒置。本文于异文之分析但用经典释文，恐蹈前人覆辙耳。

二、经典释文之版本

经典释文传本不一，其异文亦互有差别。今通用者有徐乾学通志堂本及卢文弨抱经堂本，互有优劣。抱本后附卢氏考证，亦研究释文者不可或缺之材料。二本所据均系明末叶林宗影写北宋本，而各有所校改。臧庸宋本经典释文残本(卷二十)跋称：[②]

> 近通志堂徐氏版出于叶林宗借绛云楼藏本影写。余新见叶本，知徐本妄改者甚多，犹觉叶本亦有误，恨不及见绛云楼真面目。

---

① 李富孙有易经异文释，诗经异文释，春秋三传异文释三种，(俱见皇清经解续编，三传异文释亦见别下斋丛书)。赵坦有春秋异文笺，(亦见皇清经解)。朱骏声有春秋三家异文覈，(见聚学轩丛书)。此外尚有俞樾礼记异文笺，陈乔枞诗经四家异文考(见皇清经解续编)等数种。凡此皆以异文命书者。

② 张金吾爱日精庐藏书志卷六五经总义类经典释文下引。

卢文弨重雕经典释文缘起称：[1]

此书雕版行于海内者，止昆山徐氏通志堂经解中有之。宋雕本不可见，其影钞本尚閟储于藏书家，余借以校对，则宋本之讹脱反更甚焉。当徐氏梓入经解时，其扑尘扫叶诚不为无功；然有宋本是而或不得其意，因而误改者，亦所不免。

叶林宗钞本不知尚在人间否？清中叶，学者尚多用以校勘通本。段玉裁校本今尚得见。其精审殊不及后起各家。阮元十三经注疏校勘记所附释文校勘记亦用叶本及徐卢二本互校者，虽为晚出，惜多粗漏，且校勘止及九经，难称完璧。[2] 本文宗旨虽不在校勘，然异文讹误者，若不加以校正，即无从分析。追踪前贤，端赖下述两本。

北京图书馆藏顾之逵手校释文一部，为傅沅叔先生所赠。傅氏于郘亭知见传本书目卷三经典释文下云：

余收得顾抱冲手校本，系据朱文游家宋本。

原书各卷后附顾氏手跋，其与版本有关者录之如下：

前年从滋兰堂朱氏得惠松崖先生校批释文一部，惟尚书有宋椠本勘字，因用绿笔标之，松崖所校以黄笔别之。松崖此书校批甚略，不及段若膺之精深远甚，然其改正之字如"匹舜典一篇"之"匹"，及"说文作詎"之类，则俱各指出，足称校书之职也。甲寅二月朔抱冲记。（卷四后跋）

毛诗三卷，余因勘宋刻巾箱本毛传郑笺附释文者，曾略校几处，如'逯''埴''糊'等字与此本合。暇日当细校，必更有出此本外也。抱冲校毕记。（卷七后跋）

黄笔惠松厓氏，墨笔段氏，丹笔叶林宗影钞本，若巾箱本另注出。又记。（同上）

淳熙四年抚州公库本校。又用叶抄校。（卷十一后跋）

---

[1] 抱本释文前附，并收入抱经堂文集。

[2] 有尔雅，无仪礼。

右礼记释文四卷，余已用宋刻本校之矣，其点画无甚关系者不录。今又借得叶抄勘对本，再以墨笔校一过。臧君在东云：“叶本礼记远不如周仪二礼”；余谓并不如抚州本也。甲寅花朝速记。（卷十四后跋）

前几页乃用宋刻左传附释文者所校，以△别出。（卷十五后跋）

顾氏所用版本有五六种之多；而各后记但言朱文游家藏惠栋校本而已。叶林宗本是否亦在朱家，傅先生所云：“朱文游家宋本”，是否即系叶本，均难确断，然所言似必有所据。

王文进文录堂访书记卷一记王筠手校经典释文一部，内录臧庸临校叶本跋：[1]

癸丑十月初九日临校毕。……此书（指叶本）旧藏吴县朱文游家，学士卢召弓先生曾借校本，今刊行抱经堂本是也。近又归同邑周漪塘。

是则叶本确曾藏朱家，迨癸丑年（1793）已归周氏。顾氏后记起于甲寅（1794），至卷七始言叶本，其时已不复在朱家矣。傅先生所云“朱文游家宋本”殆“周漪塘家影钞宋本”耳。

近见朱幼平先生家藏清人手校释文一部，校者未详。据各卷后跋知系道光六年用朱氏影宋本校，七年又用汪孟慈藏叶本与陈奂藏段玉裁手校本覆校者。校语时作“植按”、“沅按”，或校时过录者，尤以“植”批校为多。遍检各书，终不知其为谁何。卷二后跋称：

丙戌八月念三日自西苑归，下车覆校至此。

则其人必曾居北京。孙子书（楷第）先生云，“沅”似为江沅。

书中校释文条例时，即明言“叶本即朱文游本”，正与臧庸所云吻合，惟校正文时，又有“朱本作某，叶本同”、“朱本作某，叶本作

---

[1] 朱幼平先生所藏某氏校本亦附录此跋。参下。臧氏拜经堂文集卷二所载文字略异。

某”一类之校语，朱本硃书，叶本墨书。卷十后跋先用硃书：

丙戌八月八日镫下依朱氏影宋本校。

后又用墨书：

丁亥二月念六日假汪孟慈所藏叶本复校。

然则朱氏影宋本当非叶本，而其时叶本又归汪氏耶？

文录堂访书记复录王筠手跋云：[1]

内弟高敬菴光俨赠余此书，因借朱石君先生所藏宋本及叶氏所影宋本校之。……道光乙亥八月朔王筠记。

道光无乙亥，必访书记误字，原跋或系丁亥（道光七年）或己亥（道光十九年）所作，均与朱幼平先生藏本所云丙戌（道光六年）相距无几，数年之间，用朱本及叶本校释文者竟有二家。王校本未得见，惟知其过录臧庸临校叶本跋，朱先生所藏本亦过录此跋。因疑二本所称叶本俱为臧氏钞校本而已。[2] 至若王筠所谓“朱石君藏宋本”当即系植所据校之朱氏影宋本。[3] 古人题跋，常不经意，亦未足怪。

〔四部丛刊影印通志堂本后附经典释文校勘记。孙毓修先生序云：

……叶林宗募笔工谢行甫影写一本。……今以写本及段玉裁臧庸堂诸人校本付万君以增录之如后。

此1922年事也，孙先生所用是否叶氏原本，抑系他人临校本，即臧庸校本是否亲见，皆不可知。今以顾本及朱幼平先生藏本校此校勘记，知其疏漏百出，且排印误字极多，一无可取。〕

---

[1] 王筠似无本集，所著书已刊行者均未录此跋，无法对证，然访书记或不至有误。

[2] 臧校本即段校本之原稿。

[3] 朱石君按即朱珪。王校本与幼平先生藏本并在北京校。

叶林宗影写本今已不得见，仅可由前人校本内知其梗概，以与徐卢二本相较，则叶本讹误更甚。叶氏所据为北宋本，岂北宋本亦如叶本之三豕涉河耶？自绛云一炬，三百年来北宋本已绝迹人间。近北京图书馆、沈阳故宫博物院及周叔弢先生分别收得天禄琳琅书目后编所载经典释文四函廿四册。此系宋本而多元刻补页，且有钞补者若干页，现汇藏北京故宫博物院。

今以此本与徐卢二本相较，则宋本谬误实不亚于叶本。以研究异文言之，宋本价值极小。诸本之最可取者仍属徐卢二刊本。惟徐氏据何本以改正叶本，则不可知。卢氏考证，叙述虽详，时涉武断。故采集异文，以综合各家为宜。本文所举以通志堂本为主，盖以其流行较广，且由四部丛刊影印也。其与抱经堂本不同之处，注以抱本作某。通本所出异文无法解释，则参考顾之逵校本与朱先生藏本。顾氏已见段校本，故段本偶供校正足矣。至故宫所藏宋本，迄未敢用，仅于必要时略备参证而已。（其与徐卢本有别者，多正文与注中异文倒置处，类出唐石经以前。暇当表出之。本文之作，重在音理。若此倒置之文，与音理无关，不必备举。）

上述整部释文而外，尚有十三经注疏后附释文及敦煌发现写本残卷之与释文有关者，可资参考。

释文自宋时即割裂分置九经之后。现行十三经注疏仍其旧贯，所附释文与徐卢二家颇有出入，亦或割裂以后所改者。阮元十三经注疏附释文校勘记系据叶，徐，卢三本及数种宋本注疏所附释文合校者。以研究异文言之，此校勘记已足敷用，不必再以十三经注疏本与徐本依字互校。阮元所用宋本注疏不甚多。四部丛刊影印宋刻经书之附有释文者，有尚书，毛诗，礼记，左传，公羊，穀梁，明刻者有庄子，其泰半皆阮元所未见。以上各书或多后人挖改处，惜影印后未能标出。尝以影印左传与原宋刻巾箱本相较，则可疑处什九为后人所描改者。此外 1924 年文禄堂影印宋刻周礼郑注

亦附释文,为前人所未见。

宋刻巾箱本春秋经传集解所附释文与今本释文逐条互校,于异文方面,仅正异文倒置与偏旁改变者数十条,外此几一无所获。以上各书,其有助于一般校勘释文者固不待言,然以本文宗旨而言,无足轻重。

敦煌发现写本残卷之与释文有关者,王利器先生已言之甚详,[1] 兹不赘述。其材料较多且与异文关系密切者有下列四种:

1. 唐写本周易释文残卷。大有以前缺。罗振玉收入鸣沙石室古籍丛残。

2. 唐写本尚书释文残卷。存尧典舜典。商务印书馆收入涵芬楼秘笈第四集,后附吴士鉴校语。

3. 唐写本礼记释文残卷。起中庸,迄昏义,其间尚有残缺。日本京都帝国大学文学部收入影印旧钞本第二集,后附狩野直喜校记。

4. 唐写本毛诗音残卷。起旱麓,迄召旻,作者待考,或谓徐邈,则可以校释文毛诗音。台湾大学收入敦煌秘籍留真新编卷下。

唐写本释文与今本差异颇大,二者关系尚待详考。以意忖之,似非同一来源。分析异文时,只以写本为参考,未敢以之校正今本。凡今本所有而唐写本所无者注明之。凡唐本所有而今本所无者不录。

总而言之,本文所取异文一以今本释文为主。今本可上推至北宋。其正异文之位置多有出开成石经以前者,已如上述。至今本已非唐本之本来面目,固无待言。他如开宝改写隶古尚书,因亦改及释文,即今所知,旧本与宋本不同之处类皆与本文宗旨无关,不烦详述。

---

[1] 经典释文考,1948年北京大学五十周年纪念论文集。

三、分析异文之标准及方法

版本决定后，乃得钞录异文。钞录时，凡释文注内异文某一字仅与正文某一字有关者始订为异文。若整句之结构与意义有所改变，且正异文字数不同者不录。如：

二,1b,8[1]不成名。一本作不成乎名

二,3b,2 求我。一本作来求我。

二,19a,10 革而信之。一本无之字。

若此者为数甚多，于经义之研究为用极大，然非真正异文。所谓异文仅限于经文注文之某一字以传本或家法之不同而歧出者，如：

二,20a,2 息，本又作殆。

二,31a,7 蠃。京作螺，姚作蠡。

五,8a,10 寘。韩诗作寊

释文注时颇繁芜，若全部钞录，徒费篇幅。其与异文无关之语，概略而不录。

凡合于上述异文标准者本篇名为“普通异文”。释文中时有难定其是否真正异文者，自不能与上述标准混杂，别名为“特殊异文”，约可分为二类：

（一）由释文难定其是否传本或家法之不同者，如：

---

① 此号数用以标明各条异文在通志堂本释文某卷某页某行。如“二,1b,8”即卷二(二)，页一下(1b)，第八行(8)；“七,28a,7”即卷七(七)，页二十八上(28a)，第七行(7)。为检阅方便计，录释文目录于下：卷一序录。卷二周易。卷三至四尚书。卷五至七毛诗。卷八至九周礼。卷十仪礼。卷十一至十四礼记。卷十五至二十左传。卷二十一公羊。卷二十二穀梁。卷二十三孝经。卷二十四论语。卷二十五老子。卷二十六至二十八庄子。卷二十九至三十尔雅。

二,12a,8 麗。说文作蘼。
六,27a,9 惨。字又作懆。
十,4a,6 堉。俗作埆。

三例而外,尚有"当作某","宜作某","古文作某","古某字"等,几达1800条。此类记载或陆德明就记忆所及拉杂书之,未必定有所据,而陆氏所言系某字本身之改变耶,抑某字用于经文注文之某句从来有异文耶,亦无从知悉。如"说文作某","尔雅作某","字林作某"之类,或原书已佚,无从校证;或陆氏所见与今传本不同,故有差异;或竟为陆氏误忆。凡此非对于说文尔雅诸书有极深湛之研究者,不能取决,今暂存疑。非与音理有关时,一概不与原书对校,与"俗作某","字又作某"等例同归一类。

释文时称"郑改作某"者,此盖郑玄所改经文也;然又有但称"郑作某"者,则或郑氏所据系其他传本,非凭己意所改。此二者即以诗礼经文与笺注互校,亦难分彼此。今暂以"郑作某"者为普通异文,"郑改作某"者为特殊异文。明知强作分别,犹不得已而为之。今人称"郑改字"者,每无确指。如礼记郑注,于玉藻言"省当为狝",于明堂位则言"省读为狝",故释文以前者为异文,后者为改音。若此者不止一例。本文但可望文取义而已。

毛诗释文有"韩诗作某"者,三传释文有"左氏作某","公羊作某","穀梁作某"者,此与"说文作某"之类性质大异。说文与释文之分别,于经传异文无关;而韩诗与毛诗均系诗传,故当作普通异文。至若三传异文本亦同出一源,然又有异于诗传者,则以公穀之方言性不易明了,其年代不能确订,或为晚出。三传异文中,多有与古韵部之分界不能吻合者,此与毛韩诗异文迥相不同,故作特殊异文

(二)正文与异文已由陆氏指明为经与注之不同者,如:

五,23b,8 忌。注作己

八,34b,5 倏。依注作儵。
十,33b,2 鬜。注髺同

经注之分歧或因注者偶而误书,或因所据传本不同,今无由知之。凡此亦另作一类,以别于普通异文。

标准既定,乃依次将释文内异文全部录下,再依其性质剪贴分类。然其间尚有须费斟酌者二事:

(一)异文时有二字重叠者,如:

七,28a,7 绵绵。韩诗作民民。
廿四,10a,4 空空。郑或作悾悾。
廿九,14a,2 蒸蒸。本今作烝烝。

凡此之类,皆作二条计算,与联绵字相同,如:

廿七,27b,11 彷徨。元嘉本作房皇。

本当作二条也。然陆例更有无可归纳者,如:

十,24b,3 識識。亦作试

"亦作试"系指一"識"抑二"識"无由决定,此陆氏之疏也。此暂以一条计,不同下例作二条:

七,10a,10 且君且王。一本且並作宜字。

(二)一条正文下时有数条异文者,如:

二,11b,7 坎。本亦作埳,京刘作欿。
六,15b,6 夬。本又作決,或作快。
十八,18b,11 敷。本亦作檄,服本作放。

此类异文之计算,一般仅以正文为主;若二,11b,7 条即以二次计,(坎:埳,坎:欿),而不计"埳:欿"。此法实亦不得已而为之,盖一条正文下之异文常多至五六条,设一一对比,势将以十数次计算,未

免繁杂，且解释亦必致牵连附会，如：

五，25b，7 纣。本或作纯，又作缁。

"纣"与"纯"形相似也，"纣"与"缁"音相近也；至若"纯"与"缁"实无直接关系。设亦据为异文，解释上势必以"纣"为间介，岂非舍近而求诸远耶？

然所谓以正文为主者，亦非一成不变之法。如二异文互相系联较以正文解释为妥，则当以异文对比，此为变例。如：

九，32b，7 侔。本又作桙，亦作梓。

"侔"与"桙"音相近也，"桙"与"梓"形误也，设必拘泥前例而以"侔"与"梓"为异文，则又必以另一异文"桙"为媒介。正异文发生之前后本难决定，不可常以正文为最初之经文。以正文为主者，便于分类而已。总之，计算异文时，以简单合理为主。

本文所录，普通异文约 6170 条，特殊异文约 1780 条，综共约 7950 条。

四、异文之类别

标准、方法既定，乃可就全部异文约略按其性质分为七类：

（一）正文与异文得声声首（以下简称"声首"）相同者。此类又可分为三种：

（1）正文无偏旁，异文有偏旁，如：

二，3a，4 幾。郑作機。

（2）正文有偏旁，异文无偏旁，如：

七，7a，7 慾。本亦作欲。

（3）正文与异文偏旁不同，如：

二,11b,7 盤 本或作槃

偏旁相同而所居地位不同者亦归入(3)类,如:

五,24b,8 繁。本亦作緐

此类正文与异文声首既已相同,则其上古音必甚相近。然释文内二字之反切有不一致者,如:

二,9b,1 簜。徒党反,或作篡,他莽反。

此或由于造反切者不同时地,或竟强作分别,或则六朝以前二字本已同义而不同音,要亦时地不同之故,已无可逐条推断矣。

释文异文中以此第一类为数最多,亦最易于解释。所应申述者,只正异文发生先后之问题而已。依常理言,无偏旁者似当在前,有偏旁者在后。陆德明于条例中评尔雅云:

岂必飞禽即须安鸟,水族便应着鱼,蟲属要作虫旁,草类皆从两中。如此之类,实不可依。

然传本之舛讹时出乎常理之外,亦有本有偏旁而磨蚀讹夺,致貌似古假借字者,故本篇于异文之分析,只寻其发生之原因,而不定其先后。

(二)正文与异文在古音属于同一韵部(以下简称"同部")者。此类异文最为复杂。盖异文非起于一时一地。以时异者已费说解,以地异者更难推测。今仅可就已知之上古音常识推断之。韵部之划分以江有诰之二十一部为基础,惟幽部与宵部易混,逐字区分,甚难下手,暂为合并以示方便。各字之须标音值者,概用陆志韦之拟测。[1]

凡正异文之声母与韵部在古音可直接通转者,谓之普通同部,

① 古音说略,燕京学报专刊之二十,幽宵见154—156页。

如：

二，7a，4 殷。京作隐

七，7b，4 祠。本亦作祀。

十九，21a，1 罢。本或作被。

此类异文未必起于先秦，只其变化未违反上古音体系而已。

普通同部外，尚有声母或韵部在古音只可间接通转者，谓之特殊同部，大略可分四种：

（1）正异文阴阳对转者，如：

二，5a，b 幾。子夏传作近。

八，9a 7 辨。本又作别。

廿八，16a，7 肯。亦作掯。

（2）正异文开合不同者，如：

五，2b，10 澣。本又作浣。

七，18b，3 缵。韩诗作践。

九，23b，4 輨。或作幹

（3）正异文收声不同者，如：

六，7b，11 栗。韩诗作蓼。

十七，18b，2 暱。本又作昵。

廿四，18a，9 宓。本亦作伏。

以上各例在谐声字及诗经押韵亦所习见，异文且多能与之互相印证，如：

十七，19b，11 番。应劭作皮。

"番""皮"为阴阳对转，然以"番"为声首之"潘，蟠"与"播，皤"等字本身已呈对转现象；"缵""践"开合不同，而以"赞"为声首之字本身开合紊乱之类皆是。凡此皆于音理不发生新问题，但于文中注明

其为古对转或谐声开合乱杂足矣。他如上文所举，“栗”又作“蓼”，“宓”又作“伏”，音理上不能一望而知其原委，则不得不于小注中详说其所以然。

(4) 正异文声母不同者，如：

五，27a，7 还。韩诗作嫙。

十，17b，2 麇。或作麐。

廿七，13b，1 鹝。本又作鷊。

上古声母之转变迄今尚无确定之拟测。本文所谓声母不同者，但指发音地位不同；所谓相同者、亦未必全同音值。如：

一，5a，11 愬愬。马本作虩虩。

广韵“愬，桑故切”，“虩，许却切”。正异文在今音不同声母，然“愬”声首“屰”属疑母，“虩”声首“𡭴”属溪母；疑溪发音部位相同，而音值略异。若此之类，不得谓古声母不同，盖不知“桑故切”之确为古音也。此类异文至为混杂，有非仅据上古音常识所可推断者，则亦择要以小注中说明之。研究上古声母之材料，除谐声字外，仅此类经籍异文可资利用。例如钱大昕之古无轻唇说几全以异文为证。本文未敢以所得材料对上古声母作任何拟测，盖以上古音之方言性今人未知其详，且各条异文发生之时期每无法考定。如以为异文系同时同地发生者，则上古声母几无一不可通转，此前人之蔽也。所谓上古方言之声母通转，亦难定其必起于先秦，其间或有起于汉魏者，所难者无所凭证。古声母之方言性，自有其一定之趋势。合乎此者始可谓之古方言声母通转之异文。其发生时期不必断为先秦；即或出于汉魏，其音理实与古方言之区别相同。本文于归纳此类异文时，不得不谨慎处之。凡单例孤证不敢引用，宁以他法解释之，或迳归入无从取决一类。

(三)正文与异文音相似，然于音韵沿革上明知其为后起者。

六国时"言语异声，文字异形"①，其方言分歧传为经籍异文者，实上古音之别流。古方言尚不知其详。所可言者，仅韵部分合之大略而已。

此类旁转音类皆由六国后逐渐发生，其时代及地域多不可确定，故统名之为后起，以别于一般之上古音。以音理言之，又可分为元音变化与收声变化二种。

(1) 后起元音变化者，如：

二，1b，6 造。刘歆父子作聚。
十四，8b，7 共。皇本作躬。
廿五，4a，8 歔。河上本作呴。

凡见于异文者，有：(1)之通鱼，(2)鱼通幽宵，(3)鱼通侯，(4)幽宵通侯，(5)之通侯，(6)阳通中，(7)中通东，(8)东通蒸，(9)鱼通支，(10)耕通阳。以上诸部通转，限于-g、-k、-ŋ 收声，且除鱼通支、耕通阳外，皆以主元音向后移动，六国以后时见之，而以汉音为甚。耕之通阳，鱼之通支，则以鱼、阳部腭化字混入前元音之部也。

(2) 后起收声变化者，如：

二，6a，6 繫。或作係。
六，7b，10 螘。本亦作蛾，又作蟻。
十八，4b，4 只。本亦作旨。

凡见于异文者，有：(1)之通脂，(2)脂祭通支，(3)脂祭通歌，(4)歌通支，(5)歌通鱼，(6)真通阳，(7)真通蒸，(8)脂通缉。以上各例或已失去浊塞音韵尾，或-t 变-k，-n 变-ŋ，皆于古谐声，韵文无可征信。

(四)正文与异文同字而其一为变体者。此类异文仅为字形本

---

① 见说文叙。

身之改变，若古文之变为今文，或隶书为钞胥所改，正异文本同一字，如：

三，12a，6 僻。本又作併。

六，17a，10 咢。本又作壽。（“壽”疑由“咢”字变。）

廿九，17b，4 嫂。本今作嫂。

异文之是否变体，时有难于甄别者。如：

二，2a，8 坤 本又作巛，巛今字也。[1]

“巛”不见于古籍，然断非“坤”字形体之改变。虽难知其古音是否同部，以常理忖之，亦必为同音假借，故但归入普通同部。反之，如：

七，6b，2 蟲。本或作虫，非。

“蟲”“虫”明系二字，音义皆殊，而“蟲”之简为“虫”已为惯习，则不妨归入隶省之类。他如唐人之以“筴”为“策”，书“揉”作“搔”，皆一时之习尚，非偶然之形误，皆入此类。

（五）正文与异文偶然形误者。此类异文之发生或由钞胥误录，或由版本烂文，非有意为之。如：

二，1b，10 全。一本作令。

六，1b，1 旦。本亦作且

廿八，24a，3 分。本又作介。

凡异文之发生他无从解释而与正文字形极相似者，皆入此类。

（六）正文与异文意义相关因而涉误者。此类异文形声皆不相近。如：

二，2a，2 作。郑云起也，马融作起。

---

[1] 卢文弨释文考证云当作“巛，本又作坤，坤今字也”。

十一,2a,4 禽兽。卢本作走兽。

廿四,16b,2 子曰。一本作子言,郑本同。

此与音理无关。然异文中亦有音本同部而仍可断为以义涉误者,如:

六,38b,3 辇者。一本作辇车。

二者之关系,于义为重,于音为轻。凡若此者,应归此类。反之,若:

二,23a,9 畜。本或作兽。

则似于音为重,于义为轻,故归普通同部类。二类之间,或不免以主观为抉择,读者慎辨之可耳。

正异文意义上之关系有相类者,亦有相反者,又可约略分为四种:

(1) 正异文意义相类者,如:

二,4a,2 寇。郑王肃本作戎。

(2) 正异文意义相反者,如:

二,14b,1 左股。马王肃作般,姚作右槃。

(3) 正异文本字意义不同,然自全句观之,意义并无甚出入者,如:

二,8b,7 与过。一本作有过。

周易噬嗑王弼注:[1]

凡物之不亲,由有间也;物之不齐,由有过也。有间与过,啮而合之,

[1] 诸经版本不同,为检阅方便计,今所征引,全用阮刻十三经注疏本,并参用其校勘记。老庄则用四部丛刊影印本。

所以通也。

“有间与过”与“有间有过”意义正同。

（4）正异文意义不同，然自全句或全段观之，显似以涉及上文或下文而误者，如：

五，23a，10 若。一本作将。

毛诗将仲子：“无折我树杞”，郑笺：

君将与之，臣请事之；君若不与，臣请除之。

异文改作“君将不与”，显由上文“君将与之”之故。

（七）正文与异文之关系无从解释者。凡异文之不能归入以上六类者皆入此类；或由于字义暧昧，难于说解，或由于关系复杂，无从取决，如：

二，18a，1 用见。本或作利见。
四，10b，7 俾。马本作辨。（宋本“辨”作“辨”）
三十，27b，3 減。本或作骇。

此类各条，非数语所可罄述，下文当逐条细释，以明所以。

全部异文之性质，要不出乎以上七类。除变体字及无从解释者外，馀皆为别字。（一）同声首类，（二）同部类，（三）后起同部类皆某方言中字音相近之别字，（五）偶然形误类为字形相似之别字，（六）意义有关因而涉误类为字义相类之别字。则古代别字发生之原因与今正无二致。唯（四）字形改变类，反不能称为别字；盖皆有意为之，明知本字与变字实为一字也。

各类计算条数时，普通异文与特殊异文分列，以免混淆。

五、同声首异文释

同声首异文共约 4660 条，其中多重出者。

		普通类约	特殊类约
(1) 正文无偏旁异文有偏旁	不同者	580	170
	重出者	490	20
(2) 正文有偏旁异文无偏旁	不同者	480	110
	重出者	140	10
(3) 正异文偏旁不同	不同者	1410	580
	重出者	590	80

此从通志堂本。宋本与今本正异文倒置者,指不胜屈,惟与音理无关,当俟来日详述之。此统计数字,不妨等闲视之耳。

重出异文时有不仅出现一次者,如"鄉:嚮"出现 21 次,"嚮:鄉"出现 4 次,"齐:斋"出现 38 次,"共:供"出现 23 次,"嫡:適"出现 29 次,皆经籍常见之假借字。

同声首之正异文类皆一望可知,不需解释。今但取其关系不甚明显者,列举于下,略赘数语以说明之。[1]

(1) 正文无偏旁,异文有偏旁类:

二,15a,3 昏。本或作睧

说文"昏,日冥也,从日氐省,氐者下也,一曰民声"。段玉裁云"一曰民声"为浅人所增,实则"昏"当作"昬",唐以避太宗讳改作"昏"。"昬"与"睧"同声首。[2]

四,5b,1 乃。一本作迺。

说文"卤从乃西声"。经典多讹"卤"为"迺"。大徐云:"西非声,未详",小徐作"卤省声"。实当作"从卤乃声"。"乃"与"迺"为同声

---

① 正异文同声首而其一形误者,达数十条。然皆一望而知,不必详释。如:十,35a,5 奠,本或作蓦,或作暮。"奠"显系"莫"之误。廿七,7b,9 见,向崔本作睨。向音见,崔音睨。"兒声"不得音"见","睨"显系"睍"之误。

② 参说文解字诂林"昏"下注 下仿此,凡各家说文说不另注出处。

首。

六,18a,6 革。韩诗作勒。

宋本"韩诗作𩊚"为是;通本抱本均误作"勒"。(凡通本误而抱本是者本文从抱,不另解释。二本皆误而宋本或叶本是者注之。下仿此。)

七,5b,3 串。一本作患,或云郑音患。

说文"患,从心上贯吅,吅亦声"。段玉裁云,"此八字乃浅人所改窜,古本当作从心毌声四字,……古毌多作串"。王筠云,"心上毌不能得患义,直当是从心串声耳"。今从段王二氏说,以"串""患"为同声首。说文无"串",即"毌"字。

八,13b,8 皁。音皁,本或作阜。

周礼地官大司徒,"其植物宜皁物",郑注"今世间以柞实为皁斗"。徐铉于说文"草"下注云,"今俗以此为艸木之艸,别作皁字为黑色之皁;……今俗书皁或从白从十,或从白从匕,皆无意义,无从下笔"。是则"皁"为"草"之俗体,"草,早声"。

十五,24b,3 令。本又作命。
廿七,32a,4 令。本或作命。

说文"命,从口从令"。此或当作"令声",古声母作 ml-。亦或以义涉误;暂入同声首类。

二十,21b,4 嚚。本或作嚚。

"嚚"字极后起,疑本"嚚"字之形讹。

廿六,25a,8 帠。一本作寱。……崔本作为。

庄子应帝王,"汝又何帠以治天下感予之心为"。俞樾云:"帠未详何字……以诸说参考之,疑帠乃臬之误。……然字虽是臬,而义则非臬,当读为寱;寱本从臬声。古文以声为主,故或止作臬也。一

本作𤻲者，破叚字而为正字耳"。① 或曰，"帍"本古文"爲"之变体，讹为"杲"，再讹为"𤻲"。

(2) 正文有偏旁，异文无偏旁类：

七，32b，6 荒。韩诗作㠩。

叶林宗本"韩诗作㠩"，是。

八，31a，8 命。亦作令。

参上"令：命"条，又廿七，29b，3"泠，或为命，又作令"。

廿九，2b，9 鬳。音𢑑，本又作𢑑。

"鬳𢑏声"。"𢑑"者，"𢑏"之隶变。"𢑏"，说文"又声"，疑误，当是"𢑏"之繁文。

廿九，8a，3 栟。本或作梓，又作不，注作櫱，并同，说文作㰆。（通本"不"作"木"。）

古无"栟"字，此字断非"卉声"，疑本"杯"字之讹。（"不"今或作"𠀚"。）

(3) 正异文偏旁不同类：

六，6b，6 鱿。本亦作𫚉。

八，29b，2 𫚉（𫚉误）。本或作鱿。

廿九，13b，10 洸洸　舍人本作僙。

说文"黄，从田芡声；芡古文光"。说文"光"下亦有古文"芡"。则"黄"亦可作"光声"字，"光"为"芡"之变体。然"黄"之从"芡"，"芡"为古文"光"，均可疑。此暂从许意，或当入同韵部类。

八，29a，2 眴。又作㫬

廿九，15a，4 眴。本或作㫬。

---

① 俞樾诸子平议卷十七庄子一。

“眴”与“畇”同部。说文“匀声”字与“旬声”字乱杂二声重文与假借屡通。“畇”字不见说文，疑当作“畇”，或“畇”，与“眴”同声首。

十，31a，6 䌬。刘本作䌬

“䌬”见急就篇。说文作“缅”，误作“䌬”。

十三，1b，6 斿。本亦作游。

“游”从“㫃，汓声”。“斿”盖“游”之省文，非偶然形误，亦非隶变。江有诰以“斿”为谐声声首。今暂入此类，以二字皆从“汓”得声也。

廿六，18b，1 䅘资。崔本作䅘杦

“杦”疑当作“楸”（说文作“㮸”），与“资”同声首。

三十，8a，4 䳇。字当作頄，舍人本作中鸠。

说文“䳇，从九从首”，当是“九声”。朱骏声王筠以为“首声”，误甚。（他如释文“屎”与“𠯗”，“矢”为异文，“屎”说文所无，而明为“尸声”，“屎”“𠯗”同声首，凡若此者不赘说。）

以上为普通异文。同声首之特殊异文亦有关系不甚明显者，附释于下。（与普通异文重复者不重释，以下各类仿此。）

（1）廿一，27b，1 弟光。左氏传作弟黄。

廿二，24a，8 光。左氏作黄。

参上页。

廿九，14a，8 萌萌。字或作䕎。

尔雅释训“萌萌”下邢疏：“字书作𦲷，说文云作䕎，郭云未见所出”。说文有“䕎”无“䕎”，“䕎，存也”，训同释训“存存萌‘萌’，然从簡省声”，音不可通。郭璞尚不识“䕎”字，玉篇始以“䕎䕎”为或体。盖字本作“䕎”，音则从“簡”。六朝“䕎”讹作“䕎”，又讹作“𦲷”，省作

“萌”，乃成今本尔雅“存存萌萌”。[1]

(2) 廿一，30a，4 隱如。左氏作意如。

“意”疑“噫”之误。然此条出于公羊，其方言性颇特殊，脂部字每与之部字为异文，(参下文同部异文表脂部)。且礼中庸“壹戎衣”，郑注“齐人言殷声如衣”，公羊本所谓齐语，则“隱”可转入脂部，又转通之部之“意”，非不可也。

七，8b，6 蠜。字林作毁。

十五，8b，7 蠜。字林作毁。

叶本释文七，8b，6 条之“毁”作“蠜”，与“蠜”同声首；则十五，8b，7条之“毁”亦当改作“蠜”。王筠说文句读已于“蠜”下言之。

(3) 五，3b，8 䴥。字又作䴥。

参 370 页。

七，30a，6 駓。字又作駓，……字林作駓。

各本释文正异文均作“駓”，惟四部丛刊影印宋本毛诗及阮刻十三经注疏所附释文作“字林作駓”，则正异文同声首。

十六，20a，10 戴 汉书作㦸。

古今人表实作“㦸”。

廿一，22a，5 贲浑。二传作陸浑。

钱大昕云，“此转写之讹，本当为坴，即古文睦字，从尖，尖读为六，故睦亦有陸音”。[2] 钱说不尽然，“贲”似为“賷”之形误，与“陸”亦同声首。

---

[1] 参郝懿行尔雅义疏。本文所云，与郝意不尽同。

[2] 潜研堂文集说文答问。

廿七，3b，9 填填。淮南作莫莫。

庄子马蹄篇，"故至德之世，其行填填，其视颠颠"。今本淮南与释文所引不同；览冥训，"当此之时，卧倨倨，兴眄眄……其行蹎蹎，其视瞑瞑"。陆氏所见淮南疑本作"寘"，玉篇云"寘今作填"。"寘"形讹为"莫"。

廿七，3b，9 颠颠。淮南作瞑瞑。（四部丛刊影印明本庄子附释文作"颠颠""滇滇"。）

"其视颠颠"实不可解，释者望文生义。疑当作"覭覭"，与淮南"瞑瞑"为同声首。

三十，1a，8 蘄。古芹字

说文"蘄，从艸斳声"。然说文无"斳"，段玉裁朱骏声谓当作"从蕲斤声"，王筠作"从單从旂，旂亦声"，皆以"蘄"为"斤"声。

三十，15b，3 蝱。说文字林从䖵。

叶本作"从䖵"，则异文作"蝱"。

三十，22a，4 鵧。字或作鵖。

顾之逵手校释文录段玉裁校本，"鵖"当作"鵯"，然段氏亦以意为之。今暂从段氏。

[补 正]

同声首异文者，二字谐声同首，而义训偏旁不同，类皆一望而知。其或一字形讹，亦不难校正。其稍涉疑义者，已略举若干条，今补列数条，皆几经斟酌，不敢自信者。

二，15a，4 挚 郑作挚，……说文作挚，……子夏作鸷，……荀作轾。
七，13a，10 摩 本又作挚。

六,27b,8 同

廿九,16a,6 挈　本或作摩

“㓞”与“制”形极相近,视二,15a,4,知本喉牙音字,各条不如全改“㓞声”,不知当否。

七,15a,1 赗售　一本作雠,谓雠物价也。

“售”“作雠省声”,不从说文。

十四,11b,1　貊 本或作貃。

“白”“百”不同声首,然作偏旁时每互讹,如“貊”字每误作“貃”,不能作同部异文论。原文“同部异文表”鱼部则不得不收“百伯”同部一条,知其断非形讹也。

廿一,25b,6 于合　二传作鄫。

字当作“鄫”。赵坦春秋异文笺云,“谨按鄫古省作曾。曾合篆文相近,遂讹为合。攈古遗文,㬝(曾)㑹(合)。”㑹不详出处,似当云“曾”讹为“會”,“會”省为“合”。古文“會”从“合”,说文“从曾省”,非也。

廿五,2a,2 處　本合作居。

断为篆文“処”与“凥”讹。

廿八,28a,7 雜　本或作杂

“杂”为“襍”之俗体。

廿九,17a,6 殿屎　或作敜吹……说文作唸呀。

“吹”“呀”并㕧之误。“㕧”与“屎”并“尸声”。

廿九,21b,3 馁　字书作餧。

三十,3a,8 萎　本今作委。

此二条似沿礼家以“緌”为“绥”而误,“妥”“委”不以声转。

三十,19a,1 虫 即虺字也

说文"虺兀声",当是"虫声"。

此外凡正异文同义训偏旁,其一字改正后,与又一字整体相同者,乃形讹之例,非同声首之例,不必录。凡俗书割裂谐声,如二,7a4,"鷹本或作鴈",五,7a1,"鈃本或作鉶"之类,书中不胜枚举。"鷹"非"鴈声","开"非"刑声",当是整字形讹,读者类推可也。凡故书本有同声首异文,而陆书不举,但可以音切求之者,亦不必录。如三十,22a,4"来鸠,郭读作爽",则郭璞所见尔雅或本作"鷞鸠"与"爽"为同声首。书中此类例极多,然陆书既不载异文,本文概当从略。

(又371页例言"光""黄"同声首,应补七,29a,4"觵字又作觥",十三,9b,8"絖字又作纊"二条为例)。

六、变体及形误异文释

变体与形误之异文,皆属字形之变异,故并论之。二类出现次数如下:

		普通类约	特殊类约	
变体字类	不同者	80	60	共约180条
	重出者	40	10	
形误字类	不同者	410	80	共约600条
	重出者	90	10	

变体字类皆一望而知,形误字则正异文之关系每有不甚明显者。并释之如下:

二,2b,3 飾。本或作餝,俗字。

叶本及宋本"飾"均作"飭",与"餝"形似。

二,19b,3 以木巽火亨。本又作亯。

说文"亯……亭篆文亯"。古文皆作"亯",作"亭"者形讹,又隶变为"亨"。

四,11a,11 贡。马郑王作赣。

十一,22a,9 贡。本亦作赣。

"赣"当作"贑",本非"贡声"字,今皆误作"赣"。音随形转,不得谓同部字。此例起于"贑"字之形误,故暂入此类。

五,2a,9 恕。本又作念。

诗序"哀窈窕"郑笺:"哀盖字之误,当为衷;衷谓中心恕之,无伤害之心"。说文"恕"重文为"忞",与"念"形似而讹。

七,10a,10 且君且王。一本且并作宜字。

毛诗假乐,"穆穆皇皇,宜君宜王"。说文"宐亦古文宜"。按古今文"宜"与"且"并形近,金文时或同形。

七,17b,11 我遯。本亦作遂。

十二,22b,10 豚。本又作豚。

廿九,11b,6 遯。字又作遁,又作遂。

"豚""遂"俗字,盖依"豚""遯"字想像为之,非"彖声"也。

九,27a,6 豩。本或作殺。

九,27b,11 豩。本又作殺。

"殺"籀文作"𣫞"。段玉裁王筠均以"豩"为"𣫞"之误,甚是。

十二,29b,8 骝。本又作驯。

礼记少仪"酢爵,僎爵"下郑注:"酢或为作,僎或为骝"。"僎""驯"同部转音,当以"驯"为是;"驯""骝"殆形误。

廿二,21b,5 斛角。本或作觔,非。

穀梁成公七年："郊牛日展斛角而知伤"。范注："解球球然角貌"，① 改作"筋角"则意义大变，然"斛""筋"二字均可通。"筋"俗作"觔"，释文廿五，6a，7 "筋，觔者俗"可证。或"斛"误作"觔"，浅人改作"觔"，又变为"筋"。此条以作形误为宜。

廿五，2b，9 豫。本或作懊。

"豫"与"懊"形义皆不能转。于音，老子为后起韵文，"豫"与"懊"叶，然二字声母远隔，不能为异文。按河上公章句，此处"豫"作"與"。"懊"疑为"與"之形讹。

廿六，6a，3 家。本亦作寂。

"家"当作"家"。"寂"篆文作"宋"，与"家"形似。广韵以"家""宋"并为"寂"之重文。

廿六，20a，6 申徒狄，崔本作司徒狄。

篆文"申"作"申"，烂脱为"司"，再误为"司"。或曰"司"对转为"胜"，故"司徒"又作"胜屠"，同化为"申徒"，又为"信都"。"司信"与"胜申"古声母不同，或为方言。所不敢必。

廿七，29b，3 泠。或为命，又作令。

此条正文为"泠"，以形似而误作"命"，"命"又变为"令"。

廿八，6b，10 茨。一本作次，……司马本作疚。

庄子徐无鬼："黄帝将见大隗乎具茨之山"。疑"次""疚"篆文形近而误。

廿八，13b，7 随序。序或作原，一本作享。

---

① 阮元穀梁校勘记："石经，闽，毛本斛作觓，是也"。抱本已改为"觓"。范注"觓"误作"解"。

庄子则阳:“随序之相理”。“原”“享”与“序”音义皆殊,疑篆文形近而误。

廿九,4b 4 蕪。古本作隸。

尔雅释诂,“苞,蕪,茂,丰也”。卢氏考证云,“隸”字可疑,似当依说文作䨭,乃蕪古字,形近遂讹。顾之逵录段玉裁校本已改。此条当入古今字变体类。

三十,8b,11 杜。舍人作牡。

说文“牡,从牛土声”,误。“杜”与“牡”不同声首,当是形误。

以上为普通异文。特殊异文之应加注释者如下:

七,5b,4 瘠。诗本皆作瘠,孙毓评作應,后之解者佥以瘠为误。

毛诗皇矣“串夷载路”郑笺:“路應也。……文王则侵伐混夷以應之”。今本亦两字皆作“應”,阮元以上“應”字为涉下文而误,[1] 然郑笺上下文两“應”字自相呼应,阮说似不当。暂以“瘠”“應”为形误。

十,4b,2 巹。字林作䒷。
十四,20b,2 巹。说文作䒷。

说文“巹,从己丞,读若诗云赤舄己己”。“己”盖“几”之误。[2] “巹”字下从己为疑,似本合体象形字,下象器形之一部分。“弓”又为“豆”作“登”,仍为合体象形字。后加“艸”作“䒷”,说文误作“蒸省声”,更不可究诘矣。

七,29a,4 不吴。说文作吴。

---

① 参毛诗校勘记。

② 参陆志韦说文读若音订,燕京学报三十期,1946,263页。

此本形误。抱本正文作“虞”，异文作“吴”。顾校本及朱藏校本均依臧庸校改正文作“娱”，异文作“吴”，盖本正义，段校已讥其非。

十五，3b，4 陜。依字作陜。

左传隐元年：“虢师伐郑南鄙”。杜注：“弘农陕县东南有虢城”。字本当作“陕”，而讹作“陜”，故陆注“依字作陜”。今本释文陆注又讹为“陕”。此陆氏正字，非传本有异。且入形误类。（参十一，9b，11“自陜”条）。

[补　正]

上文已举异文之形讹者若干条，类亦以作者不敢自信，求质高明。兹经重检，凡疑似而恐涉武断者备举如下：

二，1b，3 邪　耶　同二，1b，5，十三，3b9，十四 11a，11

二，22a，5 瑣　璅

二字来源迥殊，然“璅”转音“瑣”由来已久。唐人写韵，“瑣”时作“瑣”，再误为“璅”。今人读“灵璅”为“灵瑣”，又或以“璅”训“小”，训“猥屑”者，皆原于此。

二，24b，10 運行	違行	
二，24b，11 坤作	坤乞	
二，25a，1 能	從	
二，31a，2 寡	宜	同九，30b，11
（二，13a，9 遷	遂	同七，17b，11）
（三，8a，10 贡	贛	同廿四，2a，3）
三，17a，8 酗	以酒为凶曰酗，说文作酌，云酒醟。	

说文“酌，醉醟也”。字当作“酌”，陆注“以酒为凶”，望文生义耳。

五，3b，4 臝	嬴	同六，17b，8，十一，6a，8

五,17b,1 驅　　　駈　　　同五,27a,9,五,28b,7。

三条定本皆作"驅"。首条云,"载駈字亦作驅,如字,协韵亦音丘"。盖草书"區"略近"丘",实为形讹。本"驅""侯"为韵,汉后音变,"丘""侯"为近,"驅""侯"反远,故"驅"协韵读"丘"。六朝音已去古甚远矣。

六,15b,3 緌　　　綏　　　同七,19b,7,八,12b,8,十一,12a,8,廿九25b,9。

又三十,12b,8 𧥂緌(沿上條而误,参廿九21b,3 餧餒)

六,19a,5 袠　　　袟　　　同廿七,6a,6

六,29b,5 肆　　　肄　　　同十一,11a,5,十二,18b,11,十三,1b,3,十六,13b,6,二十,4b,7

又三十,24a,8肄肄　同三一,25a,5。

八,2b,8 醯　　　醓　　　同十二,12a,11,廿四,6a,6。

"醯"说文从倒"子",疑或亦从正"子",形讹为"分"。

八,25b,7 獻　　　戯　　　同十二,10a,1。

"獻"转为"莎",似不能又转为"戯"。"戯"字古音来历不明。此例以作形讹为宜。

十,35b,1 淳沃　　作激……一本作浮。

"浮"乃"淳"之异文,"淳"形讹作"浮"。

十二,4a,2 既興　　依注当釁。

十二,9a,7 於興　　依注作釁。

此二条郑玄以旧本为形讹,故改字。

十二,6a,4 越席　　字书作趏。

广韵于"户括切"下收"越"字,即本礼运郑注。疑字本作"趏",形讹为"越",不以音转。

十四,2b,10 逮　　逮

或如"立"之转"位","合"之转"會",古緝葉通脂祭,为方言遺音,所不敢必。当以作形讹为宜。

十四,8b,1 貳　　貣
十四,8b,3 忒　　貳

卢氏改"貣"为"貸",校记云,"依中庸",殊多此一举。二条并形讹。

十八,16b,4 瞷　　瞷
廿一,8b,10 逆　　迕　　同廿二,7b,4。
廿一,36a,1 色然　　本又作垝,……本或作危。

字本作"垝垣"之"垝",省为危,讹为"色"。

廿二,14a,6 兴衰　　兴表
廿二,17b,7 佚害　　佚宕
廿六,7b,9 真偽　　崔本作真然。

庄子多后人纂改处,此崔譔有意为之耳,非所见本作"真然"也。崔司马两本诪张为幻,每以形近之字擅改原本。举此一例,以警读庄子者。

廿六,14a,4 聰　　聰
(廿六,19b,11 家　　叔　　补377页廿六,6a,3)

崔本又作"宗",亦形讹。

廿六,22a,7 子祀　　崔云淮南作子永。

不知何者为正,当为形讹。此与"南郭子綦"讹为"南伯子葵"不同例。

廿七,12b,2 顧指　　本亦作頤。

天地"手挠顧指",改为"頤"似又以意为之。

廿九,32b,8 沱汜

廿九,33a,3 沱淹 (不宜作同部异文)。

三十,9a,10 菖菝 ("犮"为隶变字,不作从"巨"得声)。

三十,15b,4 䵩　　本或作鬒。郭音秋。

阮氏注疏校记云当是"鼁"　"䵩"为"次鼁"之合音。陆书不应单出一"鼀"字为正文。

七、涉义而误异文释

涉义而误之异文出现次数如下:

	普通类约	特殊类约	
不同者	420	60	共约 570 条
重出者	80	10	

其中多有非就释文节录数字即可明了者,分释如下:

二,8b,7 与过。一本作有过

周易噬嗑王弼注:"凡物之不亲,由有间也;物之不齐,由有过也;有间与过,啮而合之,所以亲也"。此涉上文而误者。

二,12a,1 出则之坎。一本作出则亦坎,误。

周易习坎"来之坎坎"下王弼注:"出则之坎,居则亦坎,故曰来之坎坎也"。此涉下文而误者。

二,12a,5 寘。刘作示……子夏传作湜,姚作寔……张作置。

此亦习坎文。说文无"寘",徐铉新附"从宀真声",不当。此字来历不明。诗毛郑说解以"置"训"寘",音不相转。此盖涉义而误。

二,12b,9 亢。本或作有。

周易咸"观其所感"下王注:"同类而不相感应,以其各亢所处也"。

於义"有"为显，疑本作"亢"，而后人以意改之。此条亦或形误。

二，16a，9 窒。郑刘作懫……孟作侄，陆作咨。

说文"懫"古文作"咨"。周易损："君子以惩忿窒欲"。孔疏"惩者息其既往，窒者闭其将来"。"窒"与"懫"以训转。

二，21b，9 阒。姚作阒，孟作窒，并通。

周易丰："蔀其家，窥其户，阒其无人"。孔疏："虽窥视其户而阒寂无人"。李富孙云："窒本训穹，反训为空，犹乱之训治。……列子黄帝篇注：'空，一本作窒'，庄子达生篇引亦作窒"。[1] 反训之说未足信，然"窒"可为"空"之误。"孟作空"，与"阒"义近。

二，26a，2 至动 郑本作至赜，云赜当为动，九家亦作册。

周易系辞上："言天下之至赜而不可恶也。言天下之至动而不可乱也"。此涉上文而误者。

二，32b，3 而济。 本作而载。

周易略例："同舟而济"。此明为字随训变者。

三，7a，2 有典。马本作五典。
三，7a，3 有庸。马本作五庸。

尚书皋陶谟："天叙有典，勅我五典五惇哉；天秩有礼，自我五礼有庸哉"。前条涉下文而误，后条涉上文而误。

三，9b，8 杶。又作櫄。

尚书禹贡："杶榦栝柏"。周礼考工记"荆之幹"下郑注："禹贡荆州贡櫄榦栝栢"。释文或即本此。说文亦以"櫄"为"杶"之重文。郭

[1] 易经异文释(皇清经解续编八十六)。

注山海经“成侯之山其上多櫄木”曰：“吴人呼櫄音辅车”。[1] 二字虽同韵部，殊非一音之转。或本方言异称。今音“櫄丑伦切”者，音随训转也，汉已然矣。故此条人以义涉误类。

四，4b，4 噫。马本作懿。

尚书金縢：“对曰：信，噫”。孔传：“噫，恨辞”。诗大雅瞻卬“懿厥哲妇”郑笺：“懿，有所痛伤之声也”。二字本同义不同音，感叹词多类此。

五，5b，6 题。郭璞注尔雅：䪼[2] 也；本作颠，误。

毛诗麟之趾“麟之定”郑笺：“定，题也”。孔疏：“谓额也，传或作颠；释畜云：的颡曰颠，颠亦额也，故因此而误”。（“题”或本“颠”之形误。“定”与“颠”古方言本一字。自“颠”讹为“题”，郑玄乃以“题”训“定”，许慎以“䪼”训“题”，所不敢必，盖“定”与“题”或古方言对转音。）

五，22b，9 埆。本或作速，此从孙义而误耳。

“速”宋本作“远”，是。毛诗丘中有麻郑笺：“丘中垝埆之处尽有麻麦草木”。孙毓作“垝远之处”，字随义变耳。

五，23a，10 君若与之　本若作将。

毛诗将仲子“无折我树杞”郑笺：“君将与之，臣请事之；君若不与，臣请除之”。此涉上文而误。

五，27a，9 便捷　本亦作便旋

毛诗还“子之还兮”郑疏：“还，便捷之貌”。其前郑注“还，刺荒也”云：“还，音旋”。“捷”之误“旋”，或涉前注而误；或为形误。姑入本类。

---

① 参说文解字诂林“櫄”字下各家注。

② 卢氏考证：“䪼旧讹䪼，今改正”。

六，12b，2 不操。一本作……不芟，定本芟作操。

毛诗鱼丽“鱼丽于罶”郑疏：“草木不折，不操斧斤，不入山林”。依释文“操”或作“芟”，则当作“草木不折不芟，斧斤不入山林”，[1] 此字随义变也。

六，16a，11 矜 本又作鳏
十一，27a，3 矜，本又作鳏。

说文“矜，从矛今声”。说者谓当从“令声”，形误为“今声”。“矜”“矜”本二字。从“今”者古自侵转蒸，即说文训为“矛柄”者也。从“令”者当训为“怜”，或即“怜”之别体，义正与“鳏”相似。此二条“矜”当改作“矜”。

六，36a，9 将徒役。一本作将师旅。

毛诗黍苗“悠悠南行”郑笺：“将徒役南行”。[2] 改作“将师旅南行”亦可通。亦或涉其下经文“我徒我御，我师我旅”而误。

七，15a，1 靡不承。一本靡作是。

毛诗抑：“子孙绳绳，万民靡不承”。郑笺：“王之子孙敬戒行王之教令，天下之民不承顺之乎？言承顺也”。郑氏所见当为“万民是不承”。本涉义而误。

七，21a，3 兵操。一本无兵字，又一本兵操作急躁。

毛诗江汉“匪疚匪棘”郑笺：“非可以兵急躁切之也”。释文引作“非可以兵操切之也”。已夺“急”字，而复注“一本无兵字”。此疑陆氏误忆，暂以“兵”“急”为涉义而误。

---

[1] 参阮元毛诗注疏校勘记。
[2] 今本郑笺作：“将徒南行”，当依释文正之。

八，19b，9 及竁。刘昌绢反，穿也。本作窆，贬彼验反，与注相应。

按周礼地官遂人"及窆，陈役"郑注"给墓上事及竁也"。"窆"与"竁"显以义训转。释文所云，似所见经文作"竁"，而注文反作"窆"，与今本颠倒。今郑注于首句出"竁"字，下皆释"窆"字。因疑郑注本作"窆"，以义训讹为"竁"。刘宗昌为郑注作音，音此讹字，非其所见经文作"竁"也，岂陆氏误读刘注，以为一本经文作"竁"耶？

十，35b，11 溉。本作濯。

仪礼少牢馈食礼："乃官戒宗人命涤"。郑注："涤，溉濯祭器"。此涉下字而误。

十一，3b，3 授坐。本又作俛仰。

礼记曲礼上："授立不跪，授坐不立"。郑注："为烦尊者，俛仰受之"。此经注羼杂而误者。

十一，8a，4 蓌拜。诈也，挫也，……卢本作蹲。

礼记曲礼上："介者不拜，为其拜而蓌拜"。[1] 郑注："蓌则失容节，蓌犹诈也"。公羊僖公三十三年："子揖师而行"，何注："介胄不拜，为其拜如蹲"，与卢本合。"蓌"与"蹲"以义训转。郑氏以"诈"训"蓌"，当以汉时歌鱼二部已相通转，故擅为声训耳。

十一，10b，4 妄祭。本亦作無福。

礼记曲礼下："淫祀無福"。郑注："妄祭神不飨"。此经注羼杂而误者。

十二，15b，11 醃。读曰馁，又作餒。

---

[1] 四部丛刊影宋本礼记作"介者不拜，为其拜而蓌"。

礼记内则："糗饵粉酏"。郑注："此酏当为餰，以稻米与狼臅膏为餰是也"。"酏"与"餰"不特于义为近，或本后起对转音。然此处当为后人以郑改字羼乱经文，或陆氏所举异文即郑改字也。

十　，17b，11 饵　本或作皾，下句作饵。

礼记内则："去其饵，孰出之；去其皾，柔其肉"。上下文颠倒。此条上句"饵"与"皾"为异文，下句"皾"与"饵"为异文，当作二条。

十三，4a，7 大咸。一本作大卷。

礼记乐记"咸池备矣"下郑注："周礼曰大咸"。按上文"大章，章之也"下郑注："周礼阙之，或作大卷"。此涉上文而误者。（"大章"或作"大卷"，不知所以然。以不涉释文异文，故不议）。

十六，10a，9 窆棺。一本作涂。

左传僖公三十二年："冬，晋文公卒；庚辰，将殡于曲沃"。杜注："殡，窆棺也"。说文："殡，死在棺，将迁葬柩，宾遇也"。"窆，葬下棺也"。"殡""窆"非一事。段玉裁于"殡"下注，谓"将迁葬柩"为浅人窜改。释名释丧制："于西壁下涂之曰殡"。此明为以义涉误者。疑杜注本不误，而后人改之。

十七，2a，10 序当其次。一本作序当其夜。

左传宣公十二年："内官序当其夜"。杜注："序，次也"。此经注羼杂之误。

十七，19b，7 攸家。本或作攸处。

左传襄公四年："民有寝庙，兽有茂草，各有攸处，德用不扰"。"家""处"同部，然音不能转。此或形误，或义误，要以后者为近。

十七，27a，3 雷霆。本亦作電。

此涉义而误，非后起音真部转耕部之例也。

廿三,4b,11 焉。本今作莫。

孝经圣治章:"续莫大焉"。此涉上文而误。

廿四,14b,7 有相切磋 七何反,本今作友。

论语颜渊章:"以友辅仁"。孔安国注:"友相切磋之道"。此涉上文而误。(据阮氏注疏校勘记,"友"当是"有"之异文,陆氏体例有疏。)

廿五,3a,10 儽儽兮。河上作乘乘兮

老子异俗篇:"乘乘兮若无所归"。[1] 段玉裁于说文"儽"下注:"老子曰:'儽儽兮若无所归'。……今按此'㒓㒓'之误。河上公本作'乘乘','㒓'从'积絫'之'絫',与'乘'义相近"。按或形误。

廿五,4a,2 本 河上作臣。

老子重德篇:"轻则失本,躁则失君"。俞樾云:"河上公本作'失臣',殆因下句'失君'之文而臆改耳"。[2]

廿五,4a,8 或挫。河上作载。

老子无为篇:"故物或行或随,或呴或吹,或强或羸,或载或隳"。[1] 河上公云:"载,安也;隳,危也"。与上文"或强或羸"正一致。陆氏释"挫"云:"搦"也。说文"搦,按也"。"安""按"古或同字,则"挫""载"当以义训转。俞樾以为当作"载",以音同误为"在",复以形近误为"挫"。[2] 殊牵强。

廿六,5b,8 彷徨。崔本作方羊。

庄子逍遥游:"彷徨乎无为其侧"。"彷徨"与"方羊"或不同语源,或方言同源异音,("徨"从 ɣ-音,"羊"从 j-音),所不敢必。或可作同韵

[1] 此据四部丛刊影宋本河上公章句。

[2] 诸子平议卷七,八。

部。

廿六,8a,5 恢　简文本作吊。

庄子齐物论:"故为是举莛与楹,厉与西施,恢恑憰怪,道通为一"。下文云:"是其言也,其名为吊诡"。"吊诡"与"恢恑憰怪"义同。此条异文疑涉下文"吊"字而误。

廿六,17b,2 流水。崔本作沫水,云沫或作流。

庄子德充符:"人莫鉴于流水,而鉴于止水"。淮南子俶真训:"人莫鉴于流沫,而鉴于止水者,以其静也"。崔譔或误与淮南相混。郭庆藩①以为隶书"流"或作"汓",与"沫"形近,恐未然。

廿六,25a,8 爲。一本作爲……崔本作为

异文作"为",似涉全句末一字而误。"爲"若为古文"为"之变文,则此条当入变体类。

廿七,9b,7 止蟲。一本亦作昆蟲,崔本作止蟲

庄子在宥:"灾及草木,祸及止蟲"。"止蟲"疑本当作"走蟲",隶变近"止",又讹为"正"。("走"又讹为"疋",为"匹",如孟子:"力不能胜一匹雏")。浅人不解"止蟲",乃改作"昆蟲",此字随义变者。

廿七,11b,11 泆汤。本或作溢。

说文:"泆,水所荡泆也",即庄子天地"泆汤"。(释文云:"司马本作佚荡")。"溢,器满也"。"益声"字古属影母,且尽为支部字,惟此"溢"字"夷质反"。此音随训转之显而易见者,非寻常转音也。例同禹贡"溢为荥",段玉裁于说文"泆"字下注云,"本作泆,周礼疏,师古汉书注所引不误,且史记、水经注皆作泆。……卫包改禹贡之

① 庄子集解卷二下。

泆为溢"。释文于禹贡不出异文，似所见尚作"泆"。

廿七，13a，11 滑心。本亦作嗋。

庄子天地："四曰五味濁口，使口厉爽；五曰趣舍滑心，使性飞扬"。释文："濁口本又作嗋，音同，滑心本亦作嗋"。此涉上文而误。

廿七，20b，8 蹇。崔本蹇作浣，云犹洽也。

庄子秋水："无拘而志，与道大蹇"。"蹇"与"浣"古同部而开合不同，不得为假借。崔云"洽也"。"浣"疑即"洽"之形误。"蹇"与"洽"义相反，暂入以义涉误类。

廿八，9b，6 暖室。一本作安室。

庄子徐无鬼："自以为暖室利处"。"暖""安"二字同部，然开合乱，今方言寄生音 n-不如是。此条当作义误。

廿八，11b，6 忌　元嘉本作亡。

庄子则阳："然后拔其国，忌也出走"。"忌"盖田忌，释文作"亡"，殆涉下文"出走"而误。（或形误。"田忌"本作"田己"，误作"亡"，所不敢必）。

廿八，14b，6 轾　本或作軨，軨，小也，本又或作轻。

庄子外物："而后世轾才讽说之徒，皆惊而相告也"。似本当作"軨"，形误为"轾"。释文云："軨，小也"。与"轻"涉义而误。"軨轻"音不相转。

廿九，18a，8 墆。或作端。

说文无"墆"。张衡西京赋"直墆霓以高居"，陆注训"高貌"。"端"亦说文所无。尔雅释宫"垝谓之坫"郭注，"在堂隅坫端也"，然元朗所见本作"墆"。"端"无高义，但借为"朵颐"之"朵"，反有垂义。郭注不知何以有此异文，或后人以相反之义改之。（"墆"与"端"古为对转音，然开合口乱杂，且古歌元部平上声字例不转祭部去入声字，不能入同部

异文类。)

廿九,19a,9 阁。本又作谛,……或作书。

尔雅释宫:"宫中之门,谓之闱。……宫中衖,谓之壸"。卢氏考证:"邢本作'壸';又'书'字从'闱'省"。"书"字涉及上文"闱"而误。

三十,9b,9 薍。本今作萑,音桓;字林作藋。

尔雅释草"葭华"下郭注:"即今芦也"。下接"蒹蘼"下郭注:"似萑而细,高数尺,江南呼为蒹薍"。释文"葭音加蒹古谦反蘼力占反薍徒的反,本今作萑,音桓,字林作藋。数尺所上反"。据今郭注,陆氏正文置"薍"于"萑"与"数尺"之间,颠倒原文,陆书无此例。因疑其所见郭注"似萑而细"之"萑"误作"薍",盖误涉下文"江南呼为蒹薍"耳。顾之逵手校释文录臧庸校语云:"薍下当云:'本今作適';萑字大书,另为一条;叶抄亦误"。朱藏校本录段玉裁校语云:"影宋本亦误,今据旧刻单注本校正,萑字大书,另为一条,卢本亦误入小字"。"旧刻单注本"不复见,臧云"本今作適",不知何所据。二家云云,皆未说明陆书何以"薍"在"萑"前,颠倒郭注。("萑"当作"雈"。)

三十,28a,5 骍。孙本作犉,云与牛同称。……本或作骣。

尔雅释畜:"白马黑唇,骍"。异文"犉"盖涉下文牛属"黑唇,犉"而误。"骣"或涉上文"青骊骣"而误。

以上为普通异文。特殊异文之正异文关系不甚明显者分释如下:

六,34b,4 骍。说文作弲。

毛诗角弓"骍骍角弓"郑笺:"骍骍,调利也"。说文:"弲,角弓也"。段玉裁于说文"弲"下注:"陆当云:说文作觲,而误云作弲也,弲自谓角弓,不谓之调利"。说文:"觲,……诗曰:觲觲角弓",段说盖本

此。朱藏校本录段氏校语云:"此八字(按指"说文作弻音火全反"),当作'说文作觲,音同',陆氏偶误,遂使后人大惑"。① 此涉义而误者。

十,7b,3 哓。字或作哊

"哊"字后起,疑本作"哊",与"哓"盖义近而误。

十二,13b,3 辟 依注作弭。

礼记郊特牲:"有由辟焉",郑注:"辟读为弭,谓弭灾兵远罪疾也"。"辟"字自古收-k,与"弭"字不通转。郑音随训破读,陆书据为异文,本自可疑。

十三,20b,10 进。依注作餕。

礼记祭统:"百官进彻之,下餕上之余也",郑注:"进当为餕,声之误也"。此郑氏依声改字。"进"与"餕"音隔,实不能为假借,自是郑氏凭上下文妄测耳。此条暂入义误类。

十四,5b,6 我今。毛诗作我躬。

礼记表记:"国风曰,我今不阅"。诗作"我躬"。"躬"古音收-m,可旁转为"今";然汉人引诗每以意为之,不如入义误类为宜。

十四,8b,3 義。尚书作善,皇云:義,善也。

礼记缁衣:"有国者章善瘅恶",阮元校勘记云:"石经初刻作善,剜刻作義"。陆氏所见作"義"。缁衣不言引书,惟陆氏谓即毕命之"彰善瘅恶"耳。皇侃所见亦作"義"而以毕命文释之。"義""善"以训转,然或非缁衣原意,且"義"或为"善"之形讹,所不敢必。

---

① 段玉裁诗经小学云:"盖唐时说文'弻'下引'骍骍角弓',今本佚之",(皇清经解卷八十七),不知何所本,且与校语矛盾。

十八,8b,7 计其。音基,又如字,汉书作斤,如淳斤音基。

段氏改“斤”为“亓”。“亓”与“斤”形似,与“其”音合,然不可从。左传襄公廿四年“伐莒,侵介根”,杜注“介根,莒邑,今……计基城是也”。“计基”无可考。宋本左传所附释文“基本又作其,音基,又如字,汉书作斤,如淳斤音基”。(本“基其”为异文,应入同声首类)。陆书原不误,而叶本与今存宋本释文改正文“基”为“其”,自别有故。按汉书地理志琅邪郡下有计斤县,注“莒子始起此,后徙莒,有盐官,师古曰,即春秋左氏传所谓介根也,语音有轻重”。下无如淳注,“斤”并不音“基”,颜说合。同琅邪郡又有不其县,颜注,“如淳曰其音基”。计斤与不其不相涉,而陆书混而为一,故此条当入以义涉误类。宋人校释文者强作聪明,竟改“基”为“其”,段氏更随手改“斤”为“亓”,误人甚矣。

廿一,3b,2 观鱼。左氏作矢鱼。
廿二,3b,4 观鱼。左氏作矢鱼。

左传隐公五年经:“公矢鱼于棠”。公穀均作“观鱼”。杜注于经曰“书陈鱼以示非礼也”。于传曰“矢亦陈也”。以“陈”释“矢”,音义并转,“陈”与“观”义通。

廿一,8a,6 鄗。左氏作艾,穀梁作蒿。
廿二,7a,6 蒿。左氏作艾。

公羊桓公十五年:“公会齐侯于鄗”。赵坦曰:“篆文‘艾’字与‘茭’字相类,穀梁因讹为‘蒿’,公羊又转为‘鄗’,皆文字残蚀而讹也”。[1] 阮元校勘记云:“按‘艾’‘蒿’同物也”。阮氏所言自较赵氏为近。赵说殊迂曲。

廿一,26b,5 京城北。左氏作亳城北。

---

[1] 春秋异文笺。

廿二,23b,7 京城北。左氏京作亳。

左传襄公十一年："同盟于亳城北"。公穀均作"京城北"。此伐郑事也。京，郑地，似以公穀为是。杜注云亳城，郑地，其说无所考。左传所称亳城余皆指宋地。惟伐郑同盟有宋公。此或盟于宋地。亦或左氏误书。今暂入义误类。惠栋朱骏声等以为字形之讹。[1]

廿二,14b,11 子反。左传作子鱼。

穀梁僖公二十二年："宋公与楚人战于泓水之上。司马子反曰：'楚众我少，鼓险而击之，胜无幸焉'"。杨士勋疏："麋信云：子反当为子夷"。按麋说是也。春秋字子反者仅楚公子侧，宋无字子反者。公子目夷字子鱼。左传僖公八年："宋公疾，大子兹父固请曰：'目夷长且仁，君其立之'。公命子鱼，子鱼辞曰：'能以国让，仁孰大焉，臣不及也，且又不顺'。遂走而退"。俞樾疑公子目夷二目上陈似鮧目，故名目夷，字子鱼。[2]"目夷"即麋信所称"子夷"。"夷"讹为"反"。与"鱼"为异文者，名讹为字。

[补　正]

异文之以义涉误者，例见上文。兹补释难识者若干条。

二,6b,2 其彭……子夏作旁，干云彭亨骄满貌。……虞作尪(尫)。

易大有九四，"匪其彭无咎"。今人从王弼注，以"彭"为"旁"之假借，遂不知何以与"尪"为异文。"彭"字当从干训，犹今人言"彭亨"。说文"尣，从大，象偏曲之形"。荀子作"匡"，正论曰，"是犹伛巫跛匡大自以为知也"。王霸篇作"尪"，说者谓即"尪"之形讹。然

① 惠说见九经古义公羊下、朱说见说文通训定声"亳"下注。

② 春秋名字解诂补义。

则"庇"亦有彭亨骄满之义。从朱骏声说。

四,11b,5 缘　本或作纯。

书顾命"敷重篾席黼纯",孔传曰,"篾桃枝竹,白黑杂缯缘之,华彩色",传文涉经文而误。

五,10b,7 塞瘗　於例反,崔集注本作實。

诗燕燕"仲氏任只,其心塞渊",毛传曰,"塞瘗渊深也"。"實"当是"塞"之异文,以义训转,或亦涉及上文"實劳我心"而误。

五,34b,2 渥丹　韩诗作沰,……沰,赭也

此条显以义训转。然说文无"沰",后人用"沰"者,但为象声字,不闻训"赭"。

六,21a,9 方处　一本作炽。

诗十月之交"艳妻煽方处",毛传曰,"煽,炽也"。经传羼乱而误。

六,38b,3 輂者　一本作輂车。

诗何草不黄郑笺,"狐草行草止,故以比栈车輂者"。涉上文,"者"又误作"车",非同部异文。

十,27b,7 以鑽　一本作灼

仪礼士丧礼"楚焞"注,"所以鑽灼龟者",贾疏亦作"鑽灼"。陆所见似只一"鑽"字,而以"灼"为异文。

十二,10b,11 於反爵焉　本或作宾反爵焉,非。

郊特牲"台门而旅树反坫"注,"反坫,反爵之坫也。……两君相见,主君既献,於反爵焉"。涉义而误。

十二,15a,10 而去　本又作而食之。

礼内则"欲饮食之,虽不耆,必尝而待",注,"待后命而去也"。经注

羼乱。

十六，15a，5 蔭庥　本又作庇。
十六，19b，7 蔭芘　本或作庥。

左文七传"则本根无所庇陰矣"，杜注，"以本枝陰庥之多"。经注羼乱。下条又似涉上条而误。

十六，19b，5 前好　一本作事。

文十七传"以蒇陈事"，注，"蒇成前好"。经注羼乱。

十六，22a，8 赵穿攻　本或作弑。

涉及下文"太史书曰，赵盾弑其君"而误。

十六，16b，8 祇见　本又作多

襄廿九传"祇见疏也"。注疏本无此异文，然正义云"晋宋杜本皆作多"可证。正义并云"多见疏，犹论语云，多见其不知量也"。"祇""多"以义训转，亦或后起转音，汉后歌部已递支部。（正义所举音理与此条风马牛不相及）

廿一，16b，4 磌然　之人反又大年反。……一音芳君反。本或作砰，八耕反。

此象声字异文，应为义训通转之例。穀梁僖十六传杨疏，"磌字……学士多读为砰"，当即据此公羊异文。"芳君反"者，"君"或"茎"字之误，或"砰"其头，"磌"其尾，而作嗽口唇音也。

廿二，19b，10 在裹　本又作衷

穀宣九传"或衷其襦"，范注"衷在裹也"。经注羼乱。

廿二，25a，2 为约　本或作盟约

穀襄廿七传范注上下文羼乱。

廿三,7a,8 莫不被　本今作莫不服。

孝经感应章,"诗云,自南至北,无思不服",邢疏,"莫不被"。异文因经注羼乱之故。然或形讹,盖疏或本作"无不服",从郑笺"无不归服者"。要以作羼文为近。

廿六,10a,2 聽荧　向秀本作輝荣。

庄子齐物论,"是皇帝之所聽荧也"。释文引司马彪云,"聽荧,疑惑也"。"韗"即"辉"字,甚晚出。"韗荣"与"聽荧"不同训。道家以皇帝为黄帝(释文本又作黄帝),故讳言"聽荧",辄改正文,则成"是黄帝之所辉荣也,而丘也何足以知之"。

廿六,23b,11 崔本"敏乎不及磐(譬)"。今本作"不及排"

此大宗师文,涉及下文"安排而遣化",故误。当以崔本为正。

廿七,13a,6 啧曲　本亦作嗑。

天地"则嗑然而笑",郭注"俗人得啧曲则同声动笑也"。与庄子文羼乱,并以形似而误。

廿七,23b,10 得水则为𢇍　司马本作繼。……本或作斷,又作续斷。反"𢇍"为"𢇍"。说文正文无"𢇍",然"繼"下云,"从糸𢇍,一曰反𢇍为繼","斷"下云,"从斤从𢇍",本自分明,无烦聚讼。"本或作斷",则误"𢇍"为"𢇍",然"为斷"又义不可通,乃改"续斷"。

廿八,7a,7 谇　一本作讯。

徐无鬼"辩士无谈说之序则不乐,察士无凌谇之事则不乐"。涉上文而误。

廿八,10a,7 所以存　本又作可以存。

徐无鬼"唯种也能知亡之所以存,唯种也不知其身之所以愁"。本似作"可以存",涉下文而误,然或形讹。

廿九,33a,5 濆　字林作涓……众尔雅本亦作涓。

今文尔雅释水"汝为濆",下文又出"汝有濆"。说文于"涓"下引作"汝为涓"。今本尔雅以涉及下文,误作"濆"。郭璞所见已如是,故注"汝为濆"云,诗曰,遵彼汝坟,皆大水溢出别为小水之名。

八、无从取决之异文

异文中有难于解释,或关系复杂无从归类者,共得20条,分释于下:

二,18a,1 用见。本或作利见。

周易升:"升;元亨,用见大人,勿恤"。孔疏:"升者,登也;阳爻不当尊位,无刚严之正,则不免于忧;故用见大德之人,然后乃得无忧恤"。此或可入涉义而误之类。

二,26a,1 典禮。京作等禮,姚作典體。(唐写本无此条。)

周易系辞上:"圣人有以见天下之动而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禮"。此或涉义而误,或"典"古文作"箅",与"等"形似而误。

四,10b,7 俾。马本作辦(叶本宋本抱本均作辨)。

尚书周官:"王俾荣伯,贿肃慎之命"。"俾""辨"古音不相转。"俾"或"便"之误,如廿一,33b,5"辩佞……又作便佞"。或曰,"俾"对转为"平"。汉人以"平辨"为异文,方言-ŋ,-n混。

四,13b,7 俾我。马本作矜;矜哀也。

尚书吕刑:"天齐于民俾我,一日非终,惟终在人"。句读从孔传,释文亦以"俾我"为绝句。"俾"与"矜"("矜")或涉义而误。

五,20a,7 悴兮。韩诗作萃。

诗芄兰:"容兮遂兮,垂带悸兮"。传笺并云"悸悸然",不可解,似望文生义耳。"悸""萃"音同部,然声母不能通转。"悸"或"悴"字之误,则异文同声首。

八,7b,11 栗薪:韩诗作蓼,力菊反。(抱本作"藜")

诗东山"烝在栗新"郑笺:"栗,析也,……古者声栗烈同也"。与"蓼"为异文者,或字本作"蓼",其收声-k 因受"薪"之古声母 ts'-之同化,然则笺以"栗"为古,非也。此例大似仪礼聘礼"栗阶升,听命"郑注:"趋君命尚疾不连步",故朱骏声于说文"栗"下云,借为"歷"。盖本作"栗阶",以同化而变作"历阶"。所可疑者,二说一以"蓼"为本字而-k→-t,一以"栗"为本字而-t→-k,且"蓼歷"并幽部字,未必有此巧合也。窃谓"栗"本有二形二音。其一为"㮚"之省文(或从"卤""卥"。说文,"𣡕古文㮚,从西从二卤,徐巡说,木至西方战栗",徐说谬。)此今"枣栗"之"栗",与"栗薪","栗阶"无涉。其又一为"卤声"字,说文,"卤读若调"(而未收"栗薪"之"栗"。)此本幽部字。其与"蓼",与"歷"为假借者,古音 t'l-转 kl-,或为后起异文,其时 t'-,k-并失,但以 l-音转耳。

八,13b,9 鳞物。刘本作𪍿音鳞。

抱本改作"鲞",似据集韵"鳞通作鲞",(类篇又讹作鲞),而集韵所据或即此刘昌宗异文也。广韵亦于"力珍切"下收"鲞"字,然犹训"鱼名",与说文"鱼也"合,不言通作"鳞"。"鳞"古从 l-音,"鲞,𠦑声",古从 ŋ-,然方言或可从 ŋl-,故说文误以"𠦑"为"来声"。"𠦑"形极似"麦"之金文,故"鲞"讹为"𪍿"。所可疑者,ŋl-殊渺茫,且刘昌宗不作古文。窃谓刘本但移"粦"于左,作"𪍿",讹为"𪍿",又讹为"鲞",为"鲞",或较为近理。"鲞"为罕见字,不至借为"鳞"也。

十三,26a,1 横行治其田也。本亦作游行治其田。

礼记坊记："诗云：……蓺麻如之何，横从其亩"。郑注："横从，横行治其田也"。出毛诗南山："蓺麻如之何，衡从其亩"。毛诗释文：（五，28a，4）"衡音横，注同。亦作横字。衡即训为横。韩诗云：东西耕曰横。從足容反，注同。韩诗作由，云：南北耕曰由"。疑"遊行治其田"之"遊"实韩诗"由"字之异文。

十六，10b，3 相嶔。本或作岚。

左传僖公三十二年："文王之所避风雨也"。杜注："此道在二殽之间，南谷中谷深委曲，两山相嶔，故可以辟风雨"。孔疏："嶔字盖从山，但嶔岩是山之貌，而云'相嶔'，文亦不顺，未能审杜意也"。孔氏于杜注"嶔"字置疑，然作"岚"更不可解。"嶔""岚"形音义皆不近。

二十，6b，11 以敲。又或作茅，或作剚，口交反。

"敲"与"剚"同训，抱本改为"搞"，以迎合下"口交反"，实无稽。抱本又改"茅"为"擎"，似据公羊宣公六年传，然"擎"不知何以讹为"茅"。

廿一，20b，4 善竫。本或作谝，……本作諓

公羊文公十二年："惟诧诧善竫言"。何注："竫犹撰也"。"竫""諓"为异文，经注羼乱，人义误之类。公羊文不明言引书，然循读全节，知语出尚书秦誓："惟截截善谝言"。释文于公羊"诧诧"下注："尚书作截"，（"截""诧"人同部对转类），而此于"竫"下未云"尚书作谝"，则"谝"当为公羊本身之异文。说文"竫，亭安也"，与"谝"无关。李富孙曰："尚书作'谝言'，说文引作'巧言'，皆非公羊义；释文：'竫，本或作谝'是后人依尚书改之"。[1] 然"竫言"究作何解，注疏似均

---

[1] 春秋公羊异文释。

未得其意。

廿三,6b,11 前疑后丞 本亦作丞。

孝经疏引礼记文王世子文 各本无可查。异文或系"承"误。

廿五,1b,9 掘。河上本作屈,……顾作掘

老子虚用篇:"虚而不屈,动而愈出"。此河上本也,顾本作"掘",陆氏所据系王弼本,与顾本同。疑陆氏所云"顾作掘"者,但为王本参证,非别有异文也。

廿五,2a,10 挻,方言云:取也,如淳作繫。(卢氏考证:"诸家本并作埏",古无"埏"字)。

老子无用篇:"埏埴以为器" 老子释文并无他处引及"如淳",序录所举各家注释亦无"如淳"。"挻""繫"不能通转。疑"作繫"云云,本为汉书叙传"凶德相挻"作注,而师古未及引。然则此条本非异文

廿五,2b,8 绳。河上本作绳。

老子赞玄篇:"绳绳不可名"。卢氏考证云,"当是作'绳绳'少一'绳'字,众家考异俱不言"。今河上本与王弼本并作"绳绳",陆氏正文但作一"绳"字,不知何所本。此条或不当作异文论。

廿六,14b,4 气息。向本作謥器……崔本作謥簭,云喘息;簭,不调也,又作箪字。

"器"为"氣"之异文,讹作"簭",再讹作"箪"殊不可解,或形似。

廿八,2a,3 而抆。又作櫛,亦作楖,皆同。

庄子庚桑楚:"简发而櫛,数米而炊"。四部丛刊影印明世德堂本庄子附释文作"櫛又作抆,亦作楖",与宋本释文正异文颠倒,当系后改者。王引之曰,"'抆'当为'扻',即玉篇'搼'字。……玉篇'搼,

七咨切，絜也'。此借为'栉发'之'栉'。……凡从'次声'之字可读为'即'，又可读为'栉'"。[1]"次声"，"即声"固可为假借，然"抆"，"揿"并不成字。疑此本下文"数米而炊"之"炊"，陆氏不慎，阑入正文，后又讹为"抆"。"栉"为"栉"之异文。

廿八，8a，4 擭　司马本作攫。

庄子徐无鬼："有一狙焉，委蛇擭抓，见巧乎王，王射之敏给"。卢氏考证云："'擭'不应与上同，或是'獲'字之误"。此说或然，然无所据。明世德堂本庄子附释文作"擭司马云本作擭"。"擭"不成字，然陆所见或正作此。

廿九，18a，7 垝。本又作度。

尔雅释宫："垝谓之坫"。卢文弨据邵晋涵说改"度"为"庋"，[2]然"支声"与"危声"古音不通。或"垝"形讹为"庋"，再讹为"度"。

廿九，25a，8 雍。字又作雍，……本或作黎字。

尔雅释天："在戊曰著雍"。史记历书作"祝犁"。"著""祝"后起元音转，"黎""犁"同声首；异文"黎"字必与史记"犁"字同源。"雍"与"黎""犁"之关系则颇难定。"雍"或误作"翟"，又改作"黎""犁"。十二辰名之来源迄今尚无定论，而尔雅与淮南史记所载亦有差异。此问题不仅限于"雍"之与"黎"，暂无从取决。

二十，27b，3 减阳。本或作骇。

尔雅释畜："在肘后减阳"。此旋毛在肘后之马名。郝懿行尔雅义疏云，"自郭氏已不知其义"。然古侵宵对转，则侵之可为旁对转。或亦后世同化音，所不敢必。

---

① 王念孙读书杂志余编上"简发而抆"条。

② 参邵晋涵尔雅正义。

特殊异文之无从解释者共得11条：

十四，7a，6 鹊之。字林作鵲，说文作雒。

礼记表记："诗云：'鹊之姜姜，鶉之贲贲'"。出毛诗鄘风鹑之奔奔，然毛诗释文"鹊"无异文。陆氏此注但举说文与字林之分别耳。

廿一，7b，9 于郯。二传作虚。

公羊桓公十二年："公会宋公于郯"。左传穀梁"郯"作"虚"，不可解。

廿一，19a，11 垂斂。左氏作垂陇。
廿二，16b，6 垂斂。左氏作垂陇。

公羊文公二年："盟于垂斂"。穀梁同，惟左传作"垂陇"。此或左传与公穀方言之异。"陇"上古音当作 t'lioŋ←t'liom。"斂，佥声"，古声母之发音部位不明。意者"陇"与"歛"为异文时，复辅音已消失，二字并从 l-。其时"陇"字韵尾-m 则尚未变-ŋ，（例如离骚韵，）而"斂"字之主元音或在 ɐ，o 之间。是则公穀方言之"陇"作 liom，"斂"作 liɐm，两字自得通转。此不敢必。

廿一，31a，6 叔痤。左氏作叔辄。

公羊昭公二十一年："八月乙亥叔痤卒"。穀梁同。"辄""痤"音形义不相类。襄公二十六年："秋，宋公杀其世子痤"，三经相同，（穀梁释文作"座"）。此处不知何以出此异文。

廿二，19b，4 熊氏。左氏作嬴氏。
廿二，19b，5 顷熊。左氏作敬嬴。

穀梁宣公八年："夫人熊氏薨，……葬我小君顷熊"，公羊同。此条与"垂歛"、"垂陇"同，或左传与穀梁方言之异。"嬴"上古音作

dieŋ，或来自 diem。“熊”说文“炎省声”，可疑，然上古音可收-m，如 di-m，元音不知，当近乎 o，故变今音。是则上古齐鲁方言读“陇”为 lɪom，读“敛”为 lɪəm，读“嬴”为 diem，读“熊”为 diom。

廿六，6a，4 大块。说文同，云俗由字也。……众本或作大槐。……淮南子作大昧。

庄子齐物论：“夫大块噫气，其名为风”。向注：“大块者，无物也”。陆云：淮南作“大昧”，今本无可查。陆氏精于道家书，或不致误忆。向注以“大块”为“无物”，“大昧”之义或亦近之。二字或以音转，“块”kwəd，“昧”mwəd。

廿七，11b，9 有械。字林作械，李云：器械也。

此条正异文字同。字林已佚，无可考。“李”指李颐或李轨，与字林无涉。

廿八，9a，1 九方歅。善相马人，淮南子作九方皋。

庄子徐无鬼：“子綦有八子，陈诸前，召九方歅曰：‘为我相吾子，孰为祥？’”淮南子道应训：“（伯乐）对曰：‘……臣有所与供儋缠采薪者九方堙，此其于马非臣之下也’”。庄子淮南略同，所异者一作“歅”，一作“堙”，一以相人，一以相马。“歅”“堙”同声首。九方皋见列子说符，陆氏误。毛诗绵“乃立皋门，皋门有伉”注：“韩皋作高”。礼记明堂位“天子皋门”注：“皋之言高也”。则汉人已失“皋门，应门”之本意。公羊宣公十五年：“子反乘堙而窥宋城”；“堙”义略同“高”，“堙”又变为“歅”。此条或当入以义涉误类。

廿九，22a，9 镴。郑注云：锡，镴也；字或作鍻。

尔雅释器“锡谓之鈏”郭注：“白镴”。古方言-p 通-t，广韵：“擸丈甲切”，“䰌，卢盍切”可证。又“臘”俗作“腊”，“蠟”俗作“蜡”，与此相类。疑“巤声”字古作 kl-，故广韵“鬣，巤声”，盖象声字，kl-自较 l-

为近。此不敢必。

[补　正]

释正异文同字之例

通本释文所举异文每与正文相同，(如二,18b,6“井，字林作井”。)或注中两异文相同，(如二,15a,7“之弧，本亦作壶，京马郑王肃翟子玄作壶”。)多仍宋本之旧，或为手民妄雕，而校勘不慎，益失旧观。其已由卢本或阮氏十三经注疏校勘记所更正者，读者不难检查，无烦赘述。然前人所校，不无千虑一失之处，且或两字貌似相同，而实与他字对举以明家法者，前稿已举数例，兹补述之如下。

对举以明家法之例，审读释文者，可知陆氏原意。例如上述“弧”下出两“壶”字，盖陆氏所见王弼注有作“弧”者，亦有作“壶”者，自余各家书作“壶”，故特称王肃，以别于王弼。凡若此者，全书共检得十七条，或有失检者。

二,15b,7 壶

二,19a,2 甕　抱本改正文为“雍”，云“从雅雨本正”，不足据。

二,21b,5 芾　“沛……子夏作芾……郑王作韦”。注疏本“韦”作“常”，抱本据叶本改作“芾”。两“芾”字字同训别。

二,23a,10 檗

二,24a,6 繻

五,30a,7 餐　参廿九,11a,8 飧。

六,1a,9 哉

七,16a,10 家　毛郑异义

七,30a,6 駓

九,30b,11 宣

十,19a,10 紡

十四,7a,6 鹊　已见页403。

廿五,1b,9 掘

三十,10b,5 棘

三十,17a,8 鮥　“鮥……字林作鮥……顾作鮥”。然三十,17a,6“鮥,字林作鮥”。二者必有一误。

三十,24a,8 縶

三十,25a,9 豚

其他无可解释,或前人校改至可疑者各条,备举如下。古本失传,而今存宋本其乖误更甚于通本,可慨也。

二,18b,6 井　抱本改正文作“丼”,校记所云无足取。

六,4b,9 璂　抱本改第二字为“璂”,但据说文有此重文耳。

六,7a,3 租　抱本改异文作“祖”,据段氏说。按或“担”字,参韦著诗韵谱页52。

八,29b,10 摇　抱改异文作“遥”,无稽。

九,23b,5 稹　注疏本异文作“稹”,通本似反为后改。抱改作“缜”,以意为之耳。

十,32b,10 栝　抱改注作“栝”,校记云,“案音改正”。按士虞礼“鬄毛用苦”郑注,“古文苦为枯,今文或作苄”。卢氏所云,当沿“苄”字之音。“苄”与“楛”同切,然则音“侯古反”,非“先古反”也。

廿二,27a,11 羁　抱改异文作“羁”,无稽。

廿三,6b,11 丞　已载页401。抱改异文作承。

廿四,3b,6 鬯　抱改正文作“畅”,据礼杂记释文“鬯本亦作畅”而已,只当改异文,不改正文。

廿四,16a,3 绰　抱改异文为“綽”,据汗简引古论语。

廿五,1b,7 舍　抱改异文作“捨”,不明所以。

廿七,2b,6 彀　释文云,“与彀,崔本作彀,云孺子曰彀。(明世德堂本注子作“曰彀”。)抱改注作“彀”而不注所以然。按“彀”即说文“彀”字,下从古文“子”。且左宣四传“楚人谓乳彀”。庄周,楚人也,卢氏或即据此。然“彀(彀)”训“乳”,不训“孺子”,未必即崔譔本字。

廿七,11b,9 械　已载页404。

廿八,6a,10 芋　(当是“芋”字)。

廿八,8a,4 攫　已载页402。引世德堂本为说,殊失据。此本正文

仍作"攫"，注中手民偶误耳，卢氏云，"两攫字必有一误"。按庄子徐无鬼"委蛇攫抓"，释文云，"郭又七段反"。疑郭为"竄"字注音，故陆举"司马本作攫"，以为对比。

廿八，12a，4 稷

廿八，16b，5 巵　抱改正文作"巵"，当是从篆体，则不如改为"卮"也。

廿八，28b，7 腻　(世德堂本无此异文。)抱改注作"睎"，无稽，且不如改为"腻"也。

廿九，16b，1 琢　通本"琢本或作瑑，非也"，旧本作两"琢"字　抱改注作"瑑"取形近义转。参阮记，此处郭注或作"雕(彫)"字。

廿九，29b，6 翼　抱改注作"翼"，云是"本字"。

三十，15b，6 蟠　抱改首"蟠"字为"蟥"，未明所以。

以上21条概为无从取决之例，体例相同，故比次言之。下补释其他无从取决者若干条。原文于此类疑似之文言之最详。今复加审校，尚多不得已于言者，录就匡正。

补释无从取决之异文

二，31a 8 果蓏　京本作果堕之字。

或即作"堕"也，则与"蓏"同部。然"果声"与"育声"字不闻古有从l-音者。"蓏堕"似以义训转。

四，10b，7 貊　说文作貉，北方豸种。……孔子曰，貉之言貊；貊，恶也。(参一，20b，5，七，32b 8，十四，4a，10，廿四，17b，4。)

按说文云，"孔子曰貉之为言恶"，并无"貊"字。"貉"音本同"貈"，惟周礼甸祝郑注引杜子春读为"百尔所思之百"，郑因言"读为十百之百"。自后始与"貊"同音。疑二字本不同语源，非方言同部字唇音转喉音之例。

五，26b，6 溱洧　说文溱作潧。

说文云"溱水出桂阳临武，入汇"，"潧水出郑国，……诗曰，潧与洧，

方涣涣兮"。大小徐本"潧"并"侧诜切",盖读"溱"字之音。郑风褰裳"溱人"为韵,其音不可移易。段注于"潧"下言"潧溱合韵",后之说者更于谐声强求其合。实则二字绝不以音转。古蒸真二部不通,汉人叶韵亦只偶一为之。"潧""溱"不能为假借。国语郑语云,"主芣騩而食溱洧",与诗合。水经始言"潧水",郦注云,"出鄶城西北……又南注于洧,世亦谓之鄶水也"。韦疑水经之"潧"本"澮"字之误,故郦注隐约其辞。郑之澮水即溱水,与河西之澮同称,亦犹郑之溱与桂阳之溱同称也。水经一误,而许书谬然从之,因传为经籍异文,而音切自来不变。"曾"之讹为"會",为"合",不仅此例而已。

六,15b,9 左膘……本亦作髀……或又作髕。

六,16a,1 左脾 本又作髀。

六,16a,2 右髈……字书无此字,一本作髆,……本或作膘。

(云"字书无此字",则陆所见为"髈"字。若如抱本改正文为"髆",于字为正,而非陆书本意。)此三条当参公羊桓四年传释文:

廿一,6a,3 左膘(无异文)

廿一,6a,6 左髀 本又作膘。

廿,6a,7 右髕—本作肱,音贤

公羊释文"髀"又作"膘",实与诗释文"膘"亦作"髀","脾"又作"髀"相混。"膘",与"髀"以义训转而不以音转。"髕"又作"肱"云者,"胘","肱"字之误,"音贤"者浅人读之。

要之,诗释文"膘"与"髈"为异文,"髕",又与"髆"为异文。后者为同部假借字,而"膘""髈"音隔。(段玉裁据五经文字,云"髈(髕)当为"髆",益滋聚讼。阮氏注疏校记已识其非。)说文"膘。读若繇",前写说文读若音订时,疑二字形讹,今知其非。"读若繇",犹与"髕"为异文也。二字或方言同语转音,犹"聿"之于"不律"。所可疑者,"票声"与"肉声"字下绝无转注之遗迹,故不敢确订。或本不同语源,音随训转耳。

七，17b，9 如焚　本又作燓。

当是说文"燓"字。说者谓说文本作"焚"，"棥亦声"后人所改。按此诗云汉释文，"燓"自不宜听入文部。因疑说文本"焚""燓"并收，"焚"本训"治田"，"棥亦声"自为"燓"之说解而脱义训。要之，此条不当作同部异文。六朝人所见说文似已无"焚"字，故出此异文。

七，29b，11 駉　说文作驍，又作駫。

此"駉駉牧马"异文。说文于"駫"下引诗"四牡駫駫"，异文或即本此。"駉"与"駫"可为后起同部异文，耕部通阳部。"四牡駫駫"不见毛诗，岂许书本作"駫駫牧马"耶？抑陆氏偶疏，误引说文耶？"作驍"更不可解。诗但有"四牡蹻蹻"，"蹻"与"驍"自可为同部异文。许书"驍"下不引诗，则陆氏纵一时误忆，亦不至妄引说文。此条似有后人篡改处。

八，26b，9 卹彼　又作邺

二字并当从"卩"，不从"阝"。周礼宗伯典瑞"祼圭有瓒"，郑注记先郑引诗曰："卹彼玉瓒，黄流在中"。今本旱麓文作"瑟彼"。"瑟"无本义，郑笺云，"絜鲜貌"，与卹为音转。（说文"瑟，必声"，为疑。）异文似本作"瑟"，后人依"卹"字偏旁妄改为"邺"耳。

九，21a，10 之笴　古老反，注作槀同。

考工记"胡之笴"郑注，"故书笴为筍"，又引杜子春云，"筍当为笴"。据释文音切，"筍"当为"笱"字之讹。"笱"，与"槀"为同部异文，杳无疑义。然故书"笴"字可尽易为"筍"耶？今音"古老反"似但从郑改字耳。

十，35a，5 蕈然　本或作蕈，或作蕈。食蕈　刘子俊反，与馂同。

特牲馈食礼"蕈""蕈"二字屡见，此处有羼乱之迹。"蕈然"下注"或

作饕"似当在"食饕"下，又为"饕"字之误，故音切如是。

十四，7b，1 信誓　本亦作矢誓。

按古"矢""誓"同训，与"信誓"为异文，则不成文。"信"与"矢"不以训转亦不以音转，疑此条有误。"矢"当为"誓"之异文。

十六，2b，5 叔孙豹　案杜注所引是叔孙婼语，今传本多作"豹"，恐是传写误也，宜为婼。不知杜预何以作"豹"。燬本作鼩。"婼"之于"鼩"，汉后鱼与宵旁转之例

十六，17b，4 马槌　字林作檛。

说文无"槌"字，然已见于左传文十一年。其字自来作舌音，大似古方言 t-转 k-之例。然"咼声"与"朵声"下别无他例如是。或又不同语源，音随训转耳。

十七，3a，4，不汎　凡剑反，本又作帊，普霸反。

疑异文当作"帆"，与"帆"同部，"普霸反"无稽。

廿，6a，11 以敲　说文作敲……又或作茅，或作剿，口交反。

抱本改注"敲"为"毃"，当是据说文者，注疏本不误。抱本又改"茅"为"摮"，改"剿"为"摘"。"茅"与"摮"形似，且"摮"亦音口交反，故可与"敲"归入同部异文表。"剿"之改为"摘"，无稽孰甚。按"敲"与"剿"，并训"横挝"。摘以杖，（左定二传），而剿以刀，（左昭二十传）。二字以义训转，不以音转。释文"口交反"不承上"或作剿"，而承正文"敲"。

廿一，28a，7 羁絷　本或作羣，下涉立反，马绊也。

"羣"不成字，决非"羁"之异文。疑当作"馽"为"絷"之异文，音同。释文"下"字后人妄补。

廿二，13b，1 蔽木　才官反，本又作横，同。

"蔽"与"攢"同训。然"蔽"不得音"才官反",或又音随训转耶？今本穀梁僖九传注作"攢",不作"蔽"。疑正异文一作"攢",一作"攒","攒"亦训"蔽",亦"才官反"。

廿二,18b,8 敬嬴　依左传应作顷熊。补 403 页同例。

廿四,19b,7 与哉　本或作无哉。

论语阳货"鄙夫可与事君者与哉"。"与哉"联用,或长言之,自来作此训,然究不成文。疑本作"无",反于训为顺。涉及上文"可与"之"与"而羼乱。

廿五,3a,9 廓　河上作泊

今存老子王本作"泊",河上本作"怕",当系"泊"之讹。陆所见王本果作"廓"耶？诚然,则以义训转。

廿五,5b,4 歙歙……　一本作惵惵,河上本作怵,顾氏许叶反,危惧貌。简文云,河上公作"怵"。(抱本改"惵",同宋河上本。)

"歙"与"惵"为同部异文,已入原表。"怵"与"歙"可以义训转,"危惧貌",然或"惵"之形讹。"怵"不得音"许叶反",非"歙"之对转音当亦"惵"之讹。

廿五,6b,10 稽式　河上作楷式。

说文"稽留止也","稽式"或与"楷式"音近而假借,朱骏声如此作。然又疑"稽"本"楷"之形讹。

廿六,7a,7 老洫　本亦作溢,同音逸,郭许鵙(鶪)反,又已质反

按郭音一从"洫",一从"溢",当已见此异文。"溢"之音"逸",古方言-t 通-k 之例。"洫"不得音"逸"。"洫"与"溢"以义训转,或形讹。

廿六,16a,1 仰而　向崔本作从而。

庄子人间世“夫仰而视其细枝……俯而视其大根”。“从”古“纵”字，与“仰”涉义而误，然终当以“俯仰”字为正。因疑“卬”形讹为“从”，故书不一见。

廿六，19b，11 頯　向本作顋（颲）

廿七，14b，11 頯颊　本又作顋，如字　司马本作魌。

此二条似可为汉后脂部字转之部字之例，然字当为“魌”，作“颊”不成文理。当以“魌”一讹为“顋”，再讹为“頯”。作“顋”者，当亦“魌”之讹。“顋”亦可转训“大”，故后人如字读。

廿六，23b，6 所以乃　崔本乃作恶。

大宗师“是自其所以乃”，犹云“所以耳”。崔本作“恶”者，或如孟子“恶，是何言也”。似以后人不知“乃”之为“耳”，故擅改之。庄子异文多后人矫造之迹，崔譔尤甚。

廿六，23b，7 安排而去化　崔本去作造。

“去”或本又作“告”。崔改为“造”，或以涉及上文“造適”之故。

廿六，25a，2 确乎　崔本作隺。

二字或以训转必不能以音转。然又疑“确”本某“石声”字之讹，崔氏妄改耳。

廿七，9b，7 止蟲。崔本作正蟲。

在宥：“灾及草木，祸及止蟲”。前文 389 页订为“火”字，隶变近“止”，讹为“正”。按淮南原道：“蚑蛲贞蟲”，高注，“细腰之蟲也”。“正”与“贞”，同音假借，古同作平声读。此条或当入同部异文类，非形讹之类。殊不敢必。

廿七，22a，4 商蚷　一本作蝂。

“商蚷”与“蝂”不同物，且经籍常例，一字不与二字为异文。疑“蝂”

本但为"蚷"之异文，浅人以形似而妄改之。其所以然者，秋水"是犹使蚉负山，商蚷驰河也"，读者误以"使蚉""商蚷"为对文，而"蚷"独字不可识，因改为"蚿"。

廿七，32a，7 䥫斛　音臾。……司马本作䥫斞，䥫读曰钟，斞读曰臾。

"䥫读曰钟者"，方言同义借音，犹今北人读"石"为"担"。"斛"之作"斞"，形义相近。疑司马彪以意为之。

廿八，9a，6 游于天地　司马本地作汨，云乱也。崔本同。

徐无鬼"吾所与吾子游者，游于天地。吾与之邀乐于天，吾与之邀食于地"。疑"游于天地"，本当作"游于天溟"，省为"天汨"，(字从"冥省声")。涉及下文"天""地"，故误作"天地"。崔训"乱"，则望文生义，无足取。

廿八，11b，5 犀首　元嘉本作齿首。

则阳"犀首闻而耻之"。此或齿耻为异文，或涉及诗"齿如瓠犀"而误。

廿八，29b，1 不见观　一本作不聚观。不可解。
廿九，4a，9 畴　本又作𠷎，直留反。

抱本改"又作𠷎"，比附易否卦释文而已。此条不可解。通本上半页同行出"字又作𠷎"异文，疑手民目眩，复误植于此。

廿九，30a，7 邠　本又作豳字，同彼贫反。　说文作汾字，音同。

抱本改"汾"为"汃"。说文云，"汃，西极之水也，从水，八声。尔雅曰，西至汃国为四极"。今本尔雅作"西至于邠国"，误，惟陆所见已如是作。至引说文作"汾"则更谬。或后人妄改，并下植"音同"二字。"邠""汾""汃"不同地，不同音。今大小徐本并音"汃"如"汾"，知沿误久矣。李善南都赋注"汃，音八"。"邠""豳"同地，然释地之

“邾国”不能与“鼄”为异文。

三十,14b,10 蚄　或作蚗。

尔雅释蟲“蟿螽螇蚸”,不当以“蚗”为异文。或是上文“蜓蚞螇螰”之异文,而误移于此。说文“螇鹿”,“蚻蚗”并训“蛁蟟”,同物异名。

三十,26a,7 鼩　郭音雀……字林音灼。……郭注本雀字或误为瞿字,沈旋因云,郭以为鼩鼠,音求于反,非也。

此条“瞿”误为“雀”,“鼩”误为鼩”,并形讹。“瞿”之于“鼩”,或正当从沈说,盖后起鱼部转侯部之例。

三十,29a,3 獥　字林作猲。

释畜“长喙猃,短喙猲獢”,郭璞引诗曰,“载猃猲獢”。疑“獥”为“獢”之异文,陆书不应以“獥”为正文。

九、同部异文表

凡例:

一、凡经典释文所见古音同部异文皆入此表,依江有诰二十一部次第分部排列,惟幽宵二部不分,共得二十部。歌支二部江氏倒置,今改作先支后歌。

二、各部先古唇音,次舌齿音,终喉牙音。异文中舌齿音通喉牙音者,以○识之;齿磨擦音转喉磨擦音者,以⊙识之。异文中一字之声首属 t-系,其又一属 ts-系,而其字于谐声即显通转痕迹者,以 * 识之。每部下,唇,舌齿,喉牙三类不另标目,但以横线隔之。

三、古复辅音之简化不知详情。地域不同,简化之时代又有先后。异文之中,其一字在谐声确知为古从复辅音者,或两字并从复辅音者,以△识之,不论字之今音为何。凡二字发音部位分喉牙

与舌齿，前已以○识之；若其一或其二复作复辅音者，又以△识之，故作○△。馀以小注中分别释之。以复辅音之变化推测异文发生之时期，知其有甚后起者，如“聿声”字之“曰聿”，“驈騜”之类，为数甚少，馀难确断，故不另分类，但以小注说明之。

四、每类之下以同声首者为一组。先列与首举一条正文同声首之各条，次列与异文同声首之各条，依次排比，则各声首通转关系一望而知。

五、各条之归部以正文为主，不论其异文是否转入他部。

六、每条注明发现之卷页行数及正异文二字。重出异文不另举，但在首见条下附列重出之卷页行数。正异文相倒者亦不分列，但以书中先发现之一条为准。

七、正异文之关系为古同部对转者，开合口不同者，声母旁转者，收声旁转者，但于各条下加注说明。其可证明为非古音体系，实后起辅音转，或收声转者，另归一类，附于表后。古音各部正常旁转者，如之之通幽，祭二之通脂等，为古谐声及古韵文之普通现象，不必详注。

八、特殊异文附于普通异文之后。其应加说明而已见于普通异文条下者，不另注出。凡称“注作某”者，以括弧别之。

之　部

共 82 条		不同 60 条 重出 22 条
三，16b，5	梅楳	五，8a，5.
七，2a，10	梅牧[1]	
廿九，16b，6	敏畝[2]	
八，14a，10	畝晦	
七，8a，3	匍服	廿一，22b，1.
十九，15b，4	伏匍	廿九，25a，2.

[1] 此与幽宵部通转者，凡此之类，皆作普通同部，下不另注。

[2] “敏”古音收-g。

廿九,3b,4	服復[1]	
十四,19a,3	俻倍	
廿八,12b,1	倍背	
廿六,20b,8	否鄙	
廿七,6b,8	罘罦	
三十,15a,6	負婦	
三十,15a,6	負蝜[2]	
五,15b,1	特直	
十八,18b,6	畤畴	
十九,25b,10	畤壽	
十五,4a,7	畤沚	
八,29b,3	犆特	十二,28a,8.
		廿二,5a,2.
		廿九,33b,4.
廿九,33b,8	沚洔	
°十五,5b,2	之其[3]	
六,32a,7	止之	十四,5b,8.
十五,12b,8	以之	
三,9a,3	埴戠	
十二,15b,4	茝芷	
二,16a,6	已以	七,1b,3.
		十二,14b,6.
		十三,10b,8.
		廿四,13b,1.

二,10b,5	識志	
十,24b,3	識試	
八,26a,2	飾拭	
廿二,10a,9	饬敕[4]	廿九,5a,10.
廿九,21b,6	食飤[5]	三十,21a,3.
二,9b,8	得德	二,18a,2.
		廿四,9a,3.
		廿四,18b,9.
		廿八,6b,8.
二,10a,6	灾災[6]	廿三,4b,1.
二,10a,6	灾裁[6]	
五,25b,7	紂緇	十一,17b,2.
七,28a,5	載菑	
二,12a,10	昃仄	四,8b,3.
* 二,21b,1	昃稷	
* 廿九,32b,6	仄側	
二,24b,2	辭嗣	
十一,1b,8	辭词	
三十,18a,4	辭辞[7]	
* 五,26a,6	嗣诒	
* 六,18b,7	呞鮐	
七,7b,4	祠祀	
* 八,23a,9	禩祀	

① "复"实"畐声",然诗韵"复声"字全叶入幽部。

② "蝜"为"婦"之俗字。

③ 古方言 k-转 t-,然或以训转。

④ 一条"敕"作"勑",二条"饬"作"飭"。

⑤ "飤"疑本"食声",则当入同声首类。

⑥ "灾"疑本"災"俗字。

⑦ 说文"辭辞"疑本同字。

* 廿九,5b,8	峻𡵆	
廿九,29b,6	翼𢦏[1]	
四,8a,5	弋翼	
四,6b,7	梓杍	
六,38a,3	能耐	廿二,21b,6.
△八,6a,9	厘莱	
五,21b,7	其已	
△六,18a,6	棘朸[2]	
七,7a,7	亟棘	
十,20a,11	革亟	
廿九,9a,1	㥍極	
廿九,9a,1	㥍亟	
九,3a,5	駴骇	廿六,18a,6.
十二,11b,7	尤郵	
廿七,2a,5	意醬	

附特殊异文

共28条	不同24条
	重出4条

三,1a,5	伏虙[3]
三,1a,5	伏庖
五,30a,2	畝晦
十六,5a,6	侮务
廿六,21a,2	坏负
二,14b,5	子滋
七,29a,2	鼐镃
* 廿一,15b,3	戴止	廿二,13a,1.
十四,5b,9	止之
(十三,17a,9	菑栽)
七,31b,9	災灾
二,24b,2	辭词
* 廿一,10a,1	祠治
* 三十,26b,1	鮦鮐
△五,15a,8	僖厘[4]
廿一,25b,11	弋姒	廿一,25b,11. 廿二,30a,3. 廿二,30a,4.
* 廿二,30a,4	稷㚖
二,14b,5	箕荄
六,14a,1	陔祴
廿九,32a,5	峻峐
廿四,10a,1	剋亥
廿九,4b,8	亟急[5]
廿九,4b,8	亟棘

① "𢦏"误。

② "棘声,力声"字之声母在谐声均不作复辅音。据此,"棘"古作 kl-。

③ "伏羲"异文作"虙羲"。"虙"为古文,后作"伏",作"庖"者,系受"羲"字之同化,不必望文生义,以"伏"为本字。

④ 诗柏舟正义:"史记僖字皆作釐,烈女传曰:曹大家云釐音僖,则古今字异而音同也"、"僖釐"同音。异文发生时,"釐"尚作复辅音,"僖"或同。

⑤ 之缉通转为古音普通现象,然此条见于尔雅,当为方言"急"收-k,或故作伪古音。以其不违古音体系,不归入后起类。

三十,18a,6	龟鼋[1]	

幽宵部

共 200 条		不同 148 条
		重出 52 条
二,6b,9	裒捊[2]	
九,30a,9	浮罘	
十二,16a,8	蜉蠹[3]	
十二,27b,11	宝保	
十,15b,10	炮炰	
十,15b,10	炮炰	
二,28a,1	包伏	
三十,7a,7	匔駮[4]	
二,28b,1	暴虪	三,13a,6.
		十七,8a,9.
六,30a,8	蝥蟦	七,22a,1.
		三十,16b,3.
廿九,3b,11	茂懋	
廿九,30b,9	旄鳌	
七,23a,11	廟廇	十三,17a,4.
		廿三,2b,5.
七,30a,1	牡牧	
廿九,30a,3	牧目	
三十,7b,1	莪目	
十一,28b,3	猋飘	
^十三,23a,9	穆缪[5]	十四,2b,9.
		廿二,3a,7.
二,7a,7	由猶	
四,9b,4	迪攸	
十二,24b,6	笛逐	
^廿七,11b,11	抽流[6]	
三十,10b,8	柚櫾	
*三十,28b,6	轴轂	
四,8b,10	道迪	
十一,17a,8	褎袖	十七,26b,10.
廿五,3a,3	悠由	
三十,16b,11	鰌鮋	
三十,12b,6	遒逎[7]	
三十,25a,3	猶豰	
八,23a,6	檀楢[5]	
二,11a,8	逐攸	二,11a,8.

---

① 二字象不同之形，非变体形误之类，暂作同部。

② "裒"为"褎"之俗字，疑本"孚声"。

③ 抱本"蠹"作"蚨"，叶本作"桴"，今暂从通本。

④ "匔"不见说文。凡"匀声"上今作唇音者实皆"勹声"。"匀"者"勹"之繁文，非说文所称"豹省声"也。"駮"疑当作"驳"，会意非形声

⑤ "缪"之今音或其后起。

⑥ 疑"流"字古作 tl-音，故转"抽"字。此与古 l-字在今音失去 l-者大异 "流"与"抽"为异文，犹"流"与"留"为异文。因疑"由声"字古亦作复辅音。

⑦ "酉声"、"酋声"古多乱杂，疑本同字，或以形近而讹，非古方言 t-系与 ts-系之通转。

二,11a,8	逐悠	二,11a,8.
二,11a,8	逐𨓜	
七,21a,8	卣攸	八,25b,10.
廿四,20b,5	滔悠	廿四,20b,5.
六,17b,8	蓫蓄①	
△二,25b,2	流留	廿七,11a,8.
△五,13a,9	流鹠	
△十二,23b,9	旒斿②	
△二十,14a,5	蝣蜹②	
廿九,15b,11	慆佻	
三,2a,10	陶繇③	
十六,21b,11	手首	廿七,27a,1.
十,2b,9	糟潲	
六,14a,5	韜弢	廿八,6a,1.
六,35a,7	蹈悼	
十,4b,8	綤叏	
十二,15a,5	韜叏	
三十,26b,6	畜兽①	
◦△廿七,11a,11	留貍	
六,26a,8	佻嬥	六,26a,8.
廿九,24b,5	鼗鞀	
三十,18a,10	珧濯	
十一,30b,8	韒鞉	
六,29a,11	倬箌	

五,9a,8	翟狄④	五,15b,8.
		六,37b,8.
		十一,18a,10.
二,17b,7	褕跃	
七,1b,7	焆灼	
六,11a,4	榆礿	廿一,7a,2.
		廿二,6a,9.
		廿九,27a,1.
二十,4b,5	瀹礿	
二,7b,9	育毓	
廿五,5b,11	毒育	
五,17b,8	竹簿	
二,12a,3	牖诱	
*二,19a,7	收赘⑤	
*十九,15b,5	湫椒	
*廿二,17b,3	萩菽	
*廿一,20a,8	椒萩	
廿七,32a,3	蹴愀	
五,5a,9	慦惆	
七,28a,5	俶爑	
*十四,23b,9	踧蹴	
十五,24a,3	叔州	
五,8b,7	儵虪	十一,8a,8.
廿一,24b,6	州犨	

---

① "畜"本有二音，与"兽""嘼"为异文者为舌音，与"獸"为异文者为喉音，喉音为古方言转音。

② "旒蜹"二字来源不明，或"流省声"。

③ "匋"说文作"包省声"，误，又称"史籀读与缶同"。"缶"似本有二字二形，篆体混而为一。

④ "狄"字似为支部字，不敢确订。

⑤ "收"说文作"丩声"，疑误，此条暂按"赘"字排。

六,14a,6	醻酬	六,19b,9.
		六,28b,4.
三,17b,2	雔稠	
四,8b,4	譸輈	
六,23a,9	擣狩	
十,38a,5	擣搗	十二,16a,1.
		十三,9a,11.
廿九,17a,7	輈惆	
廿九,17a,7	俦倜	
°二,31a,3	鍒橈	
三十,25b,1	猱獶[1]	
三,7b,4	藻薻[2]	三十,9a,7.
八,6a,5	藻缲[2]	十一,8b,4.
七,22a,11	繅缲[2]	三十,9b,3.
四,10b,6	肃息	
五,6a,6	蚤早	五,24b,7.
		十三,19a,4.
廿七,20b,3	蚤爪	
九,17a,5	艸草	三十,1a,4.
五,27a,8	猺嘯[3]	
九,31b,6	𠛎脑[4]	
十四,13b,5	雀爵	廿七,9b,3.
廿六,3b,3	爝燋	
二十,4a,7	搜蒐	廿二,5b,9.
廿一,6a,2	廋蒐	廿一,29b,11.
		廿一,31a,7.
		廿一,34b,9.
*廿二,5b,2	讨纠[5]	
二,14b,8	嗃确	二,14b,8.
廿七,8b,11	嚆矯	
廿八,26a,6	槁矯	
四,4a,1	獒豪	
五,25a,7	橋槁	
七,34a,9	郊高	
廿九,25b,7	皋高	
廿七,17a,4	鹄鹤	廿八,2b,1.
廿七,12a,1	槔橋	
廿九,14b,9	敖嚣	
六,21b,3	嚣謷	六,21b,3.
廿八,23a,11	校教	
廿九,18a,2	交皀	
廿九,24a,6	筊笅[6]	
三十,21b,3	䴔鸡[6]	
二,25b,7	爻效	
五,22b,7	皦皎	六,2b,2.
六,36b,10	妖姣	
廿四,20a,5	徼绞	
廿六,20b,7	妖狡	
三,2a,10	皋咎	

① "獶"为"獿"之误。

② "喿"与"巢"或本形讹。

③ 古对转。

④ "𠛎"为极后起之俗字，然不能确订为"脑"之变文，暂入同部类。

⑤ "纠"或"纣"之讹，则与"讨"可同为"肘省声"。

⑥ "笅"为"筊"之俗字，或当入形误类。下"鸡""鸡"同。

十 ,27b,2	皞昊①	十三,16b,6.
廿八,3a,3	嗥號	
廿九,15b,9	皋浩	
三十,11a,2	槔檊	
九,30b,11	皓颢	
°廿九,33b,2	造皁②	
十四,8a,3	昊皓③	廿九,25a,1.
六,27a,8	叫嚣	
十三,2a,8	教学	
五,22b,8	垸墩	廿一,23b,1.
△五,3b,11	樛料	三十,13a,9.
六,31a,9	觩斛	七,29a,4.
廿九,32a,4	礐埆	
廿七,19a,2	瀑浇	
°△六,6a,10	穋稑④	七,31b,11. 八,10b,8.
△廿九,22b,2	璆球	
五,2b,1	逑仇	
二,16b,9	頄頯	
二,16a,2	簋轨	
七,18a,3	疚究	
廿七,12a,5	项旭	廿七,21a,5.
廿九,19b,2	逵馗	
二,23a,9	畜獸⑤	
五,12b,11	鞠諊⑥	
十二,5b,4	掬臼	
七,28b,6	薅茠	三十,7b,3.
△廿九,1b,5	了憭	
△廿九,31a,1	了僚	

附特殊异文

共 85 条　　不同 72 条
　　　　　　重出 13 条

二,3b,4	包彪	
廿一,4b,6	包浮	廿二,4b,3.
三十,3b,4	皰皎⑦	
廿一,9b,6	賣俘	
廿九,4b,5	裒桴	
二,6b,9	裒掊	
四,2a,3	牡坶	
五,15a,10	髦髳	
廿九,30b,9	旄敄	
三十,11b,7	旄楙	
五,20b,11	楙茂	
十七,5b,8	茅贸	廿一,23a,11.

① 十三,16b,6 条"皞"作"皥"。
② "造告声"为疑,今暂按"告声"排。
③ 廿九,25a,1 条"皓"作"晧"。
④ 参 418 页注⑤"翏声"古作 kl,"坴声"作 tl-。二字今音作 m-,并从 l-转,详情不明。
⑤ 参 419 页注①。
⑥ "諊"似沿"鞠"而误者。
⑦ 参 418 页注④,"皎"音例同"駮",本会意字,非"交声"。

		廿二,20b,10.	七,3b,7	楢槱	
七,24b,10	牟蓩		九,24a,10	鰒鰌	
廿九,3b,11	茂懋		七,8b,3	叟溞	
十,1a,6	廇廟	廿三,8a,7.	廿八,17b,10	搜翳②	
△廿一,3a,3	缪穆		廿八,24b,4	蚤早	
廿九,10a,9	暴虣		廿九,13a,3	蠹翳	
三,8a,6	瘦縷①	廿九,8a,5.	五,26a,7	挑岁	
			五,31a,8	綃宵	(十二,10b,11.)
四,7a,11	醻酬		(十二,10b,11	綃绡)	
廿二,22a,2	犨州		八,2b,4	毓育	
廿二,3a,10	祝州		九,7a,5	缫繅	
四,8b,4	譸侜		十三,19a,6	缪缫③	
六,16a,4	祷裯	廿九,27a,5.	十三,5b,6	獿猱④	
五,20a,11	刀鹏		三十,25a,11	厹蹂	
六,22b,5	鹏舠		三十,25a,11	厹狃	
廿一,30b,5	昭朝		廿三,29b,8	噍嚼	三十,26a,11.
五,24a,9	抽搯		十二,21a,11	杓褕	廿九,5b,6.
七,26a,9	篴笛	廿九,24a,8.	廿 ,29a,8	酌弱	
廿九,33a,10	繇由		廿九,12b,1	懵悰⑤	
廿一,26a,1	稻道	廿二,23a,5.	二,10b,11	牿角	
(十一,19b,3	犹摇)		十四,8a,8	梏觉	
廿 ,23b,1	手首	廿二,21a,4.	廿 ,9a,5	部樔⑥	廿二,8a,7.
*廿一,24a,4	秀首		廿一,33a,9	浩皋	

① "瘦"似从"庚声",说文与"縷"为重文者,疑音随训转。"賣声"字古已转入侯部,今暂从声首,入幽宵部。

② 释文:"搜淮南子作翳"。按:淮南子原道训:"越王翳逃山穴,越人熏而出之"。当作"越王翳"。今本淮南及释文均误

③ "缪"为"缫"之变文。

④ 参420页注①

⑤ 宵幽转。

⑥ "樔"字说文"照省声",尤稽

（十二，4b，1　告鞫）
廿九，32a，4　碧确
廿四，13a，4　羔高[1]
廿四，13a，4　羔皋[1]
九，10a，8　垙鞠
廿九，9a，10　鞠鞫
六，26a，10　氿晷
十七，4a，8　逵馗
廿九，31a，4　鞠垙
廿九，33a，1　膠漻
二，7b，7　傲昊
廿九，32a，3　嶅磽
廿七，10a，1　侥傲
十二，24b，11　畜勖[2]
廿八，9a，5　宊爻
三十，27a，7　骹跤

侯　部

共37条　　不同29条
　　　　　重出8条

廿五，2b，10　樸朴
二，21a，5　须嬬
*廿九，11a，9　渝繻
*廿七，2a，10　俞呴
廿七，2b，11　俞臾
廿七，26b，11　朱俞
五，7b，4　咮噣
二，30b，10　犇朱
△五，32b，3　韣櫝[3]
廿八，21a，6　涿濁
二，21b，4　斗主
四，9a，3　走奏　七，3b，5．
十一，3a，7　趋走
六，21a，11　趣趋　八，20a，6．
　　　　　　　　　九，14a，1．
　　　　　　　　　十一，32b，5．
　　　　　　　　　十二，22a，2．
　　　　　　　　　廿八，14b，8．
十一，12a，6　郰邹
△十二，8a，1　樕薮
十六，22a，4　嗾嗽
△廿六，15a，11　速数
廿七，26b，4　屢漏[4]
△八，13a，11　麓蔞
五，26b，5　邂逅
五，31b，4　觏逅
十九，14a，11　诟訽　十九，22b，2．
　　　　　　　　　二十，19a，6．
廿六，23a，11　垢坸
十七，26b，7　厚邷
廿七，2a，9　呴伛

---

①"羔"字说文"照省声"，无稽
②说文："勖冒声"，"畜"字参419页注①。异文发生时，二字当已并作喉音。
③"賣声"字古已转入侯部，不必作后起转音。
④"屢"字当作"屨"，疑为后起音，其时"娄声"字已不作复辅音。

六,25a,9	嫗煦	
廿八,27a,1	厚後	
廿九,22a,1	穀玨	

附特殊异文

共 17 条		不同 16 条 重出 1 条
五,14b,3	姝殳	
三十,21b,3	头投	
(九,29a,7	豆斗)	
八,30b,8	趋掫	
二十,2b,8	燭燢	
十四,4b,8	奏醱①	
△十四,16b,10	窬竇②	
廿一,2b,5	緰繻	廿二,2b,8.
三十,24b,11	貐貙	
△廿九,22b,1	鏤鎘	
三十,21a,3	噣啄	
二,17a,6	逅遘	
九,8a,3	韝瓯	
九,26b,6	渥漚	
三,8b,2	岳嶽	
七,9b,3	句穀	

鱼　　部

共 136 条		不同 88 条 重出 48 条
二,9b,7	膚臚③	
七,8a,3	俌扶	十一,22b,1. 廿九,25a,2.
十一,30b,7	搏伯	
十二,11a,7	薄亳④	
十九,15b,3	蒲扶	
七,5b,8	貊莫	
十五,16b,6	伯霸	十七,21a,2.
廿二,16a,6	百伯	
五,23b,7	毋無	六,17b,5. 十,10a,6. 十一,28a,3. 十二,1a,6. 十九,24a,2. 廿三,1b,7. 廿四,2a,3. 廿四,14b,10. 廿四,15a,7. 廿九,7a,1.
三十,20b,7	毋蕪	

① 古对转。
② "賣声"字古已转入侯部。不必作后起转音。
③ 说文"膚"为"臚"之重文,其为唇音,音已转,其详不可知。
④ "亳"字说文"乇声"为疑。

廿一,13b,5	無巫	
六,18a,4	芋幠[1]	
十八,14b,5	无無	廿八,22b,1.
廿一,36b,3	夏廡[2]	
廿二,9a,4	武舞	
二,15b,5	坼宅	
廿六,3a,1	斥尺	
六,18a,3	橐柝	
廿八,13b,4	泽宅	
◎廿八,15b,8	石所	
七,31b,1	绎射	
十一,35a,1	释液	
三十,24b,3	麝泽	
二,19a,2	射耶[3]	
廿二,6b,2	射亦	廿二,10a,4.
十九,28b,7	夜射	
三,12a,8	赦𢽽[4]	
六,35b,9	螫蠚	
廿七,23b,8	若汝	
二,17b,5	除储	
二,17b,5	除虑[5]	
◎廿六,24b,8	徐祛	廿六,24b,8.
◎五,14b,1	虚徐	

七,21b,3	序徐	
三十,7a,11	與蒢	
八,18b,6	褚贮[6]	
廿一,22a,11	躇疋	
廿九,30a,4	野埜	
二,13b,11	与预	
二,26b,1	冶野	
十一,7b,8	與豫	廿二,13a,7.
二,10b,6	舆轝	
八,28b,9	舆與	十七,11b,6.
		十七,18a,7.
		十七,23b,7.
		十八,21a,6.
		十九,16a,5.
		二十,9a,2.
		廿六,3b,11.
		廿六,22a,8.
°廿七,12b,7	與邪[7]	
二,26b,7	酢醋	十,14a,5.
		十,32b,2.
七,14a,1	作诅	
九,2a,2	粗麤	

---

① 古方言辅音转。

② 释文"陈夏,一本作廉"。公羊哀公十二年:"盗杀陈夏彄夫",王引之经义述闻云"廉"当作"廡",今从之。古方言辅音转。

③ "耶"字来历不明,暂作同部。

④ 说文"𢽽"为"赦"重文,此省文也,或非"亦声",则当入变体类。

⑤ "虑戎器","虑闪"之"虑"古或从舌音,如,广韵"摅丑居切"。"虍声"字馀尽作喉牙音,所不敢必。

⑥ "褚"字"宁""者"皆声,此从说文。

⑦ 此或后起辅音转。

廿八,18a,4	苴䕯	
三十,1a,8	膧䕯	三十,11a,10.
三,1b,7	索素	十九,13a,6.
		三十,8b,1.
四,14b,3	杜敷	
二,5a,11	愬虢	二,5a,11.
		二,20a,1.
		二,20a,1.
八,15b,9	虩郤	十四,13b,8.
		十八,16a,10.
		廿七,33b,7.
廿一,34a,6	郤却	廿一,34a,11.
二,15a,7	弧壶	
五,6a,1	御讶	
五,6a,1	御迓	
五,6a,2	逆迎①	
九,8b,9	衙御	十,31a,8.
廿七,19a,7	圉禦	
廿六,9b,3	鸦鵶	
廿一,19a,8	衙牙	
十一,30b,9	敔圉	十二,24b,8.
		十三,6a,3.
廿九,11a,5	遁迕	
十二,9b,4	恶虖	
十四,3b,4	乎於	

廿七,29a,10	雩亐②	
五,13a,5	于乎	廿四,2b,10.
		廿六,15b,7.
廿七,9b,5	吁呼	
廿七,22b,2	嚇呼	
△三十,16a,9	虢鞹	
廿七,13a,4	荂華	
八,31a,2	鑢虡	
△十一,29b,6	簴笞	
廿二,1b,5	摅据	
廿八,7a,5	车居③	三十,7b,6.
五,13b,3	倨扂	五,13b,3.
七,33a,11	假格	廿一,4b,4.
△三十,15a,2	貑貉	三十,24a,9.
八,6a,7	攫擭	
八,15b,6	矍瞿	廿八,9a,2.
廿七,15b,9	懼愯	廿八,2b,3.
廿七,27b,6	矩矡	
廿八,25b,10	家賈	
廿八,25b,10	家價	
三十,10a,8	榎檟	
廿九,25b,2	覊㽞	
三十,21a,10	姻詃④	

① 古对转，然"迎"或"逆"误。

② 古"乎声"开口、"亏声"合口二声通转，似起于鱼部字之主元音向后移动之后，则此与下四条皆后起异文。"雩"与"亐"或形讹，暂入此类。

③ "车"读如"居"，不知是否古音，汉后莫衷一是。

④ "詃"当作"沥"，各本误。

附特殊异文

共54条　　　　不同43条

　　　　　　　重出11条

四,2b,1	魄霸	十四,21b,6.
七,5b,8	貊莫	
十九,6b,3	溥普	
廿一,35b,6	蒲亳	
廿四,5b,1	赋傅	
二,28a,11	柝檏	廿,18b,9.
三十,28a,10	橐毦	
十三,25a,5	度宅[1]	
三十,14b,11	蝶蚳[2]	
廿一,22a,11	踖蹼	
十五,16a,5	堵杜	
十九,9b,11	屠杜	
六,6b,11	上赦	
六,4a,7	楚黼	六,4a,7.
七,27b,11	泽郝	
十二,19b,5	射绎	
廿九,6a,9	射斁	
廿一,19b,10	射夜	廿二,17a,6.
*廿　,9b,8	夜昔[3]	
十,9a,6	醋酢	
十一,9b,4	予余	
廿一,23a,10	舒豫	
◎五,14a,11	邪徐	
五,3b,6	姑劢	
廿三,1a,6	居尻[4]	
廿六,16b,5	觚互	
二十,21a,10	蝴蝣	
廿一,17a,3	霍孟	
廿九,1a,5	雅疋	
△五,30a,7	貉貈	八,14a,1. 九,21a,9. 十一,32a,1. 廿四,10b,7.
△廿九,25b,2	罹諮	
七,16a,7	圉禦	
廿一,33a,11	圄圉	
廿二,7a,1	御语	
廿一,29a,9	瀞虢	
廿二,25b,4	郭虢	
七,35a,10	顾鼓	
九,21b,6	榎檟	二十,13a,1.
廿一,14b,7	夏下	廿二,12a,10.
°△廿　,33b,1	莒举	
△廿二,20b,6	吕旅	
廿九,6a,4	逆迕	

[1] 当是形讹。陆书于此处不详注，暂作同部异文。

[2] “蝶”本当作“僷”。

[3] “昔”古文似象日落晻暧，说文或已从假借之义，故训“干肉”，并以“𦢊”为籀文，岂既从残肉，又加肉旁耶。“昔”与“夜”为异文，或以义训转。

[4] 居作“古声”。

°廿一,16a.7 处杵 廿一,21b.4.

支 部

共34条		不同26条
		重出8条
十二,5b,1	捭擘	
廿七,34a,1	薜稗	
二,10a,1	祇禔①	二,12a,4
十六,22a,3	祇提	
廿一,31a,3	蹄蹏	
°三十,26b,4	豼貔	
二,17a,9	髓髀	十四,13b,4.
°四,8a,10	啻翅	
六,18b,3	裼裼	
八,20b,1	递適	
三十,25b,8	嚏啼	
七,31a,8	狄剔	
廿一,18b,11	隻易②	廿一,18b,11.
二,25b,11	赜册	二,27a,10.
廿一,11b,8	瘠渍	
十五,1a,5	策册③	二十,7b,1.
二十,7b,1	筴箣	
二,30b,7	瘠柴④	
廿七,5a,9	鸠豸⑤	
三十,14b,7	蛭蟹	
七,20a,3	搤厄	
十,26a,11	搤扼	
十二,9a,5	隘阸⑥	十八,24a,8.
		二十,8a,5.
十六,1a,6	鹡鸮	
廿五,3b,6	企跂	廿七,20a,3.
△三十,11a,2	槼槅	

附特殊异文

共11条		不同10条
		重出1条
(十二,5b,1	捭擗)	
(十二,21a,11	辟稗)	
五,4a,5	斯缅	三十,14b,7.
△(十四,11a,8	斯纚)	

① 二,10a,1条"祇"字通志本皆作"祗",今从宋本。此条异文有二:"祇王肃作禔……九家本作敍",王肃所据为"祇",九家本所据或为"祗"。

② 公羊僖公三十三年传,"匹马隻轮无反者",释文"如字,一本又作易"。或以训转。

③ 二十,7b,1条"策"作"筴"俗写。

④ "此声"字古收-d,-g不定。诗经"柴"从-d,"雌"从-g。"柴"与入声字"瘠"为异文,似为古方言-d、-g之现象。

⑤ 段玉裁校语云:"此正文必非鸠字,安得古本正之",正文"鸠"改作"荐"当系段氏以意为之,今从段氏。叶本"豸"作"貌",误甚。"豸声"字古收-d,-g不定。

⑥ "阸"字当作"阨"。

△廿八,18b,8	纚躧①	
十四,13b,5	踶蹢	
二十,25b,5	擿擲②	
三十,26b,11	蹄䟡	
廿九,3b,1	遏遾	
三十,23a,1	企跂	

歌　部

共33条		不同19条
		重出14条
二,9a,9	皤波②	
十七,19b,11	番皮②	
三,10a,4	波播②	
五,6a,9	罢疲	十七,14b,2. 十九,21a,1.
二,4b,10	它他	四,15a,3. 五,7b,7. 十,20b,7. 十二,27b,10.
二,12b,2	沱池	十八,6a,1.
廿七,16a,4	蛇施	
二,28b,8	虵蛇	五,7b,8.
廿九,16a,6	拖拕	

十二,27b,4	移施	
二,11a,4	朵揣③	
三,13a,8	罹羅	
△五,22a,5	樆离	六,18b,5.
*十,38a,9	绥隋①	
三,12b,9	谊义	三,14a,4. 四,13a,9. 四,14a,6.
六,34b,9	宜儀⑤	
六,18b,8	讹譌	廿九,6a,3.
△廿七,23b,8	果過	廿七,23b,9.
△三十,16a,2	果蜗	

附特殊异文

共9条	
六,1a,9	麈撝⑥
六,1b,1	婆媻③
廿一,28b,10	颇罢
◦十六,17b,4	櫑箩⑦
十九,18a,2	藟籭
*(十二,2a,11	绥嶞)④
廿一,7b,8	蛇池

① "麗声"字古收-d,-g不定,此二条或后起.
② 古对转。
③ 古对转。
④ "妥声"字除"妥"本身外,馀皆入脂部。此条或后起转音.
⑤ 说文"宜多声",误。
⑥ 古轉音转。
⑦ 或以义训转,二字不同语源

廿九,17a,2	施湏	
廿一,24b,7	沙琐	

脂　　部

共178条　　不同124条　　重出54条

二,12b,10	腓肥	二,20b,2.
五,18a,1	匪邲	
六,11b,4	腓茈	
七,16b,7	辈配	
廿四,18a,9	宓伏[1]	
五,34a,4	闭鞑	
廿七,13a,8	比鼻	
廿二,28a,5	畀鼻	
二,24a,4	茀绂	六,15a,4
六,15a,4	茀芾	
廿二,27a,6	茀孛	
廿七,15b,4	拂翇	
廿九,33b,1	绋纡	
廿九,33b,1	绋绂	
三十,25a,7	狒嶲[2]	
廿三,6b,10	弼拂	
五,15a,2	浼泥[3]	五,15a,2.
廿八,21b,3	尾微	
六,2a,10	美娓	
廿九,31a,6	潋湄	
廿九,33a,8	湄潋	
六,24b,2	麋湄	十七,26a,10.
十六,22b,4	魅彪	十九,9b,4.
二,1a,5	第弟	
十二,15a,2	涕洟	
*六,9a,8	迟夷	
*二,32b,3	墀坻	廿九,33b,9.
二,31b,6	稺稚	四,10a,8.
		五,13a,1.
		五,17b,4.
		六,5b,1.
		十一,18a,11.
		廿九,17b,4.
八,3a,9	眡视[4]	十,1a,9.
		十,15a,9.
廿五,6b,2	柢帝[5]	
三十,20b,9	鹧鸦	
八,3a,11	示祇[6]	八,23a,5.
		十二,6a,5.
廿九,29a,8	祁底	
三十,10b,11	茎柢	
二,12a,5	寘示	六,9a,3.

① "宓羲"异文作"伏羲",系同化作用,参417页注③.
② "字又作嶲,或作巂",并"㣇"之讹。
③ 古对转,"免声"字多在脂部
④ "眡"各本或讹为"眂",叶本不误.
⑤ 抱本改作"蔕",今暂从抱本
⑥ "祇"皆误作"秖".

九,13b,11.

二,16a,6 窒懫

九,14a,11 窒涅

五,10a,5 迭载

廿九,8b,6 駰逶[1]

十五,23b,7 质贄[2]

四,6b,2 泆逸

* 四,8a,7 泆佾

* 四,8a,7 泆屑

六,12a,10 逸佚 廿四,18b,7.

廿一,11b,11 肆佚

十一,31b,7 鷙鴐[2]

* 三,11b,6 逸佾

廿七,31a,2 逸徹

廿九,22b,1 切髾

二,16b,11 次趑

二,22a,7 资齐

五,7a,4 齏粢 八,22a,6.

八,11b,1 齎粢

* 十,13b,7 絺綌[3]

六,34a,1 絺裔[3]

二,17a,7 柅鑈

五,13b,11 禰坭

十,33a,19 禰泥

十七,18b,2 暱昵[4] 廿四,3b,8.

十,27a,10 彌弭[5]

° 廿一,4b,4 禰艺[5]

° 六,12b,4 麛麑[5] 十,17b,2.
十一,17a,8.
十一,24b,5.
三十,23a,10.

—— · ——

° 二,27b,10 隤退[6]

⊙ 五,28b,6 唯遗 五,28b,6.

十,3b,4 堆塠 廿九,32b,8.

廿九,17a,5 椎槌

△ 六,11a,10 率帅 七,2a,10.
七,14b,9.
七,20b,10.
十三,6a,8.
十九,15a,1.
二十,3a,10.
二十,25b,5.
廿一,3b,5.
廿一,32a,7.
廿七,6a,10.

---

① 段玉裁云"鍳"即"痉"。

② 古方言"執声"字多由-p变-r者。

③ "絺"字疑本"希声",非"希声"

④ "匿声"字古方言或收-t,然二字或以义转。

⑤ 说文"弭,耳声"误,"弭"字在脂部。二字今音作 m-,不知何时起。"爾声"转"藝声"者,古方言 n-转 ŋ-,馀不详。"兒声"字古收-d,-g 不定。

⑥ 说文:"隤贵声"。所可疑者,说文:"穨秃皃,从秃贵声",所云"秃皃"无稽,"穨"与"隤"自来通用,疑本一字,字本"秃声",讹为"隤"耳。则此条非 k 通 t-之例。说文又云:"隤下队也",疑音随训转。

△三十,14b,3 蟀蟹
△九,29a,11 率类
四,5a,9 穗 ①
五,16b,8 儷诔
三十,12b,8 磊儷
△五,19b,3 體履
△三十,16b,8 鳢蠡
八,16a,5 繸䌷②
十,31a,2 洗淬③
廿一,30b,8 檰醉 廿一,34b,11.
△廿一,14b,5 灕洒④
廿九,18b,3 栖棲
十二,20b,3 綫犛⑤
△廿一,35b,1 栗秩⑥
廿六,15a,4 矢屎 廿七,34a,2
廿七,26a,3 彘豕
廿八,16a,7 眥攡⑦
三十,14b,3 蟋蟀
三十,24a,6 貀豽
二,5a,6 幾近⑦ 二,23b,2.
二,21a,7 幾既 二,23b,2.
二十,25a,3 幾冀⑧
廿七,14b,3 幾顾⑦
二,26a,10 階機
十,23a,6 圻畿⑦ 廿二,2b,2.
十一,23a,4 覬幾
三,11a,6 秸稭
二,27a,1 開闓
十七,20a,2 訾觖
二,15a,8 潏決
六,22a,6 適歠
△廿七,13b,1 鷸鵝
廿七,23a,2 滑潏
廿六,10a,8 滑汩
△六,35a,3 曰聿⑨ 七,15b,5.
二十,28a,8 掘搰⑩
十六,6a,3 掘闕⑩
七,23a,1 潰彙
廿七,30b,11 遺遂

---

① "惠声"字古从 s-。
② 似"豕声"古方言收-d,对转为"䌷"。
③ "淬"当是"汛"字。二字古皆收 d
④ "丽声"古收 d, g 不定。
⑤ "綫"与"绥"礼家通用,此处当为"绥"。参 429 页注④。
⑥ 公羊哀公二年,"战于栗",释文"一本作秩,二传作'铁'"。"秩"与"铁"音可转,今本公羊作"栗"。"栗"或古方言作 tl-音,或某字形讹。
⑦ 古对转。
⑧ 说文"冀,異声",尤稽。
⑨ "聿声"字古从 pl-,汉方言尚有之,说文"聿……吴谓之不律"是也。此异文甚后起
⑩ "屈、出声"为疑,

九,18b,8	魄馈	十一,21b,2. 十三,25b,6. 二十,20b,11. 廿九,7a,4.
廿四,13b,8	歸馈[1]	廿四,19a,5. 廿四,20a,11.
廿九,14a,3	委祎	
六,25b,7	鬼卮	六,38a,1.
十,22a,9	块凷	廿九,12b,7.
廿七,12b,5	鬼畏	
廿八,29b,5	歸魏[2]	
廿九,21a,3	幃徽[3]	
廿九,14b,5	洄潿[4]	
三,7a,3	畏威	
廿八,22b,9	慰畏	
七,5a,9	翳殪	
十二,3a,9	壹一	十二,23b,5. 十三,6b,4. 十四,24a,9.

八,30b,19	耆机
八,32a,2	炁氣
廿六,14b,4	氣器
廿六,14b,4	氣器

十三,13b,11	棄弃

附特殊异文

共79条　不同70条　重出9条

四,11a,5	頮沫	
十六,20b,10	魅彭	
六,5a,8	罼毕	
六,30b,7	珌琿	
七,8a,10	麋瞢[5]	
二十,19b,9	麋鹛	
廿一,13a,3	微麋	廿二,11a,2.
廿一,27b,6	鼻畀	
三十,25a,7	狒䨲[6]	
一,17a,7	柅檷	
廿二,1a,5	尼𡰥[7]	
二,21a,1	棲栖	
三十,1b,9	棲犀[8]	
廿一,21b,3	犀郪	
* 廿二,18b,3	师郪	
△廿四,21b,1	洒灑	

[1] "歸,自声"为疑。

[2] 参上注。

[3] 古辅音转。

[4] "潿"字抱本作"瀾"。

[5] 古对转。

[6] 参430页注②。

[7] 此从抱本,通本"仲尼……又音夷,字作𡰥,古夷字也"。又说文"尼,匕声",误。

[8] 说文"犀尾声",误。

* 廿一,21b,3　犀师　廿二,18b,3
△廿一,14b,3　犁鄹[1]
△三十,16b,8　鳢鱺
△三,17a,3　黎耆[2]
廿一,5a,5　黎来[3]
△三十,16b,8　鳍鳌
△十三,25a,4　履體
△十五,10b,1　蠡瘰[4]
廿一,2b,5　履裂　廿二,2b,8.
五,16b,5　视眡[5]
六,16a,7　祁嬴[6]
廿一,5a,5　祁时[3]
廿二,20a,3　夷辰[6]
六,5a,8　栗飀
六,20b,11　仳㑦[6]
三十,17a,10　鱀鲚
(九,16b,6　齏粢)
七,10a,5　泲荠
八,26a,3　粢齐　十三,20a,10.
(十四,21a,6　资齐)
(十四,21a,6　资齏)
廿九,18b,7　粢节
廿一,35b,1　秩铁
* 十六,15b,9　襚税
* 廿一,20b,3　遂術
三,11a,6　穗穟
△廿九,2b,3　遹述　廿九,8b,9.
廿九,16a,8.
△三十,6b,1　穗采
廿四,8b,8　诔讄
廿四,8b,8　诔誄
△五,30b,5　蟀蟹　三十,14b,3.
△廿五,6b,3　莅竦[7]
廿九,2b,8　皋罪
廿九,10b,10　傫溿
廿九,11b,1　寔蹶
二,18b,1　剿倪[8]
廿一,31b,3　倪诣[8]　廿二,28a,7.
三十,24b,9　麏麃
五,3b,4　腮瘦

① 广韵"鄹,郎击切,县名,在南阳",说文同。又"吕支切,鲁地名",此左僖公元年文,公羊作"犁",则"鄹"收 d。

② 此西伯戡黎之"黎",尚书大传作"耆",地名无可考,或本作复辅音。

③ 脂与之通,即汉人用韵亦鲜有此例。此盖公羊方言之遗迹,即所谓齐语,非六朝支脂之通叶之音理。当另文详之。

④ 释文"蠡力果反",开合已乱,似借"瘰"字之音。音随训转,乃与"瘰"为异文。此条或当入义误类。

⑤ "眡"通抱本均作"眂",今从宋本。

⑥ 古对转。

⑦ "莅"当从"立声",由-p 变-d."竦"当从"隶声"。

⑧ "兒声"字古收-d,-g 不定

五,5a,11　燬焜②
六,6a,3　冃聿②
三十,27a,10　騇肆②
六,23b,3　壞瘣
十六,19a,1　魏黴①
廿一,17b,7　隗夔
廿六,6a,4　塊冂
六,26b,4　闓開
(十四,11a,8　鷄笄)
廿二,7a,9　郎奚③
廿九,7a,7　觙喟
(十四,2b,6　衣殷)④
廿一,20a,11　屈厥　廿一,30a,7.
廿一,31b,2　鬱郁①
廿四,11b,10　氣既

祭　部

共 67 条　不同 47 条
重出 20 条

二,9b,4　虔滅
二,28a,8　别辩⑤
五,34a,1　伐戩⑥
六,14b,5　筏旆
七,16b,6　肺肺
六,37a,5　邁怖　六,37a,5.
六,26b,11　怈废
二,6b,4　晢遰
三,13b,5　哲喆　三,16a,5.
七,7a,3.
七,14b,2.
七,22a,3.
五,32a,9　噬逝
七,14b,2　喆悊
十一,29a,10　蝃蜥⑦
廿九,26a,3　蟕蜥⑧
十一,29a,10　蝃蟕⑧　廿九,26a,3.
十一,6b,3　齷噬
十一,14b,8　枻曳
二十,19a,8　泄洩
廿四,5a,6　绁絏
△七,4b,9　烈厲　八,23a,9.
△廿四,8b,11　厲例
七,19a,9　毳脃
廿五,6b,8　脆膬⑨

① 古辅音转。
② 参 432 页注⑨。
③ 抱本“郎”作“郎”,是。
④ 古对转。
⑤ 参上页注③。
⑥ “戩”当作“骮”。说文“骮”或体“戩”,疑形讹,非“伐省声”。
⑦ 开合口乱杂,疑上古方言异。
⑧ “蜥”当作“蟖”。
⑨ “脆”为“脃”之俗字。

八,24b,7　脆脺
* 五,18b,11　说襚　十九,6a,4.
廿四,5b,9　棁檖① 廿九,18b,5.　十九,24a,11.
八,35b,4　赘缀　廿一,26b,10.　廿二,22b,7.
廿一,27a,4.
三十,15b,6　蠮蚴
廿八,2a,4　窃察　廿八,2a,4.
二,15a,6　剕髋　二,18b,1.
二,18b,1　刖黖
二,14b,11　蠥柿②
五,19a,7　孽櫱
° 廿七,4a,3　蠥杀
廿九,8a,3　柿梓②
五,7a,9　憩揭③
廿九,7a,6　憩愒
五,19a,8　胡桀
五,9a,7　缯缋　廿四,3b,3.
六,3b,7　狭獪
廿一,32a,9　快哙
廿九,7a,7　觑快
廿九,7a,7　觑喷
七,34a,5　契禼
十一,1b,5　丐匄④　十七,14b,6.
十八,20b,1.
十九,5b,11.
十九,6a,3.

十九,28a,4　辖舝
廿九,9b,8　盖害
三十,11b,11　蹷蹶

附特殊异文

共37条　　不同28条
　　　　　重出9条

六,37a,5　邁怖　六,37a,5.
廿一,1b,6　昧蔑　廿一,20a,3.
　　　　　　　　廿二,2a,8.
廿六,4a,6　绂绋
二十,26a,4　颮飔⑤
△五,11b,11　厲砯　廿九,33a,9.
△六,35b,7　厲裂
△八,33a,11　厲栵
△十三,17a,10　厲列
△廿一,29b,5　厲赖
△二十,4a,5　烈厲
△五,13a,3　肆勩　廿九,5a,10.
廿一,20b,10　世大　廿一,31b,4.
廿六,15b,4　泄洩

① 廿四,5b,9条"檖"作"檖",误
② 说文无"柿"字,断非"市声",疑本"木声"之误。
③ "憩"抱本作"愒","揭"叶本作"渴"。
④ "丐"子遁本均作"匄"误,十九,6a,3"古本上句或作上正"。
⑤ "颮"或当作"飔"。

△廿九,5a,10	勵勱[1]	
五,17a,2	蝃蝀	
十二,7b,4	綴祋[2]	
十三,9a,3	棁檄	
(八,24b,7	脃膬)	
廿七,23b,11	𢇍绝	
十八,23b,9	蔡槃	
十九,2a,2	札殁[3]	十九,20b,7.
廿八,14b,5	制浙	
二,18b,1	刖伔	
二,14a,2	越粤	二,15a,3. 廿一,5b,1.
十一,3b,7	挈桔	
十六,20b,1	契卨	
°十八,2a,2	瘈猘[4]	
廿九,8a,3	枿蘖	

元　　部

共132条　　不同97条

　　　　　重出35条

△二,2b,4	辩变	
八,9a,7	辨别[5]	
廿一,33b,5	辩便	
△廿九,20b,1	䜌艮	
△五,29a,6	反变	
六,34b,1	平便[6]	六,34b,1.
十,22a,11	飯飰	
十三,13a,10	扳攀	廿七,4a,1.
廿七,20b,7	反畔	
十五,2b,3	卞弁	十七,17b,2. 十八,16b,6. 十九,9b,3.
十六,8b,4	玣弁	
十一,11a,8	樊繁	
三十,14b,7	鳖鼈	
九,7a,2	拚扮[7]	
廿四,10a,6	覍拚	廿四,12a,9.
六,21a,3	番繁	
二,3a,2	班般	四,3b,10. 十七,13a,8.

① "勱"字通本误作"勑",今从抱本,宋藏本录王校作"勱"。

② 礼乐记"行其缀兆",郑注引诗"荷戈与缀",释文云:"缀诗作祋"。陆据毛诗,今本正作"祋",郑引或韩诗。"祋,示声",不能与"缀"为异文。大徐音"丁外反"是"缀"字之音,"祋"或系"棁"之讹。说文"棁木杖也",此与释文"叕声"字每与"兑声"字为异文正可参证。

③ 二条并从抱本。

④ "瘈"或某"制声"字之误。

⑤ 古对转。

⑥ 说文"釆……读若辨,乎古文釆"。字借为"便辨"等。经典"平章"、"平秩"皆"釆"古文之讹。

⑦ 元部转文部,为上古音不常见之例,故特列出,或为方言之异。

十一,19b,10 斑颁[7]
廿二,30a,1 膰烦
廿九,3b,11 勔朣
三十,24b,5 獮獮
二,25b,5 鲜尠 二,29a,1.
廿九,2a,10 鲜舊[1]
廿九,2a,10 鲜尠
六,37b,4 斯鲜[1]
二,29b,5 撰算
十二,24b,10 饡筍
廿四,2b,5 馔餕
廿四,15a,11 算筭
廿五,6a,8 全峻
廿五,6a,8 全朘
廿四,3b,1 笇筭[2]
* 十一,10b,4 牷纯
三,15b,1 亶单
° 十一,12b,5 饘飦
廿五,3a,7 毡旃 三十,4b,10.
廿五,5b,9 蟺蟮
七,12b,8 僤癉
七,16a,6 僤亶

十九,15a,11 墠壇
廿六,16a,7 禅擅[3]
* 六,12a,8 幝緂
廿五,7a,5 坦墠
⊙七,13b,3 羡衍
⊙十二,18a,5 臇䐑
五,7a,7 翦剗
九,3b,9 璲湔
七,18b,3 躜践[4]
十二,14a,4 線线[5]
十,27a,5 欑桎[6]
△六,38a,4 涟澜
八,35a,2 连华
△廿九,33a,5 瀾涟
十五,16b,9 短断
廿一,12a,9 断瑕[7]
廿六,4b,8 断敦[8]
廿八,29b,7 软濡[9]
廿九,8a,3 瓒璇
二,2b,11 晏宴 十五,20a,7.
七,6a,2 按遏[6]
五,12b,4 宴燕 五,21b,4.

---

① 古对转。
② "笇"字不知来历,姑作与"筭"同部。
③ 抱本作"禅"。
④ "赞声"字开合本乱杂。
⑤ 说文以"線"为"綫"之重文,似为后起俗字,然不知起于何时,姑归此类。
⑥ 古对转。
⑦ "瑕"当作"瑕"。
⑧ 参上页注⑦。然"断敦"条或以义训转。
⑨ "濡"当作"稬"。

		六,31b,6.	七,27a,10	嫚鬗④	
		十一,5a,1.	十二,9b,1	圜圓	十二,11a,11.
		廿四,7b,7.	十,32a,6	捋擐⑤	
六,12b,4	隐偃①		六,33b,11	卷袞⑥	十一,28a,1.
五,2b,10	澣浣②	十二,9a,4.			十二,8b,7.
		十二,15a,5.			十二,11b,3.
九,23b,4	輡幹②				十二,24a,3.
廿七,31a,10	干乾				十三,13a,4.
廿一,10b,9	讦揭③		廿七,15b,2	勸倦	
廿二,24b,8	衎衍		六,16a,3	讙逭	十八,23b,4.
五,18a,10	澗干		△十二,10b,1	灌祼⑦	
七,14a,4	愆督		十三,9b,10	悺觀	
十,5a,8	覸见		三十,13b,3	樌灌	
五,30a,3	閒闲	廿六,3a,7.	五,20b,5	諼萱	
		廿八,11a,8.	五,26b,7	渙洹	五,26b,7
		廿九,15b,7.	廿九,23b,5	錧貫	
三十,28a,7	瞯矙		七,24b,6	筦管	廿六,16b,2.
五,4a,10	鰥鰥				廿八,11b,11.
⊙五,27a,7	还嬛				廿八,22b,6.
五,27a,10	儇嫙		廿二,5a,8	换逭	
⊙五,30a,3	還旋	十二,22a,3.	△六,23b,10	關彎⑧	十九,24b,10.
		十三,17b,8.	八,13b,7	原邍	
五,31b,9	鬟鬗④		八,15b,2	轉韅	
			十八,3a,9	遠蔿⑦	十九,11a,9.

① 参437页注⑦。然"断敦"条或以义训转。

② "献声"字开合本乱杂。

③ 古对转。

④ "荧声"字谐声收-ŋ。此处不必断为古方言收n，或例同通俗韵文，"瞏"-n与"鬗"-ŋ互叶耳。

⑤ "寽声"字来源不明，今多作齿音字，或后起磨擦音转。

⑥ 参437页注⑦，似本作"袞"，郑改作"卷"，或亦以义训转。

⑦ 古对转。

⑧ 说文"彎䜌声"为疑，故不与其他"䜌声"字系联。

廿四,16b,9　怨冤
三十,27b,9　鞬韇

附特殊异文

共52条　　　不同43条
　　　　　　重出9条

八,4b,9　饭餅　廿九,9a,9.
廿九,9a,9　餅饼①
十三,6b,11　鲜臂②
△廿一,30b,6　曼蛮
廿九,3b,11　勔僶
三十,25a,10　罶母③
三,3b,5　巽逊④
五,10a,9　展襢
五,25b,8　壇墠　(九,2a,3.
　　　　　　　　十一,2b,3.)
八,7b,8　酇醝⑤
八,10b,4　線线
廿一,20b,3　讒截⑤

*八,12a,1　縳绢　十,18a,11.
(十三,8a,6　輲槫)
×(十三,8a,6　輲輇)
×(十三,16a,9　国輇)⑥
十,20a,8　髀膞　十二,12a,5.
　　　　　　　　廿九,21b,7.
十,35a,5　饕餕⑦
廿九,7b,3　算筭
(十二,21b,8　椽税)⑧
*廿九,13a,10　雖次
五,19b,1　愆㥶
五,20b,5　谖藼⑨
六,34b,11　猨猿
廿一,27a,10　瑗瓀
廿一,28a,5　瑗奂
十四,18a,8　諠谖
十一,26a,7　擐捭
廿二,2b,2　寰縣
五,26b,7　涣汎⑩　五,26b,7
八,3a,3　蕑莲⑪

① 抱本作“餅”,是。
② 参437页注⑦。似本作“衮”,郑改作“卷”,或亦以义训转。
③ 抱本作“冞”,是。
④ 参437页注⑦。
⑤ 古对转。
⑥ 礼丧大记“士丧用国车”,郑注“輇字或作團,是以文误为国”。
⑦ “饕”当作“饔”。
⑧ 释文“涚作税,音同”。郑注无音,此或对转音,然于谐声无可考。
⑨ 此条开合乱。说文“藼,害省声”,则与“谖”对转。
⑩ 本当作“汍”,误作“汎”,因音“父弓反”
⑪ “蕑”训“蘭”,郑改作“莲”,不以复辅音转。

廿　,27a,6　瞷㹐① 廿二,24a,3.
十　,18b,11　见觑
廿　,31a,7　姦间
②六,31b,9　䉷霓②
⑤十　,13b,2　献莎③
廿一,20b,1　阑麋④
廿一,29b,1　卷麋　廿二,25b,6.
廿　,26a,5　原顽
三十,18b,7　螈蚖
三十,8b,2　莞萑
三十,9b,9　萑雚⑤
三十,12b,2　樌灌

文　部

共63条　　不同39条
　　　　　重出24条

二,14a,6　闻文　廿三,7b,5.
十一,32a,10　闽蚊
二十,6a,3　蘷门
五,17b,1　闵愍　十四,17b,7.
廿六,15a,4　蚉蛪
廿六,25a,2　蚉蟁
廿九,4a,2　督旻

廿九,25b,9　棼焚
六,29b,8　豳邠　廿九,30a,7.
十二,3b,5　斌彬
四,9a,3　奔本⑥　七,3b,4.
六,10b,7　撴拚③　十二,28a,4.
十四,2b,9　粪拚③
二,11b,2　遯遁　二,13a,9.
　　　　　三,2b,10.
　　　　　十四,1b,9.
　　　　　十四,4b,7.
　　　　　十四,8a,4.
　　　　　廿六,12b,1.
十一,10b,6　豚豚
廿　,6a,9　肫豚　三十,24b,1.
廿六,18a,10　豘豚
* 七,20b,10　循顺　廿八,27b,10.
廿九,14b,3　訰谆
七,21b,6　敦屯
八,10a,10　犉準
廿九,17a,6　殿㲩⑦
二,2a,8　坤巛　六,11b,2.
　　　　　二十,4a,3.
二,7a,4　殷隐

① “㹐”今音收-n,当为古方言之遗迹。
② “霓”当作“寛”。
③ 古对转。
④ 参437页注⑦。
⑤ “萑”抱本作“雚”,是。
⑥ “奔,贲省声”,直是“卉声”,与“本”为对转,又辅音转。
⑦ “念今声”为疑。

三,9b,2　琨瑱[1]
廿九,17a,11　鬃昆
五,8b,9　麐麇　八,5a,8. 十二,16a,11. 廿一,36b,8. 三十,23b,2.
五,8b,9　麐麇　十二,16a,11. 十九,28a,9. 廿一,36b,8.
廿四,11b,11　焄荤
十二,17a,4　薰焄　廿四,11b,11.
廿二,23a,10　郓郡
廿二,23a,10　郓頵
十二,17a,4　薰荤
廿九,23b,10　埙壎
廿七,15a,10　运员
五,26b,1　员云　六,20b,10
五,26b,1　员魂
十六,23a,10　郧鄖
七,17a,11　蕴欝[2]

附特殊异文

共25条　不同22条
　　　　重出3条

十一,32a,10　闽蟁
廿二,15a,3　闵缗
廿七,17a,1　蚊蟁
三十,8a,9　簡蔽
廿一,29b,7　濆蚡[3]
廿二,25b,11　贲蚡[3]
三十,3b,10　麐麇[4]
廿四,7a,3　彬份
六,17b,4　邅遁　廿九,11b,9.
七,32a,11　豚纯　三十,25b,9.
七,15b,4　谆訰
七,13a,6　殿晥　廿九,17a,6.
廿二,21b,1　尊宗[5]
六,8a,11　衮卷[6]
十二,30a,3　閣鬈[7]
廿九,34a,9　涠浑

① 参437页注⑦。
② 古对转。
③ 参上页注⑥。
④ "麐"字古辅音转，又与"麇"对转。
⑤ 此条为公羊异文，方言性不明。"尊"之转"宗"，元音及韵尾均不合，然与脂部之转之幽二部相类，参434页注③。
⑥ 参439页注⑦。
⑦ 参437页注⑦。

廿一,36a,10 运郧
二十,29a,8 鶤鹍
廿一,19a,7 髡顐
七,24a,4 巛坤
⊙十八,5a,11 勳训
廿一,30a,7 银慭

真　部

共 66 条		不同 44 条
		重出 22 条
七,21b,9	緡民	七,21b,9.
		七,28a,7.
		七,28a,7.
七,23a,5	频滨	
* 二,1b,7	仁信①	
二,27b,11	人仁	十二,6b,8.
* 二,26b,6	伸信	二,28b,7.
七,6a,8	神臣	
廿四,9a,10	悉臣	廿四,13a,9.
二,2b,2	慎顺②	二,13b,6.
		二,18a,2.
		二,26a,9.
		五,33b,7.
		七,23b,6.

十二,9b,5.
十二,22b,1.
十四,3b,10.
十六,19a,1.
廿八,25b,11.
廿八,26b,3.

△六,23a,1	填疹	
△七,17b,11	瘨疹	
十四,7a,5	慎眘	
十二,21a,2	振袗	
△廿八,16a,1	眕矉	廿八,31b,8.
△六,23a,9	疢疹③	十七,9b,3.
		二十,17b,6.
二,11b,8	洊臻④	
廿九,25a,6	荐薦④	
十一,11a,9	榛亲	
二,13a,6	浚濬	
十五,15a,8	儁俊	
二,30b,8	齐遴	
二十,25a,3	麐麟	
五,15a,1	洒濯⑤	
廿七,28b,4	洒洗	
十一,5b,11	矧哂	
二十,1b,10	蒨茜⑥	
八,22b,7	眹盻	

① “信”古文作“㐰”,与“仁”为异文,或形讹。
② 开合乱杂,且多出郑玄,似以义训转。
③ 十七,9b,3 条“疹”误作“㽷”。
④ “存声”字开合乱,不知其详。
⑤ 二字对转,又开合乱。此象声字,非寻常音转之例。
⑥ “蒨”字今音收-n,当为古方言之遗迹。

二,17a,2　牵掔　廿一,14b,10.
○二,20b,3　畲贤
二,21b,3　旬均①
六,20a,4　惸茕　廿九,15a,2.
七,21a,5　旬营②
○廿六,18a,11　眴瞬
○三,9b,3　沿均③
十四,24b,6　尹筠
三十,10a,1　尹苇④
五,6b,6　藊萹⑤
五,27a,9　肩豜
○六,19a,8　畎甽
六,35a,3　见瞧
七,2a,2　俔磬②
○廿九,26a,9　霓霰
○廿九,26a,9　霓霹
七,30b,6　咽戫⑥
廿二,26b,4　虔乾⑦

附特殊异文

共24条　不同23条
　重出1条

三,9a,7　蠙蚍⑧
三十,6a,10　蘋蒷
十四,18b,2　绢䋍
三十,17a,9　蝙蝮
五,4a,5　诜辡
△五,15a,2　殄腆
△廿一,25a,11　轸賑
△廿一,25a,11　轸餍
△二十,2b,2　顆参
(十一,12a,8　慎引)
三十,14b,11　蚓螾
廿一,36a,7　寅夷⑧
廿八,3a,6　瞚瞬⑨
廿一,14a,11　陈夷⑩　廿一,27b,9.

---

① "匀、旬"二声字谐声乱杂，无可分。似本为一声，兹不分列。

② 参439页注⑤

③ "沿"字各本皆作"㳂"。释文："㳂"悦专反，郑本作松……马本作均，云均平。卢氏考证于禹贡"铅"下注："释文于铅沿等字多从俗作公，不能悉正。""沿"之与"均"盖元部t类字转真部k-类字。

④ 古对转。

⑤ 或形讹。

⑥ 象声字开合乱。

⑦ 说文"虔从虍文声"，误。

⑧ 古对转。

⑨ 开合口乱杂，疑不同语源，以义训转。

⑩ 古对转。

*(十四,17a,5　信伸)
廿一,28b,11　年佞①
廿八,16a,9　踆蹲
四,8b,2　悙莀②
七,20a,4　筍笋
九,2b,1　肩豣
九,30a,11　畎畂
廿一,35a,1　坚牵
廿九,15b,6　燕宴

耕　　部

共19条　　不同14条
　　重出5条

五,6b,9　蓱萍　六,9a,1.
　　三十,6a,10.
五,6b,9　蓱苹
廿六,22b,1　跰蹁③
三,16b,2　省眚　四,5b,6.
　　八,24a,6.
廿九,30b,7　湝涾

十七,5a,11　笙檉
十七,5a,11　笙朾
廿二,10b,7　朾檉　廿二,12a,6.
廿二,27b,8　盈逞
°九,26b,2　䆠䆵
九,26b,2　䆠䅹
十三,12a,10　靚静
廿一,33b,11　净靖
十四,4b,3　絅顈

附特殊异文

共20条　　不同17条
　　重出3条

°五,5a,11　䅵䅹
廿一,11b,11　省眚
*(十二,21a,5　省獮)④
廿二,20b,7　檉笙
三十,18b,9　蜓蛉⑤
廿一,21b,6　聖声

① "佞"当是"仁声"字,古方言收n,或如439页注⑤。
② 参439页注⑤。
③ 庄子大宗师:"跰𨇤而鉴于井","跰"之收n或受"𨇤"声母之同化。
④ "献声"下-d转-n。礼表藻"唯君有黼裘以誓省",郑注"省当为獮"。明堂位"秋省"郑注但言"省读为獮"。"獮"今音收-n,"省"收-ŋ,参439页注⑤,故"省"古可借为"獮"。然尔雅释诂"獮……杀也",为声训。史记鲁世家"作昐誓",徐广曰,"一作鲜,一作獮"。"獮"与"昐"为异文。则汉音"獮"之收声未必为n。此条异文或郑氏以意为之。
⑤ 此条与下"蘦苓"二条见于尔雅,本为晚出异文,其时"令声"字已收ŋ。释文"蜓徒典反",本"蛉"字之音,"蜓蛉"古叠韵语,变音始作"廷声"。若此等异文,虽明知起于汉朝,然如前439页注⑤云云,暂附于此。

廿一,14b,2　　朾欙

廿一,31a,10　　檻逞

廿一,31a,5　　甯寧　廿一,32a,10.

廿二,13a,5.

（十,24b,9　　綪綼）

廿九,3a,9　　蘦苓①　三十,9a,9.

四,13a,3　　罔覕②

十四,4b,3　　銅裝

五,18b,3　　裝籛

廿一,14b,2　　纓偃③

廿九,19b,10　　罷罄

廿二,19b,5　　顷敬④

阳　　部

共94条　　不同51条

重出43条

二,6b,2　　彭旁

八,34a,9　　柄枋　十,34a,10.

十二,7a,6.

八,16a,10　　秉柄　十,13b,6.

十三,6b,4　　孟盟　廿二,4b,1.

廿六,25a,6　　莽猛

十四,23a,1　　罔闪⑤

廿七,19b,3　　朚望⑥

廿七,26b,8　　罔無⑦

二,23b,10　　上尚　廿四,14b,1.

三十,14a,9　　螳塘

五,15b,4　　详扬

十一,6b,11　　瘍痒

二十,12b,10　　陽佯

五,34a,3　　韔畅

十三,9a,10　　鬯畅　廿四,3b,6

* 廿七,26b,8　　象傷

六,36a,3　　韔鬯

廿二,2a,5　　长丈

七,10b,5　　糧粮⑧　廿四,17b,1.

廿六,10b,8　　两浪

七,33b,11　　鶬锵

十一,10a,8　　跄锵　廿四,9a,7.

① 见上页注⑤。

② 或当作"覞",并俗字,抱改作"覞"。

③ 此地名,公羊作"缨"、左穀作"偃",犹"女英"大戴礼作"女匽",古方言不能详考。

④ 公穀同作"顷熊",左作"敬嬴",开合口乱,方言性不明。

⑤ "闪"当作"网"。

⑥ 说文"望,朢省声",疑本"亡声",则此条当入同声首类,

⑦ 古对转。

⑧ 廿四,17b,1条"粮"作"粻"。"粻"为后起字,疑本"粮"之误。

十三,22a,5	鎗锵	
廿七,7b.7	獊戕	
八,18b,7	藏葬①	
三十,14a,5	相桑	
△三,16a,5	亮谅	五,15b,1.
△七,2a,9	凉亮	
△六,5a,2	粮凉②	
△三十,24b,8	麠磨	
廿二,4a,5	疆强	廿五,1b,3. 廿九,9b,4. 廿九,25a,7.
廿二,10b,10	疆竟	
五,8a,7	鄉向	五,25b,2. 十九,11a,11. 十九,20a,3. 廿二,12a,5. 廿二,13a,7. 廿二,21a,8. 廿四,18b,9. 廿四,19b,4. 廿四,19b,6. 廿六,25b,11. 廿七,5a,2. 廿七,12a,5.
廿六,25b.11	鄉康	
二,7b,2	嚮向	十五,19a,9. 十六,2b,1. 十六,7b,10. 十七,16b,5. 十七,25a,1. 十九,19a,3. 二十,12a,6. 廿六,9a,1. 廿六,18a,5. 廿八,2b,4.
十,18b,9	享饗	十一,2b,7. 十四,24a,7. 十五,16b,8. 十七,12a,5. 廿二,8a,5. 廿三,8a,8.
廿五,3a,9	亨饗③	
十,33a,5	香薌	
廿九,19b,10	康光④	
廿九,4b,9	濂荒④	
五,2b,3	荇莕	三十,3a,5.
五,28a,4	衡横④	
廿六,10a,1	皇黄	廿七,23a,11.
七,31a,9	皇雕	七,31a,9
廿七,1b,5	煌韡	
十一,27a,1	翌皇	
廿七,17a,8	王皇	
廿七,29b,6	王往	

① 说文"葬,茻亦声",误。

② 此当是后起异文,"凉"已不作复辅音,故"粮"不与上"良声"字系联。

③ "亨"与"享"本同字。

④ 开合乱杂,疑为方言,或以义训转,"康光濂荒"同训,"衡横"同训。

廿四,10a,8　怳恍[1]
八,7a,3　稉秔
三十,7a,6　庚羹

附特殊异文

共25条　不同21条
重出4条

六,28a,11　祊鬃
廿九,19a,3　閍鬃
廿一,4a,11　祊祊　廿二,4a,7.
廿一,4b,10　祊防
廿一,25b,2　彭鲂
九,10a,5　明孟
三十,4a,8　萌蝱
二,7b,8　创刱　九,21a,7.
十五,1b,8.
廿四,15b,11.
五,25b,4　堂枨
七,32b,3　鬯韔
七,31b,5　憬應[2]
十一,17a,7　衡横[2]
三十,3a,5　荇莕
八,5b,1　香薌
三十,15b,11　蜜幽[3]
八,30b,5　倞竞
十九,11b,4　羹更
三十,4a,5　稉秔
三十,4a,5　稉秔
廿八,1a,5　庚亢
廿九,19b,10　康瓻[2]

东部

共10条　不同8条
重出2条

廿四,18a,11　邦封　廿四,18b,4.
七,35a,8　總醲
九,20a,10　總緵
三十,1a,5　葱蔥
九,3a,5　猣豵
廿一,9a,10　崧嵩　廿九,31b,1.
三,3b,3　讼庸[4]
十三,7b,2　鸿洪　十四,9a,4.

附特殊异文

共7条　不同6条
重出1条

五,12a,9　葑蘴

---

① 释文"惚怳,本今作恍惚",此以"怳恍"为异文。
② 参上页注④。
③ 叶本作"蛔",抱本同。
④ "讼"古文"容声",说文"公声",误。

（十一,16b,5 封窆[1] 十二,16a,10.）

六,8a,10 緵緫

廿八,12a,4 稯緫

十二,28b,10 鸿洪

廿七,11b,9 饔飧

中 部

共 7 条　不同 5 条

重出 2 条

二,32a,5 衆终

十二,11b,10 螽蠓　十五,25b,4.

廿一,36a,10.

二十,14b,6 螽蛗

＊四,8b,9 终崇

五,9a,3 襛茂

附特殊异文

共 1 条

七,28b,11 融肜

蒸 部

共 18 条　不同 12 条

重出 6 条

一,13a,3 滕乘

二,27b,7 勝稱　十二,2b,4.

二,23b,9 蒸螣

二,20b,9 孕乘

七,2b,11 绳乘

二,14b,2 拯抍　二,22b,11.

八,14b,2.

三十,17a,6 鱦鲹

十六,3a,1 登升

二,16a,5 徵澄

七,17b,3 兢矜[2] 十六,2b,11.

十七,5a,1.

廿九,14a,2 薨雄[3] 廿九,14a,2.

廿九,21b,5 冰凝

附特殊异文

共 8 条

①　"乏声"字古多对转入侵部,"窆方验切"。仪礼下:"及窆主人无踊无筭",郑注"窆,下棺也,今文窆为封",则"窆"为古文,"封"为今文。东部上古收-m,故得与侵部转,此与楚辞天问"沈"叶"封",今音"凡声"字转入东韵者同理。

②　"矜"古有二字,一从"令声",一从"今声"。诗经之"矜"在真部,"令声"。与"兢"为异文之"矜"当本"今声",此异文起于蒸部尚收-m时。

③　古辅音转。

四,11a,6　憑凭
廿九,16b,10　冯淜
十九,11b,9　嶒崒[①]
廿六,1a,9　鹏凤[②]
△六,6b,2　凌滕[③]
六,30a,7　螣蟘[④]
六,30a,7　螣蟘[④]
廿一,32b,3　弓肱

侵　部

共31条　不同26条
重出5条

十一,26a,11　氾汎　十二,11b,2.
廿五,4b,3.
十二,13a,8　汎泛[⑤]
△七,6a,5　臨隆[⑥]
二,7a,8　簪宗[⑦]
二,7a,8　簪戠[⑧]
六,21a,6　憯惨[⑨]　七,12a,11.
廿四,9b,5　参三
廿九,27b,2　緣纖
廿一,34a,1　鋟鑯
⊙廿九,27b,2　緣緘
⊙九,5b,2　鍼鈷
二,12a,1　枕玷
廿九,18a,10　椹砧
十一,21a,9　沈瀋
六,10a,10　湛耽　七,14a,6.
廿九,6b,5　諶忱
六,28a,9　飪脍
廿二,6a,1　任仍[⑩]
＊十,18a,2　燖爓
＊廿九,9a,11　覃燖
二,31a,10　黔黮
△五,26a,3　衿襟

① 参上页注①。
② 古“朋”“鳳”为一字,并收 m,惟元音略异,为蒸侵旁转。造“鹏”字时,古蒸部已变为收 ŋ,然“鳳”字方言或尚收-m,犹“風”字,东汉犹然。然则此异文必甚后起。此归入古同部者,但以其音理上不违古韵部界限耳。
③ “滕”为“勝”误。说文“夌”为“朕”之重文。疑“夌”本形讹,而“勝”今“力膺切”又误从“夌”音。然“朕声”字古方言或从 ɗ,确与“夌声”字为异文。
④ 古对转,另一异文“蟘”当为“蟗”。
⑤ 古对转。
⑥ 古辅音转。“臨,品声”。“隆,降声”,“降”古收-m。
⑦ 中侵旁转,古中部收-m。
⑧ 之缉古偶通转,之部或原作-p,-b,则“戠”与“簪”对转。
⑨ “参”说文“㐱声”,误。当是“三声”,或“彡声”,或象形。
⑩ 侵蒸通转本古方言普通现象。此条出于穀梁,方言“仍”或尚收-m,然不可必。

十一,31a,1　含函
廿九,10b,8　龕龕[1]
九,25a,4　菡萏　六,3a,4.
六,24a,3　涵減

附特殊异文

共18条　不同17条
重出1条

七,7a,9　氾汎
廿七,20b,10　泛汎[2]
°二,17a,4　戡戧[3]
六,9a,6　湛眈
°廿六,21a,2　堪钦
三十,8a,5　蕈椹
九,1b,10　撢探
三十,8a,5　蕈蕈
*三十,5a,7　薚蕈
°△七,26b,2　槮罧
°△廿九,20a,7　槮罧
廿九,9a,8　稔飪
°廿九,20a,9　涔槽
°七,26a,11　潛涔　廿九,20a,9
△七,19b,7　琳玲
廿九,10b,8　龕含[4]

廿九,11b,9　陪䑈

谈部

共26条　不同15条
重出11条

五,26a,1　啗啖　十一,12a,4.
三十,1b,4.
°二,11b,7　坎坅
°二,11b,7　坎欿　二,11b,11.
°五,26a,1　啗噉　三十,1b,4.
廿六,7a,1　詹阎
廿五,4a,11　澹惔
廿五,3b,5　淡澹　廿八,27b,5.
°十四,7a,9　餤盐
廿八,10b,6　潭淡
二,18a,6　揜掩　十一,21b,9.
十一,24b,2.
廿二,26a,9.
三,15a,7　掩弇
°四,10a,9　憸憸[5]　四,13a,5.
六,11a,9　獵猃　七,20b,6.
廿九,31b,9　帬巖
六,13b,11　厌愔　六,13b,11.

① 古对转,亦或形误。各本释文正异文均作"龕",误。此从阮氏尔雅释言校勘记。
② 古对转。
③ 叶本作"戗",是。
④ 古对转。
⑤ 四,13a,5条"憸"字误作"思"

附特殊异文

共10条　　　　不同9条
　　　　　　　重出1条

五,29a,11　　㦖𢤭
六,19a,5　　㥦夹①
廿九,21a,3　　幨祷
三十,15a,5　　蛅蜥
三十,10a,11　　䣈杉
六,10b,10　　坎轗
○廿九,10a,6　　坎歆
六,30a,10　　滐䶦
廿九,21b,9　　穿奄　三十,18a,11

葉　部

共17条　　　　不同13条
　　　　　　　重出4条

八,9a,2　　㻶𩕄
廿五,5b,4　　㻶㥦②
廿九,29b,6　　鰈鰨
十二,17a,6　　聂㻶
△廿五,5b,4　　歙㻶　廿五,5b,4.
×十,2b,5　　捷插　十三,7a,5.
○十,2b,5　　捷扱　十,14b,8.
　　　　　　十二,13b,10.
○十二,13b,10　扱插
廿六,13a,7　　捷接
廿二,27b,4　　䋲絷
五,11a,3　　劫跲
^廿一,8b,7　　拹拉
廿九,19b,5　　狭狎

附特殊异文

共9条　　　　不同5条
　　　　　　　重出4条

十五,10b,4　接捷　廿一,10b,7.
　　　　　　　　廿一,18b,5.
　　　　　　　　廿一,21a,6.
×廿九,20a,3　䩤铺
三十,22a,11　睫䀹
廿一,31a,3　䋲絷　廿二,27b,2.
△廿七,4b,9　胠㩮

缉　部

共8条　　　　不同6条
　　　　　　　重出2条

八,33a,10　䠎𧾷
廿九,16b,10　楖接
十六,4b,5　　辑集　十七,14b,3.

---

① "夹"当作"夾"。
② 古刻转。

十八,3b,11.
×二十,27b,9　騽驔[1]
△七,15a,2　胎膴
△九,13b,5　汁協[2]

×廿二,23b,1　溼㶼
三十,13b,2　溠濇

附特殊异文

共2条

附　后起异文

同部异文,除隶属以上二十部者外,有据音理明知其为后起者,应别为一类。是皆起于六国之后,下及汉魏;可分为后起元音变化与后起收声变化二种,分部列举如下。此类异文为数较少,故但以发现之先后为序,未按声首系联。

1. 元音变化

共37条　　不同35条
　　　　　重出2条

之通鱼

六,22b,2　朣朠
十一,2a,4　母鹉
十二,10a,7　夏陔
十二,10a,7　夏祴

鱼通幽宵

二,3b,9　孚荂
△六,17b,11　落乐　六,18a,11.
△七,15b,10　烁落
△十七,15a,9　猪舆
廿九,25a,8　著祝

鱼通侯

十九,28a,1　鹂鸲
△廿五,4a,8　歔昫

① 古对转。
② 段氏以为"汁"乃"叶"之误。

廿八,14b,9　鲋蒲
廿九,17a,4　拊撫
三十,12b,1　棟樣[①]
三十,25b,10　寓麌

幽宵通侯

二,1b,6　造聚
二,29a,2　餗粥
五,5a,3　泭桴
六,2b,10　骄驹　六,9b,6
七,24b,2　柔濡
二十,16b,2　呕喈
廿七,21b,8　赴踣
廿八,2a,6　趎俦
廿八,2a,6　趎寿
廿八,2a,6　趎畴
三十,13a,4　踣仆

阳通中

二,7a,8　臧宗

中通东

七,17a,11　蟲烔[②]
△廿九,11b,8　虹降

鱼通支

二十,14b,9　绩迹
廿一,22b,8　索策
三十,23a,11　跡蹟

耕通阳

七,29b,11　駉駫

东通蒸

十四,8b,7　共躬
廿九,29a,7　梦蒙

附特殊异文

共14条　不同13条
重出1条

之通侯

六,9b,11　不拊

幽宵通侯

二,17a,9　躅蹢
△六,18a,1　犹瘉　六,28a,2
七,8b,3　揄舀
△八,3a,4　薮叟
廿一,7b,8　殴曲
廿八,2a,6　趎畴
廿八,2a,6　趎犗
＊廿九,20a,3　匏锹[③]
＊三十,2b,8　熵炒

幽宵通鱼

廿二,23b,3　傅偪
廿六,17b,5　旡瞀

耕通阳

廿九,10a,7　併並

2. 收声变化

共70条　不同50条
重出20条

之通脂

① 释文："棟,又作樣,同山厄反,郭霜狄反",似"棟"本"樣"之讹。
② 抱本作"燗",是。
③ 抱本改作"劇",是。

廿七,21b,4	開闋	
	脂祭通支①	
△二,6a,6	繫係	二,13b,2. 二,22b,7. 廿六,25b,3.
二,12a,5	寘湜	
二,12a,5	寘寔	
五,8a,10	寔寘	五,10b,6. 七,20b,6.
△五,9a,6	繫继	
五,11b,5	恤衈②	五,31b,10.
六,10a,2	脊即③	
六,10a,2	脊鬣③	
六,19a,10	毗埤	
十二,16a,7	蜱蚍	
十八,4b,4	只旨	
廿六,16b,10	知寘	
△廿六,25b,3	係觳④	
廿七,15b,11	迭遞	
廿八,9b,5	奎睽	
廿九,6a,1	肶脾	
	脂祭通歌⑤	
二,6b,8	齮毁⑥	
二,10a,1	祇㧊⑦	
△二,12b,4	離麗⑧	二,22b,7. 十,8a,1.
△二,13b,7	羸缧	
△二,13b,7	羸虆	
△二,13b,7	羸累	二,18b,9.
△二,13b,7	羸纍	
°二,15a,4	掣觭⑨	
°二,27b,10	隤妥⑩	
二,28a,1	犧戲⑥	三,1a,5.

① 此所举者,于谐声及先秦韵文无可考。

② “衈”从“卩声”,汉人已误为“血声”。五,31b,10 条误作“衈”。

③ 脂支通转,不应及于入声字,此或以象声字不拘寻常音理之故,或以同化,则可出古方言。

④ 通本作“係,崔本作繫或作繫”,抱本改后“繫”为“觳”,今从之。

⑤ 歌部字古收 d,脂祭收-d.-t,故入后起收声变化类。其所以变化者,以歌部字之元音窄化为主,如上鱼通支。

⑥ “齮,虍声”误。其叶收-d 之字首见于六国韵文,故入后起类。

⑦ “祇”石经作“衹”,宋本释文同。通本作“祇”,似据宋本易经改。释文“郑云病也。王肃作禔,……陆云禔安也”。玩郑注实无“病”义,王作“禔”,因知本当作“衹”。宋本释文是,宋本经文误,各家校改经文与释文皆误。“㧊”九家本原作“多”,通本,抱本似据反切改。说文无“㧊”,据今音当是“多声”字,故入歌部。广韵“㧊多也”。

⑧ “丽声”字古收 g,-k。方言或有收-d 者,其转歌者当为后起。

⑨ 释文,“掣郑作挈……说文作觢……子夏作契……荀作觭”。疑“掣”本“挈”之误。

⑩ 参 429 页注④,431 页注⑥。

十一,27b,3.
十六,2b,4.
廿六,14a,3.

△二,31a,7 蠃螺 十四,3a,3.
△二,31a,7 蠃蠡
五,15b,9 蚍蜉 八,11b,10.
△六,5b,1 離鶩
△六,5b,1 離鷉[1]
六,7b,10 蛾蛾
六,7b,10 螘蟻
十一,27b,3 戲羲[2] 十六,2b,4.
廿六,14a,3.
△十二,30a,4 犁離
廿七,31b,9 舐虵[3] 三十,24a,4.
廿八,24a,3 危伪
廿九,33a,8 湄瀌[4]

歌通支

二,4b,1 欐拕
五,6a,8 鬌髲 八,12b,1
六,24b,9 易施
十一,30b,9 篪篪
廿六,11b,8 技猗
廿九,23a,1 籭簁

歌通鱼

三十,28a,2 華花

真通阳

二,9a,6 明命 二,27b,6.
十七,24a,10 命盟

真通蒸

廿八,22a,10 勝申[5]
廿八,25b,7 仍認[5]

附特殊异文

共17条

之通脂

七,7a,6 減洫[6]
十九,22b,4 疥痎

脂祭通支

九,4a,3 眦漬
十三,25b,2 寔實
°廿三,4a,11 致支
三十,17b,9 蟣蚑
三十,20b,3 觜脊[7]

---

① “丽声”字古收-g、-k。方言或有收-d者，其转歌者当为后起。

② 参上页注⑤。

③ “虵”首条误作“跎”，次条误作“虵”，并形讹。

④ “瀌”不成字，当是“灕”误。

⑤ 二条并见庄子，或出于汉时蜀方言“勝”“仍”收-n，惟不知陆氏所见为何本。庄子盗跖“勝子自埋”，释文“本又作申子”。寻上文“负石自投于河”，当指申徒狄。则或为收声同化之例。

⑥ 说文“血声”字亦与“戒声”字为重文，或不自汉时始。以作后起方言-t＞-k为近。

⑦ 参上页注③。

(九,16a,6　　骴殨)
　　　　　　　脂祭通歌
六,21a,6　　崔㢛
八,12a,3　　伪雌
(八,25b,7　　戱犧)①
廿八,26a,8　　舐䑛
三十,15b,1　　蝗蟻

△三十,22a,6　　鴐雒
△(三十,18a,7　　鸁螺)
　　　　　　　歌通鱼
十四,2b,4　　嘉假
　　　　　　　脂通缉
八,32b,8　　揸揖②

[补　正]

之　部

三十,10b,3　　食飤
　　　　　　　飤饲
△廿九,29b,6　　翼翌③
*十一,12b,9　　絨嗣
二,24b,2　　觪骍
△五,30b,6　　犛厘

幽宵部

四,4b,7　　猷繇
六,16a,2　　髆髂④

五,13a,6　　旄氂
　　　　　　　旄嵍
廿九,24b,5　　鍪鍪
*廿二,17b,3　　萩楸

侯　部

△廿七,1b,6　　朱娄⑤
四,2a,9　　迓御⑥
四,4b,4　　速迎⑦　　廿二,5b,8
　　　　　　　　　　　　廿二,22a,7
廿六,17a,9　　迮遻
廿九,14a,9　　赫爽⑧

---

① 参455页注⑥。

② 脂之转缉，疑后起方言-p与-t混。

③ "翌"古方言-p > -k。

④ "髆"为"髂"之误，抱本已改正。

⑤ "离朱"又作"离娄"，或本作"离朱娄"，例同"邾娄"，"曹娄"。"娄"或为方言语词，或方言已失复辅音，故析一字为二字，例如"不律"。

⑥ 吕牧誓"弗迓克奔"，旧本作"御"，然陆所见本已作"迓"，同孔疏。（参阮氏校记。）

⑦ 古对转。

⑧ 说文"爽，[illegible]声"，误。

二,24a,7　袽絮[1]
廿七,30a,6　埜野
三十,7a,11　奥蕇

支　部

四,14b,1　閼闢[2]
十,26b,5　斯纚
三十,5a,8　蜓蚔(以下特)
六,20a,11　蜴蜥
廿七,2b,11　狄易

歌　部

廿九,21a,6　靶鞔[3]
三十,17b,10　活顆[4]

脂　部

二,10b,3　稊荑
二,14b,1　夷睇
二,23a,2　夷弟
廿七,33b,11　苐稊
八,16a,3　辠罪　十四,12b,4
二,30b,5　豕彘

五,21b,9　飢饑[5]　十一,22a,2
十六,19a,1
廿二,20a,2
廿四,13b,2
廿四,14a,6
廿九,25a,5
廿九,25a,5　饑餼[6]
六,32a,8　慰愠[3]
廿九,3b,10　蠠密[7](以下特)
二,14a,7　矢誓
二,5b,6　彙伟
十,22a,9　塊凷
廿一,35b,3　開啓

祭　部

廿六,16a,5　杌棁
二,18b,1　削劊　(下通會声)
廿七,8a,7　杀審[3]

元　部

四,5a,11　叛畔　十四,8a,5

---

① 通本"说文作絮",实作"絮",宋本释文不误。

② 通本作"閒",云"旧读作閑",误。

③ 古对转。

④ 此例或晚出。"活东"乃"科斗"之转音。抱本改"顆"为"頟"以迎合"活"字之音,误。实为"顆"字,盖"科"之异文。方言"顆"转"活",因受下文"斗"字或"东"字之同化。

⑤ 今人据许训强作分别。古通用。杜诗犹以"饑"字与脂之同用,而微独用。

⑥ 陆云"又作古餼字",古无此字,暂附于此。

⑦ 脂转支,并入声字。或出古方言,不能断为后起异文。

十五,17a,1
廿四,13a,5[1]

廿二,25a,9　般班
六,22a,1　岸犴
廿九,3b,10　覼覶[2](以下特)
二,1b,11　尟鲜
°廿八,19a,4　鲜鳣
廿二,23a,10　原顽[2]

五,11a,10　洵夐[6]
廿九,8b,5　徇袀
九,28b,7　螾蚓[7](以下特)
廿九,11b,10　䵒数[8]
*五,11a,11　信伸
十,19a,4　绚約
十二,19a,4　衒縣
廿四,10a,11

文　部

十三,21b,5　奔犇
二,9a,6　贲斑[4](以下特)
三十,25b,10　盼[illegible]
三十,21b,4　蟁蚊
三十,21b,4　[illegible]蚊

真　部

七,26a,3　田䡘[5]
十二,21a,2　振袗

耕　部

七,27b,7　荓甹
十二,6b,1　箵筲
廿二,18b,8　檠顷

阳　部

十二,30b,1　罔冈　廿四,2b,8
三十,12b,2　[illegible]
六,1b,6　衡横　(以下特)
廿四,5b,5　枨棠[9]

---

① 叶本"叛"作"畈"。

② 古对转，按"面声"字似以移真部为宜。

③ 释文正文脱"原"字,穀传襄六年,"郑伯髡原如会"。

④ 古对转。文转元。

⑤ 说文作"䡘,从申柬声",误,当是"申声"。依笺为郑改字。

⑥ "夐"古音收-n。

⑦ "螾衍"下释文"刘云或作衍蚓",此以"螾""蚓"为异文。

⑧ "䵒字又作数,同女乙反,郭音昵"。抱本改注为"和",从郭音,今从之。尔雅释言"䵒胶也",郭注,"胶黏䵒",邢疏引方言"䵒数黏也"。阮氏注疏校勘记议改"数"为"数",形近。陆书异文与"䵒"同音,因疑释文之"数",方言之"数",并形讹。"和"则为"䵒"之对转音。

⑨ 释文"郑云,孔子弟子申续。史记云,申棠字周,家语云,申续字周也"。

三十,15a,9　　强彊

中　部

廿一,6b,4　　螽蠢

侯　部

二,7b,8　　譬贷①
八,25b,2　　合含②
十一,19b,5　　吟唫③
十八,11b,8　　领颌②
十四,8a,2　　譏譖　(特)

葉　部

△八,3a,5　　挟帀
△廿一,37a,2　　浃帀

附后起异文

十二,8b,1　　犊特"賣声"字古已转入侯部，而"特"在之部。二字或不同语源。
三,11a,1　　数所　侯通鱼。
五,17a,11　　祝属　侯通幽宵。("属"或郑改字)
三,7a,8　　榻桥　(特)　侯通幽宵。
△廿六,16b,11　郤(卻)只(特)　鱼通支。(庄子人间世，"我行卻曲"，则异文似当从说文作"却"。
廿二,23b,8　　旂旗　廿九,27b,8　脂通之
廿八,25b,7　　仍認此条出郭象注，"仍自"作"認自"，或亦收声同化之例
△六,9b,11　　棣栘(特)
三十,15b,1　　蝤蠐(特)

(原载《燕京学报》第38期，1950年)

---

① 音理详原注。释文"古文作贷"，此言古文易，故归普通异文类。
② 古对转。
③ 说文"金，今声"，误。